责任编辑 程 卓
封面设计 艾宝霞

ISBN 978-7-226-06289-0
定价：300.00元

张家川年鉴 2025

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张家川年鉴 2025

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张家川年鉴

（2025）

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甘肃·兰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张家川年鉴. 2025 / 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编. -- 兰州 :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25. 9. -- ISBN 978-7-226-06289-0

Ⅰ. Z524.24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第2025WN4087号

责任编辑　程　卓

封面设计　艾宝霞

张家川年鉴(2025)

ZHANGJIACHUAN NIANJIAN(2025)

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读者大道568号)

甘肃百绘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 21　插页 30　　字数 630千

2025年9月第1版　202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

ISBN 978-7-226-06289-0　　定价:300.00元

《张家川年鉴(2025)》编纂委员会

名 誉 主 任 张思佳

主　　任 马创成

常务副主任 赵　亮　赫金梅(女)　汪建全　马　婷(女)

副 主 任 马志伟　郭小通　马文刚　马永锋　孙海军

成 员 单 位 县纪委监委　县委组织部　县委宣传部　县委统战部
县委政法委　县委社工部　县人武部　县法院　县检察院
县公安局　县委编办　县直机关工委　县委党校　县信访局
县发改局　县自然资源局　县民政局　县司法局　县财政局
县住建局　县交通局　县卫健局　县科技局　县文旅局
县教育局　县人社局　县水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商务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县工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应急管理局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张家川分局
县审计局　县统计局　县医保局　县总工会　团县委
县妇联　县工商联　县科协　县文联　县残联　县地震局
县档案局　县畜牧中心　县融媒体中心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县供销社　县税务局　县气象局　县烟草局　县公路段
县供电公司　张家川镇　龙山镇　恭门镇　大阳镇　马关镇
胡川镇　刘堡镇　梁山镇　川王镇　马鹿镇　木河乡　连五乡
平安乡　阎家乡　张棉驿乡

《张家川年鉴(2025)》编辑部

主　　编　孙海军

副 主 编　哈志俊　艾宝霞(女)

编　　辑　袁　兰(女)　李春艳(女)

城市名片

黄土高原丘陵沟壑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省级文明县

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甘肃省第一批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数字张家川

综　合

总面积 1311.8 平方千米

耕地面积 56.12 万亩

全县生产总值 51.19 亿元

第一产业增加值 12.33 亿元

第二产业增加值 5.48 亿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 33.38 亿元

全年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2.67，优良天数 342 天

人　口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23.82 万人

城镇常住人口 7.89 万人

农村常住人口 15.93 万人



数字张家川

工　业

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2 亿元

全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6.4 亿元

全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产值 4.91 亿元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78 亿元

建筑业实现产值 9.92 亿元

人民生活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 万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3 万元



数字张家川

农　业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52.67 万亩

粮食总产量 14.57 万吨

油料种植面积 6.5 万亩

油料总产量 6193 吨

蔬菜种植面积 5.8 万亩

蔬菜总产量 14.2 万吨

肉类总产量 1.1 万吨

财政　金融

财政总收入 3.35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亿元

财政大口径支出 38.1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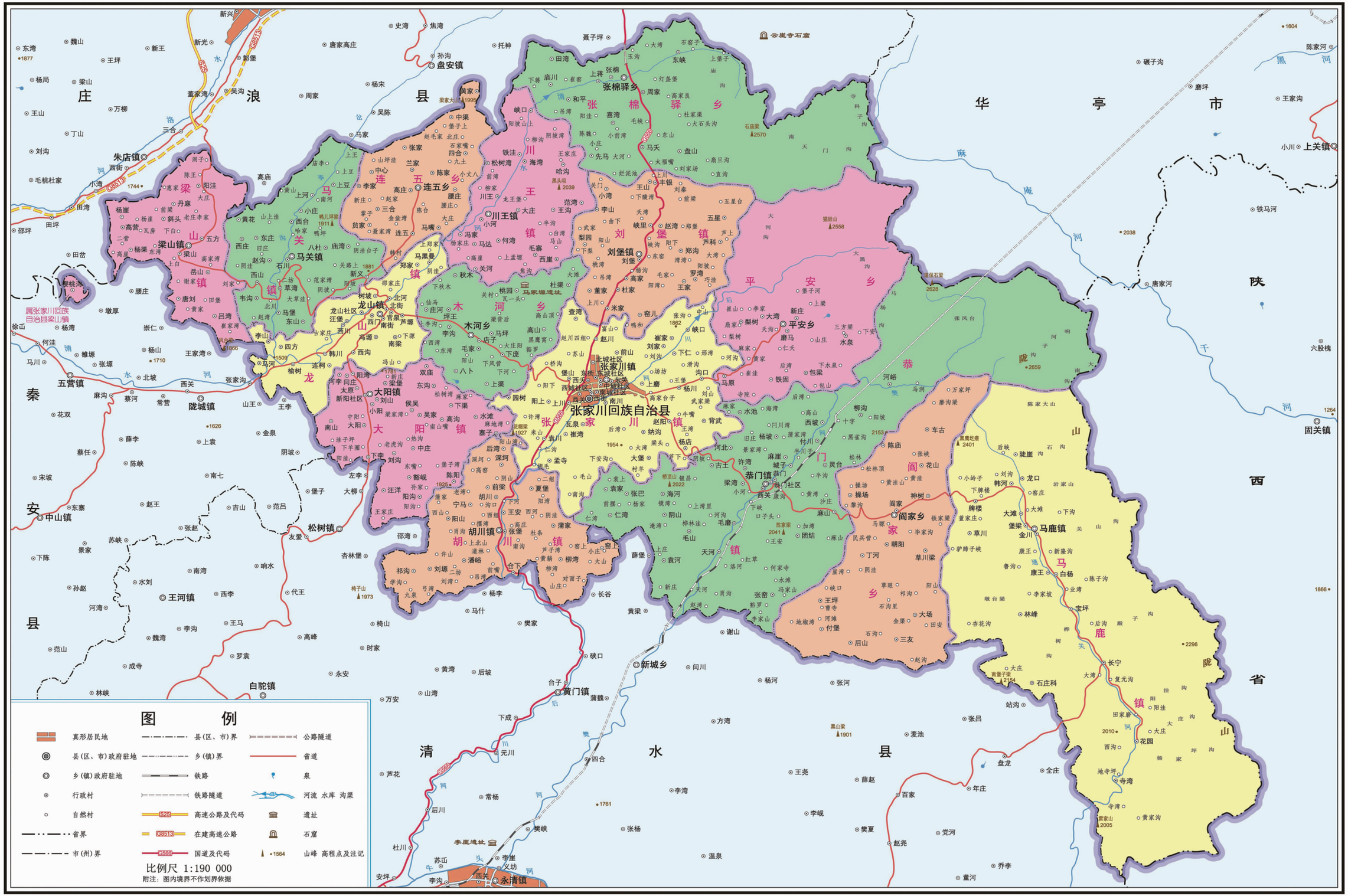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7 亿元

金融机构各类存款余额 115.85 亿元

各类贷款余额 79.81 亿元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行政区划图



审图号：甘S（2021）6205002号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民政局 甘肃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联合编制 二〇二一年二月



8 月 26 日，县委书记在张家川镇宣讲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11 月 13 日，全省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基层巡回宣讲报告会在张家川县举行



7月25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8月3日，大阳镇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9月25日，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工作现场交流会在张家川县召开



3月21日，在张家川县公共实训基地开展麻辣烫烹饪技艺培训



张家川麻辣烫



张家川烧烤



甘肃恒泽源牧业有限公司标准化双列式牛舍及肉牛养殖



张家川县现代农业产业园(中部)饲草研发配送中心



饲草青贮



10 月 14 日，“张家川红花牛”在 CCTV-2《第一时间·第一印象》栏目中播出



阎家乡朝阳村千亩饲料玉米种植示范点



张家川镇刘家村马铃薯脱毒种薯生产基地



川王镇马达村阳光玫瑰葡萄种植基地



胡川镇胡川村食用菌种植基地



马关镇石川村蔬菜大棚



龙山镇马河村光大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千亩苹果园



梁山镇万亩小麦种植基地



马鹿镇牌楼村汉麻种植示范基地



恭门镇陇道水畔颐乐园



平安草原游乐场



6 月 21 日，张家川县与天津港保税区签订《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2024 年）》和《园区共建协议》



7 月 7 日，张家川县参加第三十届兰洽会天水市特色优势产业招商推介会暨重点项目签约仪式



7 月 24 日，天水市首批校园科技馆命名暨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天水市项目启动仪式在张家川县科技馆举行



8 月 9 日，天水顶乐伊禾食品加工有限公司牛羊肉屠宰生产厂在龙山镇工业园区投入运营



10 月 11 日，县委领导随市代表团赴天津市参加招商引资推介和考察活动



9 月 19 日，张家川县举行庆祝 2024 年农民丰收节暨农产品展销宣传推介活动



川王镇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农产品



大阳镇乡村民族团结记忆馆



马关镇黄花村大发展种养殖合作社红花牛



胡川镇隆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副产品生产加工



刘堡镇窑儿村高钙乌龙头茶生产加工



马关镇新义村朝天椒种植



10 月 14 日，全市区域粮食作物及特色产业农机抓点示范暨马铃薯机械化现场演示培训会在张家川县召开



龙山镇榆树新村鸿婷服装服饰有限公司服装生产



马鹿镇韩河村和美乡村建设



平安乡乡村治理道德模范广场



张棉驿乡庙川村果蔬大棚西瓜种植



1月29日，张家川县举行第七届“书香张家川”中华经典诗文诵读大赛暨2024年新春阅读季启动仪式



1月29日，县政协举行迎新春诗词诵读活动



3 月 8 日，县公安局举行庆三·八“书香润警心　巾帼展芳华”主题读书分享会



3 月 22 日，张家川县在天水古城举办“丝路大关山 书香张家川”天水麻辣烫吃货节专场推介暨文艺演出活动



5 月 28 日，县青少年活动中心联合阿阳小学开展“厉害了我的国”——绘长卷庆六一主题共建活动



9 月 6 日，县新建小学举办“书香校园”千人诵读经典活动



10 月 1 日，张家川县举办“诵读中华经典 祝福祖国华诞”全民阅读活动



12 月 21 日，县委宣传部组织举办“诗意阿阳 丝路关山”冬至诗友会



张家川镇北城社区的党建书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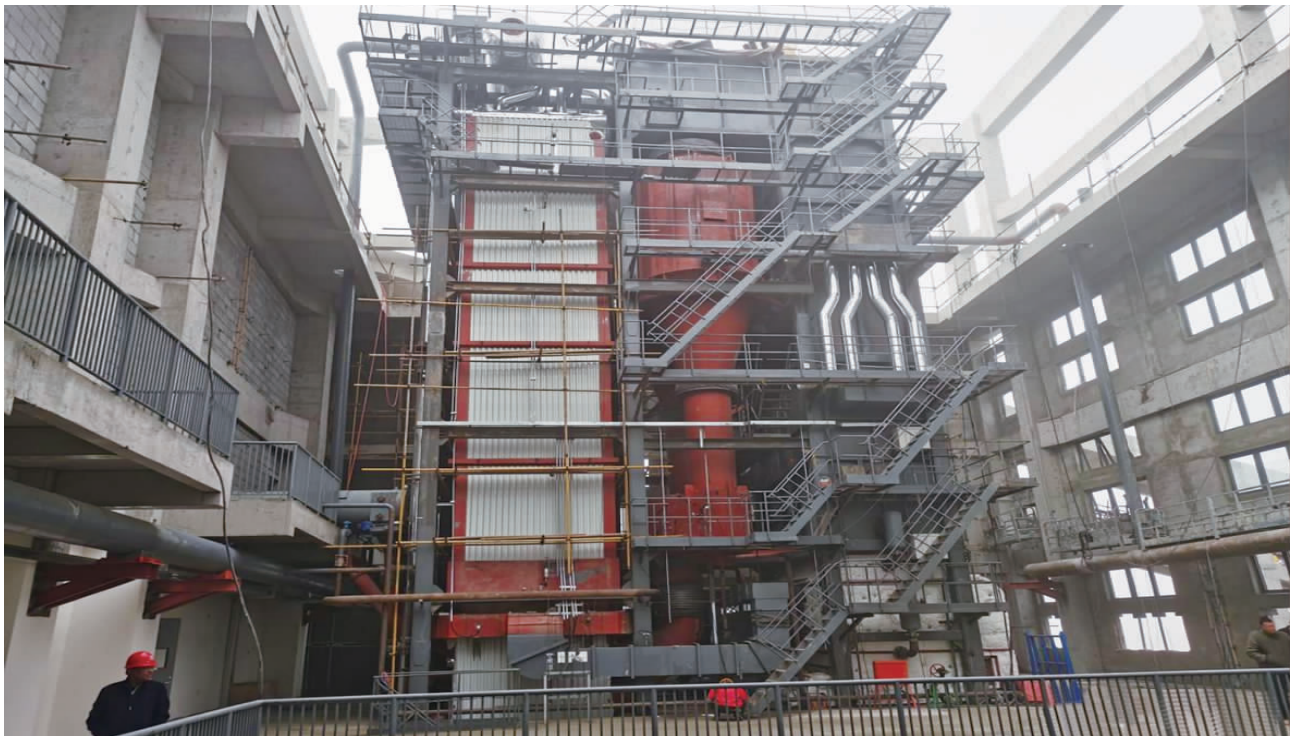
恭门镇天河村小蚂蚁服务队开展“流动书包”进家庭读书活动



张家川县西城建设



8 月 15 日，静天高速龙山收费站通车



10 月 28 日，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热源厂建成投用



大阳镇小城镇建设



木河乡店子村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点



连五乡乡村道路建设



梁山镇吕湾村口袋公园



马鹿镇龙口村小巷道硬化



阎家乡王坪村和美乡村建设



恭门镇付川村农户庭院









2 月 23 日，在县城举行 2024 年春节社火汇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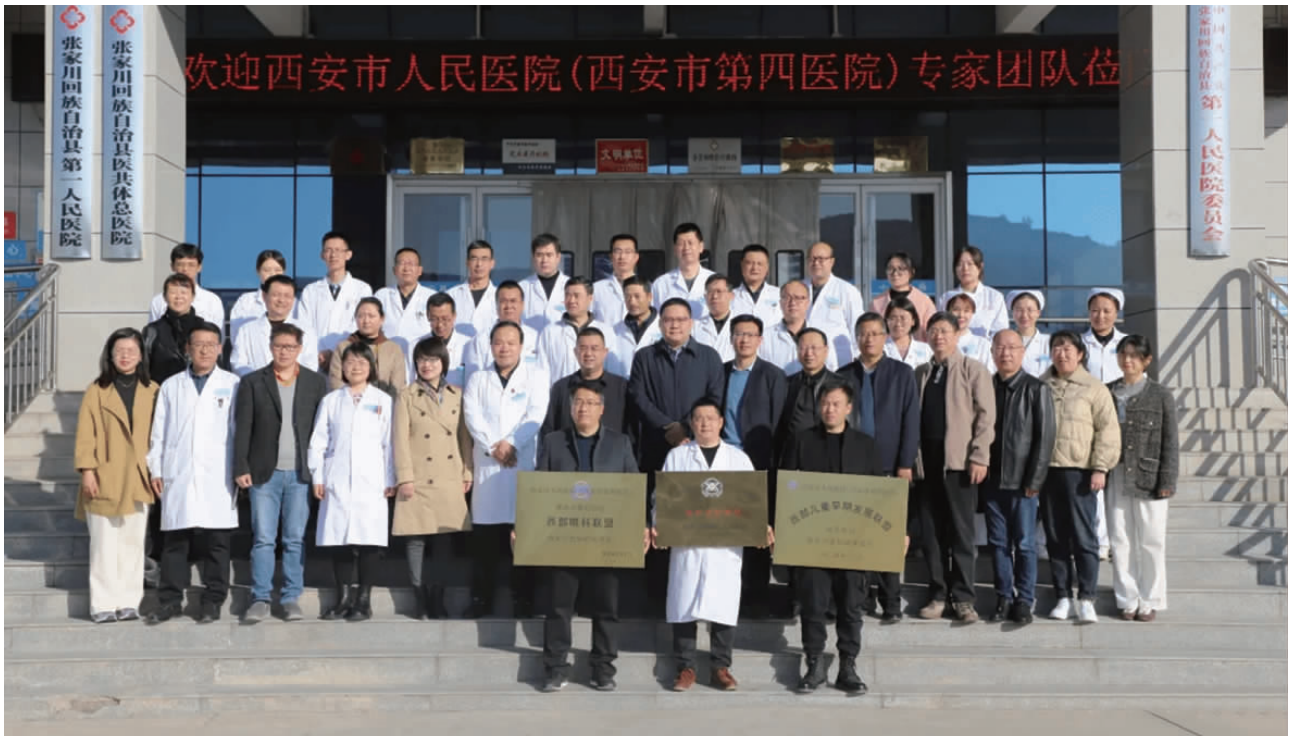
4 月 22 日，张家川县特色美食节戏曲进乡村惠民演出



4 月 28 日，张家川县举办第四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7 月 10 日，张家川县举办 2024 年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进基层就业招聘会



11 月 5 日，县第一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与西安第四医院举行医联体、医疗合作签约授牌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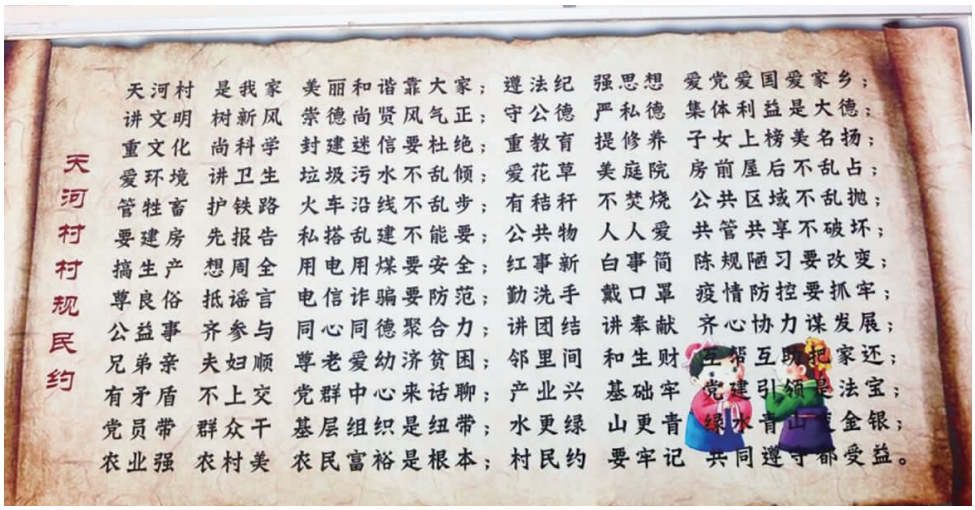
12 月 8 日，张家川县在疆流动党支部和驻疆劳务联络站揭牌成立



张家川县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业农村政策宣传及脱毒马铃薯种植技术培训



县“百姓名嘴”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在县实验中学进行宣讲



恭门镇天河村村规民约



县交警大队工作人员上路劝导规范骑车



张家川县政务服务中心 24 小时自助服务厅



龙山镇芦塬村秦腔自乐班秦腔表演



张家川镇南城社区志愿者举办红领巾暑期爱心托管班



在张家川镇东关、杨川等村绿化点开展全民义务植树



石峡水库开展清淤工作



胡川镇仓下村河道景观



连五乡高标准农田建设



关山护林站



张棉驿—平安—马鹿林区防火通道建成投用



平安草原



关山风光



古道长宁风光



乡村晨雾

编 辑 说 明

一、《张家川年鉴(2025)》是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组织,中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编辑的地方综合性年鉴,是系统记述2024年张家川县行政区域内自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等方面情况的年度资料性文献。记述时间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部分内容依据实际情况适当上溯或下延。

二、《张家川年鉴(2025)》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突出年度特色,反映全县改革发展进程,为社会各界了解张家川、研究张家川提供基本资料和历史借鉴。

三、《张家川年鉴(2025)》设有“特载、专记、大事记”等内容。采用类目、分目、条目三级结构编纂。其中类目30个,分目147个,条目947个。类目下的分目按行业或单位编排,分目下的条目标题加“【】”标出。书中有彩页照片85幅,正文插图162幅。

四、《张家川年鉴(2025)》文中涉及的单位名称和文件名称,首次出现一般采用全称,再次出现则采用规范简称,需要解释的名词,采用括注或脚注。

五、《张家川年鉴(2025)》人物简介中,凡汉族未注明民族,男未注明性别,并以出生年月排序。

六、《张家川年鉴(2025)》所载内容和数据由统计部门和相关部门提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数据由县统计局发布的资料摘编。彩页照片来源于张家川县政府网站和县融媒体中心,正文插图由各相关单位提供。

七、《张家川年鉴(2025)》配备双重检索系统,书前编有目录,书后配有索引。索引采用内容分析法,款目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目 录

特 载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报告 …… （1）
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8）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14）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23）

专 记

张家川县 2024 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综述 …… （28）
张家川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 （31）
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侧记 …… （34）

大事记

1 月 …… （36）
2 月 …… （37）
3 月 …… （37）
4 月 …… （38）
5 月 …… （39）
6 月 …… （39）
7 月 …… （40）
8 月 …… （41）
9 月 …… （41）
10 月 …… （42）
11 月 …… （43）
12 月 …… （43）

县情概貌

自然地理 …… （45）
地理位置 …… （45）
地形地貌 …… （45）
气候特点 …… （45）
自然资源 …… （45）
土地资源 …… （45）
水资源 …… （45）
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 …… （46）
矿产资源 …… （46）
农业资源 …… （46）
畜牧资源 …… （46）
历史人文 …… （46）
建制沿革 …… （46）
行政区划 …… （46）

人口 …… （47）
旅游景观 …… （47）
云凤山 …… （47）
《河峪颂》摩崖石刻 …… （47）
秦地都邑——秦亭 …… （47）
关陇古道 …… （47）
正觉寺 …… （48）
老庵寺 …… （48）
宣化冈拱北 …… （48）
马家塬遗址 …… （48）
圪垯川遗址 …… （48）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 …… （49）
概况 …… （49）
农业农村经济 …… （49）
工业经济 …… （49）
项目建设 …… （49）
招商引资和商贸流通 …… （49）
财税金融 …… （50）
生态环境 …… （50）
交通邮电 …… （50）
城区建设 …… （50）
科教文卫 …… （50）
乡村振兴 …… （51）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委员会

决策部署 …… （52）
经济工作 …… （52）
全面从严治党 …… （52）
安全生产工作 …… （52）
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 （52）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52）
“三抓三促”行动工作 …… （53）
生态文明建设 …… （53）
国家安全工作 …… （53）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 …… （53）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 …… （53）
党纪学习教育工作 …… （53）
省级文明县巩固提升工作 …… （53）
县委常委会 2024 年全年工作 …… （53）
“强县域”行动 …… （53）
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 …… （53）
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 （54）
特色产业工作 …… （54）
招商引资工作 …… （54）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 （54）
综合执法工作 …… （54）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 （54）
信访工作 …… （54）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 （54）
意识形态工作 …… （54）
文化旅游工作 …… （55）
国有企业改革工作 …… （55）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 …… （55）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 …… （55）
县委常委会会议 …… （55）
县委第六十次常委会会议 …… （55）
县委第六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 （56）
县委第六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 （56）
县委第六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 （56）
县委第六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 （56）
县委第六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 （57）
县委第六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 （57）
县委第六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 （58）
县委第六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 （58）
县委第六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 （58）
县委第七十次常委会会议 …… （58）
县委第七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 （59）
县委第七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 （59）
县委第七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 （59）
县委第七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 （59）
县委第七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 （59）
县委第七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 （60）
县委第七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 （60）
县委第七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 （60）

县委第七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 （61）
县委第八十次常委会会议 …… （61）
县委第八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 （61）
县委第八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 （61）
县委第八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 （61）
县委第八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 （62）
重要会议 …… （62）
县委全体会议 …… （62）
县委农村工作相关会议 …… （63）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会议 …… （63）
县委巡察领导小组会议 …… （64）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 （64）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 （65）
县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 …… （65）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 （65）
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 …… （66）
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 （66）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关会议 …… （66）
2023 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 …… （66）
全县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议 …… （66）
强科技强工业行动推进会议暨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 （67）
县委政法工作暨全县主动创稳会议 …… （67）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 …… （67）
全县林长制暨县绿化委员会全体会议 …… （67）
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暨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动员大会 …… （67）
县委党纪学习教育相关会议 …… （67）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 …… （67）
县委 2024 年议军会议暨军民融合发展工作会议 …… （68）
全县文明创建工作推进会议暨金秋助学动员会议 …… （68）
全县乡村治理大会 …… （68）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 （68）
县委办公室工作 …… （68）
协调服务 …… （68）
办文办会 …… （68）
信息报送 …… （68）
督促检查 …… （68）
机要保密 …… （68）
组织工作 …… （69）
概况 …… （69）
思想政治建设 …… （69）
基层党组织建设 …… （69）
干部培训 …… （70）
干部选拔任用 …… （70）
干部审查 …… （70）
党员教育管理 …… （70）
公务员管理 …… （71）
人才管理 …… （71）
老干部工作 …… （72）
关心下一代工作 …… （72）
村集体经济 …… （73）
基层减负 …… （73）
宣传工作 …… （73）
理论武装 …… （73）
意识形态工作 …… （74）
新闻宣传 …… （74）
网信工作 …… （74）
文化活动 …… （74）
全民阅读活动 …… （75）
高额彩礼专项治理 …… （75）
新时代文明实践 …… （76）
统一战线工作 …… （76）
统战思想政治工作 …… （76）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76）
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 …… （77）
宗教事务管理 …… （77）
对台侨务工作 …… （78）
其他领域统战工作 …… （78）
机构编制工作 …… （78）
概况 …… （78）
机构编制管理 …… （79）
机构改革 …… （79）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 (79)
履职事项清单 …… (79)
编制监督检查 …… (79)
县委直属机关党建 …… (79)
机关政治建设 …… (79)
机关党组织建设 …… (80)
党支部信息化建设 …… (80)
社会工作 …… (80)
概况 …… (80)
基层政权建设 …… (80)
基层治理 …… (81)
社会人才和志愿服务 …… (81)
“两企三新”党建 …… (81)
行业协会商会 …… (82)
人民意见建议征集 …… (82)
巡察工作 …… (82)
概况 …… (82)
制度机制建设 …… (82)
协同联动 …… (83)
巡察监督 …… (83)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 (83)
巡察信息化建设 …… (83)
党校工作 …… (83)
干部轮训 …… (83)
理论宣讲 …… (84)
教学改革 …… (84)
科研成果 …… (84)
师资建设 …… (85)
办学保障 …… (85)
档案工作 …… (85)
制度建设 …… (85)
档案收集整理 …… (85)
档案安全管理 …… (85)
档案开发利用 …… (85)
信息化建设 …… (85)
档案业务培训 …… (86)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 (86)
学习宣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 (86)
党史资料征编 …… (86)
志书编纂 …… (86)
综合年鉴编纂 …… (87)
党史和志鉴评审 …… (87)

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 (88)
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 (88)
参加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 (88)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 (89)
县人大常委会工作 …… (90)
概况 …… (90)
监督工作 …… (91)
重大事项决定决议 …… (91)
人事任免 …… (91)
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 …… (91)
地方立法工作 …… (92)
执法检查 …… (92)
代表工作 …… (92)
法治建设 …… (92)
“双说双解”活动 …… (93)
人大讲堂 …… (93)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 …… (93)
会务保障 …… (93)
协调服务 …… (93)
文秘工作 …… (93)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 (95)
县政府全体会议 …… (95)
县政府常务会议 …… (95)
其他重要会议 …… (99)
2024 年张家川县 10 件为民办实事完成情况 …… (103)
职业技能培训和新增城镇就业 …… (103)
新增城区学(园)位 …… (103)
县医院介入治疗、血液透析科室建设 …… (103)

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 …… （103）
建设旅游产业路 …… （103）
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 …… （103）
建设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老年人互助幸福院 …… （103）
搬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户，治理地质灾害点，新建、改造提升地质灾害预警监测点 …… （103）
改新建农村卫生户厕，新建乡镇公厕 …… （104）
新改建综合农贸市场 …… （104）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 （104）
深化“放管服” …… （104）
公文处理 …… （104）
文稿起草 …… （104）
信息报送 …… （104）
会务办理 …… （104）
政务督查督办 …… （104）
“12345”政务服务办理 …… （105）
服务保障 …… （105）
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 …… （105）
政务服务 …… （105）
概况 …… （105）
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平台 …… （105）
高效办成一件事 …… （105）
综合服务改革 …… （106）
政务服务管理与宣传 …… （106）
信访工作 …… （106）
概况 …… （106）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 （106）
受理来信来访 …… （107）
积案化解 …… （107）
阳光信访 …… （107）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 （107）
专项行动 …… （107）
大数据管理 …… （107）
概况 …… （107）
数字政府建设 …… （108）
数字化运用 …… （108）
县域数据归集 …… （108）
机关事务管理 …… （108）
公共机构节能 …… （108）
办公用房管理 …… （109）
公务用车管理 …… （109）
综合服务 …… （109）
会务保障 …… （10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 …… （110）
县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 （110）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 （110）
专委会工作 …… （111）
政协提案 …… （111）
调研视察 …… （111）
协商建言 …… （112）
民主监督 …… （113）
团结联谊 …… （113）
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 （113）
文史宣传 …… （113）
县政协办公室工作 …… （114）
会务服务 …… （114）
综合协调 …… （114）
履职活动 …… （114）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张家川县监察委员会

重要会议 …… （115）
县纪委全体会议 …… （115）
县纪委监委其他会议 …… （115）
纪检监察 …… （116）
全面从严治党 …… （116）
党风廉政建设 …… （116）
政治监督 …… （116）
党纪学习教育 …… （116）
反腐倡廉 …… （116）
巡视巡察及问题整改 …… （117）
正风肃纪 …… （117）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 （117）

维护民利 …… （117）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 （118）

群众团体

张家川县总工会 …… （119）
基层组织建设 …… （119）
工会经费征缴管理 …… （119）
工会“四大品牌” …… （119）
劳模慰问 …… （120）
劳动技能竞赛 …… （120）
服务职工工作 …… （120）
职工互助保障 …… （120）
集体协商 …… （120）
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 （120）
共青团张家川县委 …… （121）
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 …… （121）
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 …… （121）
共青团组织建设 …… （121）
维护青年权益 …… （121）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 （121）
捐资助学 …… （122）
“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 （122）
婚嫁新风青年婚恋交友平台 …… （122）
青年就业指导服务 …… （122）
张家川县妇女联合会 …… （122）
基层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 （122）
思想引领 …… （122）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 …… （122）
妇女创业培训 …… （123）
妇女“两癌”筛查 …… （123）
关爱妇女儿童 …… （123）
法律法规宣传 …… （123）
倡导文明新风 …… （124）
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 …… （124）
概况 …… （124）
科普服务 …… （124）
科技培训 …… （124）
青少年科技创新 …… （124）
基层阵地建设 …… （125）
科技馆对外开放与接待 …… （125）
科协组织 …… （125）
区域化巡展 …… （125）
张家川县工商业联合会 …… （126）
概况 …… （126）
理想信念教育 …… （126）
光彩事业 …… （126）
“万企兴万村”张家川行动 …… （126）
“千企调研纾困”行动 …… （127）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 （127）
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127）
关山文艺 …… （127）
文艺创作 …… （127）
文艺交流 …… （127）
文化惠民活动 …… （128）
换届选举 …… （128）
张家川县残疾人联合会 …… （128）
概况 …… （128）
残疾人就业托养 …… （128）
残疾人证管理 …… （129）
残疾人康复服务 …… （129）
助残事业宣传 …… （129）
扶贫解困 …… （129）
张家川县红十字会 …… （129）
会员代表大会 …… （129）
基层组织建设 …… （129）
社会宣传 …… （130）
志愿服务 …… （130）
救护培训 …… （130）
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捐献 …… （130）
备灾救灾 …… （130）
人道救助 …… （130）
项目工作 …… （130）

法 治

政法委与综治 …… （131）
平安张家川建设 …… （131）
主动创稳 …… （131）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 （131）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 （132）
重点群体排查管控和服务管理 …… （132）
“三调”对接 …… （132）
社会稳控 …… （132）
常态化扫黑除恶 …… （132）
公 安 …… （133）
概况 …… （133）
维护政治稳定 …… （133）
打击刑事犯罪 …… （133）
风险治理 …… （133）
社会治安管理 …… （133）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管 …… （133）
执法监督 …… （134）
交通执法 …… （134）
交通安全隐患治理 …… （134）
交通秩序整治 …… （134）
交通安全宣传 …… （135）
农村交通管理 …… （135）
优化服务举措 …… （135）
检 察 …… （135）
刑事检察 …… （135）
未成年人检察 …… （135）
民事检察 …… （136）
行政检察 …… （136）
公益诉讼检察 …… （136）
法律监督 …… （136）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 …… （136）
其他工作 …… （136）
法 院 …… （136）
概况 …… （136）
刑事审判 …… （137）
民商事审判 …… （137）
执行工作 …… （137）
智慧法院 …… （137）
优化营商环境 …… （137）
主动创稳 …… （137）
诉源治理 …… （137）
基层社会治理 …… （138）
法治宣传教育 …… （138）
司法改革 …… （138）
接受监督 …… （138）
司法行政 …… （138）
依法治县 …… （138）
法治政府建设 …… （138）
法治宣传教育 …… （139）
公共法律服务 …… （139）
人民调解 …… （139）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 （140）
司法所规范化 …… （140）
行政执法监管 …… （140）
公证工作 …… （140）

军 事

人民武装 …… （141）
概况 …… （141）
政治建设 …… （141）
练兵备战 …… （141）
国防动员 …… （142）
双拥共建 …… （142）
退役军人事务 …… （142）
就业安置 …… （142）
优抚褒扬 …… （142）
权益维护 …… （142）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 （143）

经济管理与监督

宏观经济管理 …… （144）
概况 …… （144）
项目建设 …… （144）
以工代赈 …… （144）
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 （144）
优化营商环境 …… （145）
价格监测认定 …… （145）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 （145）
清洁能源 …… （146）
深化改革 …… （146）
在线投资平台审批备案 …… （146）

国防动员工作 …… （146）
财政预算与管理 …… （146）
财政收支 …… （146）
项目资金 …… （146）
财政监督 …… （148）
普惠金融 …… （149）
惠民政策 …… （149）
税　务 …… （149）
纳税服务 …… （149）
税收宣传 …… （149）
税收执法 …… （149）
减税降费 …… （149）
税收安全 …… （149）
便民办税工作 …… （150）
市场监督管理 …… （150）
服务发展 …… （150）
市场综合治理 …… （150）
非公企业管理 …… （150）
食品安全监管 …… （150）
药品安全监管 …… （151）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151）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 （151）
质量标准化提升 …… （151）
知识产权及商标工作 …… （151）
“双随机、一公开” …… （151）
市场行政执法监管 …… （152）
审　计 …… （152）
审计成果 …… （152）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 （152）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 （152）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 （152）
民生项目专项审计 …… （152）
专项领域腐败问题整治 …… （153）
内部审计 …… （153）
审计整改 …… （153）
综合工作 …… （153）
统　计 …… （153）
第五次经济普查 …… （153）
统计调查 …… （153）
统计普法宣传 …… （154）
统计信息服务 …… （154）

农业农村经济

种植业 …… （155）
概况 …… （155）
科技推广 …… （155）
粮食生产 …… （155）
马铃薯产业 …… （155）
中药材产业 …… （156）
蔬菜产业 …… （156）
火麻产业 …… （156）
林果业 …… （156）
农村经济 …… （157）
高标准农田建设 …… （157）
农业机械化 …… （157）
农业保险 …… （157）
农业园区建设 …… （157）
农村品牌建设 …… （157）
乡村建设 …… （157）
人居环境整治 …… （157）
厕所革命 …… （157）
产权改革 …… （157）
村集体经济 …… （158）
农业综合执法 …… （158）
乡村振兴 …… （158）
防返贫监测 …… （158）
衔接资金安排 …… （158）
东西部协作 …… （159）
畜牧兽医 …… （159）
概况 …… （159）
规模化养殖 …… （159）
现代饲草发展 …… （159）
动物疫病防控 …… （159）
畜产品加工 …… （159）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160）
畜禽品种改良 …… （160）
粪污资源化利用 …… （160）
渔业生产 …… （160）
项目建设 …… （160）

水 务 …… （161）
水利工程建设 …… （161）
农村饮水安全 …… （161）
水土保持 …… （161）
水旱灾害整治 …… （161）
河湖长制 …… （161）
水资源管理 …… （162）
水行政执法 …… （162）

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张家川省级经济开发区 …… （163）
概况 …… （163）
项目建设 …… （163）
招商引资 …… （163）
优化营商环境 …… （164）
园区管理服务 …… （164）
产品拓宽销售 …… （164）
工业和信息化 …… （165）
工业经济综述 …… （165）
工业企业培育 …… （165）
工业项目建设 …… （168）
信息化建设 …… （169）
电 力 …… （169）
经营管理 …… （169）
网改工程 …… （169）
安全供电 …… （169）
应急体系建设 …… （169）
基础设施建设 …… （170）
电网数字化改造 …… （170）
电 信 …… （170）
云网运营与优化 …… （170）
云改数转与云网融合 …… （170）
重大通信保障 …… （170）
联 通 …… （170）
概况 …… （170）
经营服务 …… （170）
政企业务 …… （170）
网络建设 …… （171）
移 动 …… （171）
经营业绩 …… （171）
网络投资建设 …… （171）

金融业

张家川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172）
概况 …… （172）
存款业务 …… （172）
贷款投放 …… （172）
不良贷款化解 …… （172）
网络金融 …… （172）
中间业务 …… （173）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 （173）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 （173）
概况 …… （173）
服务客户 …… （173）
服务“三农” …… （173）
服务县域经济 …… （173）
风险防控 …… （173）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行 …… （173）
概况 …… （173）
支持县域小微企业发展 …… （173）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 …… （174）
风险防控 …… （174）
中间业务发展 …… （174）
减费让利 …… （174）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 （174）
概况 …… （174）
对公账户 …… （174）
金融服务小微企业 …… （174）
金融知识普及与宣传 …… （17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 （175）
概况 …… （175）
营销推动 …… （17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 （175）
概况 …… （175）
业务经营 …… （17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 （175）

概况 …… （175）
分险种保费收入 …… （175）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 （176）
概况 …… （176）
分险种保费收入 …… （176）
分渠道保费收入 …… （176）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 （177）
概况 …… （177）
电子商务 …… （177）
商贸项目建设 …… （177）
优化营商环境 …… （177）
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 …… （178）
消费品以旧换新 …… （178）
促进消费活动 …… （178）
经济合作 …… （178）
招商引资 …… （178）
招商推介 …… （178）
会展交流 …… （178）
兰洽会项目 …… （178）
对外贸易 …… （179）
粮食流通 …… （179）
粮油储备管理 …… （179）
安全管理 …… （179）
粮食购销 …… （179）
应急物资储备 …… （179）
粮食市场监管与政策宣传 …… （179）
供销合作 …… （180）
概况 …… （180）
服务“三农” …… （180）
项目建设 …… （180）
网络建设 …… （180）
供销社综合改革 …… （181）
烟草专卖 …… （181）
专卖管理 …… （181）
营销网建 …… （181）
食盐专营 …… （181）
概况 …… （181）
客户服务与宣传 …… （181）
图书经销 …… （181）
概况 …… （181）
图书销售 …… （182）
教材发行 …… （182）
读书活动 …… （182）

交通 邮政

交通运输 …… （183）
重大项目建设 …… （183）
民生实事 …… （183）
公路养护维修 …… （183）
道路运输监管 …… （184）
安全生产管理 …… （184）
“四好农村路”创建 …… （184）
客货运输 …… （184）
交通领域专项整治 …… （184）
道路安全隐患排查 …… （184）
路权路政管护 …… （185）
公路养护 …… （185）
概况 …… （185）
养护管理 …… （185）
桥隧养护 …… （185）
安全管理 …… （186）
养护工程 …… （186）
冬季道路防滑保畅 …… （186）
邮 政 …… （186）
概况 …… （186）
邮政服务监管 …… （186）
寄递业务 …… （186）
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 …… （187）

城乡建设与管理

城乡建设 …… （188）
城市建设 …… （188）
市政设施管护 …… （188）
建筑市场管理 …… （188）

村镇建设 …… （188）
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 …… （188）
城市绿化与园林管理 …… （189）
城市环卫工作 …… （189）
城乡更新服务 …… （189）
概况 …… （189）
安置房建设 …… （189）
城中村改造及老旧小区更新 …… （189）
城市投资 …… （189）
概况 …… （189）
城市开发 …… （190）
项目建设 …… （190）
住房建设 …… （190）
项目建设 …… （190）
房地产市场运行 …… （190）
保障房配售 …… （191）
住房租赁补贴 …… （191）
物业管理 …… （191）
住房公积金 …… （192）
业务发展 …… （192）
业务办理 …… （192）
公积金贷款 …… （192）
政策调整 …… （192）
公积金管理 …… （193）
推行告知承诺制 …… （193）
数据信息维护 …… （193）
市场建设 …… （193）
市场改造 …… （193）
市场管理 …… （193）
安全生产检查 …… （194）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 …… （194）
流动摊点治理 …… （194）
乱停乱放整治 …… （194）
户外广告整治 …… （194）
校园周边整治 …… （194）
违法建设治理 …… （194）
乱倒偷倒整治 …… （194）

生态环境

自然资源 …… （195）
国土空间规划 …… （195）
土地要素报批与保障 …… （195）
耕地保护 …… （195）
矿产资源管理 …… （195）
地质灾害防治 …… （195）
不动产登记 …… （196）
国土绿化 …… （196）
森林草原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 （19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196）
古树名木保护 …… （196）
森林草原防灭火 …… （196）
执法监察 …… （197）
环境保护 …… （197）
环境质量 …… （197）
环保宣传教育 …… （197）
环境监测 …… （197）
环保专项行动 …… （197）
农村环境整治 …… （198）
环境监管 …… （198）
环保项目建设 …… （198）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 （199）
国土绿化行动 …… （199）
项目建设 …… （199）

城市公用事业

热力供应 …… （200）
供热保障 …… （200）
供热运行 …… （200）
自来水供应 …… （200）
供水保障 …… （200）
水质检测项目建设 …… （200）
服务与管理 …… （201）
燃气供应 …… （201）
概况 …… （201）
供气保障 …… （201）
供气管网建设 …… （201）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202）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 …… （202）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 （202）
安全宣传教育 …… （203）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 （203）
防灾减灾 …… （204）
应急救援保障 …… （204）
防震减灾 …… （204）
宏观观测 …… （204）
地震预警终端 …… （204）
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 …… （204）
防震演练 …… （205）
抗震设防信息采集 …… （205）
“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工作 …… （205）
消防救援 …… （205）
消防救援 …… （205）
消防演练 …… （205）
火灾防控 …… （205）
“生命通道”专项整治 …… （206）
安全隐患整治 …… （206）
消防宣传 …… （206）
消防执法监督检查 …… （206）

教育 科技 气象

教 育 …… （207）
概况 …… （207）
学前教育 …… （207）
义务教育与特殊教育 …… （207）
普通高中教育 …… （207）
中等职业教育 …… （207）
成人教育 …… （207）
民办教育 …… （207）
教师队伍 …… （207）
教研教改 …… （208）
办学条件 …… （208）
校园文化建设 …… （208）
教育管理 …… （208）
教育惠民政策落实 …… （209）
科技活动与管理 …… （209）
财政投入 …… （209）
项目工作 …… （209）
三类企业评价入库 …… （209）
产学研合作机制 …… （209）
科技活动周 …… （209）
“三下乡”活动 …… （209）
创新平台建设 …… （209）
组团式帮扶工作 …… （210）
气 象 …… （210）
气候概况 …… （210）
极端气候 …… （210）
气象灾害 …… （210）
气象保障服务 …… （210）
气象防灾减灾 …… （210）
气象为农服务 …… （211）
人工影响天气 …… （211）
气象科普宣传服务 …… （211）
行政监管 …… （211）
气象现代化建设 …… （212）

文化 旅游 体育

文 化 …… （213）
概况 …… （213）
文化作品创作 …… （213）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 （213）
群众文化活动 …… （213）
文化“三下乡” …… （214）
文化市场监管 …… （214）
图书馆建设 …… （214）
图书馆免费开放 …… （214）
阅读推广活动 …… （214）
线上服务宣传 …… （214）
博物馆概况 …… （215）
博物馆免费开放与宣传接待 …… （215）
博物馆社会教育活动 …… （215）
文物馆藏 …… （215）
文物保护 …… （215）
学术研究 …… （215）
马家塬车舆博物馆 …… （216）

旅 游 …… （216）
概况 …… （216）
麻辣烫宣传推介 …… （216）
产业规划 …… （216）
产业发展 …… （217）
乡村旅游 …… （217）
旅游宣传与推广 …… （217）
体 育 …… （217）
体育场馆 …… （217）
体育赛事 …… （217）
群众体育 …… （217）
体育项目建设 …… （217）
广播电视 …… （218）
概况 …… （218）
安全播出保障 …… （218）
融媒体 …… （218）
精品栏目 …… （218）
新闻媒体 …… （218）
融合发展 …… （218）
安全播出 …… （218）

卫生健康

医疗卫生 …… （220）
概况 …… （220）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220）
项目建设 …… （220）
公共卫生 …… （220）
爱国卫生运动 …… （221）
中医药服务 …… （221）
医疗帮扶 …… （221）
健康帮扶 …… （221）
计划生育服务 …… （221）
社区卫生和乡村卫生 …… （221）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 （221）
重点人群服务 …… （221）
疾病预防控制 …… （222）
传染病监测 …… （222）
免疫规划 …… （222）
性病艾滋病防治 …… （222）
结核病防治 …… （222）
精神卫生管理 …… （222）
检测检验 …… （222）
地方病综合防治 …… （223）
慢性病防治 …… （223）
医疗机构监督 …… （223）
卫生监督执法 …… （223）
食源性疾病预防 …… （223）
蚊虫防治 …… （223）
第一人民医院 …… （224）
概况 …… （224）
医疗基础设施建设 …… （224）
医疗质量管理 …… （224）
公共卫生服务 …… （224）
人才队伍建设 …… （224）
特色科室建设 …… （224）
组团式帮扶 …… （224）
中医医院 …… （225）
概况 …… （225）
医疗质量管理 …… （225）
特色诊室 …… （225）
名医诊室 …… （225）
中医药发展 …… （225）
人才队伍建设 …… （225）
妇幼保健 …… （226）
概况 …… （226）
孕产妇保健 …… （226）
儿童保健 …… （226）
免费检查筛查 …… （226）
计划生育 …… （226）
妇女“两癌”筛查 …… （226）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项目 …… （226）
月子中心建设 …… （226）

社会服务与管理

民政事务 …… （227）
结对关爱 …… （227）
社会救助 …… （227）

兜底保障 …… （227）
特困供养 …… （227）
基层政权区划地名 …… （227）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 …… （228）
慈善事业 …… （228）
婚姻登记及抵制高额彩礼 …… （228）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 （228）
临时救助管理 …… （228）
暖冬行动 …… （228）
项目工作 …… （22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 （228）
城镇就业 …… （228）
劳务输转 …… （228）
劳动监察 …… （228）
人事人才 …… （229）
工资管理与职称评定 …… （229）
招考招聘 …… （229）
小额担保贷款 …… （229）
干部档案管理 …… （229）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 （22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 （229）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 （229）
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 …… （229）
其他待遇发放 …… （229）
特色餐饮服务 …… （229）
就业创业 …… （230）
乡村就业工厂 …… （230）
农村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 （230）
城镇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 （230）
职业技能培训 …… （230）
代缴养老保险参保费 …… （230）
新疆劳务基地建设 …… （230）
餐饮实训基地建设 …… （230）
医疗保障 …… （230）
基本医疗保险 …… （230）
门诊慢特病与医疗救助 …… （231）
医保基金监管 …… （231）
医药管理 …… （231）
医保服务能力建设 …… （231）
医保政策宣传 …… （232）

乡镇概览

张家川镇 …… （233）
概况 …… （233）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33）
基础设施建设 …… （233）
和美乡村建设 …… （23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34）
社会事业 …… （234）
基层治理 …… （234）
基层组织建设 …… （234）
龙山镇 …… （234）
概况 …… （234）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34）
基础设施建设 …… （235）
和美乡村建设 …… （23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35）
社会事业 …… （235）
基层治理 …… （235）
基层组织建设 …… （236）
恭门镇 …… （236）
概况 …… （236）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36）
基础设施建设 …… （23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37）
和美乡村建设 …… （237）
社会事业 …… （237）
基层治理 …… （237）
基层组织建设 …… （237）
马鹿镇 …… （237）
概况 …… （237）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38）
基础设施建设 …… （238）
和美乡村建设 …… （238）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38）

社会事业 …… （238）
基层治理 …… （239）
基层组织建设 …… （239）
胡川镇 …… （239）
概况 …… （239）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39）
基础设施建设 …… （239）
和美乡村建设 …… （23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0）
社会事业 …… （240）
基层治理 …… （240）
基层组织建设 …… （240）
刘堡镇 …… （241）
概况 …… （241）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1）
基础设施建设 …… （241）
和美乡村建设 …… （24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1）
社会事业 …… （242）
基层治理 …… （242）
基层组织建设 …… （242）
马关镇 …… （242）
概况 …… （242）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2）
基础设施建设 …… （243）
和美乡村建设 …… （24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3）
社会事业 …… （243）
基层治理 …… （243）
基层党组织建设 …… （243）
大阳镇 …… （243）
概况 …… （243）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4）
基础设施建设 …… （244）
和美乡村建设 …… （24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4）
社会事业 …… （244）
基层治理 …… （245）
基层组织建设 …… （245）
梁山镇 …… （245）
概况 …… （245）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5）
基础设施建设 …… （246）
和美乡村建设 …… （246）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6）
社会事业 …… （247）
基层治理 …… （247）
基层组织建设 …… （247）
川王镇 …… （247）
概况 …… （247）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7）
基础设施建设 …… （248）
和美乡村建设 …… （248）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8）
社会事业 …… （248）
基层治理 …… （248）
基层组织建设 …… （248）
木河乡 …… （249）
概况 …… （249）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49）
基础设施建设 …… （249）
和美乡村建设 …… （24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49）
社会事业 …… （249）
基层治理 …… （250）
基层组织建设 …… （250）
张棉驿乡 …… （250）
概况 …… （250）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50）
和美乡村建设 …… （251）
基础设施建设 …… （25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 …… （251）

社会事业 …… （251）
基层治理 …… （252）
基层组织建设 …… （252）
阎家乡 …… （252）
概况 …… （252）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52）
基础设施建设 …… （252）
和美乡村建设 …… （25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253）
社会事业 …… （253）
基层治理 …… （253）
基层组织建设 …… （253）
连五乡 …… （253）
概况 …… （253）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53）
基础设施建设 …… （254）
和美乡村建设 …… （25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254）
社会事业 …… （254）
基层治理 …… （254）
基层组织建设 …… （254）
平安乡 …… （255）
概况 …… （255）
农业与农村经济 …… （255）
基础设施建设 …… （255）
和美乡村建设 …… （25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255）
社会事业 …… （256）
基层治理 …… （256）
基层组织建设 …… （256）

人物 荣誉

2024 年新任县级干部简介 …… （257）
2024 年获得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物一览表 …… （257）
2024 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 （262）
2024 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 （262）
2024 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 （263）
2024 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 （264）

附录

主要文件目录 …… （265）
2024 年中共张家川县委主要文件目录 …… （265）
2024 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主要文件目录 …… （266）
2024 年张家川县委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 （267）
2024 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 （267）
重要文件辑存 …… （271）
关于张家川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 （271）
张家川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草案） …… （276）
关于张家川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277）
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282）
张家川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87）
统计资料 …… （292）
2024 年张家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292）
2024 年张家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295）

索引

索引 …… （303）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上

县委书记　张思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志们：

受县委常委会委托，现在我向全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24 年，面对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和叠加交织的困难风险挑战，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沉着应对、承压而上，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全年发展目标任务即将顺利完成，全县现代化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一年来，县委常委会扛牢政治责任，坚持站位全局，突出抓主抓重，主要抓了 6 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始终以爱戴之情，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第一时间召开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对全县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全面安排。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族地区、生态功能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重要要求，先后召开两次县委全会，审议通过《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决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的决定》，明确目标任务，统一思想行动，以更具针对性的举措推动全县各项事业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二是始终以改革之态，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审议通过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的《实施意见》，从 10 个方面提出 277 项改革举措。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宣讲、开设专题专栏等方式，深入开展全会精神宣传解读，在全县营造了重视改革、抓好改革的浓厚氛围。准确把握新时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要求，今年落实改革事项 98 项，党政机构改革全面完成，行政审批、财政金融、综合执法、农村改革等持续深化，充分激发了高

质量发展动力活力。三是始终以奋进之志，组织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聚焦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谋划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从10个方面确定40条措施，高位推进，集中攻坚，园区经济赋能、招商引资突破、餐饮延链增效、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成效明显，成功引进了一批延链补链项目，特色产业园区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水平有效提升；和美乡村建设、生态文明创建、民生保障拓展、文明新风培树、社会治理强基行动深入推进，城乡面貌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社会治理有效加强，厚植了高质量发展根基。四是始终以为民之策，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县委常委会坚持每月研究一次，对接中央和省市整治项目，集中精力深化整治，认真办好民生实事，维修改造学校食堂82个，取消不符合政策规定种植补贴、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以及“人情保”“关系保”等1648户3235人，实现县级医院98项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解决不动产“登记难”764户，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388人677万元，办成了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案件95件、处分98人、处理165人，分别增长137%、119%和13.5%，从严惩治了一批“蝇贪蚁腐”，切实维护了群众根本利益。五是始终以创稳之举，积极主动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县委常委会对主动创稳工作每月调度一次，牢牢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生态保护等底线任务，排查化解了民族宗教、意识形态、政府债务、安全生产等一批风险隐患。特别是针对全县在疆人员教育引导方面的问题，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市部署要求，由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带队，组建33人的工作专班，第一时间赶赴新疆走访对接，详细了解情况，形成调研报告，专门向省委、市委和省市有关部门汇报。成立在疆流动党支部、驻疆劳务服务站，建立在疆人员教育引导、联系服务、与当地部门协作联动三项机制，县内县外同向发力对群众仪容着装、“清真”标识进行规范，对网络非法宗教活动深入整治，在疆人员教育引导和服务保障工作有效加强，有力促进了在疆人员更好融入当地生活、安心就业创业。六是始终以敬畏之心，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开展。紧扣“六项纪律”，举办读书班，示范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6000余次、交流研讨2100余次；采取县级领导干部带头宣讲、宣讲团专题辅导、基层党组织书记讲党课等方式，开展宣讲815场次，实现了党员干部全覆盖。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精选重点领域违纪违法案件，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方式，开展警示教育830余次，全县党员干部的党纪观念、纪律意识有效增强，营造了遵规守纪、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一年来，县委常委会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8个方面的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守牢底线防返贫、固成果，乡村振兴迈出新步伐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紧扣“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全力以赴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三农”稳定向好，夯实了高质量发展基础。

一是脱贫成果持续巩固。扛牢主体责任，统筹调度部署，全力推动政策、责任、工作“三落实”，今年安排各类资金5.44亿元，其中衔接资金用于产业的2.95亿元，占比63%。健全“一键报贫”、入户巡访、部门预警、信息监测、数据比对“五位一体”监测体系，组织开展“八查八纠八提升”专项行动，新纳入监测对象148户742人，累计稳定消除风险1672户8173人，风险消除率达69.5%，守牢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紧盯“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严格落实教育资助、健康帮扶等政策，实施了农村供水工程改造提升等项目，开展农房抗震改造178户，完成生态地灾搬迁590户，荣获全省生态地灾搬迁工作先进县。

二是粮食安全有效保障。坚持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扎实推进耕地流出整治、退化耕地治理，建成高标准农田3.77万亩，全县高标准农田占永久基本农田的比例达36%、提高5个百分点，守住了70万亩耕地红线。深入实施科技增粮措施，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惠农政策，充分调动群众种粮积极

性，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52.67 万亩，粮食产量 14.91 万吨，实现了面积产量“双增长”。

三是群众收入稳定增长。抓住产业、就业“两个关键”，深入推进产业带动、劳务输转、联农带农、以工代赈、兜底保障“五大增收工程”，4 个特色产业带动群众 13.8 万人，实现了有劳动能力的家庭特色产业发展全覆盖，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贡献率达 48%。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通过县内项目建设、公益性岗位、中小微企业、合作社等带动就地就业 6132 人，输转劳动力 7.05 万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4.27 万人，创劳务收入 19.3 亿元，预计今年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263 元，增长 8%。

四是乡村建设深入推进。认真学习“千万工程”经验，以县域内高速公路和两条二级公路沿线区域为重点，坚持规划先行、示范引领，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行动，倾力打造关陇生态文化廊道。投入 2.7 亿元，扎实推进基础设施、风貌改造、绿化美化工程，创建和美乡村建设示范村 30 个，其中，省级 5 个，市级 10 个，县级 15 个。深入实施“八改”工程，改造农村卫生厕所 8250 座，覆盖率达 85%、提高 16 个百分点。扎实开展“清洁乡村、净美家园”专项整治行动，营造了干净整洁、生态宜居的人居环境。

二、扩大投资兴产业、强县域，经济发展实现新突破

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定期调度，综合施策，经济运行保持了稳中有进、稳步提质的良好态势，预计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 43 亿元，增长 7.4%。

一是项目建设支撑有力。抢抓“两新”“两重”政策机遇，深入谋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项目，今年共争取到各类资金 21.6 亿元。全面推行财政投资项目绩效管理，严格执行领导包抓、要素保障等制度，今年实施项目 101 项，完成投资 55.1 亿元，静天高速龙山连接线建成通车，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等项目加快建设，抽水蓄能、陇循高速、花园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积极推进，连续三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平均增速 15%以上，位列全市第一方阵。

二是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一把手”工程，聚焦特色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深入实施招商引资突破行动，采取园区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等多种方式，积极洽谈对接项目。今年签约项目 42 个，签约额 55.57 亿元，增长 17.9%，其中，引进 1000 万元以上农业产业化项目 22 个、生态经济类项目 3 个，引进 1 亿元以上项目 13 个、10 亿元以上项目 2 个、“三个 500 强”企业 2 家；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53 个，到位省外资金 47.14 亿元，增长 30.64%，带动群众就业 3760 人。

三是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围绕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深入实施园区经济赋能行动，经济开发区新增企业 9 家，其中 5 家当年招商落地、当年建成投产，经济开发区工业总产值 7.19 亿元，占全县的 88.76%、提高 1.6 个百分点；大力推广“龙头企业+产业园区+合作社+农户”模式，择优对 10 个农业产业园区和 6 个种植基地扩容提升，引进了一批屠宰和农产品加工项目，带动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全县“五有”合作社占比 71.5%、提高 4.5 个百分点，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51%、提高 7.2 个百分点。扎实开展餐饮延链增效行动，新增“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品牌加盟店 1065 家、累计 3174 家。采取以奖代补、以效定补的方式，扶持壮大畜牧养殖、现代饲草、特色种植产业规模，全县牛羊饲养量分别达 18.6 万头、26.8 万只，种植饲料玉米 10.4 万亩，青贮饲草 56 万吨，乌龙头、中药材等特色种植业面积 34 万亩。加快补齐工业短板，扶持壮大食品加工、生物医药、新型建材等产业，实施工业项目 24 项，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1 亿元，新增规模以上企业 2 家，预计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 亿元，增长 12.9%。

四是城镇化步伐不断加快。坚持以城带乡、城乡共进、产城融合，深入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美食文化综合体、东城棚改、人民广场商业开发等项目进展良好，西城区秦水桥、西城路排水防涝及地下综合管网、后川河上磨段堤防工程等全面竣工，建成综合市场 3 个，改造老旧小区 3 个，建立了停车场、道路、公厕、绿化、照明等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管理和维修维护机制，县城带动能力不断提升。统筹推进小城镇建设，龙山镇集中供

热工程建成投运，增设城乡公交延伸线4条，新建客货邮综合服务站4个，城乡融合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32.2%。围绕巩固省级文明县创建成功，常态化推进交通、市场、环卫、乱搭乱建、违规建设、居民小区物业管理等专项整治，城乡面貌由乱到治、大幅改善。

五是消费活力加速释放。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自然生态、民族风情等资源，加快推进文旅开发攻坚行动，关陇古道风情线基本建成，关山大景区旅游资源开发迈出关键步伐。抢抓“天水麻辣烫”火爆全网机遇，加大“引客入张”力度，恭门陇道水畔颐乐园、平安草原风景区旅游热度不断升温，马家塬车舆博物馆被评定为3A级旅游景区，全年接待旅游人数5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6亿元，分别增长106%和116%。坚持政府补贴与企业让利相结合，加大商品房销售力度，今年完成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增长56%，销售面积12.8万平方米、销售金额7.2亿元，分别增长9.6%和8.2%，房地产市场保持了平稳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抢抓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改造等政策，大力促进家电、汽车等消费，线上线下激发城乡消费活力，预计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02亿元，增长9%。

六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大力推进数字政府建设，纵深开展“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全程网办率达99.63%。全面落实包抓联、“六必访”“政银企”对接等制度，加大惠企纾困力度，发放中小微企业贷款5亿元，清欠企业账款2.46亿元，减税降费6838万元。聚焦“两个健康”，支持发展民营经济，新增各类经营主体1840家、“个转企”73家，有效增强了市场活力。

三、把准定位抓环保、筑屏障，生态环境有了新改善

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生态功能区定位，以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目标，认真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加快建设生态美、环境美、生活美的绿色宜居张家川。

一是厚植绿色根基。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深入实施“三北”六期、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等林业生态工程，完成国土绿化1.25万亩，封山育林4.7万亩，退化林修复1.04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24.9%。深入推进“禁牧护绿”行动，划定禁牧区、轮牧区、休牧区，动员群众发展圈舍养殖、设施养殖，严厉打击偷牧代牧、过度放牧行为，草原植被平均盖度保持在84.8%以上。

二是加强污染防治。集中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推进餐饮油烟、“四烧”等专项整治，从严落实河湖长制，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果，扎实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6.2%，地表水国、省控断面水质稳定，土壤监测指标全部达标。扎实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转办的12件信访投诉问题全部办结，认领的9个问题整改销号2个。

三是加快生态治理。坚持统筹规划，加大投入力度，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治理，修复生态节点10处，完成地质灾害点治理15处，全县水土保持率为88.5%。加强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容迁建、龙山镇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等有序推进，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和42.1%。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机制，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发展，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行为，深入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营造了人人关心生态保护的浓厚氛围。

四、真心为民办实事、解难题，民生福祉得到新提升

坚持民生为大、民生为要，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办好民生实事，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生活品质有效改善。

一是社会事业加快发展。树牢重视教育、大抓教育的鲜明导向，新改建校舍3.8万平方米，新增城区学位3010个；严格落实“双减”政策，持续深化师德师风专项整治，全面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管理，教育教学质量有效提升。加快“健康张家川”建设，组建了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实施了县级医疗机构重点学科建设、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龙山镇中心卫生院跻身二级甲等医院行列；依托“组团

式”帮扶资源，建立“名医工作室”，大力培养医疗人才，有效提升了医疗服务能力，基层首诊率增长16%，县域就诊率为90.5%。建成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殡仪服务中心规范运行，社会事业取得长足进步，城乡公共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二是结对帮扶扎实推进。深入开展“结对帮扶·爱心张家川”行动，严格落实定期联系、走访慰问、帮办实事等制度，省市县乡4063名干部，结对帮扶关爱对象4207人，今年以来，开展联系交流1.27万次，实地走访探视9877次，落实政策7999件，协调落实资金21万元，帮办实事920件，解决困难566个，有效保障了特殊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

三是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新增城镇就业37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97%。从严落实城乡低保、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政策，织密了保障网络，兜牢了民生底线。建立民意征集办理机制，通过来电来访、网民留言、舆论热点等广泛搜集民生问题，严格执行月收集、月交办、月反馈机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219件，办成了一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实事，赢得了群众认可，满意度和获得感不断提升。

五、紧扣主线强引领、聚合力，民族团结取得新进步

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依法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持续巩固了全县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的良好局面。

一是党的思想政治引领全面加强。坚持以党的领导为根本，健全县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各级各部门分工负责的领导体制，严格执行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人士等制度，有效加强了党对民族宗教工作的领导。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作为党员干部的必须内容，纳入教育培训体系，采取集体学习、交流研讨、专题培训、政策宣讲等方式，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九进”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今年累计宣讲147场次，覆盖受众2.8万人，进一步筑牢了全县上下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思想根基。

二是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提质增效。围绕开展“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联创共建行动，创新载体，培育典型，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向窗口单位、各个领域延伸，倾力打造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升级版”，成功创建了一批省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围绕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一方面在县内通过城乡建设、生态地灾搬迁、商住小区开发等，引导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县城全部实现各族群众互嵌式居住生活；另一方面，针对全县外出人口多的实际，建立流动人口双向服务管理机制，采取行前集中培训、定期赴外办班、与外出人员集中地区建立沟通协作机制等，全面加强外出人员教育管理和服务保障，引导外出人员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尊重当地风俗习惯、服从当地政府管理，有力促进了各民族深入交流交往交融。

三是宗教依法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深入推进“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厚植“三爱”情怀，增进“五个认同”。深入开展非法朝觐整治，将全县有意向朝觐的1700人纳入集中统一管理，对今年朝觐的84人，严格落实统接统送政策，认真做好返回后的“消毒”管理，有力提升了朝觐事务规范化管理水平。全面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深入推进“五大提升”专项行动，建成新型宗教活动场所200处，持续巩固“三化”“两热”整治成果，有效提升了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

六、高举旗帜育新人、树新风，文化建设呈现新气象

扛牢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认真做好宣传思想工作，深入推进文化强县建设，为加快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精神动力、创造了良好环境。

一是主流舆论引导有力有效。坚持以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为工作导向，精心组织开展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

要指示精神、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系列主题宣传，全方位报道全县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举措成效，多角度讲好张家川现代化建设故事，有效增强了主流舆论的传播力、吸引力。

二是意识形态领域向上向好。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意识形态领域重要情况报告和信息报送常态化机制，超前分析研判，跟踪问效督促，做到了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扎实开展“清朗”“净网”系列专项行动，严格执行24小时巡网制度，对负面网络信息线上线下结合、积极妥善处置，有效净化了网络空间，意识形态领域保持了向上向好态势。

三是全民文明素养持续提升。深入挖掘全县历史文化资源，加大历史遗存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马家塬车舆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已成为群众学习了解历史、文化、科技知识的重要打卡地。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建设，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推进会，常态化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动员引导党员干部群众讲文明、树新风，高额彩礼、低俗婚闹等不文明行为有效整治，擦亮了“丝路大关山·书香张家川”品牌，改善了外界对张家川的印象，成为展示全县新时代精神风貌的一张亮丽名片。

七、主动创稳防风险、保稳定，社会治理开创新局面

扛牢保一方平安、护一方稳定的责任，深入开展主动创稳、主动创安行动，突出抓早抓小，强化源头治理，统筹防范化解各领域风险隐患，社会大局由和谐稳定向长治久安加快转变。

一是民主法治建设纵深推进。认真履行法治建设职责，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程序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坚持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办事，各项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持续提升。全面加强“八五”普法宣传，采取以案说法、以案示警的方式，教育引导群众增强法治意识，在全社会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深入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健全完善人大代表意见建议领导包办、政协委员重点提案督办机制，注重运用民主的办法汇集意见、通过协商的方式增进共识，县人大围绕供热管理推进立法实践，对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和美乡村建设、生态环保等开展了依法监督，创新开展的“双说双解”活动在全省推广；县政协聚焦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新型宗教场所建设等开展了调研视察，及时提出了一批意见建议。统一战线、双拥共建等工作积极推进，群团组织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责，有效发挥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职能作用。

二是社会治理水平持续提升。深入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全力推进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通过网格化治理、四门四访、四调对接等，对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接诉即办、“一站式”办结，全县各类矛盾纠纷就地办结率为99%。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加强“三失一偏”等重点人群管理，信访事项受理率、办结率均达100%。紧盯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电信诈骗等深化严打整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认真做好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全县刑事案件、电信诈骗、未成年人犯罪发案率分别下降21.7%、54.1%和33.3%。

三是防范化解风险成效明显。坚持专班抓、专班促，积极推进政府隐性债务化解、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处置、清欠企业账款等工作，政府债务总体安全可控。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五大体系”，紧盯道路交通、“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等，定期排查整治，消除风险隐患，安全生产“四项指标”稳定下降，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八、从严治党筑根基、强保障，党的建设迈上新台阶

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精心组织实施“五大工程”，全力抓基层、打基础、固根基，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组织保证。

一是管党治党责任从严落实。聚焦扛牢主责、抓好主业，分级分层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督促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通过定期部署、跟踪督促、抓基层党建述职考核评议等，逐级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的责任意识不断提升。强化基层基础保障，安排党建经

费1000万元，支持基层党组织运转。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基层党建联系点制度，定期调研指导，帮助解决问题，有力提升了党建工作质效。

二是基层党建基础有效夯实。扎实开展“三基”建设巩固提升行动，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5个，优化配备村班子133个、调整村干部121名；选任招聘社区工作者61名，改造提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6个，机关、学校、“三新”等各领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不断增强。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通过自主经营、入股配股、园区带动等方式，全力促进村集体经济多元增收，全县255个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村均30.89万元。深入开展“五争做五助力”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基层治理、文明新风培树等方面走在前、做表率，充分发挥了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四是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加强。树牢重实干、重实绩、重基层的用人导向，坚持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培养选拔干部，把斗争精神和在民族宗教工作、重大原则问题、紧急突发事件中的表现纳入干部考察范围，严把政治关、能力关、素质关，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今年共提拔任用干部6批次359人，引进急需紧缺人才37名。坚持激励约束并重、严管厚爱结合，全面落实职级晋升、公休假、乡镇特殊困难家庭干部调动等措施，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干部能上能下，有力激发了干部干事创业、担当作为。

五是正风肃纪反腐持续发力。坚持严的主基调，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常态化推进“三抓三促”行动，认真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树牢过“紧日子”的理念，从严加强“三公”经费支出，营造了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充分发挥巡视巡察监督作用，省委巡视反馈的45个问题完成整改，组织开展了2轮县委巡察，及时发现解决了一批从严治党、干部作风等方面的问题。紧盯各级各部门“一把手”和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从严加强监督执纪问责，严查各类违纪违法行为，营造了正气充盈的良好政治生态。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经济发展方面，**县域经济总量小，结构不尽合理，工业对经济的支撑不强，第三产业整体水平不高，新的经济增长点较少，招商引资难度较大，拉动经济增长的大项目、好项目还不够多，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深化改革方面，**一些部门对中央和省市改革部署要求研究不深入，工作主动性不强，承接落实“规定动作”与实际结合不紧密，谋划实施改革“自选动作”少，一些改革举措在落地见效上还有差距。**公共服务方面，**城乡基础设施还不完善，社会事业发展相对滞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还需加大力度。**党的建设方面，**个别基层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少数干部思想观念、能力素质、工作作风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有差距。部分乡村党组织书记能力不强，在培育富民产业上思考谋划不够，在乡村治理上抓得还不够实，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还需进一步增强。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针对性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请同志们对县委常委会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牟建林

2025年1月7日

各位代表：

我受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年主要工作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也是我县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的重要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围绕中心依法履职，服务大局担当作为，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1次，制定单行条例1部，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2项，对7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和跟踪督查，开展专题工作调研9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17项，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17件，任免县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7人次、人民陪审员54名，依法终止代表资格和接受辞职6名、补选代表9名，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102件建议全部办结，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各类调研视察活动12批次，全面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过去的一年，我们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根本保证，政治引领达到新高度。常委会把握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定位，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一是坚持加强理论武装。始终不渝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23次，开展集中学习37次、交流研讨9次、专题辅导5次，举办“人大讲堂”6期，依法履职的思想根基进一步夯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过参加读书班、专题辅导、交流研讨、警示教育等方式，紧扣“六项纪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纪观念和纪律意识，营造遵规守纪、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二是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落实党领导人大工作各项制度，定期向县委汇报党组工作，及时请示报告重要事项，坚持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谋划和推进人大工作，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县委同心同向、与“一府一委两院”合力合拍。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干部有机统一，保证市委、县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县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三是坚决贯彻县委部署。立足人大职能和工作实际，全面落实县委重大决策和重要会议精神，自觉将民族团结进步、“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等重点任务作为分内之事、应尽之责，瞄准助力方向，强化监督问效，推动任务落实。班子成员认真落实县委工作安排，积极参与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基层党建、主动创稳、生态环保等重点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过去的一年，我们自觉扛起全面依法治县这一重要职责，厉行法治迈出新步伐。常委会立足实际，有效发挥立法引领和法律监督职能，扎实推进法治张家川建设。一是宪法实施有效深入。积极推动“八五”普法规划决议全面落实，强化宪法法律日常宣传和“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认真执行干部任前法律考试、任后宪法宣誓制度，大力弘扬宪法精神，讲好宪法故事，推动宪法走进群众、深入人心。二是立法进程不断加快。立足“小切口”，突出实效性，紧盯民生热点，严把法规起草、征求意见、审议表决等关键环节，有序推进《供热用热管理条例》制定，本次大会审议表决后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颁布实施。坚持开门立法、民主立法，面向社会征集确定《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作为2025年立法项目，压茬推进立法工作。三是法治建设全面推进。围绕法治张家川建设，对《未成年人保护法》等7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和跟踪督查。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执法检查工作报告，推动政府依法行政、司法公正为民。组织80多名人大代表参加行政、监察、司法公开活动，推动国家机关、人大代表、人民群众之间的沟通和互动。

过去的一年，我们牢牢把握服务中心大局这一工作原则，依法监督取得新成效。常委会紧贴全县中心工作，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促进人大工作向中心工作聚焦。一是聚焦高质量发展。紧盯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听取实施情况报告，作出审议意见6条，推动解决发展中的难点问题。围绕强工业、强科技行动和全县“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开展工业经济发展情况专题调研、《中医药法》执法检查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文旅农康融合发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审议意见贯彻落实情况跟踪督查。结合全省“千名代表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和代表活动，先后3次组织180多名省、市、县人大代表对25个重大项目工程开展集中调研视察，提出工作建议19条，推进项目建设顺利进行。二是聚焦经济运行。加强人大对经济工作的监督，作出《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促进监督更加规范有效。常态化开展财政决算、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券分配、预算调整等专项审议，首次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支持和督促县人民政府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国有资产监管效能，积极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三是聚焦民生福祉。着眼“一老一小”两类重点群体，对全县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和学前教育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推动老有所养、幼有所教。围绕消防安全、供水用水、建筑住房和生态环保，开展《消防法》《甘肃省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执法检查，跟踪督查《建筑法》审议意见落实情况，专项听取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推动民生基础保障持续改善。紧盯市、县列10件民生实事办理，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视察，推动民生实事办好、民生好事办实。四是聚焦基层治理。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班子成员深入联系乡镇、社区开展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理论宣讲，专题调研审议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实践创新工作情况，督促县人民政府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促进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立足巩固提升省级文明县创建成果，开展《天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执法检查，积极参与结对关爱、社区共建、文明创建等活动，有效助力基层社会治理。

过去的一年，我们认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深化实践形成新优势。常委会着力拓展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夯实民主基础，不断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地方人大实践。一是落实“全过程”要求。坚持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在谋划推进时贯彻民主理念，确定常委会工作要点、立法项目、调研专题、监督议题等重大事项，最大限度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在履职过程中践行民主要求，先后组织156名人大代表全过程参与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认真听取代表意见建议，积极顺应群众意愿需求；在转化成果上强化民主监督，采取满意度测评方式，对4部法律法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民主测评，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二是拓展“主渠道”功能。发挥人大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主渠道作用，常态化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参加调研视

察、执法检查、走访座谈、征求意见等工作和活动，采用“履职培训+代表视察+政情通报”的方式，将服务代表、保障权利、发挥作用有机串联起来。举办履职能力培训班，代表面对面学习履职知识、交流履职经验，“热气腾腾”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成为履职尽责的源头活水。开展集中视察调研，组织代表深入一线看变化、找问题、提建议，点面结合的集中视察成为参政议政的有效途径。召开政情通报会，县人民政府县长实事求是通报工作，分析研究具体问题，与代表共商发展大计，可感可及的政情通报成为知政知情的重要渠道。三是调动“主力军”作用。发挥人大代表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立足代表实际，面向基层一线，组织开展“群众说事代表解题”活动。总结工作经验，制定实施意见，召开推进会议，以“群众说事+代表说事”两种途径拓展民意表达，以“人大代表+各级干部”两类主体发挥积极作用，以“代表解题+干部解题”两种方式促进问题解决，全面推动活动向“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拓展延伸。各级人大代表参与开展“双说双解”活动1530多人次，排查调处身边矛盾纠纷142件，解决群众生产生活“揪心事”270多件，向乡（镇）村和有关部门转交信访问题180多件，收集各类意见建议2200多条，为各级组织掌握了解基层情况、解决热点问题、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提供了“第一手”资料。

过去的一年，我们不断增强保障依法履职这一责任意识，代表工作打造新亮点。常委会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树牢服务代表意识，深化拓展代表工作，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履职行权。一是代表履职能力全面增强。举办履职培训班，培训驻县省、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140名，实现届中培训全覆盖。依托调研视察、代表家站、“人大讲堂”、代表座谈、工作交流等，多渠道增强代表履职的政治素养和能力本领。加强履职管理，开展述职评议，15名代表向常委会述职，有效调动履职积极性。二是建议办理质效逐步提高。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通过召开交办会、督办会、听取办理情况报告、现场督办等形式，推动代表建议高质量办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建议全部办理完毕，推动解决餐饮服务业发展、适龄儿童入学、群众安全出行等一批事关张家川长远发展、群众关心关切的实际问题。三是代表履职活力有效激发。广大代表自觉肩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高度关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深入了解反映社情民意，广泛参与立法、监督和代表活动，提出不少接地气、合民意、行得通、有作用的意见建议。在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富民产业发展、基层社会治理、文明新风培树等方面当先锋、做表率，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马俊杰、苏永明、王国忠等7名人大代表履职事迹在省人大网站宣传报道。

过去的一年，我们紧紧围绕人大“四个机关”这一定位要求，自身建设实现新提升。常委会坚持“四个机关”目标定位，强基固本、惟实励新，不断提升整体工作效能。一是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召开党组会议21次，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持续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成立机关党组，完成机关支部换届，定期听取工作汇报，研究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等重要事项，推动机关党建、人大业务和省级文明单位创建互促共进。二是依法履职更加规范。紧扣全县中心大局和重点任务，制定常委会工作要点，确定8个方面44项具体任务，清单化、节点化推进。全面落实机构改革要求，增设预算工作委员会，优化工作机构职能和组成人员结构，更好承担法定职责、发挥职能作用。认真执行常委会议事规则、人事任免、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制度，依法履职更加规范高效。强化学习培训和实践锻炼，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围绕中心、推动落实的能力不断提升。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的沟通、与乡镇人大的联动，整体工作合力进一步形成。三是纪律作风从严改进。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认真整改巡视审计反馈问题，常态化推进“三抓三促”行动，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和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持续改进文风会风作风，不断提升工作效能。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支持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有效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

态。四是宣传交流不断扩大。以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为契机，在县政府网站转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实践系列文章18篇，组织召开座谈会，学习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功效优势，推动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加强工作宣传，在全国人大、省人大媒体推出“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地方立法实践、代表履职故事等宣传报道26篇。“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在全国人大和省人大网站宣传，入选“全省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实践优秀创新案例”，并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交流发言。注重加强与全国部分少数民族自治县、省市内其他兄弟县（区）的交流交往，学习借鉴先进经验，推动工作创新发展。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各方面工作取得新进展，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关键在于省市人大常委会的精心指导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主要在于“一府一委两院”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基础在于全体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的勤勉尽职。在此，我谨代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立法主导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依法监督的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实践还需探索创新，代表履职能力和履职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常委会及机关自身建设还需更加用力。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改进。

2025年主要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为新时代新征程充分发挥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作用，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我们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政治自觉和历史主动，牢记初心使命，坚定制度自信，扛起人大在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中的使命担当，发挥人大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职能作用，努力开创新时代全县人大工作新局面。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也是本届人大履职的重要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紧紧围绕“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使命任务，按照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的总体安排，有效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与时俱进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贡献人大力量。

一、坚持政治引领，努力以更高站位强化党的领导。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保证，确保人大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党的决定的坚强阵地。强化政治自觉，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第一时间、“第一议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把好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遵守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党对人大工作领导制度机制，重大事项、重要会议、重点工作按规定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确保人大工作与县委中心工作同心同向、同频共振。提升政治能力，立足全局所需与人大所能谋划推动工作，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族团结进步这个首要任务，积极推进工作职责向任务聚焦、工作举措向任务发力、工作力量向任务加强，坚定不移将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二、坚持务实高效，努力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始终把找准人大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中的定位和任务作为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着力点，在继承中发展、在创新中提高。保

障宪法实施，充分发挥人大保证宪法法律全面有效实施的重要作用，全面推动普法宣传教育，严格执行宪法宣誓制度，审议全县“八五”普法规划决议实施情况，加强对“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推进法治张家川建设。紧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统筹做好立法、监督、代表工作，推动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制度机制，为促进新时代全县民族团结进步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突出抓好“备案、审查、纠正”三个关键环节，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和权威。推进地方立法，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切实用好立法权，尽快完成《供热用热管理条例》报审，加快推进《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立法进程。认真做好立法“后半篇文章”，积极推动已出台的地方性法规全面进入执法、纳入监察、融入司法、列入普法，确保自治法规立得住、真管用、有实效。有效开展监督，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围绕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民营医疗机构运行管理、劳务经济发展、基层社会治理等专项调研，审议国有资产管理、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畜牧产业发展情况，听取县监委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有关专项工作报告，推动相关工作落地见效。统筹运用法定监督方式，加强发展计划执行、预算决算审查、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等工作的监督，开展《森林法》《旅游法》《妇女权益保障法》执法检查，跟踪督查《未成年人保护法》《消防法》贯彻实施情况。加强全县重大改革发展举措、重大民生工程、重大建设项目以及法律授权决定的重大事项的调研论证，依法作出决议决定。

三、坚持守正创新，努力以更优保障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始终把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作为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要职责使命和保持生机活力的关键所在，保证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得到有效落实。健全制度机制，按照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的部署，立足大局，联系实际，有效做好人大领域相关改革任务和措施的落实。根据新修订的《监督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修订完善常委会议事规则、代表建议办理办法，制定人大代表向原选区选民或者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制度，丰富和拓展民主民意的表达渠道和实现形式。充分发挥人大在密切同人民群众联系中的带头作用，努力做到立法工作贯穿民生主线、监督工作突出民生期待、代表建议体现民生需求，让人大的每一部立法、每一次监督、每一项决定、每一个活动都体现党的主张、符合法定程序、反映人民意志，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走深走实。发挥代表作用，认真落实“两联系”制度，深入推进代表家站赋能增效，丰富活动平台载体，拓展知情明政渠道，认真办好意见建议。加强代表能力建设，强化履职服务，发挥主体作用，广泛凝聚共识，动员人大代表团结带领广大群众齐心协力推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推动实践创新，持续深化“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不断完善工作方式、内容、机制，在“说”和“解”上双向发力，全力打造符合代表工作实际、充满“烟火气息”、具有张家川特色的人大工作品牌。加强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建设，不断探索服务代表、保障权利、发挥作用的新路径新方式，更好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当好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真正使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

四、坚持强基固本，努力以更实举措推进自身建设。始终把“四个机关”建设作为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目标任务和重要遵循，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强化政治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组织生活，把牢意识形态工作主方向，推动机关党建与人大业务同步发展。提升履职能力，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方意见，有效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全面加强人大干部能力建设，持续开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学习宣传，讲好民主故事、人大故事、张家川故事，推动人大干部“懂人大”“讲人大”。锤炼过硬作风，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和“三抓三促”行动，防止和克服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全力争创省级文明单位。凝

聚工作合力，积极争取省、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指导，主动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沟通协作，切实强化县乡（镇）人大协同联动，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各位代表！关山千万重，山高人为峰。新的征程新的使命，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奋斗、守正创新、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以人大工作发展高质量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长　马创成

2025年1月6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为抓手，加力推进强县域、强工业、强科技行动，较好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预计全年实现生产总值43亿元，增长7.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亿元，增长15%。固定资产投资49.08亿元，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02亿元，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亿元，增长21.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5322.6元，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262.98元，增长8%。

一是坚持抓巩固促提升，乡村振兴更加深入。安排各类资金5.44亿元，其中产业类2.95亿元，占衔接资金的63%。全面推广“一键报贫”机制，落实“五位一体”监测体系，组织开展“八查八纠八提升”专项行动，新纳入监测对象304户1586人，累计稳定消除风险1684户8219人，风险消除率达69.3%，“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持续巩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建成高标准农田3.77万亩，整治耕地流出6000亩，治理退化耕地2.6万亩，粮食播种面积52.67万亩、总产量14.57万吨，粮油储备规模1.72万吨，提前超额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深入推进产业带动、劳务输转、联农带农、以工代赈、兜底保障“五大增收工程”，4个特色产业带动群众13.8万人，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贡献率达48%。实施和美乡村建设行动，打造和美乡村建设示范村30个，完成农房抗震改造178户，改造卫生户厕8250座，实施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46.6公里，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590户，三年完成五年计划任务的97.6%，荣获全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先进县。

二是坚持抓产业促转型，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围绕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实施园区经济赋能行动，省级经济开发区新增企业9家，其中5家当年招商落地、当年建成投产，经开区工业总产值7.19亿元，占全县的88.76%、增长1.6%；择优扩容提升农业产业园10个、种植基地6个，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2个，现代畜牧全产业链项目投产，“五有”合作社占比71.5%、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51%，分别增长4.5%、7.2%。扎实开展餐饮延链增效行动，发放奖补资金1228.5万元、贷款6300万元，新增“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品牌加盟店1065家、累计达到3174家；规范公共实训基地运营模式，组织技能培训3840人次，成功举办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现场会。采取以奖代补、以效定补方式，扶持壮大畜牧养殖、现代饲草、特色种植产业规模，产值分别达6.8亿元、3亿元、15亿元，增长6.5%、4.2%、7.1%。加快补齐工业短板，24个工业项目完成投资11亿元，新增规上

企业2家。加快推进文旅开发攻坚行动，打通72公里关陇古道风情线，关山大景区旅游资源开发迈出关键步伐，县博物馆晋级国家二级博物馆，马家塬车舆博物馆被评为3A级景区，全年接待游客55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17.9亿元，分别增长126%、131%。

三是坚持抓项目促投资，发展动能更加强劲。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争取各类资金21.6亿元，严格落实领导包抓、协同推进、定期调度、清单管理机制，推行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和绩效管理，实施重点投资项目101项，完成投资55.1亿元。S50陇循高速张家川段纳入全省“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静天高速龙山连接线建成通车，S323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中西部城乡供水水源保障工程等项目加快推进，近三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速15%以上、位列全市第一方阵。坚持“走出去、请进来”两端发力，洽谈对接重点企业106家，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2个，签约额55.57亿元、增长17.91%，引进“三个500强”企业2家。实施招商引资项目53个，到位省外资金47.14亿元、增长30.64%，带动当地就业3760人，招商引资突破行动成效显著。

四是坚持抓建设促管理，城乡发展更加融合。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资3.67亿元，实施城市更新项目15个，东城片区棚户区改造、美食文化综合体等项目进展良好，西城区秦水桥、后川河上磨段堤防工程、西城路排水防涝及地下管网等全面竣工，建成综合服务市场3个，改造老旧小区3个，新增城市绿地5.2公顷，县城雨污分流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城市绿化率分别提高到95%、100%、36.3%。坚持把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向乡镇延伸，统筹推进小城镇建设，增设城乡公交延伸线路4条，新建乡镇公厕6座、农村客货邮综合服务站4个，龙山镇集中供热工程建成投用，城乡融合迈出实质性步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32.2%。扎实开展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健全城市管理运行机制，擦亮了人民城市为人民的亮丽名片。

五是坚持抓改革促开放，发展环境更加优化。用好改革“关键一招”，完成改革事项98项，新一轮机构改革顺利完成，行政审批、财政金融、综合执法、农村改革等持续深化，盘活国有资产3处，化解平台公司债务1.32亿元，村集体经济总收益7877万元、村均30.9万元。强化金融信贷支持，发放企业贷款5亿元，全县各类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5.5%、11.8%。扎实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全程网办率达99.67%。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清欠企业账款2.46亿元，减税降费8099万元，新增经营主体1906户，培育限上企业10户，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实现零的突破。培育外贸企业3家，外贸出口额4140万元，增长48.6倍。深入推进“强科技”行动，实施科技项目60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14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22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8家，一般公共预算科技支出占比1.03%，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贡献率提高到56%。

六是坚持抓治理促保护，绿色家底更加殷实。深入实施生态文明创建行动，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6.2%，增长2.4%，地表水国省控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稳定，土壤监测指标全部达标，被命名为第一批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严格落实林长制，完成国土绿化1.25万亩、封山育林4.7万亩，修复退化林1.04万亩，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15处、生态节点10处，森林覆盖率、水土保持率分别提高到24.9%、88.5%。扎实开展禁牧护绿行动，被陕甘两省护林联防委员会评为护林联防工作先进县。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入，城区污水处理厂迁建、龙山镇污水处理厂水质净化等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河湖“清四乱”、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明显，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42.1%。

七是坚持抓普惠促公平，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用心用情落实民生保障拓展行动，省市县列民生实事全面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达到83.5%。多措并举扩就业稳岗位，发放创业贷款1.03亿元，新增城镇就业370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7.05万人，创劳务收入19.3亿元。调整优化教育布局，新改建校舍3.8万平方米，新增学位3010个，实验中学初中部、实验小学、五幼、六幼按期招生，思政课建设、师德师风专项整治成效明显，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胡川中学获评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教育特色校。组建县域医共体总医院，县医院介入中心和血透中

心、县妇幼保健院母婴安全保障楼建成投用，肿瘤、重症监护等5大临床服务中心通过验收，乡村首诊率、县域就诊率分别达到51.3%、90.5%，龙山镇中心卫生院跻身二级甲等医院行列。建成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个、村级互助幸福院3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殡仪服务中心规范运营，发放救助资金1.48亿元，“结对关爱·爱心张家川”工程扎实推进。

八是坚持抓安全促稳定，社会大局更加和谐。深入开展社会治理强基行动，安全生产“四项指标”稳定下降，食品药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有序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化解政府隐性债务7156万元，化解率达123.8%。采取“政府补贴+开发企业让利”模式，举办房地产集中促销活动，全年房屋销售面积12.8万平方米，销售金额7.2亿元，分别增长9.6%、8.2%。深入开展主动创稳主动创安，加强“三失一偏”等重点人群管理，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各类矛盾纠纷就地办结率达99%。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打掉“村霸”1个，刑事案件、电信诈骗、未成年人犯罪发案率分别下降26.3%、54.5%、33.3%。深入开展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联创共建行动，设立驻疆劳务联络站，加快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国防动员、退役军人、防震减灾、妇女儿童、工商联、融媒体、供销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九是坚持抓作风促落实，政务服务更加高效。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02件、政协委员提案118件。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扎实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从严督办群众身边15件具体实事，联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431个，政府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全面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健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府院府检联动工作机制，推动《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立法，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强化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从严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扎实整改巡视、审计、督查反馈问题，勤政务实、高效廉洁的干事创业氛围更加浓厚。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们一起走过春夏秋冬，共同经历风雨彩虹，历程很不平凡，成绩令人鼓舞。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正确指引、领航定向的结果，是县委总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干部群众同舟共济、务实苦干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辛勤工作在各条战线的广大干部群众，向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人民团体、驻县各单位、离退休老同志，向倾情帮扶我县的各级单位和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安不忘危，兴不忘忧。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保持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基础还不牢固，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的牵引驱动作用还不明显，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激发有潜能的消费还需下更大力气。二是产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链条偏短偏散，现代化水平不高，转型升级的任务艰巨。三是财政自给率不高，税源结构单一，增收压力较大，保障发展的资金依然紧缺。四是重大项目储备不足，已谋划推动的一些引领性项目要素制约较多，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后劲减弱。五是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高质量教育、医疗等社会事业发展任重道远，耕地保护、企业改制、物业管理等方面任务繁重。六是一些干部争先进位、改革创新的意识不强，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还有差距，营商环境还需持续优化。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已经采取针对性措施，今后还要以更大力度加以解决，真正做到不负时代，书写“追星赶月莫停留”的最美奋斗诗行。

2025年主要任务

时间的书页不断掀开，发展的命题日新月异。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改革之年。按照县委的部署要求，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为目标，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扩规模、调结构、促转型，努力在脱贫成果巩固、乡村全面振兴、特色产业培育、城乡融合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民生保障、社会治理上实现新突破，如期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在责任目标以内。

围绕以上目标，我们将重点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力抓实有效衔接，更好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做实做细“一键报贫”机制，强化部门数据预警，落实农村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和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帮扶制度，紧盯每一个监测对象、每一个有返贫致贫风险的个体，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动态清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聚焦“一高于、两提升”关键指标，健全产业联农带农和群众就业增收机制，促进脱贫群众稳定增收。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中央定点帮扶、“组团式”帮扶，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在产业培育、劳务协作、消费帮扶等方面取得更大成效。

扛牢粮食安全责任。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强化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新建高标准农田5万亩，实施土壤改良1.6万亩，推广“地膜、种子、植保、沃土、农机”等科技增粮措施，确保粮播面积稳定在52.6万亩以上、产量达到14万吨以上。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监测体系，强化日常监管和执法检查，坚决整治耕地流出、乱占耕地等行为，以“零容忍”态度遏制耕地“非农化”、有效防止“非粮化”。规范粮食市场流通秩序，完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完成储备粮轮换2500吨。

壮大乡村特色产业。纵深推进园区经济赋能行动，新建良种繁育、特色种植等示范点24个，全力推动10个农业园区、6个种植基地规范运行，培育龙头企业5家、“甘味”“三品一标”品牌5个，带动特色产业园区化、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纵深推进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推动凡纳滨对虾养殖、雨宁农业饲草配送基地建成投产，建设兽医实验室，改扩建规模化养殖场12个，全面打响“张家川红花牛”品牌。纵深推进餐饮延链增效行动，引进链主企业2家，新增品牌加盟店500家，加快构建以餐饮服务业为带动，涵盖畜牧养殖、特色种植、冷链配送一体的全产业链，倾力打造“中国拉面之乡”“西部特色食品产业基地”。

加快建设和美乡村。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纵深推进和美乡村建设行动，实施农村“八改”工程，抓好生态地灾搬迁及后续配套，提升农村公共区域、城乡道路、荒山荒坡绿化水平，强化乡村空间设计和风貌管控，扮靓乡村整体面貌，打造“两廊一域”和美乡村示范带。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系统推进垃圾收运、污水处理和村庄绿化，新改建农村卫生户厕1034座，让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

二、加力扩大有效投资，更好筑牢高质量发展硬支撑

科学谋划建设项目。结合“十五五”规划编制，用足用好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全力做好“两重”“两新”等政策承接转化和向上争取，紧扣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等领域，谋划储备项目335个、总投资300亿元以上，积极推进抽水蓄能电站、花园水库项目进入国家实施计划、S50陇循高速张家川段前期工作提速。严格落实项目包抓责任制和清单管理制，全年实施项目112个、总投资123.8亿元，其中省列重点项目99个、总投资119.4亿元，确保S323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生活物资城郊大仓、西部产业园道路等项目年内完工，全年固定资产投资50亿元以上。

提升招商引资质效。纵深推进招商引资突破行动，紧扣“4+2”现代产业体系和11条重点产业链，健

全市场化法治化招商机制，统筹产业转移承接、工业产业突破、传统产业提质、新型产业扩量、未来产业布局，谋划推介项目30个以上、总投资300亿元以上，力争新签约项目50亿元、增长10%，到位资金60亿元、增长20%。强化招商引资服务保障，加快超纯铁粉生产基地及精铜粉绿色矿业等洽谈项目落地实施。持续拓宽招商引资渠道，积极引育布局新材料、大健康、氢能绿电等新兴产业，引进头部企业2家以上，签约项目资金到位率达40%以上。

全力做好要素保障。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开展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盘活利用，强化金融信贷支持，保障项目建设用地、融资需求。开辟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加快项目选址、环评、施工许可和审批等前期工作，全力推动重大项目早开工、早见效。严格执行“红黄蓝”预警机制，一线解决项目推进、入库纳统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形成分级负责、纵向贯通、横向协同的齐抓共管格局。全面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分类管理、投资评审和提级论证，严格执行亩均税收等准入指标，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精细化水平。

三、加力发展实体经济，更好赋能县域经济提质效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紧扣畜牧养殖、特色种植、食品加工等领域，实施一批延链补链强链科技项目，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引导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实施“揭榜挂帅”项目3个，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建好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建设2个技术创新中心、3个研究生实训基地，搭建科技创新新平台。持续加大科技投入，确保一般公共预算科技支出稳定在1%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1.4亿元以上，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家、省级科技创新企业3家。

实施工业带动战略。以新型工业化为引领，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项目10个以上，支持圣慈药业、鑫达矿业等企业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升级，推动3家建材企业实施设备更新项目，加快贝尔克生物制品公司迁建、现代化食品生产车间等项目建设，培育年产值亿元以上企业1家以上，推进传统产业强基固本、新兴产业扩量提质。围绕提升省级经济开发区承载能力和产业集聚度，加快龙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胡川工业园区污水处理站等项目建设，打造工业“标准地”150亩，新增入驻企业10户以上，力争园区产值占全县工业比重达到90%以上。

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实施县域商业“领跑县”项目，优化网点布局，加快人民广场商业开发、农业综合体、智能快递分拣中心等项目建设，完善龙山、恭门等乡镇市场功能，推动商贸、邮政、快递配送网点向乡村延伸。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扩围落实“两新”政策，创新消费场景，开展农特产品、汽车家电、特色美食等促销活动，打造夜间消费街区1个，建设社区新型便民商店5个，完成电商交易1.52亿元、消费帮扶1.39亿元。持续扩大外贸规模，支持重点企业拓展对外贸易，培育外贸企业1家，力争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4500万元、增长10%以上。

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自然生态、民族风情等资源，纵深推进文旅开发攻坚行动，积极推动关山大景区纳入省市打造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发展规划，建成关陇古道风情线和张棉驿游客服务中心，改造提升2条乡村旅游道路，补齐文旅基础设施短板。聚焦“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发展，创新多元化旅游宣传推介和消费场景，力争恭门陇道水畔颐乐园、关陇古道风情线创建为3A级景区，平安草原创建为4A级景区，打造研学游、冰雪游、体验游等精品旅游线路，全年旅游人数达到680万人次，综合收入突破23亿元，分别增长25%、30%。

四、加力统筹城乡建设，更好绘就宜居宜业靓图景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坚持旧城改造与新城开发并举，实施城区污水处理厂迁建、西城区排洪防涝工程、阿阳大道西段雨污分流管网改造等项目，建设长宁路、秦邑路，新建人行天桥1座、公厕4座、口袋公园5个、换热站4座，补齐城市照明、绿化、停车等市政公共服务短板，全面完成弱电入地，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加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进度，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启动原妇幼保健院等重点片区更新，扎实开展小区楼道革命、环境革命、物业管理革命，实施老旧小区电梯加装试点，探索建设完整社区。常态化开

展拆违治乱、风貌管控，加大文化软实力建设，持续提升城市品质。

发挥乡镇纽带作用。坚持因地制宜，依托历史文化、产业园区、生态资源等比较优势，着力把恭门、马鹿、平安、张棉驿打造为文化旅游小镇，把龙山、胡川、刘堡、大阳分别打造成商贸重镇、工业小镇、县城“菜篮子”基地和中药材种植加工基地，带动马关、梁山、川王等建设农贸型、融合型特色小镇。完善城乡基础设施一体规划建管机制，有序推进乡镇三级公路建设，分类推进供水管网、电网改造，加快龙山、胡川天然气到户工程和刘堡、恭门、大阳等乡镇天然气输送管道建设，增强城镇要素集聚力和人口吸纳力，力争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35%。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与食品加工、冷链仓储、休闲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稳步提升“农业保险+”服务供给，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建设中西部客货邮示范环线，优化县乡村物流配送网络，打造以县城为中心、以重点镇为节点的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推动兴业、富民、强县一体发展。顺应人口流动趋势，优化城乡公共服务供给，实施乡镇中心校对小规模学校“捆绑管理”，加强村卫生室能力标准化建设，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发展流动文化服务，强化农业转移人口就业保障，促进城乡居民共同富裕。

五、加力保护生态环境，更好积蓄绿色发展新势能

全面加强生态保护治理。以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目标，纵深推进生态文明创建行动，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宁马沟治理项目，改造提升生态节点24处，治理水土流失72平方公里，完成人工造林5000亩、森林草原质量提升5.5万亩、“两廊一域”绿化36公里、林区防火通道生态修复69公里，提高生态环境的稳定性和防灾减灾能力。严格落实林长制，健全森林草原和新增绿植保护长效机制，从严落实封山禁牧措施，严厉打击偷牧代牧、过度放牧行为，提升林草资源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加强大气污染源头防控，严防严治餐饮油烟、秸秆焚烧、工地扬尘、烟花爆竹等各类污染源，确保空气优良天数比率保持在96%以上。严格落实河湖长制，规范运行乡镇污水处理站，实施龙山镇污水处理厂水质净化、张家川镇赵川至东街污水管网改造提升项目，建设25个行政村污水收集管网系统，加强入河排污口、黑臭水体监管，确保国省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争取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有机化集中处理中心3个，全力创建秸秆综合利用示范县。

加快生态资源优势转化。坚持“新能源+储能”多能互补，统筹推进新能源开发利用，推动15万千瓦草光互补、5万千瓦风电项目建成并网，开工建设10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建设龙山镇110千伏输变电站，强化新型能源产业支撑。因地制宜发展林药、林果、林禽、林菌等林下经济，深度挖掘关陇古道风情线生态价值、经济效益，拓宽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渠道，开辟县域经济增长“第二曲线”。推广节能低碳和清洁生产技术设备，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快经济社会绿色转型。

六、加力深化改革开放，更好展现守正创新精气神

抓好重点领域改革。深化经济领域改革，发挥“三大产业平台”作用，发展壮大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文化旅游等特色优势产业，促进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积极培植后续税源和新兴财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高质量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动国有企业挖潜降本增效。全面落实深化农村改革任务，建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发展多样化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稳步推进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市场监管、水权水价等领域改革。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认真落实“包抓联”“六必访”、企业家访谈日等制度，持续推进涉企违规收费整治，全面提升政务、市场、法治、创新、要素、人文环境。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强化涉企政策精准推送和落地兑现，完善“四上企业”梯次培育库，新增规模以上企业2家、限额以上企业6家、主辅分离企业5家，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6户、专精特新企业1户。持续完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依法依规做好守信激

励和失信惩戒，加快建设诚信张家川。

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深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建立健全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全面推进线下办事“只进一门”、线上办事“一网通办”、企业和群众诉求“一线应答”，深化集成办、承诺办、跨域办、免申办，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拓展数字政府运营指挥平台功能，开发农业、应急、旅游等数字应用场景5个以上，强化公共支撑和安全管理能力，加快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构建集约化、高效化基础平台支撑。

七、加力增进民生福祉，更好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

促进更加充分就业。落实落细重点行业领域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加强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保障，打造特色劳务品牌，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7.5万人以上。多措并举推动公共实训基地发挥更大效能，积极构建“村级教学点入学、乡镇培训班跟进学、培训基地深入学”的技能培训体系，完成职业技能培训2000人次以上。强化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和欠薪问题源头防治，规范企业劳动用工行为，更好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启动东关小学迁建，建设东街小学、阿阳中学教学楼和县二中、实验中学宿舍楼，有效解决大班额和校外住宿安全问题。深化教育重点领域改革，在教师“县管校聘”、心理健康和艺术类教师配备、师德师风整治、教育家型校长培养、教师专业化成长上取得新突破，在学生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双减”成效巩固、课后服务提升上探索新经验，在思政课建设、督政督学、教研教改、课堂管理、校园“三防”建设上实现新提升，不断完善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

提高医疗服务水平。以建设关山腹地区域医疗服务中心为引领，纵深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建成信息化集成平台，加快补齐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短板，建设龙山、马鹿两个急救分中心，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和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加强基层就医保障，新建名医工作室5个，带动全科医学和全科医生发展，确保县域就诊率稳定在90%以上、乡村两级首诊率达到55%以上。加强“三医”联动，推进DRG和DIP付费改革、检查结果互认，持续减轻群众看病就医负担。

普惠发展文体事业。纵深推进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发挥文化引领作用，做好关陇古道五大文化研究，开发更多品牌文创产品，谋划建设圪垯川、马家塬两个遗址公园，建设体育公园、烈士陵园、工人文化宫，组建关山艺术团，举办关山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和精品体育赛事，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加快推进“书香张家川”建设，持续治理高额彩礼、低俗婚闹、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营造崇德向善的社会氛围。推进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守正创新讲好新时代张家川发展故事。

织密社会保障网络。深入推进全民参保扩面提质，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健全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提高社会救助精准度。发展社区居家养老和助餐服务，加强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互助幸福院建设运营，健全完善县乡村衔接顺畅的智慧养老服务体系。规范殡仪服务中心运营监管，巩固殡葬领域腐败问题整治成果。深入推进“结对帮扶·爱心张家川”工程，加大扶孤助残济困和“一老一小”关爱服务力度，让爱心举措精准可及、微光成炬。

八、加力推进主动创稳，更好交出平安建设成绩单

妥善防范化解风险。抢抓国家化债支持政策，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深入推进高风险机构化险、不良资产清收处置，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持市场化导向，用好信贷融资“白名单”政策，稳妥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加强网络生态治理，营造清朗网络空间。健全完善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深入开展非法宗教活动整治，抓好外出务工人员教育引导和服务保障，引导各族群众广泛交流交往交融，积极创建第二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坚决守住安全底线。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提升“五大体系”建设水平，紧盯道路交通、非煤矿山、城镇燃气、公共消防、建筑施工、特种设

备等重点领域，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推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深化“校园餐”专项整治，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统筹推进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风险辨识、应急处置等能力建设，实施马关镇石川村、川王镇小河村崩塌治理项目，抓好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应急物资储备等工作，不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

纵深推进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完善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诉调、警调、访调”对接机制，着力解决企业改制、城市管理等领域堵点问题，持续化解征地拆迁、物业服务等方面信访积案，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加强现代警务“三大工程”和“六中心”建设，不断提升公安新质战斗力。扎实推进主动创稳主动创安，深入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建成青少年教育基地，全力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各位代表，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我们将牢记“民生为大、民生为要”，全力办好10件民生实事。①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培训职业技能人才2000人。②新建中小学校舍1.3万平方米，新增学位2000个。③建成肿瘤防治中心、老年康复中心，帮助150名白内障困难人员复明。④新建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个、村级互助幸福院3个。⑤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90户，改造抗震农房180户。⑥改造提质农村公路33公里，实施窄路加宽15.8公里。⑦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改造老旧配电线路298公里、电能计量箱4200台。⑧改造城镇老旧小区3个，实施老旧小区地下综合管网改造5公里，完成燃气入户1万户。⑨新增城市停车位350个、电动自行车充电端口5000个。⑩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10处。

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历史的车轮永不停歇，奋斗者的脚步永远向前。我们将牢记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的履职要求，立下弱鸟先飞之志，蓄积滴水穿石之力，全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政府。

一是永葆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县之要者”，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落地落实。

二是永葆依法行政的行动自觉。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推进政府机构、职能、权责、程序、责任法定化，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主动接受县人大、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监督，高质量办好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

三是永葆争先进位的昂扬锐气。坚持把“四个抓落实”“五个必须统筹好”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弘扬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精神，坚决反对对上表现、不对下负责、不考虑实效的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增强发展意识、机遇意识、拼抢意识，充分调动干事创业内生动力，努力以观念之新、作风之新推动发展之变。

四是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成果，加强巡查、审计监督，保障改革发展成果更好更公平惠及群众。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切实为基层减负，习惯过紧日子，把有限财力用在推动发展、改善民生上。

各位代表！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已确定、蓝图已绘就，我们能不能在现有基础上积厚成势、能不能在叠加政策里把握机遇、能不能在区域竞争中赶超进位，没有任何捷径可走，绝无坐等花开的好事，两横一竖就是一个干字。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市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守正创新，奋起奔跑、拼力赶超，为加快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招商引资突破行动、园区经济赋能行动、餐饮延链增效行动、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文旅开发攻坚行动、和美乡村建设行动、生态文明创建行动、民生保障拓展行动、文明新风培树行动、社会治理强基行动。

防止返贫“五位一体”监测： “一键报贫”、入户巡访、部门预警、信息监测、数据比对。

“三个500强”企业： 世界500强企业、中国500强企业、中国民营500强企业。

河湖“清四乱”： 清理整治河湖管理范围内的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突出问题。

安全生产“五大体系”： 安全生产全面责任体系、隐患排查体系、监督管理体系、宣传培训体系、应急救援体系。

安全生产“四项指标”： 事故次数、死亡人数、重伤人数、经济损失四项指标。

三失一偏： 生活失意、心理失衡、行为失常、性格偏执人员。

三品一标： 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统称。

“千万工程”： “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在基层农村的成功实践。

农村“八改”工程： 改厕、改路、改水、改房、改电、改气、改厨、改院等八项工程。

两重： 推进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两新： 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农村集体“三资”： 农村集体所有的资金、资产和资源。

“两个毫不动摇”：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四上企业： 规模以上的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国家重点服务业企业。

DRG医保付费： 根据病人的年龄、性别、住院天数、临床诊断等因素，把病人分入临床病症与资源消耗相似的诊断相关组，以组为单位决定价格、收费、医保收费标准。

DIP医保付费： 基于大数据的病种组合分值付费。

一老一小： 一老是指养老服务；一小是指婴幼儿照护服务。

四个抓落实： 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

五个必须统筹好： 必须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必须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关系，必须统筹好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的关系，必须统筹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的关系，必须统筹好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政协主席　马庭坚

2025 年 1 月 5 日

各位委员：

现在，我代表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在中共张家川县委的坚强领导下，政协张家川县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建言献策，有效助推全县高质量发展。

一、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坚定的政治方向指引政协事业稳步前行。坚持中国共产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确保政协事业行稳致远。

思想政治引领持续强化。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教育引导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一年来，县政协党组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4次、交流研讨9次。

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有力。始终把县政协工作置于县委的坚强领导之下，充分发挥县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认真学习领会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两会”和省市县委全体会议精神等36次，召开县政协党组会议26次、常务委员会会议6次，制定相关落实工作方案和任务清单12份。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认真落实包联企业、包抓村社、联系宗教活动场所、林长制、河湖长制等工作。

政协党的建设不断加强。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员领导干部“一岗双责”，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三重一大”事项党组会议集体研究，主动邀请派驻纪检组列席相关会议，自觉接受监督。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逐字逐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权威解读文章，围绕专题开展交流研讨3次，组织开展警示教育3次，以学纪知纪促进明纪守纪。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机关党支部组织开展理论学习28次，认真组织开展“主题党日”、“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20余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2次，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认真执行巡网、信息审核发布等制度，加强微信群

管理。

二、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强烈的主业主责意识推进落实重点工作。紧扣全县中心工作和民生关切，积极开展专题协商议政，以高质量履职助推高质量发展。

建言资政水平有效提升。坚持把专题调研作为履职尽责的有力抓手，按照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部署要求，重点围绕“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开展4项专题调研，配合开展基础教育、医保2项专题调研，组织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7次，积极收集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积极建言献策。

提案工作质效稳步提高。切实加强委员提案工作指导，认真落实提案审查制度、重点提案督办等制度，将县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以来立案的118件提案，分别交由32个相关部门和乡镇办理，对7件重点提案由县级领导牵头开展现场督办，所有提案现已全部办复，办复率达100%，使产业发展、公共交通、医疗卫生、餐饮服务、旅游开发等一大批关系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得到较好落实，推动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民主监督作用不断彰显。充分发挥协商式民主监督优势，不断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制度化实践。重点围绕“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开展2项专题视察，围绕“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开展专题协商议政，组织县政协委员开展重大项目建设视察并参加全县政情通报会，对县畜牧中心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民主监督评议，推荐政协委员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招聘考试等工作中开展民主监督，积极参与听证、陪审、评议等活动，有效发挥了政协委员监督作用。

三、始终坚持为民服务理念，以深厚的情怀担当践行政协组织初心使命。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持续推进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更好彰显人民政协的独特优势。

持续联系服务群众。全面推进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组织194名省市县政协委员下沉乡镇委员工作站和村社协商议事会，结合“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围绕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协商议题，开展协商议事活动800余次。组建11个委员工作室，引导政协委员充分发挥自身特长优势，开展联系服务界别群众1800余人次，1个委员工作室、2个委员工作站、3个协商议事室被评为先进集体，4名同志被评为先进个人，受到天水市政协通报表扬。

持续帮办民生实事。结合基层所需、群众所盼、政协所能开展工作，组织政协委员现场督办涉及民生方面提案5次，认真开展送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向群众赠送书画作品120余幅，发放科技宣传资料500余份，现场义诊200余人。组织政协机关干部开展“结对帮扶·爱心张家川”行动，选派3名优秀年轻党员干部驻村帮扶，为胡川镇3村15户困难群众帮扶解决秋播化肥60袋。

持续助推社会治理。教育引导委员和机关干部依托政协平台，深度参与全县重点工作，学习宣传党的政策，广泛凝聚共识，做好解疑释惑、化解矛盾、理顺情绪、促进团结、主动创稳等工作，认真开展“结对共建”、包街包巷包小区、环境卫生清扫、全民阅读等活动。组织签订《抵制高额彩礼推动移风易俗承诺书》300余份，印发《带头示范树新风共建美好新张家川倡议书》500余份，引导政协委员和界别群众抵制高额彩礼，坚决反对薄养厚葬、粗俗婚闹、铺张浪费等不文明行为，严格规范网络行为，树立文明新风，有效助力基层治理。

四、始终紧扣团结民主主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发挥政协统战功能作用。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广泛凝聚共识汇聚合力，为张家川高质量发展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好最大“同心圆”。

团结民主主题不断深化。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县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坚持深入基层，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民族团结进步宣讲12次，主动联系走访宗教活动场所3次，走访宗教界代表人士等200余人

次，全力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积极弘扬团结民主正能量，形成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团结奋进新局面。

联络联谊渠道有效拓宽。组织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系列活动，以弘扬爱国主义为主题，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委员读书、主题演讲、书画作品展等活动，积极参加市政协开展的庆祝活动并获优秀组织奖。配合省市政协和黑龙江省政协等开展专题调研视察考察13项。切实加强联络联谊，先后赴北京、福建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加强与张家川在外创业人士的联系，积极衔接兰州市政协，争取我县加入兰州市兰州牛肉拉面产业高质量发展机制，有效助力我县餐饮服务业发展。

文史宣传工作不断进步。充分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作用，高质量编撰《张家川文史资料》第十九辑、《张家川县村名由来》，获全市政协工作理论创新成果三等奖。加强与河南省漯河市等六地政协文史资料交流，全力推进《张家川县政协志》编审工作。积极参与省市政协工作经验交流，发布协商快讯12篇，宣传报道履职活动26次，讲好政协履职故事、张家川高质量发展故事。

五、始终注重加强自身建设，以紧迫的奋进意识提升政协履职能力水平。不断强化政协委员主体作用、专门委员会基础作用，注重加强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不断提高县政协履职能力水平。

不断加强“两支队伍”建设。重视委员教育培训，严格落实政协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制度，有效提升委员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组织县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参加省政协视频培训、县政协履职能力提升培训4期400余人次。组织政协委员开展集中理论学习18次，为委员发放《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等学习资料300余册。认真落实委员履职评价制度，建立委员履职档案，组织6名县政协常务委员述职。

充分发挥专委会基础作用。县委高度重视政协专委会建设，配齐配强4名专委会主任、副主任，切实解决了“一人一委”的问题。坚持守正创新，突出“专”的特色，提升“专”的水平，坚持把提质增效贯穿专委会工作全过程。突出界别特色，由专委会牵头，组织文艺、宗教、经济、医卫、农林等界别委员，切实发挥自身专长优势，积极参与专题调研视察、民主监督、联系群众、委员读书等履职活动，使每位委员参政有动力、建言有机会、协商有舞台，为全县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

注重加强制度机制建设。深化民主法制领域改革，着力规范协商式民主监督程序，认真开展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试点，制定《县政协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调研视察机制》《县政协发挥协商式民主监督作用助力招商引资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县政协委员理论学习制度。常态化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持续精简文件会议，科学统筹调研视察活动，坚决反对形式主义，持续为基层减负。

各位委员、同志们，以上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鼎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与单位、广大政协委员、政协机关干部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政协张家川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不足，主要有：探索创新协商式民主监督的举措还不够多，发挥委员主体作用还不够充分，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进展还不够平衡。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2025年工作部署

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发展的规划之年。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中共张家川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

体意识为主线，围绕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目标，紧扣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更好凝聚共识，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一、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持续把牢政协正确履职方向

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不断增强政治定力，时常对标对表，确保政协事业在党的领导下笃定前行。**矢志不渝铸牢政治忠诚**。切实扛牢政治责任，把讲政治不折不扣落实到具体行动上、体现在全部工作中，在事关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等重大原则问题上，做到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坚持党的领导落实到理论武装、履职实践、团结合作、制度建设、队伍建设等各个方面，确保政协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认真贯彻县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坚持一切重要工作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开展，一切重要活动围绕县委中心任务履职，一切重要安排报县委审批后实施。**不断加强政协党的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政协党建在强引领、促履职、聚共识、带队伍、聚合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注重强化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落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过紧日子，持续为基层减负。落实落细“两个全覆盖”，充分发挥党员委员先锋模范作用，在政治引领、发扬民主、凝聚共识、合作共事、廉洁奉公等方面做表率。

二、服务发展大局不懈怠，持续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在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积极履行人民政协职能。**做实协商民主**。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协商内容，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提高协商能力。科学制定年度协商计划，不断提高协商的前瞻性和精准性，增强协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综合运用会议协商、专题协商、界别协商等形式，及时沟通思想、增进共识，让协商“专”出特色、“专”出质量、“专”出水平。聚焦关乎发展的要事、关乎改革的难事、关乎民生的实事开展民主监督，助推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深化议政建言**。顺应时代发展新趋势、实践发展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不断增强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精准选题开展协商建言，充分发挥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聚焦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乡村全面振兴、特色产业培育、城乡融合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民生基础、社会治理等重点任务，组织委员撰写提案、开展调研视察、收集反映社情民意。**加强提案工作**。围绕全县中心任务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在深入开展调研的基础上，坚持严肃性、科学性、可行性的原则，指导委员积极提交提案。不断深化改革，健全完善提案工作制度，规范提案办理程序，创新提案督办机制，认真开展提案办理协商，推动政协提案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凝聚各方共识不松劲，持续汇聚团结奋进磅礴力量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切实发挥人民政协统一战线组织功能作用，多做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的工作。**广泛凝聚共识促进团结进步**。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围绕创建第二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目标任务，凝聚共识合力，引导各族群众树牢“四个与共”“五个认同”理念。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各宗教在教义教规、管理制度、礼仪习俗、行为规范、服饰着装等方面形成中国特色，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融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坚决抵御境外宗教渗透，坚决遏制宗教极端思想，坚决杜绝非法宗教活动。充分发挥政协在民族宗教工作中的独特作用，定期走访联系宗教界委员，认真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宗教和顺、社会和谐、民族和睦的良好局面。**积极开展联谊促进交流合作**。坚持把凝聚共识作为重要职责，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沟通，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对象，凝聚一切可以凝

聚的力量，努力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壮大县域经济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主动为内外合作、区域协作牵线搭桥，为工商界人士、民营企业穿针引线，在项目引进、资金、技术和人才上勇于作为，推动形成齐心协力促发展的强大合力。**注重文史征编促进团结育人**。坚持把文史资料作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广泛凝聚思想共识的重要方式，高品质打造政协文史精品力作，更好发挥政协文史以文聚力、以史资政、以史育人作用。积极加强文史资料学习交流，高质量编撰《张家川文史资料》第二十辑。加强委员履职活动宣传，积极发出“政协好声音”，不断擦亮张家川名片。

四、践行初心使命不间断，持续推进联系服务界别群众

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通过联系团结引导服务界别群众，把更多界别群众团结在中国共产党的周围。**高标准建设委员活动阵地**。深化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依托委员工作站、委员工作室，组织开展“委员接待日”“服务为民”、协商议事活动，帮助群众解决困难问题，促进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富有成效、更具特色，真正将委员工作室打造成收集民意的“中转站”、汇聚民心的“金名片”。**多渠道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坚持用活用好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协商议事室、委员工作室“四位一体”履职平台，积极引导委员常态化开展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了解群众所思所想所盼，在政策咨询、科普宣传、技术指导、卫生医疗、乡村振兴、公共文化建设等方面开展便民服务，让界别群众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高质量助推基层社会治理**。紧扣党委政府“好帮手”、人民群众“连心桥”、委员履职“新平台”的目标定位，组织政协委员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社情民意，当好党的政策宣传者、群众利益维护者、社会和谐促进者，努力把政协优势转化为参与基层治理的效能。

五、加强自身建设不放松，持续提升履职工作能力水平

认真落实“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的重要要求，坚持不懈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效能。**强化委员主体作用**。强化委员履职服务管理，认真落实委员培训、常委述职、履职评价等制度，积极搭建委员履职平台，为委员发挥主体作用创造条件。教育引导政协委员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学出政治坚定、学出“四个自信”、学出履职本领、学出使命担当，认真写好履职作业，全面提升履职能力水平。**提升专委会履职能力**。加强专委会建设，立足“专”的定位，注重发挥专委会在建言资政、凝聚共识方面的重要作用，拓宽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式，丰富委员文化生活。依托专委会开展丰富多彩的界别活动，有声有色组织界别委员开展理论学习、读书交流、调研视察、对口协商，切实发挥好团结联系委员的纽带作用。**认真做好机关服务保障**。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加强政协机关干部教育管理，做到以制度管人管事，不断提高组织协调、管理服务、后勤保障能力，着力提升机关办文、办会、办事水平，保障政协各项履职活动高效有序开展。

各位委员，欣逢盛世当奋进，携手同心谱新篇；使命因担当而光荣，履职因有为而精彩。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中共张家川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彰显政协新担当新作为，为共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而团结奋斗！



张家川县2024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综述

回望张家川县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之路，在高标准谋划、高效率推进、高质量落实的工作方针下，项目建设强劲有力、产业发展转型升级、城乡发展更加融合、民生保障坚实有力……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2024年，张家川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在攻坚克难中实现新突破，以实干实绩诠释责任担当，交出了一份经得起检验的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优异答卷。

脚踏实地积厚绩，璀璨辉煌照远途。回首2024年，全县生产总值43亿元，增长7.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53万元，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3万元，增长8%，每一串令人欣喜的数据都折射出了张家川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广阔空间与旺盛活力。

扛牢责任、站位全局，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张家川县坚决扛牢政治责任，站位全局，抓主抓重，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为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组织保证，营造了良好政治生态。

准确把握新时代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要求，今年落实改革事项98项，党政机构改革全面完成，行政审批、财政金融、综合执法、农村改革等持续深化，充分激发了高质量发展活力。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维修改造学校食堂82个，实现县级医院98项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解决不动产“登记难”764户，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388人677万元，办成了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紧扣“六项纪律”，专题举办读书班，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6000余次、交流研讨2100余次；采取专题辅导、讲党课等方式，开展宣讲815场次，实现了党员干部全覆盖；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精选重点领域违纪违法案件，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830余次，全县党员干部的党纪观念、纪律意识有效增强，营造了遵规守纪、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聚焦扛牢主责、抓好主业，分层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督促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的责任意识不断提升。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基层党建联系点制度，定期调研指导，帮助解决问题，有力提升了党建工作质效。“三基”建设巩固提升行动扎实开展，基层党建基础有效夯实，优化配备村班子133个、调整村干部121名；选任招聘社区工作者61名，改造提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6个，机关、学校、“三新”等各领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通过自主经营、入股配股、园区带动等方式，全力促进村集体经济多元增收，全县255个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村均30.9万元。深入开展“五争做五助力”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基层治理、文明新风培树等方面走在前、做表率，充分发挥了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扩大投资、产业融合，经济发展实现突破

抢抓“两新”“两重”政策机遇，聚焦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谋划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从10个方面确定40条措施，高位推进，集中攻坚，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两大“引擎”齐头并进，经济运行呈现稳中有进、稳步提质的良好态势。资金争取成果丰硕，2024年深入谋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发展项目，争取到各类资金21.6亿元；实施项目101项，完成投资55.1亿元；签约项目42个，签约额55.57亿元，增长17.9%，实施招商引资项目53个，到位省外资金47.14亿元，增长30.64%，带动群众就业3760人，招商引资突破行动成效显著。静天高速龙山连接线建成通车，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中西部城乡供水水源保障工程等项目加快建设，抽水蓄能、陇循高速、花园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积极推进。

围绕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实施园区经济赋能行动，省级经济开发区新增企业9家，其中5家当年招商落地、当年建成投产，经开区工业总产值7.19亿元，占全县的88.76%。择优扩容提升农业产业园10个、种植基地6个，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2个，现代畜牧全产业链项目投产，“五有”合作社占比71.5%、农产品加工转化率为51%。扎实开展餐饮延链增效行动，新增“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品牌加盟店1065家、累计达到3174家；规范公共实训基地运营模式，组织技能培训3840人次，成功举办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现场会。

加快推进文旅开发攻坚行动，打通72公里关陇古道风情线，关山大景区旅游资源开发迈出关键步伐，县博物馆晋级国家二级博物馆，马家塬车舆博物馆被评为3A级景区。抢抓“天水麻辣烫”火爆全网机遇，加大“引客入张”力度，恭门陇道水畔颐乐园、平安草原风景区旅游热度不断升温，全年接待游客550万人次。

坚持政府补贴与企业让利相结合，加大商品房销售力度，今年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6%，销售面积12.8万平方米、金额7.2亿元，分别增长9.6%和8.2%，房地产市场保持了平稳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抢抓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改造等政策，大力促进家电、汽车等消费，线上线下激发城乡消费活力，预计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02亿元，增长6%。

重大项目不断实施落地，产业建设陆续获得喜人成绩，旅游消费向外延伸、市场消费向内盘活，一个个经济发展新突破彰显了张家川县繁荣蓬勃的经济活力。

城乡统筹、美富并重，城乡面貌深刻变化

坚持以城带乡、城乡共进、产城融合，加快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资3.67亿元，实施城市更新项目15个，东城片区棚户区改造、美食文化综合体等项目进展良好，西城区秦水桥、后川河上磨段堤防工程、西城路排水防涝及地下管网等全面竣工，建成综合服务市场3个，改造老旧小区3个，新增城市绿地5.2公顷，县城雨污分流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城市绿化率分别提高到95%、100%、36.3%。

坚持把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向乡镇延伸，统筹推进小城镇建设，增设城乡公交延伸线路4条，新建乡镇公厕6座、农村客货邮综合服务站4个，龙山镇集中供热工程建成投用，城乡融合迈出实质性步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32.2%。

围绕巩固省级文明县创建成果，扎实开展文明

新风培树行动，健全城市管理运行机制，常态化推进交通、市场、环卫、乱搭乱建、居民小区物业管理等专项整治，擦亮了人民城市为人民的亮丽名片。

在抓建设促管理的模式下，张家川县的城镇化步伐不断加快，城乡发展更加融合，一座更加文明、更加有序的美丽新城正在拔地而起。

加大投入、真抓严管，绿色家底更加殷实

深入实施生态文明创建行动，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6.2%，增长2.4%，地表水国省控断面、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稳定，土壤监测指标全部达标，被命名为第一批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严格落实林长制，完成国土绿化1.25万亩、封山育林4.7万亩，修复退化林1.04万亩，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15处、生态节点10处，森林覆盖率、水土保持率分别提高到24.9%、88.5%。扎实开展禁牧护绿行动，被陕甘两省护林联防委员会评为护林联防工作先进县。

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入，城区污水处理厂迁建、龙山镇污水处理厂水质净化等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河湖“清四乱”、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明显，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5%、42.1%。

张家川县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生态功能区定位，以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目标，认真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治理，一个生态美、环境美、生活美的绿色宜居张家川正在逐步成为现实。

以人为本、惠民利民，民生福祉全面提升

2024年，张家川县把“人民至上”描绘在蓝图上、体现在承诺里、彰显在行动中，致力做好孩子的抚养教育、年轻人的就业成才、老年人的就医养老等工作，用心用情落实民生保障拓展行动，省市县列民生实事全面完成。

多措并举扩就业稳岗位，发放创业贷款，新增城镇就业370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7.05万人。调整优化教育布局，新改建校舍3.8万平方米，新增学位3010个，实验中学初中部、实验小学、五幼、六幼按期招生，思政课建设、师德师风专项整治成效明显，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胡川中学获评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教育特色校。组建县域医共体总医院，县医院介入中心和血透中心、县妇幼保健院母婴安全保障楼建成投用，肿瘤、重症监护等五大临床服务中心通过验收，乡村首诊率、县域就诊率分别达到51.3%、90.5%，龙山镇中心卫生院跻身二级甲等医院行列。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村级互助幸福院，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殡仪服务中心等社会服务功能不断完善，“结对关爱·爱心张家川”工程扎实推进。

奋楫争先启新程，豪情壮志绘锦章。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改革之年。张家川县将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为目标，擦亮“丝路大关山 书香张家川”品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扩规模、调结构、促转型，持续推动经济发展实现量质齐升，持续完善社会治理实现创新突破，如期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奋力谱写经济兴、百姓富、社会稳、生态美的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

张家川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2024年1月12日，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一年来，张家川县坚持以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为目标，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为抓手，经过全县上下共同努力，在招商引资、园区建设、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社会治理上取得了新突破，各项事业发展迈出新步伐、取得新成效。

实施招商引资突破行动。立足经济开发区“一区三园”产业布局，精心研究谋划，多方对接洽谈，招引重点项目，提升园区产业集聚度和入园企业竞争力。瞄准装备制造、文旅康养、特色种植、畜牧养殖、食品加工等产业链，鼓励支持在外人才返乡创业，加大县内民营企业与央企、国企、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的深度合作，全年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2个，总投资55.57亿元、增长18%以上，到位资金30.54亿元，资金到位率为54.96%。多方争取“三个500强”企业和行业百强、央企、上市公司及高新技术企业等头部企业在县内投资，年内签约引进“三个500强”企业2家（中国铁塔集团、正泰集团），总投资3.5亿元，2024年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在全市9个一类考核评价单位中排名第5名；在全省县域经济考核评价中排名第52名。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当年落地项目17个；产业链项目签约额占53.5%。

实施园区经济赋能行动。把园区建设作为县域经济发展的新增长极，从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培育、招商引资等方面多向发力，持续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充分发挥产业园区的平台、引领和集聚作用，深入推进区域协调、产业集聚、产城融合发展。2024年新增入园企业13户，（其中：9户工业企业和4户工业生产类企业），已入驻园区和纳入统一管理的企业40家（规模以上企业11家），实现工业总产值7.68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91.5%。完善胡川片区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建成园区道路5条，配套道路绿化、给排水、热力、交通、照明、天然气等要素保障，星月食品、建明味业、伊真香淀粉制品等园区企业，借助天水麻辣烫火热之势，迅速研发生产出天水麻辣烫系列产品，赢得了大量线上线下订单。在农业园区建设上，择优培育提升农业产业园10个，总产值1.87亿元，其中4个养殖园区及饲草派送中心产值1700万元，6个种植园区产值1.7亿元。建成小麦育种、马铃薯良种繁育、玉米、林果、蔬菜、中药材种植基地6个、总面积10万亩，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2个，基本形成了“种养殖相结合、产加销齐步走”的农业产业布局，带动145个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累计增收841.25万元。

实施餐饮延链增效行动。围绕“数字化赋能、标准化提升、品牌化打造、全链条发展”的工作思路，以品牌加盟与人才培训为突破口，在全国23省119市签订加盟协议3174家，其中“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加盟店2867家，“张家川烧烤”加盟店180家，在全国已累计发展加盟店3246家，共发放奖补金3706.5万元，发放各类贷款5.9亿元。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共计2540人，其中，培训面点1000人，烹调师700人，牛肉面制作300人，餐厅服务员90人，麻辣烫450人；开展企业岗位技能提升培训900人次；开展创业培训400人次。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7.05万人，创劳务收入19.27亿元，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4.273万人，创劳务收入11.76亿元。在四川绵阳召开的全国公共实训基地现场会上省人社厅把我县作为典型经验交流发言，成功举办全省公共实训基地运营现场会，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实施畜牧扩量提质行动。坚持扩量增群，推进省级现代肉牛产业园建设，实施肉牛增量提质项目，抓好东、中、西部示范养殖场规范化运营，围绕构建现代畜牧产业体系，实施张家川县肉牛增量提质行动，大力发展肉羊产业，投资100万元，引进浙江桐乡市维德皮草有限公司，成立张家川县大秦众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在阎家乡建设万只绒山羊养殖场1个，带动闫家、马鹿、恭门等周边乡镇群众积极发展绒山羊养殖，全县基础母牛存栏增长10.34%，犊牛增长率达到42.53%，新改建养殖场12个，创建市级标准化示范场3个，创建畜禽养殖示范乡镇2个；现代畜牧全产业链屠宰场项目建成投产，建成万亩饲料玉米种植乡镇3个，建成现代饲草加工交易配送基地，全县种植饲料玉米10万亩，完成收贮饲草56万吨。承办全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演练现场会，顺利通过国家和省级畜牧业统计监测数据核查和全省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免疫效果评价检查。各类畜禽饲养量达118.8万头（只），畜牧业总产值5.99亿元。围绕培育保护畜牧产业品牌，制定“张家川红花牛”选育地方标准，开展地标产品保护认定，成功举办首届“张家川红花牛”赛牛大会，同时，通过中央电视台、融媒体和省市各媒体宣传张家川红花牛，全面提高红花牛品牌影响力。

实施文旅开发攻坚行动。按照“一核三廊十条旅游线路”的总体开发思路（即以关山大景区为核心，建设“胡川—张棉驿、县城—平安乡、县城—恭门—秦家塬”3条旅游廊道，开发10条乡村旅游线路），围绕“三区四廊五线九大牧场”建设，全面启动秦家塬、平安草原、云凤山3个景区开发。完成了《张家川县关山大景区生态旅游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秦陇历史文化廊道建设规划》《关陇古道文明走廊旅游发展规划》，整合资金8532万元，规划建设通景区道路71.36公里，打通了张棉驿北关山风光大道—平安草原景区—秦家塬景区—云凤山景区连接道路，建成关陇古道风情线108公里，形成县内旅游环线。完善旅游产业体系，丰富旅游业态，马家塬车舆博物馆创建为国家AAA级旅游景区，不断巩固提升战车广场、蒹葭公园、科技馆等公共旅游服务基础设施，大力发展陇道水畔颐乐园、汪堡度假村等乡村旅游产业，全年旅游人数549.37万人次，同比增长126.32%，旅游花费17.93亿元，同比增长131.40%。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举办了联欢晚会、文化三下乡、全民阅读、体育赛事等系列文体惠民活动160场次。

实施和美乡村建设行动。认真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制定了《张家川县“清洁乡村、净美家园”村庄清洁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完善乡村建设规划，统筹城镇和村庄布局，科学确定村庄分类，编制审批村庄规划138个。持续打造“两廊一域”示范带建设，扎实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大旧城改造和新城开发力度，启动实施龙山镇集中供热工程及供热供水等管网改造工程，有序推进恭门、马鹿、胡川、刘堡等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和美乡村”创建，按照“一核两极多点”的布局统筹部署，创建乡村建设示范村35个，整村推进示范村15个，东西协作示范村5个；改造农村卫生厕所8250座，创建改厕完成率达100%，全县累计完成户用卫生厕所39996座，卫生厕所覆盖率提高到85.13%，行政村公厕实现了全覆盖。

实施生态文明创建行动。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黄河流域生态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围绕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县目标，持续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7.2%，地表水国、省控断面水质总体稳定，土壤监测指标全部达标。2024年完成县域内地埂锁边绿化1102.3公里，造林绿化12475亩，静天高速两侧面山绿化工程829.4亩，完成县域内道路绿化工程完成480.85公里，天庄高速张家川收费站周边环境工程建设项目8653平方米，15乡镇森林村镇建设14.2436万平方米，全县义务植树完成120万株，全县森林覆盖率达24.9%。明确了禁牧范围和期限，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划定了禁牧区域和轮牧区域，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依托生态护理员和草管员严格落实日常巡逻和管护责任。在8个乡镇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13处，新增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15.1平方公里，完成河湖健康评价，美丽幸福

河湖创建通过市级验收，对全县设置的 8 个林地监测点和 13 个草原监测点进行样本监测，全县草原植被盖度达 85%以上，加快推进中西部城乡供水水源保障工程和石峡水库清淤工程建设进度，实现东峡、石峡、富川 3 座水库联通，增加了水库可供水量。

实施民生保障拓展行动。省市县列民生实事全面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达到 83.5%。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实施“大思政课”建设工程，选配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695 人，建设思政名师工作室 15 个，聘任法治副校长 236 名，开展主题宣传教育 1 万余场次，法治副校长“送法进校园”1200 余场次，新改建校舍 3.8 万平方米，新增学位 3010 个。多措并举扩就业稳岗位，发放创业贷款 1.03 亿元，新增城镇就业 3700 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7.05 万人，创劳务收入 19.3 亿元，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 4.273 万人，创劳务收入 11.76 亿元。聚力实施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双十工程”，组建了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实施县级医疗机构重点学科建设、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县医院呼吸重症医学科、肿瘤防治和血液透析 2 个临床服务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乡村首诊率、县域就诊率分别达到 51.3%、90.5%。扎实开展“结对帮扶·爱心张家川”行动，有效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完成马鹿镇、刘堡镇、川王镇 3 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龙山镇汪堡村、连五乡中心村、木河乡马坪村 3 村村级互助老人幸福院为民实事项目，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 590 户，全部达到入住条件，到位补助资金 5900 万元，已全部拨付到户，占全市搬迁任务的 36.9%，被省搬迁领导小组评为全省搬迁工作先进县。

实施文明新风培树行动。持续巩固省级文明县创建成果，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实施凝心铸魂、文明实践、移风易俗、网络清朗、文化浸润“五大工程”，扎实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推进会，常态化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引导党员干部群众讲文明、树新风，高额彩礼、低俗婚闹、横穿马路等不文明行为得到有效整治，擦亮了“丝路大关山·书香张家川”品牌。聚焦文明实践五项工作任务，组织召开县级精神文明建设推进会 4 次，制定下发《张家川县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实施方案》《2024 年文明创建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等文件，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组织开展理论政策宣讲、环境卫生清扫、不文明行为劝导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2625 场次，组织召开整治高额彩礼协调推进会 3 次，发放《抵制高额彩礼、倡树文明新风》宣传彩页 1 万余份，彩礼在 10 万元以下的占 80%，坚决抵制薄养厚葬、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全面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制定下发《张家川县网络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制度》，严格执行 24 小时巡网制度，压实了县乡村三级网络生态治理主体责任，共处置负面信息 2273 条、网络舆情 265 条，有效净化了网络空间，意识形态领域保持了向上向好态势。2024 年被市委、市政府评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区）。

实施社会治理强基行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全力推进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三失一偏”等重点人群从严管控，对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接诉即办、“一站式”办结，全县各类矛盾纠纷就地办结率达 99%，巩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成果。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依法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成立在疆流动党员党支部、驻疆劳务服务站，巩固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的良好局面。扎实开展主动创稳行动，全力解决影响高质量发展的“四最”“四重”问题，推进更高水平“平安张家川”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抓实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举办校园防欺凌专题教育讲座 20 余场次，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的“五抓五突出”工作法被《甘肃政法》在全省刊发推广。坚持从根本上预防和治理违法犯罪，依法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全县刑事案件、电信诈骗、未成年人犯罪发案率分别下降 21.7%、54.1%和 33.3%。紧紧围绕“打、防、管、建”四项任务，深入开展行业领域整治“9+1”专项行动，盯紧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组织开展行业领域集中整治 1 次。

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侧记

9月27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共有来自全国各地352个模范集体和368名模范个人获得表彰。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是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开展的表彰活动，一般每五年评选表彰一批，旨在表彰为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崇高事业中取得显著成绩的集体和个人。该奖项对于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和全社会的广泛关注。

张家川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总面积7555平方米，下设餐饮服务业发展中心和富民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工作人员16名，每年面向全国各族群众开展牛肉面、中式烹饪等8个工种的职业技能培训，坚持把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作为重要内容，贯穿教学全过程。近3年来，累计培训各类学员2000余人，85%以上的学员成功就业创业，将小餐馆开到全国各地，与当地群众深度相融、和谐相处，奏响促进民族团结进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协奏曲”。

民族团结，是推动张家川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在新中国成立75年来，自治县成立70年以来，张家川县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紧扣“中华民族一家亲 同心共筑中国梦”总目标，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长足进步，全县呈现出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全县各族群众凝心聚力，团结的佳话代代相传，共同谱写了经济繁荣、山川秀美、民族团结、社会和谐、人民幸福的崭新篇章，共同书写了民族团结进步生动篇章。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全国农村安全饮水示范县、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系列国字号殊荣接踵而至，全面展示着张家川县各族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团结奋进、锐意进取、守望相助，实现小康的峥嵘发展史。

聚集产业发展　讲好民族团结故事　“把特色餐饮服务业作为首位富民产业来抓”，这是几届张家川县委、县政府探索出的产业致富“好路子”。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张家川县的群众就开始“亲帮亲、邻帮邻”，走出家门到全国各地做餐饮生意。他们不断将张家川的饮食文化同各地的饮食习惯相结合，在与当地各族群众的交往交流交融中传递民族团结进步好声音。为了更好地弘扬张家川独具特色的饮食文化，公共实训基地在一楼设置了餐饮服务业展厅，每当有市民和游客前来参观，解说员都会热情地讲解张家川各族人民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团结奋斗、亲如一家的团结故事；讲述一个个餐饮人感恩奋进、回馈社会的奋斗故事；讲好张家川人在全国各地与当地各族群众互帮互助、团结友爱的感人故事，传播了民族团结正能量。

打造特色品牌　树好民族团结形象　为了将张家川特色餐饮“名片”越擦越亮，2021年开始，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积极落实奖补、金融支持政策，按照数字化赋能、标准化提升、品牌化打造、全产业链发展的思路，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加强民族团结融入基地建设、产业发展的各方面全过程，让每一个餐饮人成为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员、践行者，让民族团结之花开遍大江南北。设计注册了“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张家川·烧烤”“张家川美食”3个特色餐饮品牌，出台张家川县特色餐饮产业转型发展奖补实施方案，对按

照“统一门头、统一服饰、统一餐具、统一装修”要求加盟3个特色餐饮品牌的餐饮店，给予奖励补助资金；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推出金融支持特色餐饮发展实施方案，帮助从业者解决融资难题。公共实训基地打造的3个特色餐饮品牌已在全国23省119市发展品牌加盟店2480家，发放奖补资金3054万元，惠及1410户；以财政贴息方式推出的6类政策性贷款，已发放5.9亿元，惠及4000余户。越来越多的张家川餐饮人融入全国各大城市，在实现自我价值的同时，以特色餐饮为纽带，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实际行动巩固发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良好局面。

数字技术赋能　架起民族团结桥梁　在张家川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张家川智慧餐饮系统大数据平台可以全方位展示全国加盟店分布及经营情况，加盟店数量、交易总额、贷款金额等数据实时更新。张家川县实训基地引入数字技术，采取“互联网+餐饮业”的模式，将张家川各族群众经营的品牌加盟店纳入智慧餐饮系统共同管理。门户网站每日更新产业发展信息，线上培训模块定期对餐饮人员开展民族团结、法律法规、食品安全等宣传教育。根据张家川智慧餐饮系统数据显示，入驻系统的加盟店有1000余家，在加盟张家川品牌并进行店铺改造升级后，店铺日平均营业收入增加300元至500元，年收入增加10万元以上。通过加盟，店铺生意好了，用工量也随之增加。新增餐饮就业岗位达3800个。数字化平台让张家川餐饮人和全国各地的企业、食客搭上了“数字经济快车”，共同发展餐饮业，同心浇灌民族团结花。政策扶持、数字化赋能不仅让张家川特色餐饮香飘世界，还给张家川餐饮人带来了思想观念、生活方式、精神面貌等深层次改变。勤劳朴实的张家川餐饮人，将“守法经营、诚信团结”的民族团结“好传统”带到全国各地。36人荣获“疫情防控最美志愿者”称号。121人被县政府评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经营户”，并予以表彰奖励。播撒石榴籽，绽放团结花。张家川餐饮人把餐馆开到哪里，就把民族团结之花种在哪里，一年年一月月把民族事业做深做实，一砖一瓦筑起民族繁荣兴盛的基石，共同书写一部兴产业，发展壮大餐饮服务业的壮丽史诗，也将继续在党的引领下，做好“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张家川·烧烤”“张家川美食”3个特色餐饮品牌，凝聚成更强大的命运共同体，续写张家川县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的辉煌。



大事记

1月

2日至4日 由县委宣传部牵头，文旅局、文联、文化馆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及干部职工百余人参加的张家川县2024年元旦春节期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示范活动先后走进马关、张棉驿、阎家等乡镇开展活动。

3日至5日 在县行政中心礼堂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4日 张家川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会议通报全县高额彩礼和网络生态治理、基层治理、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开展文明创建、交通领域和城乡环境治理、教育系统文明创建等情况，安排部署当前及下阶段重点工作任务。

4日至6日 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影视中心礼堂召开。

9日 由中共张家川县委宣传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主办，县文联、县文化馆承办的“大美天平 魅力书画”天水平凉八县区书画联展在县文化交流中心举办，共遴选展出八县区125名书画家130余幅作品。

10日 天水市委教育工委副书记、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专职副主任带领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督查组，实地督查张家川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工作。

16日 由张家川县教育局主办的张家川县中小学生中华经典诗词诵读大赛在张家川县影视中心剧院举行，全县29个参赛学校共341名师生参加。

19日 张家川县组织开展全县项目前期工作观摩评比现场会暨项目理论知识考试，通过现场看、互相比、理论考，提高各级干部抓项目工作的能力。

23日 县委书记到“组团式”帮扶医疗人才驻地，看望了解帮扶团队工作和生活情况。

27日 由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主办，甘肃省文化馆、天水市文化和旅游局、天水市文化馆承办，张家川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龙山镇人民政府、张家川县融媒体中心协办的“欢欢喜喜过大年 龙腾鼓舞贺新春”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在张家川县龙山镇汪堡村演出。

29日 在县影视中心礼堂举行第七届“书香张家川”中华经典诗文诵读大赛暨2024年新春阅读季启动仪式。

同日 甘肃省“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张家川县第一期餐饮经营者创业能力提升训练营暨创业论坛在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举行开班式。

30日 张家川县召开“巾帼女能人”返乡创业就业培训会。县妇联、县人社局负责人，各乡镇妇联主席，“阿阳妹”外出务工返乡妇女、留守妇女代表、困难家庭代表共计120人参加会议。

2月

1日 张家川县卫健局联合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大队在县中医医院开展应急综合演练，各乡镇卫生院及相关医疗机构现场观摩演练活动。

5日 张家川县举行2024年“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启动仪式暨东西部劳务协作招聘会。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及15个乡镇负责人，劳务专干、村级劳务信息员，劳务中介机构、用工企业和农民工代表共计500余人参加。

6日 召开张家川县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议，总结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成效，表彰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7日 县四大组织领导走访县人武部、武警中队和消防救援大队，慰问驻县部队官兵和消防指战员，并向广大军人和军烈属致以节日问候和新春祝福。

10日 县委书记、县长走访县公安局指挥中心、城区环卫所、龙城热力公司、县中心敬老院和东峡水库等地，慰问春节坚守岗位一线公安交警、环卫和供热供水工人以及敬老院老人，调研民生保供和节日保障工作。

23日 张家川县在县城举行2024年春节（农历甲辰龙年正月十四）民俗社火汇演活动，有彩车、高跷、花车、舞狮、舞龙、锣鼓等多种表演。

24日 张家川县组织开展以“龙腾鼓舞贺新春 欢天喜地闹元宵”为主题的赏花灯、猜灯谜、吼秦腔、漫花儿、夜游三馆等元宵节系列文化活动。

3月

2日 金昌市金川区人社局党组成员、就业服务中心主任一行来张家川县，就加强金川区与张家川县劳务合作，促进两地人力资源和用工岗位互补，推动两地经济高质量发展进行座谈签约。会后，两地人社部门携金川区招工企业走进张家川县刘堡镇，举行金川区·张家川县省内东西部劳务协作现场招聘会。

4日 张掖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一行来张家川县考察调研。

5日 张家川县2024年“学雷锋·文明实践我行动”主题活动暨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启动仪式在县行政广场举行。

同日 张家川县2024年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在县经济开发区龙山片区举行，36个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总投资53.3亿元。

6日 张家川县举办首届“巾帼杯”妇女健身运动会。

同日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主持召开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立法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会议就《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进行讨论修改，并就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7日 宁夏灵武市政协主席带领考察团一行来张家川县开展劳务协作签约暨招聘活动。

11日 由天水市委宣传部，秦州区委、区政府和张家川县委、县政府联合摄制的电影《大秦文公》在兰州举行发布活动。

14日 全市春季果园改造提升和防灾减灾设施建设张家川县宣传培训班开班。

同日 张家川县召开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工作培训会，全县各乡镇、文明实践成员单位60余人参加培训。会议安排2024年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主要任务，解读《甘肃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指标体系及测评要求》，并就“新时代文明实践云平台操作运行”等进行讲解。

18日至20日 天水市委书记、市委副书记、市长在张家川县调研，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市有关部署要求，提振信心促发展，铆足干劲开新局，深挖发展潜力、做强特色产业，不断推动县域经济迈上新台阶。

22日 以“丝路大关山 书香张家川”——吃天水“麻辣烫”游大美张家川为主题的旅游资源宣传

推介会在天水举办，

同日 张家川县开展以“珍惜水、爱护水”为主题的“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系列宣传活动。

28日 重庆金盛世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甘肃商会会长带领企业家考察团来张家川县考察调研。并召开张家川县与重庆甘肃商会对接洽谈会。

29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4年马铃薯产业安排部署暨国家科技特派团培训会，全县15个乡镇分管领导、农业专干、238家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等参加会议。

30日 张家川县召开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落实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分析研判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安排部署当前重点工作。

同月 张家川县第一人民医院启动低保困难老年人白内障复明工程，为县域内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免费的眼科手术服务。

4月

2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4年林长制暨县绿化委员会全体会议，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达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审定《张家川县2024年国土绿化实施方案》，签订森林草原防灭火包保责任人承诺书，通报全县2023年度林长制工作情况，安排部署2024年国土绿化等重点工作。

6日至5月18日 “张家川县特色美食文化系列活动”在易德广场举办，开启以“品天水麻辣烫 游大美张家川”为主题的张家川县特色美食文化系列活动。

11日 惠发集团总经理一行来张家川县考察对接工业园区特色食品产业园项目有关事宜，并召开地企合作洽谈会，研究确定双方合作项目运营策划及建设规划等工作。

16日 2024年张家川县宗教界人士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班开班，县委书记作题为《坚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倾力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宣讲报告。

17日 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市委宣讲团张家川县报告会举行。天水市委讲师团成员、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教授李鸿杰作宣讲报告。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干部140余人聆听宣讲。

同日 省委党史研究室主任一行深入张家川县，就《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进行专题宣讲，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在张家川县深入开展，确保广大党员干部全面理解、准确把握《条例》精神，切实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工作动力和实际成效。

18日 张家川县召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暨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动员大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向第二十五批市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第五届市级文明校园、第四届文明家庭及先进工作者代表、全县第十六届文明单位和2023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代表颁发奖牌、证书。会议以视频方式面向行政村、社区及社会直播。

同日 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被授予“甘肃省农村人才教育培训基地现场教学点”。

19日 张家川县举办以“阳光、成长、快乐”为主题的全县2024年中小学艺术展演活动，来自全县13个学校选送的16个节目参加展演。

同日 张家川县教育系统在阿阳小学开展“千人诵读经典”活动。

22日 甘肃省民委党组成员、副主任一行来张家川县调研民族相关工作开展情况，重点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使用管理及项目实施、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调研。

同日 “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第一期民族宗教工作理论政策培训班在张家川县委党校举办。

22日至25日 省政协副主席带领由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省民委有关负责同志和部分省政协委员组成的调研组，在陇南、天水围绕“构建互嵌式社区环境、促进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先后来到张家川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展览馆、张家川镇南城社区、县公共实训基

地等地，详细了解当地构建互嵌式社区环境工作的举措、进展、成效、经验和面临的困难挑战，与基层干部群众深入交流，听取意见建议。

23日 县委书记为“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第一期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民族宗教工作理论政策培训班学员作题为《紧扣主线聚人心 感恩奋进促发展 奋力谱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张家川实践》的辅导报告。

同日 张家川县在影视中心礼堂举办世界读书日“书香陇原·全民阅读”暨公共图书馆服务宣传周主题活动。

23日至24日 张家川县举办第三届中小学“天翼杯”创客编程人工智能大赛，全县31所学校93支代表队，214名中小学生参加大赛。共评选出特等奖6个，一等奖18个，二等奖24个，优秀裁判员5人，优秀组织奖3个。

24日 张家川县2024年汽车家电“以旧换新百万让利”展销活动在易德广场举行。

25日 张家川县召开项目谋划工作推进会议。会议要求，要深学细研国家和省市政策导向，抢抓超长期国债、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等资金投向，立足“农业优先型+生态功能型”实际和2024年全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围绕农林水利、能源、生态环保、新型基础设施、社会事业、交通物流、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实事求是、科学精准谋划项目，

26日 全国工商联常委、黑龙江省总商会副会长、哈尔滨曼哈顿多元集团董事长一行来张家川县洽谈项目合作。

同日 张家川县举行以“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促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知识产权宣传周版权宣传活动暨印刷（出版发行）企业培训会。

28日 张家川县第四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开幕。

29日 张家川县和中国地质煤炭总局乡村振兴部筹备的首届消费帮扶助振兴美食节在北京开幕。

30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4年“家家幸福一元捐”公益项目安排部署暨培训会议。

5月

5日 “相约关山 放飞梦想”无人机灯光秀开幕。

6日 在2024年第八届中国樱商大会暨全国名优樱桃推介会上，由张家川县现代果业园区送选的“陇上芙蓉”美早大樱桃，从全国各地70多个参赛样品评定中获得全国名优樱桃一等奖。

9日 中国投资协会城镇化投资专业委员会主任一行来张家川县实地考察，并召开对接座谈会，研究确定项目合作事宜。

10日 张家川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荣获“全省公安机关成绩突出青年集体”荣誉称号。

13日 张家川县农业农村局在梁山镇岳山村组织开展2024年小麦“一喷三防”工作，为夏粮增产夯实基础。

16日 张家川县召开《张家川年鉴（2024）》评审会。

18日 国际博物馆日主题为“博物馆致力于教育与研究”的天水主会场活动在张家川县举行。

22日 天津市委常委、滨海新区区委书记带领滨海新区代表团在张家川县考察，并召开两地东西部协作座谈会，就深化拓展协作帮扶、助力张家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进行深入对接。

28日 张家川县召开医疗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对接会议。

同日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张家川县新建小学举行以“红领巾爱祖国”为主题的系列庆祝活动。

6月

5日 张家川县实验中学举办以“书香张家川 魅力实验中学”为主题的校园书画展活动。本次参展作品共计200余幅，展览作品题材丰富多样，涵盖中国画、油画、水粉、水彩素描、简笔画等。

同日 县委书记主持召开县委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议。

10日 恭门镇陇道水畔颐乐园开园。

17日至22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带领县政府办、经开区管委会、县商务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中心、龙山镇等部门和乡镇负责人，先后赴重庆、四川、福建、天津开展招商考察。

18日 兰州市政协副主席、兰州市政协秘书长一行考察张家川县牛肉拉面产业发展情况。

20日 张家川县胡川镇中学王涛、马淑贞同学获得智能机器人C初中组特等奖晋级国赛。

20日至21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带领张家川县代表团到天津市滨海新区走访对接东西部协作工作，并召开滨海新区与张家川县东西部协作工作座谈会。

23日至25日 张家川县2024年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在县影视中心剧院上演。

26日 张家川县召开《张家川县扶贫志》《张家川县全面小康志》评议会议。

28日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之际，张家川县直机关庆祝建党103周年暨“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在县行政中心礼堂召开。

7月

1日 县城市公交延伸线路开通运营仪式在刘堡镇举行。新增3条延伸线路，为101路“城区—胡川镇”线、201路“城区—刘堡镇”线、301路“城区—沟口村站”线。其中，101线路总长13.5千米，设置站点22个；201线路总长13.5千米，设置站点22个；301线路总长6.5千米，设置站点13个。

2日 县委书记主持召开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会议，听取部分乡镇、部门工作汇报，安排部署当前和下半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3日 张家川县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及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班在县委党校开班。

3日至4日 天津市滨海新区区委常委、区委统战部部长一行来张家川县考察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

5日 县领导先后同四川金顶集团、甘肃小山自立集团等省内外目标客商和企业代表见面座谈，就张家川县资源保护利用、生态循环农业等项目合作有关事宜进行深入对接洽谈，并参加“甘浙同心·浙商同行”知名浙商甘肃行招商推介会，现场签约易德·康养示范区项目。

5日 县直机关党建重点工作推进会暨“书香张家川”红色诵读活动在县行政中心礼堂举行。

7日 在第三十届兰洽会天水市特色优势产业招商推介会暨重点项目签约仪式上，张家川县签约招商引资项目39个，总投资54.59亿元。

8日 副县长带领县政协办、县商务局、县餐饮服务业发展中心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兰洽会。在兰州牛肉拉面产业链供应链项目签约仪式上，张家川县签约项目7个，签约资金1.6亿元，涵盖“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品牌加盟推广、市场拓展、人才培养等上下游产业供应链。全县有餐饮业从业人员5.6万人，在全国各地开设餐饮店1.89万家，其中，在马来西亚、巴基斯坦、阿联酋等“一带一路”国家开店21家，带动就业10万人以上。

10日 2024年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进基层就业专场招聘会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院内举行。

11日 张家川县举办2024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培训班。各乡镇及县直各单位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者共120余人参加培训。

14日 张家川县召开马铃薯提质增效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课题中期工作交流观摩会议。

18日 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人大讲堂”第一期开讲。

同日 召开张家川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专家论证会议，邀请县直相关单位专家、县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对条例草案进行论证。

22日 县委书记主持召开张家川县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会议，听取相关部门防汛应急情况汇报，对全县防汛减灾救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9日至30日 天津港保税区管委会副主任带领考察团来张家川县考察交流东西部协作工作。

30日 县委书记主持召开2024年县委议军会议

暨军民融合发展工作会议，听取县人武部工作报告，开展乡镇党委书记党管武装工作述职，研究部署党管武装、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军民融合发展工作。

8月

2日 天水市2024年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在张家川县举行。

2日 张家川县召开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议。

同日 由天水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团市委主办，市文化馆、各县区文旅局承办，各县区文化馆协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暨天水市第一届青少年美育才艺大赛复赛第一场（声乐类）在市文化馆文艺厅举办。张家川县5名选手晋级决赛。

8日 县委书记在部分乡镇、部门督导调研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

同日 县人大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先后到县政务服务大厅、县亨祥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创业街、综合农贸市场、县科技馆、县图书馆、县中医院、蒹葭公园、团结广场、北城社区等地，对全县贯彻实施《天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10日 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举办“相约七夕·为爱守候”集体颁证仪式。

15日 静天高速龙山收费站零点正式通车运营。

21日 县第一人民医院组织东西部协作天津市泰达医院和组团式帮扶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12位医疗专家开展义诊活动。

22日 张家川县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乡村振兴5个工作专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13个专责工作组相关组长和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在主会场参会。

23日 在县影视中心召开张家川县文明创建工作推进会议暨金秋助学动员会议。

同月 县博物馆在第五批全国博物馆定级评估中晋级为国家二级博物馆。

9月

3日 张家川县举办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作品评审会。

9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4年妇女儿童重点工作暨“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推进会议。

同日 张家川县举行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2024年张家川县网络安全宣传周暨网络文明宣传月启动仪式。

9日至15日 张家川县开展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的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

10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4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会议。

11日 天水市2024年“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张家川县举行。

13日 张家川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暨“盛世共明月·真情暖中秋”全民阅读活动读书分享会在科技馆会议室举办。

14日 县委书记主持召开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推进会议。

19日 县委书记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村党组织书记和2024年秋季学期主体班学员讲授党课。

同日 张家川县2024年中国农民丰收节农产品展销活动在刘堡镇刘堡村文化广场举办。

22日 湖北随州市曾都区政协主席带领考察团来张家川县，对当地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展开深入考察。

25日 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工作现场交流会在张家川县召开。会议全面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召开的全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工作现场交流会议精神，传达国家发展改革委在山东省菏泽市组织召开的全国返乡入乡创业就业现场会议精神，总结交流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监管、运营等方面的经验做法，推广典型工作模式和

管理体制机制，促进各市、县互学互鉴、共同提高。

26日 张家川县第十二届“园丁杯”篮球赛在县体育中心篮球场开赛。

27日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

同日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全面小康志》复审会议召开。

同日 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28日 参加第三届秦文化论坛专家学者来张家川县考察。了解张家川县历史文化和秦文化相关遗址遗存、研究进展以及非物质文化传承保护等。

29日 张家川县工商联组织民营企业家集中开展“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宣传教育活动，集体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通过理想信念教育、观摩学习、座谈交流共同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

30日 以“礼赞新中国 奋进新时代”为主题的张家川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文艺演出在县影视中心剧院举办。

10月

1日 张家川县举办“诵读中华经典 祝福祖国华诞”全民阅读活动。

2日 由张家川县委宣传部、张家川县文联主办，张家川县诗词楹联学会承办的“蒹葭苍苍 盛世华章”诗会在蒹葭公园举行。

9日至11日 县委书记随天水市代表团赴天津市参加全市招商引资推介和考察活动，并在天水市特色优势产业招商推介会暨“甘味出陇”天水农特产品展销会上推介张家川县特色优势产业和招商引资项目，为聘任的“京津冀地区招商大使”颁发聘书。

11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主持召开张家川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省、市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同日 张家川县召开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推进会议，通报前三季度全县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评估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

13日 “兰州牛肉拉面人才培训基地”“兰州牛肉拉面种养殖基地”挂牌仪式在张家川县公共实训基地举行。

14日 全市区域粮食作物及特色产业农机抓点示范暨马铃薯机械化现场演示培训会在张家川县召开。

14日起 “张家川红花牛”亮相CCTV-2《第一时间·第一印象》栏目，每天早上播出。

15日 2024年“文明中国·看甘肃——走进天水”主题采访报道组来到张家川县，对省级文明乡村、乡村旅游、历史文化和文物保护、产业发展等工作开展采访活动。

同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到张家川县调研督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重点工作。

17日 县委召开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宣讲报告会，县委书记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作专题辅导报告。

同日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调研核查组一行，来张家川县进行畜牧兽医统计监测工作调研与数据质量核查。

20日 津甘联合督导组对张家川县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进行成效督导调研，并召开津甘联合督导张家川县协作帮扶工作汇报会。

23日 张家川县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全体会议暨2024—2025年大气污染“冬防”工作会议。

29日 张家川县召开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暨10月份总队长会议，传达学习全国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议、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全市驻村帮扶工作推进会议暨抽查反馈问题交办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县驻村帮扶近期重点工作。

31日 张家川县举行2024年天津市东西部协

作社会帮扶资金优质种羊引进项目种羊发放仪式。

同月 “张家川烧烤”品牌加盟奖补资金发放仪式在兰州市举行，“张家川烧烤”品牌入驻兰州市。

11月

5日 张家川县召开2025年度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推进会议。

6日 张家川县新兴领域区域性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启动仪式在张家川镇西城社区举行。

13日 全省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基层巡回宣讲队领队、陇南市委讲师团副团长一行深入张家川县，宣讲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21日 张家川县理论宣讲“百姓名嘴”选拔暨文明实践理论宣讲会在县影视中心剧院举行。

25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在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上作专题辅导报告。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提振敢为人先的锐气、创新实干的勇气、蓬勃向上的朝气，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赋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凝心聚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新实践。

26日 陕西省宝鸡市陇县与张家川县共同组织开展“扫黄打非”区域联防协作活动。

27日 省委政法委组织召开2024年张家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第二次协调推进会，总结工作，梳理不足，强化举措，推动完成好年度目标任务，为明年帮扶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29日 张家川县举行残疾人康复中心及县第一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揭牌仪式。

同月 在天水市“百姓名嘴”选拔赛暨第一届文明实践理论宣讲大赛中，张家川县选拔的3名“百姓名嘴”分获1个三等奖和2个优秀奖，张家川县荣获集体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

12月

4日 张家川县举行获全省记一等功、全市记二等功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先进事迹报告会。县直单位分管领导及公务员代表、15个乡镇党委副书记参加活动。

8日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在疆流动党员支部委员会和张家川县驻新疆劳务联络站在天水市人民政府驻疆办事处揭牌成立。

12日 县委副书记、县长主持召开全县经济运行分析调度会，贯彻落实12月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聚焦全年目标任务，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

13日 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听取张家川县科协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科协第三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领导班子。

16日 张家川县召开耕地流出整改工作推进会暨耕地保护警示教育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通过现场观摩、互相学习、警示教育，推动耕地保护工作责任落实、制度落实。

18日 张家川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听取张家川县红十字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张家川县红十字事业2024—2028年发展规划（草案）》《张家川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选举产生张家川县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聘请县红十字会名誉会长；选举产生理事会会长、专职副会长、兼职副会长、监事会监事长、专职副监事长。

同日 张家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传达学习全省帮扶产业发展暨项目资产管理工作推进会、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精神，通报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督查发现问题和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督查发现问题，审议相关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帮扶产业发展和项目资产管理等工作。

同日 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分党组书记、主任带领调研组一行，就张家川县政协组织贯彻落

实《中共政协甘肃省委员会党组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要论述工作方案》情况开展调研。

19日 张家川县博物馆和张家川县科技馆联合举办张家川历史文化专题讲座。通过对张家川县历史文化，尤其是关陇古道上的千年丝路文化的系列讲述，让青少年对家乡历史文化有了更加深入和直观的了解。

20日 天水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调研督导张家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26日 张家川县召开见义勇为协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张家川县见义勇为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张家川县见义勇为协会章程》，选举产生第二届理事会理事及理事长、副理事长和秘书长。



县情概貌

自然地理

【地理位置】 张家川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天水市东北，陇山西麓，属六盘地槽与陇西陆台两大地质构造单位的过渡地带，为六盘山经向构造与秦岭纬向构造接壤处，地理坐标为东经105°54′至106°35′，北纬34°44′至35°11′之间，东西长62公里，南北宽48公里，全县行政区域面积1311.8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8.79%。

张家川县属天水市辖县，东接陕西省陇县，南邻清水县，西连秦安县，北毗华亭、庄浪县。县党政领导机关驻地张家川镇，与周边市县均有公路相通，西距省会兰州市368公里，东经陕西省陇县至西安市382公里。

【地形地貌】 张家川地势由东北向西南倾斜，略呈斜三角。以山地为主，最高点为秦家塬石洼梁，最低点为龙山镇马河村，全县海拔在1486~2659.4米。东北部陇山巍峨，峻岭重叠；西南部山峦起伏，沟壑纵横。源于陇山纵贯全境的六条山梁，自东北向西南伸展。境内地貌复杂，东北部为陇山石质、土石山地，中东部为红土与红砂岩粘土相间山地，中西部为黄土梁峁沟壑山地。全县地貌大体上由梁峁、沟壑、川台、河谷四部分形成。

【气候特点】 张家川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由于地形的复杂多样性，形成明显的地域型立体小气候环境，中西部为温和的半干旱区、温凉半干旱区和温寒半干旱区，气候温和，光照充足；东北部为温寒半湿润区和温寒湿润区，气候偏冷，光照较差。全县气候差异较大，夏短而不热，冬长而严寒，雨热同季，夏润冬燥，冬暖迟，秋凉早，昼夜温差大。2024年全县平均气温10.1℃，与历年相比偏高1.7℃，年极端最高气温为30.7℃，年极端最低气温为-18.4℃；年降水总量489.2毫米，较历年偏少8%，日照时数1889.9小时，较常年偏少8%；年最大积雪深度4厘米，年最大冻土深度43厘米，年内无春寒、倒春寒天气。

自然资源

【土地资源】 2024年，全县总土地面积1311.8平方千米，折合196.8万亩。其中耕地56.12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28.52%，其中粮田47.1万亩。多山地，少川塬地。有山地51.15万亩，川塬地70.6万亩。

【水资源】 全县有5条较大的时令河，均发源于陇山。属牛头河上游支流的后川河、樊河，汤峪河上游支流的清水河，以及南流的马鹿河，均属渭河北岸支流。年均径流量1.68亿立方米；其中自产水

1.43 亿立方米，总流域面积 1254.6 平方千米，水能蕴藏量 5357 千瓦。

【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 境内有林地 59.9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24.39%。木材总蓄积量 120.47 万立方米。生长着杨、椴、松、桦、栎等 128 种木本植物。林区有金钱豹、毛冠鹿、林麝、獐子、石貂、鬣羚、青羊、水獭、黄鼬、红腹锦鸡等珍禽异兽 57 种，其中 10 余种为国家二、三级保护动物。林区有野生植物 600 余种。县境东北部有大片宜牧草山、草场，草地面积 54.10 万亩，其中成片草地 18.77 万亩。野生牧草有 154 种，均属灌木草丛类，以禾本科、莎草科、豆科、菊科为主。饲草年产量达 1.4 万吨，载畜量折羊单位 9.17 万只。其中东部林沿地带盛产蕨菜，经盐渍加工，色味鲜美，远销海外。

【矿产资源】 全县主要矿产有 8 种，矿点 18处，已探明铜矿石储量 1367 万吨，铁矿石储量 3111.9 万吨，铅、锌、银以及非金属硫、石灰石、石英石、长石也有一定储量，花岗岩储量大、色度好、硬度高，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

【农业资源】 县内粮食作物有冬小麦、玉米、马铃薯（洋芋）、糜子、蚕豆、莜麦、荞麦等，经济作物有亚麻（胡麻）、油菜、火麻、中药材、蔬菜等，经济林果有苹果、梨、核桃、杏、樱桃等。

【畜牧资源】 畜牧业是全县的资源型优势产业，县境东北有大片宜牧草山、草场，2024 年全县各类畜禽饲养总量达到 106.26 万头（匹、只），畜牧业总产值 13.79 亿元，其中畜牧业增加值 2.07 亿元。全年肉类总产量 1.1 万吨，同比增长 10.1%。蚕豆、箭筈豌豆和紫花苜蓿在全县有较大的种植面积。

历史人文

【建制沿革】 张家川县历史悠久，境内发现的新石器时代的仰韶文化和齐家文化遗址证明，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此繁衍生息。夏、商时境内为西戎居住。周孝王时（前 891—前 886 年）封秦非子为附庸，建都邑于“秦”地（今县城附近有古秦亭遗址）。西汉武帝元鼎二年（前 115 年）置陇县。东汉凉州刺史部驻陇。三国初魏将陇县并入清水。之后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张家川地区分隶于清水县、秦安县、庄浪县和陕西省陇县。1949 年 7 月 29 日，张家川解放。1953 年 7 月 6 日，成立张家川回族自治区（1955 年 6 月改称回族自治县），1958 年 12 月，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与清水县合并，置清水回族自治县。1961 年 12 月，撤销清水回族自治县，恢复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隶属天水专区（1969 年，改称天水地区）。1985 年 7 月至今，隶属天水市。

【行政区划】 2024 年底，全县辖 10 镇 5 乡、255 个村民委员会、1279 个村民小组、7 个社区。

张家川镇 辖东关、东街、西关、西街、西窑、前山、查湾、堡山、赵川、阳上、上川、上磨、刘家、峡口、崔家、下仁、杨川、沟口、背武、赵阳、南川、瓦泉、崔湾、孟寺、袁川、大堡、圆树、纳沟、杨店 29 个村民委员会；东城社区、南城社区、西城社区、北城社区、中城社区 5 个社区。

龙山镇 辖马黑曼、郑家、卢塬、北河、北街、官泉、南街、西门、树坡、南梁、冯塬、西沟、西川、汪堡、榆树、马河、连柯、四方、李山、韩川 20 个村民委员会，南街社区 1 个社区。

恭门镇 辖西关、天河、麻山、毛磨、河北、杨坡、水池、柳沟、张窑、麻崖、灵台、城子、许湾、西坡、梁湾、团庄、付川、古土、河峪、恭门、海河、毛山、阴山、张巴、仁湾、袁河、袁家 27 个村民委员会，恭门社区 1 个社区。

刘堡镇 辖刘堡、窑儿、罗湾、王家、芦科、五星、郑沟、赵湾、峡里、丰银、王山、小湾、李山、梨园、董家、米家、杜家、高家 18 个村民委员会。

张棉驿乡 辖张棉驿、田湾、庙川、和平、上蒋、东峡、周家、喜湾、马窑、盘山、荨麻 11 个村民委员会。

胡川镇 辖张堡、潘峪、刘塬、祁沟、窑上、柳湾、胡川、宁马、仓下、蒲家、夏堡、王安、前梁、阳山、深坷、后湾 16 个村民委员会。

木河乡 辖店子、毛家、庄河、李沟、坪王、桃园、高山、马坪、下庞、楸木、杜渠、上渠、八卜 13 个村民委员会。

大阳镇 辖小阳、大阳、南山、刘沟、中庄、豁岘、汪洋、阳沟、侯吴、梁堡、河李、闫庄、太原、刘山、下李、阳湾、双庙、东沟、下渠、高沟、水滩、吴家、寨子、

陈阳 24 个村民委员会。

川王镇 辖小河、石峡口、铁洼、海湾、哈沟、冯家、河湾、关河、松树湾、川王、大庄、范湾、马达、毛寨、西崖、王家沟 16 个村民委员会。

马关镇 辖石川、西山、新义、东庄、黄花、上河、八杜、西台、西庄、草湾、上豆、小庄、庙湾、赵沟、马堡、东山、韦沟 17 个村民委员会。

连五乡 辖高庄、黄家、张家、中心、中渠、贠家、连五、马嘴、腰庄、四合、陈家、兰家、三合、李家 14 个村民委员会。

梁山镇 辖梁山、五方、斜头、唐刘、高营、杨渠、樱桃沟、杨崖、吕湾、丹麻、阳洼、岳山 12 个村民委员会。

平安乡 辖磨马、马塬、铁固、包梁、大湾、梨树、新庄、水泉 8 个村民委员会。

阎家乡 辖阎家、朝阳、王坪、丁河、傅堡、后山、三友、大场、草川、神树、花山、车古、陈庙、操场 14 个村民委员会。

马鹿镇 辖康王、草川、长宁、韩河、寺湾、堡梁、大滩、龙口、牌楼、陡崖、白杨、林峰、宝坪、石庄科、花园、金川 16 个村民委员会。

【人口】 2024 年，全县常住人口为 23.82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7.89 万人，农村常住人口 15.9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33.14%。

旅游景观

张家川县自然风光秀丽，人文景观丰富。境内已发现古文化遗址和文物遗迹多处。主要有云凤山风景区、《河峪颂》摩崖石刻、圪垛川遗址、宣化冈拱北、马家塬遗址等。

【云凤山】 为关山余脉，位于马鹿镇花园村，因有五峰围抱一座峻岭，故称其为五龙山，峻岭居五峰之冠，紫岚缭绕，形似凤首，又称云凤山，又有“五龙朝凤”之名，早年建有规模宏大的佛、道教寺院，有玉皇顶、王母宫、大佛殿、十八罗汉殿、药王殿等。现仅存明万历年间（1573—1620 年）的石幢 1 座，及黑虎洞灵官泥塑头像和陶质菩萨、迦叶头像。云凤山巍峨险峻，又兼有园林之雅秀，触目皆景，春来满目生翠，夏日山花烂漫，秋天遍地红叶，严冬玉树琼枝。



云凤山风景区一角

【《河峪颂》摩崖石刻】 位于恭门镇河峪村，利用天然崖壁刻字于上，刻面整体略呈不规则梯形，无界栏。石刻通高 300 厘米，宽 150 厘米，距地面 280 厘米，刻于东汉和平元年（150 年）。行文自上而下、自右而左，字体为阴刻隶书，以单独隶书“汉”字为额首，径约 15 厘米。正文字径约 6 厘米，计 15 行，每行 18 字，由于石质疏松，中下部脱落严重，现可辨识 110 余字。石刻主要记载东汉汉阳太守刘福（字伯喜）施惠于民和率领民众整修关陇古道的政绩。初发现时命名为《东汉故汉阳太守刘福功德颂》，现达成共识，因地取名《河峪颂》。2016 年 6 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第八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019 年 10 月，国务院公布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也是研究东汉关陇古道历史、交通、文学、艺术等不可多得的实物遗存。

【秦地都邑——秦亭】 秦亭，又作秦邑，是秦的第一处都邑。秦始皇的先辈秦文公于公元前 762 年进入关中、卜居“汧渭之会”以前所建立的都邑。公元前 890 年前后，秦人的先祖非子被周孝王封为附庸后便首营都邑于今县城西南瓦泉村一带，秦、秦国、秦朝皆发祥于此。秦亭遗址，长350 米，宽 200 米，夯土层厚 20~30 厘米，均为竖穴式土坑墓，并填有木炭。县博物馆从瓦泉、恭门一带的秦墓中，收藏了一批秦代文物，有铜铁复合殳、铜麋鹿、圆腹双铺首铜钟、灰陶篮、朱砂彩绘陶罐、蒜头陶壶、秦半两钱币、车马饰件等。2012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关陇古道】 县内丝绸之路上筑路水平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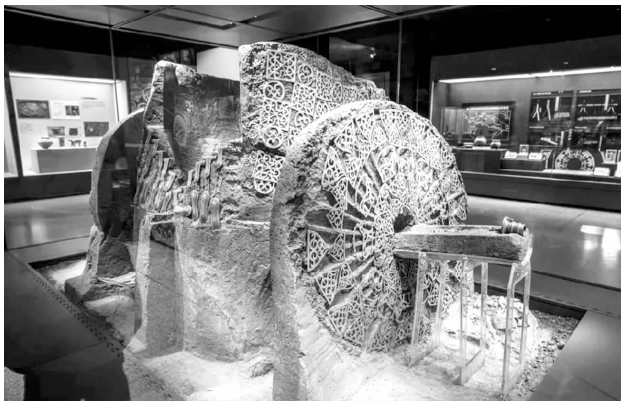
延续时间最长、保存最完整的古道——关陇古道，是丝绸之路南大道从长安进入甘肃的必经之道，也是学术界公认的玉帛之路、唐蕃古道在关山一带最珍贵的遗存。关陇古道连接着关内八百里秦川和天水。张家川的关陇古道大体线路有两条：一是通过固关，翻越陇山，到达分水驿（位于县马鹿镇东北 10 公里的老爷岭），沿马鹿、阎家店（今阎家乡）、弓门寨（今恭门镇）、张家川镇、龙山镇、秦安陇城西行经秦安县到达天水；另一条是继续沿弓门寨、樊河，经清水县城再到天水。在张家川县与陕西陇县之间长约 200 里的路程中，现遗存有依稀可辨的宽 3 米的原始古道。几千年来，在这条古道上发生了许许多多的故事，如：秦人东进，西汉张骞开拓西域，东汉刘秀灭隗嚣，诸葛亮斩马谡，唐玄奘西天取经等。到了唐代，因丝路贸易关陇古道更为兴盛。

【正觉寺】 又名黄龙山下正觉寺，位于马鹿镇龙口村西南 200 米，始建于隋大业年间（605—617 年），占地面积 3 亩。寺内建筑仿古宫殿式大雄宝殿、观音殿、地藏殿、客堂、寮房、接待室等占地 1500 平方米。现存各类佛像和文物 30 余尊（件）。

【老庵寺】 位于恭门镇付川村东北的卧龙山半山坡上，原名卧龙寺，俗称上寺，相传始建于唐代。因建在宛如爬卧之龙的山中而得名，但因杨家大湾尼姑庵毁于匪焚，众多年老体弱的尼姑出峡投奔到卧龙寺，使卧龙寺僧人下山，分扎在和尚川各寺，寺名改为老庵寺，沿用至今。1979 年重建，现老庵寺共占地 300 亩。主要由一门、五院、八殿、三洞、七塔组成。每年的农历三月二十、四月初八都有传统庙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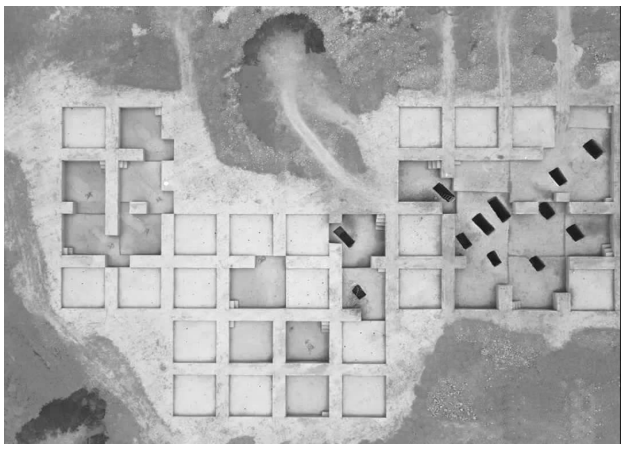
【宣化冈拱北】 位于张家川镇查湾村，建于清光绪年间（1875—1908 年），占地约 4.67 公顷。其依山就势而建，建筑规模宏伟，仿造云南园林建筑风格，砖刻木雕，有各种房屋 300 多间。1958 年大部被拆除。1985 年后多次维修重建。主体建筑设施均为新建，建筑面积 2300 平方米。

【马家塬遗址】 位于木河乡桃园村马家塬，距县城 17 千米，面积约 80 万平方米。经探测，以马家塬为中心，向东、西各延伸 200 米的范围内是较为密集的战国中晚期墓葬分布，面积约 2 万平方米。发掘历时 15 年，共发掘大、中、小型墓葬 78 余座，祭祀坑 3 座，出土车乘 68 辆，以及金、银、铜、铁、铅、锡、陶、骨、玻璃料珠、玛瑙、煤精等各类质地的随葬品万余件。马家塬遗址为探讨战国时期西戎文化、秦戎关系以及中西文化交流提供重要资料。遗址被评为“2006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之一”。2007 年 2 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 月，马家塬遗址考古项目荣获“2006—2007 年度田野考古奖三等奖”。2013 年 5 月，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21 年 10 月，入选中国“百年百大考古发现”。



马家塬遗址出土西戎马车遗迹

【圪垯川遗址】 位于大阳镇阎家村东北约 1.5 千米处。县政府于 1988 年公布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遗址的发掘是为配合 S25 静宁至天水高速公路庄浪至天水段工程建设。2020 年 3 月至 4 月由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进行勘探，勘探面积 8 万平方米。勘探确认各类遗迹共 306 处。国家文物局批准同意开展遗址的考古发掘工作，发掘时间为 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1 月，发掘面积为 2.7 万平方米。



圪垯川遗址墓葬分布情况

探明台地南部为新石器时代大型聚落址（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台地北部为历史时期居住区和墓葬区（汉代直至明清），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

【概况】 2024 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 51.19 亿元，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2.33 亿元，增长 6%；第二产业增加值 5.48 亿元，增长 7.4%；第三产业增加值 33.38 亿元，增长 7.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 亿元，增长 14.3%；固定资产投资 50.2 亿元，增长 17.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78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15 万元，增长 21.6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322.64 元，增长 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262.98 元，增长 8%。

【农业农村经济】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77 万亩，其中新建 2.93 万亩，资金 6152 万元。涉及胡川、刘堡、连五、龙山 4 个乡镇 22 个村；改造提升项目 0.84 万亩，总投资 1666 万元，涉及胡川、刘堡 2 个镇 6 个村。全县农机总动力达到 20.6 万千瓦，每公顷均拥有农机动力 4.82 千瓦，机耕整地完成 62.2 万亩，机深施化肥完成 16 万亩、机械铺膜完成 10 万亩、旋耕完成 10 万亩、机播完成 19 万亩、机收完成 22.1 万亩，农业机械化率达到 61%。

全县粮食播种面积 52.67 万亩，较 2023 年 52.57 万亩增 0.2%，粮食总产量 14.57 万吨，较 2023 年 12.37 万吨增 1.7%。其中小麦播种面积 20.4 万亩，产量 4.49 万吨；玉米播种面积 15 万亩，产量 5.79 万吨；马铃薯播种面积 13.39 万亩，产量 3.86 万吨；其他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78 万亩，产量 0.4 万吨。

全县各类畜禽饲养量 118.83 万头（只），其中：牛 19.12 万头、羊 20.75 万只，猪 3.94 万头，鸡 75.01 万只。出栏各类畜禽 57.16 万头（只），其中：牛 6.21 万头、羊 8.20 万只，猪 2.22 万头，鸡 40.54 万只。肉类总产量 1.1 万吨；禽蛋产量 1338.72 吨，鲜奶产量 147 吨。畜牧业总产值 5.99 亿元，其中畜牧业增加值 3.79 亿元。2024 年完成农业保险 20 个品种，收缴保费 973.48 万元，提供风险保障资金 2.47 亿元。理赔 872 起次，赔付 475.86 万元，受益农户 4361 人次。

【工业经济】 2024 年，全县现有工业企业 59 户（其中规上企业 11 户），从业人员 2700 多人。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企业 12 户；500 万元—2000 万元的企业 8 户；500 万元以下 39 户。59 户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8.4 亿元、工业增加值 1.98 亿元。全县 11 户规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 6.4 亿元，同比增长 15.8%；完成工业增加值 1.52 亿元，同比增长 14.3%。2024 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在库项目 24 项，总投资 20 亿元，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1.4 亿元，较上年同期 3.5 亿元同比增长 256%。

2024 年，建成 5G 基站 50 座，全县累计建成 354 座。城区建成开通 5G 基站 157 座，基本实现城区全覆盖和车站、医院、学校、景区等重点区域实现重点覆盖。乡镇累计建成开通 5G 基站 195 座，实现 197 个行政村 5G 网络全覆盖。全县 255 个行政村 5G 网络覆盖率达 77%，5G 网络人口覆盖率达 40%。

【项目建设】 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 36 项，总投资 23.2 亿元，申请资金 14.8 亿元；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7 项，总投资 17.8 亿元，资金需求 10.4 亿元；申报超长期特别国债 78 项，总投资 49.1 亿元，申请资金 29 亿元。共争取到位各类资金 2.2 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5475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5385 万元、增发国债 0.71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300 万元、2023 年增发国债资金 7149 万元、中央财政以工代赈 781 万元。分布式光伏项目已建设完成分布式电站 160 户，发电容量约 7.8 兆瓦，施工建设电站 45 户，覆盖张家川县约 70 个村社。

【招商引资和商贸流通】 2024 年，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42 个，总投资 55.57 亿元，到位资金 30.54，资金到位率达 54.96%；完成省外到位资金 59.11 亿元，增量 20.9 亿元、增速 55%；至 2024 年签约项目完成到位资金 75.54 亿元，资金到位率达 73.55%，全年引进头部企业投资项目 2 个。

2024 年全年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 1.32 亿元，

同比增长15%。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资金586万元，实施乡镇商贸中心、智能快递分拣中心等项目5个，县域商业体系逐步健全完善。争取发放家电、汽车等以旧换新补贴资金460万元。

【财税金融】 2024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4.9亿元，与上年同期5.06亿元相比减收1540万元，同比下降3.0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15万元，与上年同期16457万元相比增收3558万元，同比增长21.62%。财政累计支出38.13亿元，与上年同期42.26亿元相比减支4.13亿元，同比下降9.7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5.74亿元，与上年同期38.16亿元相比减支2.42亿元，同比下降6.34%。

【生态环境】 2024年，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67，同比下降（改善）13%；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6.2%，增长2.4%；优良天数342天，同比增加7天；优良天数比率为97.2%，同比增加3.1个百分点；PM10平均浓度4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2.5%，PM2.5平均浓度2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9.2%。六项空气因子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完成退化林修复0.44万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3.5万亩、封山育林3万亩、道路绿化262千米、河系绿化涵养33千米，修复治理历史遗留矿山19处，建设生态节点10处，新建淤地坝1座、建筑垃圾填埋场1个，实施地质灾害治理2处、村庄绿化111个，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228户。森林覆盖率提高到24.39%，水土保持率提高到88%，举办全省“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宣传活动。地表水水质监测稳定，土壤监测全面达标，张家川县被命名为第一批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交通邮电】 2024年，全县完成客运周转量8036.06万人公里，货运周转量8769.69万吨公里。S323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改建工程于8月25日开工建设。静天高速龙山收费站8月15日正式通车运营。实施张家川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客货邮融合发展招商引资项目，新增新能源城市公交车30辆，于7月1日开通3条城市公交延伸线路，增设“5路”城市公交，完善优化站点26处，县域内城市公交车运营线路总里程达到77.8千米；按期更新5条乡村客运线路，投放班线车11辆；新增龙山—马关乡村客运线路1条，投放班线车3辆；加快城乡客货邮融合发展，新建龙山客货邮服务中心1个，改造完成刘堡镇、川王镇、张棉驿乡等3个乡镇客货邮运输服务站（原乡镇汽车站），购置客货邮车辆6辆，开通客货邮示范线路1条。

2024年，邮政业务收入完成4096.33万元，同比增长3.2%。代理金融累计完成3488.52万元，同比增长10.33%；寄递累计完成318.31万元，同比增长26.39%；报刊累计完成115.4万元，同比增长3.33%；集邮累计完成48.31万元，同比增长8.42%；分销完成91.22万元，同比下降3%。

【城区建设】 争取中央资金7735万元，陆续开工张家川县西城路排水防涝建设工程和张家川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完成张家川县城区道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续建工作，已全部投入使用。加快新建天然气管线铺设和通气使用。已完成全县城区燃气管道铺设53.7千米，投入使用燃气管道41.6千米，管道使用率达78.3%，累计已接通金都小区、北苑小区等32个小区2622户。县城道路装灯率达95%，亮灯率达95%。累计疏通城区雨污水主管网17.6千米，清掏转运淤泥10千米，城区排水管网安全畅通运行。

【科教文卫】 2024年，投入科技研究与实验发展经费5450万元，占全县生产总值42.99亿元的1.28%，增速5%。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5家，累计14家，增速56%。申报认定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6家，累计22家，增速38%；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8家，增速40%；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6700万元，增速190%；高价值发明专利完成1件；收录登记技术合同36份，成交额1.53亿，增速47%。筛选申报省列科技项目共11项，其中：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8项；农业类3项。建立“特派团+农业技术员+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机制，强化科技创新，引进41个新品种，推广9项新技术，制定2个技术规程，解决5个技术瓶颈，打造1个品牌，实施6个重点科研项目，新建19个基地。开展132场次培训，帮带94名农技人员，培训2370人次。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 362 所，其中幼儿园 134 所、小学 49 所(另有教学点 156 所——不计入学校总数)、初中 10 所、九年制学校 7 所、特教学校 1所、完全中学 1 所、高级中学 2 所、中职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56386 人,其中幼儿园 8416 人、小学 26849人、初中 14051 人、特教学校 45 人、普通高中 7025 人,中职学校 17281294 人。教职工 5156 人,其中专任教师 4863 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 673 人、小学2366人、初中 1202 人、特教学校 13 人、普通高中 487人、中职学校 122 人。全面落实“学前教育免保教费”“生源地助学贷款”等各项教育资助政策,资助学生 6.4 万余人次,发放各类资助金 3241.27 万元,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2.41 万人,膳食补助金 2375 万元。

全年开展系列文化展演活动 160 余场次、开展戏曲进乡村 90 场次,受益人数 37 万余人次。跨区域开展馆际交流 33 场次,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天水主会场活动,完成专家讲文物 15 场次,县博物馆被中国博物馆协会定级为国家二级博物馆。全县有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 168 项(第一批公布 24 项,第二批 144 项),市级非遗项目有付川小曲、田湾小曲、龙山蒲团棍、十路弹腿、张家川锅盔制作技艺 5 项,省级项目有皮毛加工技艺、张家川口弦、张家川十三花 4 项,国家级项目有张家川花儿 1 项。县级传承人有 119 人（第一批公布 39 人,第二批公布 80 人),市级传承人有 45 人,省级传承人有 2 人。

2024 年,有 A 级旅游景区 5 个,其中:平安草原景区、马家塬车舆博物馆 2 个 3A 级景区;云凤山景区、卧龙山老庵寺景区、街亭遗址西梁子森林公园 3 个 2A 级景区。马鹿镇花园村、马关镇新义村、恭门河峪村3 个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平安水泉村为省级乡村文旅振兴样板村。备案登记乡村旅游专业合作社 14 家。全县累计宾馆酒店 62，床位数2406 张(包含星级 141 张)。全年累计接待游客人数549.37 万人次,同比增长 126%。

2024 年,全县三家县级医院电子病历评价均达到 3 级,龙山镇中心卫生院通过二级医院评审。全县有医疗卫生单位 21 家(县级 4 家、乡镇 17 家),民营医院 4 家,方舱医院 1 家(储备床位 400 张),村卫生室 255 个(村医 268 人),个体诊所 169 家。开放床位 1318 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5.4 张(全市 5.2 张),设置发热门诊 3 处(县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发热诊室 17 家。卫健系统有各类人员 1616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435 人,占总人数的 88.8%。有执业医师(含助理)584 人,执业护士 840 人;全县各医疗机构共配备救护车 23 辆，其中负压救护车 10 辆。全县医疗机构年门诊诊疗 64.2 万人次,年住院 2.68 万人次,业务收入约 1.8 亿元。

【乡村振兴】 2024 年,全县新纳入防返贫监测对象 304 户 1586 人，现有监测对象 2442 户 11924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 608 户 3026 人,占 24.9%;边缘易致贫户 1469 户 6998 人,占 60.16%;突发严重困难户 356 户 1900 人,占 14.94%。已消除风险 1686 户 8227 人,风险消除率达 69.04%。2024 年共落实各级衔接资金 47293 万元。其中：中央、省衔接资金 40208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1775 万元,县级衔接资金 5310 万元。中央、省、市、县衔接资金共安排产业类项目 29861.3 万元,占比 63.14%。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委员会

决策部署

【经济工作】 1月22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主要任务分解方案》，指出2024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粮食产量14.91万吨。

【全面从严治党】 1月25日，县委出台《2024年张家川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主要从县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县委书记和县委常委会其他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县人大党组、县政府党组、县政协委员会党组、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民宗局）、县委政法委、县人民法院党组、县人民检察院党组、县委党校党支部、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县委群团组织、政府部门党组（党委）和乡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失职失责问责清单19个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安全生产工作】 2月2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张家川县党委政府领导干部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对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和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以及党委政府领导干部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作出安排部署。

【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2月2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深入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的实施方案》，聚焦解决影响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问题、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社会治理的难点问题，深入开展招商引资突破、园区经济赋能、餐饮延链增效、畜牧扩量提质、文旅开发攻坚、和美乡村建设、生态文明创建、民生保障拓展、文明新风培树、社会治理强基“十大行动”，主要从总体要求、工作任务、保障措施3个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2月20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到2026年底，全县各类经营主体达到21万户以上，每年新增1800户以上；民营企业达到4000户以上，每年新增100户以上；民营“五上”企业达到60户以上，每年新增10户以上；全县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60%以上，年均增速达到8%以上；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民营骨干企业增加4户以上；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4户以上，创新型中小企业达20户以上的目标任务，

从4个方面制定工作措施35条，并从组织领导、监督考核、宣传引导3个方面明确保障措施。

【“三抓三促”行动工作】 3月1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实施方案》，围绕纵深推进“抓学习促提升”、纵深推进“抓执行促落实”、纵深推进“抓效能促发展”3个方面提出19项重点任务，并从组织领导、统筹调度、督导检查、宣传引导4个方面明确保障措施。

【生态文明建设】 3月21日，县委出台《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实施方案》，从绿色转型、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国土绿化、治水兴水、环境安全6个方面对全县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安排部署，提出106项工作任务。

【国家安全工作】 4月1日，县委出台《中共张家川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从增强抓好国家安全工作的政治自觉、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绝对领导、维护国家政治安全、防范化解国家安全重大风险、加强党员干部和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健全国家安全工作制度机制6个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 4月8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2024年全县一产增加值增长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主要从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巩固提升脱贫成效、乡村产业发展升级、推进和美乡村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推进乡村全面振兴6个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 4月8日，县委出台《2024年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任务落实责任清单》，指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等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好中央和省、市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各项部署要求，结合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严格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着力在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推进解决深层次源头性问题上取得新突破，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作风保证。

【党纪学习教育工作】 4月16日，县委出台《张家川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从目标要求、参加范围和时间安排、主要任务、组织领导4个方面对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做出安排部署。

【省级文明县巩固提升工作】 4月17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级文明县巩固提升工作的通知》，从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规范管理、交通秩序、市场环境、公共服务、社区小区、农村环境、文明风尚8个方面安排部署43项工作任务。

【县委常委会2024年全年工作】 4月24日，县委印发《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从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续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强化思想文化引领、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县委常委会自身建设13个方面提出54项具体举措。

【“强县域”行动】 4月30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省强县域行动推进会暨园区工作会议精神〉重点任务清单》，从壮大县域经济规模、加大培育壮大产业、做好“三农”工作、扩大招商引资、发展民营经济、推进新型城镇化、推动开发区赋能升级、农业园区扩大效益、物流园区融合发展、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要素保障、持续改进作风、重视激励引导、确保安全稳定14个方面提出163项具体工作措施。

【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 5月9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甘肃省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决定〉的任务分工方案》，提出目标是：到2027年，全县工业增加值达到3亿元以上，占GDP比重达到7%以上；战略性新型产业占规模以上增加值比重达4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占工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7%以上；规模以上企业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5%以上；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企业营业的比重达到20%以上。到2035年，保持工业年均增速

快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工业增加值达到8亿元以上，占GDP比重达到15%以上。

【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6月11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在集中整治中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从总体要求、整治重点、实施步骤、保障措施、工作要求5个方面对全县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特色产业工作】 5月7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总体方案（2024—2025年）》，提出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牛羊菜果薯药”六大特色产业为重点，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着力构建“4+2”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动乡村产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逐步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推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加快产业振兴，促进乡村发展的总体要求，并在果品、设施蔬菜、畜牧、马铃薯、中药材、饲草、特色种植、产业园区、农业科技、产业链条、农产品品牌培育推介、农民增收、绿色循环农业、农业产业链招商引资等方面做出安排部署。

【招商引资工作】 5月8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方案》，从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措施3个方面做出安排部署。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7月26日，县委印发《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通知》，为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把全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做好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通知》《中共天水市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通知》精神，结合张家川县实际，对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出安排部署。

【综合执法工作】 8月29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关于优化全县综合执法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从厘清县乡执法权责界限、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县乡执法队伍建设、严格行政执法监督考核4个方面提出12条具体举措。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9月2日，县委出台《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提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要目标是：紧紧围绕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立足“农业优先型+生态功能型”定位，以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为目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快推进“三大产业平台”建设，着力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努力推动各方面制度机制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以改革的深度拓展和扎实成效，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信访工作】 9月2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县级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实施方案》，从总体要求、接访下访的主体范围、接访下访的步骤方式、接访下访的重点任务、接访下访工作要求5个方面做出安排部署。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县委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动员全县上下把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要求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行动，把总书记的教导嘱托转化为造福群众的务实举措，把总书记的亲切关怀转化为履职尽责的自觉担当，9月20日、10月23日分别印发《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对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做出安排部署。

【意识形态工作】 12月11日，县委出台《关于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指出2024年，中共张家川县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各级党组

织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围绕中心，坚持守正创新，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呈现积极健康、昂扬向上的良好态势，并从经济社会领域、民族宗教领域、网络新技术新应用领域和政治领域等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文化旅游工作】 12月30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天水市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8年）》，提出到2028年，全县旅游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分别增长30%和35%以上；争创国家4A级旅游景区2个、3A级景区2个、省级文旅振兴乡村样板村3个、四星级酒店1家、三星级酒店2家；文化和旅游从业人员占全社会从业人员比重达到10%以上，人均文化旅游消费达到1000元以上的目标要求。

【国有企业改革工作】 12月30日，县委、县政府出台《张家川县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提出到2025年，在增强国有企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功能作用上取得新成效，在加快建设专精特新企业上取得明显成效的目标要求，并从优化国资布局结构、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履行国有企业责任、强化风险防控、推进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国资监管体制、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等方面作出安排部署。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 12月31日，县委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的决定》，指出，力争通过3—5年的努力，全县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成果有效巩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持续优化，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单位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持续下降，人水关系、水土关系明显改善，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初步形成，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不断提升，美丽张家川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绿色生态成为张家川最鲜明的底色。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 12月31日，县委出台《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决定》，指出，力争通过3—5年的努力，全县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更加牢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显著增强；民族领域风险隐患有效化解，宗教法治化水平不断提升，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向广度深度拓展，成功创建第二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县域经济结构不断优化，群众生活质量持续改善，现代化建设迈出坚实步伐，经济社会发展加快转型升级，民族地区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

县委常委会会议

2024年，中共张家川县委共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25次，研究议题186个。

【县委第六十次常委会会议】 1月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3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外事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国家主席习近平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在1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在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市委书记在市委八届七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市委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开好第二批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的通知》等，研究全县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筹备情况、全县主动创稳和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会议讨论《关于县委常委会工作的报告》，审议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

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张家川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报告》等方案，研究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及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筹备、全县主动创稳等工作。

【县委第六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1月1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以及省、市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精神、市委主题教育办公室 市委基层减负工作机制办公室《转发关于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的情况通报》，研究全县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2023年全县纪检监察工作汇报及十四届县纪委四次全会筹备情况、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县法院、县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审议通过《十四届县纪委四次全会工作报告》《2024年张家川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方案》和张家川县2023年公开招聘专业化管理村党组织书记聘用人选事宜。

【县委第六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2月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之“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第四部分“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南阳市方城县独树镇英才学校宿舍楼发生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对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全省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张家川县青年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全体会议筹备等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下一步重点工作。审议通过《张家川县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党委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张家川县党委政府领导干部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关于2023年主要经济指标、资金争取、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完成情况的通报》《张家川县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2023年度拟通报表扬民营企业名单》《张家川县现代饲草产业发展规划》《张家川县青年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领导班子人选建议名单》。会议安排部署主动创安、主动创稳、经济运行、招商引资、产业发展工作。

【县委第六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2月2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第五部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1月31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的通知》以及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全省“三抓三促”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全省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全市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和《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通知》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省委第三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研究下一步重点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县政府机关、县政协机关、县总工会、县妇联、县畜牧中心、县政务服务中心7个单位党组，撤销县政府办公室党组的建议以及张家川县2023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结果。

【县委第六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3月1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之“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第六部分“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在看

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在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报告、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意见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2月29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开幕会、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开幕会、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报告〉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全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暨主动创稳推进会议精神，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调研张家川县时的有关工作要求，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联创共建工作、农业农村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张家川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张家川县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专班成员单位任务清单》《张家川县2024年度干部人才“组团式”推进计划》《县委常委工作分工调整方案》。安排部署经济运行、主动创稳等工作。

【县委第六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4月1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之“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在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3月29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书记蔡奇、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李希在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部长会议精神，全国、全省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的若干意见》《中央纪委关于开展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和《甘肃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等文件，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通过《张家川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任务责任清单》《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等方案，审议并拟命名2023年度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候选名单。研究部署全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重点工作。

【县委第六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4月2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之“提高党领导经济工作能力和水平”，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重庆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的意见》《2024年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要点》，中央和省市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市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召集人写给县（区）委主要负责同志的信，全省一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省委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产业体系的决定》《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市县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的意见》及全市机构改革工作协调推进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审议通过《2024年度县委重点工作、重要文件、重要会议、重大活动清单》《张家川县机构改革方案》《张家川县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实施方案》和2023年度全县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结果，审议并同意设立张家川县招商引资联络中心。安排部署全县经济运行、招商引资和主动创稳等工作。

【县委第六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5月13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县域发展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省委书记调研天水市工作时的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全县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通过《张家川县拟推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名单》《县委常委工作分工调整方案》等方案。

【县委第六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5月2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乡历史文化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4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李希在陆巷村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全国、全省和全市“扫黄打非”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关于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研究有关工作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张家川县主动创稳工作任务责任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任务分解清单》等方案。

【县委第六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6月1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5月27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意见》《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在集中整治中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通知》《甘肃省纪委监委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通知》文件精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督导组督导反馈问题和省纪委监委督导天水市集中整治工作有关情况的通报，省委书记在全省县（市、区）委书记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全省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省纪委书记在天水调研督导集中整治工作时的讲话精神和全省、全市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在张家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协调推进会议上的讲话精神，滨海新区与张家川县东西部协作工作座谈会议精神，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转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的通知》精神，研究有关工作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全县上半年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等工作情况汇报，研究相关重点工作，审议通过《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省委书记调研天水时讲话精神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五大工程”推动新时代全省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任务落实清单》《张家川县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方案》，关于撤销县乡村振兴局、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党组以及设立县信访局党组的建议，拟推荐评选第七届全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和记一等功表彰奖励人选和集体等。安排部署党的建设、主动创稳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次常委会会议】 7月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宁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给浙江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各族干部群众的回信精神、对防汛抗旱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6月27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法规《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全国公务员队伍建设规划纲要（2024—2028年）》《中共天水市委办公室 天水市人

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天水市争先晋位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精神，研究有关工作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优化营商环境情况、政府债务化解情况、粮食安全工作、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工作、耕地流出整改和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主动创稳工作、民族宗教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基层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下一步重点工作。审议通过《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纲要（2024—2027年）〉重要任务举措分工方案》《2024年张家川县依法治县工作要点》《2024年张家川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和县委常委工作分工调整方案。安排部署全面从严治党、经济运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环保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7月1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关于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论述、对湖南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纪检监察机关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超常规纵深推进集中整治不放松的通知》《甘集中整治组关于印发〈持续超常规纵深推进集中整治后四个月重点工作工作计划〉的通知》精神，省委书记在全省政法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主动创稳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

【县委第七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7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摘编》（第二部分）、在中共中央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7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工作的通知》《中共天水市委员会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通知》，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安排部署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防汛减灾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8月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节选），对退役军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传达学习7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的通知》，全省、全市上半年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通报2024年第二季度争先晋位考核结果，研究下半年经济运行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张家川县党纪学习教育总结报告》《张家川县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工作方案》《张家川县关于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若干措施》和张家川县2024年上半年公务员及时奖励拟推荐人员名单。安排部署全县党的建设、经济运行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8月14日召开，研究干部推荐和职务职级晋升相关事宜。

【县委第七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8月1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精神、在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给湖北十堰丹江口库区的环保志愿者的回信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市委八届八次全会精神，省纪委监委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突出重点、上下贯通抓好15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的通知》，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关于县委常委会工作的报告》《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贯彻

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实施意见》，通报2023年全市质量督察考核情况，审议通过《张家川县2023年天水市质量督察考核通报问题整改方案》《张家川县2023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张家川县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4—2028）》《张家川县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实施方案》。安排部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生态环保、文旅融合发展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9月6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重要论述、在纪念邓小平同志诞辰12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8月23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的通知》《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的通知》精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第七督导组关于督导陇南市、天水市部分县区发现问题的情况通报》精神，全省主动创稳调度会议精神，研究全县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整改落实和持续超常规纵深推进集中整治七八月工作情况、全县安全生产、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届代表大会筹备情况等工作的汇报。审议通过全市记二等功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奖励评选拟推荐名单。安排部署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主动创稳、安全生产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9月3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节选）、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给普洱民族团结誓词碑盟誓代表后代的重要回信精神、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颁授仪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向全国广大农民和工作在“三农”战线上的同志们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问候精神、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9月2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书记蔡奇、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李希在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表彰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的决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党纪学习教育总结报告〉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意见》精神，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高质量发展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加快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决定》《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的通知》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审议通过《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甘肃省高质量发展提升行动方案〉的任务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加快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决定〉的任务清单》《张家川县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责任清单》《中共天水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级党委和政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评估）办法及年度工作方案的通知〉的通知》，研究部署全县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运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民族团结进步、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10月1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安全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新疆民族干部培训班创办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给“银龄行动”老年志愿者代表的重要回信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党组（党委）落

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的意见》、刘金国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推进会议精神、市委八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会议听取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汇报、县委十四届七次全体(扩大)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中共张家川县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审议通过《张家川县直机关部门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关于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任务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省城市工作会议精神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村干部管理办法(修订)》。安排粮食安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党的建设等工作。

【县委第七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10月2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论述、给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二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致信精神、对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民政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2024年第四季度全县主动创稳、重点信访事项办理进度、安全生产风险形势研判、全县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员拟定人选培育储备情况等工作情况汇报,向县直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交办《张家川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八查八纠八提升"专项行动排查整改任务清单》,审议通过张家川县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员拟定人选。安排部署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主动创安、主动创稳等工作。

【县委第八十次常委会会议】 10月30日召开,研究干部推荐任免相关事宜。

【县委第八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11月1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10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国、全省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和甘集中整治组关于集中整治攻坚决胜"后三月""后两月"有关文件精神,11月4日省委常委会会议精神、10月31日省委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专项工作会议精神、11月1日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全市第四季度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通报全市2024年第三季度争先晋位考核结果,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进展,赴疆工作组走访对接,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分析,县政府投资项目、招商引资项目进展、情况汇报。会议研究全县主动创稳、经济运行、意识形态领域任务清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工作。

【县委第八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11月15日召开,研究干部推荐任免相关事宜。

【县委第八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12月1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12月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央对村巡察工作推进座谈会议精神和全省对村巡察工作推进会议精神,《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实施方案〉等9个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审议通过9个贯彻落实任务清单,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听取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工作、积极稳妥推进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换届和张家川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筹备情况、关于召开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汇报、关于召开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等工作的汇报，研究全县经济运行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领导班子人选建议方案、县红十字会第一届理事会、监事会人选建议名单。审议同意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和县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和会议议程。安排部署全县经济运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工作。

【县委第八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12月2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举行纪念乔石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海南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八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共天水市纪委机关、中共天水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好2024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精神。听取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筹备情况汇报，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进展、省委第三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全县耕地保护工作情况，全县小区物业、供热、供气、不动产登记办证等工作整改情况。讨论《关于县委常委会工作的报告》《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决定》《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的决定》。审议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张家川2024年度县级综合考核工作方案》《张家川县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重要会议

【县委全体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全体(扩大)会议4次。

县委第五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 1月12日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八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3年工作，分析当前形势，安排部署2024年工作任务。

县委第六次全体会议 8月21日召开。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和市委八届八次全会精神，总结上半年工作。会议听取和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实施意见》《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会议安排部署下半年任务。

县委第七次全体（扩大）会议 10月1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十四届六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

县委第八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 12月31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八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4年工作，分析研判形势，安排部署2025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全会听取和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决定》《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的决定》《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八次

全体会议决议》。会前，参会人员集体观看党风廉政警示教育片。

【县委农村工作相关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农村工作会议1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会议4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1次。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1月11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审定全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中央和省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安排建议方案、天津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谋划情况、关于命名2023年县级“和美乡村”名单，安排部署当前及下阶段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县委农村工作会议 1月12日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3年“三农”工作，分析当前形势，安排部署全年重点工作任务。会议为首批县级“和美乡村”获奖单位进行授牌，讨论通过《中共张家川县委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与各乡镇签订稳定粮食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和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二次全体会议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调度会 4月28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甘肃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传达全国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通报全县乡村振兴领域集中整治发现问题、衔接资金支出情况和防返贫监测帮扶情况，审定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安排建议方案等，县委县政府与县级领导、相关部门签订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工作责任书，安排部署当前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全体会议 7月2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农村土地流转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全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精神、省委、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通报全省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考核评估情况，听取部分乡镇、部门工作汇报，审定有关方案，安排部署下半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四次全体会议 9月20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省秋冬种工作（视频）会议、全省“和美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会议精神，听取各级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及两个专责组工作情况汇报，通报防返贫监测及各项资金支出情况，审定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及东西部协作资金项目调整安排、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期调整项目库、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年中调整实施方案等。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议 12月18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省帮扶产业发展暨项目资产管理工作推进会、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精神，通报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督查发现问题和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督查发现问题，审议相关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帮扶产业发展、项目资产管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公益性岗位管理、外出务工人员交通补助、配股分红、驻村帮扶等工作。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相关会议3次。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暨网信工作重点任务安排部署会议 2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

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和全市宣传部长会议及全国、全省网信办主任会议和全市网信工作会议精神，通报表扬2023年度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和网信工作先进乡镇、先进单位，安排部署2024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和网信工作。

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会议　4月2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全国、全省网信办主任会议和全市网信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书记、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冯文戈对全市网信工作的批示精神。会议审定《2024年全县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2024年全县网信工作要点》等方案，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0月16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传达学习省、市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市委办公室《关于当前全市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精神，审定《中共张家川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中共张家川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张家川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席旁听办法》等方案，研究部署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任务。

【县委巡察领导小组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5次。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　1月11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巡视办主任王鸿津在第二期全国新任职县级巡察办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精神。会议听取十四届县委第一、二轮巡察整改“回头看”工作巡察情况汇报，对当前巡察工作各项任务进行安排部署。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九次会议　4月7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解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会议听取2023年县委巡察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审定新修订的《中共张家川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中共张家川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工作要点》《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工作方案》《张家川县委巡察工作人才库人员选配与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安排部署县委巡察工作重点任务。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暨第四轮巡察阶段性汇报会　6月21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全国巡视工作会议暨二十届中央第三轮巡视动员部署会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4个巡察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分别针对4个巡察组汇报情况提出改进意见。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暨第四轮巡察工作汇报会　7月25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听取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巡察工作。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十二次会议暨第五轮巡察阶段汇报会　12月9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关于巡视巡察新部署新精神，专题听取各巡察组阶段性情况汇报。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4次。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暨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会议　3月22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和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关于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试行）》，传达学习省、市有关会议精神，审定2024年党的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安排部署全年党的建设和基层党建重点任务。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二次（扩大）会议　4月1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有关会议精神，审定《张家川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通报全县2023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情况，安排部署全县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重

点工作任务。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会议　7月1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县党纪学习教育近期重点工作。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四次会议　9月22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对全县党纪学习教育进行总结，研究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3次。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3月11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传达全国和省、市相关会议文件精神，听取宗教场所规范化管理等情况汇报，审定2024年工作要点，安排部署全年统一战线和民族宗教工作重点任务。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二次全体会议　6月25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省、市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精神，通报全县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情况，审定调整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事宜，审议职责分工、专项工作机制等相关文件，研究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全体会议　11月22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央、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听取工作汇报，审议相关文件，研究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县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4次。

全县2024年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县安全生产委员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　2月2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云南省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自然灾害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强总理的批示要求，贯彻落实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通报2023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分析安全生产形势，查找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安排部署当前及下阶段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特别是春节期间安全生产防范工作。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　4月25日召开。会议收听收看全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视频调度会议和2024年市安委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通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签订2024年度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分析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9月2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国家和省、市安委会及安全生产有关会议精神。通报第二季度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安排部署全县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　12月31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通报2024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分析研判形势，安排部署元旦春节安全生产工作及2025年安全生产重点任务。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全体会议2次。

县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3月1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全国和省、市相关会议精神，听取全县2023年审计工作总结和2024年计划情况汇报，审定2024年度工作要点等文件，安排部署全年审计工作重点任务。

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　12月1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中央、省、市相关会议和文件精

神，听取2024年全县审计工作总结和2025年工作计划，审议相关报告，安排部署审计工作重点任务。

【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2次。

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 5月11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全国、全省、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甘肃省情况反馈会议、全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安排部署会议精神，通报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完成情况，交办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清单，安排部署生态环境保护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全体会议暨2024—2025年大气污染“冬防”工作会议 10月22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2024年前三季度全省环境质量调度会暨大气污染“冬防”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全市城区烟花爆竹禁放禁售集中整治专项行动暨煤质管控工作推进会议精神，通报2024年1至9月份全县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安排部署近期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

【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次。

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一次会议 6月27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听取师德师风专项整治等汇报，研究分析教育改革有关情况，安排部署有关重点任务。

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二次会议 9月2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听取思政课、安全课、城乡教育均衡布局等6项重点改革工作汇报，安排部署有关重点任务。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关会议】 1月10日，召开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省委主题教育第五巡回督导组、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人员到会指导。会议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对照“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具体目标，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重要论述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检视差距不足，进行党性分析。会议通报县委常委会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准备情况，县委书记代表县委常委班子作对照检查，并带头作个人对照检查，主动接受批评。县委各常委依次作对照检查，深入查摆问题、深刻检视剖析，并开展相互批评，进一步明确改进方向和措施。2月6日，召开全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全省、全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对全县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进行安排部署。

【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 1月18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省、全市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精神。龙山、恭门、马鹿、刘堡、胡川5名乡镇党委书记和县委教育工委书记、县人社局党组书记进行大会述职，县委书记逐一作了点评。41名县直和驻县单位党委（党组）、党工委书记提交书面述职，并开展民主评议。

【全县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议】 2月6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总结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成效。会上宣读关于命名第九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关于命名第一批全省“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单位、关于命名第五批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关于表彰张家川县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有关决定，县四大组织领导分别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颁发荣誉证书，为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和研究基地授牌，并为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象代言人颁发聘书。

【强科技强工业行动推进会议暨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2月21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相关会议精神，通报2023年度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全县经济运行、重点工作评价情况，宣读2023年度全县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绿色工厂”企业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关于对2023年度作出贡献的科技特派员通报表扬的决定》，安排部署一季度“开门红”重点工作。

【县委政法工作暨全县主动创稳会议】 3月5日召开。会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全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暨主动创稳推进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23年全县政法暨主动创稳工作成效，分析当前形势，安排部署2024年全县政法暨主动创稳工作。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 3月27日，召开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传达中央和省委、市委有关会议精神，听取6个专项小组工作谋划情况汇报，审定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和《工作台账》，安排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全县林长制暨县绿化委员会全体会议】 4月2日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达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审定《张家川县2024年国土绿化实施方案》，签订森林草原防灭火包保责任人承诺书，通报全县2023年度林长制工作情况，安排部署2024年国土绿化等重点工作。

【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暨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动员大会】 4月18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关于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县住建局、县疾控中心、张家川镇、大阳镇河李村作交流发言，向第二十五批市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第五届市级文明校园、第四届文明家庭及先进工作者代表、全县第十六届文明单位和2023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代表颁发奖牌、证书。县四大组织在家领导出席会议。县直各部门、驻县各单位负责同志，张家川镇29个村党组织书记、5个社区支部书记，城区学校（园）长、法治副校长、教师代表，部分企业负责人、宗教场所教职人员等在主会场参会。14个乡镇及各行政村设分会场。

【县委党纪学习教育相关会议】 4月29日，县委举行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开班式暨第一次集中学习，逐字逐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总则第一至五章内容。5月7日，县委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举行第二次集中学习，逐字逐句、逐章逐条、原原本本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分则第六章至第十一章及附则内容。5月8日，县委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举行交流研讨暨结业式，在原原本本、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基础上，县级干部紧扣“六项纪律”，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交流研讨。6月5日，召开张家川县委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全县违纪典型案例，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汲取教训、以案为鉴，不断增强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6月25日，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议，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重要论述以及在山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解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并围绕六项纪律开展专题交流研讨。7月1日，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议，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摘编、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详细解读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并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进行专题交流研讨。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 7月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传达学习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市委全面依

法治市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精神。审定《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纲要(2023—2027年)〉重要任务举措分工方案》《2024年张家川县依法治县工作要点》《2024年张家川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安排部署全面依法治县工作。

【县委2024年议军会议暨军民融合发展工作会议】 7月30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听取县人武部工作报告,开展乡镇党委书记党管武装工作述职,研究部署党管武装、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军民融合发展工作。

【全县文明创建工作推进会议暨金秋助学动员会议】 8月23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会议通报2024年全县文明创建工作开展情况,宣读《关于对2023—2024年度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教师通报表扬的决定》《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学生教育资助政策落实和社会捐助情况的通报》,为家庭困难学生发放"金秋助学金",安排部署全县文明创建和教育等重点工作。会议以视频方式开到行政村及社区,并面向社会直播。

【全县乡村治理大会】 11月28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县委常委分别通报各自分管领域工作开展情况,县委书记张思佳安排部署全县乡村治理重点工作。会议以视频方式开到乡镇、行政村及社区。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2月1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研究审议《张家川县公立医疗机构柔性引才实施细则(试行)》,听取全县2024年度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县委办公室工作

【协调服务】 以《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要求为准,对各级领导视察、调研、督查等活动主动对接、周密谋划、认真组织、精细服务。执行领导带班跟班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文件管理、机要保密、后勤保障等日常工作,保障县委各项工作高效运转。紧盯县委重点工作、重要事项、重大活动,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4+2"产业体系、"十大行动"、重大项目建设、党的建设等中心工作,统筹兼顾、抓主抓重,有序运转、无缝对接。

【办文办会】 坚持精简、高效的工作原则,规范文件报送程序,压缩文件数量,做到拟办得当、反馈及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要求,精简各类会议。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上报备案、评估清理等制度,完善"拟稿单位初审、县委办复审、领导终审"三级审查机制,严把文件政治政策关、法律法规关、文风文字关。2024年,共撰写讲话、汇报等综合性文稿180余篇,向市委法规科报送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14份,筹办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县委协调议事机构会议等全县性会议60余次,县级层面发文、会议、督查同比减少26.7%、19.7%、16%。

【信息报送】 规范突发紧急信息上报流程,防止信息倒流,确保零差错、零失误。发挥信息主渠道作用,抓住牵动全局的关键点、党委领导的关注点和群众意见的集中点,挖掘深度信息,提炼经验信息,收集热点信息,谋划建议信息,研判处置疑难信息,共采集上报各类信息312条。以《会议纪要》《工作通讯》等党务政务信息为抓手,传达重要会议精神,推广典型工作经验。

【督促检查】 紧扣县委决策部署、领导指示批示,坚持明察与暗访相结合、单独督查与联合督查相结合、集中督查与跟踪督查相结合,细化任务分解,发现影响工作的困难和问题,提出具体解决的措施和办法,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2024年,共开展各类督查22次,完成列入督查计划事项32项,同比,减少16%。办理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省委书记》交办事项114件,办结率达100%。

【机要保密】 围绕"保安全、保稳定,保安全、促发展"的职能作用,压实"四方责任",传导责任压

力，按规定限时办结各类机要保密文件，保证密码通信工作持续安全畅通运行。抓好“五进百场”保密知识宣讲培训、“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和微信泄密专项整治，采取警示教育、全面督查、清单交办、跟踪问效等方式，督促重点涉密部门加强保密日常管理。加快推进保密设备国产化替代工程，严谨细致全程做好高考、中考保密各项工作，加大保密工作宣传，推进全县机要保密工作深入开展。



5月29日，张家川县召开党政办公部门工作会议

（供稿：邵　鋆　马海军）

组织工作

【概况】 截至2024年底，全县有基层党组织687个，其中，党委27个、总支34个、支部626个；共有党员14795人，其中女党员3591人、少数民族党员9324人、农民党员7760人，新发展党员125名。

【思想政治建设】 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入各级党组织“第一议题”、主题党日“第一内容”、党校学员“第一课程”、指导工作“第一遵循”，采取突出主题学、示范引领学、集中培训学、研讨交流学、专题党课学等方式，督促各级党组织规范开展“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和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分级分层开展理论学习673次，组织参加网络专题培训2368人次。坚持把严实要求贯穿党纪学习教育全过程，精心谋划部署，扛牢主体责任，细化分解学习研讨、纪律党课、警示教育、解读培训等重点任务，建立工作专班、定期调度、随机调研、分类指导等机制，督促指导各基层党组织集中学习6000余次、交流研讨2080次、讲专题党课686场次、警示教育753场次、宣讲解读59场次，引导党员干部以学明纪、以纪正行。



9月19日，张家川县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宣讲会

【基层党组织建设】 实施基层党建质量提升行动，优化调整村班子133个，调整村干部313名，其中村书记97名，从乡镇机关服务期满未入编的项目人员中选任社区工作者43名，从未就业大学生中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18名，实施村干部学历提升68人，培育储备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选510名，投入206.5万元新建（改扩建）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改造提升乡镇“五小工程”、维修“危旧狭小”党群服务中心12个，打造张家川县新兴领域区域性党群服务中心1处。修订完善《张家川县村级干部管理办法》，推行村干部“基础报酬+奖励报酬”机制，完成786名在职村干部健康体检，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5个。聚焦“有效管用”着力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协调争取资金760万元，通过新建、购买、改扩建等方式，完成社区标准化创建工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面积达到每百户30平方米以上标准。组织开展基层党建“六个一”活动、“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2215场次，解决群众反馈问题3854件，2315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4600余次，构建共驻共建、共治共享、整体联动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机制。实施“红色物业”工程攻坚行动，对个别住户较少的小区，以物业公司代管、业主委员会自管等方式分类施策，物业专业化服务率达到100%。持续推进“两个覆盖”攻坚行动，加强动态排摸，健全更新“三本台账”，非公企业党组织

覆盖率达95.24%，社会组织覆盖率达93.02%。



11月6日，举行新兴领域区域性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启动仪式

【干部培训】 组织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领导干部政治能力提升、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公务员能力素质提升、基层党员干部专题培训“六大计划”，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纳入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领导干部上讲台和培训质量评估制度体系，县级领导干部带头讲课27次，储备县级师资库51人，打造现场教学点20个，县级层面举办培训班64期12540人次，举办科级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4期1152名，县乡联动培训农民党员进党校集中轮训17期1168人。



10月14日，举办2024年张家川县“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培训

【干部选拔任用】 聚焦新一轮《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注重在乡村振兴、招商引资、综治维稳、项目建设等工作中发现干部、识别干部，围绕全县机构改革、教育系统、执法队伍、年轻干部等开展综合研判4次，提请县委研究干部6批次359人次，提拔和进一步使用干部108名，提拔和进一步使用35岁以下正科级和30岁以下副科级年轻干部12名、提拔乡镇基层和急难险重一线干部60名，占提拔和进一步使用干部的11.21%和53.27%，做好省委巡视和选人用人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整改完成率达100%。注重源头培养储备力量，深入实施年轻干部培养“青苗工程”，建立健全考核储备一批、组织推荐掌握一批、专项调研识别一批、急难任务发现一批的“四个一批”考察识别机制，实行多维推荐、实地调研、组织研判、面试比选等方式，开展党政工作部门、教育系统年轻干部专题调研2次，摸清年轻干部分布、专业特长、能力素质、发展方向等，通过统一面试择优比选，多方面考察年轻干部在应对风险挑战、处理复杂矛盾、完成急难险重任务方面的能力，储备各级党政工作部门年轻干部50名、教育系统年轻干部40名、卫健和公安系统年轻干部20名。注重精准培育提升能力，坚持把基层一线和吃劲岗位作为培养干部的主战场，有计划推进干部跨层级、跨行业、跨岗位交流，选派6名优秀干部到市直部门挂职、8名优秀干部到县直群团组织挂职、2名优秀干部到天津滨海新区挂职、30名优秀专技干部到天津滨海新区教育、科技、农业等部门交流学习，新调整93名优秀机关干部到村任职，帮助干部在多岗位锻炼中开阔视野、经受考验、增长才干。

【干部审查】 针对干部作风、招商引资、规范清理村级组织机构挂牌等重点工作，联合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和纪委监委开展督查检查3次。畅通“12380”信访举报电话和来信、来访举报渠道，共接到举报电话和来信来访8件，查核8件，其中，市委组织部转办件2件。组织指导填报省管领导干部、市管领导干部和县管科级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38份。与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做好沟通对接，对195名市管干部（含四级调研员），129名县管科级干部和公务员（含退休科级干部）证件持有情况进行全面梳理。

【党员教育管理】 拍摄《为有源头活水来》党员教育片1部，获得全市二等奖。开展“党课开讲啦”“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实施党员队伍质量提升

行动，健全完善县级部门资格联审和提级抽查复核制度，全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30名、新发展党员125名，35岁以下占比92.8%，大专及以上学历达60.8%。实施“党员先锋引领示范”行动，组织开展“五争做五助力”“群众说事、干部解题”、全民阅读、包街包巷包小区、抵制高额彩礼、“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走访慰问党员、“新时代陇原先锋”选树等活动。加强和改进流动党员管理，省内纳管率达100%、省外流动党员纳管率达60.4%，建立张家川县驻新疆劳务联络站流动党员党支部1个。开展“五争做五助力”活动，设置党员先锋岗、责任区433个，先后涌现出农村致富带富先进典型60名、机关单位忠诚担当先进典型6名、城市社区为民服务先进典型4名、国有企业创新攻坚先进典型2名、事业单位敬业奉献先进典型11名、“两企三新”创业奋进先进典型2名。统筹推进年休假、干部健康体检、荣誉退休等制度落实，对长期在乡镇两地分居的3名干部进行跨县区调动，对夫妻双方均在乡镇工作的8名乡镇干部在县直单位公开选调中实行加分关怀，统筹调动18名乡村教师入城工作，认真落实干部年休假4942人，举办荣誉退休仪式49次，按政策对抽借调干部进行全面清理清退。

【公务员管理】 制定印发《张家川县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实施规范》，明确公务员平时考核内容、程序和方法以及考核结果运用等，完成平时考核工作。按照《公务员录用规定》《公务员登记办法》，在公务员考录工作中加强对政治标准的审查，真正把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人员选进公务员队伍，实施公务员登记工作动态管理，建立公务员登记电子信息台账，共招录公务员43名，选调生3名，调任至公务员岗位干部7名，登记公务员58名，落实公务员职级晋升96名、事业职员等级晋升125名、公检法单独序列晋升64名，及时奖励实绩突出的公务员集体1个、公务员3名，推荐表彰奖励省级“记一等功”公务员1名，市级“记二等功”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各1个。

【人才管理】 引进急需紧缺和高层次人才37名，采取校企合作、兼职兼岗、退休返聘等方式为川恒农业、关山基地、县第一人民医院引进专家人才20名。建立完善“归根工程”张家川在外人才信息库，主动对接项目、链接资源，宣介推广，召开县乡层面“招商引资座谈会”“返乡人才座谈会”39次，联系走访在外人才340名，协调指导各乡镇开展“我为人才办实事”代办服务1900余次，吸引返乡创业人才82人，成功引进人才团队7个，创办企业、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82个，带动实施“速冻水饺合作项目”“关山基业万亩饲草玉米种植项目”等重点项目10个、落实投资资金2000余万元。开展育才增智工作，利用中央定点帮扶资金举办乡村治理能力建设实用人才培训2期200人，依托东西部协作人才交流选派30名专业技术人才赴天津市滨海新区交流学习，举办新型职业农民培训60期6000人次，培养“法律明白人”1572名，培训16名社会工作者执证上岗，培训企业经营管理和工程领域专业技术人才68名，选派1名人才参加“陇原之光”人才研修计划，培育省级陇原青年英才和市级领军人才各1名。围绕全县“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争取资金23万元实施省市人才项目2个，落实扶持资金72万元实施县级人才项目15个，实施“一产业一人才”支持计划，296名专业技术人才服务党组织领办合作社232个，建成集产品研发、数字化建设、技能培训为一体的张家川县公共实训基地1个。抢抓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机遇，建立完善经费支持、项目扶持、联系对接、季度调度、调研慰问机制，18名县级领导带头联系48名“组团式”帮扶干部人才，落实“组团式”帮扶干部人才和东西部协作专业技术人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17.39万元，实现教育、医疗、农业队伍建设、素质能力、服务管理、质量水平整体提升。落实人才各项政策待遇，



1月23日，召开医疗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座谈会

装修完成30套周转公寓，为12名引进人才落实住房补贴35万元，走访慰问181人次。

【老干部工作】 按期完成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组成人员换届，将县发改局和县粮食局2个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合并为1个党支部，新增县检察院离退休干部党支部1个，指导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和12个基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学习领会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县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纪律党课、警示教育会议4次，设立分会场收听收看全省离退休干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报告会1次，组织观看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5场。县委主要领导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2次，研究审定《关于加强新时代全县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审议稿）》和《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全县2024年度老干部政情通报会1次，听取老干部的心声感言和意见建议。完成县自然资源局、张家川镇、县公安局、县发改局4个全市“六好”示范党支部达标创建，选派2名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和1名党务工作者参加全市培训班，举办全县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及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班1期。以“银发生辉建新功·喜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为主题主线，组织开展“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专题调研活动，由县级退休老干部带队深入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调研座谈5场次、交流研讨10场次、主题宣讲15场次，县级层面利用能力提升培训班等方式开展交流研讨3场次。组织老干部等“五老”和学校师生参加全省“翰墨颂中华”老少书画作品联展、“传兴杯”青少年书法大赛，共征集上报各类书画作品12幅，荣获全省“三等奖”1名、“优秀奖”3名；开展“庆华诞、颂党恩、促发展”网上主题系列活动，全县组织拍摄并征集上报“双先事迹”视频1部、主题精短视频2部、主题征文10篇、书画摄影35幅。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按时发放离休干部离休费、特需费和公用经费、生活补助，采取“一人一策”方式，对离休干部结对联系、服务管理等进行完善，协调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社工志愿者，每季度开展上门健康体检和关心关爱服务。推广“离退休干部工作”“甘肃老干部”“金华风采”等网络阵地，加强离退休干部网上学习交流。在重要时间节点，各级党对老干部组织开展走访慰问、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欢度“中秋节”“重阳节”传统节日、“爱老敬老助老”志愿服务、观摩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等活动。巩固提升县老年大学龙山镇分校、马关镇分校和张家川镇南城社区、西城社区教学点建设，创建县老年大学大阳镇分校、张家川镇中城社区教学点，县老年大学面向社会招聘1名经验丰富的专职武术教师入驻武术班开展常态化教学辅导，完善县老年大学老年活动中心、书画班、武术班教学制度、活动阵地设置和器材配备。组织老干部参与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社会文明新风培树、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书香张家川、文明张家川、法治张家川、平安张家川建设。



10月10日，组织县级以上退休老干部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5周年经济社会发展观摩活动

【关心下一代工作】 坚持党建带“关建”、组织联建创“五好”，以“多方联动建立关工组织”的联建联创联促活动为促进，打造提升阿阳小学、县科技馆、实验中学、刘堡镇丰银村和“伊真香”淀粉制品有限公司等13个创建点，全县“五好”关工委组织达到364个，“五好”创建率提升至82.73%。以“五育并举育新人、十措同施创特色”等为抓手，开展“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宣讲15场次、“老少同声颂党恩，携手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党史学习月”）10场次、“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法治宣传活动70余场次，受教育青少年3.6万余人次；开展“万人关爱帮扶”行动，受关爱青少年1000

余人，发放“千人扶助”和助学项目资金 5 万余元，“孝老敬贤月”走访慰问县敬老院和城乡“五老”人员 280 余人，新建“阿阳同心·石榴红”银发志愿服务团队等“五老”工作室 2 个。成立“党建带关建、老少联动促共建”教育基地创建协调指导小组，依托县关工委、县老年大学和县老干部事务服务中心资源，打造全县离退休干部民族团结宣讲品牌——“阿阳同心·石榴红”银发民族团结志愿服务宣讲团队，在聚焦主题教育立德树人、聚焦美德感恩教育以德育人和聚焦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综合育人“三聚焦”中彰显特色，组织开展多种形式宣传宣讲和主题活动 30 余场次，受教育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 1.5 万余人次。建立健全关工组织、成员单位、爱心人士、学校“多位一体”的关爱帮扶机制，乡镇关工组织联系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帮修德、帮解困、帮就读、帮就业，村级关工组织为“五失”青少年家庭帮管护、帮辅导，助学、助管、助困，学校关工组织结合各位学生的特长爱好和实际困难，配合家庭帮教、科教、家教，搭建“关爱”平台，开展“五进”活动。

【村集体经济】 围绕“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探索建立新形势下村企结对共建机制，组织召开村集体经济发展联席会议 3 次，实施中央和省市衔接资金扶持项目 10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700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300 万元），辐射带动 16 个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聚焦“产业发展”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双强双提升”行动，健全以强带弱、联农带农机制，持续管好用好历年建成的 65 个扶持项目，高质量实施新一轮中央和省市衔接资金项目 16 个，择优对 10 个农业产业园区和生产基地扩容提升，持续巩固拓展“N+3+1”增收模式的成效。组织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参加全市“甘味”农特产品展销对接会，签约金额 1047 万元。县级层面对全县 255 个行政村“全覆盖”自查审计，市级层面对 77 个行政村提级抽审，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

【基层减负】 学习贯彻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关于精简优化基层考核的通知》精神，精简优化基层考核，对没有政策法规要求或依据不充分的 2 项考核事项予以取消，统筹整合 9 项考核事项为“党的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实绩”2 项保留事项、68 个考核指标作为乡镇考核指标体系，较上年度精简 85.95%；对考核程序和考核方法进行优化，考核工作采取召开一次大会、一次述职、一次测评、一次谈话的方式进行，避免多头考核、重复考核，切实为基层减负。聚焦“减负增效”要求，以基层党建形式主义问题整治为主要内容，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开展“清牌减负增效”行动，制定乡镇、村、社区挂牌规范标准，指导乡镇、村和社区规范清理挂牌 8 类、26 块，15 个乡镇共清理各类牌子 732 块。

（供稿：柳林军 王一冰）

宣传工作

【理论武装】 落实“第一议题”和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发挥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关键少数”示范表率作用，制定《中共张家川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度学习计划》，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 15 次、专题辅导 1 次、交流研讨 8 次，全县其他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均在 12 次以上。落实列席旁听、督查通报等制度，组织开展列席旁听 11 次，推动理论武装向深度拓展、向基层延伸。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二十大精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主题，开展集中宣讲 1000 余场次，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4 月 17 日，举行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市委宣讲团张家川县报告会

【意识形态工作】 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县委常委会学习研究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5次，召开县委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及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会议2次、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2次，开展意识形态培训6场次，制定《2024年全县意识形态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关于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将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纳入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考核，定期不定期开展督促检查4次，下发交办单18份、问题反馈清单20份，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1次，结合十四届县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逐级传导压力，层层靠实责任，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要求贯通各行各业、传到基层末梢。扎实推进“扫黄打非”，坚持集中行动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坚决打击清理非法有害出版物和信息，净化社会文化环境。

【新闻宣传】 用足用好县属各类媒体平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开展“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等重大主题宣传报道，围绕全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文旅融合、民生实事、党纪学习教育、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等重点内容，开设“党纪学习教育”“乡村行 看振兴”“张家川美食·麻辣烫”“文明新风培育”“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奋进强国路 阔步新征程”“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等专题栏目14个，通过小切口、小故事反映大主题。2024年，县政府网站共发布各类稿件4900余篇，电视综合频道播出视频新闻1200余条（部），微信公众号“张家川发布”和“今日张家川”编发推送图文、视频资讯3824余条（篇），“印象张家川”客户端编发推送18260余条（篇），“今日头条”号推送3416余篇，新媒体平台（抖音、快手、视频号）共发布各类视频8560余条，其中《张家川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以“营商”促“赢商”》《甘肃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等稿件在新华网、人民网等媒体刊发。

【网信工作】 制定下发《张家川县网络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上下联动、左右协同的网络治理机制。聚焦快手、抖音等重点网络平台，加大网上巡查力度，加强网络低俗信息交办、督办和通报工作，开展网络生态环境治理工作，整治网络直播、短视频领域乱象，规范网络传播秩序，推动形成良好网络生态，共监测发现涉县内有关文字、图片、音视频等网络乱象信息2470条，交办有关乡镇部门查删处置各类乱象信息2273条。强化舆情应对处置，常态化开展网络舆情监测、研判、报告、预警、转办督办和调控管控等工作，通过跟踪识别、分析研判，预警舆情风险线索265条，下发《舆情风险转办通知》34期，编发《舆情信息》17期，报送《舆情专报》10期，下发网络信息安全预警通报6期，约谈网络信息系统负责人和管理员2人，联合网安部门依法约谈在直播间污言秽语公开谈论低俗内容，进行恶意惩罚、辱骂他人的网络主播20人，行政处罚12人，督促注销网络账号6个，签订《网络主播承诺书》15份，提醒督促乡镇部门约谈警示发布涉低俗网络信息的自媒体负责人和在直播间讲解宗教知识的网络主播45人。探索建立自媒体常态化联系沟通监管机制，每季度召开自媒体工作座谈会1次，组织县内自媒体工作者及网络主播代表召开全县自媒体工作座谈会4次，通报表扬16名优秀网络自媒体工作者，激励广大自媒体积极传播网络正能量。



2月29日，召开2024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暨网信工作重点任务安排部署会议

【文化活动】 举办关山文化旅游系列活动、红色文艺轻骑兵惠民演出、文物“四进”、戏曲进乡村、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秦腔票友大赛、广场舞大赛、全民阅读、“关山杯”、武术展演等各类文化体育赛事活动120余场次。开展公益电影进乡镇、进校园、进村组活动，放映爱国主义题材电影3000场，受众3.4万人。发挥阵地教育功能，“三馆”免费开放340天，接待参观人数29.86万人，开展社会教育活动51场次、馆际交流7次，临时展览5次，先后跨区域有26家博物馆来参观交流，其中省级博物馆1家、市级7家、县级18家，县图书馆接待到馆读者16.14万人次，外借图书量3.5万余册次，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天水主会场活动，完成专家讲文物12场次和周周讲文物35期。推进县域特色历史文化元素植入阿阳大道各公交站台，先后设计研发西戎遗珍系列文创15件套。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征集主题文章139篇。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系列活动、书画摄影展、廉政文化展、不可移动文物图片展、摄影作品展、科普社教等活动520余次。举办全民健身五人制足球邀请赛、“县长杯”青少年足球联赛、“园丁杯”篮球赛、全民健身和美乡村篮球大赛（村BA）等全民健身系列体育活动64次，开展周末大舞台文艺会演60多场，参与群众6万多人次。



9月30日，张家川县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文艺演出

【全民阅读活动】 完善基层阅读阵地，形成县图书馆、乡镇图书分馆、农家书屋三级阅读结构体系，补充更新图书3万余册，组织图书馆馆员、农家书屋管理员、大学生志愿者、文化志愿者等开展阅读宣传推广活动200余次。围绕重要时间节点和传统节日，依托各级各类阅读阵地资源，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全民阅读活动，打响“丝路大关山·书香张家川”文化品牌，录制书香张家川《阅读悦美》栏目160余期，开展“书香张家川”经典诵读展播活动3次，结合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文化进万家”“戏曲进乡村”惠民演出等文化活动，通过“张家川花儿”、快板等文艺作品，开展全民阅读宣传展示推广活动120余次，开设“书香张家川”专题专栏，结合“4·23”全民阅读活动举办诗词诵读大会等系列大型全民阅读活动12次。在各类主流媒体宣传推广，浏览量9.1万余次，刊发新闻稿件200余条篇，制作推送短视频、微视频等新媒体作品300余条次。组织开展“扫黄打非·净化环境”“保护版权 人人有责”“携手护苗·呵护成长”等宣传活动，征集“绿书签护苗行动”宣传海报160余期，开展“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传统美德教育、阅读习惯培养等活动，为农村少年儿童推荐优秀出版物，进行阅读指导，开展“小手拉大手”等阅读活动，鼓励教师、志愿者、返乡大学生开展阅读辅导，依托乡村少年宫、儿童活动中心、农家书屋等平台，开展家庭阅读、亲子阅读、阶梯阅读。在全社会营造“书香张家川”的良好氛围，全民阅读品牌的号召力、凝聚力和影响力不断提升，形成以文育人、以文化人的局面。



4月23日，第三幼儿园开展以“书香张家川 建功新征程”为主题的“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暨阅读分享活动

【高额彩礼专项治理】 坚持把抵制高额彩礼推动移风易俗工作作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和基层治理工作的重要抓手，按照“月统计、季调度、年考核”工作机制，全年召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和抵制高额彩礼专项治理工作安排调度会4次。根据

“一办五组”职责，制定下发《张家川县2024年高额彩礼专项治理工作推进计划》和《全县精神文明建设主要任务分解表》，依据党员承诺践诺制度，所有党员干部在2023年度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上对抵制高额彩礼、婚丧嫁娶等事宜办理情况进行说明，主动接受监督。对10个乡镇、20个重点村抵制高额彩礼移风易俗工作实地暗访，对每月全县登记结婚青年统计上报，理清工作底数，举办青年交友联谊会2场，300人次。利用公众号、视频号、快手、抖音等短视频平台，发布政策文件解读等共计200多条，结合“主题党日”“群众说事干部解题”等活动载体，每月开展一次乡村治理主题宣讲，累计开展各级各类宣讲60余场次。在春节、七夕、国庆等婚嫁相对集中的时间节点，结合送文化下乡等各类文明实践活动，开展宣传教育活动50余场次。

【新时代文明实践】 坚持季调度机制，召开县乡村文明创建推进会议4次，命名县级文明单位、文明村、文明校园、文明家庭、“最美张家川人”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76个，6人被评为“天水好人”，5人被评为“新时代天水好少年”，50户被评为“文明家庭”，15户被评为“移风易俗家庭”。创建市级文明实践示范所2个、示范站2个、示范基地2个、优秀志愿服务项目2个、优秀志愿服务组织2个。改造提升马关镇、大阳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龙山镇芦源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常态化开展“我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过节日”系列文明实践活动。举办全县理论宣讲“百姓名嘴”选拔暨文明实践理论宣讲会，发展壮大县级理论宣讲队伍。深入实施“八大提升”行动，常态化开展“讲文明、树新风”等活动，组建东峡、石峡、富川水库及圆树梁古树区4支“守护绿水”志愿服务队，开展“服务同心 志愿同行”“学雷锋 文明实践我行动”、文明新风培树等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常态化开展阅读服务指导、宣传推广、“共创文明城 志愿我先行”等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共开展各类活动1000余次。累计注册各类志愿服务队346支，志愿者9983余名，发布各类志愿服务活动794项，2024年，共开展理论政策宣讲、人居环境清扫、文明行为劝导、移风易俗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2625余场次。



张家川县在全市“百姓名嘴”选拔赛暨第一届文明实践理论宣讲大赛中获奖

（供稿：蒲小丽）

统一战线工作

【统战思想政治工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统战工作会议精神。2024年，县委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统战工作11次，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开展专题学习1次，召开全县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3次。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作为全县统一战线各类宣传培训和宣讲活动的首要内容，主要领导带头开展专题宣讲活动11场次。利用县政府网站“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栏，全面解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宣传党的统战理论政策，增强全县各领域人士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制定《张家川县关于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张家川县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的决定》，紧扣“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

区”联创共建目标任务，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结合全县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以“一把手谈铸牢”为引领，全县各级党组织累计开展党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法规宣讲活动57次，受众1.64万人，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活动60余次，组织开展各行业、中小学生宣传交流研学活动13次，命名县沈遐熙革命纪念馆等3个单位为第一批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和县委党校为第一批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评聘喜文华等10名同志为第一批张家川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形象代言人。宣传“道中华”品牌，推介引导全县各族群众积极参与“甘肃铸牢知识问答”服务栏目，组织全县各机关、政务大厅、户外大屏、服务窗口触摸屏、公共交通移动电视等，同步播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片，同步点亮宣传海报，滚动播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标语。制定《张家川县加强在疆人员教育引导和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建立张家川县在疆人员教育引导、联系服务、管理协作联动3项工作机制，设立张家川县在疆流动党支部和张家川县驻疆劳务联络站，并与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委统战部签订信教群众服务管理工作协议，为张家川籍在疆流动人员提供服务保障。



1月23日，举办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会

【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 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成功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称号，建成第一批全省“红石榴”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示范单位1个，协办“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民族宗教工作理论政策培训班两期，召开全县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议，省委政法委张家川帮扶工作队等20个集体荣获“张家川县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称号，常征等50人荣获“张家川县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称号。建立全县流动人口双向服务管理机制，在湖北省武汉市、随州市等地举办“爱国守法，诚信团结”主题培训和民族团结进步联创共建学习交流宣讲推介活动2次，并与随州市曾都区签订流动务工经商人员服务管理双向交流合作协议。依托张家川县2024年中小学校园艺术节，组织全县中小学开展以文艺汇演、有奖征文、演讲比赛等形式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联合清水县委统战部和清水县教育局开展56名各族少年儿童“手拉手、心连心”张家川行活动。开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民族团结全民说”专栏，集中采访全县各领域、各行业涌现出的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作出积极贡献的先进典型，以短视频形式定期发送，播放短视频15人次。在环卫工人休息室打造“红石榴驿站”20个。争取各级各类资金1889万元（其中2024年中央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1731万元，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项资金85万元，省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专项资金10万元，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贷款贴息引导支持资金63万元），发挥各类各项资金在助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的作用，巩固提升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民贸民品企业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月28日，举行以“和美陇原·同心筑梦”为主题的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宗教事务管理】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理论和方针政策，深入推进“党亲国好法大”主题教育

活动，累计举办各类政策法规培训班16期。落实走访联系制度，县乡领导干部、统战部门走访宗教活动场所、宗教界人士5200多人次，建设新型宗教活动场所200处。加强朝觐事务规范化管理，制定朝觐统接分送方案，完成朝觐任务。先后开展“清真”概念泛化及隐形变异问题治理、宗教领域风险隐患集中排查治理、国防教育进宗教场所、非法宣教活动非法朝觐治理等活动。加强意识形态和涉民族宗教网络舆情管控，组织80余名自媒体代表召开座谈会，在张家川镇、川王镇、恭门镇等重点乡镇组织自媒体人员专题学习《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4月22日，“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第一期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民族宗教工作理论政策培训班在张家川县举办

【对台侨务工作】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台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央对台工作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加强党对台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把涉台教育纳入县委党校授课内容，突出重点人群，宣传对台方针政策和惠台利民举措，讲好“两岸一家亲”故事，提升宣传教育的广度和深度。开展第二十四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国内征文大赛，全县初评选送78名参赛作品，分别荣获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开展困难归侨侨眷和归侨侨眷特殊群体摸底工作和困难归侨侨眷大病专项救助工作。

【其他领域统战工作】 全面履行县委主体责任，调整完善县委统战工作领导机制，建立民族工作、宗教工作、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港澳台侨海外统战工作5个协调机制，形成统战部牵头协调，相关部门各司其责的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各领域统战工作。坚持把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摆在统战工作的重要位置，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组织参观沈遐熙革命纪念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馆等系列展览7批次、200余人次，开展党外代表人士专题培训40人。县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走访党外知识分子所在单位20余次，开展交心谈心50人次、联谊活动5次。推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担任市政协委员、县政协委员、县工商联执委9人，培育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实践教育基地3处，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全年累计捐资捐物5.7万元。落实领导干部包抓联企业制度和“六必访”制度，累计开展专题调研走访企业26家，通过现场查看、座谈交流等方式，梳理企业发展问题清单12份，并针对性提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对策建议。持续深化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开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法律法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主题宣讲培训活动5场次、310人次。引导民营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深入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组织全县24家民营企业开展“万企兴万村”张家川公益帮扶活动，帮扶困难群众465户，发放各类生活物资25万余元。



7月8日，举行党外知识分子纪律学习教育专题培训会

(供稿：马灵芝)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落实党管机构编制原则，始终把机构编制法规制度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必学内容，加强对机构编制事项的有效管理和监督，严格执行机构编制审批制度，把机构编制工作动议、论证、审议决定、组织实施“四个关键环节”的

基本权限、程序和要求落实到机构编制工作的全过程。2024年，召开编委会议2次，部门党组（党委）动议机构编制事项32项，审议受理9项，报请6项。

【机构编制管理】 根据涉改部门职责变化情况，对县政府办公室、县发改局等8个部门职责和内设机构等事项进行调整，印发《关于调整县政府办公室等部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启动新组建的县委社会工作部及职责任务发生变化较大的宣传部、民政局等5个部门及乡镇“三定”规定制定和修订工作。发挥编制资源的正向激励作用，为全县10个部门（单位）争取到科级领导职数18个（正科级8个、副科级10个），对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农业农村局增核1名领导职数，对县委机关工委、县信访局、县科技局相应核减1名领导职数。按照“编随事走、人随编走”的原则，根据职责任务在重新核定的编制限额内按程序完成各乡镇及县直涉改部门人员转隶工作。配合县公安局，拟定《张家川县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初稿）》。加强和规范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凡是机构、编制、实有人员等信息变动调整后，及时维护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系统信息，共更新完善各类信息1605条。

【机构改革】 研究制定印发《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组建县委社会工作部，将县信访局由县委工作机关调整为政府工作部门，在县发改局加挂县营商环境建设局、能源局牌子，在县卫健局加挂县中医药管理局牌子，在县住建局加挂城市管理局牌子，撤销县乡村振兴局，在县农业农村局加挂县乡村振兴局牌子，将县民政局老龄工作职责划入县卫健局，完成文明办、人大相关工委、大数据管理等机构更名，不再保留绿化办、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牌子，剥离粮食市场、劳动监察、国土资源、建筑工程质量、水政监察、水利工程质量、草原监理、环境卫生等领域执法队伍的执法职能，调整为公益类事业单位，保留市场监管、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农业、应急管理等综合行政执法队，将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更名为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统筹设置乡镇内设机构和事业单位，二、三类乡镇分别设置内设机构8个、事业单位7个。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深化事业单位管理，依法开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按时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2024年共办理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135家、设立登记8家、变更登记46家、事业单位证书到期换领24家、机关赋码法人变更18家。

【履职事项清单】 按照“三上三下”程序要求，组织乡镇在对现有履职事项进行分析评估的基础上，梳理基本履职事项、配合事项、上级部门收回事项等履职事项清单。遵照“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的原则，综合考虑乡镇承接能力，对赋权乡镇执法事项进行梳理调整，制定交叉及高频多发事项责任清单，建立县乡协作联动机制、执法人员培训机制、执法监督考核机制等。组织县直各部门对9个部门99项权责事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做好权责清单与“三定”规定衔接，实现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

【编制监督检查】 坚持把监督检查作为改进机构编制管理、巩固机构改革成果的重要手段，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优化调整议事协调机构的要求，对全县议事协调机构全面进行清理规范，截至2024年底，县委、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由134个减少至25个，共减少109个，精简81.3%。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对党政机构、基层管理体制、行政执法队伍、议事协调机构运行及机构编制情况开展3次调研。全面清理乡镇机构挂牌，乡镇所属站所除党中央明确要求设立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的挂牌外，其他挂牌全部予以清理。对照《关于全市开展机构编制违规问题清理整改工作的通知》精神，聚焦清理范围和政策口径，围绕七类机构编制违规问题进行清查，全县不存在编制违规问题。

（供稿：赵彦明）

县委直属机关党建

【机关政治建设】 坚持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结合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督促县直部门党组（党委）加强对本单位党的建设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全年通过“张家川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号推送

“第一议题”学习参考清单12期、200余条，发布机关党建月度重点工作提醒10期，编发主题党日活动安排12期，转发理论学习类信息170余条。围绕重大节日、重要活动等谋划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系列主题实践活动，优选推送实践活动主题42个。县直机关党组织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开展集中学习6000场次，上党课1500余次，组织观看“党课开讲啦”5000余人次。制定印发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县直机关纪检监察工作要点，明确机关党建6个方面19项、机关纪检5个方面15项重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任务清单、靠实工作责任。坚持党建工作“月初安排提示、月末督促提醒”机制，下发党建工作提醒10期，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落实机关单位和干部常态化下沉参与社区治理“1+2”工作机制，推动机关党组织与结对社区党组织共建共治，1800余名机关在职党员下沉社区常态化开展“双报到”，共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3000余次、联谊活动60场次，帮办实事200余件。持续开展基层党建“六个一”活动、“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推动“书香张家川”建设，利用公共办公区域新建读书角13处，总面积87.47平方米，上架图书2500余册。

【机关党组织建设】 扎实做好党组织新建、撤并、划转和党支部委员改(补)选等工作，指导新成立党组织2个，设立临时党支部6个、流动党支部1个，撤销合并党支部4个，对5个超大党支部及时优化调整，指导10个基层党支部按期换届，及时调整、补选党组织书记、支部委员22名。加大党员教育培训力度，先后组织举办县直机关(国有企业)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班、2024年度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等，培训300余人次。以党员“五争做五助力”活动为载体，实施“先锋引领工程”，机关单位培养忠诚担当先进典型6名、国有企业创新攻坚先进典型3名；实施机关党组织带头人培育计划和党务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程，培树优秀机关党支部书记10名，优秀机关党务干部20名；开展“四强”党支部选树培育和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推荐、培育市级模范机关先进单位1个。落实党内激励关怀机制，向11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走访慰问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和优秀党员20人次，发送政治生日贺卡200余份。严格党员发展流程，全面推行党支部、党总支、基层党委分级审查制度，建立发展党员培养教育考察全程纪实档案，新发展党员6名，审批转正预备党员19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50名。



1月24日，召开2023年度县直机关(国有企业)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

【党支部信息化建设】 发挥“甘肃党建”平台统计监测功能，加强对基层党支部的督导检查、提醒，不定期通过平台检查分析党支部数据，实时掌握各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动态，县直机关120个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上传率均达100%。构建“互联网+”智慧党建新模式，实现县直机关120个党支部在线工作，2000多名党员在线管理。

(供稿：吴建周)

社会工作

【概况】 6月25日，成立中共张家川县委社会工作部，为县委职能部门，正科级建制，加挂县委“两新”工委牌子。核定行政编制7名，设部长1名(兼任县委“两新”工委书记)，副部长2名。另设兼职副部长1名，由县信访局局长兼任，核定事业编制5名，实有事业人员5名。下设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办公室、志愿服务和基层政权建设股室、社会事务股室“一室一中心两股”。

【基层政权建设】 紧盯城市党建重点任务，以基层党建“六个一”活动为抓手，统筹指导社区党支部解决区域内党建工作、社会治理、城市建设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进小区、进街道、进住户抓实抓好服务居民“最后一米”。把党组织推荐的优秀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明确为群团组织、村级集体经

济、合作社、社会组织等各类组织负责人。协调解决阎家乡后山村、车古村，马鹿镇宝坪村，大阳镇阳湾村在党建引领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治理系统中相关问题，给村级组织统一代码证重新赋码。先后投入755万元，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等措施，全覆盖提升改造7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逐步形成资源共享、阵地共建、队伍共育、服务共联为一体全覆盖的功能格局，把党群服务中心从单一的办事窗口，变成服务党员群众的多样化、亲民化、便民化平台。



8月6日，市委社会工作部调研组来张家川县开展社会工作专题调研

【基层治理】 指导督促村级（社区）及时规范实施2024年度第三季度村务公开工作，并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系统中及时录入2024年度全年的村民会议和村民代表会议，录入率达到100%。引导基层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健全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以及村（居）民议事会、理事会等民主决策等制度。实施“三措并举”为基层减负增效，摘除撤销失效牌子，规范村（社区）挂牌标准，全县255个村、7个社区共清理各类牌子732块。建立健全村（社区）工作事务清单管理制度，明确村级组织依法履行职责事项清单、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主要事项清单、负面事项清单“三个清单”分别为36项、39项、19项，社区居委会为50项、48项、19项，明确村（社区）组织协助或委托开展工作事务的制度依据、职责范围、运行流程。制作“三个清单”手册1550份下发至各村（社区），要求各村（社区）照单履职、按单办事。规范村（社区）证明出具，明确应由村（社区）出具证明事项为8项，不应由村（社区）出具证明事项为18项，已将出具证明事项、不应出具证明事项印制成宣传彩页1500份下发至各村（社区），建立部门之间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凡是能够网上查询或核查的数据信息，不再要求当事人提供相关证明，最大限度减少村级组织出具证明事项。

【社会人才和志愿服务】 2024年，公开选聘社区工作者61名，全县社区工作者达到143名，完成每万名城镇常住人口配备18名社区工作者的目标。组织开展全县“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社会工作者和党建指导员培训班2期150人次。在全县15个乡镇、255个行政村和7个社区构建“总队+分队+支队”的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志愿服务队伍，实现志愿服务队伍全覆盖。以返乡大学生为主体，依托寒暑假“返家乡”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春运“暖冬行动”志愿服务活动、高考“爱心助考”活动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由县直各单位的妇联执委、各乡镇妇联主席、妇女干部为主体的巾帼志愿者服务队伍，组建“舒心驿站”心理疏导室，家庭教育、心理健康咨询、法律援助等巾帼志愿者服务队伍，创建心理健康、家庭教育巾帼志愿者群，随时开展辅导和关爱帮助活动。截至2024年底，张家川县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累计注册实名志愿者25806人，全县常住人口24万，注册志愿者占常住人口10.75%，注册志愿服务组织496个，累计发起志愿服务项目5557个，志愿服务总时长315.96万余小时。

【“两企三新”党建】 突出抓党建工作第一责任，采取专题辅导、现场观摩、理论测试等形式，举办全县“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及党建工作指导员培训班1期3天，培训106人次。召开2次重点会议安排部署“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补充配齐“两新”组织党工委委员2名，督促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委和社会组织党委党建工作内设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调整县委“两新”工委成员单位21家，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制定具体措施，列出工作清单，强化管行业就要管党建的工作责任，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统筹协调、社会工作部门指导推动、行业部门各负其责、社区（园区）属

地管理”的工作格局，完善“党委社会工作部（‘两新’工委）—行业党委—街道（乡镇）‘两新’党组织—社区‘两新’党建工作站—党建指导员”上下贯通的工作体系。按照“应建尽建”要求，采取单独组建、联合组建、挂靠组建等形式，指导非公党委和交通党委各新组建党支部1个，其中在快递行业新建联合支部，协调非公党委依法依规清理长期没有开展工作的党组织和生产经营不正常、无固定场所、无工作人员的“僵尸企业”党支部2个，非公经济组织覆盖率达95.59%，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提升至92.63%，选派党建指导员共65名，党的工作覆盖率达100%。

【行业协会商会】 结合社会组织年检工作，深入8家行业协会商会，了解活动开展情况，对全县行业协会商会的党建引领、组织建设、会员服务能力、产业发展、政策支持、人才培养、经济贡献等深入调研和指导规范，按照“应建尽建、能建快建”的原则，建立党组织。指导行业协会商会及时掌握、系统梳理、全面学习、认真研究各项稳经济、促发展政策措施，加大联系和走访会员企业力度，有计划地走访一次会员企业，通过座谈、培训、宣讲、研讨等多种方式，大力宣传促进发展、扶持本行业的相关政策，指导和帮助会员企业第一时间知悉政策、吃透政策、用好政策，推动一批国家和省市最新出台的行业发展支持性政策在本行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制定行业协会商会岗位需求计划，引进、招聘相关专业、技术人才，对在岗人才进行系统的学习培训和岗位实践锻炼，提升专业人员素质和技术人才能力水平，通过系统规划、供需衔接、跟踪培养、评价示范等工作，稳定和发展壮大一批高素质的行业党务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产业工人。按照全县经济工作、招商引资、“三抓三促”行动部署等要求，结合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发挥桥梁作用，动员本地商会带领单位（企业）会员走出去，学习借鉴外省同行业领域经验，洽谈引进一批新项目，全面助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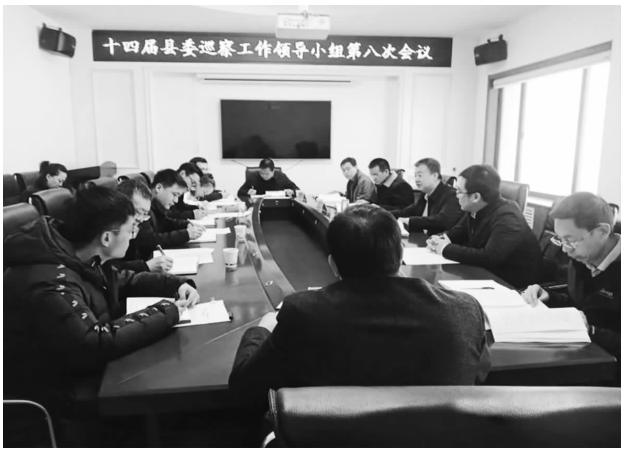
【人民意见建议征集】 按照“统筹指导人民信访工作”的职能定位，以“三抓三促”行动和主动创稳为载体，结合全县信访工作实际，强化统筹指导，参与各类信访案件化解，定期梳理推进落实不力、信访突出问题等矛盾风险责任清单。2024年，全县共受理信访事项392件，发放、送达受理告知书392份，其中来信36件、来访280件461人次、网上投诉76件。及时受理率和按期办结率均为100%，一次性化解率达92%。依法依规加强人民建议征集，在县政府网站增设“人民建议征集平台”专栏，依托“甘肃省人民建议征集平台”，通过市长热线、甘肃12345热线、人民网《领导留言板》和领导信箱等渠道，征集涉及城市建设类、物业管理类、教育教学类等各类人民意见建议98条，转督办98条，办结率达100%。

（供稿：李玉卓）

巡察工作

【概况】 县委将巡察工作纳入县委工作要点和绩效考核，与中心工作统筹推进，对巡察工作直接部署、直接参与、直接督办。2024年，县委常委会研究巡察工作3次，召开全县巡察工作会议4次，召开领导小组会、动员部署会、阶段汇报会、书记专题会、集中反馈会10次，修订完善《中共张家川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张家川县巡察工作操作指引》，制定2024年县委巡察工作要点，推动巡察工作向纵深发展。

【制度机制建设】 落实《市委巡察人才库管理办法》规定，协调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调整优化



1月11日，召开十四届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

县委巡察“组长库”“人才库”，完善巡察人员抽调工作机制，解决巡察抽人难问题，2024年，共抽调52名干部参与巡察工作。建立问题线索边巡边移工作机制，对发现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和其他情节严重、可查性强的问题线索，按程序及时移交县纪委监委，推动边巡边查，形成强力震慑。第四、五轮巡察期间，共向县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21条。

【协同联动】 在十四届县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进驻前，函请纪检监察、组织、政法、审计、信访、农业农村、畜牧、民政等部门向巡察组通报有关情况，提高巡察发现问题的针对性，共收到有关部门情况通报13份、审计报告21份，共抽调纪检监察干部7名、财会和审计干部9名、党务干部7名，农业、畜牧、民政等部门干部8名。在巡察期间，加强同县纪委监委协调配合，提前介入研判线索，甄别剔除重复件，提出指导意见。

【巡察监督】 4月至8月，开展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成立四个巡察组，对龙山镇、川王镇、张棉驿乡党委和89个村（社区）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发现并反馈问题1224个，移交问题线索29条，立案10件，处分9人（1件未结案）；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人，组织处理13人；针对系统性、普遍性问题，向有关乡镇和县直单位党组织下发巡察建议书15份。9月，开展十四届县委第五轮巡察，组建3个巡察组，对人社局、信访局、统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工委、水务局、司法局、工信局、应急管理局、地震局、秦水城投公司、阿阳供水公司等10个县直单位和2个县属国有企业党组（党委、支部）开展常规巡察，对张家川镇所辖31个村（社区）党支部开展市县联动巡察，发现反馈问题863个，移交问题线索13条。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成立2个督查组，对十四届县委第三轮巡察整改情况开展评估检查，督促被巡察党组织认真完成巡察反馈的1632条问题整改工作，并在十四届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上对督查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督促第四轮巡察的龙山镇、川王镇、张棉驿乡党委领导班子及时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巡察反馈问题，举一反三剖析原因，逐条制定整改措施，增强抓好整改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对3个乡镇和89个村（社区）党组织上报的210余份整改方案、责任清单、整改报告、整改台账认真审核把关，督促完成整改1112个问题，整改完成率达90.8%。



9月27日，召开十四届张家川县委第五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

【巡察信息化建设】 加强巡察信息化建设，购置4台笔记本电脑，安装巡察单机版系统，由巡察办熟悉业务的联络员管理，为巡察信息化建设提供基础保障。结合巡前培训，对巡察组进行业务培训，指导3个巡察组及时、准确录入巡察数据信息。全面整理第四轮各巡察组巡察报告、问题线索、意见建议等相关数据，及时录入巡视巡察数据信息管理平台，促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互联互通。推广“码上巡”网络监督举报平台，解决外出群众反映难的问题。2024年，共处置“码上巡”平台举报件12件。

（供稿：马　斌）

党校工作

【干部轮训】 发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在培训学制上，注重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履职能力培训相互配套，在培训周期上，坚持集中培训与经常性教育、长班短班相结合的方式，探索线上线下等灵活办班方式，综合运用研讨式、现场体验式等互动式教学方法，提高数字化在本校的运用水平。依托省委党校优质师资资源，同步转播共享省委党校、市委党校精品课程。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40期、4732人次，其中，举办主体班次27期、3214人次，业务班次13期、1518人次，推动干

部教育培训从突出“关键少数”向覆盖“绝大多数”转变。依托举办“全市县处级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通过市委党校设主会场，县区同步设分会场的形式，近1000名科级干部同质等效“同上一堂课”；首次承办省级培训班——“陇东陇南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区”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民族宗教工作理论政策培训班（第一期）（第二期）。



1月18日，在县委党校举办农村党员冬训示范培训班

【理论宣讲】 选派2名优秀教师担任市委宣讲团成员，组织7名骨干教师成立县委宣讲团，采取“走下去”的送教方式，深入各单位、各部门、各乡镇，先后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等为主题的宣讲活动30场次，受训党员干部2000余人次，采用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理论传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

【教学改革】 制定《中共张家川县委党校2024年度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教学计划》，对培训主体、对象、内容等方面进行系统谋划和精心筹备，把突出教学主体的针对性作为深化教学改革的切入点，针对不同层次、不同岗位的培训对象需求差异，科学设置培训班次，合理确定培训内容，创新教学方式方法，提升教育培训效果。面对新形势、新需要、新任务，确定每位教师的主攻方向与基本专题，开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课程，构建“总论、分论、特色论”课程体系。坚持以讲促学理念，共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移风易俗、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等专题集体备课活动10余次，全年共形成容量达28节课的课程库，在2024年春季、秋季主体班次、入党积极分子暨发展对象培训班、全县农村党员进党校集中轮训班等各类培训班均有授课，实现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课程占总课时70%以上的目标。围绕全县中心大局，探索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的新模式、新途径，创新打造陇道水畔颐乐园、平安草原、星月食品公司等现场教学点。在教育培训工作中，融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辅导、正确政绩观、入学教育等课程，把思想教育与制度管理结合起来，对半个月及以上培训班次实行“双百分”制考核管理，在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学习生活氛围中强化党员党性意识、党员意识、党风意识和纪律意识。



5月28日，市委党校统战理论教研部与县委党校开展教学科研咨政“共建共享”活动

【科研成果】 组织全体教师撰写2024年全省反邪教理论研究与实践经验交流会文章，提交《邪教利用互联网进行勾连、渗透、发展的主要路径及其危害研究》和《新形势下反邪教宣传教育创新方式探究》两篇论文；参加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理论研讨会和2024年度全市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提交《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研究》《创新赋能 融合发展——关于推进张家川县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思考与探析》等6篇论文，其中《新质生产力赋能休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路径研究——以张家川休闲系列食品的发展为例》荣获全市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优秀论文奖，并在会上作交流发言。立足县情实际，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组织教师开展调研，撰写题为《以中小微企业发展面临的问题为导向 奋力担当作为优化县域营商环境》的咨政报告和《张家川休闲系列食品

的发展和思考》的调研报告。

【师资建设】 打造“专家学者+行政领导+实操骨干”师资队伍，让专家学者讲理论、领导干部讲政策、专业骨干讲实操，搭建青年教师成长平台，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组织教师参加全市党校系统教学比赛、青年教师教学观摩和精品课程观摩活动各1次，选派6批次、12名教师赴省委党校、省党员教育中心、市委党校培训学习，在教学方式方法创新、师资队伍建设、本地特色课程开发等方面增长见识，提升能力。

【办学保障】 完成多媒体教室空调的采购及安装，完善研讨室、图书室、电子阅览室和读书角建设，以醒目和随处可见的学习内容来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以规范化管理和精细化服务为目标，切实加强教室、食堂、宿舍楼等场所管理制度、服务标准、监管办法、评价考核等制度体系建设。

（供稿：姬 璿）

档案工作

【制度建设】 加强党对档案工作的领导，认真履行“党管档案”工作政治责任，不断优化完善档案工作体制机制，县委、县政府将档案工作纳入乡镇和县直部门单位高质量发展实绩考核体系，制定档案归档、保管、查阅使用等制度，为档案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健全与县直部门单位的协同机制，加强档案部门与各行业部门机构对接合作，形成党委领导、局办牵头、局馆联动、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档案工作新格局。

【档案收集整理】 2024年，接收进馆主题教育专题档案、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档案、涉改单位档案共196卷、4089盒、73407件，征集资料5本。常态化开展县直部门档案室规范化建设工作，规范化整理文书、照片等门类档案1493盒、22660件，安装档案管理软件2个，扫描文书档案170余盒，高质量完成70个县直单位国有档案普查填报工作。晋升省特级单位1个、一级单位2个、三级单位2个，全面推行“三合一”制度，对司法局等26家单位“三合一”制度实施情况进行审核，提升全县档案管理水平。



8月，对县乡村振兴局移交的文书档案进行整理上架

【档案安全管理】 加强档案库房的安全管理，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防控体系，落实档案安全“十防”措施，规范工作流程，修订完善人员和档案出入库登记、库房安全巡查、数字化扫描备份检验等制度，加强对档案库房重点部位、查阅利用、数字化外包等关键环节的安全排查和治理。安装密集架26列，配备灭火器13个、安装防光窗帘26幅，按照全宗顺序排列、科学上架，提高档案安全管护能力，使档案始终保持“整洁、安全、完好”的状态。

【档案开发利用】 将查档服务流程、查档须知、查档指南等张贴上墙，引导查阅者快速登记、查档，推行工作人员首问责任、限时服务、文明服务等制度机制，干部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全年共服务档案查阅利用人员269余人次，调阅案卷资料939卷、156盒、1600件，复印2818页。



6月，在档案馆库房安装密集陈列架

【信息化建设】 以“数字政府”建设为契机，聚焦“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落实，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项目，争创“数字档案馆”，推进传统载体档案数字化，建立中心机房、档案全文扫描机房各1间，配备电脑4台，高速扫描仪4台，对历年来档案数字化副本、电子目录进行统计整理，异地备份数字化副本656GB。对馆藏档案数据库进行全面清查，建立数据

库目录，对永久性档案资料及具有永久保存价值档案资料，在做好日常备份的同时进行数据异地备份保存，保证各类档案目录数据库的绝对安全。

【档案业务培训】 开展第十七个“6·9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通过印制宣传册、现场解答群众咨询、更新馆内宣传展板等方式开展档案宣传活动4次，增强广大群众对档案工作的认识，提升档案工作的影响。对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和《文书档案的整理》进行专题解读培训，培训82个立档单位100余人，指导县交通局、县公安局扫描文书档案2000件、著录电子目录516条，提高机关单位文书整理规范化水平。

（供稿：陕　娟）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学习宣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将中共中央颁布《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列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校培训和“三会一课”学习计划，县委常委会、县委中心学习组对《条例》内容进行专题学习。坚持以上率下，全县各级党组织组织干部学习《条例》，并进行交流研讨，深化学习效果。4月17日，省委党史研究室主任何天鹏一行在县委党校对《条例》进行宣讲，县四大组织在家领导和各乡镇、各单位200人参加宣讲活动。依托党史教育基地，联合沈遐熙革命纪念馆先后组织中小学生开展“纪念馆里讲历史”“缅怀革命先烈、争做最美少年”“在队旗下宣誓”等专题红色教育活动3次，累计受众600余人。制作的以“星火燎原”为主题的党史小视频1期。



4月17日，省委党史研究室《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张家川县宣讲报告会

【党史资料征编】 2月，按照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关于加强编撰党史正本（第二卷）业务指导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启动编纂《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历史（合卷）》，于2月底召开《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历史（合卷）》编纂工作启动会议，明确编纂起止年限为1941—1978年，制定编纂大纲5编、23章、72节，确定编纂人员和工作任务；9月份召开《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历史（合卷）》编纂工作推进会议，针对史志编辑冲突、史实资料缺失、文风体例纠偏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专题培训指导和加以解决，推动党史编纂顺利进行，截至年底，完成《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历史（合卷）》15.24万字的初稿编纂工作。同时，完成《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大事记（2010—2022）》续编24.55万字。

【志书编纂】 坚持把《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全面小康志》（简称“两志”）编纂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全市统一安排，扎实推进“两志”短缺资料征集、修改完善和一评三审等工作。针对重点行业资料短缺问题，组织全县编纂委员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召开全县“两志”工作推进会，对“两志”涉及部门下发征集资料清单32份，现场交办资料清单，对重点部门反复上门对接，及时补充征集相关资料，先后征集到入志资料11.27万字，为“两志”修改打好基础。按照省、市要求规范“一评三审”程序，5月15日召开“两志”初审会，县四大组织分管联系领导、“两志”编纂委员会成员单位领导及“两志”编辑部人员共50余人参加会议，各成员单位对各入志资料进行认真审读，对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文旅局等22个单位进行现场反馈，提出具体修改意见120余条，提交书面意见17份；6月26日召开“两志”评议会，省、市领导、专家及编纂委员会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参加会议，反馈《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修改意见6类、92条，《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全面小康志》修改意见4类、158条，提交书面意见6份；9月27日召开“两志”复审会，“两志”复审人员、“两志”编纂委员会部分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及“两志”编辑部人员30余人参加会议，反馈《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修改意见5类、107条，反馈《张家川回

族自治县全面小康志》修改意见5类、130条，提交书面意见9份。结合3次会议反馈修改意见，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认真修改完善，反复打磨推敲，从文风、体例、篇目结构、逻辑关系、文字内容等方面进行多次修改打磨。《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张家川县回族自治全面小康志》分别由2023年底的9章34节51.38万字、5编25章85节53.68万字更新为2024年底的13章56节58.45万字和5编26章99节64.64万字，分别收录图照78张和84张。



5月15日，《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扶贫志》《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全面小康志》初审会议召开

【综合年鉴编纂】 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主任，四大组织分管联系领导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编纂委员会，以“两办”名义下发《关于报送〈张家川年鉴(2024)〉入鉴资料的通知》，并随文下发年鉴条目清单，要求各单位按照拟定的条目在规定的时间节点提供资料。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坚持早部署、早着手，于1月份组织召开年鉴编辑部工作启动会，组织召开年鉴会议，对年鉴内容优化、资料征集、组织编纂、出版发行等方面作出安排部署，确定编辑人员、明确分工，将编纂任务分解为五大块，由每位编辑人员具体负责20多个单位的资料征集与编纂。同时，遵循“大稳定、小调整”原则，坚持突出地方特色和时代特点，以2023年张家川县70周年县庆、“4+2”现代产业体系构建、书香张家川建设、“三强”行动等为主要内容，调整优化条目框架、鲜明设计封面图照、翔实记述工作实效。历经4个月的编纂修改和出版社的三审三校，《张家川年鉴(2024)》于5月16日通过市级组织的专家评审，并于6月底由中华书局正式出版发行，是全省首部出版发行的县级综合年鉴，比往年提前6个月出版。全书共55万余字，鉴首彩版新增“城市名片”专题，共设类目29个、分目157个、条目828个，在“70周年县庆”“乡村振兴”“书香张家川”“‘4+2’现代产业体系”“强县域、强工业、强科技”“城乡建设”“社会事业”7个彩图版块中收录彩页照片57幅，正文插图151幅。



6月底，《张家川年鉴(2024)》出版发行

【党史和志鉴评审】 按照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要求，对《清水年鉴（2024）》《秦安年鉴(2024)》《中国共产党甘谷县历史（第一卷）》《中国共产党秦安县历史(第一卷)》进行认真审读，参加秦安县、清水县、甘谷县《全面小康志》《扶贫志》的初审会、评议会及复审会，提供准确、合理的修改意见共计200余条，增强与兄弟县区年鉴、史志编纂的交流互鉴，提升业务人员的编纂水平。



5月16日，召开《张家川年鉴(2024)》评审会议

（供稿：李春艳）



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2025年1月6日至8日，召开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出席代表182名。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以及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会议补选马建军为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付永红、马秀珍为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和《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



2025年1月6日至7日，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参加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12月25日至27日，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在秦州召开。张家川代表团按照大会日程，举行5次分团会议。12月24日下午，张家川代表团召开分团会议，会议经过酝酿讨论，推选市人大代表、县委书记张思佳为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张家川代表团团长；推选市人大代表、县委副书记、县长马创成，市人大代表、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副团长。会议成立张家川代表团临时党支部，推选临时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审议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议程（草案）、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并对与会代表进行培训。此次大会张家川代表团出席代表34名，在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交建议29件，提出的建议涉及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事业发展等多个方面，其中工交财贸类7件、城

建环保类3件、教科文卫类8件、农林水牧类7件、社会保障类4件。会议期间，编发张家川代表团审议市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工作报告工作简讯3期。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会议8次。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 2月2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八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听取和审议关于2023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人事任免事宜，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月29日召开。会前观看《感恩奋进抓发展 阿阳大地展新颜》张家川县2023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纪实片。会议学习《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中共张家川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深入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的实施方案》。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工作要点（稿）》的说明、县人民政府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贯彻执行情况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贯彻执行情况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听取辞呈、人事任命议案、供职发言。会议表决通过《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2024年度工作要点（稿）》，并对审议意见情况进行民主测评。会议还表决通过接受辞职和人事任命事宜，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4月29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学习《甘肃省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学前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学前教育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创新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践创新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甘肃省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贯彻实施《甘肃省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一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方案的议案、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相关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7月3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会议听取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配方案的议案、县人民政府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文旅农康融合发展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关于《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草案）》及草案说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委员会名称变更和设立预算工作委员会的决定（草案）》及草案说明。会议还听取县人大代表述职、人事任命议案和提请报告、供职发言。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情况的审议意见》《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贯彻实施〈中华人

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情况的审议意见》《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配方案的决议》《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草案)》《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委员会名称变更和设立预算工作委员会的决定（草案)》，并对县人民政府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县文旅农康融合发展审议意见情况进行民主测评。会议还表决通过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8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天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传达学习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2023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202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2024年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全县贯彻实施《天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情况的报告和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二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方案的议案。会议还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承诺重点民生实事落实情况的报告、人事任命的提请报告和供职发言。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相关决议、审议意见和人事任命事项，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0月3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情况、深入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情况、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和县人民政府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执法检查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执法检查工作报告和人事任命的提请报告，审议《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草案)》。会议表决通过县人大常委会相关审议意见、条例(草案)和人事任命事项。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2月1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23年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关于2024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关于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关于召开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听取部分市八届人大代表和县十七届人大代表的辞呈、补选市第八届人大代表的提请报告、人事任命的议案和提请报告及提请任命人员供职发言。会议表决通过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关于2024年全县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审议意见、关于召开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接受辞呈，补选市八届人大代表。会议还表决通过人事任免事项，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牟建林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并主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县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2月3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八届十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审查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审查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度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分配方案的议案，审查县政府关于承接市本级部分法定债务的议案。会议表决通过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草案)，批准2024年度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分配方案的决议(草案)，批准承接市本级部分法定债务的议案(草案)。

县人大常委会工作

【概况】 2024年，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1次，制定单行条例1部，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2项，对7

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和跟踪督查，对9项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17项，对1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依法任免县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7人、人民陪审员54名，终止代表资格和接受辞职6名，补选代表9名，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102件建议全部办结，配合省、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各类检查调研活动12批次。12月，县人大常委会参加全国少数民族自治县（旗）人大工作联席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作交流发言。

【监督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紧贴全县中心工作，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紧盯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听取实施情况报告，作出审议意见6条；围绕强工业、强科技行动和全县“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开展工业经济发展情况专题调研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文旅农康融合发展审议意见贯彻落实情况跟踪督查。结合全省“千名代表视察千项工程行动”和代表活动，先后3次组织180多名省、市、县人大代表对25个重大项目工程开展集中调研视察，提出工作建议19条。加强人大对经济工作的监督，作出《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常态化开展财政决算、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券分配、预算调整等专项审议，首次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支持和督促县人民政府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国有资产监管效能，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着眼“一老一小”两类重点群体，对全县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和学前教育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推动老有所养、幼有所教。紧盯市、县列10件民生实事办理，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调研视察，推动民生实事办好、民生好事办实。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班子成员深入联系乡镇、社区开展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理论宣讲，专题调研审议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实践创新工作情况，督促县人民政府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促进民族和睦、宗教和顺、社会和谐。



4月23日，县人大常委会组织省、市、县人大代表开展2024年度“千名代表调研视察千项工程行动”

【重大事项决定决议】 2024年，县人大常委会先后依法作出关于接受常征辞去县政府副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关于批准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一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关于批准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委员会名称变更和设立预算工作委员会的决定、关于批准张家川县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议、关于批准张家川县2024年新增第二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批准2024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关于批准2024年政府债务结存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分配方案的决议、关于批准承接市本级部分法定债务的决议、关于召开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等重大事项决议决定11项。

【人事任免】 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对拟任命人员实行主任会议审查、供职发言、常委会会议票决、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制度，保证市委、县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县级国家机关领导人员。全年依法任免县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7人、人民陪审员54人，终止代表资格和接受辞职6名、补选代表9名。

【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全面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健全完善“政府领办、部门承办、人大督办、代表参与办”的工作机制。通过召开交办会、督办会、听取办理情况报告、现场督办等形式，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提出的102件建议均按期办结、答复完毕，推动解决餐饮服务业发展、适龄儿童入学、群众安全出行等事关张家川长远发

展、群众关心关切的实际问题。

【地方立法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立足自治县实际，发挥立法引领和法律监督职能，坚持突出特色、精准管用的原则，紧盯民生热点，严把法规起草、征求意见、审议表决等关键环节。2024年，完成《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制定，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颁布实施。坚持开门立法、民主立法，发挥立法联系点“直通车”和立法顾问“智囊团”作用，面向社会征集确定《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作为2025年立法项目。



8月15日，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草案）》立法听证会

【执法检查】 县人大常委会立足人大职能和工作实际，紧扣全县中心工作，先后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甘肃省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条例》《天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5部法律法规执法检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2部法律法规跟踪督查，推动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



10月10日，县人大常委会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执法检查

【代表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尊重代表主体地位，树牢服务代表意识，深化拓展代表工作，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履职行权。举办履职培训班1期，培训驻县省、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140名，实现届中培训全覆盖。依托调研视察、代表家站、“人大讲堂”、代表座谈、工作交流等，多渠道增强代表履职的政治素养和能力本领，先后组织156名人大代表全过程参与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认真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并对4部法律法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民主测评，15名代表先后向县人大常委会述职。各级人大代表自觉肩负人民赋予的光荣职责，高度关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了解反映社情民意，广泛参与立法、监督和代表活动，提出不少接地气、合民意、行得通、有作用的意见建议，在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富民产业发展、基层社会治理、文明新风培树等方面当先锋、做表率，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



8月6日至8日，举办2024年县第十七届人大代表培训班

【法治建设】 县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挥人大在依法治县中的重要职能作用，推动“八五”普法规划决议全面落实，强化宪法法律日常宣传和“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认真执行干部任前法律考试、任后宪法宣誓制度，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围绕法治张家川建设，对7部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和跟踪督查，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执法检查工作报告，推动政

府依法行政、司法公正为民。组织80多名人大代表参加行政、监察、司法公开活动，加强国家机关、人大代表、人民群众之间的沟通和互动，推动宪法走进群众、深入人心。

【“双说双解”活动】 县人大常委会立足代表实际，面向基层一线，组织开展“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简称“双说双解”活动），以“群众说事+代表说事”两种途径拓展民意表达，以“人大代表+各级干部”两类主体发挥积极作用，以“代表解题+干部解题”两种方式促进问题解决，推动活动拓展延伸。各级人大代表参与开展“双说双解”活动1530余人次，排查调处身边矛盾纠纷142件，解决群众生产生活“揪心事”270余件，向乡（镇）村和有关部门转交信访问题180余件，收集各类意见建议2200余条，为各级组织掌握了解基层情况、解决热点问题、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提供“第一手”资料。张家川县“双说双解”活动在全国人大和省人大网站刊登，11月，“双说双解”活动被省人大常委会评为2024年度丰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甘肃省人大实践优秀创新案例，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交流发言。



6月20日，召开县人大“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推进会议

【人大讲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二十大精神、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人大业务知识以及法律知识、市场经济、现代管理等综合知识为重点，由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各委办主任、各级人大代表和乡镇人大主席主讲，并邀请有专业特长的专家学者授课。2024年，共举办“人大讲堂”6期，筑牢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思想根基。



7月18日，张家川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人大讲堂”第一期开讲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

【会务保障】 承担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及党组会议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等有关会议的筹备和服务保障工作。紧盯常委会重点工作、重要事项、重大活动，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委有关规定，统筹兼顾、抓主抓重，有序运转、无缝对接，强化统筹协调，科学确定议题，规范召开频次，严控会议规格，精简会议议程，强化会务服务，确保常委会各项工作高效运转。2024年，组织筹办人代会1次，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1次，常委会党组会议21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23次、开展集中学习37次、交流研讨9次、专题辅导5次，举办“人大讲堂”6期。

【协调服务】 做好县人大常委会开展视察、执法检查的组织协调，接待和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做好人大常委会机关办公室日常事务、人事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以及与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和县委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等县级部门的联系协调、对外联系接待；落实机关党务、工会、妇代小组、精神文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政治法律学习等工作；积极参与省级文明县城创建、交通文明劝导、共建小区结对帮扶等工作；组织机关离退休老干部进行健康检查，建立个人健康档案，在重要节日组织开展走访、慰问老干部活动。

【文秘工作】 负责县人大常委会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审核、打印、分发；做好机关公文的收发、传阅、立卷、归档、保密管理和规范性文件的接收、登记、移送、统计与存档，并向市人大常委会及时报送备案

规范性文件；做好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及理论研究，在全国人大、省人大媒体推出“群众说事代表解题、代表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地方立法实践、代表履职故事等宣传报道26篇，在县政府网站转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实践系列文章18篇，在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富民产业发展、基层社会治理、文明新风培树等方面涌现出的一批先进典型马俊杰、苏永明、王国忠等7名人大代表履职事迹在省人大网站进行宣传报道。

（供稿：马国斌）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县政府全体会议】 2024年，召开县政府全体会议2次。

县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　2月4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全省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十四届省政府第二次全体会议、市委八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委十四届五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交办省、市、县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会议还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结对关爱行动、困难群众慰问、农民工工资保障、春节期间市场保供和值班值守等当前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县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　8月21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7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国务院第五次全体会议、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市委八届八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总结上半年工作，县政府各副县长安排分管领域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动员全县政府系统乘势新起点、走好新征程、展现新作为，集中精力、实干争先、执行为要，坚定不移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8月21日，召开县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

【县政府常务会议】 2024年，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23次。

县政府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　1月1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临夏积石山县6.2级地震作出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根治欠薪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传达学习全国深化根治欠薪工作经验交流会暨冬季专项行动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审议《张家川县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张家川县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张家川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审计调查问题整改方案》《张家川县审计调查“四强”行动政策落实情况反馈问题整改

方案》《张家川县现代饲草产业发展规划》《张家川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试行）》《张家川县2024年市级第一、二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安排建议方案》《张家川县2024年天津市东西部协作财政援助资金项目谋划情况方案》等文件。听取关于全县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情况、关于命名2023年度县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事宜、关于2024年春节期间安全燃放烟花爆竹事宜、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情况、2023年国家自然资源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全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情况、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等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贯彻相关工作落实事宜。

县政府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　1月3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南南阳市方城县独树镇英才学校宿舍楼发生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和李强总理批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胡昌升、任振鹤有关批示和2024年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精神，任振鹤对全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的批示和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暨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并研究贯彻落实事宜。审议《张家川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张家川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张家川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张家川县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实施方案》《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张家川县2024年重点投资重大建设重大前期项目清单》等方案。听取全县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全县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治理和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进展、2023年经济运行情况、全县2023年税费收入完成、全县耕地流出问题整改等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耕地流出问题整改、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筹备、2024年经济运行、一季度“开门红”等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次常务会议　2月21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春节前夕赴天津看望慰问基层干部群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人民为中心的重要论述、关于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自然资源部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专项督察发现的弄虚作假和调查不认真把关不严典型问题公开通报》《甘肃省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办法》。审议《张家川县2024年县列为民实事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关于生态环境部农村环境整治现场调研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张家川县关于2022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考核结果反馈问题整改提升方案》《张家川县关于创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方案》《张家川县2024年重点投资重大建设重大前期项目清单》。听取全县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的汇报，研究部署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耕地流出整改，国家级、省级示范创建等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　3月5日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研究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全省和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动员部署会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推进会议、全省强科技行动工作推进会暨科学技术（专利）奖励大会、全省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精神和《甘肃省市州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办法》《天水市县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办法》，研究贯彻落实工作。通报2023年度全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评价结果。审议《张家川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张家川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2024年强科技行动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张家川县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

务清单》。研究部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强科技行动、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研究关于五星梁建筑用石矿采矿权有关事宜。

县政府第四十二次常务会议　3月2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审议《张家川县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强工业行动2024年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关于切实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张家川县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成效年度综合评价方案（试行）》《张家川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安排》《张家川县2024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年初实施方案》等。听取县国防动员办公室关于全县人防工程质量等问题整改提升工作进展、耕地流出问题整治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　4月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省长沙市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研究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研究贯彻落实工作。审议《张家川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听取关于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第七工作组反馈问题整改、全县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和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全县自然资源领域重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进展、全县政府性债务化解工作进展等情况汇报，分析研判二季度安全生产形势，研究部署当前安全生产、政府债务化解等重点工作，研究关于张家川县土地征用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事宜。

县政府第四十四次常务会议　4月23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暨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审议《张家川县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方案》《张家川县“果菜畜药”四大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总体方案（2024—2025年）》《张家川县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张家川县关山大景区生态旅游开发建设规划（2024—2035）》等。

县政府第四十五次常务会议　5月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并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审议《张家川县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张家川县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实施方案》《张家川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客货邮融合发展实施方案》等。研究强县域、强工业、强科技行动重点任务落实和项目谋划争取、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第七工作组督导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工作。会议还研究其他事项。

县政府第四十六次常务会议　5月23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学校思政课建设推进会精神、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全国旅游发展大会精神、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国家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暴雨洪涝临灾应对工作的指导意见》。听取全县中小学思政课建设、文旅开发攻坚行动、防汛抗旱、经济运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谋划等情况汇报，研究部署进一步做好经济社会发展、主动创稳和耕地保护等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七次常务会议　6月1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并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和关于耕地保护、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研究贯彻落实工作。传达学习《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听取全县第五次全

国经济普查等工作汇报。审议《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张家川县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落实责任清单》等，分析研究全县1~5月经济运行情况，安排部署“十五五”规划编制、重点工作完成评价、优化营商环境、央地合作项目推进等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八次常务会议　7月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宁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传达学习全国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视频会议、全省做好保交房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审议《张家川县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4—2028）》《张家川县公立医疗机构柔性引才管理办法（试行）》等。研究部署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建议书反馈问题整改、文旅开发攻坚行动、债务化解和清欠企业账款等工作。

县政府第四十九次常务会议　7月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给浙江省丽水市景宁畲族自治县各族干部群众的回信精神。审议《张家川县关陇古道风情线旅游规划》《张家川县秦源居住宅小区建设项目方案》《张家川县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任务清单》，研究张家川镇袁川村集体所有的国家公益林调出为地方公益林事宜等。

县政府第五十次常务会议　7月16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传达学习《国务院关于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的指导意见》《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妥善处置存量土地做好保交房相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审议《张家川县关于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方案》《张家川县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十大专项行动”重点任务责任清单》，研究部署信访、保交房、招商引资等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一次常务会议　7月26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商洛市柞水县境内一高速公路桥梁发生垮塌作出的重要指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7月25日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全省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现场会、全省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事宜。分析全县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研究三季度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二次常务会议　8月15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7月26日主持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7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审议《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报告》《2024年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报告》《2023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等。会议研究部署8月份及三季度经济运行、生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质量强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三次常务会议　8月2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交通强国建设、关于耕地保护和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会议审议《张家川县“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四大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张家川202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研究供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建、“西部计划”大学生服务期满安置、选拔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安置等工作，安排部署退化耕地治理、耕地流出整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四次常务会议　9月10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和8月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规范招商引资行为促进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研究贯彻落实事宜。审议《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进一步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加快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决定〉的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贯彻〈甘肃省高质量发展提升行动方案〉的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及东西部协作资金项目调整方案》《关于全省2024年中省衔接资金

项目计划第二次联审意见整改情况及张家川县2024年中央省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调整方案》等。听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15件具体事实办理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五次常务会议　9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9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审议《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重点任务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省城市工作会议精神重点任务清单》等。听取省市县列为民实事、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情况汇报，安排安全生产、信访、耕地流出整改等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六次常务会议　10月1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向中国红十字会第十二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致信、给“银龄行动”老年志愿者代表的回信。审议《张家川县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张家川县衔接资金产业补助实施方案》《张家川县2023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等，听取2024年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七次常务会议　10月28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会议、《甘肃省安全生产预警办法》、经济形势专家和企业家座谈会议精神。分析研究四季度经济和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经济运行、防返贫监测帮扶、秋冬季农业生产、债务化解、安全生产、社会治理、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八次常务会议　11月14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对广东珠海市驾车冲撞行人案件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审议《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重点任务清单》等。听取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落实、国家自然资源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10月份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汇报。研究耕地保护、强科技资金项目安排、全口径地方债务统计监测等工作。

县政府第五十九次常务会议　12月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第四次“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审议《张家川县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张家川县政务服务平台热线运行管理制度（试行）》，讨论《政府工作报告》，研究保障粮食安全、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监测图斑整改、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和人民网留言办理、数字政府建设、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工作。

县政府第六十次常务会议　12月1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研究贯彻落实工作。审议《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张家川县2023年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张家川县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等，安排部署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耕地流出整改和耕地保护、“两节”期间安全生产等工作，开展了节前集体廉政谈话。

【其他重要会议】 2024年，县政府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经济运行（分析）调度会及其他重要会议30余次。

1月9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的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在1月4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和在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安排部署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有关工作。

1月30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一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

1月31日，召开2024年全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对全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的批示和省市推进会议精神，听取全县地质灾害风险隐患治理和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情况汇报，安排部署当前及下一步重点工作。

2月4日，召开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八届市纪委四次全会、十四届县纪委四次全会精神，通报相关违法违纪典型案例，安排部署全县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后，集体观看警示教育片《家声》。

2月4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二次会议。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1月31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2月21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三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〇二四年春节团拜会上的重要讲话，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在天水调研时的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

2月21日，召开全县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自然资源部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专项督察发现的弄虚作假和调查不认真把关不严典型问题公开通报》，听取全县2023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情况和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工作进展汇报，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2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季度政银企对接（视频）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委金融工作会议精神，通报2023年度银行信贷工作开展情况，县内5家银行金融机构分别推介金融政策、支持投向、金融产品服务等情况，与11家企业现场签订《贷款合作意向书》，开展“企业问、银行答”活动。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乡镇乡镇长、分管领导、银行营业网点负责人及业务员，部分乡镇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和农户代表在乡镇分会场参加会议。

3月8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四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领导干部干预统计工作记录报告制度》。研究县政府党组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等工作。会议还研究了部分县政府领导分工调整等其他事项。

3月12日，张家川县召开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工作会议。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住房城乡建设部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和全省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工作部署会议精神，通报全县房地产市场现状，座谈听取县内相关房地产项目融资需求，安排部署全县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建立和运行工作。

3月15日，召开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研究张家川镇东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选址事宜，审议县第一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及2号住院楼提升改造项目、东城棚户区改造小区外排洪防涝工程、龙山镇中商综合市场、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秦水湾等项目建设方案。

3月25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五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审阅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党组成员，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书面述职时提出的重要要求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为第六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所作重要《序言》、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工程师奖”首次评选表彰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共中央

办公厅印发〈关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会议审议《全县政府系统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措施》《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措施》等。研究全县政府系统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切实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等工作。

3月26日，召开市县人大代表建议案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交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安排部署2024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3月30日，召开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会议贯彻落实全市经济运行调度会议精神，会议听取县统计局、县发改局汇报全县经济运行情况和一季度主要经济指标预计完成情况、一季度重点工作评价指标预计完成情况，分析研判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安排部署重点工作。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中心、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人社局、县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做汇报发言。

4月15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和省委、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

4月23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七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部分章节，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研究贯彻落实工作。

4月29日，召开全县2024年河湖长制工作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甘肃省总河长令第10号》、全市总河长会议暨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会议等省市相关会议精神，审定《张家川县2024年河湖长制工作要点》等，通报全县2024年1至4月份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情况，安排河湖长制等重点工作任务。会上，张家川镇和马鹿镇分别围绕创建全省美丽幸福河湖、水生态保护修复做汇报发言。

5月8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八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五一”国际劳动节到来之际向全国广大劳动群众的节日祝贺和诚挚慰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五四”青年节到来之际向全国广大青年的寄语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部分章节内容，传达学习中央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中央纪委办公厅公开通报3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2023年度省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讲评会议、2023年度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讲评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5月16日，召开全县金融工作会议暨二季度政银企对接会议。会议通报2024年一季度及前四个月全县金融业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分解下达二季度具体任务，县内5家银行分别汇报了工作进展和下一步工作思路举措，与10家民营企业现场签订《贷款合作意向书》。会议总结一季度金融工作进展情况，分析当前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二季度金融及政银企对接重点工作。

5月17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五十九次（扩大）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4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在天水调研并主持召开工作汇报会时的讲话精神，集体观看《2023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研究贯彻落实工作。

5月29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次（扩大）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全省全市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会议精神，以及省纪委监委通报5起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听取有关部门关于集中整治工作进展的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审议《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省委书记在天水调研时的讲话精神重点任务清单》。会议安排部署防汛抗旱、防震减灾、招商引资、高考备考、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工作。

6月26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一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研究2024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分配事宜等。

7月11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二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大会、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市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机制办公室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第二批负面典型问题的通报，研究进一步推动为基层减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4年第二批新增政府一般债券项目资金分配和县政府领导班子分工调整等工作。

7月24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三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究县政府党组贯彻落实工作。

8月9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四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就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研究县政府党组全面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后四个月重点工作、全面从严治党等落实事宜。

8月15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五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重要论述和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制度、省委全会重点任务落实等工作。

9月19日，召开县人民政府党组第六十六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在主持召开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10月11日，召开张家川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省、市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10月11日，召开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作推进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通报前三季度全县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服务能力评估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任务。

10月22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七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新疆民族干部培训班创办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对全军军事理论工作会议作出的重要指示、就组建中国资源循环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的重要指示、对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给普洱民族团结誓词碑盟誓代表后代的回信、给中国传媒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给中国一重产业工人代表的回信、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的回信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精简优化基层考核的通知》和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精神。会议听取群众身边15件具体实事进展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为基层减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工作。

11月26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八次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海洋大学全体师生的重要回信、致中山大学建校100周年的贺信、给上海市杨浦区“老杨树宣讲汇”全体同志的重要回信等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10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省市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安排部署巡视整改、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民族团结进步、主动创稳、为基层减负等工作。

12月6日和7日，召开全县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工作座谈会，会议分析教育教学现状，听取有关意见建议，共商教育发展大计。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负责人分别汇报各学校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做法、工作成效及下一步打算，就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完善教学评价体系、激发教师内驱动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等提出意见建议，部分班主任和教师代表踊跃发言，分享教学方法，交流成功经验。

12月12日，召开全县经济运行分析调度会。会议传达学习12月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安排部署清欠企业账款、欠薪问题整治、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

12月18日，召开县政府党组第六十九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审议《中共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党组2024年度工作总结》《张家川县关于进一步落实府院联动府检联动工作的意见》，研究2024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分配、2025年中央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安排、拖欠企业账款化解等工作。

2024年张家川县10件为民办实事完成情况

【职业技能培训和新增城镇就业】 开展乡村振兴农村转移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30期2000人次，其中中式烹调师700人，中式面点师1000人，劳务品牌培训300人，完成任务达100%。同时利用“天水麻辣烫”火爆出圈时机，在公共实训基地和大阳等乡镇举办麻辣烫烹饪技艺培训8期450人次。全县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050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830人，困难人员再就业292人，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2%。

【新增城区学(园)位】 投资14399.64万元，新增城区学(园)位3010个，其中实验小学秋季学期投入使用，新增学位1500个；新建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年底前可投入使用，新增学位880个；第六幼儿园秋季学期已投入使用，新增园位360个；县第五幼儿园秋季学期已投入使用，新增园位270个。

【县医院介入治疗、血液透析科室建设】 在县第一人民医院新建血液透析中心及健康管理中心。5月中旬投用，累计开展固定透析治疗11人，血液透析80余次，血液透析联合血液灌流、血液透析滤过等32次；建成的介入中心已完成设备采购，待急救中心和县医院2号住院楼改造项目完成后投入使用。

【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 利用专项债券资金9600万元，在龙山镇建设占地面积14164平方米的热源厂一座，安装29(兆瓦)燃煤流化床锅炉2台，建设配套用房、主厂房、工艺综合用房、煤库等，新建换热站10座，已完成调试并正常供暖。

【建设旅游产业路】 总投资8532.08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财政衔接资金7558.2万元，县级自筹资金973.88万元，在张棉驿乡、平安乡等5乡镇，改建新建四级公路71.36千米，包括沥青混凝土路面46.14公里，砂砾路面25.22千米。项目于4月开工，截至2024年年底，完成投资6420万元，占总投资75.2%，铺油沥青路面24.5千米，其余部分正在铺筑水稳层、浇筑混凝土边沟。

【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 工程于2022年8月13日开工建设。完成投资9510万元，支付7262.21万元，建成后将实现石峡水库、东峡水库、富川水库3库联通。

【建设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老年人互助幸福院】 投资600万元，在刘堡镇、马鹿镇、川王镇实施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3个，投资90万元，在龙山镇汪堡村、木河乡马坪村、连五乡中心村建设村级老年人互助幸福院3个，均已完成验收且交付使用。

【搬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户，治理地质灾害点，新建、改造提升地质灾害预警监测点】 利用省级搬迁补助资金5730万元，对2024年确定的590户实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其中集中安置505户，建设集中安置点13个，分散自建31户，回购商品房54户，已全部入住。梁山镇阳洼村不稳定斜坡治理工程已完成任务的76%，地质灾害综合治

理工程已完成任务的84%，地质灾害排危除险项目涉及的10处小型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已完成8处，正建2处。地质灾害监测设备改建项目完成设备安装。

【改新建农村卫生户厕，新建乡镇公厕】 新建改建户厕8250座，完成率达100%。全县累计新建改建户厕39996座，乡镇公厕15座，行政村卫生公厕255座，完成整村推进162村，全县常住农户卫生厕所覆盖率达86.23%，行政村公厕全覆盖。

【新改建综合农贸市场】 在张家川镇中城北路新建农贸综合市场一座，规划总建筑面积4819.02平方米，主要用于果蔬，肉蛋类交易。截至年底，完成供排水和供热管网铺设以及三层2800平方米主体工程建设。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深化“放管服”】 严格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推广“甘快办”“不来即享”等便民措施，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范围，推行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全年累计接待办事群众3.9万余人次，线下受理办结各类政务服务事项48256件，办结率达100%；通过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受件198941件，办结198723件，办结率达99.63%，位列全市第一；通过“政务快递”免费邮寄办件结果22件；政务服务“代帮办”团队开展义务代帮办1900余件；“高效办成一件事”网上专区办件830件。

【公文处理】 坚持“即收即办、即送即审、全程跟踪”原则，规范文件传阅和电话接办工作，严把文件签收、登记、传阅、处理、督办、归档等关键环节，强化OA办公系统使用工作质效，组织全县政府系统集中开展业务培训，启用天水市党政办公新系统。加强文件拟定、核稿、签发、盖印、复查等各个环节的审核把关，优化电话记录、拟办、批办等处理程序，遵守文件保密制度，严控文件传阅和发放范围。各类来电、去电均能做到上传下达及时、准确、无误。

【文稿起草】 坚持规范严谨务实原则，严把文秘工作关口，行文力求准确、简洁、规范、高效，精心写作、精细审核、精准保障，内容力求全面准确体现上级部署要求和县政府决策意图，对部门代办代拟文件分工负责，严格把关，逐级审核，做到服务重大决策有力、服务重大活动有效。全年累计起草各类文稿220余篇，以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文件共190份，较2023年同期的251份下降24.3%。及时收集资料起草县政府全体会议、全县经济工作会议、常务会议、党组会等重点会议讲话文稿和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材料。

【信息报送】 精准结合全国、省市县委工作重点和社会关注热点及时向上报送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拓宽信息来源渠道，坚持全员报送制度，以提高采用率为突破口，及时总结提炼上报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工作经验和先进做法，设立信息报送公示栏，实行月通报公示制度。全年累计审核报送政务信息492条，被省市政府采用60条。



3月26日，召开市县人大代表建议案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议

【会务办理】 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需要，按照“依法、有序、高效”的原则，组织各级各类电视电话会议，保障县政府全体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县长办公会议等各类重大会议召开，推动中央及省市重大政策及时贯彻和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有效落实。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要求，持续减少会议数量、强化会议管理、压缩会议时间，对会议主题、参会人员相近的会议，一般合并召开或接续召开。全年县政府召开全县性会议14次，较2023年同期的18次减少22.2%。

【政务督查督办】 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盯县委、县政府阶段性工作重点，紧跟全局工作基调和节奏，聚焦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强化措施，明确目标，积极开展督查督办，

全年共组织联合督查 4 次、县政府办牵头开展的督查 4 次，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33.3%。

【“12345”政务服务办理】 受理“12345”政务热线 2227 件，均按规定时限第一时间转送相关部门和乡镇进行办理，办结率达 100%。严格按照国务院和省市确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认领行政许可事项 233 项。发布《张家川县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涉及 35 个部门、15 个乡镇、255 个村、7 个社区，其中县政府部门政务服务事项 1440 项、乡镇 62 项、村（社区）38 项。网办率达 100%。

【服务保障】 严格按规定分配办公用房和设施设备，按照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和倡导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实公务用车审批制度，严把车辆加油、维修等制度，定期组织驾驶员开展道路安全法规教育，安全高效保障全县公务用车。规范机关食堂管理，严把食品采购、储藏等各个环节，让干部职工吃得放心、吃得安心，坚决杜绝餐饮浪费等不良现象。



12 月 14 日，县政府办全体党员参观沈遐熙纪念馆并重温入党誓词

【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 严格按规定公开政府信息，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83 条，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9471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政府信息 182 条，其他渠道公开 430 条。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供稿：缑建康）

政务服务

【概况】 2024 年，进驻政务大厅的 35 个单位在甘肃政务服务网张家川子站共展示服务事项 1539 项，负面清单面向社会公示未进驻政务服务中心事项 9 项；共接待办事群众 4.5 万余人次，政务服务“代帮办”工作团队为企业和办事群众提供义务“代帮办”1900 余件；事项按期办结率为 99.63%，全市排名第一，主动评价率达 73.11%，全市排名第二。

【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平台】 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平台分受理中心和办理中心两大板块，囊括县级权限内可办理的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可对受理办件进行全流程追踪监管。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全面支撑“跨省通办”“省内通办”“一件事一次办”、投资项目建设、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等，提升服务效能。2024 年，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平台梳理加载依申请类、依职权类政务服务事项及公共服务事项 1443 项。



3 月 6 日，召开全县数字政府服务能力提升调度会

【高效办成一件事】 对 8 件企业“一件事”和 5



代帮办人员为群众办理营业执照

件个人“一件事”从办理时间、跑动次数、提交材料数、办理环节等方面进行梳理，理清企业、个人和项目建设全流程“生命周期”内所有与之相关的全部事项。至2024年年底，13项“一件事”实现全部上线运行，并完成第二批8项“一件事”事项梳理和宣传推广，通过网上专区受理办结“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830件，办结率达100%。

【综合服务改革】 将司法局、科技局、编办、财政局、档案馆、农业农村局、统计局、宣传部、商务局9个低频事项部门整合设置为2处综合窗口，将投资项目建设区域的应急管理和消防合并为一个窗口统一接件。新设“为在外餐饮人代办服务”专窗，涵盖多种政务事项代办，在外餐饮从业人员通过电话咨询、预约等方式申请远程代帮办协助办理，办件结果通过“政务快递”免费邮寄到站，先后在“为在外餐饮人代办服务”专窗接收咨询办件23件。增设“24小时自助政务服务厅”1处，自助区智能终端覆盖住房查询、税务服务、法律咨询、公积金查询、企业信用查询等多项业务，实现政务服务从“8小时”向“24小时”全天候服务跨越。

【政务服务管理与宣传】 制定完善《张家川县政务服务工作管理办法》《张家川县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考核实施细则》，规范一次性告知制、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函告制、容缺受理制、告知承诺制、代帮办服务和电子监察等制度。完善“网上受理、电话预约、清单告知、专人帮办、快递送达、服务到家”的“不来即享”服务机制，通过“政务快递”为群众寄送办件结果26件。建立“一把手走流程”和“流动窗口”评选机制，邀请县级领导及各部门一把手开展“走流程”活动33次，收集各类意见建议21条，帮助优化办事流程2个，帮助企业和办事群众解决难点问题14个。拓展乡镇便民服务机构功能，加强日常业务指导，将更多便民服务事项向村（社区）便民服务机构延伸，推动乡镇、村（社区）便民服务逐步规范化。推行“区域自治+统筹管理”机制，在办事大厅设置区域长5名，协助中心办公室抓好区域内各窗口人员管理和服务，建立开放式图书角1处，收藏各类书籍200余册，通过微信视频号“小窗口大服务”拍摄发布各类宣传小视频37期，解读便民政策、展示工作成效和宣传经验做法。

（供稿：王丽娟）



政务服务大厅县不动产登记窗口获得2024年第四季度红旗窗口

信访工作

【概况】 2024年，全县共登记、受理各类信访事项440件、508人，其中来信38件，来访302件。所有信访件中个访274件、335人，集体访28件、173人次，网上投诉90件。按内容分类，城乡建设引发的信访事项占主要信访事项，共145件，占33.72%；农业农村、劳动保障、自然资源、民政救助四个方面信访事项长期占据较高比重，其中农业农村58件，占13.49%；劳动保障57件，占13.26%；自然资源52件，占12.09%；民政救助48件，占11.16%。截至年底，及时受理率达100%，按期答复率达100%，一次性化解率达98.48%。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践行“枫桥经验”“浦江经验”，弘扬“四下基层”工作方法，常态化开展领导接访下访工作机制，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坚持每月至少1次接待信访群众，县级领导全员参与定期接待上访群众，直面群众，解决问题。2024年，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分别召开4次会议研究信访工作，县级领导接访下访52次，接访群众146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27件，信访局班子成员主动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共接访群众320余人次，接待群众400余人，解决信访问题260余件。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

念，健全信访事项办理规则，对群众初次反映的申诉求决类、意见建议类信访事项，实行首办责任制，马上办、简易办，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推动信访问题及时就地办理，减轻群众“访累”，减少问题积累、信访上行。在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两会”、省市“两会”等重大节会活动期间，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排摸46件重点信访事项，6次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进行点对点交办重点信访事项108件，实现重大节会活动期间进京赴省到市“零上访”目标。

【受理来信来访】 落实首接首办责任制，按照“受理部门负责程序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解决”的工作要求，登记信访群众信息和诉求，并录入信访系统，做到“应录尽录”。2024年，在县综治中心设立的3个接访窗口确定1名班子成员和2名业务人员，全天候对“四率一占比”在信访系统上进行过录、反馈，信访工作质效整体提升，县级受理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和按期办结率均为100%，共调解信访事项239件，达成调解协议236件，成功率达98.74%。

【积案化解】 持续打好信访积案攻坚战，对重点信访案件和积案，理清原因症结，确定包案领导，逐案制定解决方案，成立工作专班，明确目标和时限要求，坚持做到“三个敢于”“五重五不”“五查五清”和“五到五解”，通过实地走访约谈、查阅资料、调查取证等，提高办理质量，上报调查处理情况、答复意见书、送达回执、办结报告、息诉罢访承诺书、稳控方案等资料。截至2024年底，6件信访积案已经全部化解，化解率达100%。



5月12日，县长马创成主持召开重点信访案件工作会议

【阳光信访】 畅通信访渠道，健全信访网络体系，在县信访局建立信访接待服务大厅，在全县15个乡镇组建信访办，在县直各部门均设置信访室，逐步形成覆盖全县的信访接待网络。推行民生热线、视频接访、绿色邮政、信访代理等做法，引导群众以书信、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表达信访诉求，印发信访工作“路线图”和“导引图”500余份，方便上访群众反映诉求，防止重复信访。坚持把信访工作同“互联网+”相结合，构建开放、透明、为民的“阳光信访”工作机制。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按照“五化”“四到位”工作要求，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做好信访事项“受理、转办、答复、反馈”四个环节实现“无缝衔接”，健全“登记、转办、交办、督办及跟踪问效”的闭环管理机制，实现信访事项流转可查询、处置可监督、结果可追溯，提高办理效果。邀请省信访局业务骨干现场为乡镇和部门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共130余人开展培训，规范信访业务办理，加深对信访工作法治化的理解，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专项行动】 实施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专项行动，坚持服务保障群众、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排查化解矛盾风险“三条线”协同发力，完善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机制，整合基层社会治理资源力量，定期组织各单位全面开展信访矛盾隐患排查，建立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最大限度推动信访事项在县域及乡镇街道得到妥善解决，实现“小事不出村、中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矛盾不上交”。定期开展信访风险分析研判，加强对社情民意新动向、新特点和社会风险的分析研判，提早介入预防，从源头上减少信访增量。强化信访风险预警预防，落实重要敏感信访信息报告和通报制度，提高源头发现和妥善处置的能力。

（供稿：南小舜）

大数据管理

【概况】 县大数据管理局，为县政府办公室挂牌机构，局长由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兼任，核定专职副局长职数1名（副科级）。同时成立县大数据中心，为县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5名，

设正科级主任职数1名，副科级副主任职数2名，隶属县大数据管理局管理。随后，县大数据管理局更名为县数据局。

【数字政府建设】 全县紧扣国家“八个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和省市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健全完善县级领导包抓机制、数字政府专题工作会议机制、日常工作例会机制，加大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高位推动力度，县委常委会专题听取数字政府建设工作汇报1次，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数字政府建设工作5次，发布《数字政府工作动态》20余期，在省市媒体报道数字政府建设工作5次，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先后3次到县大数据中心检查指导工作，提出加强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推动政务信息化共建共用和提高数字化政务服务效能三大重点任务，制定出台《张家川县政务数据资源管理办法（暂行）》《张家川县数字政府建设工作机制》等文件。先后建成“数字张家川”小程序一个统一入口，运行大数据中心和运营指挥中心，启用数据汇聚、视频融合、物联感知三大底座平台，开发“甘快办”便民查询等无限智慧应用，建立《特别呈报》《数据工作动态》等工作机制，开辟“一件事一次办”线上服务专区，通过优化业务流程、打通业务系统、强化数据共享，实现企业开办、新生儿出生等企业群众密切关注的“一件事”高效办理。各部门、各乡镇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跨省通办”，整合分散建设系统和应用，形成“PC端、APP、小程序、终端机”一体的服务联动模式，建成县级政务服务移动端6个，并完成与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对接，15个乡镇均能采用微信或支付宝小程序提供服务；探索实践基层“治理+服务”深度融合，持续强化网格化管理和服务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推动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社会治安城管综合执法等领域资源整合共享。建设5个市级部门政务数据平台，县级平台统筹推动政务数据目录编制、供需对接、汇聚整合、开放共享，县级部门平台均与省市对应部门的平台实现对接。截至12月底，全县35个部门均已接入甘肃政务服务平台，共上线175个目录，挂接526个资源，累计调用5余万次服务。

【数字化运用】 2024年全县在“甘快办”中上线“公交线路查询”“诊所查询”“法律援助”等便民服务55个。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等APP开通“线上公交”“水费缴纳”便民查询2个。数字政府运营指挥平台自主开发“明厨亮灶”“智慧环卫”“智慧河道”“智慧安居”等数据应用6个。



10月22日，张家川县开展数字政府与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培训

【县域数据归集】 按照“123+N”总体架构，建成张家川县数字政府指挥运营中心，开发完成13个应用模块，嵌构涉及主城区、15个乡镇地理可视化平台模块。2024年，新增归集数据0.6亿条，新增回流省级数据5项，新增接入物联感知数据300万条，销毁数据200万条，数据总量达2.6亿条，有效支撑城市智慧大脑、智慧河道、智慧安居等一批重点应用创新迭代。创新实施公共数据共享“三张清单”制度，摸排梳理全县32家单位59项数据需求，经供需研判后纳入数据共享责任清单37项、数据禁享清单22项。完成人社、民政、商务等7家单位11项高频数据治理，逐步向交通、水务、住建、自然资源等领域其他高频数据延伸。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公共数据开放清单，发布县级公共数据开放清单，建立完善公共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督促部门优化数据共享开放属性，推动整改问题数据集25个，县政府办牵头高质量举办全县数字政府建设业务培训会3场，相关单位紧贴企业发展需求开设订单、定制、定向数据人才培训班7期，共300余人次。

（供稿：马小龙）

机关事务管理

【公共机构节能】 按照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要求，制定《张家川县机关

食堂反食品浪费管理制度》《张家川县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等制度，并向全县公共机构印发《关于张家川县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评估和通报制度抽查评估等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及《关于张家川县党政机关食堂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管理规范的通知》，对全县机关食堂的食材采购、储存、加工、分发等环节进行实地考察，对食堂的食材消耗、厨余垃圾等数据进行分析，提高“光盘率”，营造“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就餐氛围。践行绿色出行、低碳环保的生活方式，在节能宣传日、世界水日、世界粮食日、中国水周等重要节日节点，通过电子屏、公众号、发放倡议书、组织收看公共机构云课堂等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手册700余份，宣传书籍、宣传用品共计500余份，制作固定宣传标语8条，展板10个。推行绿色办公，实施节能改造，倡导无纸化办公，同时要求下班关电脑、电灯，提倡双面打印、废纸再利用，为全县10个乡镇，共安装21台快充设备，5台慢充设备。



5月15日，组织开展以“绿色转型、节能攻坚”为主题的2024年全国节能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

【办公用房管理】 联合县纪委监委对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巡检工作开展“回头看”，采取腾退、调剂使用、合署办公三项整改措施规范办公用房管理。配合5个部门进行69间办公用房的调剂工作，合理规划、调整办公用房布局。县政府组织召开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权属统一登记工作推进会，对各单位的产权情况进行梳理和登记，确保产权清晰、准确，同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权属登记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为产权管理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公务用车管理】 加强车辆使用监管，公车使用原则上按照“能拼则拼，应拼尽拼”的举措，执行定点加油、定点维修、定点保险、定点洗车、单车核算以及“一车一档”等管理制度，减少公车一事一车出行，出车次数比去年减少1600余次，运行费同比降低5万余元。规范车辆调配，制定《张家川县一般公务用车服务平台运行管理办法》《张家川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管理的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调派、使用车辆，强化车辆日常管理，规范车辆运行程序，降低车辆运行成本，提高车辆使用效率。完善驾驶员管理制度及驾驶员考核实施细则，按照每日签到、每半月召开安全形势分析会、每季度进行考核等措施进行驾驶员日常管理，定期组织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宣讲和业务技能培训，提高驾驶员业务技能，确保公车出行安全第一。完成公务用车更新，为平台新增2辆轿车，确保全县各项公务活动正常开展。

【综合服务】 优化机关食堂用餐服务，完善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开展用餐满意度调查，建立菜品质量反馈渠道，落实反馈意见，合理设置供餐方式，提供小份、半份主食和菜品服务，提升就餐满意度。美化办公环境，聘请绿化专业人士对行政中心区域周边树木、草皮等进行修剪维护和苗木补植，通过合理的植物搭配，提升绿化效果，增添绿色生机，为干部职工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办公环境。强化安保管理，实行早中晚巡逻制度，开展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改专项行动，落实安全生产、消防管理和消防设施设备隐患全面整改、定期检查，确保行政大楼安全运转。

【会务保障】 加强会前沟通，提前了解会议需求，制定详细的会务保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做好场地布置、设备调试等准备工作；严格会中服务，健全完善包括人员、物资和设备的应急预案，注重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高会议效率；做好会后总结，收集梳理反馈意见，优化会务保障工作，尤其是保障全省公共实训基地现场会在张家川县的召开。全年共承担350余次的各类会议和活动筹备组织工作。

（供稿：惠小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

【县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2025年1月5日至7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181名，实到委员161名。会议审议通过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议程，审议批准县政协主席代表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做的工作报告、县政协副主席代表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与会委员列席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讨论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和讨论县人大、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有关报告，对上述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会议表决通过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第十四届委员会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会议补选李毅为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副主席。会议期间共收到提案138件，经审查立案129件。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4年，共召开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6次。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1月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候选人名单（草案）、总监票人和监票人名单（草案）；政协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张家川县十四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



2025年1月5日至7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1月5日召

开。会议确认政协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审议通过大会公告（草案）。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传达学习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审议通过《政协张家川县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6名县政协常务委员作了述职。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5月29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委书记胡昌升调研天水市工作时的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张家川县关于深入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的实施方案》精神。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审议《张家川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调研报告》《张家川县旅游服务质量提升情况调研报告》等文件。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9月25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青海、宁夏、甘肃考察时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在纪念邓小平同志诞辰120周年座谈会上、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9月14日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9月18日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9月18日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会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通报，审议通过《张家川县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情况视察报告》《张家川县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情况调研报告》《张家川县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调研报告》等文件。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11月27日召开。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七次集体学习时重要讲话、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对广东珠海市驾车冲撞行人案件作出的重要指示、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市委八届九次全体（扩大）会议、县委十四届七次全体（扩大）会议、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和中共张家川县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等。审议通过《张家川县畜牧扩量提质行动视察报告》《关于张家川县文明新风培树行动的建议案》（草案），研究审议其他有关事项。

专委会工作

【政协提案】 2024年，共收到委员提案132件，经审查立案118件，占收到提案数的89.4%。落实提案审查制度、重点提案督办等制度，将118件提案分别交由32个县直部门和乡镇办理，对7件重点提案由县级领导牵头督办，截至2024年底，所有提案全部办复，办复率达100%，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

【调研视察】 2024年，省、市政协调研视察组围绕全县组织贯彻落实《全国政协甘肃省委员会党组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重要论述工作方案》情况、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开展“全市构建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包



1月2日，县政协举办委员提案知识业务培训会和会风会纪培训会

抓重大项目和包联企业运行情况、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情况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6次，在重点了解相关工作基本情况、发展现状和发展瓶颈后，有针对性地提出指导性意见建议。县政协通过现场查看、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建议等方式，开展专题调研4次，围绕“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开展2项专题视察。4月24日至25日，组织政协常委、委员，到县建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县伊真香淀粉制品有限公司、甘肃卓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地，对全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重点了解和掌握全县民营企业发展情况、取得的成效，及时发现存在的短板和不足，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5月7日，在街亭古堡、马家塬遗址、马家塬车舆博物馆、平安草原、陇道水畔、关山云等旅游景点就全县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工作进行调研，委员们实地察看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听取工作开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指导，提出可行的意见和建议；7月17日，在大阳镇卫生院、龙山镇中心卫生院、县第一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对全县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委员们全面了解全县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和取得的成效，听取全县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情况，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提出意见建议；7月25日至26日，在马关镇大发展养殖合作社、张家川县荣达果品合作社、龙山镇5万吨马铃薯淀粉加工厂、龙山镇肉牛屠宰场、龙山镇郑家村脱毒马铃薯滴灌示范基地、刘家村脱毒马铃薯育种基地、刘堡镇米家村特色种植基地、刘堡镇万亩良种马铃薯种植基地、中部蔬菜产业园，就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情况进行实地调研并召开座谈会，了解全县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情况，针对农业产业园区建设运营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委员们积极建言献策，为助力推动全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献计出力；10月15日，在嘉兴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甘肃禾牧昌农业发展公司等地开展畜牧扩量提质行动专题视察，详细了解企业经营模式、养殖规模、出栏销售、经济效益、政策落实等情况，与企业、合作社负责人深入探讨交流，在专题视察座谈会上听取全县畜牧扩量提质行动工作进展情况，与会委员在肯定工作的同时对全县畜牧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意见建议。



4月22日至25日，省政协在张家川县开展“构建互嵌式社区环境、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专题调研

【协商建言】 紧扣全县中心工作和民生关切，开展专题协商议政。3月20日，县政协召开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座谈会，与会政协委员踊跃发言，为全县招商引资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建言献策；10月24日，县政协组织部分县政协常委、委员对全县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开展专题协商议政前期调研，先后深入张家川镇赵川村、北城社区、县政务服务中心、阿阳小学、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风情园、县中医院和通达农贸市场等地，通过实地走访、查阅资料、听取汇报、询问交流等方式，了解全县各单位各领域文明新风培树行动的工作开展情况和创新性经验做法，并就工作开展进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如何开展好文明新风培树行动提出针对性对策和



10月24日，县政协组织部分县政协常委、委员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就全县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开展专题协商议政前期调研

意见建议；县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期间，5名县政协委员作大会交流发言，10名委员提交书面发言材料，委员们分别结合各自工作和界别实际，围绕统一战线、经济发展、民族宗教、招商引资、基层治理、产业发展、文化教育等主题议政建言。召开专题协商座谈会7次，收集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积极建言献策。

【民主监督】 围绕“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开展专题协商议政，组织县政协委员开展重大项目建设视察并参加全县政情通报会；组织政协委员先后深入和畅家园、盛世阿阳、阳光水岸、金都聚富家园等高层住宅小区，对“关于加强和改进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的建议”提案办理情况进行现场督办并召开重点提案督办座谈会，面对面与提案办理单位协商提案办理工作，助推高层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问题整改；组织部分县政协常委和委员深入天水顶乐伊禾有限公司、县雨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地，详细了解项目落地、建设运营等情况，并对县畜牧中心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开展专项民主监督评议。推荐政协委员在人才引进、职称评审、招聘考试等工作中开展民主监督，参与听证、陪审、评议等活动，发挥政协委员监督作用。

【团结联谊】 配合黑龙江省政协、河南省漯河市政协、湖北随州市曾都区政协和省内兰州市、甘谷县、武山县等政协组织，完成“强化大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和“宗教中国化法规落实情况”工作、“深入推进文旅文创融合丰富城市文化内涵”、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牛肉拉面产业发展、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和产业发展情况、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等工作的调研考察活动，增进团结联谊，加强联系交流。先后参加省、市、县考察团赴北京、重庆、四川、福建、天津等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加强与张家川在外创业人士的联系，主动衔接兰州市政协，争取加入兰州牛肉拉面产业高质量发展机制，助力全县餐饮服务业发展。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的显著政治优势，主动走访联系宗教界人士3期70人次，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和民族团结进步宣讲5期；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民族团结进步宣讲12次1200余人，联系走访宗教活动场所和界别委员等3次200余人。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广泛凝聚共识，结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参加市政协组织开展的庆祝活动并获优秀组织奖；以弘扬爱国主义为主题，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委员读书、书画展、参观沈遐熙革命纪念馆等庆祝活动。



7月12日，河南省漯河市政协考察组来张家川县开展“深入推进文旅文创融合 丰富城市文化内涵”专题考察

【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在全县15个乡镇255个行政村和7个社区，建立协商议事会，建成协商议事室，坚持用活用好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协商议事室、委员工作室“四位一体”履职平台，在政策咨询、科普宣传、技术指导、卫生医疗、公共文化建设等方面开展便民服务，组织194名省市县政协委员下沉乡镇委员工作站和村社协商议事会，结合“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围绕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村集体经济发展等协商议题，开展协商议事活动800余次。深化政协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行动，依托委员工作站、委员工作室，开展“委员接待日”“服务为民”、协商议事活动，组织政协委员依托11个委员工作室，引导政协委员充分发挥自身特长优势，开展联系服务界别群众100余次、1800余人，1个委员工作室、2个委员工作站、3个协商议事室被评为先进集体，4名同志被评为先进个人，受到市政协通报表扬。

【文史宣传】 编撰完成《张家川文史资料》第十九辑和第二十辑《张家川县村名由来》，获全市政协工作理论创新成果三等奖；加强与河南省漯河市等六地政协文史资料交流，相互学习借鉴政协文史

工作经验，推进《张家川县政协志》编审工作。参与省市政协工作经验交流，发布协商快讯 12 篇，宣传报道履职活动26 次。

县政协办公室工作

【会务服务】 县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期间，办公室成立会议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组织组、提案组、大会发言组、宣传组、会务组、联络组、会风会纪督查组 9 个小组，保证会议顺利召开。配合做好县政协常委会、县政协主席会议、县政协党组等各项会议协调联络服务工作，2024 年共组织县政协党组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两会”和省市县委全体会议精神等会议 36 次，召开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6 次、党组会议 26 次，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4 次、交流研讨 9 次。

【综合协调】 根据县政协不同阶段工作重点，做好县政协调研视察、委员学习培训、提案督办、协商议政会议、基层协商议事、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等重点工作的协调联络。协调相关部门配合省市政协完成“构建互嵌式社区环境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强化大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和“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作专题调研”等 10 多项调研视察。组织政协机关党支部开展理论学习 28 次，开展“主题党日”“双报到”志愿服务活动 20 余次，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 2 次。

【履职活动】 加强县政协履职活动宣传，发布协商快讯 12 篇，宣传报道履职活动 26 次，落实委员履职评价制度，建立委员履职档案，组织 6 名县政协常务委员述职；组织县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参加省政协视频培训、县政协履职能力提升培训 4 期 400 余人次；组织政协委员在 3 个集中学习点开展集中理论学习 18 次，为委员发放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等学习资料 300 余册。开展送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向群众赠送书画作品 120 余幅，发放科技宣传资料 500 余份，现场义诊 200 余人；实施“结对关爱·爱心张家川”行动，选派 3 名优秀年轻党员干部驻村帮扶，为胡川镇 3 村 15 户困难群众帮扶解决秋播化肥 60 袋；参与“结对共建”、包街包巷包小区、环境卫生清扫、全民阅读等活动，签订抵制高额彩礼推动移风易俗等承诺书 300 余份，印发带头示范树新风共建美好新张家川倡议书 200 余份，引导政协委员和界别群众抵制高额彩礼，反对薄养厚葬、铺张浪费，遵守文明交通秩序，规范网络行为，树立文明新风，助力基层治理。



1 月 29 日，县政协举办“迎新春”书画交流笔会活动

（供稿：王　博）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张家川县监察委员会

重要会议

【县纪委全体会议】 1月19日，召开十四届县纪委第四次全体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八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总结2023年工作，安排2024年重点任务。会议讨论并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决议》。

【县纪委监委其他会议】 4月18日，召开全县巡察工作会议暨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以及中央、省、市巡视巡察工作会议精神，宣布各巡察组组长授权任职及任务分工的决定，安排部署十四届县委第四轮巡察工作。

5月24日，召开全县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会议学习贯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最新部署，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对全县集中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8月27日，召开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宣讲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围绕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决定》精神，从深刻认识全会主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准确理解《决定》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抓好全会精神和改革任务的贯彻落实等方面，结合全县纪检监察工作实际，进行全面解读、系统宣讲、深入阐释。

9月27日，召开十四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及八届市委第六轮巡察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宣布各巡察组组长授权任职及任务分工的决定，安排部署十四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工作。



1月19日，召开中共张家川县第十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11月7日，召开全县“三抓三促”行动专项工作机制主任会议。会议通报全县“三抓三促”行动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动员全县上下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强化工作举措，冲刺四季度、打好收官战，全力守底线、抓发展、保稳定，确保高质高效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纪检监察

【全面从严治党】 2024年，坚持把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作为首要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县委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集中整治、巡视巡察等工作11次，听取工作进展汇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细。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指导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分层列出履责清单19份，细化具体任务371条。县纪委监委召开常委会会议39次，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4次，全面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专题交流研讨6次，制定重点任务清单，细化8个方面69项具体任务，提出143条落实措施，围绕工作落实开展综合督查3次，压茬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见效。以农民专业合作社管理运营、干部作风建设等主题，分层开展调研5次，提出措施建议28条，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正风肃纪反腐的实际行动。

【党风廉政建设】 纠风治乱，多部门联动清理整合微信工作群140个，注销APP及微信小程序等4个，精简议事协调机构109个，精简率达81.3%，清理乡村各类挂牌8类26块，严格规范督检考核，加强会议文件前置审批，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6件；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4件。推进移风易俗，督促职能单位开展宣讲40余场次，审核报备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10人次，带动全社会培树文明新风。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制定实施方案，成立专项工作机制，明确重点工作任务44项、重点督办事项32条，推动解决热点问题195条。

【政治监督】 紧盯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重中之重，聚焦乡村振兴、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生态环保等底线任务，跟进监督，下发通报3期，督改问题64条。监督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国家审计署反馈、省委巡视反馈问题73件，处置问题线索27件，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2件。聚焦落实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细化清单，联动监督，督促各级党组织落实改革任务。紧扣实施“三强”行动、构建“4+2”产业体系、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重点招商引资等中心任务，精准开展监督，督改问题88条，工作约谈192人次。紧盯主体责任落实，县委主要领导开展任前、节前廉政提醒谈话260余人次，县纪委监委约谈提醒82人次。下发落实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任务清单，强化日常监督，问责领导干部69人。审慎回复党风廉政意见4391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14人次，坚决防止“带病提拔”。

【党纪学习教育】 县纪委常委会坚持先学一步，深学一层，联合县委宣讲团分层宣讲解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59场3267人次，培训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和关键岗位干部1期122人次。深化以案明纪、以案说法，召开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典型案例12件，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精准把握政策策略，运用“四种形态”教育帮助和处理党员干部466人次，第一、二、三、四种形态分别占67.2%、28.5%、1.9%、2.4%。规范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严格执行容错免责12条措施，切实为担当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坚持严管厚爱并重，精准回访受处分党员干部176名，引导受处分人员放下思想包袱、积极工作。严格规范执纪，审核乡镇办理案件71件，评查集中整治领域办结案件79件，督改问题241个。

【反腐倡廉】 2024年，建立巡察、案件审理、审查调查“三个人才库”，加强与公检法机关和公安、审计部门的协调联系，凝聚反腐败工作合力，2024年共受理信访举报109件，同比下降33.1%。处置问

题线索422件，立案155件，处分153人、处理193人，同比分别增长3%、24%、58%、51%，其中，自办案件112件，同比增长73%，收回“双助贷”资金117.6万元，处分处理科级干部83人，增长57%，填报行贿人信息2人次，查处违纪违法问题14件、处分14人，协助清收涉公人员不良贷款21.2万元，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28份，督促案发单位县供销社收回商铺428平方米，挽回集体资产损失391.2万元。加强与公检法等部门的协调联系，推动移送问题线索77件，立案14件、处分15人。建成廉洁教育基地1个，筛选本级查处典型案例97件，编印警示录180余册，开展警示教育169场1.1万余人次，观看警示教育片174场次8981余人。宣传正风肃纪反腐做法成效，在国家级媒体刊发稿件1篇、省市级媒体45篇。

【巡视巡察及问题整改】 修订完善巡察工作规划，制定巡察工作操作指引，全程加强问题研判、巡察整改等关键环节指导。开展十四届县委第四、五轮巡察，其中在县委第四轮巡察中，对3个乡镇党委和89个村（社区）党组织进行常规巡察，发现问题1224个，即知即改问题151个，移交问题线索29条，立案10件，处分8人、处理13人；在县委第五轮巡察中，3个巡察组对10个县直单位党组织、2个县直属国有企业开展常规巡察，对张家川镇所辖31个村（社）党组织开展市县联动巡察，边巡边改问题137条，移交问题线索2条。注重做好“后半篇文章”，联审被巡察单位整改方案、报告180余份；成立2个督查组，评估检查第三轮巡察整改情况，督改反馈问题1632个，整改率为96.1%。全面梳理2020年以来环保督察、审计、巡视巡察反馈等8类问题，分级交办逾期整改问题27个，督促整改到位。

【正风肃纪】 锲而不舍加强作风建设，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1起，处分41人、处理78人。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多部门联动精简议事协调机构109个，清理乡村各类挂牌8类26块，规范督检考核，加强会议文件前置审批，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严肃整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查处收受礼品礼金、乱发津补贴等问题5件，处分4人。联合开展单位办公用房巡检，推进移风易俗，督促开展各类宣讲40余场次，依规审核报备领导干部婚丧喜庆事宜13人次，带动全社会培树文明新风。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制发重点任务推进“三张清单”，明确44项重点工作任务、32条重点督办事项，定期对17项重大项目和27项招商引资项目开展督查，每月向县委汇报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问题13件，督促清偿企业和群众欠款148万元，推动解决热点难点问题195件。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县委常委会会议先后10次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提出推进落实措施。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多次调研指导，调度实事办理，逐级压实责任，其他班子成员履职尽责，攻坚整治问题；县纪委监委制定工作方案，下发工作提示12批（次），超常规推进集中整治。聚焦重点抓办案，突出“三个集中”，运用交叉办案、提级直查等机制，深挖问题线索339件，查处群众身边风腐案件95件，处分98人，分别增长114%、141%、122%，追缴涉案资金225.8万元，向群众返还涉案资金66.9万元；办理同级党委管理干部职务犯罪案件1件，移送检察机关2人；在“校园餐”整治方面督改问题55条，约谈学校负责人18人，对城区57所学校食堂开展达标验收专项评估，督改问题123条；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方面督促补录村集体各类资产11.42亿元，督改合同不规范等问题120个；在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方面督促相关部门自查问题8条，细化整治措施22条；围绕省市县确定的7个重点整治项目，坚持清单管理、闭环落实，取消不符合种植补贴、低保等政策规定1596户、残疾人两项补贴599人，追回违规使用医保基金98.96万元，处罚金82.3万元；筹集2240万元用于专项解决14个政府项目欠薪问题，跟进排查办结政府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7件，为379名农民工追回工资666.9万元；督促按程序正常退出并补聘乡村公岗212人，清理城镇公岗79人，新增安置112人；督促专项审计农民专业合作社52家，清理“空壳社”42家。集中整治工作被省纪委监委连续两次评为“好”的等次。

【维护民利】 围绕2个全国性专项整治和省市县重点项目，统筹联动推进，蹲点进驻指导，督促职能

部门整改问题317个，完善制度办法25项。开展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自查整改问题14个，举一反三推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级联合督导反馈问题全面整改到位。紧盯全国性15件具体实事办理，查处“人情保”、骗取社保基金、重复医学检查等问题16件，处分9人，清退“人情保”3户4人，排查出退休人员死亡后领取养老金问题7件，已追缴3人15.5万余元，督促推动三家医疗机构98项检查检验结果实现互认，为群众办理不动产权证书943本，排查出未如期交付楼房705套，督促责任单位于11月中旬全部交付，督改整治城镇燃气安全隐患问题35条，查处违规企业1家，罚款1729元，投入216.66万元，维修改造张棉驿乡、平安乡2个乡镇供水管网1.6千米，督改问题42个，打掉“村霸”1人，现已移送检察机关，整治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抽检电动车经营户及其产品3批次，督改问题31条。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对标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若干意见》，列出改革任务59项，逐项盯抓落地。调整完善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派驻组综合监督单位，合理统筹室组监督力量。设立县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和信息技术服务中心，补充配备县纪检监察机构干部13名，增加党风、信访室人员，统筹布局办案力量，县纪检监察机构空编率下降至1.45%。配齐乡村监督力量，调整年龄偏大和作用发挥不到位的村务监委会主任33名，实现村（社区）党组织纪检委员担任监委会主任全覆盖。建立“县乡村”三级贯通协同监督体系，统筹村级监督力量参与疑点问题核查，解决乡镇纪委力量不足、案件推进缓慢等难题。开展岗位练兵活动，协调选调年轻干部6名，优化队伍结构，提升能力水平。巩固拓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制定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管理等制度办法3项，刀刃向内处置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2件，处分2人。做好特约监察员工作，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

（供稿：马宏明）



群众团体

张家川县总工会

【基层组织建设】 县总工会以在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三个层级建立和完善工会组织体系的“小三级”等工会建设为重点,坚持“先服务后建会”“以服务吸引建会入会”的工作思路,推动新业态行业、非公企业及“小三级”工会建设,全县累计成立工会组织163个,发展会员11149人,完成陇工会认证会员数8247人,完成率达80%,建立工会组织和会员实时动态管理机制。围绕“活起来”实施规范化建设。制定工会工作“标配任务清单”,普遍开展有依法选举的工会主席、有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有服务职工的活动载体、有健全完善的制度机制、有自主管理的工会经费、有会员满意的工作绩效“六有”目标,精准指导基层工会“干什么”“怎么干”。健全完善基层工会经费补助和审计办法,对乡镇工会实行定补,推动基层工会强实力、增活力、提效力。开展新兴领域区域性党群服务活动,县总工会联合组织部通报表扬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涌现出的“先锋骑手”“最美司机”“优秀环卫工人”,慰问外卖员、快递员、司机、环卫工人代表。



4月17日,县总工会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匠心薪火传”劳模进校园宣讲报告会

【工会经费征缴管理】 加大经审和工会经费征缴力度,全年完成全县23个单位2021—2023年共3年的工会经费审查审计任务,涉及资金共计167.41万元,为工会工作保驾护航;2024年已征缴工会经费11.23万元,比去年增长4.34万元,为保障工会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支持。

【工会“四大品牌”】 做好维权服务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开展“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活动。元旦春节筹集12.8万元开展送温暖活动,为45名困难职工发放人均1000元补助金,走访慰问9家困难企业;联合人社部门举行2024年“春风行动”首批外出务工人员欢送仪式,为外出务工人员100余人进行免费体检并发放1万元“爱心礼包”;对交警、消防、综合执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筑工人等一线400余名职工送去防暑降温饮品;“金秋助学”资助困难职工子女2名,每

人发放助学金1000元。对困难职工档案库中14名困难职工每人发放6000元医疗救助金，1名困难职工发放4500元生活救助；对因公伤残的9名特殊困难职工每人发放2500元慰问金。携手县妇联开展助环卫职工御寒冬活动，慰问环卫工人120名，发放爱心礼包120份，共计1.32万余元；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会暖童心”关爱活动。为3个村的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外出务工子女、农民工子女共193名儿童带去价值2万余元的学习爱心礼包。并进行家庭教育宣教和心理健康知识讲座。携手县文联在诚盛建筑公司和嘉茂建工集团举办“迎新春、送万福、书香暖企业”公益活动，送出春联与福字400余幅，画作200余幅。



1月30日，在诚盛建筑公司和嘉茂建工集团举办“迎新春、送万福、书香暖企业”公益活动。

【劳模慰问】 组织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推荐评选工作，共推荐评选省市级五一劳动奖章各1人，市级劳动奖状1家，工人先锋号1家；“五一”前夕筹资6954元慰问15名省市级劳模，送去党和政府的温暖；全年分3批次组织4名一线职工开展疗休养活动，激发广大职工干事创业热情；开展2024年“千万工程”礼赞丰收劳模慰问活动，对光大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5名农民劳模、5名农民工进行走访慰问，送上2万元慰问金。

【劳动技能竞赛】 全年举办职工职业技能比赛6场，参与职工580人次，分别为果树修剪、教师优质课、护理技能大赛、中药材识别、医务人员执业技能及理论竞赛。组织建会企业开展以“强意识、促发展、保安康”为主题的“安康杯”职工安全健康意识与应急技能知识普及竞赛。

【服务职工工作】 拓宽建强职工服务阵地，共投入资金5万余元，在张家川县秦水大道环卫工休息室建立可视化驿站1家，在梁山镇、恭门镇、马鹿镇各建立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1家，完成1个工会爱心驿站提质升级改造。在职工之家App系统上传户外驿站11家，在就业云平台帮扶系统入驻企业9家，根据入驻计划按时录入。建成1个集职工书屋、活动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职工服务基地。县委、县政府专项安排部署，县总工会两次促消费活动共拨付工会经费补助270万元，用于全县职工消费“甘味”“天味”“张家川味”美食佳品，助力全县“美食节消费”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由县总工会、县妇联、团县委主办，县青年企业家协会承办的“弘扬婚嫁新风尚，共筑时代新文明”主题的2024迎新春青年交友联谊会，吸引县域内单身青年100余人参加。缓解寒假期间职工子女“看护难”问题，县总工会举办寒暑假“爱心托管班”。

【职工互助保障】 2024年，县政府、县总工会、诚盛建筑有限公司和太极集团参加职工互助保障业务。参保人数为367人次，缴纳互助费4.1万元，赔付人数16人次，赔付金额2.5元。

【集体协商】 深化“法院+工会+人社+N”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模式。建立法律援助志愿者团队，聘请1名律师和2名调解员，为职工提供更加全面和专业的法律援助服务，全年成功调处劳资纠纷1件；加强工会“12351”职工维权服务热线建设，配备专职人员1名，群众满意率达100%。联合司法、人社等部门开展法治宣传月活动2次，开展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题宣传1场，发放普法宣传资料1000余份；开展工会劳动保障法律监督，推行“一函两书”制度。健全企业民主管理机制。召开“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工作推进会，对全县集体协商工作做了安排部署，及时开展“要约季”活动，引导推进企业工会开展集体协商工作，完成11家企业集体合同签订。

【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县总工会组织举办首届“巾帼杯”妇女健身运动会。共有来自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女职工196个团队、1600余名队员参加。联合县体育发展中心举办“工会杯”乒乓球比赛。联合县

象棋协会举办全县“工会杯”职工象棋大赛。本次大赛设有团体赛和个人赛，共有来自各行业的50余名象棋爱好者参加比赛。

（供稿：马丽娜）

共青团张家川县委

【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 共青团张家川县委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召开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给每一位团员青年提供一个反思自我和促进成长的机会。深化“青年大学习”行动，坚持团干部学在先，带动青年深入学，全面提升网上主题团课的参与度和影响力。组织各中小学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召开张家川县2024年“3·5”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活动暨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启动仪式。开展清明祭英烈·传承爱国魂主题团日系列活动。缅怀革命先烈，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10余次，利用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开展团、队主题宣讲活动30余场次，用青年喜闻乐见的形式传播党的理论，坚定团员青年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决心。

【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 开展以“青春自护·你我同行”为主题的青少年防毒知识宣讲活动，覆盖县第二中学、县实验中学、县职教中心3个学校1000余名学生，增强青少年自护意识和能力，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发布假期安全指南、自护必备知识等青少年自护知识相关文章10余次。

【共青团组织建设】 组织召开2023年度团委书记抓基层团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会议对团组织干部管理提出明确要求。并把“推优”工作开展情况作为检查和考核基层团组织建设的重要内容，推进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开展组织整顿、对标定级和规范提升，加强中职学校团组织建设。在县实验中学开展“矢志艰苦奋斗·传承陇人品格”为主题的张家川县纪念五四运动105周年示范性集中入团仪式、在县商贸职业学校开展“以国家之名庄严祭奠 以青春热血立誓担当”为主题的新团员入团宣誓仪式，推进推优入团工作，严格标准程序，严控发展指标，2024年共发展团员1035名。召开共青团张家川县第十二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张家川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省、市青年工作联席会议精神，审议《共青团张家川县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履职考核办法（草案）》《关于共青团张家川县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卸免递补的确认案（草案）》《全县共青团2024年工作要点（草案）》等。举办2024年党建带团建暨团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各乡镇团委，各学校团委、少工委，县直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团组织负责人共计70余人参加。

【维护青年权益】 团县委发挥预青专项组成员单位职责，组织开展法治进校园、防毒集中宣传活动5场次。以学校为立足点，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与教育。及时开展防灾避险、基本行为规范、认知教育及抵制“黄、赌、毒”等方面的教育。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联合县交警队组织青年志愿者、“返家乡”大学生在张家川县汽车开展“暖冬行动”，为出行群众送上暖心服务；组织县青年联合会及全县各界青年80余人，在刘堡镇梨园村开展青年林植树活动，活动共植树1000余株；开展“助力高考，为梦护航”高考志愿服务活动，共招募50辆“爱心车”在高考期间为全县所有的考生们提供免费接送服务。



4月22日，在刘堡镇梨园春开展“青年林”志愿植树活动

【捐资助学】 2024年，困难家庭子女普通高校入学资助78人70万元，文雅少年成长计划资助27人9.72万元，幻方助学资助137人13.7万元，东润启航资助100人5万元；继续发挥团县委困境学生资助平台作用，完成全县15个乡镇的第一轮资助，成功资助学生161人，每月资助金额53879元，累计资助金额60.98万元；打造张家川县“青苗助学计划”资助品牌，公开募捐社会资金4.75万元，资助困难大学生19人；争取团省委资金3.9万元，自筹资金1.3万元，为社会散居孤儿建设希望小屋4间；联合爱心青年企业家，在“六一”“春节”期间慰问学生16人3万元，捐赠图书1400余册，各类学习用具价值3万余元。

【“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2024年，大学生寒暑假“返家乡”“扬帆计划”社会实践活动，共招募220名大学生到100余个不同岗位进行社会实践，开展红领巾爱心托管班5期，托管留守儿童200余人；邀请杭州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天水师范学院“三下乡”志愿服务队在张家川镇、平安乡、马关镇开展推广普通话及支教活动。

【婚嫁新风青年婚恋交友平台】 在“七夕”等节日，举办以“弘扬婚嫁新风尚，共筑时代新文明”为主题的2024迎新春青年交友联谊会、“青春相约 同心筑梦”天水市2024年青年职工交友联谊会和天水市2024年“青春相伴 团聚七夕”青年联谊会等线下联谊会3期，吸引全市400余名青年参与其中，举办线上交友活动1期，服务青年50余人，促成5对青年交往发展。

【青年就业指导服务】 利用团县委就业服务平台，线上发布招聘公告7期，提供县内就业岗位50余个，服务企业18个；与县人社局联合举办张家川县2024年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进基层就业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120个；举办返乡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座谈会，解读就业创业政策，动员县青年企业家协会提供就业岗位30余个，促成就业15人；组织召开张家川县创业青年座谈会，邀请县委书记与创业青年面对面交流，结合创业青年现场意见并通过线上调查，向县委提交《张家川县青年创业小镇可行性研究报告》。

（供稿：马玉梅）

张家川县妇女联合会

【基层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全县女性公务员占全部公务员的25%，人大代表中女性占23.76%，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女性占11%，县区配备有女干部的班子比例占28%，乡镇女后备干部占同级后备干部的27.5%。全县有女性成员的村委会比例达100%，村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占20.8%，居委会成员中女性占57%。全县15个乡镇、255个行政村、7个社区选举产生乡镇妇联主席15名，专职副主席15名。全县妇联系统共有县级执委35名，乡镇执委389名，村级执委2961名，共计联系妇女群众10100余名。

【思想引领】 县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重要论述，始终坚持服务大局、服务妇女、服务基层的原则，实施巾帼“同心、同行、同美、同力、同建”五大工程，主要从强化思想引领，做实维权关爱、助力巾帼发展、弘扬传统美德、夯实妇联组织根基等方面全面推动妇联工作取得新进展、新突破、新成效。表彰“三八红旗集体”5个、“巾帼文明岗”5个、“三八红旗手”5名、“巾帼建功标兵”10名、“抵制高额彩礼示范户”10户。通过表彰宣传巾帼楷模，树立先进标杆，展示巾帼风貌，凝聚巾帼力量，形成“培育一个、带动一批、影响一片”的良好局面。



3月8日，张家川县举行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大会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 妇女维护合法权益的法

治意识明显增强，妇女儿童维权方面，开展“三八”维权周、反家庭暴力宣传等活动32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提高妇女儿童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建立12338妇联维权服务中心1个，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等服务。全年共接待妇女儿童维权咨询13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7件。同时完善维权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维权网络，形成上下联动、横向协调的维权工作格局。成立“家庭婚姻调解工作室”，组建专业的家庭婚姻调解工作队伍，借助“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畅通线上线下调解和诉讼对接，更好地维护妇女权益，化解婚姻矛盾纠纷。探索推行妇联主席维权坐班制，为妇女儿童提供专业维权接待服务。组织开展“幸福悦心”心理健康服务活动21场次，受益人数达1260余人次。专业心理咨询师针对婚姻家庭、亲子关系等常见问题，为有需求的妇女提供一对一的贴心服务，引导参与者释放压力，提升她们的心理健康水平。

【妇女创业培训】 开展强技赋能巾帼行动，举办农村妇女实用技术培训班2期，培训妇女100余人。举办巾帼专场招聘会1场，提供就业岗位20余个，帮助50余名妇女实现就业。创建巾帼示范基地11个，巾帼就业工厂13个，奖补巾帼示范基地2个，奖补金额10万元。助力荣达果业入围全国扶贫基金会种子资金项目。加强招商引资，成立欧缇蔓月子中心。推进“积分超市”高效运行，新建“超市”12个并对运行良好的24个“积分超市”给予补货，补货金额共计12万元。全年累计开展积分兑换活动182场次，兑换10920积分，受益家庭1000余户。强化劳务品牌提质增优，举办家政服务、育婴师、电商等劳务品牌培训6期累计培训学员330余人，精准对接“点对点”一站式输转劳务女工1500余人。

【妇女“两癌”筛查】 开展“两癌”免费筛查宣传活动，提高妇女对“两癌”筛查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两癌”检查完成检查2110人，其中城镇低收入175人，农村妇女1935人。对异常人员进行二次免费复诊。争取省妇联资金，为全县200名城镇低收入“两癌”妇女购买保险。联合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为全县1700名农村适龄女性购买“两癌”保险1.7万元，解决广大妇女群众生产和生活后顾之忧。并对13名城乡患有宫颈浸润癌ⅡB以上或乳腺浸润癌的低收入妇女，每人一次性救助中央基金1万元，共13万元。28名城乡患“两癌”的低收入妇女，每人一次性救助天津帮扶资金2000元，共5.6万元。

【关爱妇女儿童】 持续开展困境妇女、留守儿童慰问关爱活动。全年累计开展困境妇女母亲邮包发放活动12场次，价值总计1.95万元，发放关爱慰问书包、衣物等物资共计2万多元，为80名困境妇女群众和400多名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送上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爱。建立健全结对关爱服务长效机制，全县共组建“爱心妈妈”队伍22支，注册“爱心妈妈”1100余名，同时建立留守困境儿童台账，组织“爱心妈妈”与870余名留守困境儿童结对子，开展关爱帮扶活动，为困境儿童提供生活照料、学习辅导、心理抚慰等服务，为留守困境儿童送去关爱和温暖，累计开展“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活动28场次。开展“家家幸福一元捐”爱心救助活动，共募集善款资金38万余元，按照每人（户）1000元的救助标准，累计救助困境妇女、困难家庭、孤残儿童等380余人户。



9月9日，县召开2024年妇女儿童重点工作暨“爱心妈妈”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年行动推进会议

【法律法规宣传】 联合县司法局，深入乡镇开展“建设法治张家川·巾帼在行动”法治宣传活动32场次。聘请司法业务人员现场讲法，妇女群众当场学法，通过宣讲活动，让广大妇女了解更多法律知识，学到最新法律知识，增强维护自身权益的竞争性和主动性。利用“三八”妇女维权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节点，开展法律宣传，设立咨询点、散发

宣传资料、摆放展板等形式向广大妇女群众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新婚姻法等，提升群众法律知识知晓率和运用法律武器捍卫自身合法权益的行动力，依托“执委婚调工作室”“巾帼工作室”“和合之家”、12338妇联维权服务中心，持续强化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维护社会家庭和谐稳定，全年调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案件107件，调解成功102件，调解成功率达95.33%。

【倡导文明新风】 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活动，举办家庭教育讲座3场次，传播家庭教育新理念、新知识，覆盖家长300余人次。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征集评选活动，征集优秀家风家训10条，营造良好的家庭文明氛围。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开展家庭教育实践活动5场次，受益家长和儿童达960余人次。开展新型婚育文化宣传活动，组织集中性“抵制高额彩礼 倡树婚育新风”宣讲会3场次；结合“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深入村委会、村民活动场所开展抵制高额彩礼，推动移风易俗“面对面板凳”宣传活动15场次；利用“七夕”等节日，联合团县委举办青年交友会2场次，号召青年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爱情观、家庭观，倡导适龄婚育、优生优育，营造良好的婚育文化氛围。

（供稿：县妇联办公室）

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24年，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有县级学会10个，会员519人；农技协联合会2个，农技协7个，在册会员746人；全国科普带头人1人；省级科普示范基地1个，全省“十佳”农技协1个，全省50强农技协5个；市级科普示范基地14个、科普教育基地6个、科普示范社区2个。

【科普服务】 履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拓展“大联合、大协作、大科普”工作思路，与教育、科技、农业农村等全民科学素质行动成员单位的协同配合，结合“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时间节点，筹划科普活动32场次，受益人数达8.7万人次以上。向省、市、县等媒体平台累计报送信息80条，向中国流动科普设施平台发布科普大篷车信息53条，使用率达100%，持续加强对科普工作的总结推广，通过媒体平台，加强数字科普和智慧科协建设。被天水市科协授予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先进集体”和科协工作“先进县区”。

【科技培训】 组织科技工作者、科普志愿者、学会、协会和创新企业负责人召开座谈会1次、走访农技协组织8个，围绕“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邀请农业专家开展农业技术培训讲座2场次，深入田间地头开展乌龙头、苹果、饲料玉米、大樱桃等种植技术培训8场次，受益群众达1.8万人次以上，提高广大群众农业专业化水平和科学素质。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动创稳、乡村振兴、安全生产等开展“科普之冬（春）”“三下乡”等科普宣传活动18场次，技术培训5场次，科普大篷车进校园41场次、进社区12场次、进乡村18场次、进企业6场次，进宗教场所3场次，“冬季冰雪研学游”活动72场次，受益人数达9.5万人次以上。



1月4日，县科协科普大篷车走进阎家乡傅堡村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科普之冬活动

【青少年科技创新】 组织全县青少年参加甘肃省第38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2名学生作品分别获一等奖和二等奖，县科协被授予第38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在全国科技小记者首届科普创作大赛中，60名学生作品获奖，其中获一等奖4个，二等奖7个，三等奖10个，优秀奖21个，金奖4个，银奖6个，铜奖8个，县科协荣获全国科技小记者首届科普创作大赛（甘肃赛区）“优秀组织单位”；组织开展张家川县第八届青

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参赛作品达612件（副），向市科协推荐作品达95件（副），获特等奖4个，一等奖19个，二等奖31个，三等奖32个，县科协被授予天水市第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拓宽青少年科学教育创新平台，在全社会营造讲科学、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的浓厚氛围，为涵养青少年科学素养，建强科技辅导员队伍，推动全县青少年科学教育工作提质增效。

【基层阵地建设】 开展科技工作者现状调查，建立张家川县科技工作者专家库，涉及各领域专业人才6000余人。聚焦全县科普事业发展的淤点堵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撰写《AI技术对张家川县组织工作的影响》调研报告1份。树立“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科普”的工作理念，打造“党建+科普小课堂”品牌，以“党建+科普微讲堂”“党建+科普小实验”“党建+创客新体验”等方式，筹划开展科普社教活动73场次。为科技工作者提供学术交流、成果展示、学习对接、权利维护的综合性平台。县科协党支部被县委直属机关工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

【科技馆对外开放与接待】 2024年，张家川科技馆全年开放天数共计252天，年接待量达13.7万人次，其中团队113个，2.8万余人次。县科技馆充分发挥科普主阵地和“第二课堂”的作用，利用周末、“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及传统节日节点，通过“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常态化开展针对性强、特色鲜明、主题突出、实效性和趣味性兼具的科普社教活动。开设“科技小课堂”活动75期，并开展张家川科技馆2024年暑期第一届“红领巾爱科学 我来讲你来听”志愿讲解员培训活动。组织全县15个乡镇中小学校、幼儿园2.8万余名师生开展冬季冰雪研学活动，累计接待参观人数4万余人次；以科普大篷车“六进”活动为载体，以“弘扬科学家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科技引领新风尚”等为主题，先后深入全县15个乡镇、村中小学校及幼儿园开展“进校园”科普宣传活动102场次。2024年，共开展科普社教活动134场次，其中科普实验29场次、科普讲座15场次、创客活动47场次、爱国主义教育活动18场次、民族团结主题教育9场次、文明新风培树教育活动12场次，短期展览活动4场次。县科技馆被天水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授予“天水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优秀志愿服务组织”“天水市青少年科普教育基地”“2024—2029年度天水市科普教育基地”“天水市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张家川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等荣誉称号。

【科协组织】 县科协在指导县级学会、协会、乡镇科协等基层科协组织换届的基础上，选举产生出席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代表109名，委员候选人35名。12月13日，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听取张家川县科协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科协第三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领导班子。会议强调，县科协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立足县情实际，围绕“4 + 2”产业体系、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用科技创新赋能民生改善和社会治理，推动特色产业延链增效。



12月13日，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

【区域化巡展】 启动天水市首批校园科技馆命名暨中国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天水市项目，中国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项目70件展品落地张家川，优化科普服务新资源；为市科协、市教育局命名的13所首批校园科技馆授牌，聘请4名张家川籍在甘知名专家为县政府科技顾问，并颁授聘书。7月，邀请科技顾问在科技馆多功能厅开展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科普知识讲座。9月，邀请重庆市反邪教协会秘书进行题为《时刻提高警惕 谨防邪教渗透》的反邪教理论研究与实践专题辅导报



7月24日，在县科技馆成功举办天水市首批校园科技馆命名暨中国流动科技馆区域化巡展天水市项目启动仪式

告会，受益群众达120余人。增强反邪教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扩大反邪教宣传的社会影响力，营造“崇尚科学 反对邪教”的浓厚氛围，增强群众对邪教的辨别能力，抵制邪教、崇尚科学。

（供稿：县科学技术协会）

张家川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24年，工商联坚持“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方针，以守法诚信理想信念教育为重点，以“万企兴万村”张家川行动为载体，发挥民营经济人士履行社会责任，发扬光彩精神充分体现工商联桥梁纽带作用，加强组织建设，深化会员服务，改进服务方式、优化营商环境，做到“政治建会、团结立会、服务兴会、改革强会”。发展吸收行业协会、新兴产业、民营医院等领域会员14名。工商联会员总数达到548个，其中企业会员99户，团体会员6个，个人会员443人。

【理想信念教育】 6月6日，召开工商联第十三届二次执委会议暨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活动。组织80名民营经济人士（其中有10名新入会的民营企业）参加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培训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致信祝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成立70周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甘肃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辅导读本》等内容。工商联先后组织民营经济人士开展4期培训。7月15日，组织全县民营经济人士60多人以“用法治保障民族团结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开展民营经济人士学好法用好法，懂法律，加快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治建设。8月21日，以“强国复兴有我”为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9月18日组织民营经济人士40人左右前往清水县工商联和6家民营企业观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阵地。9月29日，组织民营经济人士65人开展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等活动，引导教育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理解党中央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的方针政策。11月23日，组织民营经济人士55人对县工商联及金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易德商贸城有限公司、建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卓冠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5家会员企业创建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阵地进行观摩学习，并召开交流座谈会，引导民营企业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必须根植于企业文化之中，加深对国家政策的理解，把握发展机遇，提升企业自身竞争力。

【光彩事业】 1月30日至2月15日，县工商联携手县易德商贸城有限公司、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县伊真香清真淀粉制品有限公司、县建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县宇强新型建材公司、县伊味思清真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天水嘉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12家爱心企业走访慰问梁山镇、木河乡、张棉驿乡、恭门镇等4个乡镇7个结对帮扶村148户困难群众，为他们送去面粉、大米、食用油、醋等慰问品，折合人民币3.7万余元。

【“万企兴万村”张家川行动】 甘肃省佳禾世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甘肃恒硕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甘肃天水圣慈药业有限公司流转所在乡镇的土地2000多亩种植大樱桃、蔬菜、当归和黄芪等药材，带动当地及周围村庄贫农户300多户实现就业帮扶。马鹿镇益发养殖厂流转土地种植饲料玉米1600亩，带动当地及周围村庄贫农户70户，带动大



县工商联携手天水四零七医院张家川血液透析中心开展“万企兴万村”公益帮扶活动

滩村 52 户 200 人、流转土地 2000 多亩种植实现产业帮扶；10 月底至 12 月期间，组织引导 26 家民营企业，深入 15 个乡镇、25 个村和 2 个种植大棚，集中开展“万企兴万村”张家川行动公益结对帮扶系列活动。捐助煤炭、有机生物肥、米、面、食用油、粉条、八宝粥、糕点、调味品、被子、棉衣、棉鞋、学生书包等物资；受助困难户 423 户、学生 59 名，其中平安乡 2 名困难大学生，每学期每人 5000 元；帮扶物资折合资金 26 万余元。

【“千企调研纾困”行动】 按照省市《2024 年“千企调研纾困”行动方案》的安排部署，5 月至 9 月底先后 6 次调研企业，深入县星月食品有限公司、县贝尔克生物制品有限公司、甘肃天水圣慈药业有限公司大阳分公司等 26 家企业开展“民营企业调查问卷”“履行社会责任”“千企调研纾困”行动问题清单调研活动，通过走访企业收集、面对面交流、座谈交流等方式，详细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市场前景、技术创新、营商环境以及企业发展面临的困难和突出问题等。分析找出制约民营企业发展资金短缺、销量低迷的共性问题，提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对策和建议。梳理问题清单 12 份，确定 2 家典型企业，形成正反面材料上报市工商联。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深化“检察护企”品牌建设，助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6 月 4 日，县人民检察院、县工商业联合会举行“检联商会工作站”挂牌仪式暨民营企业家座谈会。12 月 18 日，工商联组织 6 家民营企业参加市委召开的银企对接会议，18 家银行就解决企业贷款问题进行对接。

（供稿：袁小玲）

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关山文艺】 2024 年《关山文艺》出刊 4 期，累计出刊 46 期，得到有关部门的肯定，社会各界反响较好，成为团结广大作者，繁荣全县文艺创作的主阵地。并对《关山文艺》作者赠阅杂志的邮寄工作，保证稿源与作品质量。

【文艺创作】 2024 年，1 人作品获得大益文学“春”主题全国征文诗歌二等奖。1 人入选第四届甘肃小说八骏，其作品入选甘肃省 2024 年文艺扶持基金项目。1 人书法作品入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甘肃省书法篆刻作品展”，“以史为鉴 行廉致远”——第九届中国廉政文化书画展，“天水市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 廉洁文化书画摄影展。1 人书法作品入展“甘肃省硬笔书法家协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书法作品展、两当县硬笔书法家协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书法作品邀请展。1 人书法作品获北京兰亭书画院“中国梦想杯” 金奖，入展中国和马来西亚建交 50 周年书画展。1 人书法作品入展甘肃省文化馆送书画·进万家”文化惠民结对帮扶捐赠书画作品展。



10 月 2 日，县文联在蒹葭公园举办“蒹葭苍苍 盛世华章”诗会

【文艺交流】 2 月，在县科技馆举办“大美张家川”摄影展，展出摄影作品 80 余幅，宣传张家川的自然风光、民俗风情。6 月，3 名花儿歌手参加在临夏州和政县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松鸣岩举行的 2024 中国花儿大会。7 月，县文联组织全县文艺工作者开

展“送文化进军营”活动，为广大官兵送上歌曲、舞蹈等节目，并创作书画作品40余幅。9月，在县文化交流中心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书画展，展出120余幅书画作品，展期7天。10月2日，在蒹葭公园举办“蒹葭苍苍 盛世华章”诗会，天水市与张家川县2地诗词楹联学会会员参加。12月，在张家川县科技馆多功能厅举办“诗意阿阳 丝路关山”冬至诗友会，县内诗词、书法、朗诵、音乐等爱好者，通过诗歌朗诵、歌舞表演及书画惠民等多种形式，分享他们对有关冬至的来源、习俗、经典诗词的认识、理解和感悟。帮助文艺人才举办个人艺术演出1次。

【文化惠民活动】 围绕“文艺惠民”和“文艺润心”活动，全年举办文化“三下乡”示范活动9余次，现场送书画作品、春联约470余幅；为体现“双减”成效，开展“艺术进课堂”活动2次，激发学生对艺术的兴趣，丰富学校社团活动；举办“大美张家川”摄影展，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为主题的书画展1次，共展出书画作品240幅，展示张家川县的自然风光和人文风貌；开展“和美陇原·同心筑梦”民族团结进步书画作品网络展活动，共展出作品80余幅。

【换届选举】 根据《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章程》、各文艺家协会章程规定。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所属书法家协会、音乐家协会、舞蹈家协会、美术家协会、摄影家协会、作家协会、收藏家协会于7月底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分别选举产生新一届各协会主席团及秘书长。并成立张家川县诗词楹联学会。9月27日，召开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会议指出，县文联要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党的文艺路线、方针政策，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提升“丝路大关山·书香张家川”品牌影响力，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倾力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凝聚人心、提供精神动力。会议听取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和主席团。



9月27日，召开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

（供稿：赵文娟）

张家川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24年，全县共有持证残疾人9842人，其中视力残疾1548人、听力残疾922人、言语残疾91人、肢体残疾4657人，智力残疾1064人、精神残疾939人、多重残疾621人；一级残疾1969人、二级残疾3688人、三级残疾2640人、四级残疾1545人。



5月，县残联委托天水市正方职业技术培训学校为龙山镇50名困难残疾人开展种植、养殖实用技术培训

【残疾人就业托养】 按照省、市扶持条件和要求，摸底申报残疾人就业扶贫项目，为4家盲人按摩店申报助盲就业项目补贴0.8万元。组织实施“情满陇原助残就业行动”项目，为9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报就业补贴1.6万元。委托天水市正方职业技术培训学校为龙山镇50名、木河乡10名困难残疾人开展种养殖实用技术培训。向全县用人单位下发《2024年度张家川县分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通告》，全面推进残疾人保障金年审工作。组织实施2024年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为有照护需求的140名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和居家照护服务。

组织实施2024年“阳光家园计划”服务项目，对照市残联下达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方案，开展调查摸底，为有托养需求的40名精神、智力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开展精准化、个性化、规范化托养服务。

【残疾人证管理】 2024年新办残疾人证299件，等级变更42件，挂失10件，注销120件，迁移4件，实现残疾人办证动态清零，为21名在外省残疾人通过“跨省通办”办理残疾人证。组织评残医生，在全县统一评残办证的基础上，通过乡村两级调查摸底，对5乡镇10村有需求的行动不便、不能自行前往评残机构开展评残鉴定的21名重度残疾人开展上门评残服务。通过甘肃政务服务网和甘快办APP为残疾人办理申领残疾证等事项25件。每月及时与民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共享残疾人办证信息，为残疾人依法享受各项惠残政策提供基础保障。通过采集核实，更新262个行政村（社区）和9842名残疾人的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动态掌握残疾人各项惠残政策的落实情况。



5月19日，第34次“全国助残日”来临之际，县残联开展进村入户助听器适配活动

【残疾人康复服务】 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为17名7~17岁残疾儿童适配辅具17件；向省外转介8名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并享受当地政策补助；为有需求的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300多件；为160名残疾人实施精准康复服务康复训练及支持性服务项目；利用2024年东西部协作天津市滨海新区残联对口帮扶资金15万元，为51名脱贫户和监测户中重度、低收入听力残疾人适配助听器。

【助残事业宣传】 开展第25次全国爱耳日系列宣传活动、第34次“全国助残日”系列活动等。组织开展文化进残疾人家庭“五个一”活动，组织10名困难重度残疾人在县影视中心观看电影，游览关山草原，参观科技馆和马家塬车舆博物馆，插花，读一本书《我的左脚》。

【扶贫解困】 持续落实残疾人兜底保障政策，配合民政部门全面落实重度残疾人两项补贴。协调落实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残疾人参保补助工作，按照190元/人的标准为全县953名重度残疾人代缴医疗保险。落实资金56.05万元，为5605名重度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组织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为78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切实改善居家环境。

（供稿：米永红）

张家川县红十字会

【会员代表大会】 12月18日，召开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中共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听取县红十字会工作报告和县红十字事业五年发展规划（草案）的说明；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名誉会长的决议；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和监事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常务副会长（专职副会长）、兼职副会长、常务理事；第一届红十字会监事长、专职副监事长。

【基层组织建设】 县红十字会推进全县各乡镇、村（社区）、中小学校、乡镇卫生院、企事业单位红十字基层组织建设，扩大覆盖面。至2024年底，全县建立红十字基层组织295个。其中乡镇15个，县直机关单位41个，卫健系统17个，村级（社区）197



12月18日，召开县红十字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个，学校 25 个。完成 2024 年覆盖率达 60%的目标。其中卫健局和医疗机构 350 人，学校 440 人，镇村级 1910 人，县直机关单位 507 人，共计发展会员 3207 人次，发展企业红十字会团体会员 3 个，基层组织严格按照“五有”建设标准建立并逐级验收，由县红十字会指导并督促各基层组织开展红十字宣传、应急救护培训、“三献”登记等红十字便民服务。

【社会宣传】 2024 年，县红十字会将宣传工作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始终，在学雷锋纪念日、世界红十字日、全国防灾减灾日、器官捐献日、无偿献血日、世界急救日、世界骨髓捐献者日、志愿者日等重要纪念日活动中，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无偿献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红十字运动起源与发展等知识宣传。通过悬挂条幅、电子屏滚动播放、邀请县融媒体记者跟踪报道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并将活动信息在省红十字会网站、天水在线网站、张家川县政府网、天水日报等网络媒体报道，同时向县委办、政府办等部门报送工作信息，扩大宣传工作的覆盖面，增强红十字会的社会影响力与公信力。全年向省级网站报送信息 3 篇，市县级网站采用 6 篇，

【志愿服务】 县红十字会共成立县级红十字志愿者服务队 3 支，负责开展红十字知识宣传、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尊老爱幼、助人为乐、博爱奉献等一系列人道主义活动 4 次。对志愿者统一服饰，统一培训上岗，定期开展监督与考核，初步实现志愿服务“六常”目标。

【救护培训】 县红十字会制定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实施方案，开展红十字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五进”工作，先后在县城 3 个社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消防队、15 个乡镇及村组社区新建基层组织阵地开展红十字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 45 场次，培训人数达 5120 人次；在全县 2 所高级中学、梁山镇中学、阿阳中学、马关中学、马关镇八杜小学等学校开展应急救护培训 6 场 1850 余人次，完成率达 98%，救护员培训 902 人次，完成率达 96.5%。同时，通过救护员培训辐射带动志愿者在基层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委派 2 名志愿者参加省红十字会举办的应急救护培训并取得救护师资格证书。组建学校红十字组织 21 个，建立青少年志愿者服务队 5 支。

【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捐献】 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与天水市中心血站联动，多次在县行政广场、民族宾馆无偿献血车停放点等人流密集场所开展无偿献血与造血干细胞捐献大型宣传活动。发放无偿献血与造血干细胞捐献知识等宣传折页 800 多份。

【备灾救灾】 县红十字会制定出台《张家川县红十字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县红十字会被县委、县政府纳入全县应急体系，成为全县应急救援成员单位。在向省、市争取救灾物资储备的同时，单位本级也筹措资金开展物资储备。利用全县广场集体活动之机，组织应急救护演练 4 次，储备救灾物资 2 万余元。



2024 年，县红十字会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

【人道救助】 县红十字会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和其他日常捐赠救助活动，发放县级专项慰问物资价值 3.8 万元；宣传“小天使基金”和“天使阳光基金”项目、筛选及救治工作，配合兰州大学第一医院专家筛查 5 名先天性心脏病儿童。

【项目工作】 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是东西部协作的重点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 25 万元用于基层红十字会生态宜居基础建设，15 万元用于产业融合发展，10 万元用于乡风文明建设和红十字培训。

（供稿：李　毅）



法 治

政法委与综治

【平安张家川建设】 2024年，优化调整平安张家川建设暨全县主动创稳行动领导小组议事协调机构为张家川主动创稳领导小组，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11次、县政府常务会会议6次、主动创稳领导小组会议4次，专题研究平安张家川建设暨主动创稳工作，制定《涉伊地区（主动创稳）风险隐患“1+1+N”排查化解责任清单》《张家川县贯彻落实全省涉伊地区主动创稳推进会议精神工作任务清单》，推动平安张家川建设。全年共立各类刑事案件244起，发案同比下降26.3%，破案170起，破案率达69.67%，同比上升3.5%；查处行政治安案件625起，同比上升14.46%，结案501起，同比上升8.68%。

【主动创稳】 制定印发《2024年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主动创稳工作任务责任清单》，细化落实化任务措施，确定“路线图”和“时间表”，化解风险隐患。落实“六位一体”情报信息工作机制，搜集、研判、处置各类情报信息385份，落实“五函”措施，下发“提醒函”18份，“督办函”11份。坚持“三向交办”工作方法，县主动创稳领导小组办公室共交办风险隐患96条，转办舆情风险线索26期，未发生重大涉稳事件和大规模群体性上访、个人极端案事件。把金融领域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作为主动创稳的重要内容，成立不良资产清收处置专班，制定工作方案，先后召开3次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调度会、座谈会，安排部署、统筹协调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全年完成清收处置3600万元。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健全完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机制，印发《张家川县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起底行动工作方案》《张家川县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发挥基层法庭、公安派出所、司法所、乡镇平安法治办等工作职能，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集中排查化解，一批隐匿性、苗头性、倾向性的矛盾纠纷得到化解。全年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0307件，化解10265件，化解率达99.6%，录入命案预警信息系统35条，其中红色预警4条、黄色20条、绿色11条。



3月5日，召开全县政法工作暨主动创稳会议



阎家乡草场村乡村干部和民警联合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选优配强法治副校长，实现全县中小学及幼儿园法治副校长全覆盖。投资350万元，建设张家川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已完成项目可研设计，建立专门教育联席会议机制，加强对全县专门教育的统筹指导和协调，制定不良行为未成年人教育和矫治保护处分措施。全县共侦破未成年人犯罪刑事案件8起，发案同比下降33.33%。

【重点群体排查管控和服务管理】 开展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大排查大起底活动，全县共排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652人，其中排摸新增88人，对易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31人，逐人建立档案。落细落实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措施，加强刑释解矫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引导遵纪守法、自食其力，增强社会责任感，顺利融入社会，全县在册安置帮教人员692人，帮教期内重新犯罪1人，重新违法犯罪率严格控制在0.15%之内，社区矫正对象174人，发出“双列管”函102份，全部监管到位。

【“三调”对接】 持续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成立5个工作室，再次选聘5名调解员入驻县综治中心，县法院受理符合诉前调解案件，推送县、乡两级综治中心857件，推送率达62%；调解成功632件，调成率达73.7%。制定全县警调对接实施方案，做好“信息联通、矛盾联调、风险联防、命案联控”等工作。16个派出所向15个乡镇综治中心推送警情类矛盾纠纷1758件，调解成功1692件，调成率达96.2%。县综治中心成立信访接待服务中心，设立信访接待窗口、访调对接办公室和调解室，做实场所对接，成功化解信访部门推送县综治中心涉访类矛盾纠纷212件，成功率达100%。

【社会稳控】 坚持清单化管理制度，全县共排查涉稳现实问题风险15个，县主动创稳领导小组办公室坚持月调度工作机制，对涉稳现实矛盾问题风险化解进展情况进行调度，推动攻坚化解，先后下发督办函11个，提醒函18个，实时动态管控，并按照属地管理和行业管理原则，分级分类建立风险清单，逐项明确化解措施、化解时限、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至年底，对已经化解的13项，组织评估、销号退出；对2项难以化解的，健全常态管控机制，落实有效管控措施，做到风险清单总数、化解数、在管数、新增数实时动态更新，消除影响安全稳定的风险隐患。



县委政法委、县司法局等部门联合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常态化扫黑除恶】 始终保持对涉黑涉恶犯罪高压严打态势，抓好破案打击、行业领域整治、线索排摸等重点工作落实。开展线索排查核查攻坚行动，畅通群众举报线索渠道，聚焦行业领域乱点乱象，切实做到线索排查“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清仓见底”。全县共受理各类线索8条，办结8条，办结率达100%。围绕“打、防、管、建”四项任务，开展行业领域整治“9+1”专项行动，盯紧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组织行业领域集中整治1次，举办校园防欺凌专题教育讲座20余场次，警告处罚县级医疗机构1家。累计检查市场经营主体400家，处罚通报30余家，纠正各类道路交通运输违规行为200余起。

（供稿：许辉军）

公安

【概况】 2024年，县公安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暨视察甘肃重要指示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各项使命任务。刑事发案同比下降26.3%，电信诈骗、盗窃案件同比下降53.46%、33.87%，经济损失同比下降44.86%、6.84%，道路交通事故数下降25.64%，未成年人犯罪下降33.33%，全县政治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平安建设根基持续夯实。

【维护政治稳定】 开展“人民公安从这里走来”主题宣传活动，各基层党支部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开展党史、新中国史、人民公安史集中学习，组织交流研讨、重温入党誓词、入警誓词、参观红色教育基地，传承弘扬优良革命传统，加强党性教育、忠诚教育和人民警察职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思想、见行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熔铸对党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政治品格和精神本色，确保公安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行。破获妨害国边境管理犯罪刑事案件2起，起诉2人。加强网络全域监管，处置各类负面信息1100余条，约谈网民34人，行政处罚14人，关停账号3个，对1起网络谣言快速核查，高效处置，避免发酵升级，捍卫全县政治安全。

【打击刑事犯罪】 坚持依法严打方针不动摇，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70起，破案率达69.67%，抓获犯罪嫌疑人406人，同比上升25.7%，抓获上网逃犯22人，移送起诉299人。打击涉黄、涉毒犯罪破案6起，起诉15人。专项打击赌博违法犯罪，破案20起，起诉52人，查处治安案件67起，处罚154人。打击、挽损一体推进，破电诈案件18起，止付冻结资金992.05万元，为群众返还218.99万元。“11·21”伪造变造公文证件印章案打掉1个辐射全国的犯罪窝点，斩断1条制贩假证、印章的黑色产业链。“4·17”开设赌场案、马某诈骗案被《人民公安报》刊载报道。“2·26”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在全省发起集群战役，入选全市“夏季行动”十大典型案例，食药环领域起诉犯罪嫌疑人61人，工作成效位于全市前列。



10月31日，县公安局举办经侦类案件办理专题讲座

【风险治理】 将防风险、抓重点、治难点作为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和落实派出所主防职责的核心抓手，局党委定期研究，所队全面梳理，指挥中心跟进调度，推动关口前移、措施前置，形成“四早一勤”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法、“1+2+N”社区警务工作法、矛盾纠纷“红、黄、蓝”三色预警机制、电动警务、女子社区巡防队、人民调解驻所工作室等一系列社会治理新思路、新模式，带动2559起矛盾纠纷在联调联动中成功化解，400余处治安隐患得到治理，35名精神障碍患者被及时送医救治，2起扬言报复社会事件、2起群体性聚集事件、3起疯牛事件得到果断稳妥处置。聚力“五抓五突出”推动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的工作做法被《甘肃政法》在全省刊发。

【社会治安管理】 对标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大局，专班化解金融风险，向县住建、市场监管、烟草、银行等单位移送公安经侦提示函25份。侦破经济犯罪案件23起，起诉34人，挽回经济损失4762.41万元，挽回税款1919.14万元，协助清收不良贷款3448.33万元，“2·23”非法经营案被列为省督案件。持续推进治安要素攻坚提升行动，关停违规经营台球室2家，处罚宾馆5家，对350家出租房屋实行挂牌管理，关停整改出租房屋3家，处罚房主23人。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管】 推动“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

公安战斗力，组织警种部门赴陇南考察学习，经反复研讨、集体审议，确立“情指行”一体化实战中心牵引，6个实战单元协同贯通的张家川公安现代警务运行模式，推动警情、网情、社情一点发起，多维联动，预警处置涉稳、个人极端案事件风险动向6起23人次，救助走失、离家出走人员136名，找回遗失物品200余件，研判固定违法犯罪线索证据200余条，研判抓获24年命案逃犯1人。



9月12日，县公安局开展“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主题宣传活动

【执法监督】 以深入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为契机，配备专职管理、看管人员12名，将16个派出所视频全部接入办案中心和网上督察系统，实现全流程可视化可追踪管理。刑案，团伙、涉毒、涉未成年人等复杂敏感治安案件全部进中心办理，讯（询）问涉案人员728人次，使用率大幅提升。全面落实法制监督员派驻制度，在全局选拔专职法制监督员5名，实行AB岗，包片开展案件审核、法制监督、执法培训工作，审核案件169起，评查案卷236起，开展复杂案件研讨23件次，发现并纠正各类案件瑕疵问题216个。与甘肃本心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聘请4名律师为公安局常年法律顾问，推动案件质量持续提升。

（供稿：孙富忠）

交通执法

【交通安全隐患治理】 2024年，排查治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84处，治理79处，完成公安部交管局督办隐患路段1处，建设“三必上”4处，新增信号灯28处，安装减速带122处，施划行人过街斑马线12条，安装交通安全警示标志牌21块；清理隐患驾驶人163人次，注销驾驶证163本，清理重点隐患车辆775辆次，注销报废隐患车辆341辆；深入企业检查90次，检查运输车辆219辆次，约谈企业负责人10次，下发整改建议书6份，下发公安提示函8份。



5月14日，县交警大队联合交通、公路、应急等部门深入国道566排查安全隐患

【交通秩序整治】 紧扣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主线，深入推进“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梯次推进季节性交通安全集中整治、“一盔一带”安全守护、重点车辆违法专项治理等整治行动，严格落实等级勤务、弹性勤务、错时勤务、节点勤务，坚持队领导包段、民辅警包点的定岗、定人、定责责任制治理模式，全天候开展视频巡查调度，通过“鼠标+车轮”“视频调度+巡逻检查”等措施，整治城市交通乱象问题，城市道路交通秩序环境得到改善。2024年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9万余起，督促办理电动车登记1639余辆，开展护学岗987次，投资140余万元，在全县道路沿线学校门口安装交通安全设施，保障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

【交通安全宣传】 以交通安全宣传“七进”活动、“一盔一带”“知危险会避险”等主题活动为契机，加强事故警示教育和交通违法警示曝光，引导群众树立通行规则意识、守法自律意识、文明交通意识。2024年共开展宣传活动187场次，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7.9万余份，制作宣传展板18块，制作横幅30条，发布警示曝光52期，在各类主流媒体发布信息398篇，发送提示短信139条，覆盖9.2万人次，在全县200余块LED显示屏“亮屏”568次，拍摄制作交通安全警示教育视频片43部，制作报送的本地传统文化作品《花儿之交通安全曲》获全省第五届“三微”展播暨第六届优秀政法新闻评选微视频类作品优秀奖。



10月18日，张家川公安交警到县第二幼儿园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农村交通管理】 全面落实省、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发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逐条逐项推进。针对农村基础薄弱路段，建设“三必上”4处，新增交通信号灯28处，安装减速带122处，在农村重点隐患路段增设交通安全宣传警句标语7处、栽设交通安全宣传提示牌13块。依托“三支援”工作机制，突出重点时段、法定节假日、旅游景区、事故多发路段交通管控，督促农村劝导站每天开展劝导、纠正、制止交通违法行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基础和管理能力得到提升。

【优化服务举措】 结合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面深化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推进交通违法自助处理和车驾管业务网上办理，实行延期办、优先办、“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等多种窗口服务质态，群众办理时长缩短至20分钟内，业务提速30%，轻微交通事故12123手机APP远程视频快处定责432起，实现交通事故通过线上快速接警、快速认定责任、快速撤离现场，有效降低当事群众交通事故处理成本，群众满意率逐步提升。

（供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检察

【刑事检察】 2024年，县检察院办理审查逮捕案件40件61人，审查起诉案件169件247人。强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运行，监督立案4件，监督撤案7件，纠正漏捕、漏诉5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11件、《侦查活动监督通知书》41件。检察长列席县法院审判委员会开展监督16件次，办理审判监督案件1件。办理监管活动纠正违法违规案件14件，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4件，办理社区矫正纠正违法案件7件，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6件。调查核实司法工作人员涉嫌职务犯罪案件线索3件。

【未成年人检察】 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办理涉未成年人审查逮捕案件8件8人，审查起诉案件14件21人，提供法律援助12人，封存犯罪记录7人，制发督促监护令22份。法治副校长开展宣讲85场次，受邀向县人大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专题讲座1次。联



9月24日，张家川县实验中学开展2024年秋季学期法治教育大会

合妇联、团委、公安局等部门印发《关于在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中实行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处遇及对其监护人实行家庭教育指导制度的通知》，建成集办案、帮教、心理疏导、警示教育于一体的未成年人检察服务中心，构筑多层次、立体化的“防护网”。12月17日，县人民检察院“未·蓝”未检工作室成立，举办以“聚力·共护”为主题的未成年人专场检察开放日活动。

【民事检察】 紧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民事司法需求，加大民事检察监督力度，做优民事审判违法和民事执行监督，加强对农民工讨薪等弱势维权群体的支持起诉力度，确保人民群众依法有效行使诉权。共受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22件，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2件。

【行政检察】 推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邀请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多方参与公开听证，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共受理行政行为检察监督案件5件，排摸行政违法行为案件线索2件，办理行政非诉执行案件2件，公开听证案件3件，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41件。

【公益诉讼检察】 以可诉性促进提升公益诉讼办案精准性、规范性，针对涉及面广、人民群众反映强烈、侵害公益的突出问题，综合运用磋商、检察建议、依法起诉等方式，共立案办理31件，其中磋商结案10件，发出检察建议19件，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与县自然资源局联合在河峪林场完成张家川县检察公益林初步建设。



张家川县检察公益林

【法律监督】 在办案中积极探索开展数字检察工作，打造“以数据为基、以应用为辅、以监督为主”的工作模式。自行研发数据监督模型3个，运用上级院推广监督模型25个，筛查刑事侦查未结案件、空壳公司、违规领取养老金、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等各类案件线索54件，立案办理39件。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 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推动企业内部犯罪和“空壳公司”治理，严厉打击影响企业发展的职务犯罪案件2件、非法经营案件1件、挪用资金案件2件、利用空壳公司实施犯罪案件2件。与县工商业联合会挂牌成立“检联商会工作站”，为企业开设咨询窗口，专题举办“检察护企”开放日活动，全力优化县域法治化营商环境。7月，邀请工商联、市场监督管理局、畜牧中心、法院、公安局、商务局及部分企业代表召开“地理标志暨‘老字号’知识产权保护座谈会”，就如何强化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等问题与参会人员进行交流，并牵头会签《关于加强张家川县地理标志暨“老字号”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实施意见》，针对调研发现的“张家川县红花牛”品牌保护力度不大、知名度不高等的问题，检察院发挥监督职责，沟通协调，促进“张家川红花牛”的品牌宣传，保护特色农产品知识产权。

【其他工作】 以监督促治理，集中力量办好群众民生实事。先后对道路交通信号灯缺失、居民楼安全出口电动车乱停乱放、“飞线充电”、占用消防通道等安全风险开展联合专项监督，制发检察建议3件，督促职能部门消除隐患。开展整治社会保险领域欺诈骗保、冒领等专项打击，办理服刑人员违规领取低保案件1件。依法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办理的“督促整治牛羊私屠滥宰行政公益诉讼案”被省检察院评为高质效案例，《甘肃卫视》在报道检察机关能动履职的同时，报道县畜牧养殖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情况，取得双赢共赢的效果。

（供稿：王惠泽）

法院

【概况】 2024年，县人民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2494 件，审执结 2428 件，同比分别上升 5.95%和 3.9%。

【刑事审判】 受理刑事案件 148 件，审结 145 件，判处罪犯 205 人。严厉打击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类犯罪，审结故意伤害、寻衅滋事等案件 21 件 21 人。坚决打击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案件 32 件 32 人。全力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和钱袋子安全，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案件 3 件 3 人、开设赌场犯罪案件 24 件 32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 1 案 8 人。坚定不移惩治贪腐犯罪，审结职务犯罪案件 3 件 3 人。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判处 5 年以上有期徒刑 11 人，对具有从宽情节的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

【民商事审判】 受理民商事案件 1681 件，审结 1626 件。深化家事审判改革，促进新时代家庭文明建设，审结婚姻家庭、继承、抚养权等案件 799 件。依法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审结劳动争议、提供劳务受害责任纠纷案件 70 件。注重人身财产权益保障，畅通群众维权绿色通道，审结人身财产损害赔偿、侵权类纠纷案件 80 件，民间借贷案件 172 件。最大限度运用调解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做到案结事了，调撤案件 1006 件，调撤率达 63.27%。

【执行工作】 受理执行案件 623 件，执结 615 件，执行到位标的 8423.26 万元。执行质效居全省前列，其中执行完毕率达 72.51%、执行到位率达 75.38%，位居全省第一名，并在全省法院会议上作了经验交流。深入推进“执源治理”，挂牌成立张家川县人民法院执源综合治理中心，推动形成“源头预防为先、自动履行在前、强制执行断后”的综合治理大格局，在审判阶段督促自动履行到位金额 960 余万元。开展“陇原风暴”、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专项清理等行动，共拘传 40 人，司法拘留 2 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70 人，限制高消费 96 人。



10 月 28 日，张家川县人民法院恭门法庭开展巡回审判

【智慧法院】 推进信息技术与审判执行工作深度融合，运用数字法院系统，实现电子卷宗深度运用、文书辅助制作、文书智能纠错等功能，办案效率显著提升。全年上网公布裁判文书 459 份，公开发布失信被执行人 24 人次，网上直播庭审 324 件。

【优化营商环境】 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促进法治经济、信用经济建设，引导企业依法规范经营。审执结涉企类案件 346 件，结案标的 9700 余万元。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持续开展“万名干警联万企”行动，全年共走访服务企业 142 次，召开座谈会 6 次，为企业帮办实事 18 件。

【主动创稳】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能动履职推动主动创稳提质增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司法推动、法治保障”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新格局。指派诉前调解团队入驻县综治中心，指导和开展纠纷调解、司法确认、速裁快审等工作，成功调解案件 356 件。拓展非诉解纷力量参与纠纷化解，邀请调解组织 8 个、调解员 14 名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参与调解案件102 件。



4 月 9 日，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召开“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推进会

【诉源治理】 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度，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有效解决立案难问题。利用中国移动微法院等智慧法院平台，为当事人提供一网通办诉讼服务，网上立案 630 件，网上庭审 312 件，网上调解 1160 件，网上缴退费 1190 件，电子送达 1367 件，

12368诉讼服务热线接办事项72件次。推行巡回审判、流动法庭等便民举措，主动上门开展司法服务600余次，疏通服务人民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堵点。

【基层社会治理】 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发挥人民法庭服务乡村振兴前沿阵地作用，3个人民法庭审结各类案件804件，实现47.8%的民事纠纷化解在基层。妥善审理涉“三农”领域案件，化解家事、邻里、涉高额彩礼等纠纷767件。派驻4名干警驻村帮扶，48名干警参与结对关爱行动，走访交流390余次，帮助解决问题168个，发放学习用品320套，资助资金1万余元。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依法为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5.7万元、减免诉讼费1.3万元。



12月4日，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开展“2024·法润民心”送法下乡活动

【法治宣传教育】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开展“法律十进”，组织“送法进乡村”“送法进社区”“送法进企业”“送法进军营”等活动48次，18名法官担任18所学校的法治副校长，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40次。微信公众号发布普法类文章154期，抖音、视频号发布视频316期，播放量达70余万次。完成“张家川法院融媒体工作室”建设，开通“小张说法”“每日张法—宣讲小课堂”等栏目，发布说法小视频285期，进行普法宣传，传播法治好声音，弘扬社会正能量。

【司法改革】 严格落实司法改革。压实院庭长监管责任，制定《张家川县人民法院案件阅核制操作规范》，阅核案件89件，把牢案件质量关口。推进院庭长办案常态化，院庭长共承办案件1841件，占案件总数的73.82%。

【接受监督】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重点工作和重大案件，落实各项决议和审议意见。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讨论重大案件16件，办理检察建议12份。严格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提请任命人民陪审员54人，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167件。

（供稿：马建飞）

司法行政

【依法治县】 2024年，司法局履行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统筹协调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依法治县，加快推进法治张家川建设的根本遵循，提请县委召开2024年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次会议，制定下发年度依法治县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等文件，落实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和党员干部集体学法、任职前法律考试等制度，加强各级干部法治能力建设，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会前学法12次，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8次、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6次。开展全县法治建设工作全面自查和迎接中央依法治国委实地督查工作，召开全县依法治县重点工作安排部署会，传达学习省、市迎接中央依法治国委实地督查工作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成立工作专班，抽调专人，对照督察重点，对各乡镇、各部门法治建设工作进行细化分解，对全县2022年以来法治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自查，健全完善相关台账资料，推动依法治县各项任务落实落细、提质增效。

【法治政府建设】 落实重大事项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畅通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的渠道，提升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督促落实15个乡镇和32个部门单位聘用法律顾问，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涉法合同28件，涉法性文件339件，参与县委、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15次。组织律师、公证员、普法志愿者，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普法宣传活动16次，为重大工程项目、中小微企业进行“法治体检”8次，帮助企业提供法律意见建议15条，对5件重大工程项目、3份招商引资合同提出法

治审核意见，增强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防范风险的能力。排查化解涉企矛盾纠纷9件，建立涉企市场主体行政复议绿色通道，化解涉企行政争议案件2件，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加强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创新“1+1+15+N”行政争议化解模式，推进“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活动，落实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诉前调解等制度，开展行政复议事前调解工作，提升行政复议应诉质量。依据《甘肃省行政复议案卷评查办法》，组织开展行政复议案件评查，评选上报优秀案例3件。与县法院联合举办法司同堂线上培训，宣传行政复议，培训行政复议人员，统一执法司法理念和标准，促进行政复议办案质量提升。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2件，办结21件，正在审理1件，行政应诉案件20件，办结11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加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通过“五聚力”举措聚法治之力护航民族团结进步，天水市民宗局网站和省级新闻媒体对创建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发挥立法顾问“智囊团”作用，配合县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委员会进行梳理，充分吸收采纳各方面的意见建议，进行分析论证，制定《甘肃省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供热用热管理条例》。



2月5日，张家川县召开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议

【法治宣传教育】 实施“八五”普法规划，紧盯领导干部“关键少数”、青少年“关键群体”、部门单位“关键行业”、基层群众“关键基础”和落实普法责任制“关键环节”，开展主动创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整治高额彩礼和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分层次、有重点地提升全体公民法治素养和法治意识。开展“法律十进”活动，组织各类宣传活动320场次；开展乡村“数字电影+法治宣传”活动200场次，发放各类普法宣传资料5万余份册，悬挂横幅100条，制作宣传展板50个，提供法律咨询500人次，编发各类信息150余条，省、市、县各类媒体刊登90余篇。向各学校编印发放《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青少年法治宣传手册》3万余册，配齐配强法治副校长236名，开展“送法进学校”活动100场次，举办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题法治讲座40场次，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20件，全方位促进青少年法治教育提质增效。在建立完善县阿阳中学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的基础上，投资350万元，依托县科技馆建设张家川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实践中心，占地800平方米，围绕宣传防校园欺凌、防性侵、防网络诈骗等重点内容，通过设置展板展示、多媒体课件、VR\AI数字动漫场景等系统化体验化互动化教育，为未成年人打造尊法的体验馆、学法的新课堂、守法的实践地、用法的功能区，让全县每一个未成年人在小学、初中、高中阶段在“实践中心”接受现场教学，用法律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公共法律服务】 推进县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实体平台和12348甘肃法网融合发展，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抓好“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加强村规民约法治审核，加强法律政策宣传、社情民意表达、法律服务、矛盾纠纷调处等工作，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法治广场、法治长廊、法治宣传栏3处，培养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331户，累计培养法律明白人1572名。开展“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三年提升专项行动，组织律师、村法律顾问开展“乡村振兴 法治同行”活动5场次，送法进家庭50余户，律师办理各类案件281件。开展“法援惠民生”活动，开通涉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绿色通道”，实现应援尽援，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52件，接待咨询260人次。

【人民调解】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人民调解助推主动创稳矛盾专项行动”“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行动，建立完善警调、访调、诉调对接机制，健全各级调解组织287

个人，组织全县1210名人民调解员开展线上培训，推行“调解员+律师”“调解员+公证员”“ 调解员+行政复议员”等多元化解方式，开展大排查、大走访、大宣传活动，最大限度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632件，调解成功1621件，调解率达100%，成功率达99%。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贯彻实施《社区矫正法》，守牢重点人群安全稳定底线，组织开展社区矫正质量提升两年行动，加强社区矫正监管中心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完善社区矫正部门协作和社会力量参与机制，提升社区矫正执法司法规范化工作水平，办理审前社会调查评估126件，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12人，解除社区矫正对象106人，在册社区矫正对象177人。坚持常态化开展风险研判评估，健全完善安全风险研判分析机制，组织召开安全风险研判分析会议4次，强化与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监狱等相关部门协作配合，组成专项执法检查组，深入基层、社区矫正对象家庭，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2次，规范执法行为。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开展服刑人员信息核查，落实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制度，开展刑满释放人员大排查大起底工作，核查刑满释放人员693人，远程视频会见67人。

【司法所规范化】 全面加强司法所建设，开展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注重培育“枫桥式”司法所，加强基层司法所队伍建设，发挥司法所参与基层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作用，维修改造恭门等11个司法所业务用房，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水平。建立局班子成员联系点制度，落实周安排、月调度、季督查、年考核制度，加强工作调度，发挥司法所参与基层综合治理工作的重要作用，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行政执法监管】 推进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制机制改革，成立张家川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启用印章，召开全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第一次会议，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制定《张家川县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梳理编制全县15个乡镇、25个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对各乡镇行政执法事项进行动态调整。举办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2期，培训120余人，组织全县909名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执法网络培训。



10月10日，张家川县召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公证工作】 贯彻执行司法部关于《公证程序规则》的规定，实施“公证便民利民”活动，坚持“公证服务，与您同行”的服务宗旨，强化公证人员教育培训、业务指导，提升公证服务能力水平。2024年，办理各类公证事项256件，解答法律咨询568人次，代写法律文书170件，参与全县行政执法事务10次。

（供稿：马志军）



军 事

人民武装

【概况】 2024年，张家川县人武部在天水军分区和县委、县政府双重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军委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军区“打造窗口、建设一流”部署，凝心聚力，实干担当，较好地完成了思想政治建设、练兵备战、兵役征集、双拥共建等各项任务，单位全面建设更上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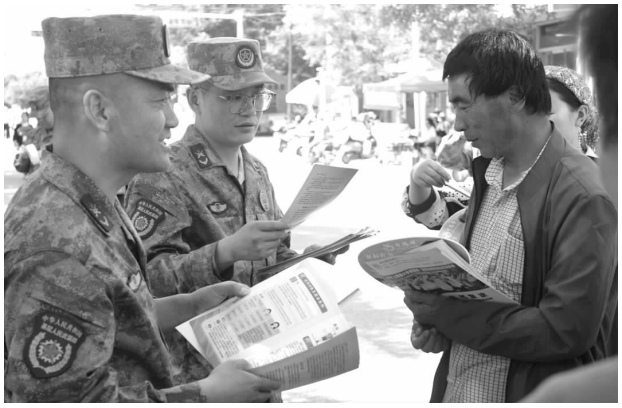
【政治建设】 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军委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和经常性思想政治教育，跟进学习习近平主席重要讲话，聚焦“铁心向党铸忠诚、同心奋进担使命”深化教育实践活动，开展“四信”“树牢正确政绩观、同心奋斗创一流”等专题教育，组织文职人员、干部队伍、职工教育整顿，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活动，组织“新时代奋斗观”“树牢正确政绩观”大讨论和思想辨析，结合民兵整组、训练等时机，开展“学习习近平强军思想、做新时代好民兵”专题教育。军地协同打好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主动仗，加强隐蔽斗争和防间保密工作，不断夯实所属人员思想根基。

【练兵备战】 调整优化民兵整组，开展国防动员潜力数据调查，年初整组编建基干民兵队伍，并逐分队集合点验，8月份组织基干民兵开展为期12天基地化轮训备勤，组织民兵战备分队拉动演练，锤炼参训人员战斗意志和遂行任务能力。组建“回乡民兵应急排”维稳力量，将民兵队伍纳入地方政府应急管理体系统筹编建，并开展联演联训，增强整体处置突发事件。军地15个职能部门签订情报信息交流协议，将“雪亮工程”引入值班室。加大经费投入用于军事训练、购置战备物资和训练器材，修订完善兵要地志。调整县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草原灭火等指挥部人员组成，修订处置预案。坚持每季度党委议战议训，每月跟进落实军事训练计划，每天1小时体能训练，强固基础理论、提升基本技能，年度考核成绩优异。



8月13日，民兵基地化轮训备勤

【国防动员】 协调举办张家川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业务培训，会同国动办开展国防动员能力检验评估，修改县人民防空方案计划，细化成员单位职责。会同组织部、人社局考察配备10名专武干部，参加为期12天的集训及资格认证。及时调整健全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召开县委议军会议和全县征兵工作会议。坚定扛起兵役机关主责，通过发布公告、悬挂横幅、制作发放征兵宣传彩页、播放征兵宣传片、拨打电话、走访入户等方式，全方位、多领域开展征兵宣传。牢牢抓住“大学生毕业生”这一征集重点，兵员征集质量不断提高。严肃廉洁征兵有关规定，选聘廉洁征兵监督员，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做到征兵规范开展、阳光运行。



6月7日，县人武部开展征兵宣传活动

【双拥共建】 助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参加全县义务植树活动，种植树木200余株，并引水浇灌，确保成活率。开展国防教育“七进”活动，组织全县5所高中近3000名学生军训，协调县融媒体开设“红色记忆·张家川”专栏。组织预定新兵参观驻地纪念馆、博物馆。军地联合送三等功喜报，慰问执行重大任务官兵家庭，发放慰问金3万余元。

（供稿：张　辉）

退役军人事务

【就业安置】 完成7名符合2024年度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官的安置任务，根据省、市文件精神，核实发放共83名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合计金额217.88万元；接收2024年春秋季自主就业退役士兵33名，举办专场招聘会1次，联系5家企业提供14个适合退役军人的优质岗位，达成意向8人，为2024春季接收10名退役士兵办理免费技能培训手续，为19名退役士兵办理专升本资格审查手续。



9月24日，张家川县举办2024年自主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

【优抚褒扬】 做好抚恤金发放，每月按时发放两参人员和带病回乡退役军人生活补助，为在乡老复员军人、伤残军人、三属人员、60岁以上烈士子女、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人员、参试人员等193名重点优抚对象和922名60岁以上农村籍退伍军人按时足额发放1至12月份抚恤金和生活补助674.46万元；为一至六级在乡残疾军人办理医疗保险，并发放医疗救助金34.6万元，救助残疾军15人次。做好困难退役军人援助工作。局股室服务中心干部同乡镇村（社区）三级服务站人员，通过对15个乡镇、7个社区走访了解实地困难，为困难重点优抚对象解决临时救助143人次，资金45.9万元；春节期间，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庭及立功受奖人员家庭80余人送去慰问金及慰问物品7万余元；为现役军人家庭悬挂光荣牌和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18人，发放慰问金1.8万元；“八一”期间，对62名重点困难优抚对象进行慰问，发放慰问3.1万元，并对驻县部队进行慰问，发放慰问物品共计1.5万余元；“国庆”期间，结合建国75周年庆祝活动，联合县委组织部对省市县10名模范退役军人及伤残军人进行慰问，发放慰问金1万元。

【权益维护】 严格落实《全省退役军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方案，建立责任清单，开展信访重点人员教育管理，困难退



1月22日，退役军人事务局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

役军人帮扶援助和网评员队伍建设，开展主动创稳工作，做好退役军人矛盾问题攻坚化解，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对重大风险隐患的分析研判，做好退役军人信访工作，及时办结上级转交信访事项，确保办结率达到100%。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巩固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15个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标准化建设成果，加大对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工作人员和乡镇服务站长业务培训力度，提高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结合“高效办成一件事”行动，建设退役军人综合信息数据和服务平台，完善常态化信息采集机制，实现身份核实、待遇保障、信访投诉等服务“一网办”。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推进“一件事一件办”，精确摸清需求，坚持分类施策，提升服务能力。

（供稿：陈国霞）



经济管理与监督

宏观经济管理

【概况】 全年实现生产总值 51.2 亿元，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2.3 亿元，增长 6%；第二产业增加值 5.5 亿元，增长 7.4%；第三产业增加值 33.4 亿元，增长 7.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 亿元，增长 14.3%；固定资产投资 49.08 亿元，增长 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8 亿元，增长 6.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15 万元，增长 21.6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5322.64 元和 11262.98 元，分别增长 7%和 8%。

【项目建设】 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主抓手”和“牛鼻子”，紧紧围绕“4+2”现代产业体系、基础设施、民生改善等领域，精心谋划实施一批打基础、利长远、增后劲的重大项目。同时，完善项目推进机制，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加大项目协调服务力度，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确保项目早开工、早建设、早投产、早达效，以重大项目建设的新突破带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全年实施重点项目 101 项，总投资 251.1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62.8 亿元，实际开复工项目 99 项，开复工率达 98%，完成投资 55.1 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达 87.8%。县发改局负责实施 2024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2 项，总投资 900 万元，全面完成工程建设，发放劳务报酬 227 万元。



8 月 8 日，张家川县召开全县项目谋划储备工作培训会议

【以工代赈】 张家川县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共 2 个，总投资 900 万元，中央资金需求 681 万元，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 219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和其他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同时，注重发挥“赈济”作用，实施过程中带动群众务工人数预计 150 人，发放劳务报酬总额 232 万元，占中央财政资金比例为 34%。

【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始终把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结合点和集合点，及时调整工作思路，适时转移工作重心，以产业发展、就业岗位、公共服务、社

区治理为抓手，统筹谋划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效。总投资45万元，在阎家乡实施排洪渠防护项目建设，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培育特色产业，在梁山镇五方村和川王镇毛寨村、大庄村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1536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就业扶持，其中：有劳动力1491户、4773人，共实现就业4550人，实现搬迁家庭至少有1人稳定就业。

【优化营商环境】 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改革活力不断增强，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全年，共新增市场主体1906户，新设立市场主体一日办结率保持100%。“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共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4952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3288本，不动产登记证明1566宗，变更登记52宗、注销登记46宗，高频业务5个工作日内办结率达100%。工改系统中办理项目91个，联合验收项目13个，落实区域评估项目20个，并联审批率达100%；办理电子证照64个；项目事项办件数304件。融资担保费率从原先的1%降至0.8%，处于全省合理区间之内。各银行贷款余额79.86亿元，较年初71.80亿元增加8.06亿元，较年初增长11.12%，较调度指标值78.98亿元超出0.88亿元。案件审判质效不断提高，诉前调解分流率为51.72%；采用最高法院审判质量管理体系指标，案件上诉率为7.08%，执行标的到位率为75.38%，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为32.26%，执行完毕率为70.06%，首执案件终本率为14.65%，审限内结案率为99.94%，案件比为1.3，不存在生效裁判被改判的情况；严格把握执行案件办理进度，涉企案件审理天数为45.5天，执行案件结案平均天数为44.9天；涉企民事一审结案率为72.18%，一审平均审理天数为45.5天。共受理劳动争议仲裁申请10条，调解7条，裁决3条，调解成功率达到100%。

【价格监测认定】 按照规定的标准、程序和方法开展价格认定工作，共为公安机关办理价格鉴定37件，涉案金额14.38万元。执行价格监测报告制度，每月10日、25日之前对县内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价格进行监测调查、数据填报并分析价格变动情况。规范水电气暖领域涉企收费，在供水、供电、供气、供暖企业自查基础上，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检查。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全县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收费行为。加强行政事业收费管理，规范收费标准管理行为，提高收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法批复县民政局关于申请核定县殡仪服务中心（一期）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的报告，开展城乡供水成本监审，城乡水价调整有序推进。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整治行动，切实开展殡葬服务领域价格秩序整治工作，提升殡葬服务管理质量和水平，坚决遏制殡葬领域违法违规收费行为，维护好群众利益。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2024年，共报送“双公示”信息140条，其中：行政许可信息22966条，行政处罚信息2420条，信息合规率和信息准确率均达到100%；“双公示”信息迟报率为0.06%，不存在信息漏报瞒报的现象。2024年“信易贷”平台获贷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共计821户，占全县存量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比例达5.39%，其中：获贷企业278户，获贷个体户543户。共归集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五类信息103813条，信息合规性达100%。共归集法人信用承诺信息17687条，合同履约信息6089条，法人水费信息14082条，法人电费信息1614条，法人职工医疗保险费基本信息365条，法人燃气信息142条，法人职工医疗保险费基本信息4579条，法人职工医疗保险费变更信息33条，法人医保定点民营医疗机构信息204条，法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基本信息1748条，法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补贴信息112条，法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保险信息295条，自然人确权地块信息1000条，法人土地流转信息177条，法人终止大户清单信息44条，法人社会保险信息2105条，法人存续企业登记注册信息16009条，法人被执行人信息9条，法人裁判文书终审判决信息71条，法人企业资质证书信息6970条，法人企业荣誉表彰信息507条。累计完成信用创新实践信息15条，其中：县交通局、气象局、市场监管局各2条，县发改局、水务局、财政局、教育局、烟草局、统计局、

商务局、应急管理局和公安局各1条。2024年，全县未发生重大失信事件，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占比为0.18%。

【清洁能源】 2024年，全县实施的新能源项目共6个，4个开工建设项目，分别是新华一期5万千瓦的风电项目、张家川县怀阳新能源有限公司10万千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5万千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54座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前期项目2个，为张家川县抽水蓄能项目和润风集团10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6个项目按照要求有序推进。

【深化改革】 深化经济体制与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年度工作任务，共包含30项改革任务，其中开展试点1项、制定方案7项、组织实施22项，由住建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财政局、政务服务中心等20个主要单位负责具体推进。7项制定方案类和22项组织实施类任务已完成。

【在线投资平台审批备案】 2024年，县发改局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抓手，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对认领的各项事项按照要求最大限度优化办理时限和办理流程，实现“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更好地服务办事群众。全年，发改局在甘肃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受理办结项目136项，总投资99.34亿元，其中审批类项目54项，总投资3.35亿元；备案项目82项，总投资95.99亿元。

【国防动员工作】 2024年，在原有专业队伍基础上进一步组建抢险抢修专业队、防化防疫专业队、通信专业队、治安专业队、医疗救护专业队、消防专业队、运输专业队七支传统专业保障队伍472人。聘请人防工程建设领域专家提供技术支撑，对结建人防工程形成事前、事中、事后介入，全程监督监管的闭环管理机制，为打造全县精品人防工程奠定坚实基础。全年审批人防建设项目5项，其中易地人防项目3项，结建项目2项，共缴纳易地建设费26.86万元。谋划张家川县中心物资库建设项目，总投资4831.36万元。

（供稿：县发改局）

财政预算与管理

【财政收支】 2024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49016万元，占年初预算47047万元的104.19%，高于均衡进度4.19个百分点，超收1909万元，与上年同期50556万元相比减收1540万元，同比下降3.05%。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15万元，占全年任务数17444万元的114.74%，高于均衡进度14.74个百分点，超收2571万元，与上年同期16457万元相比增收3558万元，同比增长21.62%。财政累计支出381336万元，与上年同期422629万元相比减支41293万元，同比下降9.7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57369万元，与上年同期381561万元相比减支24192万元，同比下降6.34%。

【项目资金】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57369万元，同比下降6.34%。教育、卫生、社保和

2024年张家川县财政大口径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执行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长+-%
财政总收入	49016.00	50556.00	-3.05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15.00	16457.00	21.62
增值税	4824.00	3880.00	24.33
企业所得税	583.00	533.00	9.38
个人所得税	179.00	107.00	67.29
资源税	369.00	211.00	74.88

续表 1

项目	预算执行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长+-%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00	501.00	22.55
房产税	402.00	370.00	8.65
印花税	238.00	210.00	13.3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68.00	432.00	-14.81
土地增值税	1037.00	1255.00	-17.37
车船税	752.00	648.00	16.05
耕地占用税	2.00	0.00	100.00
契税	995.00	1302.00	-23.58
环境保护税	40.00	30.00	33.33
专项收入	2962.00	1027.00	78.97
行政事业收费收入	438.00	306.00	43.14
罚没收入	2789.00	2490.00	12.0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6	0.00	100.00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13.00	484.00	-14.67
捐赠收入	0.00	98.00	-10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954.00	1760.00	67.84
其他收入	0.00	2.00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454.00	20717.00	-35.0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691.00	20055.00	-36.7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4.00	1.00	35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729.00	661.00	10.28

2024 年张家川县财政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执行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长+-%
财政总支出	381336.00	422629.00	-9.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小计	357369.00	381561.00	-6.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463.00	30894.00	5.08
国防支出	58.00	88.00	-34.09
公共安全支出	9582.00	10959.00	-12.57
教育支出	77417.00	76330.00	1.42

续表 1

项目	预算执行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增长+-%
科学技术支出	3632.00	3507.00	3.5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18.00	6092.00	-2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78.00	49641.00	-6.77
卫生健康支出	19049.00	26431.00	-27.93
节能环保支出	9791.00	18915.00	-48.24
城乡社区支出	33876.00	22331.00	23.51
农林水支出	90662.00	100614.00	-9.89
交通运输支出	4726.00	5608.00	-15.7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98.00	771.00	91.0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8.00	163.00	291.41
金融支出	0.00	1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11.00	8161.00	-118.51
住房保障支出	11573.00	10808.00	7.0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85.00	580.00	0.8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815.00	7366.00	46.82
债务付息支出	2252.00	2100.00	7.1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0	5.00	60.00
其他支出	59.00	187.00	-49.42
二、基金预算支出小计	23962.00	41061.00	-41.6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4401.00	12604.00	-65.0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0.00	1.00	
彩票公益金相关的支出	1062.00	464.00	128.87
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支出	18499.00	27992.00	-33.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	6.00	-16.67

乡村振兴等民生支出 2984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52%，“三保”支出实现“应保尽保”。年内共争取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补助 32.67 亿元，在政府债务限额内 3 批次争取到债券资金 5.66 亿元，为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落地实施提供资金保障。实施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 21 个，项目总投资 666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资金 444 万元，筹资筹劳资金 222 万元，涉及 2 个镇，6 个村，分别为恭门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涵盖 5 个村 11 个建设项目，共计 396 万元，马鹿镇林峰村小型水利设施工程，10 个建设项目，共计 270 万元。

【财政监督】 执行《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将财政预算编制、执行、调整报告人大制度，接受人大和审计部门的监督。改善财政预算和执行相

对分离的管理状态，加快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的一体化建设进程，强化预算约束管理机制，减少无预算、超预算安排资金，逐步建立更加规范和有效的财政管理制度。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作为加快财政支出和缓解收支矛盾的切入点，收回的各类存量资金，除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安排原来项目实施以外，其余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生态环保和民生领域，让沉淀资金重新发挥效益，缓解全县财政保障压力，为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奠定基础。

【普惠金融】 2024年，全县5家银行存款余额116.86万元，同比增加4.25%；贷款余额79.89万元，同比增加11.15%，存贷比为68.36%。发放各类政策性贷款和担保贷款4.90亿元，其中：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7044户、35217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460户、13800万元。发放大额商业贷款21户、4660万元。

【惠民政策】 2024年，全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12项，主要包括就业补贴2653.8万元、残疾人补贴1256.9万元、最低生活保障9599.37万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743.74万元、其他生活救助2305.71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113.28万元、医疗救助31万元、天然林保护54.89万元、退耕还林还草400万元、林业和草原2413.18万元、农业生产发展3302万元、水利1699.9万元、扶贫54412万元、住房保障27412.76万元、自然灾害救灾158.95万元。

（供稿：马生智　杨正文）

税务

【纳税服务】 2024年，县税务局聚焦重点工作，扎实有力推进两个集群建设。围绕薄前台、厚中台、强后台的创建原则，以12366热线接入征纳互动为突破，推进12366热线和办税服务厅职能转型升级。整合原有的征纳互动、电话互动、办税服务厅对外公开电话，统一使用12366号码切入征纳互动系统，配备2名征纳互动专职人员，征纳互动、电话互动顺利运行。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与政务大厅协商，升级改造现有自助办税设备和区域，打造24小时自助办税服务区，满足纳税人非工作时间办税缴费需求，实现线上服务“不打烊”。开展纳税信用评价工作。完成全国统一的新电子税务局推广上线工作。开展3期700户次纳税人线下集中培训和300户次纳税人线上培训以及“一对一”纳税人辅导，5户纳税人完成新电子税务局测试工作，并成功验证5项业务流程，确保新电子税务局顺利上线。

【税收宣传】 县税务局坚持发挥税收职能作用，聚焦时代精神、张家川特色和社会需求，联动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税收宣传活动，持续为市场主体发展注入更多的税收力量，2024年，县税务局围绕“税助发展 向新而进”主题，宣传解读相关税费优惠政策、深化税收征管改革、优化税收营商环境的亮点举措，全年共计组织开展下企业入户宣传活动26次。

【税收执法】 2024年，县税务局开展对审前排查、政策落实、三项制度、首违不罚、招商引资专项工作、告知承诺制等重点工作开展“回头看”，整理完善各类档案资料，对于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举一反三，完善相关机制制度，持续加强预警监控和日常监督。针对执法案卷装订归档工作存在的短板，加强业务培训，提高重视“税务行政许可”和“税务行政处罚”案卷的日常管理工作认识，加大税收执法考核力度，抓好日常案卷的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使执法人员不断增强责任意识，规范执法行为。

【减税降费】 县税务局对各项新出台的优惠政策进行梳理，对内对外充分利用淬英学堂、微信群等各种宣传渠道进行宣传辅导，同时充分利用“金三”系统、大数据平台，从收入、成本、费用、损失、优惠等项目入手，对年报数据、申报项目进行审核，结合省局推送的疑点数据，每日动态监控企业汇缴申报情况，对应享未享或不应享而享的情形，督促各税务分局及时核实更正错误申报，确保优惠政策精准落实到位。

【税收安全】 县税务局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的原则，将风险防控作为保障税收安全的重要环节。依托大数据平台，拓展风险分析渠道和方式方法，通过事前辅导、事中监督、事后核查的全链条管理，构建起一套科学高效的税收风险防

控体系。2024年，县税务局调整恭门税务分局职能，不承担管户职责，提级岗位权限，完成岗责流程设置，人员配备到位，实体化开展风险应对工作。建立县税务局风险监管团队，明确岗责架构体系，加强风险应对和日常监控，通过以数治税，税费监管效能进一步增强。

【便民办税工作】 依据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要求，从优化税费业务办理渠道、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涉税专业服务管理等方面入手，进一步夯实税费服务供给基础，推动税费服务水平实现整体提升。依托征纳互动精准推送、微信征纳互动群，及时向小规模纳税人推送优惠政策，借助线上渠道，向大企业推送行业性税收政策。开展“春雨润苗专项行动”“个体工商户服务月”“中小企业服务月”等活动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更为细致更有温度的服务，听取纳税人诉求意见建议，促进各项税费政策更加精准有效落地。

（供稿：县税务局）

市场监督管理

【服务发展】 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通过实施“证照分离”“高效办成一件事”“一网通办”“一窗通办”等改革举措，企业开办全流程压减至0.5个工作日内，个体工商户均在受理后当场办结。受理“高效办成一件事”575件，办结575件。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印章208套，实现企业开办“零费用”。开展“局长走流程”活动11次、各股（室）负责人“坐窗口”156次，为经营主体提供“亲身办”“帮代办”“陪同办”等1235户次。全年共设立各类经营主体1906户，增长12.25%，培育“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30户，“个转企”75户，全县经营累计达到16291户。综合运用“网上报”“掌上报”“现场报”等方式，帮助经营主体完成年报公示，各类经营主体应报14967户，已报14944户，综合年报率达99.85%。指导367家经营主体依法完成信用修复，为经营者移出异常名录28件，恢复正常登记状态296件，将1个自然人列入严重失信名单，助力企业重塑信心，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市场综合治理】 发挥公平竞争审查联席办牵头抓总作用，对提请政府常务会议审定涉及市场经营主体的10份文件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加快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清理存量政策措施224件。加强生活必需品、节令性商品价格监管，严查不执行政府定价，扩大范围收费、强行收费，价格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查处物业乱收费行为1起，退还用户1.36万元，罚款3000元，及时处理价格投诉举报14起，办理医疗机构乱收费案件1起，罚没款2万元。培育“放心消费承诺单位”12户，累计达65户，发展线下无理由退货单位18户，累计达81户，发展ODR企业22户，累计达72户。全年共受理12315投诉举报450件，12345投诉举报128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7.26万元，集中销毁假冒伪劣商品488公斤价值7500元，净化市场环境。

【非公企业管理】 加强非公党建工作，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小个专”及网约配送员群体组织优势，开展“千企助千村、党建促振兴”活动，10家非公企业党支部为12个村60户困难户捐赠财物折合资金35万元。累计培训党员276余人次，培养入党积极分子8名，发展党员7名，全县非公经济党组织共32个，覆盖率达95.59%，党建指导员达到全覆盖

【食品安全监管】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推进食品安全监管提档升级。实施餐饮服务业“一穿三戴”“三有三不一淘汰”餐饮业“小革命”，免费发放统一购置的工作服300套，统一印制散装食品标识标签2万张，规范散装食品经营行为。推行“五方八员”责任制抓校园食品安全，在全市推广运用，多措并举保障校园食品安全，被县纪委监委列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集中整治典型实事在全县供参考学习借鉴。开展夏季夜市肉类制品等专项检查，办理向未成年人销售烟酒案件5起，罚没款2.6万元。加大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监管力度，将“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深度嵌入企业日常管理，办理食品及餐饮具抽检不合格案37起，完成食品抽检1062批次，完成率达101%，合格1030批次，合格率达96.35%，食品快检3983批次，合格3912批次，合格率达99.35%。严格食品监管执法，

全年共办理食品违法案件 19 件，罚没款 7.82 万元（校园食品案 6 件罚没款 3 万元），发布食品安全“红黑榜”5 期，织密织牢食品安全网。

【药品安全监管】 持续深化药械安全巩固提升行动，下发责令整改通知19 家，排查风险隐患 30 个，回收销毁过期药品 108 种 328 瓶（袋）。开展执业药师“挂证”专项检查，督促 13 家药品零售企业主动申请变更执业药师，6 家主动申请注销《药品经营许可证》，办理 1 起药师不在岗“挂证”销售处方药案件，罚款 3000 元，并注销其《执业药师注册证》，该案件被省局列为典型案例在中国食品药品网刊登。开展基层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儿童用化妆品、化妆品“线上净网线下清源”专项检查，累计上报评价药品不良反应报告 491 例，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 165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 35 例，完成药品抽检 38 批次，合格率达 100%，医疗器械 7 批次，对 1 批抽检不合格的立案查处，全年共办理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案 15 起，罚款 8.26 万元。



4 月 13 日，执法人员在超市进行食品安全检查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对全县 33 家电动自行车销售单位全面排摸整治，自筹 5.2 万元对电动自行车及其附属产品抽检 3 批次，保证电动自行车的质量安全，填补天水市在工业产品质量抽检方面的空白。集中开展燃气灶具、灭火器、儿童玩具学生用品、煤炭、一次性餐具、塑料购物袋等工业产品质量监管专项整治，共检查各类经营户 480 余家次，抽检县级工业产品 19 批次，市级工业产品 57 批次，合格率达 100%。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将“两个规定”落实情况纳入日常监督检查，加强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燃气等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共检查各类特种设备 358 台（部），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16 份，消除安全隐患 62 处，对 21 只问题气瓶全部报废处理，发现“灶、管、阀”等问题隐患 9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立案查处不合格液化石油气调压阀销售企业 1 家。

【质量标准化提升】 成功举办天水市 2024 年“质量月”活动，高标准推进质量强链、标准稳链、知识产权延链行动，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并确定首席质量官 14 名，培育 1 户企业争创甘肃省金牌首席质量官。开展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企业标准的研制和实施，新增公示企业标准 49 项，累计为 67 家企业上报 142 项标准，涵盖 157 种产品。强化民用四表、出租车计价器、加油（气）机等计量器具监督管理，规范民生计量领域市场经营秩序，开展“手机变砝码 计量惠民生”活动，为 15 个基层市场监管所配发计量标准砝码，共检查电子计价秤 723 台，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1448 台（件），检定合格率达 96%。张家川县市场监管局自筹 5.2 万元委托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对全县的工业产品开展质量抽查，特别是对电动自行车及其附属产品（蓄电池、充电器）抽检 3 批次，保证全县电动自行车的质量安全。

【知识产权及商标工作】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赋能高质量发展。坚持把知识产权创造作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推动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引导企业重视“商号、域名、商标”注册工作，指导申报“麻辣烫”系列商标 5 件，全年共新增商标 218 件，新申请有效实用新型专利 49 件，全县有效商标注册量达 1620 件，有效实用新型及外观专利共计 163 件，有效发明专利 1 件。开展“铁拳”“护航”“蓝天”等专项行动，严厉查处专利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

【“双随机、一公开”】 推进“互联网+”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将“互联网+监管”工作纳入数字政府建设内容，全县 28 家单位认领监管事项 808 项，录入检查实施清单 710 条，并全部完成清单录入工作，录入监管行为数据 4396 条，发布监管动态信息 202 条。推行“部门联合+信用风险分级分类+

双随机”监管模式，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落实“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发布双随机计划 99 批次，发布并完成任务 168 批次，抽查检查经营主体共 777 户，抽查检查结果公示率达 100%。

【市场行政执法监管】 制定市场监管领域勾选式执法清单 5 大类 25 项核查表和 11 类行政执法文书范本，为规范日常监管行为，办案标准化、规范化提供参考和依据。依托“3·15”“4·26”“5·20”“质量月”等重要节点开展法律法规宣传，以“铁拳”行动为抓手，围绕校园食品、殡葬服务、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续提升市场监管工作质效。全年查办各类案件 88 件（简易案件 39 件，一般案件 49 件），罚没款 25.49 万元，公布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3 期 11 个案例。坚持把服务型执法和柔性执法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全年办理减轻处罚案件 7 件，免予处罚 2 件，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营商环境和消费环境。

（供稿：苏　娜）

审计

【审计成果】 2024 年，审计局安排审计项目 47 项，实际完成 138 项，超计划任务 193.62%。审计资金总量 427904.61 万元，审计发现管理不规范资金 57312.21 万元，查出问题 251 个，提出审计建议 233 条。结合项目实施情况编写审计专报 5 篇，均被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向县纪委监委和相关主管部门移送问题线索 4 件。连续两年取得全市审计系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一等奖的好成绩，被县委、县政府评为全县文明单位，2 人分别荣获全县三八红旗手和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实施的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项目获全省优秀审计项目二等奖，全面推动审计工作提质增效。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对县人大办等 14 个部门和乡镇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审计资金 99553.45 万元，发现管理不规范资金 48320.88 万元，查出问题 68 个，提出优化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等审计建议 63 条，助力建立现代财会制度。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对县文旅局党组书记、局长等 16 个单位 18 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审计资金量 66020.56 万元，聚焦履职尽责、资金管理等关键环节，发现管理不规范资金 625.38 万元，查出问题 64 个，提出审计建议 64 条，规范领导干部用权行为；完成马鹿镇原镇长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更好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11 月 5 日，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开展马鹿镇人民政府原镇长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审计 98 个，审计资金总量 91743.91 万元，发现管理不规范资金 87.41 万元，核减资金 6489.13 万元，为政府节约资金 6489.13 万元，查出问题 31 个，提出审计建议 18 条，通过审计推动被审计单位建章立制 11 项。

【民生项目专项审计】 完成全县 2022 年至2023 年农村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



12 月 19 日，县审计局派出审计组在县阿阳中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复核现场

项审计，2022年至2023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审计、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跟踪审计、法院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和帮扶项目资产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审计资金总量139615.45万元，发现管理不规范资金3293.91万元，查出问题57个。

【专项领域腐败问题整治】 为持续深化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入推动反腐败斗争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身边延伸，完成全县2022年度以来配股资金及中央三部委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使用情况审计、全县21所农村中小学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和殡仪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审计，查出问题31个。

【内部审计】 根据《审计署办公厅关于印发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和《甘肃省审计厅办公室关于报送2024年内部审计统计报表的通知》有关要求，审计局对全县一、二级预算单位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要求各预算单位成立内审机构，安排内审专干承担内审业务，结合市县审计系统网络信息安全会议保密要求，建立专门的内审业务群，确保及时、安全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整改】 建立国家、省、市、县四级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台账，实行挂牌销号、限时督办、整改回访制度等，全面梳理2021年以来的审计整改情况，通过专题推进会、实地督导等方式，推动问题整改，督促盘活存量资金1657万元，促进资金拨付及支出13589.44万元，督促收缴资金141.51万元，督促清理往来款项5.89万元，促进加快建设进度项目11个，促进政策落实17项，指导23个单位规范会计核算，督促14个单位健全内控制度。经与上级审计机关多次沟通对接销号，整改率达98%以上。

【综合工作】 加强与纪检、巡察、财政等部门的联动，推动信息共享和成果运用，抽调5名干部参与县委巡察工作、6名干部参与县上督查检查工作，抽调5名干部配合省市审计机关开展审计工作。成立县审计局志愿服务队，已注册20人，坚持每周五组织党员干部到包抓小区和巷道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并到东城社区开展“双服务双报到”活动，已报到435天，参与活动37次，获得积分185分。

（供稿：窦　娟）

统计

【第五次经济普查】 经济普查现场入户登记工作从2024年1月1日在各乡镇同时开展，普查员按照规定的路线，发放《致调查户的一封信》，用PDA完成对调查对象的定位、数据采集、数据备份、数据上报等工作流程，各项工作都按照预期有条不紊地进行。县经普办成立督察组，在普查登记工作期间，每天深入各乡镇普查区进行现场督查检查，规范普查员的操作流程，保证按照规定的步骤完成现场登记工作，确保普查登记工作质量。建立日报告制度，确保普查登记进度。为确保数据质量，采取乡镇普查员现场审核、县经普办人员网络平台审核和县统计局专业人员业务审核的三级会审制度，经过三级审核无误后，由县经普办统一验收上报，保证普查数据准确性。截至2024年7月，共普查个体户1149户，法人单位3290家。同年7月，天水市经普办工作人员组建3个抽查工作组，到张家川县恭门镇等3个普查小区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事后质量抽查工作，此次事后质量抽查工作主要通过入户走访、开展座谈、比对排查等多种核查方式，对样本单位提供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主要业务活动、从业人员期末人数，以及2023年度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及指标进行核查。通过核查，全县3个普查小区核查情况良好，实地检查数据与平台数据一致。

【统计调查】 落实各统计专业调查要求，农业、工业、建筑、能源、固定资产投资、贸易、劳动工资、综合核算、农村住户和城镇住户等专业定报工作有序开展，通过实行专业会审、联审等举措，使统计调查数据质量得到不断提升。伴随着统计改革的不断深入及形势的不断变化，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和名录库建设愈发显得重要，加强与上级统计部门，本地区质检、工商等部门的交流沟通，及时掌握有关资料，了解第一手信息；高标准、严要求、全方位地做好基本单位申报工作，定期组织主管部门开展会

审，及时准确有效地完成基本单位新增、变更和注销，为开展各统计调查奠定良好基础。县政府加强对经济运行的调度，由发改局、统计局等部门从不同的角度分析经济运行情况，查找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通过走访、电话回访等多种形式，对全县13个样本点130户记账户和辅调员进行培训指导，督促记账户及时、准确、完整地记录每天发生的收支情况。结合第五次经济普查单位库，完成新一轮规模以下样本轮换工作，并对新增单位的统计员进行培训，详细解读定期报表中的指标变动情况、强调填报过程中易错问题的注意事项等。

【统计普法宣传】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41周年，统计局结合“9·20”统计开放日和“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精心策划，开展宣传活动。推动社会各界更好地了解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活动现场播放普法宣传音频，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讲解、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宣传新修改的统计法，讲解统计相关政策及常识，强调依法统计、如实统计的重要性和统计数据弄虚作假带来的后果，让群众深入了解统计工作与日常生活的关系，增强统计法治观念，让群众走近统计、了解统计、支持统计。同时，工作人员还结合实际案例，讲解新修改的统计法对于保障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重要作用，强调公民在统计工作中应尽的义务和责任，增强群众对新修改的统计法的认知度。

【统计信息服务】 强化统计数据发布和解读，及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和统计月报等载体发布主要经济指标数据，做好社会公众关注的热点数据解读。编印《张家川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小册子和《2023年统计年鉴》，发放统计月报指标完成情况表11分，共撰写统计信息148条，被省、市采用91条；撰写统计文化15篇，被省、市采用10篇，为县委、县政府把握形势，谋划发展提供参考依据。强化统计调研分析，每月定期向县委、县政府上报主要经济指标运行情况报告，及时反映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为全面完成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各项目标任务出谋划策。加强部门沟通协作，主动加强与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和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做好日常统计业务指导，提高对经济形势分析研判的精准性。

（供稿：县统计局）



农业农村经济

种植业

【概况】 2024年，县农业农村局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学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作为“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乡村建设水平、乡村治理水平，强化拓宽农民增收举措、深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推动农业农村工作发展取得新成效。一产增加值完成12.33亿元，增速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252.5元，增速8%。

【科技推广】 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面积54.12万亩次、病虫害绿色防控面积25.82万亩、无公害农药使用面积达到35.2万亩，粮食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绿色防控覆盖率、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46.76%、52.8%、42.57%。建成冬小麦、马铃薯等良种繁育基地6万余亩，主要粮食作物良种率达到98%以上。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0%以上，粮食作物全程机械化率达到61%。

【粮食生产】 2024年，全县小麦播种面积20.4万亩，打造8个小麦良种繁育基地，面积2万亩，主要品种为兰大211、中梁44、兰天39、天选54、兰天26、陇鉴系等，在小麦种植上逐步实现从普通种植到良种繁育的转变。冬季至春季期间，由于无有效降雨，县农业技术服务站积极应对，发挥技术引领作用，采取叶面喷施、促弱转壮等措施，促进小麦长势向好转变。2024年，实施五大科技增粮措施，创建粮食作物示范点22个，引进新品种63个，推广新技术21项，完成粮食播种面积52.67万亩，较2023年52.57万亩增0.2%，粮食总产量14.57万吨，较2023年14.31万吨增1.8%。

【马铃薯产业】 2024年落实马铃薯种植到户项目、良种马铃薯种植基地补助项目和马铃薯高标准绿色原种生产基地建设项目3类，补助面积5.55万亩，补助资金3787.81万元。马铃薯种植到户补助项目：政策补助直接到农户个人，补助种植面积共计1.11万亩，每亩补助600元，共补助资金667.21万元。其中：在张家川镇纳沟村等14乡镇167村的“三类户”中实施马铃薯种植到户补助项目1619.5亩，每亩补助600元，共补助97.17万元；在张家川镇园树村等14乡镇166村的脱贫户中实施马铃薯种植到户补助项目9500.6亩，每亩补助600元，共补助570.04万元。良种马铃薯种植基地补助项目：在全县14乡镇124村238个新型经营主体（其中包括157个合作社17个公司64个家庭农场）中落实马铃薯种植基地40610亩，每亩奖补600元，共

奖补资金2436.6万元。采购原种6400吨、黑地膜320吨，按农时发放到新型经营主体。其中在刘堡镇东梁落实万亩示范点1个，千亩示范点有张棉乡田湾1000亩、梁山镇丹麻、阳洼2000亩、川王镇海湾、铁洼3000亩。马铃薯高标准绿色原种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张家川、恭门等7个乡镇11个村11个新型经营主体（其中包括5个合作社5个公司1个农场）建设马铃薯高标准绿色原种生产基地3800亩，每亩补助1800元，共奖补资金684万元，采购原原种1700多万粒。主要种植点有刘堡镇东梁1500亩，龙山镇郑家村200亩，木河乡马坪村500亩，胡川镇深坷村300亩，恭门镇恭门村200亩。据测产，良种马铃薯种植基地平均亩产1750公斤；马铃薯高标准绿色原种生产基地亩产2300公斤以上。

【中药材产业】 2024年，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达1.9万亩，产量0.665万吨，产值8980万元，主要分布在大阳、恭门、平安、马鹿、龙山、马关、梁山等乡镇，以黄芪、独活、党参、板蓝根、柴胡、半夏、冬花等种植为主，从事中药材种植的专业合作社20多家，逐步形成以“中药材种植+药用动物养殖+中药饮片”相结合的生产经营模式，全县中药材全产业链已经形成。

【蔬菜产业】 围绕做大做强蔬菜产业，大力调整种植结构，积极引导农户由自给供养型向商品销售型方向转型，蔬菜种植面积逐年扩大，设施蔬菜生产快速发展。2024年，全县蔬菜种植面积达5.8万亩，产量14.2万吨，产值3.97亿元。其中，大葱5000亩，韭菜6000亩，甘蓝7000亩，辣椒8000亩，地膜架豆1000亩，番茄1000亩，黄瓜600亩，芹菜400亩，食用菌120亩，西甜瓜100亩，复种蔬菜2.5万亩，其他2.26万亩，建成塑料大棚850栋430亩，日光温室53座。

【火麻产业】 依托自然资源禀赋，县上通过招商引资引进甘肃鑫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马鹿镇、阎家乡种植汉麻4000亩，2个乡镇川道种植油纤兼用火麻7000亩，全县火麻面积1万亩，以地方品种和甘肃鑫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引进的品种为主。依托甘肃云凤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做大做强火麻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开展火麻深加工，生产火麻油和火麻仁产品各1个。马鹿、阎家2个乡镇所产麻皮具有纤维长，色泽白的特点，主要用于制作高端纺织品，深受市场欢迎。加工的火麻油润肠通便、降血糖、降血脂，是食用兼药用的高端食用油。麻杆用于制作活性炭和造纸原料，通过火麻全产业链的发展来带动产业提质增效。

【林果业】 2024年，全县林果总面积8.53万亩，其中苹果3.59万亩，核桃2.89万亩，花椒2383.4亩，梨1645.9亩，大樱桃858亩（其中设施栽培272亩），杏、李、设施葡萄、草莓、长果桑等其他果树924.7亩，乌龙头总面积1.47万亩，年林果总产量8.2万吨，年产值2.95亿元。果园改造提升和高接换优。挖除老旧低产苹果园和核桃园，完成老果园改造570亩，其中龙山镇四方村荣达合作社100亩、连柯村兴柯合作社150亩，梁山镇阳洼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200亩、樱桃沟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120亩。按照挖改每亩3000元标准安排补助资金171万元。引进无刺花椒优良品种完成高接换优600亩，马关镇龙投合作社300亩、堡子川合作社100亩，龙山镇韩川村川红秦椒合作社200亩；按照高接换优每亩800元的补助标准安排补助资金48万元。实施衔接资金果园防灾减灾项目450亩，其中防雹网建设项目310亩，补标准为每亩4500元，安排补助资金139.5万元。多防棚建设项目140亩，奖补标准为新建每亩1万元和改建每亩6500元，安排补助资金105万元。实施日光温室建设项目。在马河裕丰合作社建设日光温室大棚6座，面积4880平方米，申请村集体资金240万元，确权给龙山镇李



龙山镇马河村现代农业产业园苹果丰收

山村，按每年4%的比例给村集体分红9.6万元。投入43.5万元，实施林果滴灌项目290亩，涉及大阳众创合作社苹果园100亩，富红合作社玉露香梨园70亩，张家川镇刘家村大樱桃园120亩；每亩补助标准为1500元。

农村经济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77万亩，其中新建2.93万亩，资金6152万元。涉及胡川镇、刘堡镇、连五乡、龙山镇4个乡镇22个村；改造提升项目0.84万亩，总投资1666万元，涉及胡川镇、刘堡镇2个镇6个村。

【农业机械化】 2024年，全县农机总动力达到20.6万千瓦，每公顷均拥有农机动力4.82千瓦，机耕整地完成62.2万亩，机深施化肥完成16万亩、机械铺膜完成10万亩、旋耕完成10万亩、机播完成19万亩、机收完成22.1万亩，农业机械化率达到61%。

【农业保险】 2024年完成农业保险20个品种，收缴保费973.48万元，提供风险保障资金2.47亿元。理赔872起次，赔付475.86万元，受益农户4361人次。在全市率先实施《张家川县果树气象指数保险试点方案》，完成试点面积1000亩，有效推进农业保险由成本保险向收益保险转变。

【农业园区建设】 全力实施高质量发展“园区经济赋能行动”，坚持扩量增群，延链强链，种养结合，融合发展，择优选取现有园区和基地10个进行扩容提升，积极打造种植产业基地6个，实现产值7.8亿元。

【农村品牌建设】 按照培育大产业，打造大品牌，开拓大市场的思路，加大“三品一标”认证登记力度，2024年获得绿色食品证书有6个，新申报5个绿色食品待审核认定。累计完成三品一标29个，其中绿色食品认证22个、无公害农产品5个、国家地理标识产地认证2个，甘味品牌4家，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1个镇2个村。

【乡村建设】 以学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按照“一核两极多点”的布局统筹部署，安排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4500万元，东西协作资金600万元，创建乡村建设示范村30个（省级5个、市级10个，县级15个），东西协作示范村5个。全县累计创建省级示范村9个，市级示范镇1个、示范村24个，县级示范村52个，东西协作帮扶示范村4个。



马鹿镇韩河村和美乡村建设

【人居环境整治】 开展“清洁乡村净美家园”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督促乡镇以“五清两改一机制”和村庄绿化为重点任务，开展村庄清洁活动，达到“八不八保”的目标。清理生活垃圾3212吨，清理村内沟渠1652公里，清理农业生产废弃物802吨，整治乱堆乱建2636处，整治乱涂乱画1600余处，整治乱接乱拉360处，整治乡镇机关及村委会环境270个，美化庭院3.1万户，全县废旧农膜回收率、尾菜处理利用率分别达到85.4%、54%以上，255个行政村均建立完善长效保洁机制，村容村貌得到提升。

【厕所革命】 坚持点面结合，县抓重点乡镇、乡镇抓重点村，通过示范引领，带动整体推进，2024年新建改建农村户用卫生厕所8250座，创建整村推进示范村15个。全县累计完成户用卫生厕所43146座，乡镇公厕15座，行政村卫生公厕255座，建成整村推进村162个，全县常住农户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85.13%，行政村公厕实现全覆盖。

【产权改革】 严格贯彻落实《农村土地承包法》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健全完善土地流转服务体系，探索建立土地流转交易市场，加大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力度，发展适度规模经营，解决遏制全

县土地撂荒现象。随着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经营大户和龙头企业等的迅速发展，新增土地流转面积1295亩，全县累计达14.4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25.5%，涉及农户数1.96万户，占家庭承包经营农户数的31.9%。开展农村土地纠纷调解仲裁培训，培训人数280人，全县未发生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案(事)件。

【村集体经济】 2024年，共下拨村集体经济资金2126万元，累计投入资金达49584亿元。全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8256.9万元，村均32.38万元。其中：大于等于5万元小于10万元的29个村，占11.37%；大于等于15万小于20万元的72个村，占28.2%；大于20万元的154个村。

【农业综合执法】 农业行政综合执法工作以服务“三农”为中心，开展“绿剑护农”农资打假专项行动，打击假冒伪劣农资经营行为，共出动执法车辆137余次，出动执法人员387人次，深入15个乡镇的种养殖基地、农资经营集散地、城乡接合部和市、县交界等重点区域，督查种养殖合作社、农资经营主体、屠宰场等317家、整顿市场8次，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7份，跟踪问效督促整改27户。举办现场咨询会3次，指导农资经营人员培训4场，接待咨询群众0.5万人3次，发放宣传资料1.5万余份，签订信用承诺书100余份，悬挂宣传标语横幅5条。路查各类拖拉机37台，现场督促整改4台，排查安全隐患11处。“三夏”期间，对到张家川县的参与跨区作业的178台联合收割机全部进行登记检查，并签订安全生产承诺书。查处涉农违法案件6件，其中兽药案件5件、宅基地案件1件，已结案5件，没收违法所得和罚款总计1万余元。配合城投公司、县自然资源局、县执法局以及相关乡镇政府对非法占地建住宅违法现场进行强制拆除10次，向各乡镇下发《农村村民建住宅违法线索移交函》9份，涉及8个乡镇35个村组，涉及耕地面积20.3亩，并持续跟踪监督。

乡村振兴

【防返贫监测】 2024年，全县新纳入监测对象304户1586人，有监测对象2442户11924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608户、3026人，占24.9%；边缘易致贫户1469户、6998人，占60.16%；突发严重困难户356户、1900人，占14.94%。已消除风险1686户、8227人，风险消除率占69.04%。监测户中，因病5075人，占42.6%；因学2128人，占17.8%；因产业项目失败643人，占5.4%；因意外事故689人，占5.8%；缺劳力620人，占5.2%；因安全住房61人，占0.5%；因残2410人，占20.2%；因务工就业不稳2839人，占23.8%；因自然灾害44人，占0.4%；因其他125人，占1%。

【衔接资金安排】 2024年共落实各级衔接资金47293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衔接资金40208万元，市级衔接资金1775万元，县级衔接资金5310万元。安排产业类项目29861.3万元，占比63.14%。中央、省级第一批衔接资金32888万元，安排产业项目21577.5万元、就业项目3246.5万元、易地搬迁类项目610万元、以工代赈项目781万元、乡村建设示范村行动项目4500万元、安全饮水项目2075万元、国有林场项目98万元。中央、省第二批衔接资金7320万元，安排产业项目4207.8万元、就业帮扶项目531.66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491.54万元、农房抗震改造项目228万元、应急水源保障项目822万元、农村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项目39万元。市级第一、二批衔接资金1190万元，安排产业项目590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00万元。市级第三批衔接资金285万元，安排产业项目245.04万元、其他项目39.96万元。市级第四批



12月18日，召开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推进会

衔接资金 300 万元，全部安排为产业项目（即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县级衔接资金 5310 万元，安排产业项目 2940.96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即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369.04 万元。

【东西部协作】 2024 年到县财政援助资金 5965 万元，安排项目 27 个，其中“四项行动”项目 14 个 3883.4 万元，包括特色产业提升行动项目 10 个 1225 万元、产业集群打造项目 1 个 2234 万元、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项目 1 个 90 万元、劳务协作提升行动项目 2 个 334.4 万元。在特色产业提升行动项目、产业集群打造项目的加持下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联农带农能力日益增强；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金额 1.3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94%；东西部劳务协作输转脱贫劳动力 6329 人，完成全年度任务的 100%。

（供稿人：赵　磊）

畜牧兽医

【概况】 2024 年底，全县各类畜禽饲养量达 118.83 万头（只），其中：牛 19.12 万头、羊 20.75 万只，猪 3.94 万头，鸡 75.01 万只。出栏各类畜禽 57.16 万头（只），其中：牛 6.21 万头、羊 8.20 万只，猪 2.22 万头，鸡 40.54 万只。肉类总产量达到 1.1 万吨；禽蛋产量 1338.72 吨，鲜奶产量 147 吨。畜牧业总产值 5.99 亿元，其中畜牧业增加值 3.79 亿元。

【规模化养殖】 2024 年新建、改造提升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合作社）12 个，其中新建养殖场 4 个，改扩建（盘活）养殖场 8 个；提高标准化建设，创建马关、马鹿 2 个畜禽养殖示范乡镇，大发展种养殖合作社和驰骋养殖合作社 2 个市级标准化示范场，全县养殖场（合作社）344 个。9 月 19 日，举办首届“张家川红花牛”赛牛大会。展示“张家川红花牛”的品质和优势，激发农民养牛的信心，推动肉牛产业的发展。



9 月 19 日，张家川红花牛赛牛大会

【现代饲草发展】 利用粮改饲补贴项目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引导鼓励种养殖户开展饲料玉米种植，2024 年全县种植饲料玉米 10 万亩，建立万亩种植乡镇 3 个，千亩以上集中连片示范点 9 个，收贮饲草 56 万吨，落实饲草产业各级各类补助资金 4297.928 万元，现代饲草产业规模不断壮大。

【动物疫病防控】 贯彻实施集中免疫注射“整村推进”，开展春秋两季动物疫病防控，全县共配发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小反刍兽疫疫苗等疫苗 9 种 7729 万瓶，免疫各类畜禽 113.695 万头（只、次），重大动物疫病应免密度达到 100%，常规免疫动物 11.892 万（匹、只、次），提高寄生虫驱治率，驱治各类动物 95.19 万头，畜禽寄生虫驱治率达 80%以上；强化人畜共患病综合防治，完成布病监测 1.21 万份，消毒灭源面积 11.2 万平方米；完成 2 个规模养殖场（户）的“先打后补”工作；顺利通过全省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免疫效果评价检查和省级肉品安全检查；组织开展全市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全面提升疫病预警能力；实验室全年检测抗体 1335 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8 月 2 日，在张家川县举行天水市 2024 年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

【畜产品加工】 补齐畜牧产业短板、延伸产业链条。招引顶乐伊禾食品有限公司建设现代畜牧全

产业链项目，建成顶乐伊禾肉类屠宰加工厂投产试运营，年可屠宰牛 3 万头、羊 15 万只，达到 5 万吨的牛羊肉精分割能力，清真牛羊肉贮藏保鲜及物流年配送量实现 3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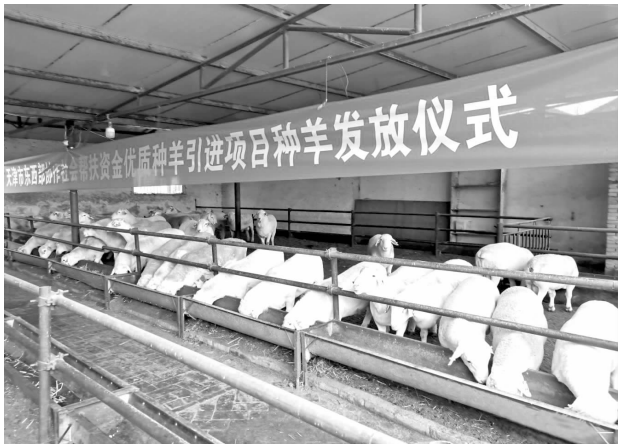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成立县级动物检疫工作站，组建官方兽医队伍，构建县、乡两级动物检疫体系，动物检疫常态化监管；全县设立动物检疫申报点 15 个，动物检疫申报制度全覆盖落实；持续推进无纸化出具检疫合格证明，完成甘肃动监信息平台软件下载量 1904 个，全年开展动物产地检疫 4.8 万（头、只），屠宰检疫肉品 82 吨，检疫出证率达到 10%；全面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完成畜产品质量定量检测 325 份，水产品 5 份，开展瘦肉精检测检查 136 个养殖场 2163 份样品，检测结果全为阴性；强化动物检疫监管，发放牛羊免疫标识 2.6 万（套），备案动物运输车辆 23 辆，备案动物贩运人员 69 人，检查兽药经营部 82 个，移交违法案件 1 起，罚没资金 5130 元；建立无纸化出证动物检疫证明基础信息采集养殖场 81 个，养殖户 1823 户，检疫监管力度显著增强。

【畜禽品种改良】 推广黄牛冻配改良、猪常温人工授精技术，共培训改良人员技术 40 人次；强化畜禽改良点建设，2024 年新改建肉牛冻配改良点 8 个，羊改良点 3 个，采购肉牛冻精 3 万支；改良数量持续增加，全县冻配改良肉牛 2.52 万头，羊人工授精基础母羊 1.03 万只；引进良种母牛 1310 头，良种羊 68 只，良种猪 56 头，良种鸡 20 万套。

【粪污资源化利用】 开展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宣讲宣传与技术服务工作，发放《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明白纸》350 份，完成全县 63 个规模养殖场直连直报系统备案，并建立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和台账，建档率达 100%；签订粪污处理协议，新建养殖场配套建设堆粪场 200 平方米、污水沉淀池 300 立方米，粪污资源化利用量 98.44 万吨，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2.4%；投入 300 万元在川王镇、恭门镇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渔业生产】 落实绿色养殖推广绿色健康养殖、养殖尾水处理、养殖用药减量、配合饲料替代幼杂鱼、水产种业质量提升“五大行动”，开展生态健康养殖模式推广行动，推广甘肃金鳟、虹鳟、杂交鲟等大水面生态增养殖技术试验示范面积 4.1 亩，秦岭细鳞鲑仿生态养殖模式示范推广面积 1.2 亩；开展养殖尾水治理模式推广行动，在恭门镇河峪、天河冷水渔场改造池塘 4.8 亩，构建复合生态沟塘净化设施，实现污物沉淀净化；开展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指导养殖场户规范使用兽药；开展配合饲料替代幼杂鱼行动，完成黄粉虫部分替代饲料养殖虹鳟试验；常态化开展秦岭细鳞鲑人工繁育及苗种增殖放流，保存秦岭细鳞鲑土著鱼类种质资源 1750 尾；开展秦岭细鳞鲑人工孵化技术指导，完成秦岭细鳞鲑苗种人工繁殖工作任务，共收集受精卵 20 万余粒，人工培育 10 万鱼苗；增殖放流秦岭细鳞鲑鱼种 5000 多尾；全年完成 24 次保护区重点河道流域巡查，形成保护区全覆盖巡护。

【项目建设】 2024 年实施各类畜牧产业项目资金 9594.66 万元，其中：各类衔接资金 6311.37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母牛、基础母羊等基础母畜购进补助，羊羔、马驹等产仔补助，饲草棚及养畜暖棚建设补助，饲草料种收贮补助，饲草收贮机械购置补助，粪污有机化处理项目建设补助，夯实草食畜发展饲草基础，优化养殖条件，提升养殖户的养殖积极性，扩大养殖规模。中央、省、市产业发展资金 2867.09 万元，其中粮改饲项目 549 万元，补助收贮饲草 18.12 万吨；肉牛增量提质行动项目 2260 万元，补助产犊母牛 2.16 万头；良种补贴项目 24 万元，补贴购置冻精 3 万支，用于冻配改良肉牛。省、市、县各



10 月 31 日，张家川县举行 2024 年天津市东西部协作社会帮扶资金优质种羊引进项目种羊发放仪式

类专项资金 416.2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动物防疫员补助、肉牛肉羊改良、防检疫费用、畜禽保险等，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供稿：李卉敏）

水务

【水利工程建设】 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投资 8606 万元完成隧洞开挖支护 7.17 千米，占隧洞总长的 100%；底板垫层浇筑 6.31 千米，占隧洞总长的 88.1%；隧洞混凝土衬砌 2.34 千米，占隧洞总长的 32.6%；桩基 41 根，渡槽 26 跨；生态渠道 50 米。石峡水库清淤综合治理项目，投资 6950 万元，累计清淤 133.21 万立方米。工程对石峡水库上游生态进行保护，形成从上游到下游、从坡顶到坡面、从坡面到沟道层层设防的综合生态保护体系，清淤后，可增加水库可供水量，为受水区提供正常的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集中养殖牲畜用水，为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实的水安全保障。

【农村饮水安全】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提升改造项目，投资 216.66 万元，对张棉驿乡田湾村、平安乡马塬村及农村供水管网维修提升改造，累计维修各类供水管道 141 处，维修检查井 36 座，新建检查井 15 座，更换港闸 43 排，维修水毁管道 432 米，铺设供水管网 1.59 公里。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确保农村供水安全稳定。全县集中供水量达到 100%，自来水通村率和通自然村率达到 100%。

【水土保持】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张家川县 2024 年木河沟治理项目。于 11 月底完成所有工程建设任务，新增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 14.29 平方千米，其中，梯田 939 亩、水保林 925 亩、浆砌石谷坊 6 座，封禁治理 11248 亩。

【水旱灾害整治】 清水河石川段防洪治理工程，完成新建堤防 1.05 千米，完成浆砌石堤身 3.31 千米；马鹿镇金川村排洪渠建设工程，堆筑砂堤 0.77 千米，堤防砌筑 1.32 千米。持续完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加快完善水旱灾害防御流域防洪工程、雨水情监测预报、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三大体系”，修订完善《张家川县东峡水库调度运行计划》《张家川县石峡水库调度运行计划》等水旱灾害防御预案，开展水库防洪应急演练；充实物资储备。按照“统一管理、分片储存，统一调度，就近取用”原则，补充储备编织袋 13 万条，铅丝网片 1000 片，铁锹、洋镐等工具 300 多把，发电机 5 组，抽水泵 11 台套，泥浆泵 7 台套，移动升降照明灯 4 台套，柴油 210 公升，帐篷 10 顶，救援包 80 套等落实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开展山洪预警“户户知”工程检查维修，逐步升级改造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站点，确保 30 个自动雨量站、5 个自动水位站、207 个无线预警广播站、225 个简易雨量站、30 个简易水位站、4 个图像站、1 个视频站等监测预警设施正常运行。精准掌握东 3 座水库 5 条骨干河道行洪能力，进一步健全水库大坝安全责任制，严格水库运行监管，补齐防洪减灾短板，坚决守牢防汛减灾安全底线。汛期发布预警信息 6.54 万条，信息涉及相关责任人 632 人。



水位监测

【河湖长制】 落实县级河长会议、河道巡查、问题督办、整改验收、考核问责等 8 项工作制度，先后组织召开河湖长制工作推进会议、联席会议等 3 次。推行使用巡河 APP，全县三级河湖长共开展巡河湖 3.05 万人次，实现全县流域全覆盖常态化监管。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共设立河湖警长 17 名，河湖检察长 2 名，下发检察建议书 4 份，督查督办“四乱”问题 48 件。完成剩余 4 条主要河流 3 座水库监测点位和智能建设，安装智能化摄像头 41 个，提高河湖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全域无垃圾治理，持续加大

废旧农膜、农作物秸秆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年累计出动人力 89 人次、机械 65 余次，清理河道 50 余千米，发现整改河湖“四乱”问题 67 件。完成 2024 年水利部推送 48 处疑似图斑问题复核，并编制《防洪影响评价及整改报告》，已完成整改销号 47 个。完成 3 处主要河段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工作。全县河道治理率达 85%。全面加强水污染防治，确保城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5%、50%，沿河排污口整治和黑臭水体消除率均达 100%。



河道治理

【水资源管理】 2024 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目标值为 3750 万立方米（含非常规水源 330 万立方米），用水总量低于目标值 1935.46 万立方米，非常规水源利用量高于最低目标值 11.57 万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19.81 立方米/万元，较 2020 年的 22 立方米/万元下降 9.9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 0.57，国控、省控地表水断面水质达标目标值为Ⅲ类水质，年监测、达标 12 次，达标率达 100%，总体评判结果为Ⅱ类，高于目标值达标。完成后川河和樊河水量分配，开展取用水现场监督检查 15 次，下发限期办理取水许可通知书 7 份、整改通知书 2 份，征收水资源费 60.62 万元。累计开展水资源论证评审 9 次，办理取水许可 6 家，备案批复 3 家，关闭自备井 1 个。完成取水口信息比对关联 14 个、退出 1 个，审核通过率达 100%；建立取水口计量档案 27 个，建档率达 100%；反馈违规问题线索 3 个，认定违规问题 3 个，整改完成率达 100%。以节水载体建设为着力点，通过抓重点、树典型，带动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面铺开。安装在线监测计量设施 2 台套，全部接入省级平台，接入率达 100%，数据上报率达 100%，数据完整率达 99%，设备在线率达 100%。完成用水直报系统名录库建设与水量统计填报工作。对水源水质开展每天 8 项常规检测、每月 34 项全面检测，确保水源水质安全。

【水行政执法】 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共设立河湖警长 17 名，河湖检察长 2 名，下发检察建议书 4 份，督查督办“四乱”问题 48 件；对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地毯式、拉网式监督检查。全年开展执法行动 23 次，电话监督 50 余次，对 2023 年审批的 8 个项目以及往年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不定期跟踪检查，下发《现场检查通知书》28 份，《水土保持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3 份，《关于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10 份，《限期编报水土保持方案通知书》7 份，《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4 份；先后开展四轮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对施工企业履职不够，责任落实不到位存在问题较多的企业进行约谈；在“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联合川王镇开展山洪灾害防御实战演练，检验“镇自为战、村组自救、预警到户、责任到人”的防御山洪灾害工作机制及群测群防体系建设成效。

（供稿：黎应斌）



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张家川省级经济开发区

【概况】 张家川省级经济开发区入驻和纳入管理的企业共有 40 户（规模以上企业 11 家），其中纳入管理 10 家，入驻园区30 家。2024 年经开区实现工业总产值 7.68 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 91.5%，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6.36 亿元，工业增加值 1.52 亿元，增长 15%。经开区现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 家，专精特新企业 2 户，高新技术企业 7 户，科技型中小企业 2 户，国家级“绿色工厂”1 户。



3 月 18 日至 20 日，市委书记、市委副书记、市长在县经济开发区胡川园区进行调研

【项目建设】 胡川园区道路、管网、标准化厂房等基础设施全面建成，具备企业直接入驻条件；建筑总面积 4009 平方米的企业服务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满足经开区管委会以及各入园企业的办公、食宿需求；启动实施总投资 4000 万元的张家川经开区胡川片区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正在进行设备安装；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 4600 万元，新建中小企业孵化园（特色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已完成 1 号和 2 号标准化厂房建设。全年入园企业新建、续建项目 13 项，计划总投资 5.79 亿元，已完成投资 3.78 亿元，占总投资的 65%，星月食品、伊悦万福香醋、天水顶乐、隆翔钢构、隆辉农产品、天祥建材 6 户企业已投产运营。



张家川县特色食品产业园地基建设现场

【招商引资】 围绕全县“4+2”产业体系，以食

品加工、生物医药、矿产开发、新型建材、新能源等五大产业为重点，系统谋划招商引资项目。制定《张家川县经济开发区招商宣传册》《张家川县经济开发区招商引资产业链图谱》《张家川县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推动园区优势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依托食品加工产业的现有基础和传统优势，以胡川、龙山两个工业园区为载体，打造“中国西部特色餐饮产业基地”，重点围绕特色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引进甘肃大漠行商贸有限公司负责运营，采取“以商招商”的方式对接省内外知名食品加工企业，有4家企业意向入驻。招商引资专班多次赴重庆、陕西、山东等地开展招商活动，前往庄浪、陇县、天水市等工业园区学习考察，对接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小企业商会、陕西省奇点新能源公司等20余家企业来张家川县经济开发区考察合作，已落地建设的投资项目6项，总投资4.54亿元，签约意向性投资协议3项，总投资6.33亿元。其中，2月份引进的甘肃隆翔钢构公司，实施总投资2800万元的装配式钢结构生产加工项目，实现当年引进、当年投产、当年入规。

【优化营商环境】 落实《张家川县贯彻落实〈中小企业促进法〉若干措施》等政策措施，成功争取省级专项资金300万元，对8户园区企业实施的续建、新建项目以补助的方式予以支持。园区共储备土地609.73亩，其中，胡川园区工业“标准地”371.73亩，龙山园区征收土地238亩，达到入园企业拿地即开工的标准。制定《张家川县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及入园企业项目建设包抓联台账》，按照“三个一”（一名包抓领导、一个保障专班、一个施工



2月，引进并注册成立的甘肃隆翔钢结构有限公司的生产厂房

清单）和“月调度”机制，协调解决企业在资金、土地、规划、环保、用能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与县金融机构对接，为甘肃隆翔钢构公司协调贷款300万元，为伊味思食品有限公司协调贷款近700万元。通过走访、调研、座谈、调度，及时跟进企业项目立项报批、规划设计、开工复工等具体事项，对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坚持一事一议、建账销号，加快落实项目建设条件，破除项目建设瓶颈，提高项目落地率、开工率、投产率。



胡川园区内建成的标准化厂房

【园区管理服务】 推行“管委会+开发运营公司”的管理模式，注册成立张家川县众创企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发挥开发运营公司在开发建设、招商引资、投资服务等方面的功能作用，加大对园区市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力度，做好园区内企业建设、生产、生活所需的各项服务保障工作，提高服务管理效率。引进甘肃方之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园区10余家企业在政策咨询、营销管理、业务培训等方面提供服务，帮助企业向规范化健康发展。配强配优科室负责人，将熟悉经济、了解政策、具有担当和奉献精神的干部充实到工作第一线，开展常态化、专业化业务能力培训，提高县经济开发区队伍能力水平。以打造智慧园区为目标，完善胡川园区智慧管理平台建设和胡川园区视频监控及会议服务系统，构建安全高效的园区环境。

【产品拓宽销售】 抢抓天水麻辣烫热度，帮助星月食品、建明味业等食品加工企业，建成麻辣烫生产线，研发天水麻辣烫自热锅、麻辣烫料包、手擀粉等系列产品，对接商务、工信等部门，帮助企业拓

宽线上线下销路，年内实现产值近 500 万元。联系邻县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为甘肃隆翔钢构公司联系订单 1000 多万元。

（供稿：崔　昶）

工业和信息化

【工业经济综述】 2024 年，全县有工业企业 59 户（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11 户），从业人员 2700 多人。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企业 12 户、500 万元~2000 万元的企业 8 户、500 万元以下 39 户。全县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在库项目 24 项，总投资 20 亿元，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1.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6%；59 户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8.4 亿元、工业增加值 1.975 亿元；11 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 6.4 亿元，同比增长 15.8%，完成工业增加值 1.52 亿元，同比增长 14.3%，全市排名第二位。11 月，张家川县被省工信厅评为 2024 年前三季度工业经济稳增长作出贡献县区。

【工业企业培育】 2024 年，制定印发《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甘肃省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决定〉的任务分工方案》，编制《张家川县新型工业化 2024—2035 年中长期发展规划》，召开中小企业惠企政策解读暨重点业务专项培训会议 4 次，召开政银企融资需求对接会议 3 次。完成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认定 1 户（建明味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累计达 2 户，新培育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 6 户，累计达 19 户；备案市级工业新产品 1 件；组织建明味业、万福香醋、星月食品等企业 5 件工业产品参加甘肃省第五届“创新杯工业设计大赛”，建明味业天水麻辣烫（0 添加）作品获得概念设计优秀奖。

2024 年张家川县工业企业名录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活动	企业性质	从业人员	成立年份	备注
1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鑫达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李轶藩	铜矿采选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53	2001	规模以上
2	太极集团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	黄国军	中成药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52	1991	规模以上
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龙城热力有限公司	康伟	热力供应	有限责任公司	59	2018	规模以上
4	张家川天源风电有限公司	安可飞	风力发电	国有企业	15	2013	规模以上
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贝尔克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杨喜满	食品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8	2014	规模以上
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味思清真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马文玉	肉、禽类罐头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40	2003	规模以上
7	张家川联民畜牧有限责任公司	王祥瑞	肉制品加工与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31	2002	规模以上
8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宇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李万军	混凝土制造	有限公司	72	2014	规模以上
9	张家川新天德新型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杨天林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有限公司	38	2021	规模以上
10	甘肃天水圣慈药业有限公司	党永珍	中药饮片加工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38	2019	规模以上
11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宇鑫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丁建忠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有限公司	12	2022	规模以上
1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万林清真香醋酿造厂	李万林	香醋加工	有限公司（自然人）	2	2015	
1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文鑫印务服务中心	梁文艳	印刷品排版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2015	

续表 1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活动	企业性质	从业人员	成立年份	备注
1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味斋糕点加工厂	杨小林	糕点、面包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3	2015	
1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买清坊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买禺珍	糕点、面包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3	2013	
1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福源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梁秀珍	米、面制品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8	2002	
17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丝路源纯净水有限公司	马青龙	瓶(罐)装饮用水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7	2016	
18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梦露泉纯净水厂	李贵民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与分配	个人独资企业	6	2018	
1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回乡源纯净水厂	李军	食品制造	合作社	6	2014	
8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阿阳供水有限公司	马德宇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全民所有制	79	1991	
20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清泉纯净水有限公司	坎林梅	瓶(罐)装饮用水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12	2015	
21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圣雪源面粉厂	马凤珍	面粉加工	个人独资企业	5	2015	
2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建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苏靖藩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20	2003	
2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利奥彩钢夹心板加工厂	胥保明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个人独资企业	10	2014	
2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双安面粉加工厂	马骏驰	其他谷物磨制	个人独资企业	5	2018	
2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悦万福食品有限公司	李万福	酱油、食醋及类似制品制造	自然人独资	8	2016	
2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奥美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杨天佑	糖果、巧克力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10	2016	
27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托食品厂	马东武	农副食品加工	有限公司	5	2015	
28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清源食用油加工厂	马存生	食用植物油加工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3	2017	
2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恭门镇陇兴实业公司	陈建新	铁矿开采	个人独资企业	12	2006	
30	甘肃博莱雅服饰有限公司	刘小军	服饰制造	自然人独资	18	2018	
31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恭门河北砖瓦厂	吴怀堂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22	2003	2020 年新增
3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合裕建材厂	马淑萍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20	2011	2020 年新增
3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永峰建材厂	马友不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20	2011	2020 年新增
3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龙瑞淀粉科技有限公司	马正元	淀粉制品制作与批发	个人独资企业	3	2016	
3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博瑞电业开发有限公司	李小明	水力发电	个人独资企业	5	2008	
3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绿源中药饮片有限责任公司	马国珍	中药饮片加工	个人独资企业	34	2005	
37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东关砖瓦厂	马国珍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2	1990	2020 年新增

续表 2

序号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活动	企业性质	从业人员	成立年份	备注
38	甘肃隆翔钢结构有限公司	赵党富	钢压延加工	有限公司	8	2023	2024 年新入规
3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天诚建材有限公司	刘永生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全民所有制	15	2015	2021 年新增
40	张家川天祥建材有限公司	马长生	水泥混凝土运输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0	2013	
41	甘肃铭鸿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王安军	建筑用石加工	有限公司	13	2022	
4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清香源食用油加工厂	马亚军	食用植物油加工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5	2016	2020 年新增
4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永联工贸有限公司	马永刚	制造业	个人独资企业	26	2018	
4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银润服饰有限公司	李巧娥	服饰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24	2018	
4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星月食品有限公司	李万仓	糕点、面包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32	2019	
4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志强食品加工厂	李志强	糕点、面包制造	有限公司	3	2020	2023 年新增
47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老贾食醋酿造厂	贾向云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9	2004	2020 年新增
48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昌盛达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厂	虎文杰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	个人独资企业	25	2013	
4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惠之民禽类屠宰厂	杨小林	禽类屠宰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2021	2023 年新增
50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真香淀粉制品有限公司	杨彦军	淀粉及淀粉制品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2	1991	2020 新增经营户
51	甘肃九艾艾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马东军	艾草制品	自然人独资	5	2021	2022 年新增
5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永强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李永强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6	2019	2021 年新增
5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中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吴力平	天然气供应与销售，管网的设计安装	个人独资企业	28	2018	2023 年新增
54	天水市芦塬村卓越服装有限公司	孙志明	服装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5	2021	2023 年新增
55	张家川县中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李国珍	畜禽养殖及销售、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农机农资销售、饲料加工销售、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等	自然人独资	16	2014	2021 年新增
5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牧谷草业开发有限公司	窦向丽	畜禽养殖及销售、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农机农资销售、饲料加工销售、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等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6	2019	2022 年新增
57	张家川中盛源蜜蜂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马旭峰	蜜蜂养殖与蜂蜜生产加工	有限公司	17	2019	2021 年新增
58	张家川县博研梅花鹿养殖场	时金虎	鹿副产品加工	有限公司	10	2020	2023 年新增
59	张家川县聚富源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马国杰	农产品加工	合作社	10	2018	2024 年新增



7月31日，召开2024年度中小企业管理能力暨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

【工业项目建设】 建立工业重点项目“三个一”（一名包抓领导、一个保障专班、一个施工清单）和“月调度”机制，年初对全年实施的10个工业项目制定项目前期计划、投资完成计划、组织施工计划，提前梳理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清单。完成是味儿肉制品生产线钢构厂房及综合楼主体工程建设，天顺裕粮油工程建成后进行设备购置安装，建明味业和星月食品均新增一条麻辣烫生产线，万福香醋开展部分设备购置，并完成康养泡脚醋的研发，完成新天德300万吨精品机制砂生产线项目建设后进入试机阶段，天祥建材生产线完成建设投入运营，鑫达矿业完成选矿设备更新并进行铁铜矿运输系统提升改造，绿源700吨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2024年张家川县创新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

序号	认定名录	被认定企业	申报认定年度	备注
1	创新型中小企业	太极集团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	2023年一季度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绿色工厂
2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味思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一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3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建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二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中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二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牧谷草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二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联民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2023年三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7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绿源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23年三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8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贝尔克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23年三季度	
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上止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三季度	
10		甘肃多边形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四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1		甘肃丰源硕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四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2		甘肃川恒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四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3		甘肃天水圣慈药业有限公司	2023年四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4		星月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一季度	
15		佳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一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6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伊悦万福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三季度	
17		张家川县回族自治县博研禄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三季度	
18		甘肃九艾艾草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三季度	高新技术企业
19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奥美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三季度	
1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建明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2021年	高新技术企业
2		太极集团甘肃天水羲皇阿胶有限公司	2023年	

完工开始选购设备，圣慈药业医疗器械生产线建设项目开展地基建设。



11月20日，县领导调研指导新天德新型绿色建材有限公司工作

【信息化建设】 2024年，新建5G基站50座，全县累计建成开通5G基站352座，其中：城区157座，基本实现城区全覆盖和车站、医院、学校、景区等重点区域实现重点覆盖；乡镇195座，实现197个行政村5G网络全覆盖。县政府、汽车站、新城区、和畅家园一期、和畅家园二期、风情园、县医院、中医院、县一中和政务大楼等重点场所中95%以上已实现5G网络全覆盖；255个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已达到77%，5G网络人口覆盖率达到40%。推动“5G+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园区管理和数字化转型，完成11户规上企业两化融合评估诊断工作，数字化转型覆盖率达63.64%。

（供稿：付　余）

电力

【经营管理】 2024年，售电量完成2.9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电量2463万千瓦时，增长率为9%。0.4千伏线损3.24%，同比上升0.11个百分点。售电均价552.2元/千千瓦时，同比下降12.9元/千千瓦时。电费收入1.64亿元，同比增加990.1万元，增长率为6.39%，电费到账回收率达100%。业扩报装用户3906户，报装容量为9.95万千伏安。供电可靠率达99.91%，综合电压合格率达99.83%。全年累计开展不停电作业193次，同比增长127%，不停电作业次数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全量完成8条输电线路无人机航迹规划及点云采集工作，完成1698千米，发现缺陷隐患82处。开展无人机巡视线路1649千米，发现隐患缺陷232处，完成10千伏线路航迹规划4条，有效保障电网可靠稳定运行。常态化开展输变电巡视测温699次，治理异常配变9台，治理配网各类隐患19878处。配网故障同比压降36.27%，完成年度压降30%的工作目标。推行“村网共建”，9个“村网共建”电力便民服务点和1个“光明驿站”解决用电客户诉求163件，年内完成消费帮扶指标2.85万元。持续深化“阿阳微笑”服务品牌建设，全年“阿阳微笑”服务热线受理服务776件，拓展服务质效。

【网改工程】 2024年，实施配农网工程共8个批次，总投资8018万元，较2023年增长6.56倍。新建及改造10千伏线路31.58千米，配变193台容量5.8万千伏安；新建和改造0.4千伏线路167.3千米，户表改造16122户。保障13个地质灾害搬迁点480户搬迁户正常入住，全力满足地方51项重点工程用电需求。

【安全供电】 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强化本质安全建设，确保全公司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截至12月底实现安全生产连续周期天数6968天。全公司安全风险管控系统录入现场各类作业计划1571项，现场作业人员8947人次。组织完成138人的安全知识普考，总体合格率达96.5%。公司督查通报违章328条，班组违章记分89.5分，个人违章记分358分。截至12月底，公司领导班子下现场408次，查处整改问题125条。公司安全生产专项奖励兑现39.85万元，处罚兑现5.93万元。顺利接收35千伏恭门变的归调，填补35千伏变电站双电源“0”的空缺；完成10千伏新间隔启动7个，有效解决负荷分布不均匀、线路半径长、重过载问题。

【应急体系建设】 全面强化应急保障。修订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等28项预案。加强政企联动，联合县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开展防震、消防、防汛等应急演练活动，全面提升电网的安全运行水平。应急指挥作用高效发挥。政企联动高效，市县两级中心高度协同，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发送各类告警信息56条、发布预警通知9条、盯防预警任务42条，有效

预防自然灾害、全面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完成公司带电作业车库及库房整修工程主体工程、恭门供电所综合维护等4处工程项目实施。完成公司机关和梁山、马关、连五、龙山、川王、胡川、大阳供电所等办公场所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工作，整治安全隐患问题。

【电网数字化改造】 配网数智化转型升级有效推进，实现48条10千伏架空线路自动化终端全覆盖，13台信号源和237台FTU接入主站，自动化覆盖率达100%，终端在线率达90.7%。实现配网故障精准处置、快速复电，保护动作正确率达89.77%。检修、故障处置等遥控操作开关123次，遥控应用率达100%，缩短停电时长。

（供稿：李　君）

电信

【云网运营与优化】 有线网建设与优化，在网占用PON口2237个，千兆PON口1953个，千兆占比87.30%。其中城区在网占用PON口592个，千兆PON口595个，千兆占比100%；乡镇在网占用PON口773个，千兆PON口704个，千兆占比90.89%；农村在网占用PON口701个，千兆PON口512个，千兆占比72.96%。累计千兆端口达到16.2万个，覆盖用户13.7万多户。光网补点建设方面，张家川分公司2024年共计建设OBD端口数7136个，实占端口2136个，实占率达29.93%。2024年，张家川分公司有FTTH端口91365个，实占65611个，端口占用率为71.81%。宽带网络质量提升，年度整治闪断PON口132个，更换流氓光猫78余个，整治光衰线路35段。线路侧光衰整治4353余个。贬损用户修复，年度累计整治5000余个。无线网络建设与优化，持续加快5G网络建设，年度新增5G基站17个，扇区数总计47个，4G基站扇区达到930个，5G基站扇区达到407个，无线信号覆盖率进一步得到提升。同时加强无线网络优化，2024年无线网络优化工作根据前端营销需求、用户投诉及弱覆盖建设规划持续推进。主要通过拆闲复建，开通联通共享等手段，解决弱覆盖、超忙小区，同时共享开通联通基站数142个，总扇区332个，无线网络覆盖能力提升较大。

【云改数转与云网融合】 2024年，完成张家川县数字政府运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总体建设，按照“123+N”总体架构，构建新型城镇化城市大脑，推动“数字政府+新型城镇化”双向融合发展战略。张家川数字政府、智慧城市平台重点建设视频融合、数据融合、三维建模等基础底座，建设8大一屏统览城市运营调度数据，8个重点AI视频事件应用场景、高效办成一件事等重点平台，其中包括总体概览、一网通办、一门服务、一线应答、效能评估5大模块。汇聚10个行业委办局平台，包括系统对接类8个，续建类2个。数字政府运营指挥中心平台共汇聚数据1338241条，接入视频设备2966个、9种AI算法，赋能智慧监管、智慧河道、智慧环卫、智慧安居等多个场景，共调用AI能力63067次，形成事件工单8061次，并借助平台智能化识别能力实现工单闭环管理。

【重大通信保障】 2024年，组织全体后端人员攻坚弱电入地，共计割接和拆除光缆80余千米，完成解放路、中城路、人民路弱电入地工作。组织建设智慧水务一、二期监控项目，完成82路监控的安装上线。完成18路智慧环卫项目的安装上线。完成36路环卫站监控的建设。

（供稿：中国电信张家川分公司）

联通

【概况】 2024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川县分公司全业务收入完成1510.06万元，同比增长1.02%，累计在网2.3万户，固网用户累计在网4453户。

【经营服务】 全县移网累计发展8687户，宽带累计发展2217户，终端销售累计发展1263户，渠道终端销售累计861户，自有厅终端销售402户（拉新829户，U享合约225户）。社区沃店建设1家，完成50%，有效渠道新建设6家，触点建设28家。

【政企业务】 全年累计双线业务新发展31条，年收入5.53万元，报停6条。双线有效商机储备11

条。全年新签名单制要客项目5单，可列主营合同收入22.19万元，有效商机储备6单。全年创新标准产品发展3单，订单额7万元。有效楼宇4栋，完成收入12.6万元。

【网络建设】 截至12月底，物理站址数286个，其中5G基站开通139个，现有5G基站小区417个；建成以恭门镇、张棉驿乡、木河乡等乡镇为中心的宽带资源接入，端口数37025个；完成县城阿阳大道、西城路、解放路、人民路、中城路等主要街道光缆入地改造，布放光交19个，布放光缆52千米，提升全县移动网、宽带网能力，支撑业务发展，为提升网络质量，加强用户感知，加大互联网覆盖面积，公司将持续加大力度解决全县5G弱覆盖区域。配合县委、县政府推进张家川关山大景区的建设，无偿迁改天水至平凉干线7公里，投资21万。

（供稿：中国联通张家川县分公司）

移动

【经营业绩】 2024年，公司运营收入累计6266万元，客户规模达到9.6万户，宽带到达6.4万户，宽带到达份额45%，电视机顶盒到达客户2.7万户，渗透率为61.2%，经营业绩全市排名第二。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全市服务质量考评中始终保持在前三名，市场测评客户满意度达96%以上。

【网络投资建设】 2024年，基础网络建设规模无线、有线已全境覆盖。无线网络方面：全年新开点位93处，其中农村71处，城区22处，建成空白小区4处，有线宽带覆盖率从年初的93.6%提升至95.2%。传输网方面：配合县政府完成县城光缆落地工作、高速诉光缆迁改工程、老旧小区飞线整治工作。

（供稿：中国移动公司张家川分公司）



金融业

张家川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概况】 2024年末，张家川县信用联社资产总额48.08亿元，较年初净增1.31亿元，增幅2.81%；负债总额44.59亿元，较年初净增0.88亿元，增幅2.01%；所有者权益3.49亿元，较年初净增0.43亿元，增幅14.21%。存、贷款市场份额分别为36.11%、47.27%，均居全县金融机构之首。

【存款业务】 各项存款余额42.20亿元，较年初净增1.14亿元，增幅2.78%，完成省农信联社净增计划3.2亿元的35.62%。其中：单位存款余额8.51亿元，较年初下降1.75亿元，降幅17.08%；个人存款余额33.69亿元，较年初净增2.89亿元，增幅9.4%，完成省农信联社净增计划2.4亿元的120.55%。存款付息率为1.43%，较上年下降0.22个百分点。网均存款余额3.25亿元，人均存款余额2542万元。

【贷款投放】 各项贷款余额37.77亿元，较年初净增3.31亿元，增幅9.6%，完成省农信联社净增计划2.5亿元的132.34%。其中：单位贷款9.98亿元，较年初净增0.69亿元，增幅7.38%；完成省农信联社净增计划0.5亿元的137.19%，对公首贷户净增44户，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15户的293.33%；个人贷款27.79亿元，较年初净增2.62亿元，增幅10.42%，完成省农信联社净增计划2.0亿元的131.13%。涉农贷款余额30.00亿元，占各项贷款总额的79.44%；农户贷款24.01亿元，占各项贷款总额的63.58%。

【不良贷款化解】 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安排部署，坚持把风险化解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一号工程”“头等大事”“首要任务”，切实发挥县联社党委化解风险牵头抓总作用，实行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包抓包挂机制，落实职能部门包挂联系制度，按照“目标到户、责任到人、措施到位、注重实效”的工作思路，坚持“严控增量、压降存量、防控并举”的原则，统筹运用现金清收、盘活清收、法律诉讼、以资抵债等措施，借助公、检、法部门等力量，举全社之力，凝全员之心，集全员之智，真抓实干、紧抓快干，拼尽全力清收化解不良贷款。截至12月末，不良贷款较年初下降174万元，不良贷款占比2.05%，占比较年初下降0.24个百分点。

【网络金融】 新增收单商户有效355户，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任务181户的196.13%；掌上银行月均动户数1.91万户，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1.61万户的118.55%；掌上银行月均动户率为21.40%，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任务；飞天e生活注册用户净

增1.58万户，完成省农信联社0.95万户的166.57%；活跃智慧场景净增2户，完成省农信联社1户的200%。

【中间业务】 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56万元，同比增加19万元，增幅13.42%，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200万元的78.15%；其中：贵金属手续费收入15万元，完成省农信联社计划10万元的154.9%。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县信用联社在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中，发放各类贷款，支持脱贫户增收致富，支持致富带头人发展宾馆住宿业、餐饮业、种养殖业，支持小微企业、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村集体经济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2024年全年累计投放各类贷款30.11亿元，各项贷款全年净增3.31亿元，增幅9.6%。发放的各类贷款主要有：全年发放农户小额信用贷款2294笔，金额28491万元；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854户，金额4255万元；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247笔，金额7390万元；发放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贷款316笔，金额1580万元；发放个人住房按揭贷款140笔，金额5435万元；发放担保公司推荐在外经营宾馆住宿、餐饮业和种养殖业等贷款270笔，金额20700万元；发放村集体经济发展贷款余额13笔，金额2120万元；发放小微企业贷款46笔，金额10435万元；完成“甘肃信易贷”平台注册并发放贷款380户，金额92682万元，其中2024年注册并发放贷款329户，金额81243万元。

（供稿：张苗苗）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概况】 截至2024年年末，农业银行张家川县支行各项存款余额28.41亿元，较年初增长1.4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9.14亿元，较年初增长2.99亿元，增长率为18.53%，存贷比67.37%。

【服务客户】 组织人员进乡镇、进学校、进企业宣传推广，积极推动智慧乡村、智慧食堂和智慧校园等场景应用，不断优化企业网银、个人掌银等数字化、智能化服务工具，打通金融服务客户“最后一公里”，个人掌银月活客户数较年初净增3.06万户，保障线上金融服务渠道畅通。

【服务“三农”】 聚焦主责主业，把支持产业发展作为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任务，依托全县“4+2”现代产业体系，持续加大涉农贷款投放力度。截至2024年年末，涉农贷款余额8.19亿元，较年初净增1.27亿元，增速达到18%，占各项贷款比重为42.8%，“两个确保”要求全面达标，全行服务乡村振兴实现新突破、取得新成绩。

【服务县域经济】 发展壮大中小微企业市场经营主体，聚焦重大项目、重点领域，紧扣“五篇大文章”，以高质量金融服务赋能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4年，普惠小微贷款发放10123万元，绿色信贷发放2950万元，银税互动发放761.2万元，“信易贷”新注册190户发放7558万元，应收账款融资投放1.78亿元，无还本续贷332万元。

【风险防控】 加强金融风险监测和防范管理，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全力稳定信贷资产质量。深入开展“管贷吃贷”专项治理，深植“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加大电信网络诈骗治理力度，全年未发生新开卡涉案账户数。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风险排查和应急演练，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供稿：杨　昊）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行

【概况】 2024年，张家川县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142220万元，较年初新增13340万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为121086万元，较年初新增8877万元；对公存款余额为21134万元，较年初新增4462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27753万元，较年初新增5814万元。

【支持县域小微企业发展】 2024年，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建立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支持小微企业融资相关工作，甘肃银行张家川支行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切实打通金融惠民利企“最后一公里”。同时，甘肃银行张家川支行组建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工作专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深入园区、乡镇，全面摸排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及时对接清单内企业融资需求。将普惠金融融入自身发展战略，

出台一系列务实之举，针对小微企业和企业主，甘肃银行张家川支行提供“一户一策”的精准服务。针对小微企业的产品有流动资金贷款、“小微e贷”“商户贷”“税e贷”等产品，2024年共计投放普惠小微及个人经营类贷款4850万元。利用应收账款动产融资为当地某企业投放贷款860万元，解决企业融资时无抵押无担保的实际困难。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 电子渠道活跃客户较年初新增11256户；手机银行较年初新增5268户；企业网银较年初新增78户；收单活跃商户较年初新增456户；手机号码支付较年初新增1456户；场景建设搭建4户，商圈全年搭建1户。

【风险防控】 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在贷款业务中，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对客户的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等进行全面审查，确保信贷资产质量。加强内部合规管理，定期组织员工学习金融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开展合规风险排查，及时发现并纠正违规行为，防范各类合规风险，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截至年末，不良贷款余额31.22万元，不良率为0.1%。现金清收不良贷款总计81万元。

【中间业务发展】 甘肃银行张家川支行在支付结算、代理销售、动产融资等领域，拓宽代理销售渠道，提供多样化金融产品。凭借专业服务与良好信誉，中间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24年各项中间业务新增合计163.06万元，其中公司业务条线较年初新增39.85万元；个人业务条线较年初新增68.51万元；零售信贷条线较年初新增54.73万元。

【减费让利】 2024年，累计为县域贷款客户共减免抵押登记费及不动产评估费19850元；为全行全部小微企业客户、个体工商户账户减免账户管理费、年费；对公网银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免费，充分让利于企业和民众。

（供稿：甘肃银行张家川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概况】 2024年，各项存款余额58343.46万元，较年初增加894.17万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49240万元，较年初增加6664.5万元；公司存款余额5530.32万元，较年初减少1310.86万元；机构存款余额3573.13万元，较年初减少4459.46万元。各项贷款余额136259.9万元，较年初增长2040万元，其中：公司贷款余额123431万元，较年初增加213万元；个人贷款余额12828.9万元，较年初增加1827万元；普惠贷款年末户数24户，贷款余额1699.59万元，较年初增加13户739.59万元，实现连续性增长；个人客户总数64164户，较年初增加1959户；对公账户总数586户，较年初增加186户。

【对公账户】 强化对公业务营销、服务能力，在开户环节，以工商企业通为抓手，进行全方位、多层次营销，力争新注册企业落户；在日常服务环节，对公客户经理开展网点预约服务、上门服务，为客户解决各类业务难题，指导客户通过线上办理业务，取得客户较好评价；在重点客户、重点项目营销工作中，行长与公司、机构客户法人代表进行沟通，帮助解决遇到的金融问题实现业务项目合作。全年新开对公结算账户186户，对公结算账户总数达到586户，日均万元以上客户提升工作取得突破性增长，达到56户。

【金融服务小微企业】 严格执行国务院减费让利政策，按照《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关于取消和暂停商业银行部分基础金融服务收费的通知》《关于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通过工商银行门户网站、网上银行、手机银行、营业网点进行公示，在小微企业贷款、开户、账户存续期管理费、企业网银证书工本费、企业网银证书年费、跨行转账汇款手续费收取等环节，让利于企业。持续加强银企对接工作，拓展服务实体经济新客户。按照国家支持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发展的有利政策，依据税务部门下发的B级以上纳税企业名单，通过积极走访，与企业负责人多方沟通，为县域24户小微企业累计发放普惠贷款2843万元，年末余额1699.59万元，支持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持续开展，推进地方实体经济发展。

【金融知识普及与宣传】 面对日趋复杂的网络安全、非法集资、电信诈骗、洗钱犯罪形势，利用网点

开展常态化宣传活动，由客服经理负责，对到店客户中的老年人、家庭妇女、学生人群等进行一对一重点宣传，从银行卡的正确使用、各类电信网络诈骗形式的识别、非法集资活动的特征、存款保险知识、如何正确使用和对待网络安全等问题进行宣传，提高人民群众对金融知识及网络安全重要性的认识程度。5月，开展“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商圈”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折页600多份，受众人数达到2400多人次。9月，配合金融办、人民银行组织的集中宣传活动，在县城步行街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折页200多份，受众人数达到400多人次。

（供稿：工商银行张家川支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概况】 截至12月末，张家川支行个人储蓄存款余额27732.46万元，较年初新增3607.51元；个人AUM余额33594.43万元，本年新增6994.01万元，全市排名第一；公司存款日均12747.94万元，较年初增长-2239.16万元；个人存款日均25999.41万元，较年初增长809.1万元；各项贷款余额60116.1万元，较年初增加8755.44元，其中个贷余额59930.41万元，较年初增加9139.14万元；不良贷款两大指标实现双降。客群基础得到夯实。截至12月末，公司有效户22户，较年初增加3户；活跃客户169户，较年初新增42户；公司价值客户日均余额大于100万元客户结存12户，本年新增1户，完成全年考核任务；个人有效客户13222户，较年初新增589户，个人金桂客户692户，较年初新增54户。富嘉客户92户，较年初新增24户。鼎福客户1户。

【营销推动】 2024年，通过捋顺客户分层走访、重点督办清单、内部管理专题会、日调度、周调度等机制建设流程，推进精细化管理清单化、督办常态化、机制标准化，加强全员抓落实、促发展的首责意识，强化上下联动、条块结合的综合服务意识和协同作战能力。在“非房消费贷款+悦享分期”专拓活动、小额贷款“利刃行动”专项外拓活动、代理保险“三抢行动”专项营销活动中，张家川支行明确发展目标，提升业务能力，做好客户储备，大力开展宣传。不断总结在业务拓展过程中的经验和不足，紧抓业务发展的有利时机，早谋划，早部署，确定目标客户、联动分组营销，5名信贷客户经理任组长，共分五组，在活动中，张家川支行均超额完成任务指标，完成率均位列全市第一。

（供稿：邮储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概况】 2024年，实现总保费收入1848.27万元，其中长险首年期交实现保费收入252.21万元，短险实现保费收入132.92万元，银保渠道实现首年保费收入57.1万元，续期保费实现保费收入1406.04万元。业务支出834.36万元（含赔款支出130.73万元），短险简单赔付率为41.62%。

【业务经营】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各类人身保险咨询和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供稿：人寿保险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概况】 2024年，人民财产保险张家川县支公司实现保费收入突破3000万元，占市场份额的63.24%。公司现有员工24人，2个乡镇营销服务部。

【分险种保费收入】 2024年，全险种累计保费收入3231.52万元，同比增长8%，已决赔款1900.61万元，简单赔付率为58.81%。其中，车险保费收入1622.73万元，同比增长3.95%；法人商团保费收入557.07万元，同比下降7.97%；农险保费收入719.15万元，同比增长37.44%；社保业务保费收入126.04万元，已决赔款153.05万元。

（供稿：马小艳）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概况】 2024年，张家川县支公司实现保费收入1002.27万元，同比正增9.22%，已决赔款523.78万元，同比下降20.82%；未决赔款234.35万元，同比下降8.47%。

【分险种保费收入】 车险保费收入695.48万元，同比增长4.66%；政策性农险保费收入226.07万元，同比增长26.46%；普通家财险保费收入1.59万元，同比减少41.97%；责任险保费收入19.61万元，同比减少43.61%；普通健康险保费收入1.77万元，同比减少44.51%；意外险保费收入35.98万元，同比增长11.73%；保证保费收入21.74万元，同比增长1452.85%。

【分渠道保费收入】 互动渠道保费收入224.78万元，同比增长28.21%；电网销渠道保费收入137.94万元，同比增长7.5%；个代渠道保费收入307.7万元，同比增长2.62%；普通中介渠道保费收入0.05万元，同比下降66.66%；重客渠道保费收入15.87万元，同比下降%；车行渠道保费收入58.62万元，同比减少12.9%；农村渠道保费收入252.33万元，同比增长8.7%。

（供稿：人寿财险张家川县支公司）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概况】 2024年，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9444.7万元，累计增速27.47%。至12月底，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6.78亿元，同比增长6.4%；全县共有商贸在库联网直报市场主体26家，全年培育入库限上企业11家。

【电子商务】 紧抓天水麻辣烫火速出圈机遇，组织羲皇阿胶、羊阿洋食品等县域企业参加全市“千山万水·就爱天水”农特产品展销活动，现场通过电商直播宣传推介、展示展销县内农特产品及锅盔、馓子、花花、油香等特色美食，实现线上线下销售额2048.2万元。组织电商直播团队参加第30届兰洽会“嗨购甄品新甘味”直播带货活动，取得显著成效。召开电商座谈会，推进电商产业快速发展，带动物流快递及适配产业快速发展，为全县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支撑。在恭门、马鹿、刘堡、胡川4个镇打造乡镇级电商直播点，配备电商直播设备，助力农村电商产业发展。2024年全年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1.3239亿元，同比增长15%。

【商贸项目建设】 争取2024年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资金586万元，实施乡镇商贸中心、智能快递分拣中心等项目5个，县域商业体系逐步健全完善；争取发放家电、汽车等以旧换新补贴资金460万元。

【优化营商环境】 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持续用力抓服务、强保障、促落实，制定出台《张家川县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方案》，制作招商指南、工作手册和宣传片等，上报招商信息66条。健全完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领导包抓、协同推进等机制，推行招商引资“专班制”服务、“项目管家”及代办服务制度，对已签约项目，推行一项目一专班、一项目一清单，重点协调解决用地、用水、用电、融资等要素保障和行政审批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全年累计为签约项目投资方代办公司注册、项目备案、稳评报告、土地报批等前期手续55次，以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招商引资项目高效落地。



3月，张家川县电商直播专场助力天水麻辣烫

【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 相继组织召开消费帮扶专责组会议4次，协调天津市滨海新区商促局，将县内民营人士注册的天津奔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入围天津市消费帮扶采购企业，并在天津设立甘味·张家川“关陇壹品”品牌农特产品展示展销店，拓宽全县农特产品销售渠道。组织县内农特产品企业参加国资委举办的第三届“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央地携手·富民兴陇”央企消费帮扶聚力行动及张家川县重点产业天津招商推介暨“甘味出陇”张家川县农特产品展销会等活动，展示展销县内农特产品，扩大县内特色“关陇壹品”农产品品牌知名度。全力谋划实施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奖补、农特产品快递邮费补贴、农村电商发展等项目6个，落实项目资金166万元，全力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全年实现消费帮扶额1.38亿元。



2月5日，举行张家川县2024年“迎新春年货烧烤节”促消费活动仪式

【消费品以旧换新】 9月，启动县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组织召开张家川县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推进会议、张家川县2024年国庆节消费品以旧换新促销活动部署会、张家川县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解读业务实操培训会。通过县融媒体、张家川发布、张家川电商等网站和社交媒体宣传“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和实施细则。利用中秋、国庆等节日组织入围企业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大型集中促销展销活动3场次，组织企业在县城和乡镇宣传78场次，接受群众咨询1万多人次。在“甘快办”系统中申报家电、汽车、电动自行车、家装厨卫4类件消费品资料4239件次，申请金额460万元。家电通过审核2961件，发放补贴资金250.96万元，电动自行车通过审核9辆，发放补贴资金0.45万元；汽车通过审核20辆，发放补贴资金25.5万元；家装厨卫通过审核1249件，发放补贴资金183.1万元。以旧换新政策激发消费者的购买欲望，吸引大量潜在客户，促进新品销售。截至12月31日，全县实现汽车销售538.4万元、（其中：符合国家旧车置换9台，符合厂家置换的52台）；家电销售额3222.1万元；家装销售1935.2万元；电动自行车销售额263.1万元。

【促进消费活动】 先后组织开展张家川县“迎新春年货烧烤节”“热辣滚烫·宜游张家川”“畅享美食·乐购阿阳”等系列促销活动82场次，参与促销企业60多家，实现促销销售额7919万元。

经济合作

【招商引资】 2024年，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2个，总投资55.57亿元，到位资金30.54，资金到位率达54.96%；完成省外到位资金59.11亿元，增量20.9亿元、增速55%；近两年签约项目完成到位资金75.54亿元，资金到位率达73.55%，全年引进头部企业投资项目2个。

【招商推介】 2024年在天津、河北、山东等地举办招商推介会3次，就新能源新材料、关山大景区开发、矿产开发、生态循环农业、畜禽规模养殖、食品加工等合作领域进行深入对接。

【会展交流】 7月7日至11日，在第30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期间，借助兰洽会平台，开展招商推介、对接洽谈、张家川产品展示展销等活动。与四川金顶集团、甘肃小山自立集团、新疆甘肃商会等企业就张家川县资源保护利用、生态循环农业、畜牧养殖等项目合作事宜进行对接洽谈。

【兰洽会项目】 第30届兰洽会签约项目39个，总投资54.59亿元，签约项目涵盖特色餐饮、现代农业、文化旅游、水产养殖、商贸物流等多个领域，成功引进中国铁塔集团、正泰集团“三个500强”企业投资项目2个，总投资3.5亿元。与中国二十二冶集团签订总投资56.7亿元的S50陇循高速公路马鹿至张家川段项目战略合作协议，与中能建（上海）成

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总投资 115 亿元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项目战略合作协议。

【对外贸易】 加力推进对外千方百计贸易扩量行动，加强外贸企业主体培育，拓展外贸业务，支持尚硕进出口贸易、家辉国际贸易等本地外贸企业做大做强，引导秧歌农业科技、中经贸易等企业拓展对外贸易业务，提升外贸交易额，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2024 年，全年新培育外贸企业 3 家，实现外贸出口额 4138 万元，增长 47 倍。

（供稿：王旭刚）

粮食流通

【粮油储备管理】 张家川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下辖县阿阳粮油储备有限公司，主要承担县恭门粮库、上磨粮库和龙山粮库的储备粮管理，共储备 17235 吨粮油，其中省储小麦 2000 吨，县储小麦 15 万吨，县储油料胡麻籽 235 吨，分别储存在恭门粮库和龙山粮库，经按时扦样运检，质量检测全部达标，确认安全粮油 17235 吨。

【安全管理】 持续学习《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和《粮食流通条例》，依据国家、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下发的 2024 年粮油收购监督检查工作有关通知精神，开展粮食流通监管“铁拳行动”，组织执法人员实地开展粮食收购、仓储设施管理、成品粮油应急库存、粮油市场监测等监督检查。坚持经常性开展检查，督促县阿阳粮油有限公司扎实开展自查工作，重点对上磨粮库、龙山粮库、恭门粮库 3 个粮库各项安全环节自查，确保储备粮各项安全工作落实到位。开展春秋季安全储存和安全生产大检查暨“两个安全”大检查，筑牢安全防线，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压实安全责任，强化安全意识，全面落实安全储粮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措施，推进粮油仓储规范化管理。开展安全生产“百日行动”，全面排查和治理隐患，省级、县级储备粮管理全部达到“一符、三专、四落实”。编制完成《张家川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落实企业“谁储粮、谁负责、谁坏粮、谁担责”的安全储存主体责任，根据季节交替变化，重点排查结露、发热、霉变、虫害、鼠雀等异常粮情，检查比例达到储备规模的 100%，客观准确反映全县政策性粮油库存整体情况。

【粮食购销】 贯彻《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持续抓好粮食收储调控，加强粮食收购管理和服务，创新服务方式，引导多元主体入市收购，发挥储备吞吐调节作用，保障市场供应，应入尽收农民余粮，维护粮油市场平稳有序。全年完成粮食收购 8000 吨、粮食销售 8000 吨，食用植物油收购 200 吨、食用植物油销售 200 吨，保障全县粮油供需平衡。监管好县内 5 家收购企业全部完成备案，4 家民营企业正常开展收购。修订《张家川县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保障预案》，坚持科学监测、预防为主。持续推进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提高防范突发公共事件的意识，加强对粮食市场的跟踪监测，出现前兆及时预报，提前做好应对准备，防患于未然。组织开展全县涉粮企业及个体经营户摸底调查，对 15 个乡（镇）和县城各个街道涉粮企业逐户摸底。全县现有应急加工企业 1 家，应急供应网点 21 个（龙山镇 3 个，张家川镇 5 个），应急配送网点 8 个，达到每个乡镇 1 个应急供应网点的要求。

【应急物资储备】 全县有西关储备库应急物资储备库，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库容总面积 630 平方米，以及龙山粮库、阿阳粮油公司 2 个临时物资储备点，储备应急救灾物资 4 类、3328 件物资。强化县级救灾物资监管，规范库存管理，切实摸清底数，防范化解风险，加强储备建设，确保全县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安全。开展风险隐患排查，组织专人专责对现有储备库开展库存物资的清查清算工作。对西关储备库和龙山粮库、阿阳粮油公司 2 个临时物资储备点执行救灾物资调运、回收与报废、采购、日常管理等相关政策、制度情况全面检查。对物资进行清点并在应急物资管理平台进行数据录入、对比和确认，推进完善物资储备规范化管理。

【粮食市场监管与政策宣传】 对全县范围内粮食收购主体的收购资格、收购活动和履行相关义务等情况开展全面检查。检查粮食经营者的收购活动，严格落实粮食购销检查和定期巡查制度，完善粮食信用监管平台，制定《张家川县粮食和物

资储备局2024年度粮食流通执法督查暨定期巡查计划》，组织开展政策性粮食销售活动监督检查，检查粮食数量占库存总量100%，开展11次粮食流通执法及库存安全检查。重点检查粮食收购企业执行“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把保护种粮农民利益放在首位，坚决查处向农民打白条、计量不准、克扣农民、坑农害农等违法行为。严格查处粮食经营者不按规定执行粮食收购标准、未及时支付售粮款，以及欺行霸市、强买强卖、压级压价、拖欠售粮款等坑农害农行为。主动排除粮食安全风险隐患，经排查未发现涉粮违法违规线索。按规定开展12325热线投诉举报线索核查工作，全年未收到任何投诉举报和省、市转办的任何涉粮案件。持续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加强粮食损失浪费全链条管控，减少生产、流通、加工、储藏、消费等环节粮食损耗浪费，建立健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持续营造爱粮节粮社会新风尚。5月，开展以“激发创新活力，推进兴粮兴储”为主题的2024年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共发放《粮食节约减损篇》《农户科学储粮篇》《全谷物篇》《应急物资储备篇》等宣传册500余册，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增强全民科学饮食、健康消费、受粮节粮的意识，扩大粮食科学储备影响力，提高居民爱惜粮食、勤俭节约的意识，也对科学储粮等相关粮食安全知识有了新的认知。10月，开展以“粮安天下，共建更好生活，共创美好未来。”“强法治保供给护粮安”的世界粮食日和粮食安全周宣传活动

（供稿：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供销合作

【概况】 2024年，县供销社系统完成商品购进总额2.3亿元，同比增长6%，销售总额2.1亿元，同比增长5%，其中，消费品销售额8000万元，同比增长5%，农资销售总额9000万元，同比增长6%，农副产品购进5000万元，同比增长6%，销售总额4000万元，同比增长5%，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及“两网融合”总值1200万元。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稳，实现销售收入增幅明显。其中，购进各种化肥9850吨，农药6吨，农膜270吨，中小农机具3500件。主要经济指标较同期相比增幅较大，经济运行平稳向好，基本面稳定，呈现出购销两旺、稳中有进、持续增长的良好态势。

【服务“三农”】 2024年，累计购进各类肥料9850吨，农药6吨，地膜270吨，中小农机具3500件，保证全县春耕所需，采取多种措施稳控尿素价格，及早进货，为生资供应大户给予化肥补贴。联合执法打击坑农害农行为，净化本地区农资市场，累计检查化肥、农药经营大户18家，农资经营摊点36个，出动26人次；加大农产品购销和对接参展工作。配合省、市社组织的农产品参展对接工作，5月份参加天津农产品参展活动，参加云南、海南、烟台农产品参展活动，宣传特色农产品，联合农业农村局、商务局开展农民丰收节和商品促销活动，2024年度申报入驻供销系统“832”消费扶贫平台21家，入驻产品152种，销售456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3%。为乡村振兴，助农增收，发挥供销社为农服务桥梁和纽带作用。

【项目建设】 张家川农业综合体项目于12月18日封顶。位于张家川县张家川镇崔湾村，用地面积530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10844.69平方米，六层框架结构。结合建设场地的地形条件，以及场地整体规划，功能上保证分区明确，交通线路短而流畅，提高土地利用率，而且可以保证周边建筑物的日照、通风和绿化，满足使用功能的同时提升使用体验，满足全县农资供应、第四方智慧物流、综合商场、地下停车场、餐饮、宾馆等综合服务。

【网络建设】 2024年，组建秭昌供销集团公司，思琪、思瑞、思沃4家社有企业和张家川集采集配中心1处，全部运营。张家川供销社以供销集团为龙头，社有企业带动农村产业发展全面助农，新增磨马供销社、连五供销社逐步已完成三会制度。3月，改造提升张家川县中部农资集采集配中心项目，建设地点在张家川县阿阳大道南侧农贸市场北侧，总投资180万元，省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发展资金120万元，企业自筹60万元，建配送中心建筑面积1560平方米；室外硬化面积420平方米；外围防护面积913平方米；室外雨污水管网260米，围

墙180米，主体结构采用钢化结构，开启网络运营。

【供销社综合改革】 解决张家川、龙山2户基层社部分职工长期私自占用企业门店自己经营行为，追缴个别职工拖欠门店受让款，盘活企业资产，确保企业资产保值增值。加大对社有企业改革力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天水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和国务院总理李强在总社成立70周年纪念大会前夕对供销系统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推进基层社“三会制度”的开展。按照合作社的原则，制定“三会制度”推进实施方案，9月磨马供销社、连五供销社召开第一次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理事会理事和监事会监事。

（供稿：王　莉）

烟草专卖

【专卖管理】 推进“2024铸盾”专项行动，先后联合县公安、邮政、交通、消防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实现数据关联、信息共享、联动执法，达到查处一起、震慑一片、教育一批的治理效果。与检察院建立行刑反向衔接机制，与县火车站建立打击非法运输环节涉烟违法犯罪协作机制，以集中整治行动带动日常管理水平提升，依法严厉打击无证运输、超限量携带等涉烟违法犯罪行为，全年开展运输环节检查4次、物流寄递场所检查12次、娱乐场所检查3次。以日常巡查、专项行动和重点检查相结合，形成执法人员融合组队，执法行动融合开展，业务成果融合共享的执法模式。全年查获各类违法案件32起，查获数量173.91万支，案值97.02万元。其中查获五万元以上大要案件6起。查获无证经营案件4起，查获向未成年人销售卷烟（电子烟）案件2起。建立全县第18家“丝路先锋·基层法律援助站”，全年接待民事咨询2件、行政许可5件、真假烟鉴别3件、其他事项1件。结合“3·15”“12·4”等活动，集中开展法制宣贯及普法教育，促进零售客户守法经营、规范经营。始终坚持“规范办理”“限时办结”，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做好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工作，服务客户群众能力稳步提升，群众好评满意度达100%。全年辖区有持证户1065户。

【营销网建】 纵深推进“三大工程”，推动城乡网络融合协调发展，以流通品牌赋能终端消费体验升级，以消费升级涵养卷烟消费生态。深化零售客户组织能力建设，逐步向卷烟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转型。2024年，销售卷烟0.72万箱，卷烟单箱批发销售额2.89万元，有“陇之情”加盟终端25户。工作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丝路先锋”党建品牌核心理念，聚焦零售客户“急难愁盼”问题，建立全市系统首家“丝路先锋·基层客户服务站”，全年服务站通过实事直办累计解决零售客户各类问题45起，推动零售客户满意度提升。

（供稿：县烟草专卖局）

食盐专营

【概况】 2024年，完成盐产品销售量798.02吨，其中完成小包装食盐销售量701.26吨，完成年度指标730吨的94.41%，工业盐销售量96.75吨。实现营业收入182.9万元。

【客户服务与宣传】 提高服务水平，保持现有客户市场不丢失，发挥团队合作精神，送货上门，送盐入户，巩固现有食盐市场。持续、有效地宣传“中盐”品牌。让“吃好盐、选中盐”深入人心，在“3·15”“5·15”等宣传日配合县政府相关部门，合力宣传政策。在春节、端午等节假日在县城繁华路段，综合超市等开展促销宣传，使“中盐”品牌入村入户。在乡镇农贸市场上坚持常态化宣传，每个月做到每个乡镇开展“六进”活动和“燎原行动”。维护“中盐”品牌的价格，扩展销售商，利用价格杠杆，扩大中盐名誉度和覆盖率。运用365平台、综合岗等岗位的业务技能提升工作效率。

（供稿：县盐业配送中心）

图书经销

【概况】 2024年，完成经营任务1761万元，较2023年增长7.98万元，同比增长0.46%利润完成53.5万元，中小学教材发行1672万元，较2023年下降

19.52 万元，同比下降 1.15%，一般图书发行 89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27.5 万元，同比增长 44.7%。

【图书销售】 2024 年，完成销售码洋 89 万元，合计 31705 万册，总品种 3916 种。其中重点图书 30.7 万元，主要包括《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9700 余册，码洋 7.8 万余元；《第六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422 套，码洋 13.93 万余元；《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1008 册，码洋 3.93 余元；《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920 册，码洋 2.94 万余元；《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选编》350 余册，为广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提供学习保障。

【教材发行】 成立 2024 年“两教”发行工作领导小组，教材发行期间，按照省、市、县委和相关单位、部门制定的工作预案和流程开展，提高两教发行的服务质量。高中教材发行由书店工作人员送书到校，每到货一批，就组织人员开展配送工作，到校后进行二次清点。中小学教材采用集中配发方式，结束后，由领导班子带队下乡回访学校，主动调剂余缺，保证“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全年春秋两学期共为中小学生发放教材 100 多万册。

【读书活动】 2024 年，《阅读悦美》栏目共播出 150 期。组织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 4 次，组织开展送春联活动 1 次；4 月 23 日，联合县委宣传部、县图书馆举办世界读书日“书香陇原 全民阅读”诗文朗诵活动，并向图书馆捐赠图书 200 册，码洋 1 万余元。“六一”期间，开展“童书阅读 共沐书香”主题绘本分享活动，“童心童梦 共绘未来” 亲子阅读活动，“我的书屋 我的梦” 阅读活动并为留守儿童和困难儿童送去图书及文具共计 2500 元。6 月中旬，联合县委宣传部和相关单位举办“书香润乡村，阅读促振兴”“书香陇原 阅享生活”流动售书以及阅读分享活动。12 月，参加文化“三下乡”捐赠活动中，捐赠《读者》共计 624 册，码洋共计 6521 元；参加 3 次进校园及进军营活动，捐赠《读者》共计 482 册，码洋共计 5106 元。

（供稿：甘肃省新华书店张家川县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 邮政

交通运输

【重大项目建设】 2024年，S323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改建项目于8月15日完成招投标，8月25日开工建设；大力推进S50陇循高速马鹿至张家川段项目建设前期工作，该项目已被省交通运输厅纳入《甘肃省省道网规划》《甘肃省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报告；静天高速龙山收费站8月15日正式通车运营，县域内交通通行能力不断提升，区域路网结构持续扩大。



8月15日，静天高速张家川县至龙山镇立交及连接线建成通车

【民生实事】 坚持以巩固提升“四好农村路”创建成果为抓手，聚焦交通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着力补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助力乡村振兴有效实施。胡川镇仓下新村过水路面改桥项目按期完工，完成总投资168.74万元，方便仓下村群众日常出行；按照公路产业融合发展的思路，投资8532万元，完成张棉驿至平安至马鹿产业道路（林区防火通道）建设任务71.36千米，提高关山林区防火应急救援能力，带动县域旅游产业发展。



10月初，产业路（林区防火通道）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公路养护维修】 探索公路养护新模式，在提升质效上上台阶、开新局。按期完成2024年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71.79千米，治理隐患里程46.64千米，完成投资528万元，实现现有通村硬化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全覆盖；实施2024年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分三批），完成总投资1061万元，处置乡村道路病害46条103处，维修返砂道路5条4.05千米，均已按期完成建设任务；落实县级财政460万

元，对 15 乡镇 47 处水毁灾害点进行治理，全县农村路网整体服务水平和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开展绿化养护工作，对 S218 线、S527 线、S530 线等 40 公里农村道路进行路肩整修、边沟清理、植树绿化等美化提升工作。

【道路运输监管】 持续规范全县道路运输市场秩序，坚决遏制非法营运行为，助力构建“平安张家川”。全年查处涉嫌非法营运车辆 111 辆（其中违法载人电动车 23 辆），行政处罚 66 辆，罚款金额 34 万元，因证据不足解除行政扣押措施 22 辆；严格落实从业资格审查，加强协调对接，与县公安、交警部门，对全县 235 名从事道路客运的驾驶员进行从业资格审查，全面掌握驾驶员从业资质、违法犯罪、文明素养等情况，督促亨祥客运公司及时清理清退扰乱客运市场秩序、不服从企业管理的出租车驾驶员 16 名，促进道路运输行业持续安全健康发展；建立健全行业监管机制，健全完善道路运输行业《辖区出租车企业规范运行监管实施方案》《道路客运驾驶员备案核查制度》《道路运输行业月通报制度》《出租车客运企业运营月报告制度》《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实现全县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规范化长效治理。督促指导亨祥客运公司与 68 名出租车驾驶员开展讨论交流，对企业原有的《出租车驾驶员管理及考核制度》《企业管理制度》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提升企业经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安全生产管理】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督促辖区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年合并检查客货运企业、驾培维修企业共计 25 次，发现问题隐患累计 215 条，其中现场告知 69 条，下发整改通知书 28 份 146 条，现已全部整改到位；延期整改问题 1 条，12 月份完成整改。

【“四好农村路”创建】 对标对表《拟申报示范县关键指标发展水平一览表》16 项示范创建关键指标，逐项开展自查自评，符合“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关键指标要求，于 2 月 23 日申报创建“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开展以项目建设、养护维修、综合执法、安全监管、城乡公交一体化、客货邮融合发展等工作为重点的各项创建准备工作。

【客货运输】 聚焦交通运输重点环节、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全面贯彻《安全生产法》，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持续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不断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确保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年完成客运周转量 8036.06 万人/千米，货运周转量 8769.69 万吨/千米。实施张家川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客货邮融合发展招商引资项目，新增新能源城市公交车 30 辆，于 7 月 1 日开通 3 条城市公交延伸线路，增设 5 路城市公交，完善优化站点 26 处，县域内城市公交车运营线路总里程达到 77.8 千米；按期更新 5 条乡村客运线路，投放班线车 11 辆；新增龙山—马关乡村客运线路 1 条，投放班线车 3 辆；加快城乡客货邮融合发展，新建龙山客货邮服务中心 1 个，改造完成刘堡镇、川王镇、张棉驿乡 3 个乡镇客货邮运输服务站（原乡镇汽车站），购置客货邮车辆 6 辆，开通客货邮示范线路 1 条。



6 月 5 日，县邮政公司分拣中心分拣物流快递

【交通领域专项整治】 充分发挥行业监管职能，依据各级关于交通运输行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部署要求，加强对辖区内 3 家客运企业、4 家驾培学校、8 家汽车维修企业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对全县 235 名从事道路客运的驾驶员进行从业资格审查，对不服从企业管理的 16 名出租车驾驶员及时予以清退。

【道路安全隐患排查】 针对“七下八上”主汛期气候复杂多变，雷雨天气多发的问题，及时修订完善交通运输防汛应急预案和抢险方案，开展汛前

全县道路系统排查，严格执行领导干部24小时带班值守制度，切实保障道路安全和畅通；密切关注雨雪冰冻天气，提前储备融雪剂10吨，防滑沙200立方米，在陡坡、急弯、背阴、桥涵、匝道等易积雪结冰路段，及时开展融雪除冰作业和配备防滑料，保障养管线路路段安全畅通。

【路权路政管护】 联合相关部门、各乡镇对辖区内“乱搭乱建、乱倒乱排、乱堆乱放、乱涂乱挂”四个方面整治工作成效开展督导检查，持续巩固工作成效；排查整治铁路沿线安全隐患4处，查处公路违法建筑4起，办理公路赔补偿案12起，收缴公路赔补偿费用7.13万元，结案率达100%；查处渣土车，超限运输车抛洒污染公路违法行为146辆，现场纠正50辆，行政处罚96辆，收缴罚没款16.45万元。

（供稿：县交通运输局）

公路养护

【概况】 2024年，经对全县国省干线公路重新复核，全县共有普通国省干线公路161.39千米，其中沥青路面155.67千米，水泥路面5.72千米。G566线西天路（西吉—天水）34.5千米，S218线隆两路（隆德—两当）24.76千米，S221线泾石路（泾源—石槽沟）92.12千米，S323线陇榜路（陇县—榜罗）10.02千米。国省干线公路的MQI值达到93、PQI值91.16、优良路率达95.95%。

【养护管理】 2024年，共清扫路面7169.24千米，整理路容125.2千米，清理边沟358.62千米，清理垃圾155.5立方米，清洗沿线波形护栏2.53万米，修剪苗木6.3千米，翻松整平自救车道2.57万平方米，清理桥梁伸缩缝12道120米，疏通泄水孔115个，清理疏通涵洞54道83.4立方米，清理隧道10.44万平方米，清理桥下杂物11座25.4立方米。完成路基换填178.08立方米，现浇混凝土排水构造物43.35立方米，混凝土路肩墙47.80立方米，浆砌片石维修39.14立方米，铅丝石笼防护22.5立方米，混凝土拦水带317米，水泥砂浆勾缝、抹面57.75平方米。汛期，投入人员165人次，机械48台班，清理塌方、泥石流62处170.7立方米；清理落石4.6立方米。7月24日，S221线发生水毁，涵洞冲毁1道，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组织人员机械投入水毁抢修，水毁抢通便道1处72米，应急加固桥梁1座，疏通河道2.8公里。降雪天气发生后，共投入740人次，机械121台班，采备防滑料1310.9立方米，撒布融雪剂89.1吨、撒布防滑料296立方米。完成油路修补4623平方米、路面灌缝1.1万米、标线施划665.64平方米。



8月2日，公路段工作人员在G566线上清理落石

【桥隧养护】 国省干线现有桥梁61座3617.11千米（其中：大桥11座1637.2千米，中桥21座1319.24千米，小桥29座660.67千米），一类桥2座、二类桥56座，三类桥3座；隧道1座（1585延米，为长隧道），养护等级为二级，技术状况等级为二类。2024年，完成桥梁泄水管更换123个，维修504米，泄水孔扩孔78个，增设PE接水槽34个；伸缩缝胶条更换110米，锚固区混凝土维修38.15米；裂缝封闭注胶134.9米；锥坡基础、急流槽混凝土修补117.19立方米，环氧砂浆修补54.51立方米，安全带浇筑混凝土5.4米；混凝土防腐涂装555平方米，桥梁栏杆刷新1069.7平方米；更换桥梁栏杆扶手52米；勾缝抹面503.234平方米；铅丝石笼防护174立方米，锥坡填土12立方米，混凝土桥面铺装2.9平方米，更换桥梁信息牌69块，限载牌8块，重新安装桥梁信息牌12块，限载牌11块。隧道定量养护完成排水系统速凝混凝土修补5.9米，衬砌大于0.2毫米裂缝封闭注胶886米，维修凸起路标33个，更换紧急疏散电光标志2块，混凝土修补5.36立方米，砂浆抹面19.38平方米；更换照明灯具9盏，更

换进洞口右侧可变情报板 1 套；洞口路面灌缝 136 米，修补洞内路面坑槽 1.296 平方米；更换烟感报警器 7 个，气体灭火控制系统 1 套。



3 月 22 日，公路段人员维修 S323 线涵洞出口

【安全管理】 通过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劳务人员进场审核，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和岗前技术交底，强化作业区布设，做到安全生产。累计安全培训 22 次、489 人，机驾人员培训 2 次、16 人，安全生产培训 2 次、40 人，消防安全培训 2 次、51 人，警示教育 12 次、295 人，投入安全资金 14.12 万元。隐患排查 28 处，整治 28 处。

【养护工程】 2024 年，投入 34.5 万元完成S221 线 K182+864 阎家桥危旧桥梁改造工程。其中 C30 混凝土基础 21.2 立方米，C30 混凝土桥台 40.20 立方米，C30 混凝土台帽 11.70 立方米，C40 现浇混凝土 π 型梁 14.4 立方米，人行道护栏 36.5 米，铺设防水层 51.3 平方米，5 厘米厚石英沥青砂 46 平方米，水泥混凝土面板 48 平方米，标志牌 4 个，桥梁信息牌 2 个，禁行柱 24 根，C25 预制混凝土排水沟 4.3 立方米。

【冬季道路防滑保畅】 在冬季道路防滑保畅中使用氯盐类融雪剂，融雪盐水造成桥涵、边沟路肩等混凝土构造物腐蚀和性能衰减，尤其是桥梁墩台梁板混凝土保护层腐蚀剥落后，出现钢筋外露、锈蚀等情况，桥梁结构安全的危害性日趋严重。对此，张家川公路段立足实际，主动求变，成立课题小组，研制新型路用防滑材料，在冰雪灾害天气中防滑保畅。经市场调查，根据防滑材料的生产要求，联系设备生产厂家，研制了一套防滑材料生产线。该生产线由喂料机、破碎机、筛分机、配方调配机、混合机、储料分料器、造粒机、筛分机、成品仓和 7 套输送机组成。通过对原材料进行破碎处理，经筛分将粒径不超过 4 毫米材料传送至称重仓，加入适量的水泥或脱硫石膏，在混合机内进行搅拌，通过储料分料器分配至制粒机机械挤压制成颗粒，二次筛选晾晒风干，可形成粒状防滑材料。利用废弃炉渣生产的新型防滑材料，能够有效解决融雪剂对公路混凝土构造物腐蚀的问题，而且可利用融雪剂撒布机直接撒布，提高撒布效率，消除安全隐患，全面消除氯盐类融雪剂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截至年底，已生产环保防滑材料近 500 立方米。

（供稿：王小强）

邮政

【概况】 2024 年，邮政业务收入完成 4096.33 万元，同比下降 7.7%。代理金融累计完成 3488.52 万元，同比增长 10.33%；寄递累计完成 318.31 万元，同比增长 26.39%；报刊累计完成 115.4 万元，同比增长 3.33%；集邮累计完成 48.31 万元，同比增长 8.42%；分销完成 91.22 万元，同比下降 3%。

【邮政服务监管】 租赁场地建设张家川县共配中心、龙山共配中心并投入使用，解决场地空间小、处理能力差的现状，全县邮件处理效率明显提高。每月利用休息日在县分公司对普服人员进行至少一次集中培训。通报各项指标进展情况，并与市分公司指标要求进行比对，找差距、寻根源，共同探讨薄弱环节存在问题的原因，形成解决方案。与 6 家民营快递签订合同，开展邮快合作。

【寄递业务】 重建县分公司揽投部，配置专职揽投部经理、专职客户经理各 1 名，开展揽投部转型工作，揽投部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8%；新建龙山揽投部，重新调整人员。开展“大排摸、大走访、大开发”活动。全县电商客户邮政占比 70%以上。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寄递收入，全年寄递收入增幅 25.8%。3 月份，天水麻辣烫火遍全网，张家川县邮政分公司紧抓麻辣烫热度，在市分公司支持下“中国邮政天水优选”“甘肃邮政优选”抖音直播平台及时上架张家川建明味业麻辣烫调料包、羊阿洋酸辣

粉。成立建明味业麻辣烫料包收寄专班，指定专人专车服务麻辣烫料包和酸辣粉的收寄。借助麻辣烫的热度，全年邮寄张家川县农特产品5.56万件，销售额28.1万元。

【寄递物流综合服务】 张家川县分公司采取建立“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投递员进村直投到户”相结合的方式，打通“最后一公里”，解决边远建制村快递进村的问题，助力乡村振兴。成立胡川邮政所，投递行政村30个，3个乡邮投递员全部购置标准厢式面包车用于邮件投送，投递效率由原来日均进口量40多件增至400件，全部进村投递。鼓励引导投递员带车加盟，落实“私车公助”政策，及时上报发放车补、油补。同时，倡导投递员选点、组织人员现场验收指导，按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标准化建设要求，及时配备货架、灭火器、专人负责安装收发APP等设备。采取“站点+投递员”直投到户的模式，实现邮政普遍服务的终极目标。全县255个行政村，快递进村率达100%。全县15个乡镇37条乡邮段道，车辆投递34条，车投率为91.89%，基本实现汽车化投递。在优化邮路、段道的同时，也取得了业务上高质量的发展，2024年寄递收入完成较上年同期增长25.62%，各项指标的提升均排名全市前列。

（供稿：中国邮政集团张家川县分公司）



城乡建设与管理

城乡建设

【城市建设】 聚焦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领域突出短板，持续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争取中央预算内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到位中央资金 7735 万元，陆续开工张家川县西城路排水防涝建设工程和张家川县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完成张家川县城区道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续建工作，全部投入使用。加快新建天然气管线铺设和通气使用。完成全县城区燃气管道铺设 53.7 千米，投入使用燃气管道 41.6 千米，管道使用率达 78.3%，累计接通金都小区、北苑小区等 32 个小区 2622 户。

【市政设施管护】 总投资 367 万，在马鹿镇、恭门镇、张棉驿乡、马关镇、龙山镇、张家川镇上磨村建设公厕 6 处，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加强重点市政道路维修维护，全年共疏通水篦子 160 多座，修补沥青混凝土路面约 200 平方米，修补人行道约 1000 平方米，更换雨水、污水等窨井盖 110 个，维修城区公共卫生间 70 余次，检修消防井 37 处。安装人民路、解放路、东城路人行道绿化带护栏约 1000 米。检修城区路灯 94 盏。安装路灯 1570 盏，县城道路装灯率达到 95%，亮灯率达到 95%。累计疏通城区雨污水主管网 17.6 千米，清掏转运淤泥 10 千米。保障城区排水管网安全畅通运行。

【建筑市场管理】 2024 年，共监督工程 16 项，其中新建项目 2 项，续建项目 14 项，建筑总面积约 129603.88 平方米，办理施工图设计审查 26 项。全年开展安全质量专项检查 7 次，下发停工通知 14 份，整改通知书 19 份，整改安全质量问题隐患 127 处。制定印发《张家川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违法违规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24—2026 年）》，召开张家川县建设工程消防审验专项治理行动推进会暨协作专班会议 2 次，审查项目消防设计文件 8 项，办理建设工程消防审查验收 5 项、消防备案 6 项。排查医院、学校、宾馆饭店、商场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工程 89 项，其中未经验收项目 3 个，未办理消防备案 1 个，查处1 项，罚款 3000 元，未经设计审查备案擅自开工建设项目 1 项，下发督办函 23 份，完成整改 18 项。组织召开建设工程消防审验排查问题整改专题研究会议 1 次，对 12 个高层住宅小区进行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对消防审验排查整治整改较慢的有关企业、相关项目负责人约谈 1 次。

【村镇建设】 2024 年，实施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农村抗震房改造 178 户，全部完成竣工验收，437.6 万元补助资金通过“惠农惠民一卡通”发放到户。

【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 推动全域无垃圾治理，

统筹指导各乡镇开展工作，累计开展巡查督查36次，发现乱倒垃圾点位84处，全部督促整改完成。对接配合省无人机航拍和市全域无垃圾暗访督查，利用省、市督查，发现问题，并完成问题整改落实，全年共整改完成省航拍乱倒垃圾点位1421处，整改完成市全域办巡查交办问题46处。

【城市绿化与园林管理】 持续开展城区各路段行道树、大小公园的苗木修剪、杂草清理、病虫防治等日常养护工作，对发现的主次干道部分绿化缺失问题进行全面整治，实施城区部分道路绿化环境“微更新”。补植大叶黄杨、小叶冬青、紫叶矮樱等1100余平方米，完成阿阳大道绿化改造，栽植雪松、云杉、国槐176棵，灌木类346株；对城区节点现有花箱花架进行美化装饰，补种部分色块绿化320余箱，2024年底，新增绿地面积78亩，城市绿地总面积达到1906.2公顷。

【城市环卫工作】 坚持精细化长效管理机制，对城区道路进行网格化管理，实行无间隙巡回清扫保洁，城区设置9个路段，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引入机械化清扫，新增道路清洗车、压缩垃圾转运车等环卫59辆，合理调配统一安排车辆，机械化清扫率由23%上升至40%以上。针对城区污水处理厂超负荷运行的情况，实施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改造项目，增加污水厂日处理能力，改造后日处理能力从9000立方米提升至1.2万立方米，城区污水处理率由96.1%增加至97%。

（供稿：县住建局）

城乡更新服务

【概况】 张家川县城乡更新服务中心（原名张家川县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成立于2019年3月。2020年12月31日，经县委编委会研究决定，更名为张家川县城乡更新服务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归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正科级建制，核定事业编制8名，其中设主任职数1名，副主任职数1名，一般干部6名。主要负责全县范围内重大项目建设房屋征收工作。

【安置房建设】 截至2024年底，建成交付使用安置房1322套，分别为张家川县北城棚改修建安置房636套，张家川镇东城棚改修建安置房686套。在建张家川县解放路棚改安置房775套，建成竣工后张家川县现存量安置房总计2097套。



10月22日，县东北城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交付使用现场会

【城中村改造及老旧小区更新】 至2024年底，实施完成城中村改造项目2个、老旧小区更新项目1个、老旧企业更新项目1个、新建和改扩建道路提升项目4个：分别为张家川镇东城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和张家川县北城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共涉及被征收住户568户，征收房屋总面积约8.7万平方米，实现原地返迁安置418户，落实安置房700套；张家川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家属楼小区更新项目，涉及被征收住户33户，征收房屋面积约5800平方米，对原住户进行异地安置，落实安置房32套；原张家川县电影院、电影公司和原人武部城市更新项目，引入新业态、转变空间功能，盘活低效资源；静天高速公路张家川段、县城东出口道路拓宽、西城二建公司段道路拓宽和张恭二级路道路拓宽项目，共涉及住户436户，征收房屋总面积约5.3万平方米。

（供稿：县城乡更新服务中心）

城市投资

【概况】 2024年，城市投资公司资产总额30.16亿元，现有干部职工94人。内设“党建办、综合办公室、计划财务部、资产管理部、发展规划部、工程管理部、人力资源部”7个部门。公司下属秦发置业有限公司、恒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川鼎建

材有限公司、途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丝路关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拓荒牛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润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创裕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晟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9个全资子公司。

【城市开发】 2024年，秦水集团深入项目工地调研指导、现场办公抢抓政策机遇和投资导向，先后随队多次到省、市相关部门对接汇报，推动事关公司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落实。西城区秦水桥、秦庭生态文化综合体项目建设已完工；西城区排水防涝及管网建设项目5号、6号渠完成部分铺设，完成6座污水井及部分村道污水管网和路面硬化工程。东城区东城棚改5号、6号、7号、8号楼已交房；东城防洪排涝完成东峡北路及北山路建设工程；解放路棚改完成2号楼主体、砌墙粉刷，1号楼井桩工程完成一半，5号楼井桩工程完成。旧城区中城北路综合市场正在招商中；城郊大仓完成井桩、底板、外墙防水、钢框架工程、地沟施工等建设任务；智慧路灯生产线项目正在进行钢结构施工；秦源居建设项目已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小型堤防建设项目完成部分河道治理、河道清淤及河床平整，新建河堤516米；龙山集中供热11月1日正常供暖；关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已完成宛马台、秦水西源、秦时明月、小岭子4个观景平台部分工程建设；万树谷大门已完工；张棉驿游客服务中心已完成场地平整及挡墙混凝土施工；赵安水系治理已完成950米。关陇古道服务提升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工作。环保方面2024年公司先后接手龙山镇、恭门镇污水处理厂，27座农村污水处理站，13座生活垃圾处理站，以及张家川县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并正常运营，水质达标排放。

【项目建设】 2024年，公司共实施重点建设项目14项，总投资19.64亿元，累计完成投资9.19亿元，全年完成投资4.81亿元。其中，续建项目6项目，总投资13.75亿元，全年完成投资2.38亿元；新建项目8项，总投资5.87亿元，全年完成投资2.43亿元。全年共争取各类资金共计3.115亿元，其中：国债资金5079万元、债券资金8977万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1246万元、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贴息补助资金565万元、化解隐性债务资金2183万元、县级资金1.31亿元。

（供稿：李　澈）

住房建设

【项目建设】 2024年，全县实施老旧小区改造3个，共计3栋楼84户，总建筑面积1.1万平方米，投资概算387万元，主要改造内容为地下管网以及屋面防水、外立面改造、路面硬化等，已全面完工。全县城市危旧房改造任务11间（套），涉及租住居民11户，改造的城市危旧住房均为公产房。按照《张家川县2024年城市危旧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对以上城市危旧房房屋租住人员全部搬离，房屋进行拆除消除安全隐患。不在原址进行重建或改扩建，土地收归国有。截至年底，完成8户的搬迁拆除工作，未完成的3户。

【房地产市场运行】 开展购房促销活动，持续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制定印发《张家川县购房补贴实施细则》，投放2000万元用于购房补贴资金，其中县级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房地产开发企业让利补贴1000万元。截至年底，销售商品住房272套，销售面积32915平方米，销售金额17256.3万元，累计发放购房补贴590.3万元。全年出具查询房屋信息995份，交易商品房1079套，交易面积12.36万平方米，交易金额69008.45万元，其中商铺交易面积为8700.89平方米，交易金额为5755.76万元，套数为147套；住宅交易面积为11.49万平方米，金额为63252.69万元，套数为932套；二手房交易72套，交易面积6825.01平方米，交易金额3031.91万元，他项权注销66份。从房地产销售情况看，2024年全县房地产网签销售面积12.67万平方米，相比去年同期增长8.06%。其中一季度网签销售面积3.4万平方米，同比增加5.36%；二季度网签销售面积1.9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0.28%；三季度网签销售面积4.72万平方米，同比下降0.47%；四季度网签销售面积2.63万平方米，同比增加43.72%。从房地产销售金额情况看，2024年全县房地产网签销售金额7.08亿元，相比去年同期

增长 6.83%。其中一季度网签销售金额 1.98 亿元，同比增加 8.28%；二季度网签销售金额 1.11 亿元，同比增加 3.55%；三季度网签销售金额 2.55 亿元，同比下降 4.14%；四季度网签销售金额 1.44 亿元，同比增加 35.12%。从房地产从业人员工资情况看，2024 年全县房地产从业人员工资完成 998 万元，增速 36%。其中一季度从业人员工资完成 288 万元，增速 94.2%；二季度从业人员工资完成 240 万元，增速 47%；三季度从业人员工资完成 235 万元，增速 46%；四季度从业人员工资完成 235 万元，与去年统计持平。固定资产投资情况，2024 年全县房地产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14.72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64.1%。其中，上半年完成房地产固投 57779 万元，增速 74.8%。第四季度完成投资 49504 万元，增速 129%。

【保障房配售】 2024 年，继续做好秦水华庭经适房配售工作，鼓励符合条件的居民积极申请购买经济适用房，提高居民对经济适用房知晓率，切实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努力实现人人有房住，共同实现安居乐业。争取中央和省级预算内补助资金 201 万元，归还国开行剩余贷款本金 2987.95 万元，结清利息 29.38 万元；加大对保障性住房工程尾款、质保金、附属工程款资金的筹措和支付，年内化解债务 400 余万元。

【住房租赁补贴】 2024 年，全县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任务 300 户，结合省市相关文件政策要求，制定印发《关于开展 2024 年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经本人申请，所在社区初审、复核，民政、交警、不动产登记中心、公积金中心、市场监管部门比对联合审查。同时严格保障对象的认定，确保将所有符合条件的申请家庭纳入保障范围，全年共计发放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286 户、748 人次，发放金额 82.11 万元。

【物业管理】 对新月居、星月怡庭、星月花园等 10 余个小区进行等级评定，以等级评定机制正向激励，倒逼物业服务企业规范物业服务行为，提升物业服务企业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推进物业管理标准化建设，在单元门口设置“楼宇管家公示牌”，强化楼道卫生保洁责任制；完善物业服务企业内部管理，建立“四部一办”，做到制度“上墙”、职责“入心”、执行“落地”；严格按照规定标准配备保洁、保安等工作人员，建立健全任务明确、责任明晰、权责统一的岗位职责和执行标准，推动“人、事、岗、责”合理匹配。

完善物业管理收费监督，整治收费乱象，重点对盛世阿阳、阳光水岸等小区在装修押金、装修垃圾清运费、二次加压费方面存在的乱收费、多收费现象进行集中整治，截至年底盛世阿阳小区累计退费 305 户，阳光水岸小区累计退费 404 户。同时督促配合办理不动产证，盛世阿阳小区已累计办理不动产权证 299 本，阳光水岸已累计办理 320 本。联合社区对北苑小区、盛世阿阳等重点小区业主委员会进行改选，小区业委会与物业公司沟通商议并签订合同。同时，会同张家川镇及社区和伊兰景苑业主委员会就小区与市场混建，没有围墙边界，小区管理混乱等问题进行协商，并提出加强市场整顿的解决方案。及时回应群众急难愁盼，完善信访投诉处理机制，建立问题清单和工作台账，全年受理各类投诉 270 余件，办结率达 100%，群众满意度达 98%；针对投诉反映问题，第一时间与诉求人沟通见面，耐心解答相关政策，及时做好回访，确保问题整改到位，诉求解决到位，群众满意到位；畅通投诉渠道，在小区醒目设置意见箱，及时收集群众投诉意见，多渠道向业主公开服务信息。提升建议（提案）办理效率和质量，已办理关于物业领域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5 件。

消除物业小区安全隐患，全面开展物业小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消防通道 50 余次、取缔“飞线”充电 450 余户，断电清铰“飞线”120 余户，同时督促物业公司严格按照标准对 43 个物业小区施划消防车通道标线，规范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对消防栓损坏和灭火器材缺失的陆续进行维护更换及配备；对 3 个小区、14 栋楼、9286 平方米的屋面漏水进行维修；实施张家川县和畅嘉园围墙排危及院面改造项目，实施张家川县和谐家园消防通道提升改造工程。

（供稿：马源文）

住房公积金

【业务发展】 2024年，全县归集住房公积金23533.04万元，完成年度计划22527万元的104.47%。扩面新增甘肃旭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消防救援大队（临聘）、张家川县委巡察办、中盐甘肃盐业有限公司张家川配送站、张家川县社会工作部、张家川县鸿璟天润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川县金盾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天水易德商贸城有限公司、张家川县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张家川县张家川镇爱婴坊母婴用品店、张家川县楼兰秘烤店、张家川县龙山镇好兄弟烤吧等12个缴存单位，新增人数440人，完成年度计划的100%。



组织干部职工参加住房公积金业务培训

【业务办理】 通过网上业务大厅、微信公众号全面开展“掌上办”办理业务、依托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和全国住房公积金监管服务平台，在住房公积金缴存人申请开具职工缴存证明、异地贷款缴存使用证明、贷款结清证明等个人证明时，向其提供实时在线开具、后台自助查验等服务，以统一“电子码”代替原有3项纸质证明，实现住房公积金个人证明事项“亮码可办”。



公积金服务大厅办理住房贷款

【公积金贷款】 职工在办理公积金贷款时，可在公积金大厅或登录官网咨询所需条件等信息，工作人员依据职工基本信息对资料进行收件登记，并进行详细审核，初步判断是否具备贷款资格，对具备贷款资格职工提交贷款申请，通知开发商录贷款申请信息至管理系统，贷款获批后，通知职工前来公积金大厅签订《张家川县住房公积金借款合同》并提交预告登记证，办理抵押手续，录入核心系统，发放贷款。2024年，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1.03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亿元的103.72%，其中预抵押贷款共233笔、9946万元，二手房贷款共9笔、320万元，商转公共2笔、61万元；异地贷款共1笔、45万元。

【政策调整】 提高贷款额度，在保证借款人基本生活费用的前提下，将借款人家庭月还款额与月收入比例由50%提高至60%，夫妻双方缴存的，首套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为60万，二套房为55万；夫妻双方和多子女缴存的，首套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为70万，二套房为60万；单方缴存的，首套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为45万，二套房为40万；单方和多子女缴存的，首套房公积金贷款最高额度为55万，二套房为45万。降低二套房首付比例，贷款额度首套房首付比例不得低于20%，二套房首付比例在对拥有一套房并已结清相应购房贷款的居民家庭，首付比例由30%降至20%。降低公积金贷款利率，公积金贷款利率按照国家公布的同期利率执行，首套房贷款期限为五年以下（含5年）公积金贷款利率为2.35%，五年以上公积金贷款利率为年利率2.85%；第二套房贷款期限为五年以下（含5年）公积金贷款利率为2.775%，五年以上公积金贷款利率为年利率3.325%。允许缴存职工直系亲属共同参贷，单身或单方缴存职工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父母可作为共同借款人，可办理“月对冲”业务，申请贷款不计算父母名下房屋套数，借款人、共同借款人账户余额合并计算。优化房屋套数认

定，购买自住住房时已使用一次公积金贷款且已结清的购房家庭，在市内范围内无住房的，再次使用公积金贷款，执行天水市首套房贷款政策。取消缴存地限制，异地缴存住房公积金的职工，在天水市购房的，可向天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公积金贷款，与本地贷款职工同等享有贷款权益，无缴存地户籍地等条件的限制。

【公积金管理】 按照《天水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天水市住房公积金提取操作流程》规定，对购买、建造、翻建、大修具有所有权的自住住房的（含未配备电梯的老旧住宅小区自住住房加装电梯、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居民自住住房自付部分提取），偿还购买自住住房贷款本息的，本人及配偶在本市无自有住房，因租赁住房需要支付房租的，离休、退休的（含灵活就业人员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出境定居或赴港、澳、台定居的，与单位解除劳动、人事关系的（因离职、工作调动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等情形与单位解除劳动人事关系的），符合法院强制扣划个人住房公积金的，职工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的等情形可提取公积金。缴存地在县内的职工每年可提取最高1.8万元，多子女职工家庭提取金额上浮10%，可提取住房公积金最高1.98万元；无属地限制的自愿缴存者，每年可提取住房公积金最高2.4万元。2024年，共提取住房公积金1.7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65亿元的107.85%，其中租房提取共584.31万元，提取的住房公积金可用于支付房租，且夫妻双方合并计算。

【推行告知承诺制】 落实个人征信授权书补签，将公积金还款纳入个人征信系统，以电话、短信、上门签写征信授权书等形式，完成补签征信授权书1785份，完成率为100%。完善各项承诺书，单身职工无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直接下载填写单身声明即可，在方便办事群众的同时，也促进诚信建设。

【数据信息维护】 开展问题数据排查治理，完善住房公积金缴存个人基本信息，建立现有问题数据台账，对超年龄缴存户进行信息核实，要求相关单位开具缴存相关证明；对公积金僵尸户进行全面清理，联系缴存职工做提取销户办理；对近三年提取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解决。

（供稿：马思源）

市场建设

【市场改造】 2024年，共新建市场3处，分别为：上磨和畅嘉园便民市场，投资26.4万元。市场内设固定摊位50个，按蔬菜、水果、干货调味品、熟食、杂货等类别区域划分清晰，空间整洁敞亮；中城北路综合市场，该项目采取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和县级财政自筹资金相结合的方式，市场共建三层；配合龙山镇政府建成龙山中商综合市场，市场总建筑面积约为34836.58平方米，计容面积约为34534.02平方米，总投资2亿元，项目可满足周边3县、10镇、约30万人的消费需求，创造就业岗位1500余个，将成为龙山商业零售业发展的一个新的增长点，同时建设占地面积35亩，配套设施齐全的新皮毛市场1处，于2024年7月交付使用。

【市场管理】 不断提升完善农贸综合市场经营环境，印发《通达农贸市场规范管理的通知》，督促市场实行全天保洁，保持地面干净整洁，督促各经营者按规定亮照亮证经营，规范经营行为。合理划分市场经营布局和摊位，对市场占道经营、乱摆乱放等行为及时纠正，做到布局合理，经营有序。督促各市场管理方做到市场内铺面、货台、摊位摆放整齐及保持全日整洁卫生，店前、店内、摊前、摊后垃圾、杂物做到自产自清。优化市场秩序，车辆归位、有序停放，确保市场无乱拉、乱挂、乱贴和占道经营，打造文明市场。针对从事食品经营的商户，督促其做到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照齐全、有效且亮



上磨便民市场一角

证经营，从业人员个人卫生良好并有健康证明，无出售过期、变质食品现象，达到食品经营规范。

【安全生产检查】 深入通达农贸市场、商贸城、夜市小吃城等开展辖区市场安全生产大检查，适时开展专项整治，对市场内电路电线、消防设施、安全通道、违规充电和使用液化气罐、用电用火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重点对电线、管线是否连接规范、是否老旧破损，消防设施损坏过期和是否存在违规用电用火等进行排查，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建立工作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要求及整改时限，下发各市场主体，对整改情况进行督查验收，对整改到位的问题逐一销号，确保整改工作落实落细。

（供稿：张芳芳）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

【流动摊点治理】 改造建成上磨和畅便民市场，完成上磨和畅马路市场搬迁，安置摊点70余个。联合市建中心，全面排查清理综合农贸市场闲置、占用摊位，安置滨河南路占道摊点60余个。开展夜间秩序整治，督促体育场、行政广场周边商户在指定区域摆放，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累计引导安置流动摊点280余个，清理取缔东关大转盘、恒顺步行街等重点区域占道摊点340余个，处罚屡教不改摊贩190余人。

【乱停乱放整治】 联合交警大队以中城路、阿阳大道、解放路、恒顺步行街、学校周边等区域为重点，常态开展乱停乱放整治。坚持定点检查和流动巡逻相结合，大力整治道路、人行道各类车辆乱停乱放，引导广大群众自觉抵制各类交通陋习，全面营造安全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累计引导群众有序停放非机动车5600余辆，现场批评教育3200余人，强制拖离非机动车470余辆。

【户外广告整治】 加大城区门头和广告设置监管力度，推动户外广告及门头牌匾设置规范化、标准化。编写城区门头牌匾设置流程宣传资料，逐街逐店走访宣传，引导商户熟悉广告设置相关要求和标准，发放门头设置宣传单5000余份，引导商户规范设置门头牌匾60余个，督促更换、加固破损松动门头110余个。



3月5日，执法人员正在规范人行道电动车停放

【校园周边整治】 围绕城区学校周边各类占用人行道、影响学生通行等突出问题，开展全面排查整治。规范倚门经商行为3600余起，清理占道摊点450余个，规范停放占道非机动车1300余辆。协调联系公安、环卫、市政等相关部门拆除搬离设置不合理的公安岗亭、环卫工人休息室、助农专柜等服务设施6个。

【违法建设治理】 严查严控违法建设，持续加大县城规划区违法建设巡查频次和力度。年内发现并拆除违法搭建彩钢板房8处，制止违法建设行为13起，立案查处自然资源局、张家川镇等单位移交违法建设7起，督促办理建设规划手续3处，移交村镇监管5户。

【乱倒偷倒整治】 加强重点区域环卫配备，协调环卫放置垃圾桶20余个，配备清洁人员9人，确保重点区域路段日常清扫保洁。加强夜间乱倒偷倒垃圾行为查处，立案查处夜间偷倒餐厨垃圾行为15起，教育引导广大群众摒弃乱扔乱丢陋习，养成文明良好的生活习惯，推动县城人居环境提升。

（供稿：李舟山）



生态环境

自然资源

【国土空间规划】 2024年6月4日，《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经天水市人民政府批复实施；编制完成《张家川县城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初步成果。14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现已形成成果，经专家评审后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中。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3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5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6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6份。

【土地要素报批与保障】 全年召开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领导小组会议5次，专题会议2次，供应土地23宗，总面积606.45亩，其中划拨8宗，总面积354.75亩，出让15宗，总面积251.73亩，其中工业标准地供应5宗，总面积83.31亩，土地出让金1.8亿元，征收土地301.2亩，涉及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S323扩线项目、龙山工业园区及产业路等项目。全县2024年批而未供任务基数为1214.55亩，当前，全县共处置327.45亩，处置率为26%，完成年度任务66.15%的。全县2024年闲置土地任务基数为58.8亩，已经全部处置到位，省上下达年度处置任务28.2亩，处置率为48%。2024年完成文化美食综合体、西城路东西延伸段、人社局西侧商品房、建筑垃圾回收利用、公交枢纽站等12个项目327.95亩用地的报批工作；完成智能快递分拣项目、东部新型建材生产基地项目、西城加油站、关山大景区旅游项目等8个项目用地调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工作。

【耕地保护】 与15个乡镇人民政府签订《张家川县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张家川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先后召开6次会议对耕地保护和违法图斑整改工作进行专题研究。2024年核实处置任务7323亩，地块全部落实到位，上报市级图斑6000亩，市级审核变更过图斑4860亩。建立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和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数据库，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1.07万亩，永久基本农田补划4000亩。完成乡镇备案的27宗面积共计479.73亩设施农业用地的上图入库工作。

【矿产资源管理】 组织推进甘肃省张家川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张家川县鑫达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成县陇兴实业有限公司3家矿业权人资源整合工作，配合省、市主管部门组织开展矿业权公示、露天矿山监管、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双随机、一公开”等工作的实地核查任务，完成油坊沟石英石矿地质勘查工作成果。

【地质灾害防治】 印发地质灾害防治“两案”，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建立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开



8月，森防站成员在关山林场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

展地质灾害防治，全县共排查出地质灾害隐患点390处，安装专业监测设备122处313台（套），预防全县地质灾害安全隐患。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程已确定搬迁对象590户，全部通过省、市县三级认定，全部完成入住，补助资金5900万元全部发放到位。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15处，对60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预警设备新建设和提升改造，已经全部完工。

【不动产登记】 全年共办理各类登记业务4952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3288本，不动产登记证明1566宗，变更登记52宗、注销登记46宗，高频业务5个工作日内办结率达100%。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共排摸出3867套住房，现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3412套，协助收缴土地出让金991.30万元房屋契税620.14万元；完成盛世阿阳小区转移登记办理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书316本，协助税务部门督促企业上缴增值税1500万元，收缴契税186.13万元，切实维护权利人的产权合法权益。全部完成农房补充调查75760宗，进行登记发证宗地数为50726宗，累计已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49452宗，房地一体发证率为97.48%。



10月，在盛世阿阳小区设立临时便名点集中办理不动产证书

【国土绿化】 2024年，完成县域内地埂锁边绿化1102.3千米，造林绿化12475亩，静天高速两侧面山绿化工程829.4亩，完成县域内道路绿化工程完成480.85千米，天庄高速张家川收费站周边环境工程建设项目8653平方米，15乡镇森林村镇建设14.24万平方米，全县义务植树完成120万株；完成“双重项目”退化林修复1.04万亩，封山育林4.7万亩，草原修复治理1.3万亩，改善全县农村人居环境。

【森林草原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严格林地草地林木审批。严格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林木，依法依规审核审批，促进生态林业和民生林业健康有序发展。制定张家川县禁牧攻坚月计划，指导禁牧工作的开展。截至年底，召开各类禁牧工作会议100余次，发放《张家川县禁牧护绿通告》1万余张，张贴标语153多条，设立58个标志牌，制作语音广播3条，累计入户宣传2281户，现场批评教育劝返林区放牧人员708人次，驱赶各类牲畜1465头，出动车辆90余次，联合执法44次，拆除养殖棚14个，完成东部六乡镇完成禁牧区，轮牧区的划定工作，各乡镇共设立58个禁牧标志牌，为依法行政提供依据。开展林草湿地监测工作，将2014年以来全县森林草原的监测数据进行汇总并建立台账，逐年进行对比校正，确保数据的准确无误，为全县禁牧区转变为草畜平衡区提供科学依据。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3000亩，清理和抚育防治区域侧柏叶枯病侵染病死木4500多株，开展张家川县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植物普查，全县未发现外来入侵物种。

【古树名木保护】 全面落实“一树一策，一树一档”和二维码管理制度，对全县10科、12属、91株古树名木纳入挂牌管理，对120株古树名木进行复壮和生存条件改善，保护古树名木，让林木资源所蕴含的历史文化基因得到更长久传承。

【森林草原防灭火】 2024年，共召开护林防灭火专题会及群众座谈会40次，出动宣传车辆100余辆次，发放宣传资料2.1万余份，举办护林防灭火专题培训16期，受教育群众达13万人次，确保全县森林草原资源安全，森林资源持续稳步增长，森

林保有量逐年上升。



9月，组织召开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

【执法监察】 加大土地执法力度，针对行业乱象，重点对历年来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中涉及的违法问题进行再核查，对各乡镇、城区、重点路段和重点矿区的共巡查30余次，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7份。全年以来立案查处土地违法行为2件，罚款金额1600余万元。2022—2023年度违法问题图斑128个，已完成整改图斑66个，占比51.56%，未完成整改图斑62个，占比48.44%。2024年，例行督察共下发全县10个疑似问题图斑，完成整改7个图斑，复垦面积42.18亩，剩余3个图斑为高速公路。依法查处各类涉林和违法猎捕野生动物案件14起，上缴各类违法款项近2.5万元，督促完成森林植被恢复2起，共补植各类苗木1000多株。完成5起永久性使用林地报批和延期工作，督促相关企业上缴森林植被恢复费56万多元，森林经营者林地林木补偿费40多万元，开展陆生野生动物专项检查和市场清理5次，指导基层建立健全防控预案，强化防控措施。

（供稿：侯　威）

环境保护

【环境质量】 2024年，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67，同比下降13%；优良天数342天，同比增加7天；优良天数比率为97.2%，同比增加3.1个百分点；PM10平均浓度4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2.5%，PM2.5平均浓度2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9.2%。六项空气因子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3个地表水断面国控通关河花园村、省控后川河仓下村和清水河马河村水质综合评价全部达到考核要求，水质优良比例为100%；3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东峡水库、石峡水库、马鹿梁饮水工程水质全部达标，达标率为100%。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量完成市上下达的目标任务。

【环保宣传教育】 组织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15个乡镇乡村干部、133所中小学师生共计1.56多万人，通过举办主题讨论、集中观看主题宣传片等方式，科普生物多样性保护知识，增强广大干部职工对保护生物多样性，维持生态平衡认识。组织干部深入社区、企业、学校、机关、街道等企事业单位和活动场所，发放《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倡议书》1000余份，提高群众对禁燃禁放烟花爆竹的知晓率。



5月15日，全国节能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

【环境监测】 2024年，办理环评审批报告表10件，登记表备案132家，核发排污许可证1家，提交排污许可年度执行报告34家，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7家，完成环境信息披露4家、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79家、督促40家医疗单位建立医废转运电子联单及全程跟踪制度、督促5个项目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环保专项行动】 启动实施省控点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站迁建工作，制定印发《张家川县城区烟花爆竹禁放禁售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张

家川县餐饮油烟专项整治分区排摸的通知》《张家川县进一步加强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及“四烧”管控工作公告》，召开大气污染防治暨烟花爆竹禁放禁售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议及“冬防”工作推进会，对禁燃区内散煤燃烧、烟花爆竹燃放、餐饮油烟开展排查整治，烟花爆竹禁燃管控“八进”宣传 202 次，立案查处 3 起、罚款 600 元，签订烟花爆竹禁放承诺书 216 份。开展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专项检查，深入排查整治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督促建筑工地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抑尘措施，常态化开展“四烧”问题管控。深入开展地表水断面达标排查整治工作，对辖区内的 3 条河流进行加密监测，分段排查整治沿河污染问题；实行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驻厂监察，指导污水处理设施规范运行；加强 3 座污水处理厂、28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维监管，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5%，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42.13%；加大河流巡查力度，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完成入河排污口整治 14 个，在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信息化平台填报审核通过 13 个，正在审核 1 个。制定印发《张家川县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工作方案》《张家川县关于进一步做好重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的通知》，严把建设用地准入关，持续推进“一住两公”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完成 2 家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开展“无废城市”建设，严格管控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完成整改生态环境部及省生态环境厅农村环境整治现场调研评估反馈问题并销号。强化农业农村污染防治，2024 年，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 62 万亩，配方肥施用面积 30 万亩，化肥利用率达 42.5%；完成主要农作物绿色防控总面积 25.82 万亩，农药利用率达 42.57%；抓好废旧农膜源头防控、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回收废旧农膜 783.97 吨，废旧农膜回收率达 85.4%；推进田间尾菜处理利用，尾菜处理利用达 0.77 万吨，尾菜处理利用率达 54%；粪污资源化利用量 98.44 万吨，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2.4%。



5 月 11 日，张家川县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

【农村环境整治】 推进和美乡村创建，开展农村环境整治，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工作，加快乡村建设示范创建，创建乡村建设示范村 30 个，东西协作示范村 5 个。新建改建农村户用卫生厕所 8250 座，全县常住农户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 85.13%。开展村庄清洁活动，清理生活垃圾 3212 吨，清理村内沟渠 1652 千米，清理农业生产废弃物 802 吨，整治乱堆乱建 2636 处，整治乱涂乱画 1600 余处，整治乱接乱拉 360 处，整治乡镇机关及村委会环境 270 个，美化庭院 3.1 万户。

【环境监管】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日常执法检查，落实执法正面清单和“两轻一免”要求，对守信者“无事不扰”，对失信者“利剑高悬”，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6 件，行政处罚 21.9 万元，实施行政指导案件 2 件，办理生态补偿案件 1 件，受理办结各类环境信访投诉 24 起，规定期限内办结率达 100%。

【环保项目建设】 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绩效评估。紧盯国家投资导向，谋划项目，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已完成张家川县污染防治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535 万元入库工作，同时协调完成招商引资项目固投入库工作。并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 3 个［张家川县石峡水库集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规范化建设项目、张家川县龙山镇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处理项目、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渭河上游清水河流域（张家川段）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与修复项目］，申请资金 1.3 亿元。完成张家川县龙山镇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项目提级论证及招投标工作。申报“十五五”生态环境治理类项目 5 个，涉及流域治理、水源地保护、农村环境整治等方面，总投资 16305 万元。对 2024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沿河村庄污水收集

管网拟建设情况进行摸底调查，项目共涉及 15 个乡镇、65 个村。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印发《张家川县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责任清单的通知》，截至年底，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信访投诉案件 12 件，已全部办结；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 9 个，已完成整改 2 个。

【国土绿化行动】 认真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围绕生态建设、生态治理、生态保护三大目标，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全面落实林长制，全年完成县域内地埂锁边绿化 1102.3 千米，造林绿化 12475 亩，静天高速两侧面山绿化工程 829.4 亩，完成县域内道路绿化工程完成 480.85 千米，天庄高速张家川收费站周边环境工程建设项目 8653 平方米，15 乡镇森林村镇建设 14.24 万平方米，全县义务植树完成 120 万株；完成“双重项目”退化林修复 1.04 万亩，封山育林 4.7 万亩，草原修复治理 1.3 万亩，森林覆盖率为 24.89%，草原植被覆盖度为 84.8%。

【项目建设】 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张家川县 2024 年木河沟治理项目，新增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 14.29 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提高到 87.73%。建成淤地坝 3 处，实施山洪治理、水土保持等项目 13 个，建成标准化堤防 34.42 千米，治理河道 29.87 千米，落实河湖长制，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巡河巡库 7.67 万人次，联合督办问题 48 件。

（供稿：市生态环境局张家川分局）



城市公用事业

热力供应

【供热保障】 公司在非供暖季对全县供热管网进行检修，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管网及供热设备及时进行更换。最大限度降低突发事故对居民的影响。为保证本年度供暖安全、保质、保量，公司于2024年4月开始夏季检修工作。抽调业务骨干组成检修队，检修保养各站内外供暖设备及管网，重点对上季度供暖期间发生故障的设备进行检查维修，对每台设备做到心里有数，不留隐患，确保供暖正常运行。公司现有自建热力站6座，小区配套建设热力站41座；供热面积165万平方米，其中住宅供热面积117万平方米，公共建筑供热面积40万平方米。供热管道总长度51千米，其中敷设一级供热管网24千米，敷设二级供热管网26千米。全面覆盖县城区住宅小区和行政事业单位。配套建设一级供热管网2×11.47千米，最大供热管径DN900，最小供热管径DN150。



10月，公司领导主持安排开展供暖季工作

【供热运行】 供热主要消耗燃料为燃煤，燃料主要来自新疆煤矿，2024年燃煤消耗预计7万吨。在供热季，根据实际情况，3台锅炉每天24小时正常运行供热，1台备用锅炉，每周锅炉排污将会启用备用锅炉。2024年，共接到暖气不热的投诉120起，均及时处理。

（供稿：李　芳）

自来水供应

【供水保障】 全年完成供水总量342万立方，收缴水费585.6万元，安装维修收入143.8万元，更换物联网智能水表762块。

【水质检测项目建设】 实施城区供水备用水源地提升改造项目，总投资额5500万元，2024年完成投资额4200万元。水质检测中心大楼已建成并投入运行，承担全县城区自来水检测任务。



建成并投入运行的水质检测中心大楼

【服务与管理】 在县政务服务大厅设立业务办理窗口，推行“一件事一次办理”，用水从申报到安装最快 1 个工作日完成，不超过 3 个工作日。为省级经济开发区胡川工业园区实现通水，保障入驻企业的正常开工建设及生产。在“甘快办”平台开通用水报装及收费业务服务窗口，实现多项业务多个平台同时办理的服务机制，实现用水 “一站式”服务。加大智慧水务建设，开通线上用水申请渠道，开发在线业务受理平台、营收客服等功能，网上缴费、查询余额等业务办结率达 67%，通过营业网点、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公示公告水质检测结果和临时停水通知，设立 24 小时值班电话，第一时间为企业和用户解决供水问题。同时做好协调配合工作，抽调精兵强将全力保障龙山集中供热工程前期入户走访工作，共动员 263 户群众接入暖气，完成收费 300 多万元。

（供稿：陈泽耀）

燃气供应

【概况】 公司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分别为 9456 平方米、1416 平方米。发展民用天然气用户共计 6594 户，包括易德公寓及东关棚户区。县城小区民用用气数为 2293 家，商业用气为 20 家，民商日平均用气量 1910 立方米左右。气价为 3.6 元/立方米。

【供气保障】 张家川县城镇天然气管网建设竣工通气，已进行入户安装通气的小区有易德公寓、新月居、星月花园、和谐家园、金都聚福家园、星月怡庭、伊兰景苑、嘉乐小区等 34 个。其他小区的通气建设工作按照公司整体部署逐步有序地进行，公司也会通过各种渠道尽力满足天然气用户的用气量。



1 月 3 日，张家川县中源燃气公司场站

【供气管网建设】 自公司成立后，已成功铺设全县至胡川工业园区的管网，长度达 39.6 千米。至 2024 年，张家川至龙山的地埋管网铺设长度为 13462 千米。

（供稿：王　莉）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 2024年，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及干部集中学习共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广东省珠海市驾车冲撞行人案件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8次，并及时安排部署相关工作，明确责任人，加强指导与调度，确保工作落实到位。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和“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印发《张家川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厘清新业态安全监管职责的通知》，明确相关部门新业态监管职责。修订完善《张家川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张家川县党政领导干部2024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清单》，制定印发《2024年全县应急管理工作要点》《贯彻落实2024年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重点任务分解方案》《张家川县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等文件，印发《张家川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调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建立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的通知》《张家川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规则》《张家川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规则》，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等重点工作落实。统筹安全与发展，全面压实管理责任。认真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安排部署、专题研究和批示安全生产工作20余次，全年未发生影响较大的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生自然灾害亡人事件。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2024年，县应急、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地毯式排查整治，发现隐患问题67条，取缔非法违法经营户15家，收缴过期、超规格爆竹2400多枚、烟花5箱，移交公安机关进行集中统一销毁，公安机关罚款300元。畅通举报投诉渠道，严厉打击走村串户、摆摊设点销售烟花爆竹行为，切实维护全县烟花爆竹经营销售秩序。全面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检查，检查燃气经营企业3家，销售阀门、燃气管线等门店10家，餐饮经营单位246家，液化石油气瓶600余只，查出问题隐患485条，现场整改459条，限期整改26条，查处私自运送储存液化气瓶场所4处，查获“黑”气瓶21个，立案查处不合格液化石油气调压阀销售企业1家，罚款1729元。共排查矿山企业12家次，查出隐患问题108条，现场整改28条，限期整改80条，下发整改指令6份，督办函4份；结合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开展矿山地面建筑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共检查矿山企业8家次，发现火灾隐患18条，整改18处，贯彻落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甘肃局《加强和改善非煤矿山安全监管

建议书》相关问题整改，发现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23 条，整改完成 21 条，2 条延期整改，整改完成率为 91.3%；落实地下矿山及尾矿库包保责任制，印发《关于做好全区非煤地下矿山安全生产包保工作的通知》，并在市、县级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构建“五位一体”联系包保机制，压紧压实监管责任；加强监测，落实责任，认真做好矿山防汛工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严格落实非煤矿山企业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按照“五个一”每月对尾矿库防汛工作进行摸排上报，汛期共检查尾矿库 5 次，发现隐患 20 处，督促整改 20 处。

【安全宣传教育】 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为主题，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在公交车、出租车显示屏，大型商场和机关楼宇等场所循环播放安全生产月相关标语。联合北城社区在和谐家园举办安全生产日咨询活动，向市民群众普及安全生产、燃气、电动自行车充电等安全常识。组织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科普宣传，“10·13”国际减灾日和“12·4”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开展“结对帮扶关爱”等活动，发放手提袋、围裙等宣传“小礼品”4000 余件，宣传手册 7000 余份。联合消防救援、教育立足春秋开学日，开展开学第一课安全教育宣传工作，丰富教育内容，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组织阿阳中学、实验小学、东街小学等学校开展地震逃生演练，防震科普宣传，培养中小学生地震逃生知识与自救能力。利用“张家川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和乡镇部门工作群及时发布企业冬季安全生产须知、元旦、春节、清明、五一期间安全生产提示；及时发布夏季防山洪提示、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火安全提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校园安全、消防安全、防煤烟中毒提示 30 余条。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组织开展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开展电气焊安全知识专项培训，培训电气焊特种从业人员 50 余人。组织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培训，培训从业人员 30 余人，增强从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



12 月 4 日，张家川县应急管理局召开“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贯学习会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2024 年，县委常委会、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县政府常务会、县政府党组等 73 次各类会议安排部署全县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制定印发了《张家川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集中开展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的通知》《全县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推进工作实施方案》《张家川县预防高处坠落事故整治工作的通知》《关于深刻吸取四川自贡“7·17” 火灾教训切实加强当前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张家川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违法违规专项治理行动方案（2024—2026）》全县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关于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的通知》《张家川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全县拆除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工作方案》 等文件，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等重点工作。严格执行复工复产“五个一律”的要求，严把报备、验收、审核环节，持续加强指导检查，让复工复产“第一课”成为安全生产的常态和习惯，为企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增强活力和动力；开展全县冬春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共查生产经营单位 173 家次，查出隐患问题 334 条，督促整改 310 条，下发行政处罚 17 份，责令“三停”2 家，消除了一大批火灾隐患。聚焦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全县安全生产“百日行动”、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775 家次，发现问题隐患 1693 条，整改完成 1673 条，限期整改 20 条，整改率达 98.8%。从严查处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涉牌涉证、农用车载人等交通违法案件 3718 余起，行政拘

留 19 人。

【防灾减灾】 落实预警预报预防和应急响应部门联动机制，印发《全县 2024 年度四个季度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风险形势研判报告》及时向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发布应急预警信息，提出防范应对措施建议，推动提升气象灾害的防范应对能力，发布重大灾害预警信息 2 次，启动叫应叫醒机制 1 次。更新《张家川县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严格落实“八机制三清单一包保一承诺”工作措施，召开森林草原防火专题会及群众座谈会 17 次。制定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健全防汛抗旱体系，山洪防御“四级包抓”责任人下沉履职尽责。投资 370 万元，实施张家川县森林防火远程视频监测项目，建成森林防火点位 13 处；搭建含智慧林草系统、高塔监控模块、火点定位模块、火情研判模块、林草一张图等 20 个模块的森林防火指挥调度平台；完成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调度中心、关山林场、马鹿林场指挥调度中心建设，并将所有数据建设完毕后统一接入县大数据中心，形成县—局—林场—巡林员 4 级监测体系。投资 8000 余万元，在马鹿镇、张棉驿乡、平安乡等 6 乡镇，建设森林防火通道 70 余千米，已经完工，在快速处置森林火情，及时精准运送扑火人员和物资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应急救援保障】 加强应急防汛救援物资储备，全年共采购储备棉帐篷、棉被褥、折叠床等救灾物资总计为 330 万元。申报冬春救助资金 85 万元，解决 824 户、3518 人的生活困难问题。争取自然灾害救助资金 70 万元，采购应急救援物资和应急处置。县政府拨付 330 万元，购置森林草原防灭火兼具运兵和扑救设备投放车辆 2 辆，用于高空监测和火情械查及投放发射灭火弹的无人机 2 架，简易巡护套装（阻燃服+生态护林员袖标+便携手电）700 套，大型机械式灭火机 10 台及手提油式电锯 50 把、背式灭火器 50 台等相关物资等，填补关山林区 50 万亩草原和 110 万亩森林草原防灭火空白。推动“智慧应急”和基层治理有机融合，推广应用符合基层实际需求的科技手段和信息化系统。强化系统集成，加强数据融合与分析应用，提供隐患辅助识别、预警预报自动提醒等智能服务。建成综合应急指挥平台，构建纵向联通省、市、县和乡镇、村横向连接到相关部门的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形成“统一指挥、一键调度、上下联动”的应急指挥救援平台；围绕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事故预防和应急指挥能力提升的要求，自筹 260 万元，建成集无人机、布控球、车载视频、卫星通信和单兵装备等现代化设备为一体的应急指挥中心，确保在发生自然灾害、安全生产、森林火灾类事故时，特别是“三断”情况下，灾害现场与指挥中心通过卫星信息传输进行视频交互和调度，第一时间完成信息汇集、会商研判、资源管理和应急指挥等工作。提升突发事件辅助决策和指挥调度功能，全方位实现突发事件预警预测、相互协同和有效应对，打通在极端自然灾害天气出现“三断”情况下指挥救援“最后一公里”。

（供稿：惠东江）

防震减灾

【宏观观测】 加强与省市地震局联合震情会商，健全县乡宏观异常报送与核实机制，完善群测群防工作体系，对全县监测队伍及时调整补充，有针对性地开展现场培训指导，提升宏观测报能力和震情速报能力。依托 4 个宏观观测点（张家川镇东硖水库、龙山镇官泉、梁山镇五方村牙沟地质灾害点、张棉驿乡石峡水库）每个观测点都有专职人员负责，通过电话联络方式定期不定期地进行信息资料传递，收集和汇总资料后上报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

【地震预警终端】 依据县地震断裂带分布特点和地震频发带考虑，分别在张家川镇、马关镇、刘堡镇、张棉驿乡、龙山镇、大阳镇、胡川镇、恭门镇、平安乡等 9 个乡镇新建 15 个地震预警液晶终端和预警大喇叭，张家川镇刘家村水物理测震站正在修建中，2024 年争取在张家川县政务大厅、马家塬车舆博物馆、国动办大楼、人武部、消防救援大队、川王镇、梁山镇、马鹿镇、阎家乡、连五乡新建 15 个地震预警终端。

【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 组织全县 15 个乡

镇和学校联合开展防震应急疏散演练和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活动。根据天水市地震局《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要点》《张家川县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周实施方案》，利用“5·12”、科技活动周等时段，深入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通过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下农村等“三进一下”活动，展示展板、悬挂条幅、发放资料、设立咨询点、面对面交流等方式向群众宣传防灾减灾知识，发放防震减灾宣传资料 3.63 多万份，接受群众咨询 100 多人次。



5 月 12 日，在张家川县和谐家园门口开展“5·12”宣传活动

【防震演练】 从 5 月 6 日开始，县地震局组织全县 15 个乡镇、中小学校、小区开展地震应急演练活动，截至 10 月，共组织地震应急演练 351 场次，参加人员 8.48 万人（其中学校 381 余场，参与师生 7.6 万余人，乡镇 60 场，参加人员 8400 多人，机关单位 10 场次，参与人员 360 多人），通过紧急疏散演习，提高逃生自救能力和处理突发事件的应变能力。

【抗震设防信息采集】 组织全县 15 个乡镇和县直部门对全县 2024 年 1 月至 11 月新建、改建、扩建的城镇住宅、大中小学校、医院、农村民居、重要交通生命线、电力网络、电信网络、水库大坝、危险化学品厂库、应急避难场所等加固、新建信息采集及系统录入，共计采集信息 739 条，其中加固信息 72 条（大中小学校 6 条、农村民居 66 条），新建信息 667 条（城镇住宅 24 条、大中小学校 2 条、医院 2 条、农村民居 639 条）。

【“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工作】 组织全县各中小学校教师学生积极参与，共收集 105 份，其中征文 48 篇，手抄报 13 张，绘画 23 张，书法 17 张，视频 4 个。获奖 8 人，其中征文一等奖一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2 名；绘画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1 名；视频三等奖 1 名。优秀指导老师 5 名。

（供稿：刘海晏）

消防救援

【消防救援】 2024 年，全县共接警出动 104 起，其中发生火灾 85 起，抢险救援 10 起，社会救助 2 起，公务执勤 5 起，出动消防车 195 辆次，消防人员出动 1038 人次，抢救被困人员 4 人，疏散人员 5 人，直接财产损失 53 万元，抢救财产价值 123.98 万元。同比去年，接警起数上升 3%，出动次数上升 4%，出动车辆数上升 4%，出动消防人员数上升 12.7%，抢救被困人员数上升 50%，疏散人员数上升 100%。

【消防演练】 2024 年，开展战例复盘暨桌面推演 12 次、重点单位演练 82 次，修订预案 28 份，以四个机制、四项融合推进防消联勤工作，开展灭火救援设施防消联勤会诊式检查 12 次，开展高层建筑、石油化工、人员密集场所等实战演练 8 次。



8 月 15 日，在行业部门开展消防安全演练活动

【火灾防控】 开展学校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全县中小学校幼儿园和校外培训机构负责

人共计160余人，召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议，明确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责任，督促从严落实巡查检查、师生员工培训、微型消防站拉动演练、重点岗位值班值守等制度。开展“拆窗破网”专项整治工作，累计拆除学校防盗窗5027平方米，设计外窗1731。联合县教育局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全县56所中小学校、15所幼儿园、11家培训机构开展消防安全专项督查，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1份。打造张家川县镇中学、新建小学两所示范学校，带动全县学校实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印制2000余册《张家川县校园消防安全管理手册》。整改问题168处，确保隐患整改到位。

【“生命通道”专项整治】 督促辖区内人员密集场所、教育机构拆除外窗1979，拆除面积累计5347平方米。通过集中整治，检查单位280家。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份，完成高层住宅小区全部划线工作，社会单位划线23家，清理障碍物社会单位24家，曝光住宅小区1家。集中曝光整治，共发送打通生命通道提示短信800余条，微博、微信提示信息3条。

【安全隐患整治】 成立全县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工作组。通过集中夜查、常态化监管等工作方式，截至年底，配合公安交警部门共拖移电动车296辆，办理牌照135辆，劝导电动车驾驶人佩戴头盔812人次，查处电动车各类违法793起。消防救援部门共排查重点场所20余个、违规停放场所50余处、私拉乱接充电线路30余起、占用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50余起，发现集中停放充电场所消防隐患30余处、充电设施设备安全隐患50余处。市场监管部门出动执法人员78人次，共排查摸底33家，建立电动车销售企业台账，未发现销售不合格产品现象和无证无照经营情况。住建部门抽调专人组成工作组对全县38个物业小区消防安全隐患和物业管理工作开展全覆盖督查检查，现场下发整改通知书38份，约谈物业服务企业20家，同步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实行“一小区一台账”。

【消防宣传】 针对集中整治的重点场所，采取“重点整治到哪，宣传教育培训就到哪”的宣传模式，大队以深化消防宣传“五进”活动为抓手，采取“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宣传方式，借助开学季、“5·12”防灾减灾、119消防宣传月等特殊时间节点，利用冬春火灾防范、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电动车全链条等专项行动，以单位负责人、商户、员工为切入点，扩大宣传覆盖面，开展上门服务指导，深入各社会单位与行业部门开展针对性的消防宣传和警示教育活动，同时依托县融媒体、户外显示屏、工作群、短信等平台，在重要节日发布消防安全提示信息，推送各类消防安全知识。全年共开展消防安全培训100余次，开展队站开放60余次，培训人数3万余人，发布宣传稿件1000余条，张贴整治公告和宣传海报500余张，发送消防安全短信2万余条。



11月9日，在盛世阿阳小区开展张家川县2024年消防宣传月活动

【消防执法监督检查】 全年共检查单位541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1006处，临时查封8家，责令“三停”2家，罚款10.25万元。狠抓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机制落实，排查住宅小区35个，清理违规充电自行车300余辆，推动小区加装消防车通道占堵预警系统17个，进梯阻止系统9套，新增充电端口1450个。

（供稿：杨　沛）



教育 科技 气象

教育

【概况】 2024年，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362所，其中幼儿园134所、小学49所（另有教学点156所，不计入学校总数）、初中10所、九年制学校7所、特教学校1所、完全中学1所、高级中学2所、中职学校2所。在校学生54080人，其中幼儿园8416人、小学26849人、初中14051人、特教学校45人、普通高中7025人，中职学校1294人。教职工5156人，其中专任教师4863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673人、小学2366人、初中1202人、特教学校13人、普通高中487人、中职学校122人。

【学前教育】 建成县第五和第六幼儿园。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6.19%。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为39.95%，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60.04%。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100%。

【义务教育与特殊教育】 2024年，建成县实验小学和新建小学教学楼，新增城区学位3010个，化解“大班额”“择校热”问题。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达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9.84%。2024年，特殊教育送教上门77人，随班就读446人。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93.5%。

【普通高中教育】 普通高中招生2650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81%。参加高考1916人，本科录取953人，本专科共录取1783人。电大本专科学员813人。

【中等职业教育】 坚持学历教育与实用技术培训并举，服务乡村振兴，招生466人，毕业生469人，毕业生升入高等校365人。10月，组织190人参加天水市2024年度中职学校技能大赛，荣获一等奖21人，二等奖25人，三等奖63人。开展名师大讲堂、健康科普“六进”活动实施方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普通话水平测试等培训7次，共计2046人次。

【成人教育】 开展“中式面点师”技能认定2次496人，取得技能等级证书445人；开展“1+X”幼儿照护中级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和考证80人，取得技能等级证书77人；开展钳工、计算机整机装配调试员技能培训和考证247人，取得技能等级证书222人。

【民办教育】 民办学校28所，其中幼儿园27所，职业学校1所；在校学生5491人，其中幼儿园5053人，中职学校438人；教职工360人，其中幼儿园320人，中职学校40人。民办培训机构14个。

【教师队伍】 通过人才引进、签约公费师范生、特岗招录和事业单位招聘等多种形式录用教师

67 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小学占 100%，大专以上占 99.49%，初中占 100%，本科占 92.35%；普通高中占 99.38%，研究生占 11.29%；中职学校占 94.26%，“双师型”教师占 10.6%。为城区学校公开遴选短缺学科教师 127 人，向农村学校选派城区骨干教师 32 人。入编登记教师 743 人。培训教师 1 万余人次，其中网络培训 4700 人次，集中培训 1300 余人次。

【教研教改】 组织师生参加“思政开学第一课”“精品思政视频课”“名师大讲堂”等活动，评选并上报市级优秀课例 56 节次。开展专题思政课讲座 120 余节、各类主题班会 5620 节。组织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实践研学活动 26 场次，开展县级思政课骨干教师团队送教送培活动 2 次，涵盖全县初中学校 600 余人。组织全县各学校书记、校（园）长赛课活动，60 所学校共计 57 人参与赛课。上报省级“十四五”规划课题 55 项，立项 38 项；鉴定通过 18 项。市级课题申报 51 项，立项 46 项，鉴定通过 20 项。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注册用户 6.48 万人，认证教师 4269 人，班级 2204 个，发布作业 1970 次，参与学生 5.66 万人次，报送平台应用优秀课例 63 节。举办第三届人工智能大赛，推荐 42 个代表队参加市级大赛，22 个队获奖，组建 10 个队参加省赛，6 个队 13 人获得省级奖励。胡川中学获评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教育特色学校。



10 月 26 日，教育系统举办第十三期名师大讲堂活动

【办学条件】 基本建设投资 1.6 亿元，新建校舍 1.28 万平方米。校舍总建筑面积 59.13 万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 9.67 平方米，初中 10.41 平方米，普通高中 16.68 平方米。生机比小学 7.7:1、初中 7.5:1、普通高中 17.13:1。中小学校接入互联网达 100%。

【校园文化建设】 1 月，举办教育系统暨迎新春文艺汇演，参与师生 450 余人次；2 月，举办元宵节器乐演奏，参与师生 150 人；4 月 5 日至 7 日，组织师生共计 200 余人参加特色美食文化系列演出；4 月 19 日，举办校园艺术节文艺汇演，参与师生 800 余人；4 月 28 日至 30 日，举办第四届中小学生运动会，共计 30 个代表队 464 人参加比赛；5 月，组织 9 支代表队共计 36 名学生参加天水市第七届中学生运动会，取得金牌 23 枚，银牌 10 枚，铜牌 7 枚，破市纪录 12 项，其中高中组女子获全市第一名，男子获全市第六名，初中组女子获全市第一名，男子获全市第二名；6 月，组织上磨小学参加“市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获得全市第六名；9 月 20 日至 22 日，举办“县长杯”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22 个代表队共计 322 名队员参赛；9 月 26 日至 29 日，举办第十二届“园丁杯”篮球赛，男女 32 个代表队共计 384 名教师参赛；10 月，推荐 83 幅作品参加全市中小学“爱我国防”主题征文活动；11 月，恭门镇中学被评为天水市美育工作坊。评选市县级“新时代好少年”39 名，创建市县级文明校园 16 所。



9 月 26 日，教育系统举办第十二届“园丁杯”篮球赛

【教育管理】 县教育局制定并印发《“双减”实施方案》，配套“五项管理”，建立由 17 个部门、15 个乡镇组成的“双减”工作领导小组，全力推进“双减”政策落地见效。课后服务开展率达 100%。6 月 26 日，在县影视中心开展普通高校招生志愿填报公益讲座 1 场，现场指导填报志愿 2 天，参与人数 2000 余人。对 7 所中小学及 38 所幼儿园进行综合督导评估。10 月 15 日至 11 月中旬，开展“双减”专项督导及 14 家校外培训机构专项督导。开展法治宣传

教育 2121 余场次，组织 29 所学校 25473 名师生参观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和公检法司办公场所。10 月下旬，开展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讲座 3 场，参与师生 2000 余人次。

【教育惠民政策落实】 全面落实“学前教育免保教费”“生源地助学贷款”等各项教育资助政策，资助学生 6.4 万余人次，发放各类资助金 3241.27 万元，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2.41 万人，膳食补助金 2375 万元。

（供稿：马娟娟）

科技活动与管理

【财政投入】 2024 年，投入科技研究与实验发展经费 5450 万元，占全县生产总值 42.99 亿元的 1.28%，增速 5%，研发经费的稳定增长为科技创新活动提供基础资金保障。财政科技投入：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计 35.7 亿元，其中财政科技投入 3656 万元，占本级财政支出的 1.03%，增速为 9%，完成任务的 114%。

【项目工作】 调研县域特色产业发展瓶颈和市场需求，针对马铃薯产业品种单一、产量受限，中药材产业链短、附加值低等问题，制定如“中晚熟脱毒马铃薯种苗引进及培育试验研究项目”“张家川县中药材优质高效栽培技术示范推广项目”等针对性的科技项目规划。设立项目储备库，征集企业申报意向，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筛选，确保入库项目具备创新性、可行性和产业带动性。筛选申报省列科技项目共 11 项，包括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8 项、农业类 3 项。积极推动县列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系统填报 27 项，经专家评审最终立项 21 项，安排资金 100 万元。征集强科技均衡性转移支付项目 27 项，通过专家评审 25 项，安排揭榜挂帅项目 2 项。同时，跟进马铃薯提质增效关键技术研究示范项目（2023—2025），争取科技部引导资金 600 万元，开展试验试制工作。

【三类企业评价入库】 组织县域 30 家中小企业召开 2024 年中小企业入库评价注册培训会，帮助企业了解入库评价流程和要求。同时，协调农业、工信等相关部门，扩充完善企业管理数据库，全面排摸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对象 5 家，省科技创新型企业 11 家。落实“三类企业”奖补政策，共计发放奖补资金 179 万元，其中省级奖补 110 万元，县级奖补 69 万元。

【产学研合作机制】 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定期组织高校科研团队赴张家川县实地考察特色产业基地，了解产业现状与需求。整合县域内企业的技术需求、场地资源以及高校的人才、科研成果等要素，搭建产学研精准对接平台。通过举办产学研对接洽谈会，促成津甘双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共同确定研发项目方向，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

【科技活动周】 围绕科技活动周，重点开展科技创新惠企政策宣传活动。邀请 13 家县域重点企业参展，共展出企业各类新产品 50 余种，充分展示县域企业的科技创新成果。制作各类展板 60 张，悬挂宣传横幅 6 条，营造浓厚的科技创新氛围。通过举办培训班、发放传单等形式，向县域企业大力宣传省、市、县各类科技创新政策，指导企业用活用好政策。活动期间，现场为群众发放宣传画册、图书等科技宣传资料 2.5 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500 多人次，提高公众对科技创新政策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三下乡”活动】 在“三下乡”活动中，邀请科技特派团及县级科技特派员深入各乡镇，针对马关镇花椒栽培、龙山镇平菇生产、川王镇肉牛繁育、马鹿镇林下羊肚菌栽培等特色产业开展针对性培训。现场为农民群众提供实用的农业技术指导，现场解决问题 12 条，协调解决问题 3 条，切实帮助农民解决生产中的实际困难，促进农村产业发展。

【创新平台建设】 建设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整合农业科技资源，将科技资源和创新要素向园区聚集。配套建立畜牧种业培育基地、农业技术创新中心、中药材产业化技术研发中心，打造集中连片、协同互补、联合发展的创新共同体，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升级。培育建设市级技术创新中心、众创空间，已建成川恒农业、圣慈药业和星月食品 3 个研究生实训基地、1 个科技孵化器、2 个技术创新

中心和2个星创天地。计划申报认定绿源药业和恒源硕蔬菜2家市级技术创新中心，完善县域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提升科技创新服务能力。

【组团式帮扶工作】 整合现有市级乡土人才5人、县级乡土人才24人、“三区”人才11人、国家选派科技特派团13人、县级科技特派员53人、乡镇选派科技特派员231人等人才资源。利用国家科技特派团资源要素，引入县内园区、企业。征集企业需求，与专家精准对接，组织召开科技特派团2024年帮扶工作推进会议。科技特派团联系服务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业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90家，开展关键技术攻关16项，开展专题讲座、现场讲解、示范服务16场次，服务培训1021人次，结对帮带本地技术骨干人才53人，建立特色产业标准体系1个，打造“土字号”“乡字号”品牌1个，推动县域特色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

（供稿：毛映东）

气象

【气候概况】 2024年，全县平均气温10.1℃，与2023年相比高1.7℃，年极端最高气温为30.7℃，年极端最低气温为-18.4℃；年降水总量489.2毫米，较2023年少8%，日照时数1890.1小时，较2023年少8%；年最大积雪深度4厘米，年最大冻土深度43厘米，年内无春寒、倒春寒天气。前冬干暖、后冬湿冷，春季暖湿多雨，夏秋气温偏高、降水正常；暴雨场次偏多、强度偏弱，冰雹场次偏少、强度偏弱，高温、干旱、寒潮、霜冻等灾害偏弱。

【极端气候】 全年出现4次暴雨天气过程，最早出现在7月16日，最晚出现在9月9日。其中，7月16~17日，张家川部分乡镇出现暴雨，最大累计降水出现在胡川镇为61.6毫米；7月22~24日，张家川县出现2024年最强区域性暴雨天气，持续降水时间长达24小时以上。全县出现5站次短时强降水，11站次大暴雨，17站次暴雨。最大累计降水量出现在马鹿镇花园村为154.6毫米；8月8~9日，张家川县出现4站次短时强降水，分别为张棉驿乡、大阳镇、龙山镇、胡川镇，最大累计降水量出现在马鹿镇陡崖村为62.1毫米，累计降水量超过50毫米的站点为陡崖、小湾、张棉、东峡。9月9日，张家川县1个乡镇暴雨，7个乡镇累积降水量达40毫米以上。最大累计降水量出现在大阳镇豁岘村为52.1毫米。

【气象灾害】 7月22日至23日白天，全县普降暴雨，部分乡镇大暴雨，至24日19时结束，累积降水量在58.4~154.7毫米之间。共造成全县15乡镇、134村、1958户、8677人受灾，其中，累计紧急避险转移292户、743人（已全部返回）。农作物受灾面积8250亩，其中粮食作物受灾4401亩；成灾104亩，其中粮食作物成灾382亩；绝收179亩；住房一般损坏5户9间；冲毁公路15米，水毁水泥硬化道路20644米，半幅悬空1854米；损坏河堤4479米、护坡1487米、护栏294米、桥梁13座（其中S211县道1座桥梁两端损毁、1座通村桥梁桥墩悬空、5座板桥损毁、6座便桥损坏）、涵洞15个、水渠8360米；阎家乡耕地塌陷1处；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423.65万元，其中基础设施损失3120.5万元、农作物损失258.15万元、住房及居民家庭财产损失45万元。8月20日午后全县部分乡镇出现强对流天气，引发风雹灾害。截至21日16时，灾害造成全县3个乡镇、15个村、1316户、4766人受灾；农作物受灾1688亩。直接经济损失25.28万元，其中农林牧渔业25.28万元。

【气象保障服务】 2024年，全年共发布预警信息73期，专题服务材料144期，其中夏收夏种气象服务专报14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6期、果树专题4期、饲料玉米专题7期、旅游专题4期、气候预测13期、土壤墒情报告4期。服务寒潮、冰雹、雷雨大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过程，开展预警预报服务，利用短信、微信群、融媒体等多种手段发布气象预警信息。

【气象防灾减灾】 4月召开汛期气象服务动员部署会议，成立以局领导为组长的汛期服务领导小组，实行领导小组成员值月制度，协调业务工作；对汛前业务自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同时全面开展汛前业务自查工作。组织业务人员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汛期服务方案。始终秉持“宁可十防九空，

不可失防万一”的服务理念，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做好预报服务工作，逢重大灾害性、转折性天气过程及重大节假日前期，召开内部集体研判会，确保做到天气过程心中有数；对天气变化动态跟踪，制定信息上报制度，提升业务人员技能水平，落实担当责任。始终坚持24小时值守班制度，坚持重要天气会商制、局长签发制、值班登记制和叫应制度，密切关注天气，提前预报，及时预警，切实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杜绝因气象灾害预警发布不及时造成重大损失。2024年共发布暴雨、霜冻、道路结冰、寒潮、雷电等预警信号74期。有效应对春季霜冻、寒潮、强降温、冰雹、强对流及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特别是“7·16”“7·23”等重大天气过程，全体业务人员坚守一线，及时叫应，为政府及部门决策精准服务。坚持六段渐进式服务链条理念，常态化开展全县灾害性天气部门联席会，先后与水务、应急管理、融媒体、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乡村振兴等部门签订合作协议，深化部门合作，建立健全气象防灾减灾应急体系，持续优化联动机制，与气象灾害高影响部门主要负责人保持信息共享，及时开展电话“叫应叫醒”服务，为政府部门及社会公众防灾避险提供气象支撑。年内联合县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发布风险预警13期、开展叫应31次。同时，联合融媒体中心多渠道面向政府、高敏感行业、社会公众发布预报预警信息、滚动式开展气象服务及时更新气象信息，分行业、分灾种提出针对性对策建议，建立气象预警应急体系，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气象为农服务】 围绕全县粮食生产和“4+2”特色产业布局，开展农时农事气象服务。利用干热风预警指导做好“一喷三防”等措施，助力冬小麦减灾增收；以精细化病虫害预报为指引，小麦赤霉病发生面积同比减少41.6%。融入农机作业指挥调度平台，多渠道、多形式服务涉农人员200余人次。对接服务主体，调研服务需求，开展霜冻、寒潮等天气过程的递进式服务。向省气象局、市气象局领导汇报争取项目，落实资金100余万元，新建4要素气象观测站8套，升级2要素气象观测站4套，调整农业气象观测站1套，科学布局监测站网，开展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发布气候预测及农业风险研判16期，发布春耕春播、夏收夏种、秋收秋播服务材料24期，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产品生长关键期的农情调查10次，发布农情调查材料10期。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建成全省首家“气象科技小院”，构建“农业+气象+科普+技术推广”的新格局，打造全生育期、全链条、全灾种的特色产业智慧服务体系，以气象数据为纽带，提升气象服务科技支撑能力，助力农产品提产增效。

【人工影响天气】 全县共有人工防雹炮点12处（连五、梁山、马关、大阳、木河、堡山、刘堡、恭门、平安、阎家、马鹿、马关韦沟），炮工48名，火箭操作手4名。对人影作业点开展常态化安全检查，对全县50余名人影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作业培训，提升安全作业水平。近年强对流天气频发，上游地区冰雹多发，县气象局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及时指挥各作业点开展人影消雹作业，全年防雹32场次。争取衔接资金39.96万元，新建大阳、阎家2个火箭增雨作业点。针对冬春季干旱少雨时段，县气象部门加强观测，适时开展人影作业，为冬小麦、冬油菜安全越冬、返青抽穗提供坚强的气象保障。2024年有效增雨（雪）12场次，服务防灾减灾。

【气象科普宣传服务】 参加“3·23”世界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12·4”法制宣传日、科技活动周与志愿者社区宣传、气象科普进校园等机会，采取向群众发放科普资料、现场答疑、悬挂横幅等方式，开展气象科普宣传，法律法规宣传，提高群众气象科技意识，强化宣传效果。果业气象服务典型事迹得到多家媒体关注，中新网、新华网、《中国气象报》《甘肃日报》、新甘肃观澜新闻等多家媒体转载报道；气象科技小院建设应用情况得到多家媒体关注，每日甘肃、农视网、中国农业农村信息网、新甘肃等多家媒体报道。

【行政监管】 按照部门职责，加强防雷和升放气球安全管理，年初协调县安委办印发《关于切实加强2024年度防雷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从行政审批、行政执法、专项督查三方面落实社会监管责任。持续加强对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监管的使用，更新张家川县易燃易爆等重点场所防雷安全

重点单位名录库，对全县防雷安全重点单位的防雷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防雷安全措施到位情况、防雷装置定期检测等情况进行检查，联合应急管理、消防大队开展执法1次，督促整改安全隐患1处。联合文旅局对县博物馆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下发防雷安全告知书，对馆内工作人员进行防雷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提出针对性的意见。同时，将持续加大氢气球施放的宣传和监管力度，守好升放气球活动审批安全红线底线，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县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气象现代化建设】 地面观测运行稳定，自动站、乡镇气象站以及土壤水分站等各类观测资料传输及时率均达到省局考核标准。地面观测自动化程度不断提升，高质量完成观测质量管理体系业务内审、观测场标准化改造、区域站现场校准等工作做好区域站数据传输监控和维修维护工作。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建成全省首家“气象科技小院”，以气象数据为纽带，提升气象服务科技支撑能力，助力农产品提产增效；向省气象局、市气象局领导汇报争取项目，落实资金100余万元，新建4要素气象观测站8套，升级2要素气象观测站4套，调整农业气象观测站1套，科学布局监测站网，开展智慧农业气象服务；新建大阳、阎家2个火箭增雨作业点，提升火箭增雨点布局的科学性，提高云水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平。年内，区域站资料传输率达100%，业务可用性达100%，土壤水分站资料传输率达100%，业务可用性达100%。

（供稿：马剑妹）



文化 旅游 体育

文化

【概况】 2024年，开展系列文化展演活动160余场次、开展戏曲进乡村90场次，受众37万余人次。跨区域开展馆际交流33场次，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天水主会场活动，开展专家讲文物活动15场次，完成4个乡（镇）乡村展览馆、纪念馆大纲编写与布展工作。完成众性文化、体育惠民展演和进景区活动23场次。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文艺演出等节庆活动。借“天水麻辣烫”网络爆火之机，宣传推介县域文旅资源展销演艺活动60余场次。

【文化作品创作】 2024年，创作音乐作品5首、舞蹈作品16个、文学作品3篇、快板2篇、剪纸13幅、书画作品62幅，出版发行《张家川花儿词曲集》1本。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024年，全县有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168项（第一批公布24，第二批144），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有付川小曲、田湾小曲、龙山蒲团棍、十路弹腿、张家川锅盔制作技艺5项，省级项目有皮毛加工技艺、小儿锦、张家川口弦、张家川十三花4项，国家级项目有张家川花儿1项。全有县级传承人119人（第一批公布39人，第二批公布80人），市级传承人45人，省级传承人2人，国家级传承人1人（已去世）。

2月，张家川花儿，龙山蒲团棍等非遗项目参加了甘肃省“非遗过大年 文化进万家”启动仪式演出活动，同时举办农历甲辰年正月十五非遗展演活动和张家川花儿传习培训班。6月，文化馆举办“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展示活动，分别展示张家川花儿、小儿锦、张家川皮毛加工技艺、张家川口弦、付川小曲、田湾小曲、龙山蒲团棍、十路弹腿、张家川锅盔制作技艺的展演和图片展示，同时还举办张家川花儿进景区活动。7月，市政协调研张家川花儿传承保护工作，文化馆组织10余名花儿传承人表演张家川花儿，开展座谈交流会。12月，文化馆配合省电视台新闻中心录制张家川花儿、付川小曲、张家川口弦及十三花等非遗项目。

【群众文化活动】 1月，举办2024年张家川县“少年梦 中国梦”少儿才艺展演活动。2月份，承办2024年春节文艺晚会，春节期间承办农历甲辰年正月十四社火汇演活动，参加天水麻辣烫“吃货节”张家川旅游资源推介会演出22场，参加文化馆助力秦安桃花会演出2场。5月，参加“5·18国际博物馆日”文艺演出活动及“5·19中国旅游日”天水市主题宣传周活动演出2场，举办张家川花儿进景区活动演出2场。10月，举办“大美天平 魅力书画”天水平

凉八县区书画联展，同时，开设文化馆服务宣传周系列活动公益书画培训班开办2期寒暑假少儿书画培训班。11月，分别在西关小学、阿阳小学举办“丹青润童心”安康儿童版画巡展活动2次。文化馆组织书画组成员开展书画写生采风活动2次。

【文化“三下乡”】 3月，文化馆配合张家川县2024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组织文艺演出5场，观看人数2万余人，组织书画家分别在连五乡员家村、李家村、三合村、高庄村，张家川镇赵阳村、胡川镇仓下村、大阳镇小阳村、恭门镇付川村开展“送书画下乡”活动8场，送出书画作品230余幅。文化馆组织“我们的中国梦”红色文艺轻骑兵小分队进基层文化下乡演出活动3场，观看人数6000余人。

【文化市场监管】 2024年，全县文化和旅游、出版行政管理部门在册登记备案的文化、文物、旅游、体育、出版等市场经营主体289家（处），其中，文化娱乐场所23家（网吧3家、歌舞娱乐场所11家、游艺娱乐场所1家、表演团体4家、艺术品经营单位4家），体育经营单位32家（含健身房、台球室、游泳馆等），A级旅游景区5家（3A级2个，分别为马家塬车舆博物馆、平安草原；2A级3个，分别为卧龙山老庵寺、云凤山风景区、西梁子街亭森林公园），星级饭店1家（景德瑞宾馆4A级），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183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6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68处、一般文物点107处），印刷复制企业28家，出版发行单位16家，电影院1家。县文旅局制定《张家川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关于开展全县文化市场“雷霆行动2024”执法工作的通知》《张家川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2024年工作要点》，加强文旅市场监管执法。对全县文化、旅游、体育、文物市场进行排查整治和市场秩序管理，协同相关部门开展“雷霆行动2024”，全年检查文旅经营单位300多次，出动执法人员100余人次。

【图书馆建设】 2024年，天津市滨海新区文化和旅游局与甘肃省天水市文化和旅游局达成合作协议，在张家川县图书馆成立滨海新区图书馆张家川县分馆，滨海新区图书馆首批投放图书2000册，并开通远程办证、流通账户、分馆馆内访问权限，实现600TB数字资源馆内外无差别访问。将馆内9万余册开架图书重新调整上架，编设层架标，完善检索系统。在第七次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中张家川县图书馆获评国家“二级图书馆”，为“天水市第三批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和“天水市亲子阅读基地”。

【图书馆免费开放】 县图书馆在所有节假日保持开放并将自习室的开放时间延迟至21：30，保障开馆时间。全年共接待读者15.6万余人次，开展阅读辅导100余次，解答读者咨询3000余人次，借阅量全年累计3.5万余册次，持证读者4200余人。

【阅读推广活动】 在“4·23世界读书日”“图书馆服务宣传周”“全民读书月”组织开展多场次启动仪式和全民阅读宣传推广活动，开展“书香致远 礼赞中国”系列主题社教活动8场，以“我们的节日”为主线，在各个传统节日期间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主题阅读社教活动12场次，举办“我心目中的图书馆”少儿绘画展1次。联合县文化馆开展“寻觅非遗之美”剪纸艺术培训讲座、“童趣怡人·陶泥怡心” 手工陶艺制作、“丹青绘盛世 翰墨飘书香”公益书画笔会等活动；联合县妇联开展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诗歌朗诵会和端午节亲子社教活动；联合县新建小学和县第二幼儿园分别开展 “浸润书香·畅游书海”世界读书日系列主题活动；承办由省图书馆主办的“阅见西部”第一季“诗歌里的家乡”诵读活动、第四届“陇韵书香季”阅读马拉松挑战赛、“甘肃省百馆荐书” 图片展张家川县分赛区活动。开展进农村、学校、社区、军营等新时代文明实践送书、送文化“七进”活动15场次，参加“三下乡”惠民活动1次。

【线上服务宣传】 2024年，县图书馆开展各类阅读线上服务宣传推广活动，开展每日好书推荐活动，举办张图（张家川县图书馆）微讲座等线上讲座。7月，县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开通“微信大厅”，读者可通过“微信大厅”，实现图书续借、书目检索、借阅查询、读者证挂失、新书通报等功能。县图书馆公众号除推送精彩文章外还提供“张图荐书”“每日微

讲座”“馆藏推荐”“张图有声”“张图微展” 等服务，实现线上线下多元阅读。“天水地区老照片”系列展览中清水县、北道区两辑订阅量突破 3 万人次，全年订阅量 39 万余次。在全国公共图书馆微信微博监测月报发布的全国县级公共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名多次位居全国、全省前列，其中八月排名位居全省第 1 名、全国 13 名，九月排名位居全省第 1 名、全国第 5 名。参与关中平原城市群公共图书馆联盟组织的馆际交流学习活动，在 2024 年关中平原城市群公共图书馆联盟第五届联席会上县图书馆推送案例分获一、二等奖。

【博物馆概况】 5 月，“国际博物馆日”天水主会场在马家塬车舆博物馆举办；8 月，县博物馆被中国博物馆协会定级为国家二级博物馆；11 月，马家塬车舆博物馆被天水市文化和旅游局评定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12 月，县博物馆被共青团天水市委、天水市少工委命名为“天水市第二批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县博物馆 3 项课题获批 2024 年度甘肃省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研究课题立项，3 人晋升文博系列副高职称，《关陇明珠》展览提升项目资金到位 150 万元，举办临时展览 5 期。



5 月 18 日，国际博物馆日天水主会场在马家塬车舆博物馆举办

【博物馆免费开放与宣传接待】 2024 年，县博物馆全年开放 342 天，接待参观者 33.96 万人次，其中青少年 19.35 万人次。与 26 家省、市、县博物馆开展馆际交流活动，发布视频号 374 期，播放量 26.57 万，抖音播放量 14.27 万，快手播放量 445.2 万，在《人民日报》头条发布信息 5 条，省、市报刊上发布信息 38 条，开展周周讲文物活动 35 期，专家讲文物 7 次。

【博物馆社会教育活动】 全年举办社会教育活动 54 场次，参与人数近 1 万人；开展研学活动 38 期，其中外出研学旅行活动 2 期；开展“四进”活动 38 次，其中进校园活动 22 次，参与人数 2.83 万人；举办第七届暑期小小讲解员培训活动，发挥博物馆“第二课堂”教育功能。



5 月 10 日，县博物馆在龙山镇街亭古堡开展“礼乐千年 投壶射御”主题社教活动

【文物馆藏】 馆内有各类藏品 2240 件套，其中一级文物 19 件组，二级文物 61 件组，三级文物 279 件组。全年新上账文物 23 件套（其中陶器 18 件、铁器 5 件），接受相关捐赠 2 次 7 件套。

【文物保护】 2024 年，县博物馆完成申报 2024 年文物保护项目立项工作，配合文旅局开展马家塬车舆博物馆后续建设和验收工作，完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馆改造提升建设；完成 66 件馆藏青铜器信息采集及《博物馆藏青铜器保护修复方案》编制申报、评审和资金申报工作；完成馆藏 105 件套 217 件书画文物信息采集和《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方案》初步编制工作；完成马家塬车舆博物馆预防性保护项目前期调查工作。

【学术研究】 2024 年，县博物馆组织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理论与实践》《跨界与融合：迈入博物馆策展的多元时代》《瓷器上的婴戏图》《马家塬西戎墓地考古与收获》《考古学上所见秦与西戎关系》和《军事视角下的街亭战役——兼论关山古道》6 次学术讲座；完成《照古鉴今·宝镜风

华——秦安县张家川县馆藏铜镜联合专题展》《探源溯流·文明肇启——秦安大地湾张家川圪垯川新石器时代精品文物展》《幼见文物——文物里的“稚趣·孝慈”专题展》《神秘与存在——青铜纹饰的动物形象专题展》和《瓦韵流芳——秦汉瓦当专题展》5次临时展览;在“5·18国际博物馆日”期间组织完成民间文物公益鉴定活动1场;遴选60件套文物与甘肃省简牍博物馆、四川省绵阳市博物馆、陕西省商洛市博物馆等7家博物馆举办外出展览工作;协助文旅局清理川王镇川王村宋金墓葬,完成野外清理工作;3项课题获批2024年度甘肃省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研究课题立项。

【马家塬车舆博物馆】 马家塬车舆博物馆隶属张家川县博物馆,于2023年8月建成并运行,占地总面积6400平方米,建筑面积3500平方米,展厅面积2700平方米,是一座综合性展示马家塬遗址考古发掘与车舆文化的专题博物馆。展览以“车辚马萧、西戎绝唱”为主题,分三大部分、七个单元,配套展示马家塬遗址出土文物500余件套,复原展示等比例车辆8辆、四分之一比例车辆14辆,重点以马家塬遗址葬俗、人体装饰、造车工艺为主线,辅助VR等多媒体互动系统,配合展示中国古代车舆文化。

旅游

【概况】 2024年,全县有A级旅游景区5个,其中3A级景区2个(平安草原景区、马家塬车舆博物馆),2A级景区3个(云凤山景区、卧龙山老庵寺景区、街亭遗址西梁子森林公园),有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3个(马鹿镇花园村、马关镇新义村、恭门河峪村),有省级乡村文旅振兴样板村1个(平安水泉村)。全年备案登记乡村旅游专业合作社14家,全县有宾馆酒店62家,床位数2406张。全年累计接待游客人数549.37万人次,实现旅游消费17.93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26.32%和131.4%。

【麻辣烫宣传推介】 3月,借天水麻辣烫网络走红机会,张家川开展宣传推介行动,3月16—21日期间,在天水古城和天水南站设立“天水麻辣烫”张家川展区,集中展陈张家川县特色美食、农土特产品、文创产品、张家川花儿、大秦武士巡街演出等文旅资源集中推介活动。播放《欢迎你来张家川》《心上的圪垯川》宣传推介,开展平安草原景区赠票活动。3月22日,在天水古城组织“天水麻辣烫”吃货节张家川县主题日活动,举办文艺节目演出26个,除马家塬战国马车文创产品、农特产品、特色美食展销等之外,还在伏羲城广场进行传统社火、大秦武士、舞龙、舞狮、腰鼓队巡游和文旅资源推介。3月31日,将马家塬遗址出土战国马车复原车辆运至天水会展中心,吸引游客参观打卡。4月5日,在天水会展中心举办“花儿张家川”文艺演出活动,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张家川花儿”为主题开展节目演出16个。

4月6日,在易德广场举行张家川美食街活动月启动仪式,设置张家川特色小吃和麻辣烫摊位200多处,为游客提供集美食体验、旅游咨询服务、观看演艺为一体的综合性露天活动场地,开通张家川特色美食公交和平安草原景区旅游观光专线。截至4月底,在天水古城、天水南站、张家川美食街等重要节点,累计向市内外游客发放张家川文旅手绘地图1万份,发放马家塬战国马车、茧形壶麦秆画200幅,赠送平安草原景区门票3000份,滚动播放张家川文旅宣传片100余次。

同时,开展文旅经营市场提质增效舒心行动。督促全县A级旅游景区、旅游点、文化场馆、娱乐场所,星级饭店、宾馆、农家乐,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完善基础服务设施。



4月,在天水古城开展张家川县特色美食文化系列活动

【产业规划】 编制完成《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全

域全旅游及产业链发展规划（2024—2035）》《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关山大景区生态旅游规划（2024—2035）》，完成《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秦陇历史文化廊道建设规划》，将规划用地纳入《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印发《张家川县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5年）》《张家川县全域旅游舒心行动方案》，促进全县文旅产业融合发展。

【产业发展】 实施关陇古道风情线旅游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旅游通景道路71.36千米，串联张棉驿北关山风光大道、平安草原景区、秦家塬景区、云凤山景区等主要景点，完成秦家塬和万树谷景区入口门头建设，沿线布局旅游观景平台，铺设木质栈道，建成旅游标识系统。完善以县城为中心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秦水风情线、战车广场、蒹葭公园、马家塬车舆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西城区美食街、丝路关山酒店等，配套停车场、旅游厕所等公共旅游服务基础设施。

【乡村旅游】 建设张家川镇东峡村九号庄园田园综合体、龙山镇汪堡村乡村旅游度假村、恭门镇陇道水畔颐乐园。推动龙山镇大樱桃、花牛苹果，木河乡、马鹿镇草莓、圣女果和长果桑果，大阳镇蘑菇，刘堡镇羊肚菌，川王镇“阳光玫瑰”葡萄等农林综合采摘业态。

【旅游宣传与推广】 利用县内外各级各类媒体平台开展旅游宣传推介，发布历史文化、自然资源、民俗风情、特色美食为主的旅游宣传推介视频63期。制作《欢迎你到张家川》《圪垛川》等MV歌曲，发布精品旅游线路4条。依托关山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开展村BA、武术进景区、跟着唐诗去旅行及《大秦文公》电影、《关陇古道》宣传片拍摄文旅活动。

体育

【体育场馆】 2024年，全县有体育场地1695个，比上年增加95个，增长5.94%；体育场地面积57.78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2.32平方米。球类场地有1266个，其中：足球场地19个、篮球场地438个、排球场地19个、乒乓球场地726个、羽毛球场地92个。有全民健身路径272套、健身房4个、健身步道6条、大型体育场馆1个。

【体育赛事】 2024年，县体育发展中心先后举办张家川县首届“新天德”杯象棋比赛、张家川县第五届“关山杯”全民健身系列体育赛事活动、“全民健身日”体校融合之“奔跑吧·少年”篮球赛、张家川县第十届“友谊杯”篮球赛、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张家川县全民健身村BA大赛、五人制足球邀请赛、乒乓球大赛等23场赛事活动。



9月12日至16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张家川县全民健身和美乡村篮球大赛(村BA)在县体育中心篮球举办

【群众体育】 先后举办2024年“迎新春”全民健身徒步行活动、张家川县“巾帼心向党·礼赞新中国”妇女健身趣味运动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张家川县全民健身武术展演“下基层进景区”等活动，参与人数2900余人，带动人数4万余人。



9月7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张家川县武术下基层展演活动在马鹿镇花园村举办

【体育项目建设】 2024年，县体育发展中心争取项目总投资237万元，其中：完成风情园至蒹葭公园阿阳大道健身步道项目，长5000米、宽1.2米，

总面积 6000 平方米，总投资 200 万元；完成“国球两进”项目 17 个，总投资 17 万元；为张家川镇赵川村、龙山镇南街村、刘堡镇小湾村和王山村、恭门镇西坡村争取到 2024 年行政村农民健身体育工程项目 5 个，每个 4 万元，总投资 20 万元。

广播电视

【概况】 2024 年，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形成完整的广播电视节目传输和播出体系，建成由无线发射、多路微波、有线电视、光纤有线电视、直播卫星等多种传输覆盖形式组成的网络体系，全年广播电视人口总和为 98.65%和 97.85%。有圆树梁转播台、新义梁转播台和小岭子梁转播台 3 个张家川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直属播出机构，1 个县级应急广播平台、15 个乡（镇）级应急广播播控平台、255 个村级播控平台、765 个接收终端和 3060 个高清大喇叭的应急广播体系。

【安全播出保障】 2024 年，完成了圆树梁、新义梁、小岭子梁 3 个广播电视转播台和县级播控中心广播电视设施设备的检查检修，确保中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收转正常。加大对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整治力度，加大对酒店电视操作复杂专项治理核查力度及对“村村通、户户通”、应急广播的监督管理，完成系列重要保障期广播电视播出与传输，全年安全播出零事故。

（供稿：毛宝林）

融媒体

【精品栏目】 开设《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奋进强国路 阔步新征程》《党纪学习教育》《乡村行 看振兴》《张家川美食·麻辣烫》《文明新风培育》《创卫在行动》《阿阳人物》《新春走基层》等专题栏目 14 个，围绕全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文旅融合、民生实事、党纪学习教育、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等重点内容，组织记者深入乡村、社区、企业等基层一线开展采访报道，通过小切口、小故事反映大主题。

【新闻媒体】 2024 年，县政府网站共发布各类稿件 4900 余篇；电视综合频道播出视频新闻 1296 余条/部；微信公众号“张家川发布”和“今日张家川”编发推送图文、视频资讯 3824 余条/篇；“印象张家川”客户端编发推送 18260 余条/篇；新媒体平台（抖音、快手、视频号）共发布各类视频 8704 条。中心高度重视对外宣传工作，与上级媒体沟通衔接，增进与上级媒体平台的联系密度和深度，推送张家川好声音、新亮点，提升张家川对外美誉度和影响力。其中《张家川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以“营商”促“赢商”》《甘肃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等作品在新华网、人民日报等媒体刊播。全年在中央、省级、市级主流媒体发布稿件 1260 篇。

【融合发展】 组织采编人员到新甘肃、市融媒体中心、市文旅局等地培训 6 人次，提升新闻工作者的业务水平。有 7 名新闻工作者通过考试成功取得新闻记者证，1 名同志考取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证，持证上岗，提高队伍整体专业化水平。引进 2 名播音主持专业人才，缓解专业人才短缺的问题。今年 4 月对“印象张家川”客户端进行优化升级，重新设置板块名，对客户端字体、手机适配型号、版面结构进行优化，保证各项新闻报道能够更加清晰地展现在移动端。



5 月 22 日，召开平台升级培训会议

【安全播出】 组织开展网络安全知识培训，定期对设备检查维护，对存在隐患的播出设备，及时

作出更换和改造，开展机房信号应急切换演练、停电应急演练和防灭火应急演练。在全国“两会”、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国庆节等重点保障期，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干部值班值守制度，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安全播出工作。严格落实零报告制度，重要岗位24小时在岗，确保节目监听监看不空档、安全播出万无一失，实现“零插播、零停播、零事故”目标。

（供稿：刘琰）



卫生健康

医疗卫生

【概况】 2024年，全县三家县级医院电子病历评价均达到3级，乡镇卫生院在省级绩效评价中整体名次前移，龙山中心卫生院取得全省第一名并通过二级医院评审。全县共有医疗卫生单位21家（县级4家、乡镇17家），民营医院4家，方舱医院1家（储备床位400张），村卫生室255个（村医268人），个体诊所169家。开放床位1318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5.4张（全市5.2张），设置发热门诊3处（县第一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发热诊室17家。卫健系统有各类人员1616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435人，占总人数的88.8%。有执业医师（含助理）584人，执业护士840人；全县各医疗机构共配备救护车23辆，其中负压救护车10辆。全县医疗机构年门诊诊疗64.2万人次，年住院2.68万人次，业务收入约1.8亿元。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改革试点工作，组建以县第一人民医院为牵头医院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完成医共体总院党政班子配备和“一办七中心”配置，落实县级医院重点科室包抓乡镇卫生院制度。2024年，县域内就诊率为90.1%，乡村基层首诊率达55%；全县乡镇卫生院门诊诊疗27万人次，住院5104人次，分别同比增长81%和77%；拨付落实基层医疗机构国家基本药物补助配套资金308.56万元。98项检查结果实现互认，三家县级医院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率达100%，床旁结算率达59.83%，“一号管三天”为7667位患者减免挂号费6.3万元。

【项目建设】 2024年，县第一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和2号楼改造项目、介入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并于12月底投入使用；县第一人民医院健康体检中心、血液透析中心和发热门诊建设项目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县中医医院发热门诊和保障性租赁住房进入消防验收阶段；县妇幼保健院母婴安全保障楼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龙山镇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项目进入内部设施建设阶段。在胡川、刘堡、连五、阎家卫生院分别拨付项目资金60万元，实施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特色科室建设。恭门镇中心卫生院、阎家乡卫生院、胡川镇卫生院、刘堡镇卫生院、连五乡卫生院、梁山镇卫生院完成供暖和改厕项目。

【公共卫生】 开展疾控重点工作专项监测，完成监测居民生活饮用水安全工程水样634份，抽检出厂水、末梢水样186份，38项监测指标均合格。开展传染病疫情动态监测预警，处置炭疽感染1例，指导学校开展校园传染病防控工作10余次。开展

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工作，申报确定县第一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及5家中心卫生院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爱国卫生运动】 2024年，县卫生健康局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省级卫生乡镇、村、单位创建工作，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引导群众养成并持续践行文明健康生活方式，树立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同时完善公共卫生设施。

【中医药服务】 制定《张家川县中医药产业链招商实施方案》，对接中医药招商引资项目8个，签约落地精神心理康复医院、梅花鹿养殖基地和林下中药材种植项目3个，总投资1亿元。投资200万元建成县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投资20万元建设恭门镇中心卫生院“旗舰中医馆”。完成第四批中医药师承教育工作考核及出师验收，同时，启动第五批中医药师承教育工作。

【医疗帮扶】 2024年，县卫生健康局构建以健康为中心、医防相融合的县乡村三级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新体系，争取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工作，引进帮扶专家11名。7月，市第一人民医院“组团式”帮扶县第一人民医院专家团队15人，东西部协作帮扶县第一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共10人，城市医疗机构对口帮扶基层医疗机构5人，天水市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8人，天水市乡村振兴医疗专家帮扶团帮扶恭门镇中心卫生院5人，“万名医护下基层”省市三级医院帮扶县级医院30名，县级医院柔性帮扶乡镇卫生院16名。

【健康帮扶】 2024年，县卫生健康局对全县所有乡镇基本医疗达标情况和健康帮扶政策落实情况进行动态监测，累计监测全口径监测对象2.32万户、12.35万人，其中一般脱贫户2.08万户、11.18万人、防返贫监测对象2400户、1.17万人，重点监测对象入户核实率达100%、累计分类救治35种大病患者1500人、救治率达100%，已签约家庭医生乡村振兴监测对象12.35万人、重点三类监测对象1.17万人，2024年全县全人群签约覆盖率达66.06%、各类重点人群签约率达76.23%。按照县域内住院“先诊疗后付费”政策要求，县卫生健康局开通重点人群贫困身份识别和提示功能，将住院收费系统人员身份识别接口与国家医保系统进行对接，精准识别贫困人口身份类别，全县全年累计享受“先诊疗后付费”政策的患者超3万人次。

【计划生育服务】 2024年，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落实计划生育各项奖励扶助优惠政策。年内累计发放计划生育家庭各类资金229.37万元，其中：农村奖励扶助620人68.82万元，计划生育特别扶助31人41.03万元，特困救助9户1.7万元，发放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人养老补贴29人3.48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145户1.74万元，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助4人6900元，并发症扶助4人1.25万元，代缴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资金2737人80.67万元，发放60岁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救助625人4.32万元。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率达100%。全县办理生育登记1454人，其中一孩办证765人、二孩办证515人、三孩办证174人；建立奖励扶助对象5年数据库，落实农村独生子女和农村两女结扎领证户升学照顾加分认定39人。举办全县2024年托幼机构卫生保健暨托育机构负责人培训班；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完成装修，预设托位30个，其中1岁~2岁托位20个，1岁以下托位10个，全县累计上报托位540个。

【社区卫生和乡村卫生】 2024年，开展中医适宜技术培训3轮次，培训县乡村医务人员500余人次，指导乡村两级分别常规开展中医适宜技术至少10项。对全县乡村两级医务人员全覆盖开展急诊、急救技能培训2期1044人，举办全县急诊急救技能大赛1次。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制定《张家川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方案》，明确医共体牵头医院及其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制定县级医院科室包抓乡镇卫生院的包保制度，院科共建；印发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基层首诊制度落实的指导意见》任务清单，落实基层首诊制度。7月份以来，确定16个县级医疗机构科室包抓乡镇卫生院，诊治患者1000余人。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下拨中央、省级、县级补助资金，落实配套资金308.56万元。

【重点人群服务】 2024年，全县开展老年人慢

病管理，65岁及以上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分别为93.48%和93.75%，慢阻肺筛查率和脑卒中规范随访率分别为98.83%和99.43%；制定印发健康科普“六进”方案，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六进”活动1200余次、3.1万余人。婚前医学检查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产前筛查率、新生儿疾病筛查率分别达到47.41%、100%、100%、99.55%。

（供稿：马红梅）

疾病预防控制

【传染病监测】 2024年全县共报告法定乙、丙类传染病共报告18种2672例，报告发病率为1093.29/十万，与上期相比上升27.97%，乙类报告13种819例，占发病总数的30.65%，丙类报告5种1853例，占发病总数的69.35%。发病居前五位的依次是：流行性感冒、乙肝、其他感染性腹泻、手足口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死亡6例（艾滋病患者2例，丙肝患者4例），报告死亡率2.45/十万。疾病分类以呼吸道传染病为主（1603例，占发病总数的60%），其次为血源及性传播（503例，占发病总数的18.82%），再次为消化道传染病（525例，占发病总数的19.65%），最后为自然疫源及虫媒传染病（发病41例，占发病总数1.53%）。9月，处置皮肤炭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1起，对2名患者实施隔离治疗、对21名密切接触者进行医学观察等措施，疫情得到控制，未发生扩散。累计撰写工作专报3期，结案报告1份。12月，处置流行性出血热重症病例事件1起。

【免疫规划】 2024年全县冷链运转20余次，共计接收、下发各类疫苗5.76万剂，其中国家免疫规划疫苗5.15万剂，非免疫规划疫苗6175剂。全县全年接种疫苗3.3万剂次，其中免疫规划疫苗2.71剂次，非免疫规划疫苗近5828剂次，录入率为100%。出生儿童医院建卡1946张，建卡率为100%，建证率为100%。开展接种率调查、疫苗管理专项督导检查、春秋两季入托入学接种证查验、脊灰及麻腮风疫苗补种、重点人群出血热疫苗接种等工作，全县疫苗接种率为90%以上。监测报告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149例，乡级覆盖率达100%。报告麻疹疑似病例4例，经实验室确诊为排除病例。

【性病艾滋病防治】 2024年报告性病6种162例，年报告发病率为66.28/十万。其中HIV14例，尖锐湿疣6例、丙肝62例、淋病10例、梅毒72例、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8例。向市疾控中心送检测CD4细胞及病毒载量66人次。完成自愿咨询检测363人，完成率达100%。各检测点上报检测人数达4.89万人，全人群筛查率达20%。对县看守所在押人员进行采样4次150人份，检测HIV抗体150人份。

【结核病防治】 2024年共接诊可疑结核病人54人，查痰54例，初诊病人查痰率达100%，初治涂阳35例，涂阳检出率达64.8%。检查确诊涂阳病人家属68人，查痰68人，筛查率达100%。全年追踪肺结核患者123例，重报27例，住院1例，因其他疾病死亡4例，到位排除22例，追踪率达100%；追踪到位82例，追踪到位率达90.11%。

【精神卫生管理】 累计建档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964人，死亡312人，在册1652人，报告患病率为6.87‰；年在管患者1629人，管理率达98.61%，规范管理1609人，规范管理率达97.4%；面访1614人，面访率达97.7%；体检1374人，体检率达83.17%；服药1568人，服药率达94.92%；规律服药1449人，规律服药率达87.71%；精神分裂症服药1074人，精神分裂症服药率达95.55%；精神分裂症规律服药997人，规律服药率达88.7%。患者稳定率达95.65%。

【检测检验】 开展农村生活饮用水和城区自来水监测，完成枯水期监测居民生活饮用水安全工程水样634份和分散式供水2份及丰水期50份水样43项指标检测。1—7月对城市居民饮用末梢水随机抽取10份进行12项指标检测，8—12月对城市居民饮用末梢水和农村安全饮水的末梢水随机抽取共24份进行43项指标检测。每季度季末对出厂水、末梢水水样指标进行监测并公示，监测水样295份。对全县各乡镇布鲁氏杆菌病疑似人群检测血清1097份，初筛21例阳性，阴性1076例。完成项目盐的检测300份，尿碘检测300份。对辖区娱

乐场所服务人员和VCT人员进行HIV检测613余人次，对监狱羁押人员进行HIV、TP、HCV检测115人次。

【地方病综合防治】 碘缺乏病监测：开展8岁~10岁儿童甲状腺B超检查200名，未检出甲状腺肿病人。包虫病监测：开展B超检查3736人，其中小学生包虫病B超筛查1661人，全年无新发包虫病患者；全县登记管理家犬3736只，检测家畜(羊)422只。大骨节病监测：临床检查全县7岁~12周岁儿童2.18万名，未检出X线阳性病例。截至年底全县现存活成人大骨节病现症病人97人，与2023年相比减少5人(死亡)，随访大骨节病患者97人次，免费治疗大骨节病患者40人。克山病监测：监测应搜索病区村239个，实际完成病例搜索的病区村239个，搜索到疑似克山病30例，检查确诊新发克山病例1例。麻风病防治：对全县麻风病治愈者和密切接触者开展随访和健康检查，随访治愈存活者4人，密切接触者检查22人，结果均正常；全年未报告疑似麻风病病例。布鲁氏杆菌病监测：开展布病重点人群摸底工作，排摸3552人；调查高危人群1097人，采集血清1097份，初筛阳性血清14份，阳性率为2.3%；对14例布病患者进行电话流调，填写布病患者个案登记表，对急性期布病患者建立个案档案并督促进行规范化治疗和服药。

【慢性病防治】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全人群高血压管理率达63.49%，规范管理率达93.8%。65岁老年人高血压管理率达104.42%，规范管理率达91.65%。Ⅱ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全人群糖尿病管理率达43.43%，规范管理率达93.86%；65岁老年人糖尿病管理率达72.23%，规范管理率达91.1%。慢阻肺及脑卒中患者健康管理：全年共慢阻肺筛查2.76万人，脑卒中筛查2.71万人。

【医疗机构监督】 依法取缔抗菌药物输注活动备案凭证3家，处罚违规医疗机构5家，累计处罚款5.95万元。全年对29家医疗机构、美容诊所、单采血浆站进行监督检查2轮次，按标准对14家个体诊所、中医诊所、新开办医疗机构等进行现场检查。对4家个体诊所处方书写不规范给予警告，对3家民营医院消毒制度执行不到位、医疗废弃物未及时处置等进行立案调查。全年受理投诉举报6起，其中医疗美容4起，行政处罚2起，罚款2.3万元。

【卫生监督执法】 开展公共场所集中检查4次，检查公共场所67家，其中住宿业24家，美容美发业33家，文化娱乐场所和其他场所10家。开展公共场所经营单位综合检查，处罚经营单位7家，罚款金额4500元。恢复公共场所空气质量检测报告，收到公共场所检测报告40多份，办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68本，健康证106本。开展集中供水单位和农村饮水工程专项检查，检查供水单位6家，二次供水单位4家，检测水样16份，实现二次供水单位监管全覆盖。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检查，共检查城区学校和托幼机构13家。开展学校校内传染病和常见病管理、学校“一案八制”、教学环境检测、校内场所消毒、课桌椅高度、教室照度、校内生活饮用水管理、男女厕所蹲位等专项检查，检查15所学校，监测教室25间。开展放射装置专项监督检查专项督查，检查企业16家、医疗机构25家，处罚5家。办理《放射工作人员证》77本，更换旧证42本。全年对55家个体诊所及部分村卫生室开展监督检查2轮次。

【食源性疾病预防】 开展食源性疾病监测工作，制定张家川县食源性疾病监测工作方案、张家川县食源性疾病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全年审核上报食源性病例737例，其中县第一人民医院上报309例，中医医院上报306例，15家卫生院上报122例，未发现食品安全事件。

【蚊虫防治】 依据《全国病媒生物监测方案》，选择监测环境、时间和方法对蚊类开展监测。2024年蚊虫监测工作5月开始，10月结束，捕获雄蚊虫45只、雌蚊虫126只(均为致倦库蚊)。7月密度最高为6.5(只/灯·夜)，牛圈、农户、居民区蚊密度分别为4.25(只/灯·夜)、3.38(只/灯·夜)和4.88(只/灯·夜)。

(供稿：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一人民医院

【概况】 县第一人民医院是一所集临床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为全县医疗、急救、检验中心。2024年，批复床位430张，有职工500人（在册249人，招聘251人），其中高级技术职称77人（正高14人，副高63人）、中级技术职称128人，其余为初级技术职称及其他岗位人员。医院门诊共开设13个临床诊室（内科、儿科、妇科、骨科、外科、皮肤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精神科、中医科、中西医科、针灸理疗）、6个医技科室（药剂科、放射科、检验科、病理中心、超声科、功能科）和10个行政职能科室（院办室、财务科、护理部、总务科、医务科、公卫科、院感科、信息科、医保科、质控科）；住院部设有10个病区（急诊科、综合内科、儿科、妇产科、内二科、中西医结合科、外科、骨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内分泌科）、11个护理单元（急诊科、综合内科、儿科、妇产科、内二科、中西医结合科、外科、骨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内分泌科、住院部手术室）和1个医技科室（麻醉科）；三个中心（血液透析中心、健康管理中心、病理中心）。全年业务总收入1.29亿元，其中住院总收入7381万元；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的62.23%，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的41.46%；医疗盈余率为6.75%，资产负债率为18.75%，万元收入能耗支出为4.2%。全年门、急诊诊疗32.73万人次，住院诊疗2.05万人次（住院患者手术2549人，其中三、四级手术1300人）；病床使用率达84.06%。

【医疗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完成县康复中心搬迁，对接第三方医学检验集团——金域医学，区域病理诊断中心开业并正式运行。急救中心及介入中心建设完工，设备购置全部到位。新建运动场，改造建设停车场、门房，新增车位100多个。

【医疗质量管理】 2024年，县第一人民医院每月抽查、考核医护病历终末质量、出院病历三日签收、门诊处方平均费用等，控制出院病历归档率、退修率；每月统计分析医疗、护理、院感及药品不良事件，防止和减少医疗纠纷，降低医疗风险；召开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分析评议会4次，每月开展行政大查房，推行8S管理及岗位管理。开展规范化培训，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120指挥调度中心实行24小时值班制，全年接到急救电话1931个，调派急救车辆出车1170次；救治急危重病人600多人，上转急危重病人471人。

【公共卫生服务】 2024年，县第一人民医院推行预约挂号服务，做好患者引导分流，降低交叉感染率。全年上报乙类、丙类及其他法定传染病10种1202例，上报食源性疾病监测病例309例；按照“五色”分级管理法，将高妊娠风险孕产妇纳入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规范母婴安全管理，母子健康手册规范使用率达98.5%以上。加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死亡医学证明签发及遗体交接工作的通知》，规范死亡医学证明签发。

【人才队伍建设】 2024年，县第一人民医院共派出进修人员57人，其中省外进修15人、省内进修42人；全年引进临床医学大学生8人，招聘护理、检验、药学、麻醉等编外人员31名。全年选派3名医生开展规范化培训，举办护理人员培训6期受训2040人次。探索名医工作室建设和发展模式，邀请省内外6名专家定期在医院坐诊，共接诊病人369人次，开展手术110台次、开展无痛胃肠镜117人次、疑难危重病例会诊30余次，举行义诊7次，义诊人数1500余人次，培养骨干医师6名。

【特色科室建设】 2024年，县第一人民医院开设健康体检中心、血液净化中心、康复中心、内分泌科、血管通路门诊。骨科、外科、检验科创建为市级重点专科；急诊科、综合内科等学科成为医院品牌科室。外科病区、中西结合科、儿科、皮肤科、超声科、放射科、药剂科、医务科、麻醉科、脑电图科、妇产科、骨科病区、麻醉科、医学检验中心等临床、医技科室通过医联体等渠道，开展新技术95项（其中护理中医技术4项）。

【组团式帮扶】 2024年，由市第一人民医院选派第三批“组团式”帮扶人才15名，开展新技术、新业务34项，开展远程会诊54次，开展手术411台，接诊门诊患者3392人次，接诊住院患者3710人

次，开展讲座、培训 345 次，教学查房 150 次，召开医疗质量提升质控会 3 次。与省内外多家医院对接，11 月与西北大学附属医院·西安市第三医院、西安市第四医院合作，建立区域医疗联合体；甘肃省紧密型专科联盟·泌尿微创技术揭牌仪式在县第一人民医院举行，中国抗癌协会环境肿瘤防治研究张家川基地在县第一人民医院揭牌成立。开展“万名医护下基层”活动，选派 5 名业务人员开展柔性帮扶及义诊活动。对全县乡村两级医务人员开展急诊、急救技能培训 2 期 740 人次，举办全县急诊急救技能大赛 1 次，为县内各医疗机构印刷并配发急救知识手册 400 册。

（供稿：县第一人民医院）

中医医院

【概况】 县中医医院是一所以中医中药为主，中西医结合，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现址占地 85.58 亩，总建筑面积 2.84 万平方米，2024 年核定编制床位 390 张，开设 13 个临床科室、8 个医技科室、9 个病区和 12 个行政后勤科室。是天水市卫生学校教学医院，省人民医院优势学科、市第一人民医院、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医疗联合体”协作医院，省中医医院、市中医医院、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疗联合体”成员医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医医院对口帮扶医院，省中风病中医康复专科联盟成员单位、中医影像核心成员单位，市中医医院“内分泌专科”联盟单位。2024 年，中医医院门诊诊疗 16.41 万人次，住院 1.65 万人次，完成手术 987 例；非药物中医技术治疗率达 40.6%，抢救成功率达 94.38%，治愈好转率达 98.51%；满意度达 97.02%。

【医疗质量管理】 2024 年，中医医院健全科室建设，开设眼科、疼痛科、便民门诊、中医特色护理门诊、治未病门诊等 5 个新门诊，加强口腔科、急诊科建设。修订完善《业务院长查房制度》《绩效考核奖罚制度》等 6 项提升医疗质量相关制度，对病历书写模版进行修订，针对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标每月进行总结分析，每季度召开质控会议，病历及时收缴率达 100%，甲级病历率达 96.56%。每月对各科室高中档、联合应用抗生素情况进行统计与分析，临床药师参与临床用药管理培训，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率达 41.75%，抗菌药物使用强度 37.06DDD，对药物实行“五专”管理，保障用药的安全性与有效性。依据《医院感染监测标准》开展医院监测，全年监测住院患者 1.65 万人次，医院感染 136 人，医院感染率控制在 0.8%以内，全年无医院感染暴发事件。2024 年共举办业务技能培训 13 期，外出进修学习 34 人。打造特色护理服务，实施中医护理方案 36 种 3018 例，开展中医护理技术 22 项/1.75 万人次。

【特色诊室】 2024 年，县中医医院增设火针治疗、体外冲击波治疗、毫针治疗等项目。中医特色疗法有罐类（乔氏平衡火罐、中药竹罐、扶阳罐、五行养生罐、砭石温灸罐）、灸类（电子艾灸仪、盒灸、火龙灸、督灸、葫芦灸）、刮痧类（虎符铜砭刮痧、温灸刮痧、耳部刮痧、面部刮痧）、蜡疗技术、中药离子导入、穴位贴敷、耳穴压豆、体外放射镇痛波等。超声科开展胃充盈超声检查技术，补充单一胃镜检查的不足；急诊科开展胸腔闭式引流术、CVP 检测术、中心静脉置管术和腰椎穿刺脑脊液置换术；针灸科引进浮针技术，妇产科开展无痛分娩技术，儿科开展儿童保健服务，药剂科设中药饮片派送服务。

【名医诊室】 县中医医院建立李德珍、汪龙德、赵耀东、马鸿斌、姚小强、魏清琳、毛忠南、陈具堂、秦晓光 9 位教授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还建立了甘肃省名中医杨铭工作室，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许建新工作室，劳模创新樊建林工作室，县名中医马钢、王彦军工作室。

【中医药发展】 2024 年，县中医医院加强医疗联盟建设，提升医院服务水平，推广中医适宜技术，开展五项十类中医适宜技术，同时还帮助提升基层医务工作者中医适宜技术水平及应用能力。完成第五届中医药学会换届大会暨中医药学术研讨会，举办中医药学术研讨会，开展关山腹地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活动，加大中医药人才工作力度，实施全国名老中医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

【人才队伍建设】 2024 年，县中医医院引进

专业技术人员 4 名，招聘引进人才 3 名，招聘临床、中药学、文秘人员 8 名，青年见习人员 8 名。此外，接收天津市滨海新区对口帮扶专家 6 名，接收金昌市中医医院帮扶专家 3 名、市中医医院帮扶专家 3 名。

（供稿：县中医医院）

妇幼保健

【概况】 县妇幼保健院始建于 1956 年，2018 年与县计划生育服务站正式合并成立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1 年更名为张家川县妇幼保健院。设妇女保健、孕产保健、儿童保健、计划生育、健康教育、中医内科等业务科室。医院有职工 123 人，其中在编 51 人，临聘 72 人，卫生技术人员 111 人；正高 3 人、副高 9 人、中级 12 人、初级 87 人；开放床位 65 张。

【孕产妇保健】 2024 年，全县产妇总数 2358 人，活产数 2357 人，住院分娩活产数 2356 人，住院分娩率达 99.96%，产后访视 2234 人，产后访视率达 94.78%，筛出高危孕产妇 217 人，全部建档管理，高危孕产妇分级管理率达 100%，无孕产妇死亡。

【儿童保健】 2024 年，全县 7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 2.56 万人，管理率达 91.9%；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 7700 人，管理率达 94.2%。5 岁以下儿童死亡 9 人，死亡率为 3.82‰；婴儿死亡 5 人，死亡率为 2.12‰；新生儿死亡 3 人，死亡率为 1.27‰。

【免费检查筛查】 2024 年，共开展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检测 2617 人，检测率达 100%。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服用人数 2520 人，服用率达 96%。累计向各乡镇配送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1.8 万盒营养包，发放率达 99%，服用率达 99%。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检查 2104 人，新生儿疾病筛查率达 100%。儿童青少年视力筛查近 1.6 万人。

【计划生育】 2024 年，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1509 对，项目纳入对象与政策要求的符合率达 100%，风险评估及时率达 98%以上。全年开展自愿输卵管绝育术 4 例，放置宫内节育器 36 例，取出宫内节育器 20 例，免费开展孕情检查 1502 人次；免费发放避孕药具 1118 人份，避孕药具获取率、可及率、随访率达 100%。已婚育龄夫妇享有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落实率达 100%，“知情选择”率达 100%，术后随访率达 95%以上。实施出生缺陷干预工程，为符合生育政策的育龄妇女免费发放叶酸 1.5 万瓶。

【妇女“两癌”筛查】 2024 年，完成初筛检查人数 4481 人（重大项目完成 1900，公共卫生项目完成 2581）。宫颈细胞 HPV 检测报告异常 419 人，16 型阳性报告 63 人，18 型阳性报告 34 人，其他 12 型阳性报告 322 人。阴道镜复查 129 人，宫颈活检病理结果报告宫颈癌前病变 7 人（CIN2–CIN3），确诊宫颈癌 1 例。乳腺癌结案 4481 人，初筛异常 171 人，其中 BI–RADS 报告二级 130 人，三级及以上 41 例，上级机构钼靶复查 12 人，无确诊乳腺癌病例。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项目】 2024 年，全县开展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 1640 人，孕期检测率达 99.89%，孕早期检测率达 86.34%，报告梅毒阳性病例 4 人，乙肝阳性病例 57 人，乙肝免疫球蛋白 12 小时接种率达 100%，为 41 名不满 12 月龄乙肝母婴阻断儿童进行免费抗体检测。

【月子中心建设】 2024 年 9 月，投资 2500 万元注册成立张家川欧缇蔓国际月子会所，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有月子房 20 间、托育房 2 间，为县内首家月子中心。

（供稿：敖文亮）



社会服务与管理

民政事务

【结对关爱】 2024年，依托“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建设信息系统和助孤、助残、助困3个服务平台，引导结对干部围绕孤残儿童、重残人员、特困人员实际需求开展结对关爱活动。全县共有省市县各级结对干部4092人、关爱对象4242人（其中：孤儿281人、困难重度残疾人3203人、特困人员758人）。按照每年联系交流不少于4次，走访探视不少于2次的要求，各级结对干部累计开展联系交流2.73万人次、走访探视1.84万人次，帮助关爱对象落实政策1.09万个、解决困难1290个、帮办实事1725件、资助资金（含物资折合价值）33.22万元，向上级反馈的40个问题全部办结。

【社会救助】 2024年，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指导标准同2023年保持不变。全县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分为基本生活标准和照料护理标准。全县共有城市低保对象663户1347人，城市特困16户16人，农村低保对象9902户31003人（一类1371户2252人，二类5201户11428人，三类2711户12878人，四类799户4445人），占农业人口比例10.9%，农村特困供养人员776户845人（其中集中供养36户36人），孤儿3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35人，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9817人，临时救助对象10975人次，经济困难老年人177人，累计发放各类民政惠民资金1.47亿元。

【兜底保障】 2024年，健全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累计处置监测预警信息210条（户），处置率达100%，为符合条件的86户274人困难群众落实相应救助帮扶政策。年内，累计新纳入城乡低保988户2475人、特困供养对象74人、残疾人两补贴对象349人，临时救助对象2214户10975人；累计取消不符合条件低保对象1046户3287人、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612人。

【特困供养】 对全县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重度残疾人进行“四个一”服务（每月理一次发，每半月洗一次衣服，每周打扫一次卫生，每半年发放一次生活必需品），全年累计为分散特困供养人员服务1.08万人次，贫困重度残疾人服务4678人次，经济困难老年人服务4751次。

【基层政权区划地名】 2024年，县民政局引导基层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健全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以及村（居）民议事会、理事会等民主决策制度，扩大民主议事范围。调查并上报省级（陕甘线涉及张家川县）界线相关数据，对县内符合《甘肃省设立镇标准》各项指标的乡数量进行排摸统计。挖掘、搜集整

理上报关于张棉驿乡优秀地名文化素材。对3处城乡破损丢失地名标识牌进行维护修复。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 全年为全县33名孤儿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补助资金40.45万元，为270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助343.7万元。引导社会组织、志愿者团队参与儿童关爱服务，组织开展儿童相关政策宣讲96场次。规范开展“寒冬送温暖”“盛夏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累计出动街面巡查人员236余人次，救助各类对象96人次，支出救助资金1.34万元，回访易流浪走失人员15人次。

【慈善事业】 鼓励引导企业和社会群体参与公益慈善事业。自临夏州积石山县2023年12月18日发生6.2级地震以来，至2024年2月6日，接收县内17家（单位/个人）捐款共14.21万元，所有善款全部用于灾区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

【婚姻登记及抵制高额彩礼】 2024年，累计办理婚姻登记2888对，其中：结婚登记1884对，补发结婚登记760对；离婚登记243对，补发离婚登记1对，申请离婚376对，婚姻登记合格率达100%。组织开展集体颁证1场、婚俗文化改革活动1场、抵制高额彩礼宣传活动8次，发放《抵制高额彩礼弘扬时代新风倡议书》等宣传资料1.5万余份。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2024年，办理成立登记社会组织3家，章程核准1家，变更登记社会组织3家，注销登记社会组织45家。截至年底，全县共有社会组织309家。

【临时救助管理】 依托甘肃省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线上核对掌握救助对象隐性经济状况，核对工作从低保、特困对象增加到临时救助、医疗救助、住房救助、教育救助、低收入人口认定以及各类救助对象的复核，核对范围从人口信息、车辆登记信息、婚姻登记信息、市场主体登记信息拓展到不动产信息以及金融资产。每月对支型救助对象和救助金额在1万元以下救助对象采取抽查的方法，抽取其中40%的对象进行入户调查，对救助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救助对象采取全覆盖的方法，进行100%入户。年内下拨乡镇备用金74.78万元，用于困难程度较轻的急难型救助对象，由乡镇一次性给予不超过800元的小金额救助。全年为2214户10975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452.16万元。

【暖冬行动】 2024年，为全县827名特困供养对象采购棉衣棉被、防寒服等物资资金160.27万元；为全县770户分散供养人员采购煤炭770吨，采购资金119.35万元。

【项目工作】 2024年，完成总投资690万元的省、市、县所列刘堡镇、马鹿镇、川王镇3个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龙山镇汪堡村、木河乡马坪村、连五乡中心村3个村级互助幸福院为民实事建设项目，并交付乡镇运营。完成总投资7500万元的县老年养护楼建设项目主体验收工作，完成总投资319.67万元的县殡仪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二期）主体工程建设。

（供稿：马建平）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城镇就业】 2024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3700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920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43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97%；完成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4万元，较2023年增幅11.2%。

【劳务输转】 开展2024年“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启动仪式暨东西部劳务协作招聘会，天津市10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3000个，推介全国40家用工企业5600个就业岗位，向群众发放务工信息宣传单4万份。全年输转劳动力7.05万人，创劳务收入22亿元，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4.27万人，创劳务收入13.46亿元。新建百人以上劳务基地4个，发展驻外劳务工作站1个。

【劳动监察】 全年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查检查70次，根治欠薪专项检查15次，检查各类用人单位49户次，涉及劳动者8000多人。全年受理国家欠薪平台线索273条，“陇明公”平台线索97条，办结率达100%。受理电话、省市留言板、12345政务服务网、信访转办等渠道线索案件86条，其中立案处理3条，向县纪委监委移送2条，向公安机关移送1条，向社会公布2条。劳动争议仲裁案件11条，裁决4条，裁决率为36%，调解7条，调解率

为64%。为1486人解决拖欠工资3183.9万元。共受理工伤认定申请48件，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书41件，不予认定工伤3件。

【人事人才】 针对卫生、教育等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短缺的实际，分两批次引进人才43名；事业单位招聘34人，招录“三支一扶”人员31人。全年完成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128人，其中：七级职员晋升六级职员5人，八级职员晋升七级职员28人，九级职员晋升八级职员94人，十级职员晋升九级职员1人。

【工资管理与职称评定】 2024年开展正常晋升7709人。工勤人员晋升工资55人，按期转正定级106人，重新确定工资69人，改定学历32人。专业技术人员晋升岗位工资510人（专业技术人员中职满十年调整规范性津补贴23人），办事员转科员9人，享受教护龄津贴537人。公检法司行业调整岗位津贴237人。全年发放遗属补助43人；调整乡镇工作补贴323人。审核发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24年调整基本工资7561人382.57万元，月人均调整506元。2024年，将死亡人员的丧葬费和抚恤金的审核业务按权限移交财政局核算。2024年，晋升正高级职称35人，副高级职称118人，中级职称231人，初级102人。

【招考招聘】 2024年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办公室推送全县高校毕业生777人，入库777人，就业701人，就业率达92.22%。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线上、线下招聘会32场次，参与企业83家，提供就业岗位2840余个，达成就业意向620人。举办人社局长“直播带岗暖心行动”暨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直播带岗专场活动，推送就业岗位800个。公开招录警务辅助人员56名，招聘社区工作人员18人，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进基层就业70人。

【小额担保贷款】 全年开展创业培训400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440人1.19亿元，实现创业带动就业1280人。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22人11万元。

【干部档案管理】 2024年，建成全省一级标准数字化档案室1处，设立陈列室、阅览室、资料室、办公室、档案室、库房等工作用房，实现三室分离。管理事业干部人事档案5350卷，其中，事业管理档案2333卷，工勤人员567卷，县直企业档案2450卷。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024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19.19万人，参保率达95%，基金收入24104.34万元（含被征地农民），享受待遇人员44647人，发放养老金24911万元（含被征地农民），发放率达10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24年，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9342人，基金收入19109.88万元，职业年金收入5663.89万元；为2459名退休（职）人员发放养老金18810.41万元，发放率达100%，“中人”实发1019人，实发比例达96.31%；为992名退休“中人”发放职业年金617.11万元。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024年，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4503人，发放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1876人，基金支出7326万元，发放率达100%。

【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 2024年，失业保险参保人数3500人，发放失业保险金366人次60.9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105万元，发放率达100%。工伤保险参保人数1.39万人，工伤保险基金支出304万元，发放率达100%。

【其他待遇发放】 2024年，发放企业职工技能提升补助18人3.2万元。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16人2.4万元，发放稳岗返还企业56户，1147人38.4万元。

【特色餐饮服务】 围绕全县“4+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采取“互联网+餐饮业”发展模式，落实《张家川县特色餐饮业转型发展奖补实施方案（试行）》和《张家川县金融支持特色餐饮业发展实施方案（试行）》两项扶持政策，开展品牌加盟。2024年新增加盟店1137家，其中高校窗口127家、“张家川烧烤”180家，“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830家。截至2024年底，在全国23省119市共发展“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张家川烧烤”“张家川美食”品牌加盟店3246家，其中“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加盟店2939家，“张家川烧烤”加盟店180家（包括电子科技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四川大学等高校加盟窗口127家）。累计发放奖补金3706.5万元。以牛肉拉面、烧烤、大学窗口为主的餐饮店1.96万

家，从业人员 5.8 万人，发放各类贷款 6.6 亿元，带动就业 11 万人。

【就业创业】 2024 年，开展就业困难人员、下岗失业人员就业援助专项活动，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实名制动态管理和分类帮扶。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3000 人以上，其中困难人员就业 432 人。

【乡村就业工厂】 推进就业帮扶车间转型升级，全县 72 家就业帮扶车间带动就业945 人，其中已脱贫劳动力 665 人；为 22 家吸纳脱贫劳动力 6 个月以上的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兑现奖补资金 60 万元。

【农村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2024 年，为全县 2379 名乡村公益性岗位发放补贴 2352.2 万元，其中：省级就业资金 292.8 万，县级衔接资金 2059.4 万。非贫困村每人每年发放补贴 8000 元，贫困村每人每年发放补贴 1 万元，深度贫困村每人每年发放补贴 1.2 万。



乡村公益性岗位——爱心理发员

【城镇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全县共有城镇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 910 人，涉及 92 家用人单位，（乡镇 14 个、教育 13 个、社区 5 个、县直相关部门 60 个）。主要从事保洁、保安、基层公共服务、工勤等工作，其中：保安 205 人、住建局保洁 216 人、乡镇工勤人员 58 人、社区 11 人、教育系统 42 人、卫生系统 14 人、其他 364 人。2024 年发放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 1936.99 万元，9 月将原发放的岗位补贴从 1200 元提升到 1400 元、1260 元提升到 1560 元（住建局环卫保洁员、龙山环卫所环卫保洁员）。

【职业技能培训】 按照“面向农村、贴近农民、按需施教、力求实效”的原则，对有从业意愿、年满 18 周岁的群众，开展免费技能培训，列支衔接资金 561 万元，开展中式烹调师和中式面点师等技能培训。全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2540 人，其中中式烹调师 700 人，中式面点师 1000 人，牛肉拉面师 300 人，餐厅服务员 90 人，麻辣烫 450 人。

【代缴养老保险参保费】 2024 年，县人社局为 7.8 万名已脱贫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对象、计划生育两证户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员，按照每人 100 元的代缴标准，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780.18 万元。

【新疆劳务基地建设】 2024 年 11 月，成立张家川县驻新疆劳务联络站，为独立法人机构，股级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5 名，隶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11 月 30 日，为在疆流动党员支部委员会、张家川县驻新疆劳务联络站举行揭牌仪式。驻疆劳务联络站走访慰问在疆张家川籍离退休老干部、在疆在职干部等 60 余人，发放慰问品及慰问金价值 6500 元，联系走访张家川籍在疆流动党员 23 名、务工人员 45 人。

【餐饮实训基地建设】 餐饮实训基地总面积 7555 平方米，下设餐饮服务业发展中心和富民餐饮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有工作人员 16 名，面向全国开展牛肉拉面、中式烹饪等 8 个工种的职业技能培训。2024 年开展中式烹饪师培训班 15 期 700 人、中式面点师培训班 15 期 1000 人，天水麻辣烫培训 8 期 450 人。全县餐饮从业人员 5.6 万人，在全国各地开设餐饮店 1.89 万家，带动就业 10 万人，年创收 36 亿元，产值 120 亿元，覆盖 30 多个省会城市和 300 多个大中城市。全年接待中央、省、市、县各级各类媒体、考察团考察调研 120 余次 1115 人。

（供稿：张昱东）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 2024 年，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294401 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14556 人，基本医保整体参保率达 96.52%。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报销 27018.77 万元。其中住院报销

69289 人次，报销支出 22606.02 万元。普通门诊报销 299573 人次，报销金额 2216.83 万元。门诊慢特病报销 70929 人次，报销金额 2195.92 万元；大病医疗保险支出 2378.32 万元。医疗救助支出 5874.05 万元，其中参保资助 2065 万元，发放医疗救助 3809.05 万元。职工基本医保报销支出 2884.99 万元，其中住院报销 3804 人次，报销金额 2162.63 万元。普通门诊报销 71422 人次，报销金额 403.86 万元；门诊慢特病报销 4393 人次，报销金额 318.50 万元；大病医疗保险支出 130.13 万元。个人账户支出 2173.21 万元，其中定点医疗药店购药 191783 人次，支付 1248.12 万元；生育保险参保 11824 人，生育住院报销 411 人 180.75 万元，发放生育津贴 110 人 266.05 万元。

【门诊慢特病与医疗救助】 2024 年，共认定门诊慢病 28154 人，“两病”39854 人，门诊慢特病报销 4393 人次，报销金额 318.50 万元；解决低收入人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医疗救助人数 65878 人，乡镇卫生院，医疗机构，乡镇依申请共计支出医疗救助 2424.14 万元。

【医保基金监管】 组织县域内各定点医疗机构多次开展自查自纠，通过自查及时发现医疗服务中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加强内部管理，规范诊疗及用药。其中25 家定点医药机构共自查出违规使用医保基金 22.84 万元，涉及违规费用已全额追回并上缴医保基金专户。对辖区内二级及以下定点医疗机构及定点零售药店、门诊定点医疗机构以现场勘查、病历审查、走访调查、数据筛查等方式，全面对国家、省、市局下发的各项异常数据进行核查，涉及定点医药机构 7 家、追回违规资金 2.06 万元。对 4 家非公立医疗机构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存在违规问题的医疗机构依规做出严肃处理，共计收回违规资金 5.41 万元，处罚金额 8.12 万元。对县妇幼保健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5 家乡镇卫生院共 17 家医疗机构进行专项检查，共追回违规资金 1.6 万元；对全县 42 家定点零售药店（诊所）进行专项检查，查处违规金额 4.49 万元，处以违约金 2.35 万元。配合天水市医疗保障局医保基金监管综合检查组对县第一人民医院等 8 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现场检查及移交案件后续处理。根据综合检查组移交资料，依据综合检查组对 8 家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行为的认定，作出追回违规资金 72.68 万元，并处违规资金 1 倍罚款的处理决定。根据《天水市医疗保障局投诉举报案件/线索交办通知书》，追回李某某违规报销医保资金 18808.69 元。查处 1 起第三方责任外伤骗保案件，涉嫌诈骗医保基金 7644.98 元。通过立案调查，认定处理，共追回违规资金 7644.98 元，处罚金额 15289.96 元。



5 月 11 日，县医保局开展定点医疗机构检查工作

【医药管理】 完成省、市交办的各次药品和医用耗材报量任务，指导督促医疗机构签订药品采购合同 445 个品种、754 份合同，共计 1278.89 万元，签订医用耗材采购合同 166 份，共计 131.51 万元，已下单采购近 40 万元确保国家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新申报 6 家医药机构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定点医药机构年终考核工作也已部署完毕，全县所有医疗机构 DRG 付费工作，各定点医疗机构模拟 DRG 分组方案 2.0 版分组工作有序推进。2024 年度新版药品目录正式印发，相关配套政策也相应出台实施，全县 80 家定点医药机构都已实施。

【医保服务能力建设】 组织医药机构通过线上视频培训和线下现场培训，学习文件和技术指南、技术规范，按要求提出申请、改造接口、完善硬件、联调验收，确保完成各项任务。宣传推进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实现二级以上定点医药机构的普及推广应用。通过国家医保局的测评验收正式上

线运行医保移动支付结算业务，全县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应用医保移动支付结算全覆盖。推进电子处方流转业务的推广应用。组织实施好纳入“双通道”管理的医药机构完成接口改造和线上业务的开展工作。配备安装具有查询和办理功能的医保“便民小站”5台，人脸识别功能的医保服务综合终端4台，报销单据智能识别（OCR）2台，全县256个村卫生室配备医保电子凭证扫码终端扫码设备，并已正常开展业务。全县54家药店（诊所），25家医疗机构，262家村卫生室完成医保追溯码接口接入及清零工作。通过整合药品生产、流通、销售等环节的数据，实现药品全生命周期的追溯和监管，提高药品质量和安全水平，保障群众用药安全。

【医保政策宣传】 在张家川县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上推送政策图解、缴费通知等信息，借助微信“朋友圈”、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全县群众的参保意识。组织干部录制“医保小课堂”，帮助群众了解医保政策，解决群众在医保方面的困惑。开展“医保政策线上宣讲”，借助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等宣传媒体进行直播宣传。印发宣传资料，派发到各乡镇政府，并在村委会、村卫生站、卫生院、镇社保所进行张贴。开展医保政策进万家大宣讲及义诊活动，进街道社区、进乡镇、进村入户对群众关心的城乡居民参保、住院报销、异地就医等医保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在全县15个乡镇医保服务站和村医保服务站公开经办服务事项清单、事项办理服务指南及医疗保障政策，提高了医保政策经办知晓率。开展打击套保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宣传活动，采取多平台、多渠道、多形式的医保法规政策宣传。在扎实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的基础上，加强日常宣传，创新宣传形式开展灵活多样的宣传，制作宣传快板小视频、每周由监管股牵头各股室业务人员采取直播的形式在微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进行直播宣传、利用“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组织群众举办宣讲会。

（供稿：苏亚文）



乡镇概览

张家川镇

【概况】 张家川镇位于县境中部，东邻恭门镇和平安乡，西临大阳镇和木河乡，南通胡川镇，北与刘堡镇接壤，是县城所在地，G566国道、庄天二级公路、张恭二级公路横穿全境。全镇总面积90.97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6.9%，辖29个行政村、168个村民小组、5个社区，总人口21634户79948人，其中农业人口10990户41294人，占比51.7%；社区人口10644户38654人，占比48.3%；回族人口62353人，占比76.5%，属回族居多、汉族、藏族等多民族杂居共生的乡镇，全镇主导产业为清真餐饮业、特色种养殖业和商贸流通业。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年，全镇种植小麦、马铃薯、玉米等粮食作物6万余亩，牛、羊、鸡等畜禽存栏11.38万头（匹、只）。守住粮食生产安全底线，退化耕地629亩，整治复垦流出耕地542.34亩，整改下发变更耕地流出总面积1528.69亩，整治完成1651.05亩，全年下发变更耕地流出面积757.3亩，举证完成面积530亩，完成率为70%；巩固耕种撂荒地3008亩。投入村集体发展资金460万元，建成集中连片粮饲玉米种植片带3个、马铃薯繁育基地2个，落实农业保险资金7.83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围绕县列10件民生实事，实施改厕1700座，抗震设防改造24户，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117户。组建征地专班，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征地工作，完成143户186.59亩征地任务。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任务13644万元，完成率达227.4%；招商引资任务1.73亿元，完成率达173%；实施10类26个项目，总投资5.65亿元。投建西街安置小区（二期）、阿阳大道商业街（二期）2个项目共计2.8亿元，开展违法占地建房整治行动宣传巡查185余次，查处违法建房45处，发放告知45份，责令停工整改39处，拆除6处。开展公路沿线“四乱”专项整治行动，排查整治各类乱象56处。

【和美乡村建设】 落实和美乡村建设任务，以落实道路拓宽、巷道硬化、水渠建设、雨污管网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主，投入资金600万元建成乡村建设示范村4个。按照“一村一方案，两山一环线”思路，打造微地形20余处，绿化环线2条，各村主干道绿化全覆盖。落实村庄日清扫日保洁制度，288名公岗人员周一、三、五清扫主干道机制，实施柴草场硬化项目2170平方米。落实“河长制”工作责任，定期巡河，对辖区内河流河道垃圾进行清除；开展河道、排污口巡查和违法乱建、耕地流出问题整治，整改南川河道排污口1处，完成西关村6户群众污

水接入城区污水管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发挥“一键报贫”机制作用，排查识别监测对象21户115人，风险消除13户60人，“一键报贫”受理39件。发放“雨露计划”补贴284人85.2万元，发放省外务工人员交通补贴1348人80.88万元，省内县外务工人员交通补贴60人1.2万元。定额预付符合条件的省外务工人员交通补贴3100人62万元，县外省内435人4.35万元。全镇“三资”经营性资产登记2366.04万元，非经营性资产登记11348.75万元。

【社会事业】 组织开展“爱心甘肃·结对关爱”行动，809名干部结对关爱对象831人，开展联系交流2493次，走访探视1662次，解决问题38个，落实政策76项。2024年申报办理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20人5.9万元；慰问退伍军人10人，每人发放慰问金500元；送“三等功”喜报2户，每户发放慰问金1000元。落实惠民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足额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社会救助等各类惠民资金，创业贷款、异地备案、医疗救助、养老保险、养老认证、社保卡办理等为民服务事项全面开展。开展物业“大走访、大排查、大提升”活动，业委会组建率达93%，选聘单元长853人、楼栋长290人。

【基层治理】 开展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食品药品、烟花爆竹、学校安全等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组织5个社区17个村对辖区内3936名校外租住学生冬季用火用煤用电安全隐患开展排查整治。推动信访接访、矛盾问题化解，解决历史遗留问题42件，排查调处矛盾纠纷749件，办结737件，办结率达98%。贯彻全县乡村治理大会精神，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行动，同步组织村社联合辖区派出所等单位开展风险管控和矛盾化解工作。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召开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5次，干部例会86次，开展集中研讨交流7次、理论宣讲3次，讲党课4次，应会知识测试4次。召开基层党建工作会议16次，新建党群服务中心2个，按期转正预备党员26名，发展预备党员12名、入党积极分子22名，纳管流动党员19名，调整村干部25名。确定村支部书记后备力量储备人员58名，召开返乡人员座谈会3次，联系走访162名在外人才助推发展。规范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村集体经济总收入746.17万元。规范37个党支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开展“五争做五助力”活动40余次，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280余次。为5个社区公开招聘社工11名，遴选干部42名，打造新兴领域党群活动服务中心1处。

（供稿：铁晓芳）

龙山镇

【概况】 龙山镇位于县城以西15千米处，地处东经106°04′~106°08′、北纬35°00′~35°05′之间，处于清水、秦安、庄浪三县交会地带，东与木河乡交邻，西接马关镇，北为连五乡，东北为川王镇、东南为大阳镇，西南与秦安县陇城镇接壤。全镇下辖20个行政村、1个社区（龙山社区）、106个村民小组，10568户44666人，其中：农村人口7288户、37418人，2024年人口出生率为8.12‰。总面积44.8平方千米，其中城区面积4.94平方千米，耕地面积3.09亩。地形南北高而中部低，呈带形谷地，平均海拔1635米，最高点位于大草洼梁，海拔1700米，最低点位于马河村，海拔1486米。清水河由东北川王镇流入，西南向在境内流至马家河出境入秦安县。2024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250元。

【农业与农村经济】 引进张家川雨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现代饲草产业示范基地，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已建成投产；引入河南铭欧地产实业有限公司，在龙山镇北街村、北河村实施龙山院子项目，总投资1.34亿元，总建筑面积1.55万平方米，主体建设完工并室内装修。打造马铃薯种薯培育基地200亩，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5000亩；投资260万元实施畜牧产业到户奖补项目，购进基础母牛83头、基础母羊180只，新建养畜暖棚1座，庭院经济2户；发展农业产业，新建大樱桃日光设施温室4800平方米，实施果业改造提升250亩、高接换优200亩；加装果园防雹网210亩、果园多防棚140亩，2024年龙山镇被评为“全市果园改造提升

和防灾减灾设施建设先进乡镇”；新建食用菌基培育棚 3 座，灭菌室 1 座，投资 5 万元购进食用菌原料；建成 35.2 亩西部大型屠宰场 1 处。



龙山镇马河大樱桃栽植

【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 600 万元在西川等 4 个村实施 2024 年乡村建设示范项目；投资 320 万元在北街等 4 个村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一事一议），安装太阳能路灯 380 盏，建设村内水渠 1350 米，绿化 4200 平方米；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投资 132 万元，实施官泉村小巷道硬化工程 1 万平方米；在镇内 18 个村实施天然气管道铺设项目；引入第三方投资 800 万元，在北河、榆树 2 个村实施分布式光伏长廊项目；实施龙山镇集中供热建设项目，11 月完成点火供暖。完成西部客货邮枢纽建设，开通龙山至马河、马关、大阳、连五 4 条班线。静天高速公路建设连接线建成，龙山高速出口按期通车；投资 140 万元，实施中商综合市场“三通一平”项目；投资 78.95 万元，为龙山屠宰厂配套电力设施；投资 431.84 万元，建成龙山镇冷链物流园区马铃薯生产线电力配套及周边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

【和美乡村建设】 2024 年，龙山镇政府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举办龙山镇第七个农民丰收节有关活动，实施 2024 年 75 户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工作，落实南街村集中安置项目、马河村自建集中安置项目。围绕“三改”目标，完成 15 户抗震农房改造，完成卫生厕所改建 1400 座，更换老旧供水管道 9.2 千米。



马河村新农村建设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常态化排查，落实“一键报贫”机制，常态化走访全镇 271 户 1345 人监测对象、77 户 369 人风险未消除户，同步开展政策宣传、入户排查、收入采集等工作，新纳入监测对象 36 户 169 人，通过“一键报贫”新识别 7 户 13 人，精准校正帮扶措施，户均帮扶措施 4.26 项。开展技能培训 4 场 202 人次，劳务输转 6164 人次，发放“雨露计划两后生”培训补助 285 人 85.5 万元；续贷脱贫期小额信贷 3780 万元；镇域内“四大园区”累计解决地方就业岗位 280 个。

【社会事业】 审核落地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1510 万元，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1241 户 1060 万元，申报落实民政救助资金 217 户 207 万元；开展“结对帮扶”行动，帮办实事 150 余件。办理慢病卡 897 人，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龙山镇中心卫生院能力提升项目，提升西部乡镇医疗服务水平。配合实施县第二高级中学操场改造提升项目、四方中学周转宿舍建设项目、南街小学教学楼建设项目，镇区学校全部接入集中供暖；2024 年龙山籍高考学生 285 人，其中 114 人本科上线，本科上线率为 40%。

【基层治理】 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开展移风易俗、培树文明风尚主题宣讲 26 场次；健全农村彩礼报备制度，治理高价彩礼，选树践行低价彩礼、文明婚俗先进典型 12 起，弘扬培育文明新风尚，2024 年龙山镇被评为“天水市文明乡镇”。全年累计

劝导不戴头盔等交通违规行为1.56万余次，累计处理交通违法行为2200余次。打击违法犯罪行为，镇派出所受理行政治安案件59起，打击处理违法行为78人，立刑事案件20起、破案19起、移送起诉17案24人，镇司法部门联动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4场次，扫黑除恶宣传20余次。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行动，全年累计排查矛盾纠纷770起，化解751起，化解率达97%。建立健全694名校外住宿学生台账，签订“校外住宿”四方责任书；建立健全24小时“巡网制”工作制度，动态摸清全镇2.87万余名自媒体使用人员、286名“网红”底数，加强不良言论、不良视频整治力度，日均处置不良自媒体信息3~4条。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0次，交流研讨10次；举办专题网络培训班期2期，培训党员干部348人次，组织27名科级干部参加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参加全县农村党员进党校示范培训班2期19人，组织开展农村党员进乡镇党校集中轮训1期114人；各党支部累计召开主题党日集中学习312次，讲党课104次、交流研讨26次；干部集体学习106次。选拔任用领导干部2名，调整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及队员2名，发展入党积极分子26名，发展预备党员11名、培养后备村干部60名，培树先进基层党支部5个、优秀党务工作者3名、优秀共产党员31名；2024年村集体经济累计收入320余万元；举办建党103周年系列活动，为16名党员颁发“光荣在党”五十周年勋章。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反面警示教育28次，处置“群腐”领域问题线索9件，先后立案查处并给予党内警告2人，批评教育9人次，诫勉谈话1人，主动约谈9人，通报批评15人。

（供稿：王娟平）

恭门镇

【概况】 恭门镇地处县城东南，距离县城14千米，东经106°14′~106°35′、北纬34°52′~35°03′之间，东接阎家乡，南连清水县，西靠张家川镇，北与平安乡接壤，东北分别与华亭市西华镇、陕西省陇县毗邻。行政区划面积128.31平方千米，境内最大河流为樊河，自东北河峪村入境，向西南天河村出境，境内长18.6千米。全镇辖27个行政村、137个村民小组、1个社区，总人口6696户、28591人。耕地面积8.9万亩。镇政府驻地西关村。

【农业与农村经济】 保障粮食安全，提高耕地质量，新建高标准农田1.93万亩，种植冬小麦、冬油菜、马铃薯、饲料玉米等粮食作物5.69亩，完成政策性农业保险2.1万亩。围绕全县“4+2”产业体系建设，连片种植黄芪、半夏、朝天椒等800亩，建成恭门、河北种薯扩繁基地300亩，天河甜瓜、蔬菜收入约6万元，杨坡村羊肚菌，毛磨村黑木耳、平菇等上市销售。推进东部肉牛产业园建设，引进肉牛400头，落实到户基础母牛和牛犊奖补1733头，投资200万元建成3万只蛋鸡养殖基地1个，发展庭院经济510户。推行党支部领办合作，同步推进规范化建设，发展村集体经济，全镇27个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超30万元。引进企业投资超1.2亿元建成陇道水畔颐乐园，建成文化旅游园，累计接待游客3.2万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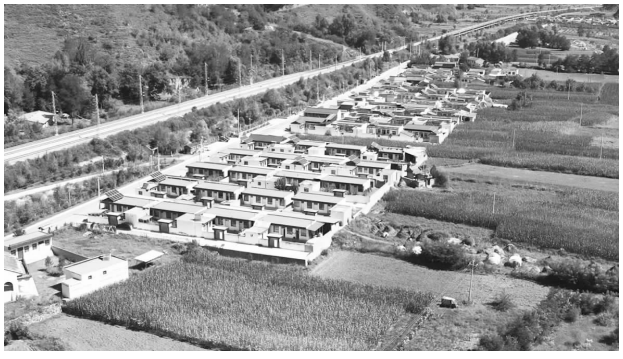
杨坡村羊肚菌种植

【基础设施建设】 全年实施各类项目20个，其中招商引资项目5个，乡村建设项目4个，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项目3个，农村旅游项目5个，村集体经济项目1个，村阵地1个，镇区公厕1个，较2023年同比增长16.5%。建设设施农业暨连栋玻璃温室大棚15栋。硬化通村组公路5条13.13千米、小巷道3.127万平方米，治理张窑村地质灾害点1

个。在阴山村大湾梁植树造林130亩，绿化亮化村组巷道120余千米，沿镇区主街道、凰翔小区、二级路补植树木3.6千米。围绕天河至毛磨等3条线路，组织整修树盘、花带和通村组道路草6次，完成300座改厕任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执行定期走访排查和“1+4”帮扶机制，开展各类排查17次，受理“甘肃一键报贫”申请67户，新识别监测户21户110人，风险消除115户593人。围绕“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实施抗震房改造27户，落实“雨露计划”补助46人，劳务输转7165人次，发放劳务补贴2570人70.7万元，开展中式烹饪等技能培训160人次。全镇农村住房全部达到B级以上标准，义务教育巩固率、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及资助率、安全饮水通自然村率分别达到99.8%、100%、100%。

【和美乡村建设】 聚焦和美乡村建设，新建小微花园12个、安装护栏1200米，打造乡村墙体文化点8处、文化长廊200米。完成天河等4个示范村建设项目，完成灵台村30户群众搬迁。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毛山等5村太阳能路灯290盏，西坡村小型排水渠2885米，总投资202.55万元。利用生态环境条件和地理位置优势，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以发展乡村旅游业为重点，保留原有的村容风貌，加强配套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融入传统农耕、绿色养殖、休闲垂钓、果蔬采摘、精心打造徒步和田园综合体观光等乡村旅游。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确定“一园三区”（生态产业园、中蜂养殖区、肉牛养殖区、冷水鱼养殖区）村级经济发展总体思路。



天河村和美乡村建设

【社会事业】 结合“群众说事、干部解题”“结对帮扶·爱心甘肃”等行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20余件，新增社会救助保障对象73户，落实农村低保825户2539人、残疾人两项补贴446人、特困供养99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8人，实施无障碍改造82人；联系交流、走访探视特困群体400余次，落实政策233个，解决困难35个，帮办实事37件，资助资金2767元。开展道路交通、森林草原防灭火、非煤矿山、用电用煤、食品食材等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开展集中大排查大整治行动130次，发现并责令整改重大问题隐患15项；联合辖区学校开展护学行动200余次，制止不戴头盔、电动车接送学生等乱象60余起。落实“河长制”“林长制”责任，整治非法采砂、乱排生活污水等事件10余起；开展巡林护林800余次，解决森林防灭火方面问题20余件，罚没、警告违法放牧行为者36人。

【基层治理】 推进移风易俗，召开群众治理大会、抵制高价彩礼宣讲会80场次，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组织大小文化宣传活动30场次，排摸适龄未婚青年1258人，评选表彰“星级文明户”“好婆媳”“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162人。借鉴“枫桥经验”，推进主动创稳，聘任专职网格员31名包联全镇137个村民小组，村均培养“法律明白人”2人以上，集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30余场次3600人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68起，调查答复各级各类信访案件62件。推进拆违治乱，清理“五堆”80余处，整治柴草场34处，回收废旧农膜300吨。

【基层组织建设】 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主动公开政务信息23条，宣传报道乡镇动态64条，支持人大、政协及群团组织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开展镇村干部廉政谈话64人次、警示教育2次200余人次。

（供稿：马小涵）

马鹿镇

【概况】 马鹿镇位于县境东南部，距离县城37千米，东经106°24′至106°34′、北纬34°44′至35°00′

之间。东连陕西省陇县，北接恭门镇，西接阎家乡，南与清水县接壤。镇政府驻地金川村。全镇辖16个村67个村民小组，3120户、14312人，其中，回族人口7036人，占49.16%，常住人口2225户、8345人。主导产业为种植业、畜牧养殖业及劳务输出。2024年全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985元，增长率为7.6%，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3375元，比上年增长1856元，增长率为16.11%。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年，马鹿镇围绕全县“4+2”产业体系，全镇种植火麻8000亩、饲料玉米1.6万亩，收贮青贮饲草7万吨。盘活资产资源，形成以租赁经营、股份合作、有偿服务、农业合作为主的4种村集体经济模式，16个村村集体经济村均纯收入达8万元以上。完成龙口村、韩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宝坪村、花园村“百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完成退化耕地整治2511.6亩，耕地流出整治128亩，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87.9万元；完成招商引资任务1亿元，引进火麻种植加工生产线、饲料玉米收贮及加工项目、马鹿加油站项目。



马鹿镇火麻种植

【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安装太阳能路灯250盏，修建排水渠4100米，生态河堤120米，完成抗震房改造12户，实施生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24户，修建公共厕所2所。在韩河村新建盖板渠118米、挡土墙31米、围墙及防护墙192米，维修围墙96米，新建柴草堆放场1处；硬化龙口村主干路及巷道8118平方米，新建矩形边沟702米、石砌挡墙391.3米，路面加宽578.1平方米，铺设村内地面423.26平方米；硬化宝坪村巷道5342平方米；铺装花园村路面560米、路口硬化116米、水渠盖板135米；在花园村阳洼组新建安全挡墙100米、巷道硬化702米，拆除花园村花园组危旧墙体480米、建设安全围墙480米、混凝土板涵60米、排水渠220米，在花园村大庄组安装安全栏杆100米，建设花园村西沟组挡土墙50米、安全挡墙100米、安全栏杆100米，配套完善韩河村、龙口村、宝坪村、花园村4村污水管网系统。

【和美乡村建设】 2024年，马鹿镇建立“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垃圾处理模式，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加强农村污水治理，铺设污水管道2023米，日处理生活污水125立方米。组织全镇130名公岗开展日常环境卫生清理及保洁，清理垃圾210多吨，回收废旧农膜11.32吨，规范整治商铺跨门占道、出店经营100余次。实施农村“厕所革命”，改造农村户厕300户；打造微地形3处。完成S221沿线牌楼—韩河道路两侧绿化，栽植樟子松570棵、云杉720棵。打造云凤山景区、关陇古道廊道、关陇古道旅游环线、马鹿牧场、老爷岭牧场、云凤山牧场“一区一廊一线三牧场”旅游景点，全年接待游客4万余人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4年，全镇有脱贫村10个，非贫困村6个，已脱贫户941户4774人，监测对象144户649人。全年新识别纳入监测30户172人，其中“一键报贫”53户296人，纳入11户60人，不予纳入42户235人。全镇风险已消除99户412人，风险未消除40户211人，风险消除人占比65.4%。按照“四个不摘”要求，为144户649名监测对象开展精准帮扶，户均落实帮扶措施5~6项。完成12户抗震房改造，推进实施24户生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全镇累计办理“两病卡”1471人，慢特病人760人。对全镇义务教育阶段6岁~15岁适龄学生就学情况进行实时监测，67个村民小组全部通自来水，自来水入户比例为100%。

【社会事业】 2024年，镇政府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线索摸排及《反有组织犯罪法》宣讲，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反家庭暴

力法》《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累计开展法治类宣传培训3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向群众推送安全生产、禁毒、防邪反邪、电信诈骗等信息40余条，培训人民调解员82名，培养“金牌调解员”18名，培养法律明白人96名。对29家餐饮场所、33家商店超市、5家棋牌室、6家视唱场所、2处建筑工地、3处生产加工企业等定期走访排查，全年开展百日攻坚行动1次、安全生产大检查3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27处。推进主动创稳行动，针对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对排摸出的65名人员进行月走访服务管理措施，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30起，化解率达100%。开展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1次。

【基层治理】 2024年，马鹿镇政府提高乡村治理效能和治理水平，开展宣传教育20余次，发放抵制高额彩礼倡议书2000余份，发挥红白理事会作用，全年累计报备婚事41起，白事18起。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营造相互关爱、守望共助氛围。深化各类先进典型选树，表彰“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家庭”13户，助推乡风文明发展。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共召开党委会35次、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18次，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年培养发展35岁以下党员10名，调整村干部6名，选派专业化管理村书记3名、大学生村文书6名，培育后备村干部70名，调整优化驻村帮扶工作队员13名。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集体学习8次、交流研讨3次，讲纪律党课18人次，自查整改问题13个。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查找整治“2+3+1+N”项目问题11条，自查自纠问题10条，办理民生实事13件，解决群众愁难急盼问题22个。开展警示教育4次，集体廉政谈话4次，批评教育4人、诫勉谈话2人、党纪处分1人。

（供稿：马鹿镇政府）

胡川镇

【概况】 胡川镇地处县境西南，距县城13千米，为县城南大门，庄天二级公路和后川河横穿全境，东接恭门镇，南邻清水县黄门镇，西南依清水县松树乡，东北与张家川镇相连，西北与大阳镇毗邻。全镇平均海拔1828米，属半干旱浅山区气候、黄土沟壑梁峁区。全镇总面积60.62平方千米，其中，耕地4.1万亩（永久基本农田3.89万亩，高标准农田1.48万亩），林地4809.42亩、草地3472亩，森林覆盖率为4.37%。全镇有村小学11所，独立幼儿园3所，校中园5所，附设幼儿班4个。镇属单位有派出所、卫生院、农村信用合作社、供电所、胡川学区、胡川中学。全镇辖16个行政村、92个村民小组，3856户、20414人。主导产业以种植业、养殖业、清真餐饮业和劳务输出业为主，2024年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652元，年均增长5.99%。

【农业与农村经济】 全镇以餐饮服务、畜牧养殖、现代饲草和特色种植业为主，采取“企业+合作社+农户（社员）+基地”的模式运作。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在祁沟村建成千亩冬小麦良种示范基地，在深坷、阳山建成2个千亩马铃薯种植示范点，在柳湾、窑上建成2个500亩良种小麦示范点。全镇农作物种植面积4万亩，其中，小麦1.68万亩、玉米1.15万亩、马铃薯7802亩，冬油菜3911亩。全镇基础母牛录入514头，耳标挂扣514头，牛犊录入361头，奖补36.1万元。全镇畜禽存栏量2.83万头，其中：牛6991头、羊7546只、鸡1.35万只，带动全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49个，家庭农场32个，养殖大户94个。

【基础设施建设】 全年完成11个村太阳能路灯安装1520盏，2个村雨污管道分流、护坡建设项目。投资501万元实施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完成新建路面2400米、排水工程1537米、防护工程774米，新建钢筋混凝土盖板明涵1处，钢筋混凝土矩形板桥1座。投资800万元实施宁马村小学不稳定斜坡治理项目，推进王安、张堡、胡川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避险项目3个，搬迁安置9个村群众69户，落实项目补助资金690万，全部完工并交付农户入住。

【和美乡村建设】 开展河长制工作，加大对河道、沟渠周边乱倒建筑垃圾、秸秆残膜等行为巡查力度，清理建筑和生活垃圾36吨。落实禁牧护绿制

度，推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及人居环境治理“三清一治”评比验收活动，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户收集、村转运、乡处理”机制，开展辖区“五乱”专项排查清理。整合各类资金 74 万元，开展春季绿化工作，完成地埂锁边 15.2 千米，行道树栽植 68 千米，打造村庄绿化节点 33 个，累计栽植各类花卉苗木 2 万余株。



胡川镇组织开展春季绿化活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4 年，全镇已稳定脱贫 1185 户 6780 人，监测户 172 户 924 人，风险未消除监测户 64 户 358 人，风险消除率为 62.79%。新识别监测对象 16 户 102 人，针对性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雨露计划”项目补助脱贫户 78 人、资金 11.7 万元。落实马铃薯种植到户补助 1829 亩、资金 100.7 万元，落实庭院经济项目 150 户；落实基础母牛 86 头 43 万元，落实基础母羊 350 只 3.5 万元，落实羊羔 1333 只 11.91 万元；落实铡草机 80 台，资金 27.9 万元。建设养畜暖棚 58 座，补助资金 58 万元；建设饲草料棚 13 座，补助资金 2.6 万元。实施卫生厕所 450 户，补助资金 102.6 万元。配合县人社局年度内完成中式烹调师、中式拉面师培训 114 人次。通过乡村示范建设和以工代赈项目，引导全镇 1172 名返乡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累计摸底上报三个月以上县外务工人员 2183 人，发放交通补贴 63.96 万元。

【社会事业】 2024 年，全镇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508 户、1514 人，发放各类低保金 498.05 万元，动态调整清理出 17 户 58 人，识别新增户 9 户 28 人，低保家庭人员动态更新 38 户 79 人。特困供养 37 户 39 人，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32.15 万元。全年临时救助 223 户 1142 人，发放救助资金 103.26 万元。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共 14 人，发放保障金 16.84 万元。持证残疾人 563 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63.9 万元。高龄老人 243 人，发放补贴 7.82 万元。经济困难老人共 15 人，发放资金 1.8 万元。开展结对关爱行动，全镇 218 名干部对 261 名特殊困难群众开展联系交流、走访探视。

【基层治理】 成立镇主动创稳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日常网格员走访排查走访制度，依托 18 个网格及专职网格员、镇机关党员干部、志愿者等治理力量，全年调解矛盾纠纷 332 件，陇情 e 通录入 332 条，成功调处率达 100%；平安甘肃风险预测预防预警智能系统录入 4 件；重点人员纳控 125 人。对全镇 83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监护措施，对 15 名社区矫正对象、33 名刑满释放人员开展遍访帮教和服务管理。组织开展各类普法宣传活动 5 场次，开展“法治进宗教活动场所”4 场次。



9 月 14 日，镇政府司法所在胡川中学组织开展拒绝校园霸凌法治专题讲座

【基层组织建设】 全年共开展党委理论中心学习组学习 24 次，研讨交流 5 次，每周至少组织干部集中学习 3 次，邀请县委党校宣讲团成员、包乡县级领导开展集中宣讲 5 场次。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各党支部分别开展主题党日 12 次，说事解题活动 12 场次，全镇开展讲党课 90 场次，轮训农村党员 350 余人次，志愿服务 800 余人次。全镇共有 18 个党组织 530 名党员，全年发展党员 8 名，预备党员转正 10 名，为 5 名老党员发放“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加强流动党员管理，省内流动党员纳管率达 100%。

（供稿：丁晓华）

刘堡镇

【概况】 刘堡镇地处县城北郊，距县城 8 千米，东临平安乡，北临张棉驿乡，西接川王镇，庄天二级横穿全境。全镇区域面积 62.53 平方千米，辖 18 个行政村，82 个村民小组，64 个自然村，3870 户 18980 人，常住人口 1374 户 6871 人。全镇有基层党组织 23 个，党员 548 名，镇干部 98 人，村干部 72 人（含专职化书记），境内有一定储量的石灰石、石炭石、硫铁矿石，境内林区有天麻、党参、柴胡等中药材，自然资源丰富。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 年，通过招商引资引进 2 个优秀企业，建成东梁万亩马铃薯和西梁万亩饲料玉米示范种植基地 2 处共 2.06 万亩，配套建设马铃薯储藏窖 1 座；马铃薯产量 2.6 万吨，饲料玉米产量 3.94 万吨，产值 3500 余万元，带动当地长期用工 380 余人、临时用工 600 余人，投入机械 110 余台，支付土地流转、务工费用、机械租赁使用费用 380 余万元。在中煤集团帮扶下，建成乌龙头茶厂 1 处、反季节乌龙头大棚 2 座，全年销售乌龙头一次性茶杯 35 万件、产值 60 余万元。发挥中部蔬菜、肉牛 2 个产业园区，香菇基地和恒香斋饺子厂示范带动作用，实现销售收入 1500 余万元，带动 18 个村集体和 2418 户农户增收。



刘堡镇乌龙头大棚

【基础设施建设】 开通县城至丰银 201 路城市公交，硬化丰银至五星道路 260 米，硬化董家村通组道路 320 米，在米家、杜家、高家等 7 村投资 280.8 万元，安装太阳能路灯 537 盏，全镇路灯覆盖率达 95%以上。推进生态暨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搬迁群众 66 户，其中县城安置 8 户、集中安置 58 户。配套完成雨污分流管网、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建设落地综合性商贸超市 1 个。

【和美乡村建设】 按照和美乡村“1368”创建思路（3 年内争创省级和美乡村 1 个、市级 3 个、县级 6 个、巩固提升 8 个，争取 5 年内达到县级以上和美乡村建设全覆盖），实施米家村、丰银村和美乡村示范工程 2 个，已完成县级验收。年内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红黄蓝旗评比”活动 3 次，清理生活垃圾 6 吨、沟渠 3 千米、农业生产废弃物 4.3 吨，整治乱堆乱建 32 处、乱涂乱画 21 处，新修建户厕 300 座。整治二级公路沿线，在西梁、丰银至五星路段进行绿化，栽植红叶李 1600 余株、柳树 6000 余株，栽植云杉、国槐和油松 5000 余株，栽植鸢尾草 9 万余株，种植三叶草、万寿菊 6500 多平方米，在丰银、五星、高家、米家 4 个村建成小公园 6 处，在各村沿路交叉口建成微地形景观 72 处。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4 年，镇政府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专项排查 2 次、对重点对象每月定期开展 1 次监测排查。全镇有脱贫人口 1166 户 6436 人，监测户 148 户 746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 36 户 188 人、边缘易致贫户 92 户 440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20 户 118 人），风险已消除 102 户 508 人，风险消除率为 68.92%。2024 年纳入 15 户 83 人，其中风险再标注 1 户 5



刘堡镇开展重点对象监测排查活动

人，通过“一键报贫”纳入4户23人，申报34件次。落实“雨露计划”102人，办理慢病卡198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办理1036人，一般户849人）。发放交通补贴356人，20.92万元，其中：省外补贴345人、20.7万元，省内补贴11人、2200元；发放定额预付交通补贴1344人，24.94万元，其中：省外1150人、23万元，省内194人、1.94万元。

【社会事业】 2024年，全镇医保和养老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5%以上，低收入人口参保实现全覆盖。落实“两免一补”政策，3309名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全部入学。落实到户产业补贴131.4万元。开展“结对帮扶·爱心甘肃”行动和“进百家门、访百家情、解百家难、暖百家心”主题活动，落实临时救助89户53.4万元、备用金62户3.9万元。全镇低保412户1349人、兜底279户687人、特困供养39户40人、孤儿1户2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5户8人、残疾人449人，全部纳入保障。2024年劳务输转4637人，其中已脱贫户务工人数2811人，规范管理公益性岗位185人，生态护林员43人。

【基层治理】 巩固“省级文明乡镇”创建成果，组织召开治理高额彩礼现场推进会3次，18个村党支部履行职责，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以乡风文明建设为载体，推动“五治”融合，修改《村规民约》4次，140余名党员干部执行婚丧嫁娶“两报告一承诺”制度，报备结婚28对，彩礼均在合理范围之内。宣传文明新风，组织评选“五星级文明户”32户、“书香家庭”13户、“文明家庭”8户。2024年，丰银村承办全县文明新风培树行动现场会。按照《刘堡镇乡村治理1235工作机制》，完善“党建+综治网格化”乡村治理体系，发挥综合治理队伍作用，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12次，归纳梳理各类问题230余条，办结率达98%。排查各类重点人群82人，其中刑满释放人员26人，社区矫正人员17人，吸毒已戒毒巩固期监管人员9名，重点信访人员5人，“六失一偏”人员23人，严重精神障碍人员11人，问题青少年7人。同时强化管控措施，化解信访问题和矛盾纠纷99件，“三调”对接36件。

【基层组织建设】 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完成县列具体实事8件、民生实事3件、镇列实事1件。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主持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8次、交流研讨6次、讲党课4次，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次，分层分类学习反面典型案例15次。开展基层党建“六个一”和党员“五争做五助力”活动，召开党建工作培训会4次、交叉观摩4次，集中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2次、支部共建活动3次，培训农民党员72人。2024年纳新党员6人、转正党员9人、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6人，纳管流动党员13人。清理挂牌80个、更换“4+2”标识牌9个，整合微信群56个，发文数量减少40%，日常督查次数减少50%。七·一为“光荣在党50年”党员颁发纪念章6枚，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和老党员20余人，表彰优秀党组织6个、优秀共产党员30人、优秀党务工作者14人。

（供稿：何　刚）

马关镇

【概况】 马关镇位于县境西部，距县城29千米，东接连五乡，南靠龙山乡，西邻梁山镇，北与庄浪县磐安镇接壤，地形主要以两道梁（新义梁、东庄梁）、两条沟（窦家沟、八杜沟）为总轮廓，全镇总面积53.97平方千米，平均海拔1700米，气候类型为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辖17个行政村，92个村民小组，总户数6846户，总人口28139人，回族10624人，回族人口占比37.7%。全镇小麦、油菜等夏粮播种面积3.99万亩，人均可支配收入13690元，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4522元，增速为16%（2023年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12522元）。

【农业与农村经济】 年初，镇政府与各村签订《马关镇粮食安全生产责任书》，确保全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99万亩以上。采取撂荒土地整治、发展旱作农业、实现间作套种等方式，种植小麦1.69万亩、玉米1.02万亩、马铃薯2300亩、油料作物4300亩和杂粮2600亩。对照国土耕地未耕种图斑，制定《马关镇耕地保护实施方案》，完成土地流出整改151.93亩。巩固9155亩撂荒地整治成果，复垦复种排摸撂荒地160亩。组织村集体代购销售地膜

9500卷，化肥50吨。围绕全县“4+2”产业体系建设等思路，以石川河流域川道为主体，发展传统农业，打造1.02万亩饲料玉米种植点位。以韦沟、西山、草湾、马堡村为西翼，重点发展现代小麦良种2000亩；以东山、八杜、庙湾、新义村为东翼，发展花椒和中药材等特色种植6400亩。在西部蔬菜种植园区和定西客商协作培育马铃薯原种500万株，在西部肉牛养殖园区和天水海关协调开展青川牛出口试点繁育，新增中药材种植1600亩。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2700万元，招商引资签约落地8200万元。累计发放交通补贴773人44.06万元（省外715人，省内58人），定额预付2698人46.96万元（省外1998人，省内700人），开展技能培训4期186人，劳务输转6405人。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镇政府筹措村集体资金97.4万元，栽植各类树木2.75万株，房前屋后绿化2.84万平方米，打造小节点33处。将镇区污水、雨水、弱电等全部入地埋设，同时组织开展废旧地膜、农用废弃物的捡拾清理，累计参与1530人次，捡拾各类污染物3.3吨。

【和美乡村建设】 结合镇情，马关镇党委、镇政府推动石川、赵沟2个和美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落地。完善17个村村庄发展编制规划，协调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等重点工作，推动通村组路、农村供水、乡村物流等基础设施后续管护。在庙湾、石川、新义、赵沟等村开展老旧房屋拆除，累计拆除老旧房屋22户38间，破损墙体1000余米。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落实一键报贫工作机制，在17个村委会张贴二维码，申报受理27户132人，经过入户核实新识别4户19人，全年纳入16户79人，有脱贫户2046户10668人，监测户202户983人，已经消除风险158户756人，风险消除率为76.91%。对全镇低收入人口每月开展动态监测预警，对户中有多名学生、有慢性疾病、有特殊情况导致家庭支出较大、但尚未达到监测对象标准的群众进行台账式监测管理。

【社会事业】 整合教学点3个、实施幼儿园基础设施完善项目1个，实施卫生院门诊楼改造提升项目1个，配备村医22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为10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5%，累计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等各类救助资金1138万元，惠及困难群众2898人次。开展“文明家庭”“最美马关人”等评选活动，评选文明家庭17户、“最美马关人”8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改造提升农家书屋17个、文化活动场所3个，举办“书香张家川”朗诵，移风易俗宣传等文化活动23场次。与各企业、村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34份，全年共排查安全隐患117处，整改率为100%。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18个，组建应急救援队伍1支54人，开展应急演练12次。引导招商引资企业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2个，引进新技术、新成果3项。

【基层治理】 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完善村民自治机制，推行“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结合主动创稳工作，开展矛盾排查化解。对5类251名重点人员开展矛盾纠纷化解（严重精神障碍人员142人、社区矫正人员16人），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7件，联合执法制止乱占耕地建房违法事件1处。

【基层党组织建设】 2024年，马关镇党委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研讨、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学习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累计组织中心组学习12次，专题研讨4次，撰写学习心得40余篇。全年召开党建专题会议12次，研究解决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等问题90余个。全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6次，制定工作措施45条。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与分管工作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14人次。观看警示教育片4部，参观廉政教育基地4次，开展廉政专题讲座2场。

（供稿：张康宏）

大阳镇

【概况】 大阳镇位于县境西南23千米处，东经106°04′~106°08′、北纬35°00′~35°05′。东靠张家川镇、胡川镇，南邻清水县松树镇，西连秦安县陇城镇，北接龙山镇。镇人民政府驻小杨村。全镇辖24个村民委员会、95个村民小组、77个自然村，5489

户 27725 人。全镇平均海拔 1780 米，属温带半干旱浅山区。有耕地面积 3.95 万亩，其中粮田面积 3.85 万亩，人均耕地 1.39 亩，2024 年粮食总产量 1.02 万吨，农民人均纯收入 13291 元。牛、羊、鹿、林麝、猪等存栏 1.27 万头（匹），家禽存栏 2.05 万只。

【农业与农村经济】 打造梁堡、东沟、高沟 5000 亩小麦繁育基地，年产小麦良种 7.5 万公斤，南山梁 3000 亩马铃薯繁育基地、3000 亩饲料玉米基地；组织群众召开冬小麦“一喷三防”现场会 1 场次，召开饲料玉米青贮现场推进会 1 场次。2024 年全镇粮食播种面积 3.45 万亩，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1.19 万亩、玉米种植面积 1.11 万亩（其中饲草种植 6500 亩）、马铃薯种植面积 1.05 万亩、其他谷物种植面积 1000 亩；完成饲料玉米青贮 5000 亩、玉米秸秆黄贮 3100 亩。



大阳镇春耕生产

【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抓点示范、以点带面、整体推进”思路，打造圪垛川党建示范片带，其中河李村突出“党建+和美乡村建设”、闫庄村突出“党建+乡村社会治理”、太原村突出“党建+乡村文化旅游”、大阳村突出“党建+特色产业发展”，设立党员示范路段 18 个、划分党员责任区 20 个，配套建成红色历史记忆馆 1 处。依托大阳镇中药材产业园，开工建设中药材检验检测中心 1 处、医用物资生产线 1 条、医用物资仓储 1 处。支持圣慈药业评选为甘肃省 2024 年农民工返乡创业平台，在全县范围建成中药材千亩种植基地 5 个，年生产中药材 3500 吨；建成云景苑花卉基地，培养苗木 150 余种。初步建成闫庄村肉牛养殖基地、河李村辣椒种植基地、梁堡村香菇种植基地 3 处，项目带动受益农户 52 户，其中监测户 26 户。



大阳镇圣慈药业

【和美乡村建设】 结合“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组织群众累计清理各类垃圾 76 吨，整治村内乱搭乱占现象 105 处，清理墙面乱贴乱画 52 处，更换环保垃圾桶 120 个，配套垃圾分类收集箱 73 个，完成卫生厕所改造任务 400 户；静天高速沿线栽植云杉 4.7 万余株，二级公路沿线栽植金丝垂柳等行道树 6.2 千米 6000 株，绿化荒坡 300 亩，设立护绿监督牌 27 个，打造生态小节点 42 处、庭院景观 320 户。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落实“六必查、六必访”工作要求，运用部门筛查预警、集中排查、入户走访等方式，对医疗费用支出较大、主要劳动力死亡等农户进行预警研判，2024 年新纳入监测户 33 户 169 人（其中“一键报贫”纳入 8 户），为全镇 189 户 966 名监测对象（其中脱贫不稳定户 46 户 256 名、边缘易致贫户 113 户 560 名、突发严重困难户 30 户 150 名）制定落实户均帮扶措施 4.7 项，其中落实雨露计划资金 132 人 39.6 万元，落实肉牛增量提质行动补助资金 47 户 28.9 万元，落实交通补贴 1972 人（其中省外 1627 人、省内 345 人），落实到户产业补助项目 183.36 万元（其中三类户 31.29 万元，脱贫户 152.07 万元）。全镇风险已消除 129 户 660 人，风险未消除 56 户 284 人，风险消除率户占比 69.7%，人占比 69.9%。

【社会事业】 落实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94.68 万元，申请解决大额临时生活救助 71 户 51.4 万元、小额救助 76 户 5.7 万元。组织干部开

展“结对关爱”行动联系交流580次，走访探视445次，落实政策320次，帮办事实52件，联系交流率达117.89%、走访探视率达180.89%。2024年申请发放各类低保资金479.6万元（其中一类119户200人，二类247户674人，三类181户863人，四类36户192人），发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资金30人32.4万元，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651人69.1万元（其中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89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62人），发放分散特困供养救助资金51人40.3万元（其中一档6人，三档45人），发放高龄津贴397人9.9万元，完成残疾人换证22人次，发放轮椅、四脚手杖等辅助器具19件。举办“春风行动”暨东西部劳务协作招聘大会，累计与天津10余家招聘公司签订用工协议160余份，引导输送就业群众514人；开展中式烹调师、水电保障员、钢筋工、家政服务等技能培训，累计培训中式烹饪师55人、面点师74人、麻辣烫烹调师80人。同时推动以工代赈项目，协调施工单位引导就地就近务工240人，其中脱贫户85人、“三类户”6户25人。

【基层治理】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实施乡镇党校、老年大学、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三合一”资源共享，开办政策理论宣讲、民俗手工制作、秦腔演唱、广场舞表演等教学班4个。结合重点工作为老年人讲解电信诈骗、防火防煤气中毒等家庭安全知识，累计开设各类课程10余期、特色教育活动5次，服务老年人600余人。结合党群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综治中心等实践点，累计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宣讲活动24场次、“书香张家川全民阅读”活动72余次，受众2400余人次。结合综治中心功能定位，将167名镇村干部、676名农村党员融入网格，开展以“进村听民意、进组听需求、进户听困难”为主的“三进三听”活动，推进扫黑除恶、电信诈骗、禁毒大扫除、打击防范盗窃违法犯罪、反邪教等工作，调处各类矛盾纠纷68起，解决高速公路征地遗留问题41起，劝导三轮车、拖拉机违法载人1500余起，代办群众急难愁盼事项183件，同时做到重点人群必访、重点节点必访（清明节、开斋节）。

【基层组织建设】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学习18次，开展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专题宣讲活动24场次，召开基层党建专题会议4次，开展干部集中学习162次，督促科级干部到党建联系点讲党课48次，中心组交流研讨2次。镇村两级党组织书记讲纪律党课26场次，解读纪律处分条例1次。建立健全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机制，指定专职巡网员24人，处置负面视频17条。认领整改2023年度各级考核反馈问题27条，完成2023年度述职评议点评意见整改措施3方面9条。培养入党积极分子9名、发展党员8名，按期转正13名。利用返乡节点召开座谈会25场次，收集意见建议17条，梳理办结15条，满意率为98%。结合“七一”建党纪念日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3个、优秀党务工作者5名、优秀共产党员15名，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4枚，节前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等23名。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开展警示教育大会3次、讲廉政党课2次，集中观看教育警示片3次，查办问题线索7条（其中自主查办6条、上级移交1条），给予开除党籍处分1人、党内警告处分5人、诫勉谈话2人、提醒谈话2人。

（供稿：马明珍）

梁山镇

【概况】 梁山镇位于县境西北35千米处，东经105°54′~106°02′、北纬35°01′至35°07′之间。东连马关镇，西、北接庄浪县朱店镇，南邻秦安县陇城镇。镇政府驻地梁山村。平均海拔1819米，年平均气温7.4℃，年降雨量619.7毫米，无霜期158天左右，属黄土梁峁沟壑区。全镇辖12个行政村，72个村民小组，有3332户17023人，其中常住人口6590人。全镇以特色种植、牛羊养殖、餐饮服务业为主导产业，年均输出劳动力1万余人。全镇总面积40.78平方千米，耕地面积3.04万亩。

【农业与农村经济】 围绕县“4+2”现代产业体系，发展“省级万亩良种繁育基地、县级千亩饲料玉米连片种植、千亩马铃薯种植基地、果园提质改造、中药材种植基地”五大产业，其中：在岳山流域集中示范种植“兰大211”冬小麦良种5000亩，在丹麻流

域集中示范种植“中梁44号”冬小麦良种1880亩，并辐射带动周边群众种植冬小麦良种5000余亩；在阳洼村、樱桃沟村2村完成果园提质增效300余亩；在唐刘村集中种植独活200亩；在丹麻等6村集中连片种植“陇薯7号”1440亩；在斜头实施花椒增效50亩；在唐刘村集中种植独活250亩、金银花100亩。全镇粮食播种面积3万亩，产量9890吨，其中：冬小麦播种面积1.03万亩、玉米8600亩、马铃薯9511亩、油菜4866亩、中药材350亩、胡麻370亩、蔬菜种植470亩、林果业种植面积2600亩。落实2024年到户项目及新型经营主体奖补资金851.16万元；种植青贮饲料玉米3260亩、马铃薯2560亩；实施到户产业基础母牛11头、基础母羊70只、羊羔补助130只；开展农村实用技能培训152人次。提升农业规模化、产业化、集约化水平，全镇有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27家，创建省级示范社1家、创建市级合作社1家、创建县级示范社4家，2024年新增合作社2家，带动脱贫户1620人。完成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审核2.95万亩，发放种粮一次性补贴156.5万元，落实中央、省级农业保险10种，投入保费6.8万元，受益2896户。完成整治撂荒地30.99亩，依托“农事直通”APP，核实图斑172处962.93亩并全部整治结束。



梁山镇“万亩高山小麦良种繁育基地”

【基础设施建设】 总投资161万元完成镇内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投资230万元完成岳山村良种制种基地建设项目；投资500万元完成阳洼村不稳定斜坡治理工程项目；投资45万元在五方村完成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投资70万元在梁山村完成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和美乡村建设】 2024年，全镇完成改造户厕350户，投资150万元完成杨渠村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全镇栽植云杉1万余棵、蔷薇1000余株，鸢尾8万余株、冬青球2000余株，播撒万寿菊500斤，打造生态小节点3处，绿化面积1.5万平方米。落实划段包干网格化管理和“户收集、村转运、镇处理”的清扫清运机制，清理生活垃圾62.8吨、沟渠83.3千米、农业生产废弃物86.2吨，整治乱堆乱建48处、回收废旧地膜43吨，整治秸秆、草柴场12处，以旧换新回收废旧地膜16吨，换取地膜160卷。



梁山镇开展人居环境整治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加强返贫动态监测，落实“六必访、六必查”制度，根据部门预警信息、数据对比信息等对全镇农户进行排摸，2024年纳入监测对象19户69人，风



梁山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检查

险消除3户13人。全镇有监测户146户659人,风险消除104户479人,风险消除率为71.2%。推动稳岗就业,劳务输转4736人,通过稳岗就业发放交通补贴2048人46.69万元（省外1606人，省内442人),落实雨露计划146人43.8万元;组织培训中式烹调师46人,面点师68人,牛肉拉面师57人;提供农村就业岗位,设置公益性岗位122名、护林员20名、动物防疫员12名。

【社会事业】 2024年，全镇合作医疗应缴15159人,已缴13548人,参保率达90.12%,低收入人群7503人,已缴7503人,参保率达100%。新增低保54户,特困5户,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人,退出保障范围59户,发放临时救助58万元,其他各类社会救助资金603.08万元。排摸符合条件关爱对象,镇政府72名干部开展结对关爱联系交流462次,走访探视312次,落实政策178条,解决实际困难16项,帮办实事10件,落实资金1213元。投入52万元,实施抗震房改造20户;投入41.7万元,发放“雨露计划”补助139人;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营管理问题专项整治,对辖区1所中学、2所幼儿园、10所小学开展排查检查,累计出动人员32人次,排查发现问题18条,下发整改通知书7份，交办共性问题3条，个性问题15条,提出整改措施3条;镇政府与12个村20名护林员签订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书，全年组织开展防灭火应急演练4次；全镇有固定资产1034项909.83万元,扶贫资产154项630.89万元、非扶贫项目资产997项278.9万元、经营性资产34项927.46万元、非经营性资产1001项817.09万元。全镇农业用地3.3万亩、耕地面积2.94万亩、建设用地125亩、经营性用地2.05万亩、非经营性用地1.38万亩。

【基层治理】 2024年,全镇刑满释放人员12人、社区矫正对象8人,均每月进行电话回访实地走访。摸排“六失一偏”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涉毒涉邪教人员,其中,“六失一偏”人员15人,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人员65人,涉邪教转化人员2人,涉毒人员14人,安置帮教人员28人,重复信访人员1人;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64件,其中警调对接化解较大矛盾9件。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检查行动24余次，出动检查人员50余人次,累计发放各类安全宣传资料1200份,发现安全隐患7处,并完成整改。

【基层组织建设】 组织全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展中心组集中学习24次,研讨交流8次,带动村党组织集中学习208余次,讲党课4次,理论宣讲14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委会专题研究2次。建立村级后备干部动态储备库,培养后备村干部36名,培养支部书记24名;村党支部副书记转为支部书记1名,选聘大学生村文书2名,调整驻村第一书记2名、帮扶工作队员6名;发展入党积极分子3名、培养预备党员7名、转为正式党员7名。依托镇党校对40名在家农村党员集中轮训1次;全镇排查流动党员31名,省外纳管率达33.3%,省内纳管率达100%。

（供稿:马小飞）

川王镇

【概况】 川王镇位于县城西北25千米处,东经106°06′~106°13′、北纬35°03′~35°39′之间,东连张棉驿乡、刘堡镇,西接龙山镇、连五乡,北与庄浪县毗邻,南与木河乡相依。镇政府驻小河村。总面积50.4平方千米,海拔1700米,属张家川县中部梁峁沟壑干旱山区。辖16个行政村,59个自然村,71个村民小组,3661户19449人,属纯回族乡镇。

【农业与农村经济】 推动农业生产,新型经营主体种植饲料玉米4440亩,“三类户”和已脱贫户种植旱作农业3715亩，累计建设高标准农田1.36万亩。推进耕地流出整治工作,完成1454亩耕地恢复,播种粮食2.9万亩,粮食产量7684吨。在冯家、小河、川王、铁洼、峡口5村打造种植基地,种植籽食玉米5000亩,饲料玉米3000亩,同时在冯家村试点种植半夏200亩。在南北两山及哈沟、王沟区域种植马铃薯3000亩，带动群众拓展种植2000亩,形成5000亩马铃薯种植基地。马达村阳光玫瑰葡萄产业园挂果,关河村聚富源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实现利润增收。

【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铁洼村乡村建设示范村项目、铁洼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助力村内公共服务设施升级。铁洼村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完善安置点配套功能，打造宜居新家园；小河村乡村建设项目、冯家村板涵建设项目、王沟村地质灾害治理、关河村水毁护坡及川王镇水毁治理项目、小河村排水管网及道路硬化建设项目等，优化乡村交通与排水系统，改善村民出行与生活条件。建成川王镇养老服务中心，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



川王镇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

【和美乡村建设】 种植桃梅、连翘、冬青、丁香、垂柳、云杉、鸢尾花1.2万株，撒播草籽、格桑花700斤，提升乡村绿化美化水平。此外，沿张大路打造5处休闲小公园，对王沟小流域进行治理，在南梁补植树种，优化乡村生态环境。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全镇监测人口94户468人，年度新识别14户77人，实现风险消除68户330人（2024年消除17户79人），户与人口风险消除率分别为72.3%、70.4%。全年劳务输转6405人，发放交通补贴1767人，累计发放42.36万元。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村集体经济总收入437.85万元，村均27.37万元。

【社会事业】 一推进“五清五查”集中整治行动，运用无人机全域巡查20余次。采取集中统建与个人自建相结合模式，建成卫生厕所250座。治理高额彩礼，2024年青年结婚登记备案彩礼有所下降。为18户分散供养对象发放360袋越冬煤炭，联系商会分别为松树湾村、大庄村、海湾村和西崖村捐赠慰问品价值5.2万元。组织民兵应急排开展防汛救灾、抗震救灾演练活动3次，村级开展防汛应急演练20余次，抢险救灾2次。投资2.3万余元完成器材室规划，配备服装、灭火器等抢险应急装备。引导群众加盟“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张家川·烧烤”等品牌店500余家。开展技能培训3期213人，其中牛肉面制作培训98人，“中式烹调师” 技能培训39人，“中式面点师”技能培训76人。



川王镇民兵应急演练

【基层治理】 对全镇排查出的107名重点人员实施管控，其中严重精神障碍人员51人（含易肇事肇祸4人）、流浪乞讨人员2人、社区矫正人员7名。采集处置信息事件1571条，调处矛盾纠纷381条，完成“三条”对接31条（警调对接25条、访调对接6条）。配备25名专职网格员，维护乡村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法治宣传活动5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接受现场群众法律咨询100余人次，受教育群众3000余人次。对清真寺、学校、饭馆、村委会等场所进行排查，发现并整改各类安全隐患254条，整改率达100%。定期走访宗教场所33处，检查出版物865本，累计开展宗教界人士座谈会132人次。开展巡网工作，整治不文明网络行为8起，进行集体约谈1次，召开网络直播培训警示教育会1次。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川王镇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7人，发展预备党员5人，转正党员12人；调整村干部33人，其中村党支部书记7人；结合

“七一”建党节表彰先进党支部5个、优秀党务工作者5人、优秀共产党员33人，慰问党员16人。开展农村党员轮训1期90人，流动党员省内纳入管理11人，村干部参加在职学历教育提升7人。

（供稿：杨利峰）

木河乡

【概况】 木河乡位于县境中西部，辖区总面积43.77平方千米，距县城12千米，属黄土沟壑梁峁地带，平均海拔1650米。辖13个行政村、68个村民小组，4554户、20585人。耕地面积3.09万亩，是一个以种植业、畜牧养殖业和餐饮服务业为主导产业的纯回族聚居乡，农作物以小麦、玉米、马铃薯为主；畜牧业以养羊、牛为主；经济作物以大棚蔬菜为主。

【农业与农村经济】 全乡种植小麦1.09万亩、饲料玉米8377亩、马铃薯7830亩，在店子、李沟、楸木等村流转土地1100余亩种植饲料玉米，在高山、下庞、庄河等村连片种植马铃薯850亩。全乡冬小麦产量2390吨、马铃薯产量2094吨、玉米产量3369吨、杂粮产量91.76吨。在高山、杜渠打造高粱种植点1200亩。全乡牛存栏6519头，出栏2263头；羊存栏1.1万只，出栏4367只。发展甘肃坤之远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养殖土鸡、乌鸡1000只；扩大中盛蜜蜂养殖专业合作社规模，养殖蜜蜂1800箱、2700群，年产蜂蜜80~100吨、蜂王浆2000余斤，帮扶和带动周边脱贫户20户100余人，为村民分红3万元；带动木河乡下庞村每年增加村集体积累资金8万元，带动全乡一般动农户创业人员16人，分散家养蜜蜂500群。成立木河乡耕地流出和退化耕地整改工作专班，整治耕地流出1015.36亩、退化耕地819亩；建成交付高标准农田7504亩。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乡政府申请中央财政以工代赈资金330万元，在毛家村修建护坡882米、修建路肩墙420米、新建砖墙63米、新建排水渠402米，并完成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带动毛家、庄河、马坪等村200户村民推动实施光伏发电项目1800平方米。实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45户，其中，县城安置4户16人，乡域内集中安置41户221人。实施验收抗震房改造9户，拨付资金19.8万元。

【和美乡村建设】 新建桃园村沿途边沟1160米，改善马家塬文化旅游沿途配套基础设施3处；实施李沟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在坪王村建成浆砌片石挡土墙397米，浇混凝土水渠850米，建成盖板涵3道。组织13个村栽植草坪草、金丝柳、蔷薇各类观赏性苗木1.2万余棵。全乡13个行政村完成县级文明村申报，2个行政村申报为省级文明村。完成450座户厕改造工作，累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160多吨，清理村内沟渠50余千米，清理村内淤泥65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32吨，清理积存垃圾30余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024年，识别纳入监测对象16户71人，其中突发严重困难1户5人，边缘易致贫户8户36人，脱贫不稳定户7户30人。申报雨露计划105人，补助资金31.5万元，培训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116人。发放外出务工人员一次性交通补贴803人47.46万元，其中：省外785人47.1万元，县外省内18人3600元。新增合作社3家；村集体经济收入286.4万元，村均22万元。

【社会事业】 对全乡五保、低保实行动态管理，全乡共有低保545户1600人，五保27户30人，孤儿1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1户24人，发放农村贫困家庭县级临时救助135户96万元、乡级临时生活救助67户4.7万元。办理残疾证21人，发



木河乡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放残疾人“两项补贴”5.54 万元。开展妇女“两癌”筛查 110 人；累计排查各类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64 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排查，组织中小学生应急演练 6 场次，开展防汛演练 14 次；发动党员干部 110 余人次排查地质灾害隐患点 60 余次。

【基层治理】 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 3 件，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51 条。开展“八五”普法，培养“法律明白人”26 名，制定印发《木河乡平安建设暨主动创稳工作实施方案》，开展扫黑除恶暨《反有组织犯罪法》宣讲活动。全乡建立“村党组织—村党小组—党员中心户”村党组织体系，设立治理网格 37 个，确定党员中心户 210 个，带动全乡 3896 户群众。组织志愿者在 13 个行政村发放《治理高额彩礼承诺书》1000 余份，在各村道路沿线悬挂移风易俗宣传条幅 26 幅，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36 次。



木河乡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

【基层组织建设】 2024 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6 人，纳新党员 2 名，转正 6 名，考聘专业化管理村党支部书记 6 名。为全乡党员发放《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380 本，为 22 名流动党员线上推送学习资料 15 篇，对 35 名年老党员采取上门助学，实现 521 名党员理论学习全覆盖。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解决群众反映问题 68 件。为 13 个村选配党建专干，更新完善村干部后备人才库 56 名。全年慰问困难党员和老党员 13 名；“七一”期间表彰优秀共产党员和党务工作者 36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6 个，向 9 名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年”荣誉勋章。

（供稿：马俊俊）

张棉驿乡

【概况】 张棉驿乡位于县境北部，距离县城 20 千米，东经 106°10′~106°23′、北纬 35°04′~35°11′之间。东连华亭市，东南接平安乡，南邻刘堡乡，西接川王乡，北与庄浪县接壤。乡政府驻地张棉驿村。平均海拔 2040 米，属温寒半干旱区。全乡辖 11 个行政村，58 个自然组，2472 户，12303 人。耕地面积 2.68 万亩，人均耕地面积 2.18 亩，全乡有“三类”户 83 户 421 人，消除风险 57 户 289 人，消除率为 68.02%。2024 年全乡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985 元。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 年，乡政府围绕全县“4+2”产业发展体系，种植小麦、马铃薯、玉米、油料作物 2.6 万亩，农业种植面积同比增长 0.95%。完善“党支部+合作社+农户”联农带农机制，建成马铃薯种植示范点 1 个，带动群众增收 8.6 万元，建成 500 亩独活种植示范点 1 个，引导种植冬花（中药材）400 亩，带动群众 65 户 780 人，引导全乡 10 个村和 31 家合作社共种植饲料玉米 6500 亩，青贮饲草 1.96 万吨，累计收益 705.6 万元。规范落实 2024 年度耕地保护补贴 2.75 万亩，发放补贴资金 145.3 万元，油粮作物政策性农业保险收缴 4.05 万元。养殖阿尔巴斯绒山羊 350 余只、长毛兔 3000 余只、梅花



马铃薯种植

鹿200余只，落实牛犊奖补资金134户73.8万元。建成蔬菜种植大棚11座，种植辣椒、豆角、黄瓜、西瓜、大樱桃等果蔬，累计收益2.8万元。推进到户产业落实，落实到户旱作农业1015亩，马铃薯1058亩、基础母牛121头、母羊187只、母马11匹。

【和美乡村建设】 张棉驿乡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围绕村庄美、产业兴、治理好、服务优发展目标，推进和美乡村创建。争取投资68万元，改造修复小微景观2处、村级生态小节点28处；完成地埂锁边和行道树栽植，累计栽植绿化苗木4.24万株，播种花草籽种2000斤。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每周一、三、五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日”活动，对辖区主次干道、房前屋后、绿化带的杂物垃圾、小广告等集中清理，组织开展公路沿线“五堆”专项清理行动6次，清理砂石堆8处，整治柴草场2个，整改占道修建问题1处。改造张棉驿乡南玉路，铺设地下排水管网480余米，弱电入地310余米，自来水改造提升40余户，硬化路面700余平方米，路面铺油2400余平方米。



张棉驿乡南玉路街道雨污管网铺设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乡政府争取帮扶资金3万元用于街道路灯安装，争取市财政5万元维修产业路78千米。争取组织部“五小工程”改造项目资金24.5万元，改善干部办公、生活环境。争取一事一议资金87万元，用于弱电入地、路面拓宽、人行道铺设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争取衔接资金75万元改造田湾村单村供水工程，320户群众用水正常。争取69.3万元，治理地质滑坡点2处，35户群众出行安全得到保障。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围绕“三保障”要求，乡政府组织乡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联系人开展防止返贫监测走访排查活动。全乡开展集中排查、专项排查活动3次，走访农户1600余户，识别纳入监测户11户53人，消除风险13户70人，已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全乡易返贫致贫人口户均享受帮扶措施5.89个。续贷贫困人口小额信贷196户977万元，落实“雨露计划”65人19.5万元，公益专岗补助91人，发放交通补助983人24.9万元（其中省内803人、省外180人），开展劳务技能培训95人。

【社会事业】 结合住建领域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整治行动，累计排查整改农村自建房屋隐患6处，排摸整改各类存在安全隐患经营性自建房9户，落实2024年抗震房防改造6户。推进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完成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3户。开展“结对关爱”行动，完成联系交流371人次、走访探视397人次，落实帮扶政策300余个，帮助解决实际困难28个，帮办实事41件。落实“四类”人员、困难群众养老和医疗保险资助政策，开展特困救助，确定救助对象35人，申报发放临时生活救助88户441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75人、困难生活补贴193人，办理残疾证14人，发放备用金2.56万元，发放轮椅2辆、拐杖5副、坐便器3个。完成农村妇女“两癌”筛查服务70人次。组织乡卫生院有序开展签约上门服务，实施70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活动991人，开展眼部、耳部疾病及高血压、糖尿病免费检测活动3次，义诊人数150余人，办理慢性病卡857人，开展签约服务4542人，签约率达100%，规范管理率达97.3%。落实到户改造任务300座，完工300座，完成率达100%，补贴资金拨付率达100%。围绕春秋两季学生开学、寄宿学生用电用火用煤安全检查等，开展走访入户8次，与学生监护人签订安全责任书100余份。对29处地质隐患点全部制定应急预案，每个村成立1支救援队伍。制定完善张棉驿乡民族团结进步创建“12259”工作法，举行乡土特色文艺演出，召开张棉驿乡第21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第九批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会上对27

名全乡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示范家庭和优秀退役军人、道德模范进行表彰奖励。

【基层治理】 围绕全县主动创稳重点任务清单，组织全乡综治司法及辖区民警深入村组、学校、宗教活动场所开展普法宣传 10 场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800 余份，张贴反电信诈骗公告 47 张。发挥网格员作用，结合防返贫动态监测集中排查，组织乡村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入户走访，了解掌握群众诉求，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760 余起，化解率达 100%，全年未发生重大案件。开展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治理工作，全年未发现不良青少年问题。落实护学制度，确保学校周边环境及道路交通安全，同时，对 124 名重点人员进行服务管控，未发生个人极端案件。



张棉驿乡政府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

【基层组织建设】 乡政府全年主持召开党委会议 43 次，党建工作专题会议 5 次。实施“五大工程”，开展基层党建“六个一”活动和党员“五带头五提升”及“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 120 余场次。调整优化村级班子 5 个，选优配强村党支部书记 1 名，选拔培养后备干部 55 名，年内帮带村党支部书记 2 名。接收预备党员 6 名，通报表扬先进基层党组织 4 个、优秀共产党员 18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4 名，颁发“光荣在党 50 周年”纪念章 3 枚。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累计清理各类挂牌 94 个，清理合并微信群 32 个。调整轮换驻村第一书记 1 名、帮扶工作队员 1 名，累计召开月例会 12 次，组织“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 4 次，组织开展各类培训 6 次，落实各类帮办实事 34 件，累计落实资金 25.14 万元。

（供稿：毛迎春）

阎家乡

【概况】 阎家乡地处县境东南部，距县城 22 千米，东临马鹿镇，西临恭门镇，南临清水县，北临平安乡，平均海拔 1880 米。辖 14 个行政村，61 个村民小组，43 个自然村，2360 户，户籍人口 10315 人。区域总面积 88.59 平方千米，耕地总面积 3.45 万亩，人均 3.25 亩，其中粮田面积 3.12 万亩。林、草、湿地总面积 7.3 万亩，其中，林地 6.22 万亩，草地 1.03 万亩，湿地 460 亩。年牛存栏 12832 头，羊存栏 8216 只，马存栏 350 匹，鸡存栏 7960 只。2024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500 元。

【农业与农村经济】 围绕县“4+2”现代产业体系，落实农业保险、耕地保护补贴和种粮补贴等强农惠农政策，全乡种植玉米 1 万余亩、小麦 9000 余亩、马铃薯 1500 余亩、蚕豆 500 亩，种植中药材 5000 余亩、火麻 1000 亩，打造千亩饲料玉米、火麻示范点 3 个，中药材和马铃薯 500 亩以上示范点 2 个。完成退化耕地旋耕 6400 亩，耕地流出复垦 56.8 亩。

【基础设施建设】 签约落地项目 3 个，建成绒山羊生态循环养殖产业基地羊舍 2 座，投资 298 万元实施丁河村水渠和阎家村雨污分流项目，投资 150 万元实施朝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项目，实施 S221 线阎家段桥梁扩建工程。实施农房抗震改造 8 户，完成卫生厕所改厕 200 座，完成朝阳村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点 1 处 24 户，实施陈庙村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107 户。

【和美乡村建设】 2024 年，阎家乡申报县级和美乡村 1 个，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实行环境卫生全域无垃圾网格化管理。调整公益性专岗 126 人，生态护林员 70 人。在 S221、车古至后山沿线，打造绿化小节点 35 处、口袋公园 10 处，种植草坪 6 万平方米，栽植金丝柳、榆叶梅、香花槐、油松 3 万余株。开展环境卫生提升“篱笆行动”，编制篱笆围

栏2300米，建成小花园16处，规范整理柴草场14处，集中整治环境卫生23场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落实“一键报贫”机制，申报受理27户129人，2024年识别认定纳入监测对象15户67人，风险消除7户40人。全乡共排查2360户10315人，有监测户94户378人，风险消除55户235人。排摸申报“雨露计划”补助77人23.1万元。办理慢病卡792人，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3683人，14个行政村自来水全部到村，水质达标。落实财政衔接到户产业补助资金86万元，帮扶资金1.2万元，续贷5户25元，为298户养殖户落实牛犊奖补资金187.3万元，投入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1820万元，入股478万元，分红32万元。发放外出务工人员交通补贴241人14.22万元（省外235人、省内6人），定额预付844人16.63万元（省外819人、省内25人），开展中式烹调师培训37人、中式面点师培训57人，劳务输转2281人（脱贫人口1501人）。

【社会事业】 全年发放低保247.85万元，发放五保37.08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49.73万元，发放临时救助58.96万元，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助16.85万元。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8272人。适龄青年登记率达100%。全乡有学校11所，学生959名；14个村卫生室全部管理达标，有村医12名。

【基层治理】 学习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为14个村确定包村领导14名，帮办实事62件。办结“12345热线”信件80件，办结率达100%。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6件，其中警调对接化解较大矛盾9件，化解率和满意度达99.2%。开展“干部说事、群众解题”活动136次、“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4次，联系帮扶群众625人次，开展群众治理大会140余场，选树先进典型72名，入户宣传1321户，签订抵制高额彩礼承诺书121份，发放倡议书1500余份。依法拆除私建宅基地1处，开展耕地保护宣传14次。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全乡有党组织16个，其中党委1个、党支部15个；有党员447名，其中，预备党员5名，女党员89名，少数民族党员328名，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93名。配齐村组干部8名。纳新党员5名，按期转正党员5名。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10枚。举办农村党员集中轮训培训班1次，培训党员干部67人；召开返乡党员座谈会15场次，开展送教上门12人。

（供稿：铁　瑙）

连五乡

【概况】 连五乡位于县境西北，距县城32千米，属高寒山区。地处东经106°03′~106°10′、北纬35°03′~35°09′之间，东与川王镇相连，南邻龙山镇，西接马关镇，北与庄浪县磐安镇毗邻。属黄土梁峁沟壑区，地势中部高，两侧倾斜。平均海拔1865米。全乡辖14个行政村，68个村民小组，3664户、17275人，其中：回族12149人，占70.32%；常住人口1562户7136人。总面积42.71平方千米，耕地4.31万亩，林地6300亩、草地2152.65亩，人均占有耕地2.49亩。全乡从事餐饮服务业1398人，开设餐馆（小吃店、早餐店、烧烤摊点）167家。全乡全年牛存栏3573头，出栏2403头；羊存栏7004只，出栏5603只。2024年，全乡粮食总产量10.4万吨，人均可支配收入13246元。群众收入主要以种植业、养殖业和劳务输出为主。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年，连五乡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大培育农业畜牧产业力度，种植玉米1.6万亩，打造以贠家、腰庄、陈家、中渠4村为中心的饲料玉米千亩连片种植带。建设全域高标准农田2.4万亩，完成1.1万亩冬小麦、2180亩冬油菜、1.6万亩玉米、4000亩马铃薯种植任务。实施旱作农业到户补助项目261.04万元，共1.31万亩。种植露天蔬菜120亩，补助6万元；羊肚菌种植6亩，补助资金1.6万元。实施母牛提质增量1481头，补助资金148.1万元；基础母牛投入37.3万元，共105头。基础母羊投入17.7万元，共430只。羊羔补助投入12.89万元，共1289只。投入45.6万元实施电动铡草机到户补助项目76台。投入1万元为“三类户”新建养畜暖棚1座，投入4万元为脱贫户建设饲草料棚20座。实施庭院经济项目投入18.68万元，共105户。落实耕地地力补贴和农业保险政

策，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完成1万亩小麦、1万亩玉米、3280亩马铃薯、100亩苹果和1800亩油菜投保任务。开展春秋畜禽防疫工作，完成牛2750头、羊5623只、猪110头、鸡1200只的防疫任务。全乡村级集体经济总收入483.16万元，其中经营收益84.87万元，14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达到10万元以上。



连五乡马嘴村大棚羊肚菌采收现场

【基础设施建设】 2024年，通过招商引资，引进创维集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协议总投资5000万元，收益农户400户；在马嘴村投资69万元，实施村内小型水利设施项目。投资199万元，在李家村实施小巷道硬化1.32万平方米；投资100万元，在贠家、李家村实施村容美化亮化项目，其中贠家村安装太阳能路灯150盏、李家村100盏。完成户厕改造任务455座。

【和美乡村建设】 2024年，连五乡开展植树活动，出动2800人次，出动机械11台，道路沿线种植补造40千米，打造小型节点18处，栽种行道树1.5万余株、绿化苗木10万余株。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改善农村环境卫生面貌，全年清理各类垃圾56.2吨，清理水渠7308.9米，回收废旧农膜3896斤。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实施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对“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方面存在一定隐患、单亲家庭、患大病、重度残疾人、有劳动能力但内生动力不足的家庭开展摸底排查；对纳入2年以上未稳定消除风险的农户逐户研判，解决应纳未纳、体外循环和风险消除不及时等问题。落实“一键报贫”机制，全乡全年纳入监测对象20户117人，专项排查新纳入监测对象9户51人，通过“一键报贫”纳入1户7人，医保预警核查纳入1户6人，集中排查纳入2户12人，常态化排查新纳入监测对象7户37人，风险消除16户87人。全乡有已脱贫户1300户6954人，监测对象132户639人，消除风险户99户470人，风险消除率户占比75%，人占比73.5%。

【社会事业】 2024年，连五乡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3178名全部入学；接续推进教育扶贫政策，为195名“两后生”落实“雨露计划”补助资金58.5万元。医保和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脱贫人口和边缘人口参保率达100%，办理慢病卡1319张。完成14户抗震房屋改造，全乡3664户安全饮水有保障。全乡有低保对象454户1441人、残疾人449人、特困人员46人、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人；给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13人、重度护理补贴232人；经济困难老人补贴发放16人、高龄老人补贴258人，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开展“进百家门、访百家情、解百家难、暖百家心”活动4次，开展结对关爱行动，联系交流1584余次，走访探视980次，帮助解决困难42个。结合“春风送岗行动”，脱贫人口务工者2997人，其中：省外务工2160人，省内县外务工379人，县内务工458人，落实交通补贴209人1.22万元。设置农村公益性岗位132人，护林员22人；培训中式面点师58人，中式烹饪师44人。

【基层治理】 建立健全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巩固高额彩礼整治成果，开展安全生产、交通安全和食品安全等领域专项检查整治，消除安全隐患。发放宣传资料1500余份，食品药品安全资料1000余份，发放森林防火宣传资料800余份，排查出缺少道路标识牌3处，安全隐患点4处，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1户，监督检查全乡48个小商店小作坊和14个村卫生室。14个行政村18名专职网格员和68名网格辅助人员，开展信息上报、治安巡逻、消防、处突应急、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录入各类矛盾纠纷案件59起，化解成功率达95%以上，录入事件68件，处置66件，处置率达96%以上。

【基层组织建设】 2024年，连五乡深入学习

中共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学习38次，通过甘肃党建APP线上学习268人次，开展理论宣讲9场次。累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512次，覆盖党员干部535人，检查乡村两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教育情况8次，开展自查自纠1次，查摆问题270条，党员查摆个人问题895条，制定整改措施895条。年内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8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18次、党建知识培训4次，交流研讨活动6次。开展基层党建“六个一”活动，每月组织各村党员群众代表开展“群众说事、干部解题”活动，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活动2次、文艺汇演1次，开展“七一”走访慰问等活动16次。每周至少开展一次文明实践活动，清理不规范宣传标语24条，牌匾56个，解散微信群25个。全年发展党员6名，其中30岁以下占比100%，按期转正8名。流动党员省外纳管28名，纳管率达88%，省内纳管9名，纳管率达100%。按类别建立13类乡村振兴人才信息库，储备后备村党组织书记28名、村两委成员42名，调整村支部书记2名，公开招聘村文书1名，开展农业农村技能培训58名，组织22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实地观摩。开展“七一”表彰大会，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3个，优秀党务工作者6人，优秀共产党员15人，为3名困难党员和7名老党员发放慰问资金5000元，为5名党员发放“光荣在党50周年”纪念章5枚。在6个村新增快递寄收点等便民设施，召募大学生志愿者6名，举办暑托班3期，受益儿童116人；开展关爱“一老一小”、反诈宣传、集中慰问等主题活动6场次。



连五乡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文艺汇演活动

（供稿：马　锋）

平安乡

【概况】 平安乡位于县城东北部，平均海拔2160米，总面积66.43平方千米，辖8个行政村、42个村民小组。总人口1463户7032人。耕地面积2.56万亩，人均耕地面积3.64亩。林地面积2700亩，草山面积6万余亩。2024年人均可支配收入14160元。

【农业与农村经济】 2024年，平安乡与关山基业、陕西秦之润、北京恒香斋3家企业签约8000万元项目。改造梨树村原党群服务中心，建立纯手工粗粮玉米锅巴加工厂，带动10余名群众就业；投资50万元改造马塬新村淀粉加工厂；完成水泉村千亩饲料玉米、新庄村500亩中药材、磨马村500亩出口马铃薯、铁固村200亩高原夏菜4个示范点建设；肉牛提质增效补助1261头126.1万元。制定平安草原和猫娃山区域旅游概念规划设计，投资358万元建成星空屋8个、帐篷屋8个、太空舱5个、小木屋7个，投资35万元建成自助烧烤区；投资45万元扩建游客接待中心。

【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铁固村办公条件，建成办公楼1座102.87平方米，完成8个村阵地改扩建目标；修建广场1处550平方米、护坡30立方米；投资51万元完善磨马村水利设施，修建U型水渠1700米；投资42万元完成马塬村黄家组自来水入户安装。

【和美乡村建设】 新庄示范村建设，投资150万元，修建护坡992.8立方米、安全挡墙110米，硬化道路3250平方米，新建护栏300米。实施张平公路“两廊十园”建设，打造张平公路17.3千米花海长廊；发掘石头资源，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化长廊；打造芍药、月季、牡丹等休闲观光口袋公园10个。种植油皮松1万余棵、紫花槐3000余棵、花卉草坪2万余平方米。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

接】 2024年，识别纳入监测户8户42人，风险消除6户30人。全乡有监测对象77户346人，风险消除43户198人，风险消除率为57.2%。通过“一键报贫”申报11户，纳入3户。互助资金上解156.17万元，8个村互助协会全部退出；小额信贷回收16户80万元，发放27户135万元；“雨露计划”补助47人14.1万元。

【社会事业】 2024年，增加社会救助保障对象18户74人，清理清退7户36人，累计发放低保183.19万元、特困供养资金19.18万元、临时救助45户203人20.53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20.86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助3户7人7.56万元、孤儿补贴1户2人2.16万元。完成2023年度18户搬迁群众拆旧工作，走访动员10户群众申报2024年避险搬迁，已入住7户。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培训，举办餐饮培训2期，培训学员83名；培训致富带头人8名；发放各类贷款1686万元，扶持企业2个、个体户44户、农民专业合作社6个。加强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管理，累计抽查检查30余次，发现并责令整改各类问题隐患10余项；整治地质灾害点1处，维修受损道路4条，开展应急演练8次，充实各类应急物资5类30件。全乡划分网格8个，配备专职网格员8人、网格辅助员8人、“乡村创稳网格员”8人。网格员采集事件231件，办结231件，办结率为100%；排查各类矛盾纠纷92件，化解92件，化解率为100%。



12月14日，平安乡综合执法队与市场监管所联合检查平安乡草原景区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情况

【基层治理】 清理农村“五堆”100余处，回收农业生产垃圾10余吨，清运各类垃圾80余吨，完成非法图斑整治106亩，拆除违章建筑2处。新建卫生厕所200座，完工率达100%。召开群众治理大会16场次，宣讲抵制高额彩礼16场次，表彰奖励乡村治理先进个人15人；开展“书香张家川”阅读活动16次，参与人数300余人。开展禁牧1000余人次，制作宣传标语12条、语音广播1条，发放宣传单2000余份。



平安乡开展“书香张家川”阅读活动

【基层组织建设】 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开展交流研讨4次，班子成员现场发言8人次；9个党支部开展交流研讨11次，党员现场发言146人次；讲纪律党课10人次，参加人数172人；开展警示教育10次，参加人数306人。提醒谈话9人次，下发监察建议书2份，排查线索6条，立案审查2件，结案1件，党纪处分1人，追回违纪资金4.5万元，向县纪委移交线索2件2人。自查发现整改“三资”领域问题26条。全年发展党员3名，确定入党积极分子3名，确定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选16名；举办农村党员进党校培训班1期，培训党员56名。

（供稿：平安乡政府）



人物 荣誉

2024年新任县级干部简介

【马建军】 回族，1973年5月出生，甘肃秦安县人，中共党员。2023年3月至2024年12月，任县委办公室主任、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县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县机要和保密局、县国家保密局、县国家密码管理局局长、县档案局局长、四级调研员。

【李毅】 回族，1973年5月出生，张家川县人，中共党员。2024年12月后，任县政协副主席候选人、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薛天胜】 1977年7月出生，甘肃武山县人，中共党员。2024年4月至5月，任张家川县委常委。2024年5月任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赵燚】 1979年7月出生，河北黄骅人，中共党员。2024年2月任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挂职）。

2024年获得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物表一览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刘晓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65.08	刘堡中学	–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建成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6.12	张家川镇中学	–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李国红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7.03	县第一高级中学	–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黄玉堂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7.08	恭门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维光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8.03	连五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李升林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68.03	梁山镇中学	–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国杰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8.05	木河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李继宗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8.07	县第二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王继龙	男	汉族	甘肃平凉	1968.09	梁山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群众	大专	副高级农艺师

续表 1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陈贺林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69.04	龙山镇中心小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文喜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9.05	县实验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米斌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9.05	马鹿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文喜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69.05	张家川县实验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杨春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0.09	县第一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杨菊梅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1.06	县西关小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铁旭荣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2.01	县西关小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铁建斌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2.03	张家川镇学区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糟建民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2.03	关山林场	中共党员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李瑞英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2.09	连五乡卫生院	中共党员	中专	副主任医师
王永杰	男	汉族	甘肃秦安	1972.09	张棉驿乡卫生院	中共党员	大专	副主任医师
马国礼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2.10	大阳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汪秋红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3.01	县水务局	群众	大专	正高级工程师
马若兰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3.03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群众	大专	中医妇科主任医师
马继忠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3.07	张家川镇学区	中共党员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海鸿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3.08	县新建小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喜平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3.09	张棉驿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中学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3.10	刘堡中学	中共党员	中师	中小学高级教师
洪仰峰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3.10	川王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李万宏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4.03	张棉驿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大专	副高级农艺师
李翀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5.01	县博物馆	群众	硕士研究生	副研究馆员
丁翠琴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5.03	县新建小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妥志成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5.06	县新建小学	中共党员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闫晓春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5.09	县阿阳中学	–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马泽玉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6.02	龙山镇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驰宇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6.05	恭门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国艳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6.05	县水务局	群众	本科	正高级工程师
惠霞霞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6.08	县阿阳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黄旭东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6.09	张家川镇学区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崔殷勤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6.10	刘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建国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6.10	县博物馆	群众	本科	副研究馆员

续表 2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马玉秀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7.01	龙山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玉桃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7.03	连五乡中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媛洁	女	汉族	甘肃省酒泉市	1977.04	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	群众	大专	高级工程师
韩晓娟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7.08	县第一人民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韩彩玲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7.11	县四方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宝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3	恭门镇中心小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银女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3	张家川镇学区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刚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3	张家川镇学区	中共党员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宝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4	县渔业技术推广站	中共党员	本科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马秀梅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5	木河乡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平平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7	县果树站	–	本科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马红梅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9	张家川镇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刘丽丽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9	龙山学区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邵存霞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9	县第二幼儿园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王红丽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8.10	恭门镇中心小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小兰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8.01	县农业农村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群众	大专	副高级农艺师
杨成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1	恭门镇中学	中共党员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志广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1	实验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韦连琴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1	县第一人民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陈毓锋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4	县龙山镇中心卫生院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李建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6	张家川镇学区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崔秀娃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7	县教育局教研室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贵玲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7	胡川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建荣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8	县大阳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邵伟明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8	县第一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尔沙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8	县阿阳小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建荣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8	大阳镇中学	–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中科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9	梁山镇中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小旭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9	县第二高级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闫东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79.11	县第一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续表 3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李志刚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11	县第二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丁翔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11	县第一人民医院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咸海平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12	马鹿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艳君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12	县西关小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燕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9	马鹿林场	群众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刘建兵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1	川王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麻小丽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2	县妇幼保健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艳萍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3	木河乡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袁媛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3	县第三幼儿园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健健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6	马关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兰建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06	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胡殿萍	女	土族	甘肃积石山	1980.09	县教育局教研室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田忠军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0.10	张棉驿乡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刘建兵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0.10	川王镇中学	–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霞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0.12	县第一高级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世仓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2	县大阳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慧兰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3	县文化馆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副研究馆员
田帮学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5	张棉驿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玉莲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7	县第一人民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玉玲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8	张家川镇学区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牛小丽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9	张家川镇学区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仕峰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10	县教育局教研室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王升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1.10	县第二高级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河山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1.01	阎家乡卫生院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李彦居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2.02	县水务局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庞娟娟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2.06	县阿阳小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彦居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2.02	县水土保持站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肖勇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2.03	县第一高级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汤发梅	女	汉族	湖南省黔阳县	1982.04	县第四幼儿园	中共党员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秀红	女	汉族	甘肃清水	1982.11	胡川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晶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2.12	马鹿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续表 4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邵芳红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2.12	县水质检测中心	群众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毛志强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1	刘堡镇刘堡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刘化甲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2	县四方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杨小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2	胡川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萍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4	县阿阳小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文艳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7	县第二幼儿园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李雪萍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7	木河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大专	副高级农艺师
李文斌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8	县上磨小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刘江霞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9	县大阳镇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丽芳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9	木河乡中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国斌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3.09	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马万里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1	龙山镇中学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中小学高级教师
毛悦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1	县博物馆	群众	本科	副研究馆员
马秀琴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3	连五乡卫生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建龙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3	县水政监察大队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顿爱萍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4	刘堡镇卫生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宝峰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7	县龙山镇中心卫生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刘小伟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9	县水政监察大队	群众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张君斌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1	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毛旭斌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1	张家川镇中心卫生院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赛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1	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群众	本科	副高级农艺师
马建龙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3	县水务局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刘小伟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4.09	县水务局	群众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沙际洲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11	县第一人民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杨彦宝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4.12	县教育局教研室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秀梅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5.04	恭门镇中心卫生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陈亚军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5.07	马关镇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平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5.11	阎家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刘永强	男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5.12	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马建忠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6.03	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与安全管理站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薛贵华	女	汉族	河北省南宫市	1986.04	县水质检测中心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续表 5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时间	工作单位	党派	学历	职称
王永霞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6.08	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袁亚玲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6.11	县农村供水工程管理站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周晶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6.12	龙山西街小学	群众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秀丽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6.12	阎家乡中学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马丽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6.12	县融媒体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主任记者
果小荣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7.02	张家川镇学区	中共党员	本科	中小学高级教师
张芳丽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7.04	县中医医院	中共党员	本科	副主任医师
张艳	女	汉族	甘肃临洮	1988.04	县中医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喜金梅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9.09	县中医医院	群众	本科	副主任医师
马健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89.10	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韦妙	女	汉族	甘肃张家川	1989.12	县第一人民医院	群众	大专	副主任医师
马亚丽	女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90.07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共党员	本科	营养与食品卫生副主任医师
马福杰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91.08	阎家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群众	本科	副高级农艺师
李建华	男	回族	甘肃张家川	1979.06	张家川镇中心小学	群众	大专	中小学高级教师

2024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马明	男	回族	县公安局马鹿镇派出所	所长	2024.01	公安部	“最美基层民警”提名奖
蒲继兵	男	汉族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民警	2024.02	公安部	个人三等功
杨治国	男	汉族	马鹿镇政府	四级主任科员	2024.11	省委、省政府	一等功

2024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刘永科	男	汉族	县公路段	高级工程师	2024.01	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甘肃省百万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技术标兵”
马明	男	回族	县公安局马鹿镇派出所	所长	2024.01	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	“最美基层民警”称号
张晓文	男	汉族	县公路段	高级工程师	2024.01	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甘肃省百万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优秀选手”
崔金梅	女	回族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副所长	2024.01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公安厅	全省优秀人民警察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王冠中	男	汉族	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辅警（中队长）	2024.01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公安厅	全省优秀警务辅助人员
李馨	女	回族	县公安局	辅警	2024.03	省公安厅、省妇女联合会	成绩突出女民警辅警
李晓东	男	回族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	副大队长	2024.03	省公安厅	100名基础警务先进工作者
马峰	男	回族	县公安局胡川派出所	辅警	2024.03	省公安厅	100名优秀社区（驻村）辅警
马涛	男	回族	县公安局东关派出所	辅警	2024.03	省公安厅	100名优秀社区（驻村）辅警
王彦彦	女	汉族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二级警员	2024.03	省公安厅	100名优秀社区（驻村）民警
张明杰	男	汉族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八级职员	2024.03	市政府	2023年度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先进个人
李翊军	男	回族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组书记、局长	2024.04	省司法厅、省委宣传部	全省“八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
马锋成	男	回族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八级职员	2024.05	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医疗保障局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
付国伟	男	汉族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八级职员	2024.05	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医疗保障局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
谢月琴	女	回族	县人民法院	科员	2024.07	甘肃社会主义学院	第四十八期初任公务员培训班优秀学员
马晓锋	男	回族	县妇幼保健院	院长	2024.08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全省优秀医师
马宏斌	男	回族	县公安局网安大队	大队长	2024.11	省公安厅	个人二等功
杨莉	女	汉族	县人民法院	审委会委员、刑庭副庭长	2024.12	省高级人民法院	第三届甘肃法院“百篇优秀裁判文书”
庞亚丽	女	汉族	县人民法院	员额法官	2024.12	省高级人民法院	第三届甘肃法院“百场优秀庭审”
马雪平	女	回族	县科学技术协会	主席	2024.12	省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优秀科普工作者
毛志斌	男	汉族	县科学技术协会	副主席	2024.12	省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项目优秀科普工作者

2024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获奖单位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	2024.09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张家川分局	2024.01	人社部、生态环境部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
国家税务总局张家川回族自治县税务局	2024.01	省委统战部、省委宣传部、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第九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机关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05	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医疗保障局	全省社会保险医疗保障和社会救助工作先进集体

续表

获奖单位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县博物馆	2024.08	中国博物馆协会	国家二级博物馆
县图书馆	2023.12	文化部	国家二级图书馆

2024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获奖单位	获奖时间	授奖单位	奖励称号
张家川县	2024.01	省生态环境厅	甘肃省第一批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县委宣传部	2024.01	市委、市政府	2023年度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区
县审计局	2024.01	省审计厅	全省优秀审计项目二等奖
龙山镇人民政府	2024.01	市委、市政府	第二十五批市级文明乡镇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张家川分局	2024.03	省生态环境厅	2023年度全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
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2024.03	省公安厅	100个平安社区
县科学技术协会	2024.03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第38届青少年科创大赛优秀组织奖
	2024.05		甘肃省科普大篷车项目活动优秀组织单位
县公安局	2024.04	省委政法委员会、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甘肃省“百佳优秀政法新媒体账号”
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2024.05	省公安厅、共青团甘肃省委	成绩突出集体
县气象预警服务中心	2024.7	省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	2023年度全省人工影响天气先进集体
县第一人民医院	2024.08	省委组织部、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优秀等次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张家川分局	2024.10	市委、市政府	全市公务员集体记二等功奖励



附 录

主要文件目录

2024 年中共张家川县委主要文件目录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县委发〔2024〕1 号	关于印发《2024 年张家川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通知
县委发〔2024〕2 号	印发《关于深入开展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发〔2024〕3 号	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 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
县委发〔2024〕4 号	关于印发《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县委发〔2024〕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议事协调机构优化调整方案的通知
县委发〔2024〕6 号	印发《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省委书记胡昌升调研天水时讲话精神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县委发〔2024〕7 号	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通知
县委发〔2024〕8 号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县委发〔2024〕9 号	印发《关于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县委发〔2024〕10 号	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县委发〔2024〕11 号	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篇章的实施意见
县委发〔2024〕12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加强在疆人员教育引导和服务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4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主要文件目录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张政发〔2024〕3号	关于上报张家川县2023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甘肃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应用工作自查情况的报告
张政发〔2024〕13号	关于命名2023年度县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决定
张政发〔2024〕41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土地征收征用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
张政发〔2024〕54号	关于申报创建省级森林城市的报告
张政发〔2024〕63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版)的通知
张政发〔2024〕70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6年)》的通知
张政发〔2024〕79号	关于全县自然资源领域重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总结的报告
张政发〔2024〕81号	关于张家川县关山大景区生态旅游及基础设施建设(一期)工程永久使用草原权属证明的报告
张政发〔2024〕87号	关于323省道甘陕界至张家川长宁驿公路扩建工程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认定意见的报告
张政发〔2024〕93号	关于2023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自查自评的情况
张政发〔2024〕94号	关于申请延期陈家庙矿山资源整合工作的报告
张政发〔2024〕100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衔接资金产业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发〔2024〕102号	关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集中整治第七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张政发〔2024〕103号	关于《甘肃张家川抽水蓄能电站对张家川秦岭细鳞鲑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终审意见的报告
张政发〔2024〕105号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关于报送张家川县2025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计划的报告
张政发〔2024〕107号	关于印发国家自然资源督察西安督察发现违法用地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张政发〔2024〕108号	关于协调解决张家川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纳规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09号	关于协调张家川县S50陇循高速马鹿(甘陕界)至张家川段项目有关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10号	关于协调张家川县超纯铁生产基地精铜粉绿色矿业暨风光发电一体化项目有关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11号	关于协调解决张家川县花园中型水库工程有关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12号	关于协调解决关陇古道风情线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13号	关于协调解决关陇古道风情线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报告
张政发〔2024〕114号	张家川县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的通知

2024 年张家川县委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县委办发〔2024〕1 号	关于印发《中共张家川县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2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现代饲草产业发展规划（2024—2025 年）》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6 号	县委办、政府办、人武部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贯彻落实“打造国防动员窗口、建设全国一流省军区”工程建设（2023—2027 年）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8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牛羊果畜薯药”六大特色产业提质增效总体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9 号	印发《张家川县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1 号	印发《关于优化全县综合执法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2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依法维护信访秩序的贯彻落实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县级党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4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村级干部管理办法》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运行管理机制（试行）》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6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7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8 年）》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4〕18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4 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张政办发〔2024〕1 号	关于部分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 号	关于 2024 年县政府领导学法计划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 号	关于领导班子成员及科级干部工作分工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 号	关于建立张家川县以工代赈工作部门沟通协调机制的通知

续表 1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张政办发〔2024〕7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审计调查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1 号	关于印发市审计局对张家川县 2022 年度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情况跟踪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2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提升行动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4 号	关于印发 2024 年县列为民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5 号	关于印发 2024 年全县重点投资重大建设重大前期项目清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6 号	关于印发“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7 号	关于加快银行贷款投放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18 号	关于开展民兵组织整顿潜力调查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0 号	关于部分县政府领导工作分管工作调整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1 号	关于开展 2024 年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2 号	关于推荐 2023 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民兵整组工作计划》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4 号	关于张家川县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方案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2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6 号	关于印发《深入开展自然资源领域重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7 号	张家川县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2024 年度重点任务清单
张政办发〔2024〕28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进一步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29 号	关于 2024 年开斋节放假安排通知
张政办发〔2024〕30 号	关于退休职工米振格死亡的报告、海福安、米振格抚恤金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31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2 号	关于张家川县对全省“四强”行动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33 号	关于张家川县对全市“四强”行动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34 号	关于开展地下水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6 号	关于印发《2023 年张家川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市级评价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续表 2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张政办发〔2024〕37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基本草原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8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39 号	关于“四强”行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情况反馈问题整改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40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
张政办发〔2024〕41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特色餐饮业“张家川烧烤”品牌及高校窗口加盟奖补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度强科技行动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2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4 号	张家川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奖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5 号	关于生态环境部农村环境整治现场调研评估反馈问题的整改报告
张政办发〔2024〕46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客货邮融合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7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农村公路网规划（2023—2025）》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49 号	关于建立完善全县服务业运行调度分析工作机制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0 号	关于成立张家川县气象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1 号	关于调整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2 号	关于申请解决县大数据中心工作经费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53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4 号	关于申请拨付数字政府建设“甘快办”应用开发项目资金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5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57 号	关于申请将县大数据中心办公经费及数字政府运营平台建设等费用列入 2025 年度财政预算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58 号	关于韩依玲选调生任职试用期满考核结果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59 号	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0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政务服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等办法机制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1 号	关于废止张家川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修订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2 号	关于 2024 年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奖补资金调整情况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63 号	关于政府和“平台公司”向公职人员借钱融资和不规范化债行为的自查报告
张政办发〔2024〕64 号	关于公益性岗位人员自查情况的报告

续表 3

发文字号	文件标题
张政办发〔2024〕65 号	张家川县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首诊制度落实的指导意见》任务清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6 号	关于成立张家川县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7 号	关于启用张家川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印章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68 号	关于申请解决数字政府建设及县大数据中心工作经费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69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全力以赴补欠账保目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0 号	关于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申请核销车辆资产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71 号	关于启用张家川县数据局和张家川县大数据中心印章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2 号	关于启用张家川县城市管理局和张家川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印章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3 号	关于申请解决工作经费短缺的报告（财会监督自查报告）
张政办发〔2024〕74 号	关于申请解决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工作现场会议经费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75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6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7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4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79 号	关于上报《张家川县人民征政府 2024 年履行教育职责自查自评报告》的报告
张政办发〔2024〕80 号	关于申请地理可视化项目资金的汇报告
张政办发〔2024〕81 号	关于印发张家川县 2025 年度土地收购储备和供应计划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82 号	关于公布张家川县园地林地草地定级与基准地价成果的通知
张政办发〔2024〕83 号	关于上报 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报告

重要文件辑存

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张家川县发展和改革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一年来，全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以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为抓手，深入推进强县域、强工业、强科技行动，全县经济承压前行、稳中有进、稳中向好。预计全年实现生产总值43亿元，增长7.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4.62亿元，增长6%；第二产业增加值3.79亿元，增长11%；第三产业增加值24.58亿元，增长7.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亿元，增长15%；固定资产投资49.08亿元，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02亿元，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15万元，增长21.6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35322.64元和11262.98元，分别增长7%和8%。

（一）强基础、兴产业，乡村振兴深入推进。严格落实防返贫“五位一体”监测体系和“六个三”帮扶举措，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新纳入监测对象304户1586人，累计稳定消除风险1684户8219人。完成4500吨小麦和225吨县级油料轮换、4000吨县级储备小麦增储任务。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种植粮食作物52.67万亩，总产量14.57万吨，整治耕地流出6000亩，建成高标准农田3.77万亩。实施餐饮延链增效行动，发放奖补资金1228.5万元，贷款6300万元，培育“张家川·兰州牛肉拉面”“张家川烧烤”加盟店1065家，成功举办全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运营现场会，“中国拉面之乡”“西部特色食品基地”品牌创建迈出坚实步伐。实施园区经济赋能行动、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扩容提升农业产业园10个、种植基地6个，改扩建规模养殖场12个，畜牧养殖、现代饲草、特色种植产值分别达到6.8亿元、3亿元、15亿元，增长6.5%、4.2%、7.1%。全面实施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创建和美乡村30个，完成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590户、农房抗震改造178户，建成卫生户厕8250座，实施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46.6公里，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持续改善。

（二）挖潜力、拓增量，工业经济稳中有增。深入实施“强工业”行动，24个工业和信息化项目完成投资11亿元，11个“三化”改造项目完成投资2.1亿元。省级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增入园企业9家，总数达到40家，隆翔钢构、隆辉农产品等5个招商引资企业当年开工建设、当年建成投产，星月食品麻辣烫2条生产线批量生产，经开区

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88.76%，增长1.6个百分点。特色食品产业园、清洁能源基地有序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工业项目招商引资两端发力，全县工业经济后发优势强劲。深入实施“强科技”行动，完成科技项目60项，认定高新技术企业14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22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8家，一般公共预算科技支出占财政支出的1.03%，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贡献率提高到56%。

（三）扩消费、增活力，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全面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市场销售持续恢复，商贸流通更趋活跃。抢抓“天水麻辣烫”出圈机遇，举办麻辣烫培训班和美食街促销活动，通过发放消费券等方式，带动消费1790.5万元。成功举办“以旧换新、百万让利”“以旧换新、乐享盛会”等大型系列促销活动82场次，参与促销企业60家，实现销售收入7019万元。加大限额以上贸易企业培育力度，新增限额以上贸易企业11家，全县商贸在库联网直报市场主体预计达到26家。积极培育外贸新动能，培育外贸企业3家，外贸出口额4140万元，增长48.6倍。加快推进文旅开发攻坚行动，72千米关陇古道风情线全面打通，游客服务中心、观景平台等旅游设施有序推进，关山大景区开发迈出关键步伐。马家塬车舆博物馆被评定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全年接待游客5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7.9亿元，分别增长126%、131%。

（四）抓项目、扩投资，项目建设加速推进。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发展“第一引擎”，推动招商引资提质、项目建设提速、要素保障提效，以高质量项目支撑高质量发展。全年争取中央预算和省预算内资金0.55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0.54亿元、增发国债0.71亿元、专项债券0.33亿元，提级论证项目通过11个。实施重点项目101项，完成投资55.1亿元。S50陇循高速张家川段纳入全省“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静天高速龙山支线建成通车，龙山集中供热工程建成投用，S323甘陕西界至长宁驿公路、中西部供水工程等项目快速推进，近三年固定资产投资平均增速15%以上，位列全市第一方阵。依托资源、能源优势，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洽谈对接重点企业106家，签约招商引资项目42个，签约额55.57亿元，增长17.91%。实施招商引资项目53个，到位省外资金47.14亿元，增长30.64%。

（五）抓建设、促管理，基础设施全面加强。坚持以城带乡、城乡融合发展思路，持续开展老城区改造和西城区建设，城乡面貌焕然一新。文化美食综合体、人民广场等项目进展良好，秦水桥、西城区排水防涝及地下综合管网等项目全面竣工，改造老旧小区3个，建成综合服务市场3个，新建乡镇公厕6座、农村客货邮综合服务站4个，新增城市绿地5.2公顷，新增新能源城市公交车30辆，增设城乡公交延伸线路4条，城乡通达能力持续增强，服务功能日趋完善。紧扣“一廊两山三园三中心”布局，加大西城区建设力度，秦水桥等重点道路桥梁建成通行，百合家园、西宸铂悦、华富尊裕、金湖公馆等房地产项目全面建成，森林云墅、兰天家园、易德康养示范区等房地产项目有力推进，城乡融合迈出实质性步伐。

（六）抓治理、促保护，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全面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省级文明县创建成果全面巩固。深入实施生态文明创建行动，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6.2%，增长2.4%，地表水水质监测稳定，土壤监测全面达标，张家川县被命名为第一批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严格落实林长制，完成国土绿化1.25万亩、修复退化林1.04万亩、封山育林4.7万亩，完成绿化水系通道33千米，治理地质灾害15处，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24.9%，水土保持率提高到88.1%。加大环保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容迁建工程、省经济开发区（胡川片区）污水处理工程等环保项目落地建设，依法开展东峡水库、石峡水库水源地保护，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清洁亮化工作，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扎实开展禁牧护绿行动，张家川县被陕甘两省护林联防委员会评为“护林联防工作先进县”。

（七）促改革、激活力，发展动能不断蓄积。扎实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开展经济体制改革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改革活力不断增强，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加大惠企纾困力度，为民营经济发展

创造良好环境。新增经营主体1906户,“信易贷”平台获贷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累计511户。减税降费8099万元,清欠企业账款2.46亿元。加强“四上”企业培育,培育规模以上企业2户、限额以上贸易企业10户,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实现破零,为调整经济结构、壮大县域经济提供了有力支撑。

(八)强保障、促普惠,民生事业持续改善。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普惠政策,累计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1.22亿元。建成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3个、村级互助幸福院3个,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殡仪服务中心规范运营,“结对帮扶·爱心甘肃”扎实推进。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发放创业贷款1.03亿元,新增城镇就业370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7.05万人,创劳务收入19.3亿元。大力发展教育事业,新改建校舍3.8万平方米,新增学位3010个,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组建县域医共体总医院,县医院介入中心和血透中心等项目建成使用,肿瘤、重症监护等5大临床服务中心通过验收,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有效提升。深入开展主动创稳、主动创安,积极防范化解金融债务风险,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国防动员、统计、审计、气象、地震、档案、残疾人事业取得新进展。

过去的一年,全县经济社会保持了平稳健康的发展势头,但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县域经济体量小,稳增长压力较大;促消费、扩内需成效不够明显,固定资产投资任务重;创新驱动能力不足,新型城镇化建设缓慢;产业结构不尽合理,新质生产力培育不足;工业转型升级慢,服务业潜力释放不足,质效有待提升;投资结构不尽合理,民间投资信心不足;营商环境、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还需持续优化。

二、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主要预期目标及重点任务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一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硬道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为目标,围绕构建体现张家川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系统,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提升“三大产业平台”聚集能力,壮大“4+2”特色产业规模,推动优势产业做大做强,擦亮特色餐饮“名片”,倾力打造“中国拉面之乡”“西部特色食品产业基地”,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持之以恒抓发展、促改革、守底线、保稳定,厚植高质量发展根基。

2025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6%,其中: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6%、8%、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8%;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以上。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在省市下达目标以内。

(一)坚定不移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农业农村现代化。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做细做实“一键报贫”机制,常态化开展动态监测,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加强产业、就业帮扶力度,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中央定点帮扶,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不断提升帮扶成效。**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全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新建高标准农田5万亩,实施土壤改良1.6万亩,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52.6万亩以上、产量14万吨以上,完成2500吨县级储备粮轮换任务。**持续推进乡村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实施农村“八改”工程,抓好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及后续配套,打造“两廊一域”和美乡村示范带。新改建户用卫厕1034座,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管护,分类推进农村供水管网、电网改造,全面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实施社会治理强基行动和文明新风培树行动,完善县乡村三级联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精神风貌、文明风尚。

(二)坚定不移抓好产业建设,高质量发展新质

生产力。着力构建具有特色优势的现代产业体系，在扩量、提质、延链、增效上下功夫，新建冬小麦、马铃薯良种繁育及饲草种植等示范点24个，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家、“甘味”“三品一标”品牌8个。发展林药、林果、林禽、林菌等林下经济，拓宽生态产品转化渠道。实施畜牧扩量提质行动，改扩建规模化养殖场12个，挂牌命名“张家川红花牛”养殖示范场50个，加快雨宁农业饲草配送基地、凡纳滨对虾养殖等项目进度，保障天水顶乐伊禾公司屠宰场正常运营，确保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61%以上。纵深推进餐饮延链增效行动，引进餐饮链主企业2家、新发展品牌加盟店500家。坚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的发展思路，支持圣慈药业、鑫达矿业等企业智能化改造升级，推动3家建材企业开展设备更新，加快贝尔克生物制品公司改扩建、现代化食品生产车间等项目建设，争取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项目10个以上，培育年产值亿元以上企业1家以上。加快龙山工业园区基础设施、胡川工业园区污水处理站等项目建设进度，打造工业“标准地”150亩，完成企业“出城入园”4家，力争园区产值占全县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90%以上。坚持“新能源+储能”多能互补，统筹推进新能源开发利用。推动15万千瓦草光互补、5万千瓦风电项目建成并网，开工建设10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加快龙山镇110千伏输变电站项目建设进度，做好180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前期工作，推动工业经济扩量提质。深入实施“强科技”行动，实施“揭榜挂帅”项目3个以上，建设2个技术创新中心、3个研究生实训基地，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家、省级科技创新企业3家，完善多元化科技投入机制，确保县级财政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1%以上，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1.4亿元以上。实施文旅开发攻坚行动，建成关陇古道风情线，力争恭门陇道水畔颐乐园、关陇古道风情线争创为3A级景区、平安草原争创为4A级景区，全年旅游人数达到68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23亿元，分别增长25%、30%。

（三）坚定不移扩大有效投资，高质量厚植发展基础。狠抓项目建设“第一要事”。抢抓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和“两重”“两新”战略机遇，紧盯项目谋划建设时间节点，谋划储备项目355个、总投资300亿元以上。依托“三大”平台，加强对上衔接、加紧项目对接，争取中央、省级预算内投资及国债、专项债等资金2亿元，强力推进陇循高速、抽水蓄能、花园水库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抓好112项重大项目建设，确保S323甘陕界至长宁驿公路、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等项目年内完工。紧盯项目用地、用电、用水、融资等要素，强化协调服务，全力保障项目建设需求。**推进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深入实施招商引资突破行动，紧扣产业特色现状，统筹抓好传统产业提质、新兴产业扩量、未来产业培育等工作，谋划推介项目30个以上，总投资300亿元以上。力争新签约项目50亿元，增长10%，到位资金60亿元、增长20%。**巩固消费提升“第一动力”。**加快人民广场商业开发、文化美食综合体、农业综合体、智能快递分拣中心等项目建设，支持龙山、恭门、梁山等乡镇完善市场功能，完善县乡村三级商贸物流体系，开展乡村物流配送业务。加快发展夜间经济、网红经济，积极培育同城配送、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提振批零住餐等传统消费，引导住房、汽车、家居、家电等大宗消费，加大培育数字消费、信息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创设引流消费场景，开展农特产品、汽车家电、特色美食等促消费活动，完成电商交易1.52亿元，消费帮扶1.39亿元。支持重点企业拓展对外贸易业务，力争外贸进出口交易额突破4500万元，增长10%以上。**构筑市场主体“第一支撑”。**严格落实包抓联、白名单和“六必访”制度，强化要素保障，落实涉企扶持政策，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完善“四上企业”梯次培育库，新增规模以上企业2家、限额以上贸易企业6家、主辅分离企业5家，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6户、专精特新企业1户。

（四）坚定不移统筹城乡建设，高质量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充分发挥规划刚性约束作用，统筹推进老城改造、新城完善和乡村建设。全面推进城区污水处理厂、西城区排洪防涝工程等项目建设，建设后川河大桥、长宁路、秦邑路，新建人行天桥1座、公厕4座、换热站4座，不断完善城市服务功能。实施城乡面貌整治行动，以改善市容市貌为突破口，

加大城市管理力度，全力整治城市管理中存在的沉疴积弊，打造“整洁、优美、文明、有序”的市容环境。

（五）坚定不移加强生态保护，高质量推进绿色发展。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争取清水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落地，完成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宁马沟治理项目，改造提升生态节点24处，治理水土流失72平方千米。完成人工造林0.5万亩、森林草原质量提升5万亩、“两廊一域”绿化36千米、林区防火通道生态修复69千米。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全域无垃圾治理，巩固土壤污染治理成果。深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和草原修复治理，不断筑牢绿色屏障。强化燃煤、油烟、机动车等污染管控和扬尘治理，确保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6%以上。落实“双碳”战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推动能耗“双控”逐步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力争生态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25%以上。

（六）坚定不移深化重点领域改革，高质量蓄积发展活力。深化经济领域改革，围绕“一区三园”功能布局，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创新发展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建设食品制造、生物医药、绿色建材、新能源、新材料和文化旅游等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城乡融合和产业融合。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全面落实“零基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税源普查工作。从严落实一揽子化债政策措施，竭力化解债务存量，坚决遏制债务增量。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和集体林权制改革，健全“三资”管理体系。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做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落实企业投资信用承诺制。深化县域投融资体制改革，推介落地一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项目，撬动民间资本投入重大项目建设。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网上办理和审批提速，积极开展“高效办成一件事”，建立健全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切实提高行政效能。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城市、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常态化交流合作，提升互联互通水平，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壮大。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年”行动，持续改善投资环境和市场预期，全面落实涉企减税降费政策，推动惠企、便企、利企各项政策落实。开展水、能源、交通等重点领域价格机制改革。

（七）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高质量改善生活品质。实施民生保障拓展行动，全力提升人民幸福指数。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全年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7.5万人以上。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启动东关小学迁建，建设东街小学、阿阳中学教学楼和县二中、实验中学学生宿舍楼项目建设，不断改善办学条件。纵深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快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建设龙山、马鹿2个急救中心，新建名医工作室10个。普惠发展文体事业，谋划建设圪垯川、马家塬两个遗址公园，做好关陇古道五大文化研究，建设体育公园，组建关山艺术团。加快“书香张家川·丝路大关山”建设，举办关山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和精品体育赛事，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化解存量债务，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全力做好保供稳价工作，持续推进“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聚焦“一老一小一困”，做好妇女、儿童、残疾人、老年人关爱工作，做好主动创稳、主动创安，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各位代表！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勇毅前行、奋起赶超，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以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和成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的精彩华章！

张家川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草案)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预计完成		2025 年预期目标		备注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一、生产总值	亿元	43	7.4	–	6	考虑物价因素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14.62	6	–	6	考虑物价因素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3.79	11	–	8	考虑物价因素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24.58	7.7	–	5.8	考虑物价因素
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5	15	–	8	考虑物价因素
三、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20015	21.62	–	6	
四、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49.08	15	–	6	
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2.02	6	–	6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5322.64	7	–	7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1262.98	8	–	8	
八、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3700	–	3000 以上	–	

关于张家川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张家川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4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以来，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围绕县十七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批准的财政收支目标任务，以财会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以落实“三保”责任为目标，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统筹财政资源，多渠道筹措财力，实现了全年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民生保障扎实有力，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有序有效，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较好地完成了财政收支预算和各项目标任务。

(一)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7444万元的114.74%，超收2571万元，同比增长21.6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0403万元，同比增长9.75 %；非税收入完成9612万元，同比增长37.75%。上级补助收入33560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9910万元，调入资金1056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159万元，以及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2006万元（含再融资一般债券3000万元），收入总量为402259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57022万元，同比下降6.43%，债务还本支出7168万元，上解支出预计3552万元，支出总量为367742万元。全年收支总量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29169万元，预计结余5348万元全部补充当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3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6610万元的81%，比上年减收7263万元，同比下降35.06%。上级补助收入65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612万元，政府专项债券收入5509万元，收入总量为36114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3962万元，同比下降41.64%，专项债务还本2209万元，支出总量为26171万元。全年收支总量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3378万元，预计结余6565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用于弥补当年财力缺口。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5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5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5668万元，加上年结转35486万元，收入总量为81154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4645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36509万元。

(二)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4年预备费预算2200万元，当年实际支出2161.81845万元，主要用于解决2024年储备生活类救灾物资、临时抗旱应急供水工程、地质灾害排

危除险项目等，剩余 38.18155 万元全部补充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全县政府债务情况

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3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 26436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71730 万元、专项债务 192639 万元。2024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12006 万元（含再融资一般债券 3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5509 万元，当年偿还一般债券本金 6000 万元，债务余额 275878 万元，控制在当年政府债务限额 289884 万元之内。

新增政府债券投向情况。2024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7838 万元，分别用于张家川县 2022 年城区生态修复工程 200 万元，张家川县西城中学建设项目 2500 万元，张家川县建筑垃圾填埋场工程 400 万元，黄河流域张家川县后川河可持续发展工程 1200 万元，张家川县马家塬文化馆项目 500 万元，张家川县老旧小区供排水管网及附属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400 万元，张家川县城区道路照明节能改造工程 400 万元，张家川县城区弱电管网改造一期工程 338 万元，张家川县滨河北路供热供水等管网改造工程 400 万元，张家川县城区智慧路灯建设项目 500 万元，张家川县西城片区张恭二级路管网及道路改造工程（二期）500 万元，张家川县西城路东西延伸段道路及堤防工程 500 万元。当年政府一般债务结存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1168 万元，安排用于张家川县 2015—2016 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贷款本金 1168 万元。

当年新增专项债券 3300 万元，分别用于张家川县老年养护楼建设项目 500 万元，张家川县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 2800 万元。当年政府专项债务结存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 2209 万元，安排用于张家川县 2015—2016 年易地扶贫搬迁工程贷款本金 2209 万元。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当年应还一般债券本金 6000 万元、利息 2259 万元，实际归还一般债券本金 6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3000 万元）、付息 2259 万元；当年应还专项债券利息 6163 万元，实际付息 6163 万元。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3 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 4159 万元。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159 万元。2024 年底全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预计为 5348 万元。

二、2024 年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4 年，按照县十七届人大第三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及相关财经法规，依法组织财政收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财政保障能力和管理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加强收入征管，收入任务圆满完成。建立“周监测、旬分析、月调度”的协作机制，紧密联系征管部门，狠抓财政收入，加强收入征管，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确保了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实现了应收尽收。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015 万元，超额完成了年初预算确定的目标任务。

（二）强化财力统筹，保障重点支出。牢固树立“大钱大方、小钱小气”用财理念，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面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全力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及重大项目建设。一是“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30 万元，较上年压减 31 万元，同比下降 8.59%。二是统筹财政资源，多渠道筹措财力，加大对教育、科技、卫生及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投入力度。2024 年，财政总支出达到 38098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77417 万元，科技支出 36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0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79 万元，民生领域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得到了有力保障。三是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7293 万元，全力保障了乡村振兴方面的资金需求，支持了农业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三）精准把握政策，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密切关注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投资导向，积极主动与省市财政部门衔接沟通，2024 年，累计争取到省市专项资金 151930 万元、政府债券资金 14515 万元，弥补了县级财力缺口，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

（四）深化财政改革，财政监督扩面提质。一是坚持以绩效为导向的监督模式，把预算绩效重点评

价发现问题作为财会监督重点，打好组合拳，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二是健全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相结合的监督机制，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三是坚持投资评审机制，不断规范财政投资评审行为，从源头上加强风险管控，最大程度节约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2024年，全县投入各类乡村振兴领域资金54408万元，其中衔接资金47293万元（中央31927万元，省级8281万元，市级1775万元，县级5310万元），东西协作资金6665万元，中央定点单位帮扶资金450万元。其中：衔接资金安排用于农村产业发展方面的资金28313.2万元，占衔接资金规模的59.87%；安排用于农村基础设施方面的资金14600.69万元，占衔接资金规模的30.87%；安排用于就业培训、雨露计划等其他方面资金4379.11万元，占衔接资金规模的9.26%。实现了脱贫攻坚成果有效巩固，全面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总体来看，2024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财政运行在极其艰难的情况下实现了收支平衡，但是仍然面临不少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受地理位置、基础条件等因素的限制，吸引优质企业和投资的难度较大，影响了财政收入的持续增长；二是我县产业结构单一，缺乏具有竞争力和高附加值的产业，导致经济增长乏力，财政收入来源有限；三是由于房地产市场波动，土地出让金收缴难度大，年内基金预算收入任务完成存在较大困难；四是年内财力性转移支付增量有限，刚性支出不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交织并存；五是政府性债务规模较大，化解债务任务较重，财政负担逐年加大。

三、2025年全县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2025年全县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做好重点领域保障，筑牢“三保”底线，确保民生领域特别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和改善。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努力在优化经济结构、壮大县域经济总量上实现新突破。聚焦重点抓发展，坚持以产业为核心，围绕构建“4+2”现代产业体系，积极发展乡村富民产业，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以产业振兴引领县域经济发展。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收支预算安排的基本思路是：总体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收入预算编制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加强预算约束，注重风险管控，充分考虑可持续性和可执行性，保证稳中有增。支出预算安排全面贯彻零基预算理念，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的原则，优先安排“三保”支出，尽力保障“三保”以外刚性支出，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聚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努力使各重点领域财政投入与县情实际和社会事业发展需要相适应。

根据上述思路和全县经济社会预期发展目标，2025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编制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216万元，比上年完成20015万元增收1201万元，同比增长6%，加上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185175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6039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4550万元，收入总量为286980万元，比上年预算277865万元同比增长3.28%。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889万元，上解支出2052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支出76039万元，支出总量为286980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安排情况是：

一是足额保障基本民生支出。按照国家民生政策和省市县保障配套要求，安排基本民生配套资金5942万元，比上年预算4000万元增加1942万元，同比增长48.55%。主要为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配套基数增加、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政策提高、县域污水处理运营进一步加强及公交车补

助标准提高。

二是安排“保工资”及其他人员类刚性支出。全年人员经费预算 1556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78%。具体为：在职职工工资、工资性附加等“保工资”支出预算 133821 万元，个人取暖费 2963 万元，一次性死亡抚恤 2000 万元，“中人”职业年金 2000 万元，辅助执法人员、抚养人员、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等工资支出 4002 万元，公务员公务交通补贴 1196 万元，村组干部报酬 4837 万元，宗教人士生活补助 210 万元，特岗教师工资 417 万元，村妇联主席工资报酬、班主任津贴、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养老补助、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报酬等各类其他人员刚性支出 4191 万元。

三是全面保障机构运转经费。以国家核定公用经费标准为目标，按照“保运转”政策要求，在综合考量财政可承受能力的前提之下，按照公用经费定员定额标准足额保障机构运转，共安排机构公用经费 5455 万元，同比下降 9.2%。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预算 3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 万元，同比下降 7.57%。

四是切实保障县级专项业务经费。根据全县财力状况，共安排县级专项业务经费 12556 万元，比上年预算 14567 万元减少 2011 万元，同比下降 13.81%。分别为：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课后服务费 871 万元，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655 万元，职工体检经费 656 万元，基层组织建设专项及人才经费 1200 万元，村级办公费 1275 万元，工会经费 1693 万元，税收征收经费 300 万元，空气自动监测点建设、水土气固废等污染源排查消除工作经费、环境质量监测经费、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等其他专项共计 5906 万元。

五是持续保障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根据省级对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要求，安排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3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

六是安排县级重点项目资金 23979 万元，比上年预算 29586 万元减少 5607 万元，分别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2638 万元，化解暂付款 800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及贴息 1700 万元，化解隐性债务 1000 万元，预备费安排 220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 7447 万元，强科技项目安排 705 万元，强工业项目安排 100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县级配套、县级粮油储备补贴资金、县级储备粮油轮换差价补助资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扶持资金、初中理化生实验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及新时代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中心等其他项目安排 7389 万元。由于县级财力十分紧张，诸如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等项目无力安排。

七是安排上解支出 2052 万元。

八是提前下达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及专项转移支付 76039 万元，按照省上确定的资金用途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064 万元，比上年完成 13454 万元减少 1390 万元，同比下降 10.33%，上级补助收入 86 万元，收入总量为 12150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12064 万元，比上年预算 16610 万元减少 4546 万元，同比下降 27.37%，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86 万元，支出总量为 1215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具体安排情况：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 6680 万元，债券还本偿债备付金 15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4 万元，污水处理费支出 15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3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86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55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927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2106 万元，收入总计 71376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703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4342 万元，支出总计 71376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2025年主要工作措施

2025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及时跟进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加强重点支出保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在兜牢“三保”底线的基础上，加强财政资源配置，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抓收入保支出，全力以赴完成财政预算目标。一是提高收入质量，增加收入总量。加强部门间协调联系，加大收入征管力度，优化收入结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年度6%的增长目标，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任务。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兜牢“三保”底线，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面压减一般性支出，教育、社保等民生领域支出应保尽保，落实好产业、就业等帮扶政策，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加大超长期国债征取力度，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大力提振消费。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千方百计增加可用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建设。

（二）创绩效严监督，精益求精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创新绩效模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推行绩效关口前移，准确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事前评估，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入库的前提条件，确保项目立项准确。强化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二是严格财会监督，着力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建立财会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分领域、有重点、按行业开展财会监督检查，最大限度发挥财会监督的纠错纠偏作用，确保有限的财政资金真正用在“刀刃上”。

（三）活金融强国资，千方百计破解财政发展难题。一是以创新金融模式为切入点，不断激发金融活力。聚焦全县产业发展实际，引导金融机构针对不同行业、不同企业开发专属化金融产品，满足不同经营主体的金融需求。二是按照“财政+担保”模式，进一步提高担保融资额度，增加担保基金，发挥担保资金杠杆作用。三是以盘活存量资产为发力点，不断提高资产使用率。加大国有资产清理盘活力度，提高存量资产利用效率，减少新增资产购置，规范资产处置流程，提高资产处置的合规性合理性，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四）防风险守底线，多措并举保障财政运行安全。一是硬化预算约束，不断降低财政运行风险。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支出，加强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设置预警规则，进一步规范财政运行。二是增强防范意识，提高抵御金融风险能力。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的配合，督促银行做实贷款投放工作，确保贷款放得出、有效益、能收回，防止出现不良贷款。三是健全监管机制，牢牢守住政府债务底线。按照“法债控限额、隐债降存量”原则，科学合理控制新增债券资金规模，持续提高专项债券项目质量，确保项目实现收益，按期偿还本息，切实将法定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之内。严格控制新增隐性债务，按计划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健全完善债务风险预警、应急处置、统计监测机制，防范财政风险，提高财政可持续性。

（五）提素质重管理，持续推进透明阳光高效财政。一是开展财政监督，不断增强全县财会人员的敬畏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确保全县财会人员不越红线、守住底线，持续正风肃纪，构建透明阳光财政。二是健全财政部门内控制度，常态化开展财会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全县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确保财政资金运行安全性。

各位代表，做好2025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形势，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张家川县人民法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县人民法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下，在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扣“追赶超越、争创一流”奋斗目标和“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做深为大局服务，做实为人民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年来，共受理各类案件2494件，同比上升5.95%，审执结2428件，审判质量管理考评自上半年排名全省95家基层法院第一名以来，各项指标一直高位运行。

一、服务中心大局，在护航县域发展上出实招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做实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保护，促进法治经济、信用经济建设，引导企业依法规范经营。审执结涉企类案件346件，结案标的9700余万元。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诉讼立案、案件信息查询等九个项目实现半小时办结。依法灵活适用执行措施，对被执行企业慎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积极引导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最大限度降低对被执行企业的不利影响。持续开展“万名干警联万企”行动，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组织干警深入企业，实地开展法律服务，出具法律风险提示书，全年共走访服务企业142次，召开座谈会6次，为企业帮办实事18件。

（二）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充分发挥人民法庭服务乡村振兴前沿阵地作用，三个人民法庭审结各类案件804件，实现47.8%的民事纠纷化解在基层。妥善审理涉“三农”领域案件，化解家事、邻里、涉高额彩礼等纠纷767件。派驻4名干警驻村帮扶，48名干警参与结对关爱行动，走访交流390余次，帮助解决问题168个，慰问师生学习用品320套，资助资金1万余元。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依法为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5.7万元、减免诉讼费1.3万元。

（三）扎实推进主动创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能动履职推动主动创稳提质增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司法推动、法治保障”的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新格局。指派诉前调解团队入驻县综治中心，指导和开展纠纷调解、司法确认、速裁快审等工作，成功调解案件356件。拓展非诉解纷力量参与纠纷化解，邀请调解组织8个、调解员14名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参与调解案件102件。通过案件办理，总结分析案件背后反映的社会治理中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发出司法建议7份，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社会效果。

二、聚焦主责主业，在守护公平正义上展作为

（一）严厉打击刑事犯罪。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自觉扛起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的政治责任。受理刑事案件148件，审结145件，判处罪犯205人。严厉打击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类犯罪，审结故意伤害、寻衅滋事等案件21件21人，“街霸”马某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坚决打击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案件32件32人。全力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和钱袋子安

全，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案件 3 件 3 人、开设赌场犯罪案件 24 件 32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 1 案 8 人。坚定不移惩治贪腐犯罪，审结职务犯罪案件 3 件 3 人。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判处 5 年以上有期徒刑 11 人，对具有从宽情节的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

（二）妥善化解民事纠纷。践行人民至上理念，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受理民商事案件 1681 件，审结 1626 件。深化家事审判改革，促进新时代家庭文明建设，审结婚姻家庭、继承、抚养权等案件 799 件。依法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审结劳动争议、提供劳务受害责任纠纷案件 70 件。注重人身财产权益保障，畅通群众维权绿色通道，审结人身财产损害赔偿、侵权类纠纷案件 80 件，民间借贷案件 172 件。最大限度运用调解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做到案结事了，调撤案件 1006 件，调撤率达 63.27%。

（三）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坚持以实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全力以赴破解执行难。受理执行案件 623 件，执结 615 件，执行到位标的 8423.26 万元。执行质效居全省前列，其中执行完毕率达 72.51%、执行到位率达 75.38%，位居全省第一名，并在全省法院会议上作了经验交流。深入推进“执源治理”，挂牌成立张家川县人民法院执源综合治理中心，推动形成“源头预防为先、自动履行在前、强制执行断后”的综合治理大格局，在审判阶段督促自动履行到位金额 960 余万元。开展“陇原风暴”、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专项清理等行动，共拘传 40 人，司法拘留 2 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70 人，限制高消费 96 人。

三、践行司法为民，在服务人民群众上显真情

（一）优化诉讼服务。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度，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有效解决了立案难问题。利用中国移动微法院等智慧法院平台，为当事人提供一网通办诉讼服务，网上立案 630 件，网上庭审 312 件，网上调解 1160 件，网上缴退费 1190 件，电子送达 1367 件，12368 诉讼服务热线接办事项 72 件次。大力推行巡回审判、流动法庭等便民举措，主动上门开展司法服务 600 余次，疏通服务人民群众“最后一千米”的堵点。探索形成“庭前调解+诉前鉴定+督促履行”工作机制，缩短办案周期，减轻当事人诉累。

（二）构建多元解纷。坚持“抓前端、治未病”，以“五加强”“五提升”推进诉调对接，委派综治中心调解案件 832 件。积极推动“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总结形成“五类调解法”化解矛盾纠纷，经验做法被《法治日报》、法治网、中国网等媒体报道。建立院庭长接访制度，扎实开展“院长接访月”活动，院庭长判后答疑、释法明理，接待来访群众 120 余人次，有效推动涉诉信访案件减存量、遏增量。

（三）强化法治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法律十进”，组织“送法进乡村”“送法进社区”“送法进企业”“送法进军营”等活动 48 次，18 名法官担任 18 所学校的法治副校长，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40 次。微信公众号发布普法类文章 154 期，抖音、视频号发布视频 316 期，播放量达 70 余万次。完成“张家川法院融媒体工作室”建设，开通“小张说法”“每日张法——宣讲小课堂”等栏目，发布说法小视频 285 期，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普法宣传，传播法治好声音，弘扬社会正能量。

四、激发改革效能，在提升案件质效上有突破

（一）创新审判管理制度。坚持运行态势通报制度，定时监测各项指标变化，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从 2021 年全市末位，到今年上半年跃居全省第 1 位，承办了全市法院数据会商暨审判质效推进现场会，并作了经验交流。坚持案件审限管理制度，审限延长和扣除由院庭长层层审核把关，对临近审限案件通报提醒，发函督办，平均结案时间由去年同期的 48.6 天下降至 45.5 天；坚持案件质量评查制度，共评查案件 2100 余件，从实体、程序、法律文书制作、案卷顺序等方面对已结案件进行全方位“体检”，并将评查结果反馈到位，整改落实跟踪到位。

（二）严格落实司法改革。健全审判权力运行机制，贯彻“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原则，依法确定职责权限，确保权责一致。压实院庭长监管责任，制定《张家川县人民法院案件阅核制操作规范》，阅核案件 89 件，把牢案件质量关口。推进院庭长办案常态化，院庭长共承办案件 1841 件，占案件

总数的73.82%。持续深化案件繁简分流，科学调配审执资源，配齐配强刑事、民事、执行团队，打通简案办理“快速路”，跑出审判执行“加速度”。

（三）深化智慧法院建设。推进信息技术与审判执行工作深度融合，运用数字法院系统，实现电子卷宗深度运用、文书辅助制作、文书智能纠错等功能，办案效率显著提升。深化大数据应用，运用人民法院案例库强制检索、类案自动推送、智能排版等功能，提高办案质量。推进裁判文书、庭审直播、执行信息和审判流程公开，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全年上网公布裁判文书459份，公开发布失信被执行人24人次，网上直播庭审324件，让人民群众以看得见的方式感受公平正义。

五、突出政治引领，在强化队伍建设上树形象

（一）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组织政治轮训3期203人次，开展中心组学习15次，研讨交流7次，教育引导干警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旗帜鲜明做好人民法院意识形态工作，坚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阵地。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及时主动向县委、县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点工作、重大案件21次，提报的《基于司法大数据的张家川县经济社会运行情况报告》，获得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的批示肯定。

（二）加强综合能力建设。加强干警教育培训，组织干警参加各类线上线下培训34期360人次，提升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坚持文化育院，精心打造法院法治文化长廊、院史陈列室、荣誉室、读书角等文化阵地，丰富干警文化生活。举办“庆三八”文艺汇演、“庆国庆”趣味运动会，增强队伍凝聚力和向心力。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遴选员额法官2人，晋升职务4人、职级13人，岗位轮换9人，招录公务员1人。狠抓司法调研，撰写简报信息174篇，调研文章、论文和案例分析93篇，1篇裁判文书和1场庭审获全省三等奖，干部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三）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坚持严于律己、严负其责，做到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两手抓，同促进。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大对干警的廉政提醒，引导干警树牢公正廉洁司法理念。深入推进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和民生领域“一域一重点”整治工作，梳理重点问题5个，制定整改措施9项，推动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强化制度执行，持续推行周调度、早操点名等制度，强化纪律约束，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干警如实填报“三个规定”497条。

六、接受各界监督，在打造阳光司法上重担当

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重点工作和重大案件，认真落实各项决议和审议意见。创新开展代表委员联络工作，走访听取意见建议，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法院、观摩庭审、见证执行、座谈法院工作。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讨论重大案件16件，办理检察建议12份。严格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提请任命人民陪审员54人，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167件。自觉接受媒体监督，邀请新闻媒体报道典型案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邀请干部职工、师生和群众代表等参加法院“公众开放日”活动，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过去的一年，县法院全体干警砥砺奋进，开拓创新，苦干实干，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工作成效得到了上级法院和县委的认可和肯定。执行庭被上级法院授予集体三等功，离退休党支部被评为全市“六好”示范党支部并被推荐为全省示范党支部，民事审判庭荣获全县“巾帼文明岗”，一名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二名干警被评为全市法院“岗位排头兵”，收到群众送来锦旗10余面。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县委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离不开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也离不开各位代表的关心帮助。在此，我代表县法院向大家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一是司法理念还存在差距，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针对性、实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推进各项工作的力度不均，多元解

纷和解决执行难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创优意识不强，特色亮点品牌还不多。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持之以恒努力加以解决。

2025年工作思路及主要任务

2025年，张家川县人民法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以“争创全省先进基层法院”为目标，以“七院建设”“四强要求”“三大目标”为统领，深入践行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为此，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五项工作：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以更高站位加强政治建设。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把“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贯穿审判执行始终，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人民法院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切实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贯穿到司法工作各方面。

二是坚持依法履职，以更大作为助推经济发展。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扎实推进主动创稳。强化民商事审判职能，及时妥善审理合同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等案件，促进社会经济健康和谐发展；依法妥善审理涉农案件，服务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营造公开透明、公正高效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三是坚持人民至上，以更实举措践行为民初心。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立案、诉讼、执行、信访等环节难点堵点问题。加大裁判文书释法说理力度，真正做到辨法析理、胜败皆明，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以“如我在诉”的境界做好定分止争，实现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依法高效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

四是坚持守正创新，以更大力度提升司法公信。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民事诉讼繁简分流改革，完善切实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全面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合议庭、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工作机制，强化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不断健全司法权力制约监督体系。全面深化智慧法院建设，主动融入全国法院“一张网”，促进法院工作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

五是坚持从严治院，以更严要求锻造法院队伍。以司法作风建设为抓手，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坚持从严监督管理和鼓励担当作为有机统一，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为广大干警干事创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牢固树立重实干、重担当的人才选用导向，不断营造争先创优干事创业浓厚氛围。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等铁规禁令，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努力锻造“五个过硬”法院铁军。

各位代表，风劲潮涌，自当扬帆破浪，任重道远，更需策马扬鞭。新的一年，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对标新要求、把握新形势，以更加昂扬的斗志忠诚履职，以更加自觉的担当不懈奋斗，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攻坚克难，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张家川实践新篇章贡献法院力量！

名词解释：

“万名干警联万企”行动：由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牵头，省委统战部、省工商业联合会联合组织实施的专项行动，全省三级法院、万余名干警参加，从2023年3月开始，至2026年12月底基本结束，为期三年。

“三个规定”：《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

“五加强”“五提升”：加强宣传引导，提升群众认知。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工作力量。加强双线驱动，提升服务质效。加强资源统筹，提升治理合力。加强机制建设，提升指导水平。

“五类调解法”：出庭前化解法、宣传解释法、利弊比较法、情绪疏导法、人民调解法。

“七院建设”“四强要求”“三大目标”：“七院建设”，即政治建院、公信立院、改革强院、科技助院、文化育院、人才兴院、从严治院。“四强要求”，即强化政治担当、历史担当、责任担当；强化守正创新、科技赋能、开放合作；强化干事创业、争先创优、团结奋斗；强化法院治理、文化滋养、人才培用。“三大目标”，即全面工作争一流、重点工作求突破、特色工作创品牌。

张家川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在张家川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张家川县人民检察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在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共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严格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检察履职的基本价值追求，着力提升检察工作规范化水平，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一年来，共办结各类案件 452 件。

一、聚焦服务大局，不断提高综合履职能力

坚持把检察工作融入中心大局，以强烈的责任担当，依法能动履职，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全力维护安全和稳定。深入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首位，依法起诉“达洼”非法宣教聚众扰乱社会秩序案件 1 件 6 人，非法朝觐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案件 1 件 2 人，“街霸”案件 1 件 1 人。严厉打击销售有毒有害、电信网络诈骗、组织领导传销等涉众型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案件 9 件 23 人，着力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积极推动企业内部犯罪和“空壳公司”治理，严厉打击影响企业发展的职务犯罪案件 2 件、非法经营案件 1 件、挪用资金案件 2 件、利用空壳公司实施犯罪案件 2 件。与县工商业联合会挂牌成立“检联商会工作站”，为企业开设咨询窗口，专题举办“检察护企”开放日活动，全力优化县域法治化营商环境。

——充分履行反腐败检察职责。完善监检衔接配合机制，积极参与行业性、系统性腐败治理，增强反腐败工作合力，受纪委监委邀请，提前介入职务犯罪案件 5 件（次），受理监委移送审查职务犯罪案件 5 件 6 人，起诉 5 件 6 人，检察环节追赃挽损 109 万元。

——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以依法履职、融合履职、高效履职凝聚监督力量，开展知识产权检察综合保护，与县法院、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多家单位建立健全信息共享及沟通协调机制，提升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针对“张家川红花牛”“乌龙头”等地理标志产品及“星月食品” 等老字号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专项协同保护，专题向县委、县政府汇报，推进成立特色产业协会，检察履职被《检察日报》转发推广，“张家川红花牛”地理标志产品被央视报道。

二、做实法律监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坚持严格依法办案，扎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刑事检察持续发力。坚持惩防并举，促进公正司法。办理审查逮捕案件 40 件 61 人，审查起诉案件 169 件 247 人。强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运行，监督立案 4 件，监督撤案 7 件，纠正漏捕、漏诉 5 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11件、《侦查活动监督通知书》41件。检察长列席县法院审判委员会开展监督16件(次),办理审判监督案件1件。办理监管活动纠正违法违规案件14件,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4件,办理社区矫正纠正违法案件7件,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6件。调查核实司法工作人员涉嫌职务犯罪案件线索3件。

——民事检察深化提质。紧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民事司法需求,加大民事检察监督力度,做优民事审判违法和民事执行监督,进一步加大对农民工讨薪等弱势维权群体的支持起诉力度,确保人民群众依法有效行使诉权。共受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22件,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2件。

——行政检察努力拓展。扎实有序推进行政违法行为监督,邀请代表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多方参与公开听证,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共受理行政行为检察监督案件5件,排摸行政违法行为案件线索2件,办理行政非诉执行案件2件,公开听证案件3件,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41件。

——公益诉讼检察有序推进。以可诉性促进提升公益诉讼办案精准性、规范性,针对涉及面广、人民群众反映强烈、侵害公益的突出问题,综合运用磋商、检察建议、依法起诉等方式,共立案办理31件,其中磋商结案10件,发出检察建议19件,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与县自然资源局联合在河峪林场完成"张家川县检察公益林"初步建设。

三、助力社会治理,能动服务保障社会民生

围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主动融入社会治理,以监督促保护,持续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

——努力做好"检护民生"。以监督促治理,集中力量办好群众民生实事。先后对道路交通信号灯缺失、居民楼安全出口电动车乱停乱放、"飞线充电"、占用消防通道等安全风险开展联合专项监督,制发检察建议3件,督促职能部门消除隐患。开展整治社会保险领域欺诈骗保、冒领等专项打击,办理服刑人员违规领取低保案件1件。依法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办理的"督促整治牛羊私屠滥宰行政公益诉讼案"被省检察院评为高质效案例,《甘肃卫视》在报道检察机关能动履职的同时,报道了我县畜牧养殖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情况,取得双赢共赢的效果。

——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开展信访矛盾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深入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受理群众信访案件47件,全部办结,7日内程序性回复率、3个月内办结答复率均为100%。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头接访制度,院领导办理信访案件19件;依法化解矛盾纠纷,认真推进司法救助和刑事和解,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1件,刑事和解达成赔偿案件17件。

——宽严相济促进犯罪治理。全面准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该严则严、当宽则宽、罚当其罪。全年决定不批捕22人,决定不起诉40人,建议变更强制措施16人。充分发挥"一站式"执法办案中心和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作用,积极探索办理轻微刑事案件71件。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犯罪嫌疑人检察环节认罪认罚适用率达92.06%。

——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两法",办理涉未成年人审查逮捕案件8件8人,审查起诉案件14件21人,提供法律援助12人,封存犯罪记录7人,制发督促监护令22份。法治副校长开展宣讲85场次,受邀向县人大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专题讲座1次。联合妇联、团委、公安局等部门印发《关于在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中实行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处遇及对其监护人实行家庭教育指导制度的通知》,建成集办案、帮教、心理疏导、警示教育于一体的未成年人检察服务中心,构筑多层次、立体化的"防护网"。

四、优化检察管理,确保检察职责正确行使

坚持把检察业务管理作为检察工作现代化的重要抓手,不断强化内部监督,自觉接受外部监督,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

——加强检察业务管理。以落实司法责任制为牵引,坚持放权与管权并重,管案与管人齐抓,把加强业务管理与落实司法责任制、检察官办案责任制、错案责任追究机制有机结合。用好用实管理结果,定期通报检察业务工作情况,通过实行周例会、月通报、季考核的方式切实把数据抓在每一案、每

一环节，督促预警和通报问责 2 次，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

——优化案件质量管理。坚持将案件质量管理贯穿于检察工作的全过程、各环节，以案件质量评查及数据核查、流程监控为主要抓手，开展流程监控并核查数据 53 次，对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不断创新完善评查工作机制和案件管理模式，将评查覆盖到全部员额检察官、全部案件类型、全部办案环节，开展案件质量评查 3 次，随机抽查案件 65 件，参加上级案件评查 4 次 36 件，全年无错案和瑕疵案件。

——深化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紧跟上级数字检察战略布局，坚持守正创新要求，在办案中积极探索开展数字检察工作，打造“以数据为基、以应用为辅、以监督为主”的工作模式。自行研发数据监督模型 3 个，运用上级院推广监督模型 25 个，筛查刑事侦查未结案件、空壳公司、违规领取养老金、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等各类案件线索 54 件，立案办理 39 件。

——自觉主动接受监督。自觉增强接受权力机关监督的主动意识，专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法律监督和执法检查工作。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主动接受人民和社会监督，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监督员走进、了解、监督检察工作，参与检察开放日和公开听证等办案活动 60 余次。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 228 条。讲好检察故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通过“两微一端”等网络平台，发布检察工作动态 113 条，特色做法和工作亮点被中央级媒体转发 11 篇(次)，省级媒体转发 59 篇(次)。

五、突出政治强检，锻造忠诚干净担当铁军

时刻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检察队伍。

——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旗帜鲜明地讲政治，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放在首位，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向县委、县委政法委和上级检察机关请示报告重大事项和重要案件 13 件次，确保检察工作正确前进方向。

——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牢牢把握“学纪、知纪、明纪、守纪”要求，全面部署、扎实推进、层层深入，聚焦重点，逐章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班子成员领学、党员干警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学深悟透。紧扣“六大纪律”，着力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引导全体党员干警树牢正确的权力观，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

——加强干警素能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全院干警第一时间跟进学习党中央政策理论、最高检工作部署等上级精神和指导性文件及案例，开展政治轮训 5 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5 次，研讨交流 9 次，党课宣讲 9 次。坚持实战、实用、实效导向，针对人员分类不同的特点，组织业务培训 28 次，案例研讨 11 次，公检法同堂培训 5 次，全体干警理论素养和专业水平持续有效提升。

——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始终把日常监督融入经常，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加强对党员干部政治监督、日常监督、执纪监督，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开展廉政教育 4 次，深化以案促改、标本兼治。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记录报告“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 23 件，队伍党性修养、纪律作风和履职水平不断提升。

各位代表，检察工作的点滴进步，得益于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得益于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得益于县政协的民主监督，得益于各位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的充分理解和广泛支持。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法律监督理念更新还有差距。司法办案中落实“三个善于”，综合考量政治要求与社会期待还有不足。二是检察履职办案仍存在一些不足。部分个案办理中一定程度存在“就案办案、机械司法”问题。三是检察干警综合素能还需提高。运用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从案件中挖掘法律监督案源的

能力还需提升。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和改进，努力推动解决。

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县检察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扣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法律监督，着力在加强生态保护、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工作上下功夫，以“三个善于”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一体抓实“三个管理”，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全力服务建设幸福美好新张家川，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

一是强化政治担当，在全面深化改革新征程中持续发力。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巩固运用好党纪学习教育经验成果，持续跟进落实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工作部署，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引导全体干警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执行党的政策和执行国家法律统一起来。坚持系统观念，立足法律监督宪法定位，自觉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全面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实的履职担当、更优的工作作风依法履职尽责，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以更高质效的检察履职支撑和服务张家川现代化。

二是服务保障大局，在助推全县高质量发展中持续作为。坚持以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为根本，积极融入新时代全县发展大局，依法惩治各类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违法犯罪，坚持“如我在诉”，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促进在法治化轨道上解决信访矛盾。持续加强民生检察保障，做实反腐败斗争，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努力做到治罪与治理并重。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深入推进法治营商环境建设，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多检察助力。

三是聚焦法律监督，在高质效办好案件要求中持续尽责。突出一体履职、融合履职。深化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进一步探索完善轻罪治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提升检察听证、司法救助等工作质效。加强府检联动，深化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尽心开展法治保障生态建设，积极推进公益诉讼实践，用心用情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深化检察履职方式创新实践，坚定不移推进数字检察战略，推动检察履职由案到治向溯源治理发力。

四是注重队伍建设，在促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中持续精进。持续深化推进检察人员素能提升，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以“三个善于”为目标常态化组织开展集中轮训、同堂培训、业务竞赛等工作，提升干警专业化水平。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不动摇，把抓落实作为工作重点，在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中持之以恒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完善从严管理监督，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奋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检察铁军。

各位代表，为者常成，行者常至。新的一年里，我们将在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在新的奋进路上，转变思路、深化创新、勇毅前行，为推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检察力量！

名词解释：

“三个善于”：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检察机关在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中，要善于从纷繁复杂的法律事实中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善于从具体法律条文中深刻领悟法治精神，善于在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旨在推动解决实践中存在的“就案办案、机械司法”问题，引导检察人员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执行党的政策与执行国家法律有机统一，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提高正确运用法律政策的能力，做实“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全国检察机关2024年开展的专项行动，坚持四大检

察协同发力，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助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检护民生”专项行动：2024年1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国检察长会议，部署“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要求各地检察机关着力加强民生司法保护，围绕就业、食品药品安全、社保、住房、养老、环保等民生热点以及劳动者、消费者、妇女、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聚焦一个地区、一类人群、一个行业、一个领域等突出民生问题，因地制宜、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行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行刑反向衔接：检察机关对依法决定不起诉的犯罪嫌疑人，但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移送有关主管机关给予行政处罚、政务处分或者其他处分，实现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双向衔接，共同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未成年人检察服务中心：包括未成年人办案专区、训诫室、帮教室、家庭教育指导站、心理疏导室等，是集办案、帮教、家庭教育指导、心理疏导评测等多功能为一体的未成年检察工作专区。

督促监护令：检察机关在办理未成年人案件中，发现监护人存在监护缺失、管教不严等问题，出现严重影响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导致未成年人出现违法犯罪、受到不法侵害等情况，向监护人发出督促、引导监护人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保障被监护人合法权益的检察文书。

数字检察：最高人民检察院立足于落实党中央对数字中国建设的布局，经过深入调查研究，确立的工作机制，主要是检察机关通过使用数字化技术，建立法律监督模型及配套系统，充分、深度运用大数据，发现案件线索后进行融合式监督，对社会治理机制进行系统性完善的新模式。

“三个管理”：最高人民检察院为落实党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决策部署，决定把检察管理从简单的数据管理，转向更加注重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上来，转到对重点案件类型、重点办案领域、重要业务态势的分析研判上来，把宏观案件质效分析与微观案件质量评查有机结合起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进一步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统计资料

2024年张家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5年4月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实施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为抓手，加力推进强县域、强工业、强科技行动，较好完成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成效。

一、综合

全年实现生产总值51.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2.3亿元，增长6.0%；第二产业增加值5.5亿元，增长7.4%；第三产业增加值33.4亿元，增长7.6%。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24.1%，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10.7%，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65.2%。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1428元，较上年增加1138元。

图1　2020年–2024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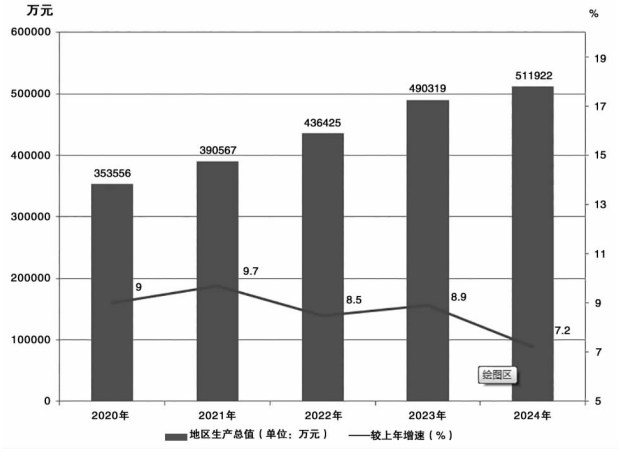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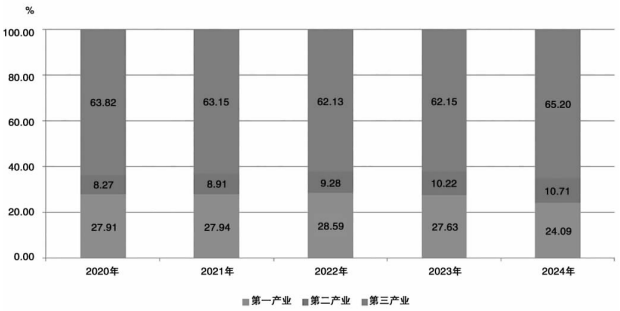


图2　2020—2024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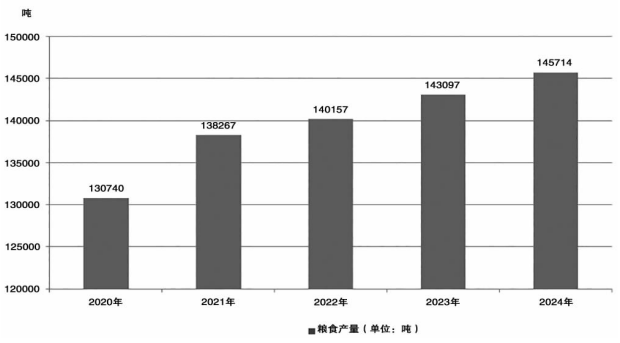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7.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6.8亿元，同比增长6.4%；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5.8%，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产值同比增长12.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4.3%；农业总产值21亿元，同比下降8.5%，农业增加值12.5亿元，同比增长5.9%；粮食总产量达到14.6万吨，同比增长1.8%。

二、农业

全年粮食总产量145714.2吨，同比增长1.8%。其中，夏粮产量4.7万吨，增长2%，小麦产量4.5万吨，增长2.7%；秋粮产量9.9万吨，增长1.8%，玉米产量5.8万吨，增长0.6%，洋芋产量3.9万吨，增长2.1%。主要经济作物中，油料产量0.6万吨，增长6.2%，蔬菜产量14.2吨，增长8.3%。

图3　2020–2024年粮食总产量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52.7 万亩，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20.4 万亩，玉米种植面积 15 万亩，洋芋种植面积 13.4 万亩；油料种植面积 6.5 万亩，其中，胡麻种植面积 0.9 万亩，油菜种植面积 5.5 万亩；蔬菜种植面积 5.8 万亩。

年末大牲畜存栏 13.2 万头（匹），同比下降 5.1%，出栏 6.4 万头（匹），同比增长 4.2%。其中，牛存栏 12.9 万头，下降 5.6%，出栏 6.2 万头，增长 4%；羊存栏 12.6 万只，下降 10.4%，出栏 8.2 万只，增长 9.5%；猪存栏 1.7 万头，下降 9.5%，出栏 2.2 万头，下降 7.1%。年末家禽存栏 34.5 万只，下降 0.5%，家禽出栏 40.5 万只，增长 5.6%。

全年肉类总产量 1.1 万吨，同比增长 10.1%。

全年输转富余劳动力 7.1 万人次，同比增长 0.1%，创劳务收入 22.1 亿元，同比增长 13.9%。

三、工业和建筑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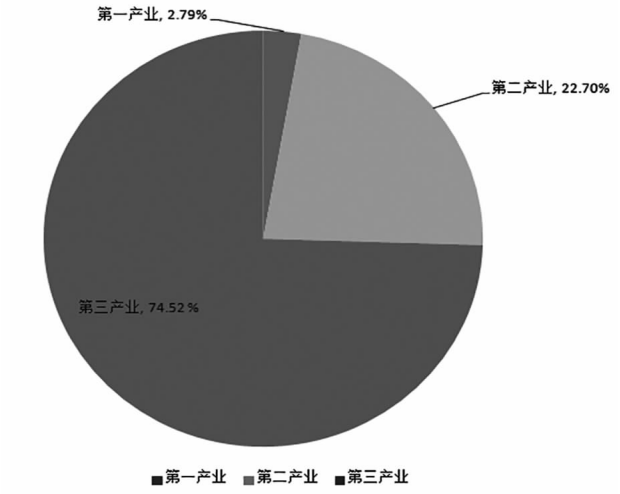
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3%；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15.8%；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产值同比增长 12.4%。

全年建筑业总产值完成 99172 万元，同比增长 16.5%，增加值完成 32257 万元，同比增长 8.1%。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7.6%。其中，项目投资同比增长 5.4%。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 64.1%。按三次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46.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54.4%；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1.5%。

图4 2024年三次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重



五、交通、邮政电信

全县公路总里程达到 1266.6 千米。客运周转量 8036.1 万人/千米，同比下降 16.4%。货运周转量 8769 万吨/千米，同比下降 5%。

全年邮政电信业务收入 17868.4 万元，同比增长 3.2%，其中，电信业务收入 13772.1 万元，增长 6.9%；邮政业务收入 4096.3 万元，下降 7.7%。

六、商贸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67814.4 万元，同比增长 6.4%，其中，城镇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30614.1 万元，增长 5.5%；乡村实现消费品零售额 37200.3 万元，增长 9.1%。

七、财政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0015 万元，同比增长 21.6%，税收收入 10403 万元，增长 9.7%。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57369 万元，同比下降 6.3%。

八、金融

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158528 万元，同比增长 4.9%，各项贷款余额 798058 万元，增长 11.7%，存贷款余额差额 360470 万元，存贷比为 1.5:1。

九、人口和人民生活

2024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 23.82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7.89 万人，农村常住人口 15.93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33.14%。

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1252.5 元，同比增长 8.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537.3 元，同比增长 5.6%；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29.3%，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0.6%。

十、文化旅游、教育和卫生健康

年末共有文化机构 18 个。其中，县级 3 个，乡级 15 个。图书馆藏书 12 万册，图书流通 17.6 万人次。文物藏品 25119 件。其中，一级藏品 19 件，二级藏品 61 件，三级藏品 279 件。广播覆盖率达 98.7%，电视覆盖率达 97.9%，影剧场（院）2 个，体育场馆 1 个。

年末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362 所。其中，普通高中 2 所，完全中学 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小学

49所，小学教学点156所，幼儿园134所，职业高中学校2所，初级中学10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

年末在校（册）学生54080人。其中，普通高中在校生7025人，初中在校生10451人，小学在校生26849人，在园幼儿8416人，职业高中在校生1294人，特殊教育在校学生45人。全县共有教职工5156人。

2024年，向全国大专以上各类院校输送新生1894人，高考本科上线人数1083人，较2023年增长10.7%。

年末共有医院、卫生院21个，床位数1256张，较2023年增加81张，同比增长6.9%。卫生技术人员1680人，较2023年增加64个，同比增长4%。其中，职业医师787人，同比增长34.8%。

十一、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全县总用水量1774.02万立方米，同比增长3.9%。其中，生活用水量593.78万立方米；工业用水量72.6万立方米，增长31.5%；农业用水量855.1万立方米，下降20.7%；生态用水量270.36万立方米，增长21.1%。

全年平均气温10℃，年最高气温30.7℃，年最低气温-18.4℃，年降水量489.2毫米，年日照小时数1890.1小时。县域内有35个区域自动监测站，12个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起，死亡1人，受伤1人。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0人；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死亡0人；十二类营运车辆道路交通事故死亡1人，受伤1人。

说明：

1、根据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2023年，张家川县地区生产总值修订为490319万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8.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5469万元，增长6.6%；第二产业增加值50108万元，增长15.8%；第三产业增加值304742万元，增长8.9%（图1、图2）。

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数据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进行了修订。

3、本公报各项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正式数据以《张家川县统计年鉴2024》为准。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4、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

5、财政、税务、劳务输出、社会保障、教育、卫生、交通运输、通信、邮政、文旅、广电、公安、金融、气象、应急管理、资源等数据由相关职能部门提供。

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2023年	2024年较2023年增减±	2024年较2023年增减±%
一、基本情况					
1、行政区域面积	平方千米	1311.8	1311.8	0	0.0
2、镇	个	10	10	0	0.0
3、乡	个	5	5	0	0.0
4、耕地面积	万亩	56.12	56.12	0	0.0
5、行政村	个	255	255	0	0.0
6、村民小组	个	1279	1279	0	0.0
二、人口与就业					
1、常住人口（省局评估）	万人	23.82	23.96	–0.14	–0.6
其中：城镇	万人	7.894	7.71	0.184	2.4
农村	万人	15.926	16.25	–0.324	–2.0
2、户籍户数	户	87061	86858	203	0.2
3、户籍人口	人	379842	379734	108	0.0
其中：城镇	人	108404	109488	–1084	–1.0
农村	人	271438	270246	1192	0.4
4、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3700	3773	–73	–1.9
5、城镇登记失业率%	%	3.97	3.96	0.01	0.3
6、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人	3500	3400	100	2.9
7、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人	13900	13674	226	1.7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年	2023年	2024年较2023年增减±	2024年较2023年增减±%
三、国民经济综合指标					
1、全县生产总值(现价)	万元	511922	490319	21603	-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23321	135469	-12148	-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54827	50108	4719	-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333773	304742	29031	-
2、全县生产总值(不变价)	万元	491264	458364	32900	7.2
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29816	122504	7312	6.0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46932	43685	3247	7.4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314516	292175	22341	7.6
3、财政总收入	万元	33469	37174	-3705	-10
其中:税收收入	万元	10403	9479	924	9.7
非税收入	万元	9612	6978	2634	37.7
基金收入	万元	13454	20717	-7263	-35.1
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万元	20015	16457	3558	21.6
5、财政大口径支出	万元	381336	422629	-41293	-9.8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357369	381561	-24192	-6.3
6、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万元	1158528	1104769	53759	4.9
7、各项贷款余额	万元	798058	714261	83797	11.7
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4537.3	32705.8	1832	5.6
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1252.5	10390.2	862	8.3
10、农民人均生产粮食	公斤	611.7	597.2	15	2.4
11、劳务收入	亿元	22.1	19.4	3	13.9
12 、输转劳务人数	万人/次	7.1	7.04	0.06	0.9
13、客运周转量	万人/千米	8036.1	9616.4	-1580	-16.4
14、货运周转量	万吨/千米	8769.7	9227.5	-458	-5.0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四、农业和农村经济					
1、乡村劳动力资源总数	万人	21.8	21.6	0.1651	0.8
2、农林牧副渔业劳动力	万人	11.5	11.4	0.0889	0.8
3、农用化肥折纯量	吨	2287.6	2288.1	–0.50	–0.02
4、全县售电量	万度	29841	27378	2463	9.0
5、农业总产值(现价)	万元	209876	229321	–19445	–
其中:农业	万元	138964	157444	–18480	–
林业	万元	6231	2033	4198	–
牧业	万元	59969	64138	–4169	–
渔业	万元	184	93	91	–
农林牧渔服务业	万元	4529	5614	–1085	–
6、农业增加值	万元	125076.4	139713	–14636.6	5.9
其中:农林牧渔服务业	万元	1755.3	1758	–2.70	1.3
7、粮食总产量	吨	145714.2	143096.8	2617.40	1.8
亩产	公斤	276.7	272.2	4.50	1.7
面积	亩	526691	525700	991	0.2
其中:(1)夏粮总产量	吨	46854.4	45947.6	906.80	2.0
亩产	公斤	210.3	202.5	7.80	3.9
面积	亩	222845	226895	–4050	–1.8

注:现价农业增加值增速为可比价增速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其中:①小麦产量	吨	44893.9	43726.1	1167.8	2.7
亩产	公斤	220.1	213.9	6.3	2.9
面积	亩	204019	204469	–450	–0.2
②蚕豆产量	吨	1960.5	2221.6	–261.1	–11.8
亩产	公斤	104.1	99.1	5.1	5.1
面积	亩	18826	22426	–3600	–16.1
(2)秋粮产量	吨	98859.8	97149.1	1710.7	1.8
亩产	公斤	325.4	325.1	0.2	0.1
面积	亩	303846	298805	5041	1.7
其中:①玉米产量	吨	57990.0	57630.3	359.7	0.6
亩产	公斤	386.5	384.1	2.4	0.6
面积	亩	150039	150046	–7	0.0
②洋芋产量	吨	38617.2	37814.3	802.9	2.1
亩产	公斤	288.5	286.8	1.6	0.6
面积	亩	133865	131832	2033	1.5
8、油料产量	吨	6193.0	5831.9	361.1	6.2
亩产	公斤	95.3	84.9	10.4	12.3
面积	亩	65018	64908	110	0.2
其中:(1)胡麻产量	吨	896.7	817.1	79.6	9.7
亩产	公斤	96.7	88.4	8.3	9.4
面积	亩	9278	9247	31	0.3
(2)油菜产量	吨	5225.0	4929.0	296.0	6.0
亩产	公斤	95.0	89.5	5.5	6.1
面积	亩	55022	55084	–62	–0.1
9、蔬菜面积	万亩	5.8	5.4	0.4	8.2
产量	万吨	14.2	13.1	1.1	8.3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10、当年人工造林面积	万亩	9.1	0.8	8.4	1098.7
11、果园面积	万亩	3.9	3.9	0	0.0
其中:苹果面积	万亩	3.6	3.6	0	0.0
12、水果产量	万吨	8.8	8.4	0.4	5.0
其中:苹果产量	万吨	8.2	7.8	0.4	5.6
13、肉类产量	万吨	1.1	1.0	0.1	10.1
14、大牲畜年末存栏数	万头(匹)	13.2	13.9	–0.7	–5.1
其中:牛	万头	12.9	13.7	–0.8	–5.6
马	万匹	0.3	0.3	0.1	21.2
驴	万匹	0	0	0.01	_
骡	万匹	0	0	0	_
15、大牲畜年末出栏数	万头(匹)	6.4	6.1	0.3	4.2
其中:牛	万头	6.2	6.0	0.2	4.0
马	万匹	0.2	0.1	0.0	10.9
驴	万匹	0	0	0	_
骡	万匹	0	0	0	_
16、年末羊存栏数	万只	12.6	14.0	–1.45	–10.4
年末羊出栏数	万只	8.2	7.5	0.71	9.5
17、年末猪存栏数	万头	1.7	1.9	–0.18	–9.5
年末猪出栏数	万头	2.2	2.4	–0.17	–7.1
18、年末家禽存栏数	万只	34.5	34.7	–0.18	–0.5
年末家禽出栏数	万只	40.5	38.4	2.16	5.6
19、塑料薄膜使用量	吨	789.5	691.2	98.32	14.2
塑料薄膜覆盖面积	万亩	15.5	15.5	–0.01	–0.1
其中:地膜玉米	万亩	15.0	15.0	0	0.0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地膜洋芋	万亩	0.4	0.4	0	0.0
塑料大棚面积	万亩	0.6	0.5	0.2	42.2
20、有效灌溉面积	万亩	1.9	3.4	–1.6	–45.9
21、保证灌溉面积	万亩	0.0	2.8	–2.8	_
22、农药消耗总量	吨	350.5	350.5	0.0	0.0
五、工业					
1、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个	11	11	0	0.0
2、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_	_	8689	15.8
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万元	_	_	2300	14.3
4、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产值	万元	_	_	6457	12.4
5、规模以上工业产品利润总额	万元	–590	–874	284	–
六、建筑业	万元				
1、建筑业总产值	万元	99172	85114	14058	16.5
2、建筑业增加值	万元	32257	29612	2645	8.1
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67814.4	_	_	6.4
其中:城镇	万元	130614.1	_	_	5.5
农村	万元	37200.3	_	_	9.1
八、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	_	75276	17.6
其中:项目投资	万元	–	_	18243	5.4
房地产投资	万元	–	_	57033	64.1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九、教育和卫生					
1、各级各类学校	所	362	385	–23	–6.0
其中:普通高中	所	2	2	0	0.0
完全中学	所	1	1	0	0.0
职业高中	所	2	2	0	0.0
初级中学	所	10	10	0	0.0
九年一贯制学校	所	7	7	0	0.0
小学	所	49	53	–4	–7.5
小学教学点	所	156	162	–6	–3.7
幼儿园	所	134	147	–13	–8.8
特殊教育学校	所	1	1	0	0.0
2、教职工数	人	5156	4908	248	5.1
其中:普通高中	人	518	486	32	6.6
职业高中	人	133	132	1	0.8
初级中学	人	1366	1127	239	21.2
小学	人	2380	2389	–9	–0.4
幼儿园	人	746	761	–15	–2.0
特殊教育学校	人	13	13	0	0.0
3、在校学生数	人	54080	58024	–3944	–6.8
其中:普通高中	人	7025	6281	744	11.8
职业高中	人	1294	1728	–434	–25.1
初级中学	人	10451	12626	–2175	–17.2
小学	人	26849	28117	–1268	–4.5
幼儿园	人	8416	9229	–813	–8.8
特殊教育学校	人	45	43	2	4.7
4、学龄儿童入学率	%	100	100	0	0.0
5、向大专以上院校输送学生	人	1894	2012	–118	–5.9
6、高考本科上线人数	人	1083	978	105	10.7
7、医院、卫生院数	个	21	21	0	0.0
8、床位数	张	1256	1175	81	6.9
9、卫生技术人员	人	1680	1616	64	4.0
其中:职业医师	人	787	584	203	34.8
10、公共图书馆图书藏量	万册	12	13	–1	–7.7
11、剧场、影剧院	个	2	2	0	0.0
12、体育场馆	个	1	1	0	0.0

指标名称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2024 年较 2023 年增减±%
十、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					
1、公路线路长度(省市县乡村级)	千米	1266.6	1222.7	43.9	3.6
2、邮政电信业务收入	万元	17868.4	17318.8	549.6	3.2
其中:邮政业务收入	万元	4096.3	4439.5	-343.2	-7.7
电信业务收入	万元	13772.1	12879.2	892.9	6.9
3、移动电话拥有量	万人	20.76	20.96	-0.2	-1.0
4、固定电话拥有量	万户	3.052	3.05	0.002	0.1
5、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万户	9.56	9.33	0.23	2.5
十一、社会保障					
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数	个	1	1	0	0.0
各种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床位数	床	80	80	0	0.0
参加城乡基本医疗参保人数	人	307570	320597	-13027	-4.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人	293445	306041	-12596	-4.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参保人数	人	14125	14556	-431	-3.0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人	1272	1341	-69	-5.1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人	30191	31003	-812	-2.6
农村五保户供养人数	人	852	845	7	0.8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人	191895	193053	-1158	-0.6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人	13845	13662	183	1.3



索 引

数字

1月　36A
2月　37A
3月　37A
4月　38A
5月　39B
6月　39B
7月　40A
8月　41A
9月　41B
10月　42A
11月　43A
12月　43A
“12345”政务服务办理　105A
2023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和人才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　66B
2024年获得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人物一览表　257
2024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262
2024年获国家、省（部）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263
2024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个人一览表　262
2024年获市(厅)级表彰奖励先进集体一览表　264
2024年新任县级干部简介　257A
2024年张家川县10件为民办实事完成情况　103A
2024年张家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92
2024年张家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95
2024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267
2024年张家川县人民政府主要文件目录　266
2024年张家川县委办公室主要文件目录　267
2024年中共张家川县委主要文件目录　265

A

爱国卫生运动　221A
安全播出　218B
安全播出保障　218A
安全供电　169B
安全管理　179A
安全管理　186A
安全生产工作　52A
安全生产管理　184A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02A
安全生产检查　194A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203B
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　202A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　202B
安全宣传教育　203A
安全隐患整治　206A
安置房建设　189A

B

搬迁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户，治理地质灾害点,新建、改造提升地质灾害预警监测点　103B
办公用房管理　109A
办文办会　68B
办学保障　85A
办学条件　208A
保障房配售　191A
备灾救灾　130B
编制监督检查　79B
便民办税工作　150A
博物馆概况　215A
博物馆免费开放与宣传接待　215A
博物馆社会教育活动　215B
不动产登记　196A
不良贷款化解　172B

C

财税金融　50A
财政监督　148B
财政收支　146B
财政投入　209A
财政预算与管理　146B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52A
参加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88B
餐饮实训基地建设　230B
残疾人就业托养　128B
残疾人康复服务　129A
残疾人证管理　129A
厕所革命　157B
产品拓宽销售　164B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51A
产权改革　157B
产学研合作机制　209B
产业发展　217A
产业规划　216B
常态化扫黑除恶　132B
倡导文明新风　124A
成人教育　207B
城区建设　50B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　194A
城市环卫工作　189A
城市建设　188A
城市开发　190A
城市绿化与园林管理　189A
城市投资　189B
城乡更新服务　189A
城乡建设　188A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29B
城镇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230A
城镇就业　228B
城中村改造及老旧小区更新　189B
畜产品加工　159B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60A
畜牧兽医　159A
畜牧资源　46A
畜禽品种改良　160A
川王镇　247B
传染病监测　222A
创新平台建设　209B
慈善事业　228A
促进消费活动　178B
村集体经济　73A,158A
村镇建设　188B
存款业务　172A

D

打击刑事犯罪　133A
大数据管理　107B
大阳镇　243B
代表工作　92B
代表意见和建议办理工作　91B
代缴养老保险参保费　230B
贷款投放　172A

档案安全管理　85B
档案工作　85A
档案开发利用　85B
档案收集整理　85A
档案业务培训　86A
党风廉政建设　116A
党纪学习教育　116B
党纪学习教育工作　53B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86A
党史和志鉴评审　87B
党史资料征编　86B
党校工作　83B
党员教育管理　70B
党支部信息化建设　80B
道路安全隐患排查　184B
道路运输监管　184A
地方病综合防治　223A
地方立法工作　92A
地理位置　45A
地形地貌　45A
“地震科普 携手同行”主题征文工作　205A
地震预警终端　204B
地质灾害防治　195B
第五次经济普查　153B
第一人民医院　224A
电力　169A
电信　170A
电网数字化改造　170A
电子商务　177A
电子银行业务发展　174A
东西部协作　159A
东西部协作消费帮扶　178A
冬季道路防滑保畅　186A
动物疫病防控　159B
兜底保障　227B
督促检查　68B
读书活动　182B
对公账户　174B
对台侨务工作　78A
对外贸易　179A

E

儿童保健　226A

F

法院　136B
法律法规宣传　123B
法律监督　136B
法治建设　92B
法治宣传教育　138A,139A
法治政府建设　138B
反腐倡廉　116B
“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122A
防返贫监测　158A
防灾减灾　204A
防震减灾　204B
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　204B
防震演练　205A
房地产市场运行　190B
非公企业管理　150B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13A
分渠道保费收入　176B
分险种保费收入　175B,176A
粪污资源化利用　160A
风险防控　173B,174A
风险治理　133B
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144B
扶贫解困　129B
服务“三农”　173B,180B
服务保障　105A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143B
服务发展　150A
服务客户　173A
服务县域经济　173B
服务与管理　201A
服务职工工作　120B
妇女“两癌”筛查　123A,226B
妇女创业培训　123A

妇女儿童权益维护　122B
妇幼保健　226A

G

改新建农村卫生户厕,新建乡镇公厕　104A
概况　49A,69A,78B,80B,82B,90B,105B,106B,107B,124A,126A,128B,133A,136B,141A,144A,155A,159A,163A,170B,172A,173A,173B,174A,175A,175B,176A,177A,180A,181B,185A,186B,189A,189B,201B,207A,213A,216A,218A,220A,224A,225A,226A,233A,234B,236A,237B,239A,241A,242B,243B,245B,247B,249A,250B,252B,253B,255B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行　173B
干部档案管理　229A
干部轮训　83B
干部培训　70A
干部审查　70B
干部选拔任用　70A
高标准农田建设　157A
高额彩礼专项治理　75B
高效办成一件事　105B
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52B
圪垯川遗址　48B
耕地保护　195B
工会“四大品牌”　119B
工会经费征缴管理　119B
工业和信息化　165A
工业经济　49B
工业经济综述　165A
工业企业培育　165B
工业项目建设　168A
工资管理与职称评定　229A
公安　133A
公共法律服务　139B
公共机构节能　108B
公共卫生　220B
公共卫生服务　224B
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管　133B
公积金贷款　192B
公积金管理　193A
公路养护　185A
公路养护维修　183B
公文处理　104A
公务用车管理　109B
公务员管理　71A
公益诉讼检察　136A
公证工作　140B
恭门镇　236A
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　77A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34A,235B,237A,238B,240A,241B,243A,244B,246B,248A,249B,251B,253A,254A,255B
共青团张家川县委　121A
共青团组织建设　121A
供气保障　201B
供气管网建设　201B
供热保障　200A
供热运行　200B
供水保障　200B
供销合作　180A
供销社综合改革　181A
古树名木保护　196B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152B
关爱妇女儿童　123B
关陇古道　47B
关山文艺　127B
关心下一代工作　72B
关于张家川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77
关于张家川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71
光彩事业　126B
广播电视　218A
规模化养殖　159A
国防动员　142A
国防动员工作　146A

国家安全工作　53A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　49A
国土空间规划　195A
国土绿化　196B
国土绿化行动　199B
国有企业改革工作　55A

H

行业协会商会　82A
行政监管　211B
行政检察　136A
行政区划　46B
行政执法监管　140B
和美乡村建设　233B,235A,237A,238B,239B,241B,243A,244B,246A,248A,249B,251A,252B,254A,255B
河湖长制　161B
《河峪颂》摩崖石刻　47B
宏观观测　204B
宏观经济管理　144A
胡川镇　239A
户外广告整治　194A
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199A
环保项目建设　198B
环保宣传教育　197B
环保专项行动　197B
环境保护　197A
环境监测　197B
环境监管　198B
环境质量　197A
换届选举　128A
会务办理　104B
会务保障　93B,109B
会务服务　114A
会员代表大会　129B
会展交流　178B
惠民政策　149A
婚嫁新风青年婚恋交友平台　122A
婚姻登记及抵制高额彩礼　228A
火麻产业　156A
火灾防控　205B

J

机构编制工作　78B
机构编制管理　79A
机构改革　79A
机关党组织建设　80A
机关事务管理　108B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29B
机关政治建设　79B
机要保密　68B
积案化解　107A
基本医疗保险　230B
基层党组织建设　69B,243B
基层妇联干部队伍建设　122B
基层减负　73A
基层社会治理　138A
基层阵地建设　125A
基层政权建设　80B
基层政权区划地名　227B
基层治理　81A,234A,235B,237B,239A,240B,242A,243B,245A,247A,248B,250A,252A,253A,254B,256A
基层组织建设　119A,129B,234A,236A,237B,239A,240B,242A,245A,247B,248B,250A,252A,253A,254B,256）
基础设施建设　170A,233B,235A,236B,238A,239A,241A,243A,244A,246A,248A,249A,251A,252A,254A,255B
极端气候　210A
疾病预防控制　222A
集体协商　120B
计划生育　226B
计划生育服务　221B
纪检监察　116A
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118A
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　187A
寄递业务　186B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构筑关陇生态安全屏障　55A
价格监测认定　145A
监督工作　91A
检察　135B
检测检验　222B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　136B
减费让利　174A
减税降费　149B
建设旅游产业路　103B
建设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级老年人互助幸福院　103B
建制沿革　46A
建筑市场管理　188B
健康帮扶　221A
交通安全宣传　135A
交通安全隐患治理　134B
交通领域专项整治　184B
交通邮电　50A
交通运输　183A
交通执法　134B
交通秩序整治　134B
教材发行　182A
教师队伍　207B
教学改革　84A
教研教改　208A
教育　207A
教育管理　208B
教育惠民政策落实　209A
接受监督　138A
结对关爱　227A
结核病防治　222B
金融服务小微企业　174B
金融知识普及与宣传　174B
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221B
经济工作　52A
经济合作　178B
经营服务　170B
经营管理　169A
经营业绩　171B
精品栏目　218A
精神卫生管理　222B
救护培训　130A
就业安置　142A
就业创业　230A
捐资助学　122A
决策部署　52A

K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21B
抗震设防信息采集　205A
科技馆对外开放与接待　125A
科技活动与管理　209A
科技活动周　209B
科技培训　124B
科技推广　155A
科教文卫　50B
科普服务　124A
科协组织　125A
科研成果　84B
客户服务与宣传　181B
客货运输　184B
矿产资源　46A
矿产资源管理　195B

L

兰洽会项目　178B
劳动技能竞赛　120A
劳动监察　228B
劳模慰问　120A
劳务输转　228B
老庵寺　48A
老干部工作　72A
理论武装　73B
理论宣讲　84A
理想信念教育　126A
历史人文　46A
连五乡　253B
联通　170B

练兵备战　141B
梁山镇　245B
粮食购销　179B
粮食流通　179A
粮食生产　155A
粮食市场监管与政策宣传　179B
粮油储备管理　179A
“两企三新”党建　81B
林果业　156B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96B
临时救助管理　228A
领导干部接访下访　106B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152B
刘堡镇　241A
流动摊点治理　194A
龙山片区集中供热工程　103B
龙山镇　234B
路权路政管护　185A
乱倒偷倒整治　194B
乱停乱放整治　194A
旅游　216A
旅游景观　47A
旅游宣传与推广　217A
履职活动　114A
履职事项清单　79B

M

麻辣烫宣传推介　216A
马关镇　242B
马家塬车舆博物馆　216A
马家塬遗址　48A
马铃薯产业　155B
马鹿镇　237B
慢性病防治　223A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131B
门诊慢特病与医疗救助　231A
免费检查筛查　226A
免疫规划　222A
民办教育　207B
民商事审判　137A
民生实事　183A
民生项目专项审计　152B
民事检察　136A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52B
民政事务　227A
民主监督　113A
名医诊室　225B
木河乡　249A

N

纳税服务　149A
内部审计　153A
农村公益性岗位及补贴　230A
农村环境整治　198B
农村交通管理　135A
农村经济　157A
农村品牌建设　157A
农村饮水安全　161A
农业保险　157A
农业机械化　157A
农业农村经济　49A
农业与农村经济　233A,234B,236B,238A,239B,241A,242B,244A,245B,247B,249A,250B,252B,253B,255B
农业园区建设　157A
农业资源　46A
农业综合执法　158A
暖冬行动　228B

P

平安乡　255B
平安张家川建设　131A
普惠金融　149A
普通高中教育　207B

Q

其他待遇发放　229B
其他工作　136B

其他领域统战工作　78A
其他重要会议　99B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29B
气象　210A
气候概况　210A
气候特点　45B
气象保障服务　210B
气象防灾减灾　210B
气象科普宣传服务　211B
气象为农服务　211A
气象现代化建设　212B
气象灾害　210B
“千企调研纾困”行动　127A
强科技强工业行动推进会议暨经济运行调度会议　67A
“强县域”行动　53B
桥隧养护　185B
秦地都邑——秦亭　47B
青年就业指导服务　122A
青少年科技创新　124B
青少年思想政治教育　121A
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　121A
清洁能源　146A
区域化巡展　125B
权益维护　142B
全面从严治党　52A,116A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54B
全民阅读活动　75A
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会议暨省级卫生县城创建动员大会　67A
全县林长制暨县绿化委员会全体会议　67A
全县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议　66B
全县文明创建工作推进会议暨金秋助学动员会议　68A
全县乡村治理大会　68A
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　188B
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　117B
群众体育　217B
群众文化活动　213B
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120B

R

燃气供应　201B
热力供应　200A
人才队伍建设　224B,225B
人才管理　71A
人大讲堂　93A
人道救助　130B
人工影响天气　211B
人居环境整治　157B
人口　47A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28B
人民调解　139B
人民武装　141A
人民意见建议征集　82A
人事人才　229A
人事任免　91B
融合发展　218B
融媒体　218A

S

三类企业评价入库　209A
“三调”对接　132A
“三下乡”活动　209B
“三抓三促”行动工作　53A
森林草原防灭火　196B
森林草原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196B
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　46A
商贸项目建设　177A
商业贸易　177A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　228A
社会工作　80B
社会救助　227A
社会人才和志愿服务　81B
社会事业　234A,235B,237B,238B,240A,242A,243A,244B,247A,248A,249B,251B,253A,254B,256A
社会稳控　132B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45B
社会宣传　130A
社会治安管理　133B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228A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140A
社区卫生和乡村卫生　221B
深化“放管服”　104A
深化改革　146A
审计　152A
审计成果　152A
审计整改　153A
“生命通道”专项整治　206A
生态环境　50A
生态文明建设　53A
省级文明县巩固提升工作　53B
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　229B
师资建设　85A
食品安全监管　150B
食盐专营　181B
食源性疾病预防　223B
市场改造　193B
市场管理　193B
市场行政执法监管　152A
市场监督管理　150A
市场建设　193B
市场综合治理　150B
市政设施管护　188A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79A
受理来信来访　107A
蔬菜产业　156A
数据信息维护　193A
数字化运用　108A
数字政府建设　108A
数字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平台　105B
“双说双解”活动　93A
“双随机、一公开”　151B
双拥共建　142A
水务　161A
水旱灾害整治　161A
水行政执法　162B
水利工程建设　161A
水土保持　161A
水质检测项目建设　200B
水资源　45B
水资源管理　162A
税收安全　149B
税收宣传　149B
税收执法　149B
税务　149A
司法改革　138A
司法行政　138B
司法所规范化　140A
思想引领　122B
思想政治建设　69A
“四好农村路”创建　184A
诉源治理　137B

T

特困供养　227B
特色餐饮服务　229B
特色产业工作　54A
特色科室建设　224B
特色诊室　225B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51A
体育　217A
体育场馆　217A
体育赛事　217B
体育项目建设　217B
调研视察　111B
统计　153B
统计普法宣传　154A
统计调查　153B
统计信息服务　154B
统计资料　292
统一战线工作　76B
统战思想政治工作　76B
图书馆建设　214A
图书馆免费开放　214B

图书经销　181B
图书销售　182A
土地要素报批与保障　195A
土地资源　45B
团结联谊　113A
推行告知承诺制　193A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　53A
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　53B
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113B
退役军人事务　142A

W

“万企兴万村”张家川行动　126B
网改工程　169B
网络建设　171A
网络建设　180B
网络金融　172B
网络投资建设　171B
网信工作　74B
违法建设治理　194B
维护民利　117B
维护青年权益　121B
维护政治稳定　133A
卫生监督执法　223B
未成年人检察　135B
文稿起草　104A
文化　213A
文化“三下乡”　214A
文化惠民活动　128A
文化活动　74B
文化旅游工作　55A
文化市场监管　214A
文化作品创作　213A
文秘工作　93B
文史宣传　113B
文物保护　215B
文物馆藏　215B
文艺创作　127B
文艺交流　127B
蚊虫防治　223B
无偿献血及造血干细胞捐献　130B
物业管理　191A

X

衔接资金安排　158B
县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　65A
县纪委监委其他会议　115A
县纪委全体会议　115A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　93B
县人大常委会工作　90B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89A
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88A
县委 2024 年议军会议暨军民融合发展工作会议　68A
县委办公室工作　68A
县委常委会 2024 年全年工作　53B
县委常委会会议　55B
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4B
县委党纪学习教育相关会议　67B
县委第八十次常委会会议　61A
县委第八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61B
县委第八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61B
县委第八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62A
县委第八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61B
县委第六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58A
县委第六十次常委会会议　55B
县委第六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56A
县委第六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58A
县委第六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57B
县委第六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58A
县委第六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56B
县委第六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56B
县委第六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57A
县委第六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56A
县委第七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60B
县委第七十次常委会会议　58B
县委第七十二次常委会会议　59A
县委第七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61A

县委第七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60A
县委第七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60A
县委第七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59B
县委第七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59B
县委第七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59B
县委第七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59A
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6A
县委农村工作相关会议　63A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　67A
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会议　67B
县委全体会议　62B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8A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65B
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　66A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5A
县委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会议　63B
县委巡察领导小组会议　64A
县委政法工作暨全县主动创稳会议　67A
县委直属机关党建　79B
县医院介入治疗、血液透析科室建设　103B
县域数据归集　108B
县政府办公室工作　104A
县政府常务会议　95B
县政府全体会议　95A
县政协办公室工作　114A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110B
县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110A
现代饲草发展　159B
线上服务宣传　214B
乡村建设　157A
乡村就业工厂　230A
乡村旅游　217A
乡村振兴　51B,158A
项目工作　130B,209A,228B
项目建设　49B,144A,160B,163A,180B,190A,190B,199B,220B
项目资金　146B
消防救援　205B
消防宣传　206B
消防演练　205B
消防执法监督检查　206B
消费品以旧换新　178A
小额担保贷款　229A
校园文化建设　208B
校园周边整治　194B
协商建言　112B
协调服务　68A,93B
协同联动　83A
新改建综合农贸市场　104A
新疆劳务基地建设　230B
新时代文明实践　76A
新闻媒体　218B
新闻宣传　74A
新增城区学(园)位　103A
信访工作　54B,106B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107B
信息报送　68B,104B
信息化建设　85B,169A
刑事检察　135B
刑事审判　137A
性病艾滋病防治　222B
宣传工作　73B
宣化冈拱北　48A
学前教育　207A
学术研究　215B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关会议　66A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54B
学习宣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86A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54A
巡察工作　82A
巡察监督　83A
巡察信息化建设　83B
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83A
巡视巡察及问题整改　117A

Y

烟草专卖　181A
阎家乡　252B
阳光信访　107A
养护工程　186A
养护管理　185A
药品安全监管　151A
业务办理　192A
业务发展　192A
业务经营　175B
医保服务能力建设　231B
医保基金监管　231A
医保政策宣传　232A
医疗帮扶　221A
医疗保障　230B
医疗机构监督　223A
医疗基础设施建设　224A
医疗卫生　220A
医疗质量管理　224A,225A
医药管理　231B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20A
依法治县　138B
移动　171B
以工代赈　144B
义务教育与特殊教育　207A
意识形态工作　54B,74A
营销推动　175A
营销网建　181B
应急救援保障　204A
应急体系建设　169B
应急物资储备　179B
优抚褒扬　142B
优化服务举措　135A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127A
优化营商环境　137B,145A,164A,177B
邮政　186B
邮政服务监管　186B
渔业生产　160A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项目　226B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132A
园区管理服务　164B
月子中心建设　226B
阅读推广活动　214B
云凤山　47A
云改数转与云网融合　170B
云网运营与优化　170A
孕产妇保健　226A

Z

在线投资平台审批备案　146A
张家川省级经济开发区　163A
张家川县2024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综述　28
张家川县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草案)　276
张家川县餐饮服务业公共实训基地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侧记　34
张家川县残疾人联合会　128B
张家川县妇女联合会　122B
张家川县高质量发展“十大行动”　31
张家川县工商业联合会　126A
张家川县红十字会　129B
张家川县科学技术协会　124A
张家川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72A
张家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8
张家川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82
张家川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87
张家川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14
张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27B
张家川县总工会　119A
张家川镇　233A
张棉驿乡　250B
招考招聘　229A
招商推介　178B
招商引资　163B,178B
招商引资工作　54A
招商引资和商贸流通　49B
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　53A
正风肃纪　117A

正觉寺　48A
政策调整　192B
政法委与综治　131A
政企业务　170B
政务督查督办　104B
政务服务　105B
政务服务管理与宣传　106A
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　105A
政协提案　111B
政治监督　116B
政治建设　141A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173A
支持县域小微企业发展　173B
知识产权及商标工作　151B
执法监察　197A
执法监督　134A
执法检查　92A
执行工作　137A
职工互助保障　120B
职业技能培训　230A
职业技能培训和新增城镇就业　103A
志书编纂　86B
志愿服务　130A
制度机制建设　82B
制度建设　85A
质量标准化提升　151B
智慧法院　137B
中等职业教育　207B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174A
中国共产党张家川县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报告　1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173A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175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川县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175B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川县支公司　176A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张家川县支行　175A
中间业务　173A
中间业务发展　174A
中西部城乡水源保障工程　103B
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54A
中药材产业　156A
中医药发展　225B
中医药服务　221A
中医医院　225A
种植业　155A
重大事项决定决议　91B
重大通信保障　170B
重大项目建设　183A
重点群体排查管控和服务管理　132A
重点人群服务　221B
重要会议　62B,88A,95A,110A,115A
重要文件辑存　271
主动创稳　131A,137B
主要文件目录　265
助残事业宣传　129A
住房公积金　192A
住房建设　190A
住房租赁补贴　191A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打造民族地区转型升级示范区　55A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76B
专卖管理　181A
专委会工作　111B
专项行动　107B
专项领域腐败问题整治　153A
自来水供应　200B
自然地理　45A
自然资源　45B,195A
宗教事务管理　77B
综合服务　109B
综合服务改革　106A
综合工作　153A
综合年鉴编纂　87A
综合协调　114A

综合执法工作　54A
组团式帮扶　224B
组团式帮扶工作　210A
组织工作　69A

中共天水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文件

天党史地志审〔2025〕1号

中共天水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关于《张家川年鉴（2025）》送审稿的批复

张家川县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根据原中指组《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规定》《关于地方综合年鉴编纂出版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天水市地方志审稿验收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市党史和地方志审稿委员会年鉴审稿组对《张家川年鉴（2025）》送审稿进行了全面审读，认为该年鉴框架设置基本合理，领属得当，资料翔实、内容记述全面，年度特色较为突出，是一部较为成熟的送审稿，原则通过评审。现就该年鉴在部分地方出现的问题进行反馈，请认真修改，确保在政治、军事、民族、宗教、保密等方面无问题后，按期印刷出版。

附件：《张家川年鉴（2025）》评审意见



中共天水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

2025年6月6日